



全球發售

股份代號：1913

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兼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保薦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



PRADA S.p.A.

Via A. Fogazzaro n. 28. Milan
意大利米蘭公司註冊處：編號 10115350158
(根據意大利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閣下對本招股章程任何內容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PRADA S.p.A.

Via A. Fogazzaro n. 28. Milan
意大利米蘭公司註冊處：編號10115350158
(根據意大利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中的發售股份數目：

423,276,000股股份 (包括58,824,000股新股及364,452,000股銷售股份，
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國際配售股份數目：

380,948,400股股份 (包括16,496,400股新股及364,452,000股銷售股份，
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42,327,600股新股 (可予調整)

最高發售價：

每股香港發售股份48.00港元，另加1% 經紀佣金、
0.003%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 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收款項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0.10歐元

股份代號：1913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兼聯席牽頭經辦人
(按英文首字母排序)



聯席保薦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章程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招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章程連同其附錄六「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一段所述文件，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招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亦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及出售，或向美籍人士或為其利益而提呈發售或出售，惟根據第144A條的規定並在其規限下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可向合資格機構買家提呈發售或出售發售股份，或根據S規例第903或第904條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或出售股份則除外。本招股章程並無且不會經意大利證監會(意大利負責規管當地證券市場的公共機構)通過或批准。因此，不會就發售股份在意大利共和國向公眾人士提呈發售。

預期發售價由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我們及Prada Holding B.V.於定價日協議釐定。預期定價日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或前後，惟無論如何不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一)。發售價將不會高於48.00港元，而現時預期不會低於36.50港元，除非另行公佈則作別論。倘因任何原因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我們及Prada Holding B.V.未能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一)前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不會進行及將告失效。

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可在認為恰當下，於香港公開發售截止申請當日上午或之前隨時將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指示性發售價範圍下調至低於本招股章程所述水平。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於香港公開發售截止申請當日上午前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radagroup.com刊登公佈。有關其他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兩節。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發生若干事件，則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可終止香港包銷商在香港包銷協議下的責任。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

預期時間表 (1)

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完成白表eIPO服務電子認購

申請的截止時間⁽²⁾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 (星期四)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登記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³⁾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 (星期四)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的截止時間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 (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

截止時間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 (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以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轉賬完成

白表eIPO申請付款的截止時間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 (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截止登記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 (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 (星期五)

有關以下各項的公佈：

- 發售價；
- 對國際配售的踴躍程度；
- 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水平；及
- 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pradagroup.com

刊登⁽⁴⁾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星期四)
或之前

透過「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內

「公佈結果」一段所述的多種渠道公佈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連同成功

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 (倘適用)) 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星期四) 起

在 www.iporeresults.com.hk

(附設「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

公佈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星期四)

預期時間表⁽¹⁾

發送股票／白表電子退款

指示／退款支票(如適用)⁽⁴⁾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
或之前

預期股份於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

附註：

- (1)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時間。
- (2) 於截止遞交申請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不得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遞交申請。倘閣下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已經遞交閣下的申請，並已透過指定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閣下將獲准在截止遞交申請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之前繼續辦理申請程序(完成支付申請款項)。
- (3) 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則當日不會開始辦理申請登記。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7.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
- (4) 預期股票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發出，惟僅會於(i)全球發售在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ii)包銷協議並未根據其條款終止；及(iii)本公司已自聯席全球協調人收取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以根據意大利法律繳足發售股份的情況下，方會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預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前後)。在接獲股票前或股票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之前按公開分配結果買賣股份的投資者須自行承擔所有風險。

目 錄

致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本招股章程由PRADA S.p.A.僅就香港公開發售及香港發售股份而刊發，除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基於本招股章程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外，不構成出售要約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本招股章程不得用作，亦不構成在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或在任何其他情況下的要約或邀請。本公司並無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任何司法管轄區公開發售發售股份或派發本招股章程。在其他司法管轄區派發本招股章程以及提呈發售及出售發售股份須受限制，且除非根據相關證券監管機關的登記或授權而獲該等司法管轄區適用證券法准許或獲豁免遵守適用證券法，否則不得進行上述事宜。

閣下作出投資決定時，僅應依賴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資料。我們並無授權任何人士向閣下提供與本招股章程所載內容不同的資料。閣下切勿將並非載於本招股章程的任何資料或陳述視為已獲本公司、售股股東、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保薦人、包銷商、本公司或彼等的任何聯屬人士或本公司及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人員、僱員或代理人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參與方授權而加以依賴。

預期時間表	i
目錄	iii
概要	1
釋義	19
詞彙	29
風險因素	34
前瞻性陳述	51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53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57
公司資料	62
行業概覽	64
歷史及企業架構	80
業務	89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139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156

目 錄

主要及售股股東	173
股本	176
財務資料	178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231
豁免遵守上市規則、豁免遵守公司條例及香港聯交所的確認	233
包銷	241
全球發售的架構	248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260
股份需要無紙化的可能	302
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I-1
附錄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II-1
附錄三—溢利預測	III-1
附錄四—本公司組織章程及意大利公司法及稅務概要	IV-1
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	V-1
附錄六—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VI-1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之概覽。由於僅為概要，故此未必載有全部可能對閣下重要的資料，該概要整體內容以參照本招股章程全文為限，並應與後者一併閱讀。閣下於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整份招股章程。

所有投資均涉及風險。有關投資發售股份的部分特定風險載於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於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應細閱該節。

概覽

我們是全球最享負盛名的時裝及奢侈品集團之一。我們透過Prada、Miu Miu、Church's及Car Shoe品牌設計、生產、推廣及銷售高級皮具用品、成衣及鞋履。我們的Prada及Miu Miu品牌為顧客提供多種優質奢侈品，包括皮具用品、成衣及鞋履，以及透過特許協議提供眼鏡及香水。我們的Church's及Car Shoe品牌瞄準小眾名貴鞋履市場，提供以優質皮革手工製作的鞋履。我們相信，我們對提供最高品質的創新產品的執着，結合設計及選材的新穎和我們對奢華及風格的獨到見解，使我們成為時裝及時尚市場翹楚。

我們每一個品牌均極具創意、品質卓越及自成一格，同時具有由獨立設計、產品開發及營銷團隊創立及維持的個體性。我們對品牌的管理注重保護及提升品牌信譽及聲譽，我們審慎管理每個品牌的傳播策略，以避免品牌被削弱。我們針對個別品牌採用特定的傳播方法，在若干情況下亦會採用突破常規的傳播方法，如舉辦時裝展、贊助藝術、文化及體育盛事、打造地標級Prada超級旗艦店及舉辦各類活動，以強化品牌的個體性及突顯其獨有元素及價值。

我們透過11家自設生產設施（其中十家位於意大利，另外一家位於英國，專門生產Church's鞋履），從內部維持我們對每一個產品類別的製作技術知識及生產能力。目前，我們在自設工廠製作絕大多數原型、大部分樣版及部分製成品，其餘生產工序外判予外部生產商。我們與多數外部生產商維持長期穩定的關係。我們會指派質量控制小組及檢查員嚴格監察我們的整個生產過

概 要

程，確保內部及外判生產達到我們及顧客所要求的同等高品質標準。我們相信，我們的生產模式使我們得以控制製作技術知識及生產成本，及在整個生產過程中維持靈活的產能，同時保證卓越的產品質素。

我們透過零售及批發渠道分銷產品。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零售渠道包括319家我們直接經營的店舖（「直營店」），包括位於紐約、洛杉磯及東京的Prada超級旗艦店及18家折扣店。我們計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再開設約80家直營店（扣除關閉店舖數目），其中約25家（扣除關閉店舖數目）將位於亞太區。所有直營店均策略性地選址於經特別挑選的黃金地段，以配合我們的品牌形象。我們的批發渠道包括高級豪華多品牌店、百貨店以及特許店舖。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分別約有1,800名、1,400名及1,400名批發客戶，同期，我們分別擁有32、35及33家特許店舖。我們持續監察我們的批發業務以保障我們的品牌信譽。我們這套雙管齊下的分銷策略有助我們維持全球業務覆蓋，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在逾70個國家設有分銷點。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直營店按品牌及地區劃分的明細。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Prada	Miu Miu	Church's	Car Shoe	總計	Prada	Miu Miu	Church's	Car Shoe	總計	Prada	Miu Miu	Church's	Car Shoe	總計
意大利	19	4	6	2	31	18	4	6	3	31	19	8	7	3	37
歐洲其他地區	31	10	22	-	63	36	13	24	-	73	46	18	24	-	88
北美	14	3	3	-	20	15	5	1	-	21	26	7	1	-	34
日本	42	10	-	-	52	41	12	-	-	53	43	13	-	-	56
亞太區	60	9	3	-	72	67	17	3	-	87	73	25	4	2	104
總計	166	36	34	2	238	177	51	34	3	265	207	71	36	5	319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銷售淨額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643.6百萬歐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046.7百萬歐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1.6%），同期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EBITDA」）由282.6百萬歐元增至535.9百萬歐元（複合年增長率為37.7%），令我們的EBITDA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7.2%升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6.2%。

概 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分銷渠道劃分的淨銷售額及佔我們淨銷售額的百分比。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複合年 增長率
	(百萬歐元，百分比除外)						
零售	871.3	54.3%	991.5	64.8%	1,427.4	70.8%	28.0%
批發	732.9	45.7%	539.1	35.2%	589.7	29.2%	(10.3)%
總計	1,604.2	100.0%	1,530.6	100.0%	2,017.1	100.0%	12.1%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地區劃分的銷售總額及佔我們總收益的百分比。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複合年 增長率
	(百萬歐元，百分比除外)						
意大利	385.2	24.0%	330.0	21.6%	393.3	19.5%	1.0%
歐洲其他地區	436.3	27.2%	373.0	24.4%	450.5	22.3%	1.6%
北美洲	290.0	18.1%	227.8	14.9%	294.9	14.6%	0.8%
亞太區	282.7	17.6%	396.1	25.9%	645.7	32.0%	51.1%
日本	186.8	11.6%	189.4	12.4%	220.9	11.0%	8.7%
其他國家	23.1	1.5%	14.2	0.8%	11.8	0.6%	(28.5)%
總計	1,604.1	100.0%	1,530.6	100.0%	2,017.1	100.0%	12.1%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產品線劃分銷售淨額及各類產品佔我們淨銷售額的百分比。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複合年 增長率
	(百萬歐元，百分比除外)						
皮具用品	634.1	39.5%	711.6	46.5%	1,013.6	50.3%	26.4%
成衣	470.8	29.4%	396.4	25.9%	483.6	24.0%	1.3%
鞋履	488.4	30.4%	410.5	26.8%	503.1	24.9%	1.5%
其他 ⁽¹⁾	10.8	0.7%	12.0	0.8%	16.8	0.8%	24.4%
總計	1,604.1	100.0%	1,530.6	100.0%	2,017.1	100.0%	12.1%

(1) 「其他」主要包括眼鏡及香水的銷售。

概 要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品牌劃分的銷售淨額及EBITDA百分比。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百分比除外)					
	銷售淨額	EBITDA %	銷售淨額	EBITDA %	銷售淨額	EBITDA %
Prada	1,302.4	19.2%	1,238.1	20.2%	1,614.8	28.1%
Miu Miu	241.9	12.5%	254.0	16.5%	354.5	21.8%
Church's	50.0	2.7%	43.8	2.4%	53.1	12.7%
Car Shoe	34.3	6.7%	18.5	(10.4)%	17.9	(11.1)%
其他 ¹	15.1	(10.8)%	6.9	(10.0)%	6.3	2.4%
總計	1,643.6	17.2%	1,561.2	18.6%	2,046.7	26.2%

1 主要包括為第三方進行的生產。

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於法國、韓國及意大利各涉及兩項稅務爭議，並於日本及德國各涉及一項我們認為屬重大或可能重大的稅務爭議。總括而言，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共涉及18項稅務爭議。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我們承受與跨國經營有關的稅務風險」及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3。

競爭優勢

- 歷經百年傳承的領先奢侈品集團
- 對創新及品質的不懈追求
- 擁有標誌性品牌的強勢品牌組合
- 穩定而富有遠見的管理團隊
- 全面而專注的產品組合
- 對整個價值鏈的直接控制
- 業務遍及全球但極注重亞洲市場(尤其是大中華)
- 位於黃金地段的強大直營店網絡
- 在艱難市況下仍能錄得增長及盈利的近期往績記錄

概 要

我們的策略

- 持續擴張直營店網絡
- 強化全球業務覆蓋範圍
- 把握Miu Miu的高增長潛力
- 持續提升溢利率及盈利水平

風險因素

我們的經營涉及若干風險。該等風險可分類為(i)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風險；(ii)與國際奢侈品行業有關的風險及(iii)與全球發售有關的風險。風險因素的詳細討論載於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以下為各項風險因素。

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風險

- 我們依賴品牌知名度、信譽與形象
- 我們的成就取決於能否預測潮流趨勢及迎合不斷轉變的消費者喜好
- 我們面對激烈競爭
- 我們的商業成就有賴若干主要人員
- 我們依賴本公司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的效力
- 我們的成就取決於管理擴充直接經營店網絡的能力
- 我們可能未能滿意地控制批發分銷渠道
- 生產、倉儲或分銷設施的營運受到干擾
- 我們承受與第三方生產有關的風險
- 我們承受利率風險
- 我們承受匯率波動引起的重大風險
- 我們承受外匯對沖風險
- 我們承受與跨國經營有關的稅務風險

概 要

-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不時錄得流動負債淨額
- 我們被限制不得在米蘭經營任何Prada單一品牌店舖
- 我們可能承受日常業務過程中出現的索償或爭議，及傳媒就該等索償及爭議作出的揣測的風險

與國際奢侈品行業有關的風險

- 經濟衰退或消費信心減退或會影響產品銷量
- 我們的業務依賴旅客人數與需求
- 偽冒產品的銷售或會影響我們的聲譽及盈利能力
- 我們承受與國際市場有關的風險
- 日本於二零一一年三月發生地震及海嘯，可能會對我們的日本業務造成不利影響，從而對經營業績構成負面影響
-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季節性波動所影響

與全球發售有關的風險

- 本公司控股股東Prada Holding B.V.或其股東的利益或會與其他股東的利益不同
- 股份價格或會與初步發售價大為不同，且可能建立的任何交易市場的流通量受到限制
- 股息派付將取決於未來盈利、財務狀況、現金流量、營運資金需求、資本開支及其他因素
- 美國股東不一定能夠行使優先認股權，因此其權益或會於日後發行股份後遭大幅攤薄
- 美國聯邦或州證券法民事責任條文的可強制執行性存疑
- 股東須承受匯率風險
- 意大利法例、監管及企業管治規定可能有別於其他司法管轄區的規定

概 要

- 倘我們的股份須根據意大利法例而無紙化，則本公司實物股份持有人或須採取進一步措施或承擔額外費用
- 由於發售股份的定價與買賣日期相距最長四個營業日，故發售股份的初步成交價可能會低於發售價
- 我們鄭重提醒閣下不要依賴報章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及全球發售的任何資料

意大利法例及稅項

作為一家意大利公司，我們的股東將擁有根據意大利法例通常賦予股東的權利、義務及保障（與賦予香港公司股東者或有不同），以及負上意大利稅務制度下的責任。香港居民股東須注意，意大利與香港之間現時並無雙重課稅條約。

香港居民股東將有責任就出售本公司股份賺取的收益繳納資本收益稅及就股息繳納預扣稅。香港居民股東（包括個人及公司）將不會就資本收益稅及預扣稅獲得豁免及退稅。

資本收益

就香港居民股東（包括於是次全球發售中認購或購買本公司股份者）而言，(i) 透過出售本公司非大量參股所實現的資本收益，每宗交易須繳納12.5%資本收益稅，而(ii) 就出售本公司大量參股所實現的部份資本收益，則須按累進稅率繳納資本收益稅。在任何一種情況下，納稅人（即本公司股份的實際權益擁有人）均須向意大利稅務局遞交報稅表及繳納資本收益稅。目前就此及就本公司而言，參股會被視為「非大量」，如參股令持有人擁有本公司不超過20%的投票權。

非香港居民股東（包括於是次全球發售中認購或購買本公司股份者）亦可能須就出售本公司股份所賺取的任何收益繳納意大利資本收益稅。

概 要

本公司打算為股東準備一份小冊子(備有中、英文版本)以解釋就在下文所載限期前就遞交報稅表而須採取的步驟，小冊子將上載至本公司網站。該小冊子將在上市後於切實可行下盡快準備妥當。

概括而言，為符合意大利法律所加諸的責任，須繳納資本收益稅的非意大利居民股東(在意大利並無設有永久機構者)必須：

- 申請意大利稅務證明號碼
- 以印刷本、電子本或透過意大利獲授權中介機構提交適當的報稅表

遞交報稅表

- **就非意大利居民的個人而言**：須在實現資本收益的稅務期間後下一個稅務期間的(i)六月三十日(如報稅表是透過意大利郵局遞交)；或(ii)九月三十日(如報稅表是在海外投寄、以電子方式或透過意大利獲授權中介機構遞交)前遞交報稅表。個人的稅務期間按公曆年計(即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 **就非意大利居民的公司而言**：須於公司實現資本收益的相關財政年度結束後九個月期滿之日前遞交報稅表

繳款限期

- **就非意大利居民的個人而言**：繳款限期為實現資本收益的稅務期間後下一個稅務期間的六月十六日前
- **就非意大利居民的公司而言**：繳款限期為公司實現資本收益的相關財政年度結束後第六個月的十六號前

因此，有意投資者須注意，繳款將於遞交報稅表限期前到期。

繳款方式

- 擁有意大利銀行賬戶的納稅人可利用網上銀行以電子方式繳交，或向意大利往來銀行以電匯繳交。不可以以支票繳款
- 稅款必須以歐元支付

概 要

- 未繳資本收益稅或未有在意大利遞交報稅表的人士，可被處以罰款

本公司股東即使透過中介機構買賣股份，其作為實際權益擁有人仍須遞交報稅表及繳納資本收益稅。

然而，允許與意大利交換資料的國家的居民股東，可全面豁免就出售非大量參股而被徵收的意大利資本收益稅。現時香港與意大利之間並無此類安排。

因此，概括而言，所有香港居民股東將須繳納資本收益稅。

有關資本收益稅責任及繳納資本收益稅程序的更多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F. 與本公司股東有關的主要意大利稅務事宜概要－2. 資本收益」一節。

預扣稅

我們向非意大利居民股東（並無透過位於意大利的永久機構在意大利經營業務者）支付的股息，一般而言須繳納27%的最終預扣稅（將在本公司支付股息時預扣）。若無適用的所得稅條約（目前香港與意大利之間並無此類條約），非意大利居民股東（包括香港居民股東）可申請退稅（「抵免退稅」），抵免金額為預扣稅的九分之四與在其所屬司法管轄區實際支付的股息稅款兩者中較低者。然而，例如股息毋須在香港繳納最終稅項，則相關的香港居民股東將無權收到任何抵免退稅。

抵免退稅要求（如有）必須由股東或預扣代理人於不遲於股東最終支付股息稅日期後48個月內向意大利稅務機關提出。為享抵免退稅，非居民股東必須提供由其所屬司法管轄區相關稅務機關發出的證書，以證明在其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最終納稅。

若干意大利法例及適用於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意大利公司的稅務條文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B段及F段。有意投資人士應諮詢其顧問，以了解任何他們可能須遵守的法例（包括意大利稅務條例）對他們的影響。

概 要

歷史綜合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本集團綜合財務資料概要。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綜合財務資料乃取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綜合財務資料概要須連同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一併閱讀，並參照該報告全文。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資產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9	98.6	96.6
應收貿易賬款淨值	250.5	224.2	274.2
存貨	251.2	231.5	280.4
衍生金融工具	3.4	0.2	7.4
應收母公司、聯繫人及關聯方款項	22.3	56.4	36.3
其他流動資產	130.5	74.7	70.2
持作出售資產	1.4	1.4	4.9
流動資產總值	746.2	687.0	770.0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9.2	418.0	536.7
無形資產	901.1	893.3	869.1
於聯繫人的投資	1.7	1.7	1.7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8.2	7.8	—
其他投資	0.0	0.0	0.0
遞延稅項資產	106.2	111.4	141.4
衍生金融工具	—	—	2.1
其他非流動資產	33.4	28.4	44.9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29.8	1,460.5	1,596.0
資產總值	2,176.1	2,147.5	2,366.0

概 要

負債及股東權益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		
流動負債			
銀行透支及短期貸款	366.5	459.3	194.2
應付母公司、聯繫人及關聯方款項	3.2	5.6	1.1
其他股東貸款	0.5	0.5	0.6
應付貿易款項	230.5	196.4	233.9
即期稅項	33.9	62.2	107.6
衍生金融工具	21.3	9.3	5.3
融資租賃承擔	3.4	5.5	5.0
其他流動負債	93.4	90.7	111.5
流動負債總額	752.8	829.6	659.2
非流動負債			
長期債務	264.0	111.4	303.4
融資租賃承擔	7.7	7.7	2.5
離職後福利	36.1	36.8	34.8
或然事項及承擔撥備	14.1	13.1	52.7
遞延稅項	64.5	59.4	52.7
其他非流動負債	22.4	32.6	50.2
衍生金融工具	2.1	0.2	0.3
非流動負債總額	411.0	261.3	496.7
負債總額	1,163.8	1,090.8	1,155.9
權益及儲備			
股本	250.0	250.0	250.0
儲備	753.1	797.9	954.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03.1	1,047.9	1,204.4
非控制股東權益	9.2	8.8	5.8
負債及權益總額	2,176.1	2,147.5	2,366.0
流動負債淨額	(6.5)	(142.6)	110.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423.3	1,317.9	1,706.8

概 要

綜合收益表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		
銷售淨額	1,643.6	1,561.2	2,046.7
銷售成本	(690.5)	(586.6)	(658.8)
毛利	953.1	974.7	1,387.9
利息收入	10.1	2.5	1.3
其他收益及虧損	(2.1)	(7.9)	(4.7)
產品及開發開支	(88.2)	(96.8)	(97.2)
廣告及宣傳開支	(99.5)	(75.8)	(85.1)
銷售開支	(428.1)	(484.6)	(642.5)
一般及行政開支	(146.3)	(130.4)	(144.7)
財務成本	(46.2)	(26.0)	(22.6)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虧損)	1.0	(0.4)	(4.2)
除稅前溢利	153.8	155.2	388.2
所得稅開支	(52.6)	(52.5)	(134.7)
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年內溢利	101.2	102.6	253.6
終止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年內虧損	(0.6)	(2.3)	—
年內溢利	100.6	100.3	253.6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溢利	99.4	102.5	250.8
— 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	(0.6)	(2.3)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98.8	100.2	250.8
非控制股東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年內溢利	1.8	0.2	2.7
— 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年內虧損	—	—	—
非控制股東權益應佔年內溢利	1.8	0.2	2.7
總計	100.6	100.3	253.6
每股盈利(以每股歐元計)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終止經營業務—基本	0.0395	0.0401	0.1003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基本	0.0398	0.0410	0.1003

概 要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		
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	153.8	155.2	388.2
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	(0.6)	(2.3)	—
除稅前溢利總額	153.2	152.8	388.2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終止經營業務的折舊及攤銷	0.2	0.5	—
持續經營業務的折舊及攤銷	79.9	93.8	111.5
非流動資產的減值／撤銷	11.8	9.4	6.1
財務收入及開支	28.9	29.6	19.3
應佔合營公司的(溢利)虧損	(1.1)	0.4	4.2
其他非貨幣變更	(0.5)	4.8	26.8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272.4	291.3	556.1
其他非流動資產及負債	(4.2)	3.8	(10.0)
應收貿易賬款	8.6	24.4	(46.1)
存貨	41.8	15.0	(46.4)
應付貿易款項	(8.9)	(33.5)	36.9
其他流動資產及負債	(10.3)	39.4	(10.0)
	299.4	340.5	480.7
已付利息淨額	(35.4)	(21.2)	(22.8)
已付所得稅淨額	(98.1)	(39.4)	(90.2)
經營產生的現金流量	165.9	279.9	367.7
投資活動			
購買資產	(144.3)	(132.8)	(187.6)
收購投資	(7.8)	(9.3)	(4.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152.1)	(142.1)	(191.6)

概 要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		
融資活動			
向股東派付的股息	—	(47.8)	(58.9)
向非控制股東權益派付的股息	(1.3)	(0.3)	(0.5)
向其他股東償還貸款	—	—	(0.1)
償還長期借款的短期部分－第三方	(117.5)	(114.6)	(179.7)
長期借款所得款項－第三方	37.3	23.0	307.3
短期借款的變動－第三方	94.7	38.5	(201.8)
短期借款的變動－母公司及關聯方	(29.6)	(24.0)	(35.6)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16.4)	(125.1)	(16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變動，已扣除銀行透支	(2.6)	12.7	6.8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扣除銀行透支	55.1	59.9	69.2
匯兌差額	7.3	(3.3)	3.5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扣除銀行透支	59.9	69.2	7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9	98.6	96.6
銀行透支	(27.0)	(29.4)	(17.1)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扣除銀行透支	59.9	69.2	79.5

概 要

所得款項用途

我們估計，經扣除包銷費及佣金及估計開支後，我們自全球發售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為約2,438.9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每股股份42.25港元，即估計發售價範圍的中間價）。

為與我們的策略一致，我們擬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以下用途：

- 所得款項淨額約75%或約1,829.2百萬港元將用於在未來12到18個月期間擴展我們的直營店網絡及樓面空間擴充、裝修或搬遷現有直營店；*
- 所得款項淨額約15%或約365.8百萬港元將用於償還銀行貸款，其中包括22百萬美元的Post Development Corp.及Sovereign Bank按揭貸款協議及若干短期循環信貸融資；及
- 餘額將用於為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提供資金。

倘發售價定於每股股份36.50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載，估計發售價範圍每股股份36.50港元至48.00港元的下限），則我們將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會減少約334.2百萬港元。倘發售價定於每股股份48.00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載，估計發售價範圍每股36.50港元至48.00港元的上限），則我們將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會增加約334.2百萬港元。

倘我們的所得款項淨額超過或少於預期，我們將按比例調整分配作上述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倘有關所得款項未即時用作所述用途，則該筆款項將會存放於持牌銀行作短期活期存款及貨幣市場工具。

我們估計，經扣除售股股東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及佣金及估計開支及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後，售股股東將獲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為約15,111.7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每股股份42.25港元，即估計發售價範圍的

*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我們已產生約350百萬港元及承諾約241百萬港元的開支與我們直營店擴充預算有關。該等數字乃按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1.00歐元兌11.54港元的匯率由歐元換算而成。

概 要

中間價)。本公司不會獲得售股股東出售股份的任何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溢利預測

我們估計，按本招股章程「附錄三－溢利預測」所載的基準，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預測不大可能少於約150.7百萬歐元(1,710.4百萬港元)。¹

中期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11.18條，如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須進行審核。

發售統計數字⁽¹⁾

	根據發售價 36.50港元	根據發售價 48.00港元
本公司股份的市值 ⁽²⁾	93,397.1百萬港元	122,823.6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備考每股股份 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³⁾	0.20歐元(2.31港元)	0.23歐元(2.57港元)

附註：

- (1) 表內所有數據乃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 (2) 市值乃根據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預期2,558,824,000股股份將予發行計算。
- (3) 未經審核備考每股股份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乃經作出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一節的調整後得出，假設全球發售及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所詳述的一拆十股份分拆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完成而已發行2,558,824,000股股份為基礎計算。未經審核備考每股股份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以1.00歐元兌11.35港元匯率換算為港元。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未有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以後的貿易業績或進行的任何交易。尤其是，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並無計及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股東大會上批准派付股息35百萬歐元。

1. 該數字乃按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1.00歐元兌11.35港元的匯率由歐元換算而成。

概 要

股息及股息政策

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並無派付任何股息。

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分派每股*0.191歐元的股息，派息總額為47.8百萬歐元。該項股息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派付。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八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分派每股*0.32歐元的股息，派息總額為80.0百萬歐元。該項股息中27.9百萬歐元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七日派付，52.1百萬歐元於同日以控股股東Prada Holding B.V.欠我們的應收款項抵銷。此外，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分派每股*0.124歐元的股息，派息總額為31.0百萬歐元，已於同日悉數派付。

此外，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分派每股*0.14歐元的股息，派息總額為35.0百萬歐元，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派付。2.5百萬歐元股息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派付，而於同日，32.5百萬歐元已被我們的控股股東Prada Holding B.V.欠付我們的應收款項所抵銷。

我們可在於普通股東大會上徵得本公司股東批准後分派股息。我們日後可能派付的任何股息將取決於我們的策略、未來盈利、財務狀況、現金流量、營運資金需求、資本開支及其他因素，包括意大利法律及我們公司章程的適用規定。此外，我們的控股股東將能對我們的股息政策施加影響。

根據意大利法律，我們可以資產負債表內的實際年度純利派付股息，惟須經股東於普通股東會議上批准，且須先將不低於5%的年度純利撥往不可分派儲備，直至該儲備達致本公司股本的20%為止。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法定儲備分別約為6.9百萬歐元、6.9百萬歐元及9.9百萬歐元，均於本集團財務報表內列為保留盈利。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為361.9百萬歐元（不包括根據意大利法例，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僅可於經股東在普通股東會議上批准後方可分派的溢利）。

* 未計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所詳述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獲批准的一拆十股份分拆。

概 要

股份的現金股息(如有)將以歐元派付，但我們將作出安排，以港元向居於香港的股東派付任何現金股息。

有關本公司向股東派付股息的稅務事宜的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四「F. 與本公司股東有關的主要意大利稅務事宜概要－1. 股息派付」一節。

釋 義

在本招股章程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申請表格」	指	白色申請表格、黃色申請表格及綠色申請表格，或按文義所指的上述任何一種申請表格
「亞太區」	指	於本招股章程內，除非文義另有指明，否則「亞太區」包括亞洲所有國家或地區、大洋洲及美國夏威夷州，但不包括日本
「聯繫人」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彙的涵義，惟文義另有指明者除外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金磚四國」	指	巴西、俄羅斯、印度與中國的統稱
「營業日」	指	銀行一般開放辦理日常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公司章程」	指	於上市日期生效的本公司公司章程（包括隨後的不時修訂）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即經計及複式增長後某一價值於指定時間內的按年增長率。 複合年增長率 = $(\text{期終價值} / \text{期初價值})^{(1/\text{年數})} - 1$
「中央結算系統」	指	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由香港結算設立及營運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	指	獲准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釋 義

「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指	獲准以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指	獲准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可以是個人、聯名個人或公司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指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就本招股章程及僅就地域參考而言，本招股章程提及的「中國」不包括台灣、澳門特別行政區及香港
「本公司」及「我們」	指	PRADA S.p.A. (根據意大利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意大利米蘭Via A. Fogazzaro n. 28) 及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 其全部附屬公司，或倘文義指其註冊成立前的任何時間，則指其前身公司或現有附屬公司的前身公司所從事並由本公司其後接管的業務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彙的涵義，惟文義另有指明者除外
「關連交易」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彙的涵義，惟文義另有指明者除外

釋 義

「控股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彙的涵義，惟文義另有指明者除外。本公司控股股東包括：Prada Holding B.V.、Gipafin S.à r.l.、Bellatrix S.à r.l.、Ludo S.A.、Prada女士及Patrizio Bertelli先生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歐盟」	指	歐洲聯盟
「歐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經歐盟認可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歐洲銀行同業拆息」	指	歐洲銀行同業拆息，即一家主要銀行願意向另一家主要銀行借出以歐元計值的資金的利率
「歐元」	指	歐洲聯盟成員國的法定貨幣
「財政年度」	指	每年二月一日起至翌年一月三十一日止的十二個月期間。例如，二零一零年財政年度指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的期間
「財政年度」	指	財政年度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
「大中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招股章程而言，倘文義關於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資料，則本招股章程提及的「大中華」包括香港及澳門特別行政區，但不包括台灣
「綠色申請表格」	指	供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填寫的申請表格

釋 義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高資產值人士」	指	擁有可投資資產(不包括主要居所、收藏品、消費品及耐用品)達1百萬美元或以上的人士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的全資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
「香港發售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以供認購的42,327,600股新股，可予調整以包括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由國際配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國際配售股份
「香港公開發售」	指	提呈發售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或購買(倘若如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將國際配售股份由國際配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

釋 義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包銷商」	指	名列本招股章程「包銷－香港包銷商」一節的數家香港公開發售包銷商
「香港包銷協議」	指	本公司、Prada Holding B.V.及香港包銷商就香港公開發售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的包銷協議
「國際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IATA」	指	國際航空運輸協會，一個代表和服務航空業的國際貿易機構，包括透過設立系統簡化航空公司及貨運代理商之間的賬目結算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配售」	指	國際包銷商有條件配售國際配售股份，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國際配售協議」	指	本公司、售股股東及國際包銷商就國際配售而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或前後訂立的國際配售協議

釋 義

「國際配售股份」	指	根據國際配售按發售價由本公司初步提呈以供認購的16,496,400股新股，及由售股股東按發售價初步提呈以供出售的364,452,000股銷售股份，惟須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且可按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予以調整
「國際包銷商」	指	國際配售的數家包銷商，預計彼等將訂立國際配售協議以包銷國際配售
「Intesa Sanpaolo」	指	Intesa Sanpaolo S.p.A.，包括其任何前身實體
「《意大利民事法典》」	指	《意大利民事法典》(經一九四二年三月十六日皇家法令第262號批准)(經不時修訂)
「意大利」	指	意大利共和國
「日圓」	指	日本法定貨幣日圓
「聯席賬簿管理人」	指	Banca IMI S.p.A. ⁽¹⁾ 、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²⁾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UniCredit Bank AG米蘭分行(按英文首字母排序)
「聯席全球協調人」	指	Banca IMI S.p.A. ⁽¹⁾ 、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²⁾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UniCredit Bank AG米蘭分行(按英文首字母排序)
「聯席牽頭經辦人」	指	Banca IMI S.p.A. ⁽¹⁾ 、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²⁾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工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瑞穗證券亞洲有限公司及UniCredit Bank AG米蘭分行(按英文首字母排序)

(1) Intesa Sanpaolo S.p.A.的附屬公司

(2) Crédit Agricole Corporate and Investment Bank的附屬公司

釋 義

「聯席保薦人」	指	里昂證券資本市場有限公司 ⁽¹⁾ 及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按英文首字母排序)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即本招股章程付印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股份首次於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的日期，預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Luxottica」	指	Luxottica Group S.p.A.
「Prada女士」	指	Miuccia Prada Bianchi女士
「新股」	指	本公司根據全球發售提呈以供認購的股份
「發售價」	指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供認購或購買的發售股份的每股發售股份的最終港元發售價(不包括經紀佣金、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
「發售股份」	指	香港發售股份及國際配售股份，包括(如相關)根據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出售的任何額外股份

(1) Crédit Agricole Corporate and Investment Bank的附屬公司

釋 義

「超額配股權」	指	預期Prada Holding B.V.將授予國際包銷商可供聯席全球協調人根據國際配售協議行使的購股權，據此，國際包銷商可要求Prada Holding B.V.按發售價出售最多63,489,000股額外銷售股份，合共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數目約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配售中的超額配發(如有)
「Prada家族」	指	Miuccia Prada Bianchi女士、其姐妹Marina Prada Bianchi女士及兄弟Alberto Prada Bianchi先生
「Prada Foundation」	指	Stichting Fondazione PRADA，根據荷蘭法例成立的實體
「定價日」	指	就全球發售釐定發售價的日期，預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或前後，惟不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一)
「Puig」	指	Puig Beauty & Fashion Group S.L.
「合資格機構買家」	指	第144A條界定的合資格機構買家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第144A條」	指	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
「銷售股份」	指	售股股東根據國際配售提呈發售的股份，包括(如相關)根據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發售的任何額外股份

釋 義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售股股東」	指	Prada Holding B.V.及Intesa Sanpaolo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歐元的普通股
「借股協議」	指	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與Prada Holding B.V.可能訂立的借股協議
「附屬公司」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彙的涵義，惟文義另有指明者除外
「主要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彙的涵義，惟文義另有指明者除外
「東京銀行同業拆息」	指	東京銀行同業拆息，即一家主要銀行願意向另一家主要銀行借出以日圓或歐洲日圓計值的資金的利率
「往績記錄期」	指	由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年期間
「包銷商」	指	香港包銷商及國際包銷商
「包銷協議」	指	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配售協議
「英國」	指	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所有受其司法管轄的地方

釋 義

「美國證券法」	指	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規例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白表eIPO」	指	透過指定白表eIPO網站 www.eipo.com.hk 於網上遞交，申請以申請人名義獲發行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
「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詞彙

本詞彙表載有本招股章程內就本集團及我們的業務所用的若干詞彙的解釋。該等用詞及其意思不一定與該等用詞的標準業內意思或用法一致。

「系列商品營銷員」	指	我們屬下按品牌及產品線劃分並負責以下工作的僱員：(i)了解潮流及機遇；(ii)就各個銷售渠道及地區提出的有關係列產品適當組合的建議；及(iii)按地區決定每款產品以當地貨幣計算的售價
「固定匯率」	指	用以比較連續兩個年度的業績的外幣匯率，就下一年度的業績使用上一年度的匯率
「角落店」	指	我們批發渠道的開放式銷售區，一般位於百貨店之內，以招牌和裝置等特色原素辨認其為我們其中一個品牌
「設計小組」	指	本集團屬下按品牌及產品線劃分並負責本集團各系列產品設計工作的工作小組
「門店」	指	批發客戶的個別銷售點(包括角落店)
「直營店」	指	直接營運店舖，即本集團在零售渠道直接營運的單一品牌銷售點，包括超級旗艦店及折扣店

詞 彙

「超級旗艦店」	指	位於紐約、東京及洛杉磯與著名建築師 Rem Koolhaas (紐約及洛杉磯) 及 Herzog & de Meuron (東京) 合作設計的三家大型 Prada 旗艦店。除提供全線零售服務及產品外，超級旗艦店亦用作溝通工具，融合了綜合影音技術、文化交流及時裝節目
「ERP」	指	企業資源策劃：用於管理供應鏈(生產策劃、採購、存貨、與供應商互動交流、訂單追縱及開出發票)的應用軟件
「外部生產商」	指	不屬於本集團一部份而進行一個或多個生產程序或供應若干製成品的實體
「快速時裝」	指	公司透過快速的設計、生產及分銷週期對潮流發展作出反應並將近期時裝潮流(通常根據時裝展展出的設計)引入店舖的較低價服裝及配飾產品
「短期系列」	指	定期引入以補充主要系列的产品系列，為直營店提供的商品帶來新鮮感及補充存貨，確保直營店定期獲得新貨供應以引起消費者對我們所提供產品的興趣

詞彙

「同比」	指	以固定匯率比較我們所營運的全部直營店超過一年的業績時，採用前一年度每家直營店的可資比較實際營運日數(即只採用該直營店兩個年度均開放營業的日子)；有關同比的其他比較詳情，請同時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經營業績－按分銷網絡劃分的淨銷售額－按同比基準比較直營店淨銷售額」一節的內容
「總訂單」	指	本集團擬於下一季在直營店推出發售的全球選定產品；此訂單預計了不同國家訂單的下達
「每月特選」	指	定期推出的按計劃短期系列，主要引入直營店網絡以配合特別活動、當地假期或其他機遇
「折扣店」	指	本集團直接營運的店舖，以折扣價銷售於前一季在零售店減價後仍未售出的若干季節性時裝產品、次等廠貨、產品樣版及為折扣店特定生產的產品，綜合款式、顏色及尺碼以確保可提供完整套裝
「產品開發小組」	指	本集團按品牌及產品線劃分的工作小組，負責(i)將繪圖及草圖轉化為原型、(ii)生產樣版及(iii)將產品投入生產階段
「生產分部」	指	本集團每類產品的組織單位，負責產品開發、採購及製造

詞彙

「原型」	指	對設計師繪圖的首次演繹，於商業投產前可按設計小組的建議修改
「成衣」	指	大量生產的服裝，毋須作重大修改便可穿着，以標準尺碼提供
「零售渠道」	指	本集團的銷售分銷渠道，由直營店網絡組成，其中包括超級旗艦店及折扣店
「零售商品採購員」	指	本集團商業部門的僱員，按地區、品牌及產品線劃分，負責(i)銷售分析、了解潮流及競爭定位、(ii)產品篩選及(iii)為零售渠道進行採購
「樣版」	指	從原型發展而成的產品，在系列終定後陳列於展示廳
「出廠價」	指	向獨立批發客戶發出的發票價格(不包括增值稅)，與營運直營店(按國家基準劃分)的附屬公司所獲得的發票價格相同
「售價」	指	產品售予個別最終消費者的已含增值稅(如適用)價格
「展示廳」	指	按要求配置，專為批發客戶、傳媒及零售商品採購員陳列本集團的新系列產品的地點

詞彙

「店舖委員會」	指	負責審批新店地點及業務計劃的委員會。委員會由本集團營運總監、財務總監、集團總監、工程董事、人力資源董事及(獲邀請的)本公司傳播與公關部成員組成
「視覺營銷小組」	指	本集團的工作小組，負責在直營店及選定的批發門店內安排產品陳列及櫥窗陳列，以及物色最適合傳達與有關品牌及系列形象一致的視覺材料
「批發渠道」	指	本集團的銷售分銷渠道，包括(i)高級多品牌商店、(ii)著名高級百貨店及(iii)特許店舖

風險因素

投資本公司股份涉及多項風險。在投資於本公司前，務請閣下審慎考慮本招股章程載列的一切資料，尤其應考慮下文所載的具體風險。下文所述的任何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股份成交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閣下的投資可能會因此遭受損失。我們目前相信並不重大或我們目前仍未知悉的其他風險於日後或會發生或成為重大風險，從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該等風險應與本招股章程「前瞻性陳述」一節所載的保留意見一併考慮。

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依賴品牌知名度、信譽與形象

我們透過Prada、Miu Miu、Church's及Car Shoe四個集團旗下品牌，為服裝與奢侈品市場設計、生產、推廣及銷售產品。我們的財務表現受品牌取得成功影響，而品牌成功與否則取決於產品設計、產品的獨特風格與品質、店舖形象、廣告宣傳、公關及市場推廣等傳播活動，以及整體企業形象等眾多因素。

品牌的信譽與聲譽為本公司其中兩項最寶貴的資產。擴充直接經營店（「直營店」）網絡一直是發展策略的重要一環，網絡規模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的211家直營店增加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319家直營店。倘我們未能以保障品牌獨特性的方式管理增長，我們須承受更多風險及品牌價值會被攤薄。此外，我們授權第三方利用我們的品牌生產眼鏡及香水，並偶爾於有限期間內生產其他產品。倘我們的特許持有人或該等產品的生產商未能如我們般維持相同質量標準及獨特性，我們的聲譽及品牌信譽或會受損。倘我們未能維持昭著的品牌信譽，我們或會受品牌削弱所影響，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就取決於能否預測潮流趨勢及迎合不斷轉變的消費者喜好

我們能否持續取得成功，部分取決於我們開創與帶領產品和時裝潮流，以及適時預測及迎合不斷轉變的消費者喜好及服裝潮流的能力。我們的產品須迎合客戶的心意，客戶的喜好從來無法確實地預測且愈來愈變化多端。特別是

風險因素

快速時裝品牌的出現與成功，加快了時裝發展的步伐。儘管我們嘗試緊貼對我們產品造成影響的新興生活品味及消費趨勢，惟一旦未能察覺及對應該等趨勢，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試圖藉著設計及產品開發團隊的創造力來刺激消費市場及開創潮流，領導時裝市場。我們成功與否取決於我們在領導潮流方面所付出的努力迅速獲得市場的肯定。無法保證日後的產品系列將能夠如過往系列般廣受市場歡迎，或錄得足以產生溢利的銷量。倘未能開創潮流及刺激消費者，可能會對我們身為時裝界翹楚的品牌形象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面對激烈競爭

我們在所有產品類別及經營業務的市場上均面對激烈競爭。我們與擁有及經營知名優質貨品品牌的其他國際奢侈品集團競爭，與我們相比，這些集團可能擁有更雄厚的財力，且面對供應商、批發客戶及業主時有更強的議價能力。我們相信，我們主要在品牌形象、創意設計、物料選用、產品配搭及質量聲譽等方面競爭。倘我們未能脫穎而出，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行業－競爭」一節以了解更多資料。

我們的商業成就有賴若干主要人員

我們在業績方面極倚重本公司主要高級職員的努力與能力，當中包括公司總裁Miuccia Prada女士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Patrizio Bertelli先生。上述人士擁有豐富的服裝及奢侈品業務經驗與專業知識，且一直對本公司業務的持續發展與成就貢獻良多。無論在設計與市場推廣領域，以至製作與生產策略，Prada女士及Patrizio Bertelli先生在本公司業務上一直是鼓舞人心的領導者。我們亦相信，部分業界最富才華的設計師與商界領袖乃為了有機會與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團隊合作才加入我們的團隊。倘Prada女士或Patrizio Bertelli先生減少或不再參與本公司業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依賴本公司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的效力

我們相信，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對本公司的成就與地位舉足輕重。因此，本公司業務十分倚重我們保障及推廣商標與其他知識產權的能力。因此，我們盡全力建立及保障旗下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例如在全球註冊設計與專利。我們相信，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受到申請註冊、現有註冊及主要市場的其他法律保障所充分支持。然而，我們不能排除知識產權可能被他人質疑，或我們可能未能註冊商標或商標在部分司法管轄區未獲充分保障的可能性。倘第三方在我們尚未成功註冊本公司商標的國家註冊該等商標或類似商標，可能會對我們在有關國家以該等商標開展業務造成障礙。

我們的成就取決於管理擴充直接經營店網絡的能力

我們近年一直採取迅速發展策略，本公司的直營店網絡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的211家直營店擴充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319家直營店，並預期將會於未來數年繼續擴充，扣除於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結業的店舖後，會增添約80家直營店，且直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為止會按相若步伐增長。在我們增長的同時，我們於為新直營店物色合適店址及招聘員工，以及管理經擴大直營店網絡的持續經營業務方面面對種種挑戰。

新直營店成功與否部分取決於我們能否租用優越店址及聘用與培訓合適員工。於選擇開設新直營店的地點時，我們會審慎評估市場狀況及區內的消費動向，嘗試確保直營店能夠取得成功。我們租用的絕大多數直營店均於靠近主要競爭對手的位置及與該等主要競爭對手競爭。上述兩項因素均導致業內為物色合適店址而競爭及令租金提高。此外，尤其是當我們進入新市場，我們必須物色適當直營店經理人選與店員，以確保形象與旗下品牌相稱及一致並提供與產品質素一致的客戶服務。儘管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人力資本方面的投資將能夠取得成功，但在直營店開業前，我們仍會投入大量時間與資源培訓新員工。倘我們未能租用優越店址或須支付從商業角度來說並不合理

風險因素

的租金，則我們或許無法按預期計劃開設新直營店或直營店未能達到盈利目標。同樣，倘我們未能適當培訓或挽留店員與直營店店舖經理，新直營店的表現可能會較預期差。

隨著本公司業務壯大，管理經擴大直營店網絡的持續經營對錄得理想的經營業績十分重要。本公司的經擴大直營店網絡面對多項與管理較大規模業務有關的現存挑戰及更多挑戰。隨著本公司的銷售網絡擴大，本公司的產品需求亦將有所增加。為滿足不斷增加的需求，我們須擴大將生產外判予第三方及相關物流運作系統的規模，讓我們得以為不斷擴大的直營店網絡提供服務。我們相信，我們與現有第三方生產商及原材料供應商維持長期穩定關係。然而，隨著本公司業務擴大，我們的現有合作夥伴未必能夠滿足不斷增加的供應要求，故我們可能須物色其他供應商或外判生產商。本公司的團隊須費盡心思且需時數月才能向新生產商轉授產品專門知識。即使在我們轉授有關知識後，亦無法保證生產商將能夠按我們要求的規格、數量與質量持續生產貨品。隨著本公司業務擴大，我們可能超越現有供應商的能力及可能被迫以較高的價格物色其他合作夥伴。

倘我們未能成功經營新直營店，或未能收回與開設一家新直營店有關的初始成本，我們的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倘我們未能管理經擴大網絡的持續經營，我們的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未能滿意地控制批發分銷渠道

我們依賴控制批發分銷渠道的能力，以確保出售本公司產品的環境與方式均與品牌形象相符。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約29%的已售產品收入來自批發分銷渠道。我們規定批發客戶在商定地點出售本公司產品，並遵守我們有關定價、貨品陳列與銷售人員的政策，以與本公司直營店呈現的品牌形象及本公司直營店採取的政策保持一致。主要批發客戶更改本公司政策或條款及條件形式的行為（例如產品陳列方式與我們指定的位置不同或以不能接受的折扣出售產品）可能有損品牌形象。舉例來說，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爆發經濟危機期間，數名美國批發客戶大幅調低本公司產品的售價以提高銷量及清空存貨。部分批發商亦可能會將本公司產品售予

風險因素

並非由我們直接控制的分銷商，導致以低於我們就特定國家訂定的價格平行輸入本公司貨品。倘我們未能控制本公司的批發分銷渠道，我們的品牌形象或會受損，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生產、倉儲或分銷設施的營運受到干擾

我們在意大利及英國以及其他國家經營生產、倉儲及分銷設施。該等設施存在營運風險，當中包括機械及資訊科技系統故障、停工、運輸成本上漲、天災、火災與原材料供應受阻。倘我們的生產、倉儲或分銷設施的活動因上述風險或其他事件而受到干擾，可能會導致我們的業務營運受到干擾、客戶取消訂單或拒絕收貨或銷量下跌，任何上述事宜均可能會對本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請參閱下文「我們承受與第三方生產有關的風險」。

我們承受與第三方生產有關的風險

雖然我們大多數的原型及樣版為內部開發、監控及生產，但我們會將大部分飾物與產品的生產外判予具備適當專業知識及能力的外部生產商。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絕大多數製成品乃由外部生產商所生產。我們就所有外判生產設立嚴格的檢驗及質量監控程序，並會訂約要求所有第三方生產商除一切適用勞動、社會保障及健康安全法律法規外，還須遵守知識產權保障及保密限制。然而，倘第三方生產商未能及時以適當方式付運訂購的貨品或未能履行其合約責任，可能會對我們的營運與業務構成負面影響。同樣，倘我們的擴充規模超出現有供應商的產能，我們或許未能及時物色到具備相當專門知識水平及能力的新供應商。倘出現任何該等風險，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承受利率風險

我們的金融債項的成本取決於利率升跌(特別是歐元、日圓及美元利率)，因為我們大部分的金融債項以該等貨幣計值。為控制利率風險，我們一般訂立對沖合約(利率掉期及利率區間合約)以涵蓋我們中長期借款的風險。合約具有將浮動利率轉為固定利率的效果。儘管我們致力控制利率風險，以盡量減

風險因素

低利率升跌導致的任何不利影響，惟不能保證我們能夠成功達致目的，而我們的財務狀況及業績可能會因利率的不利升跌而受到不利影響。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未完結的對沖合約佔我們金融債項總額約68%。

我們承受匯率波動引起的重大風險

雖然我們的大多數收入以歐元以外的貨幣收取，但我們的大部分銷售成本以歐元為單位計算。我們會定期釐訂產品售價，及偶爾會於再訂貨時定價。倘於銷售前及定價後歐元兌收入來源地的當地貨幣的匯率大幅下跌，我們的預期溢利可能會下跌。此外，匯率變動亦可對外國旅客的相對購買力造成負面影響，從而導致外遊次數減少或令他們外遊時購買奢侈品的意欲下降，這亦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儘管我們致力控制外匯風險以將匯率波動引致的任何負面影響減至最低，惟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成功達到目的，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仍可能因匯率波動而受到不利影響，尤其是當任何該等匯率變動持續之時。請參閱「—與國際奢侈品行業有關的風險—經濟衰退或消費信心下滑可能對產品銷量造成影響」。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約35%的淨銷售額總額以歐元計值，約40%以美元或與美元掛鈎的貨幣計值，及約10%以日圓計值。另一方面，就我們的總成本(出售貨品成本及營運開支)而言，約62%以歐元計值，約20%以美元或與美元掛鈎的貨幣計值，及約9%以日圓計值。此外，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約13%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歐元計值，約57%以美元或與美元掛鈎的貨幣計值，及約13%以日圓計值，而約78%的金融債項以歐元計值，約6%以美元或與美元掛鈎的貨幣計值，及約15%以日圓計值。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匯兌虧損總額(扣除收益)分別為2.1百萬歐元、8.0百萬歐元及4.7百萬歐元。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0。

風險因素

我們承受外匯對沖風險

我們乃一家在全球經營業務的公司，因此須承受匯率風險，這會對收益、成本、溢利率及溢利造成影響。為對沖匯率風險，我們訂立衍生工具對沖合約從而確保已確定的預期現金流量的歐元(或我們的其他經營貨幣)之價值。該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主要包括收回應收貿易賬款及支付應付貿易賬款。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對沖合約有關未來貿易現金流量的總面值淨額分別為328.1百萬歐元、148.5百萬歐元及394.1百萬歐元。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8。

我們的政策是不會利用衍生工具對沖合約進行投機，然而我們不能確保全部衍生工具合約將於整個合約期限一直維持作為對沖工具的有效性。如未能有效地管理外匯對沖合約，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因就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對沖的對沖無效性錄得收益2.4百萬歐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錄得虧損4.3百萬歐元；及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錄得虧損4.2百萬歐元。

我們承受與跨國經營有關的稅務風險

我們在全球各地多個不同司法管轄區透過我們擁有直接或間接股權的其他公司，或透過該等公司的永久機構經營業務。

近年來，多個國家的適用稅務法律及慣例愈來愈複雜及繁複，特別是與跨境稅項交易有關的稅務法律及慣例。稅務機關越來越詳細審查屬於跨國集團的聯營企業之間收入分配(從而於該等集團經營業務的不同司法管轄區之間分配收入)。

上述各項因素加起來，意味本集團旗下公司接受稅務審查的可能性增加，或許會產生與(其中包括)下列各項有關的異議及必然訴訟：(a)稅務常駐；(b)永久機構；及(c)轉移定價。在任何情況下，視具體情況而定，稅務審查可能會導致產生遠較我們於財務報表內就稅務負債撥備的金額為高的稅務負債及罰款與罰金。我們在經營業務的多個國家須接受不同稅務機關的定期例行審查。於往績記錄期進行的例行審查的現有狀況如下：(x)加拿大、美國、泰國、台灣及韓國的稅務機關並無進行進一步審查工作或並無表達正面意見；

風險因素

(y)我們正提供稅務機關要求的資料以供在香港、中國及比利時進行審查；及(z)德國及日本的稅務機關目前正進行審查工作。除該等例行審查外，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於法國、韓國及意大利各涉及兩宗稅務爭議，並於日本及德國各涉及一宗我們認為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稅務爭議。整體而言，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合共涉及18宗稅務爭議。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我們分別支付稅務罰款5.8百萬歐元、3.9百萬歐元及2.4百萬歐元。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我們就稅務爭議分別作出撥備6.9百萬歐元、7.3百萬歐元及40.1百萬歐元。該等爭議乃由於對計算貨品與服務的公司間定價的詮釋存在差異，或在某些情況下乃由於就業務合併須繳納增值稅而非印花稅的意見出現分歧而出現。

儘管我們已設立轉移定價制度，而我們相信已遵守適用法例及慣例，倘稅務機關調整我們關聯方的價格，我們或會被徵收罰款。同樣，我們目前在多個經營業務的國家均須接受稅務審查及／或被稅務機關要求提供資料，當中主要與轉移定價事宜有關（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財務資料附註—附註23（撥備）」及「業務—稅務控制」）。我們無法確實預測該等稅務審查或被要求提供資料是否將會導致稅項評估或稅務訴訟。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不時錄得流動負債淨額

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的6.5百萬歐元增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的142.6百萬歐元，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列為長期債務的一筆為數129百萬歐元，須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償還的銀團定期貸款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重新分類為短期債務所致。於二零一零年七月，我們將129百萬歐元定期貸款及80百萬歐元循環貸款再融資而獲取一筆新定期貸款及循環信貸融資360百萬歐元。由於進行再融資，我們的長期債務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的111.4百萬歐元增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303.4百萬歐元，而我們的銀行透支及短期貸款則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的459.3百萬歐元減少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194.2百萬歐元。因此，我們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有流動資產淨值110.9百萬歐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信貸融資—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的定期貸款及循環融資—360百萬歐元」一節。

風險因素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本公司日後將不會出現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的時期。倘我們未能於若干貸款到期時進行再融資，流動負債淨額的狀況會使我們面臨流動資金風險。無法保證我們將會一直能夠獲得所需資金以於短期借款到期時進行再融資及為我們的資本承擔提供資金。倘我們未能於該等借款到期時再融資，及我們未能以其他方式於到期時償還有關款項，則我們或會拖欠有關貸款，因此可能導致連帶違責。在該等情況下，我們的業務經營、流動資金、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被限制不得在米蘭經營任何Prada單一品牌店舖

我們就五家位於米蘭的Prada店舖與經營該五家店舖的五家公司及彼等的控制實體(為Prada家族控制的公司)訂立特許經營協議。根據該特許經營協議，初步年期15年，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到期，我們被限制不得在米蘭經營Prada單一品牌店舖。該安排或會限制我們在米蘭銷售Prada品牌產品所得的收益。該限制僅適用於由本集團以Prada品牌而非任何其他由本集團擁有的品牌而營運的店舖。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一節「特許經營協議－Prada米蘭店舖」一段。

我們可能承受日常業務過程中出現的索償或爭議，及傳媒就該等索償及爭議作出的揣測的風險

我們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不時涉及若干索償、爭議及法律訴訟。部分該等索償或會涉及我們與本集團前任僱員就有關彼等的聘用出現的指稱事宜而產生的爭議。由於我們的品牌信譽良好，過往及近期吸引了傳媒對若干該等索償及爭議的注意。我們相信與本集團相當的跨國企業吸引傳媒作出揣測並關注其業務經營乃常見現象。我們相信，我們的業務經營在各重大方面均遵照適用法例及規例，且認為目前任何爭議及其他索償均無事實根據。我們亦相信，該等傳媒報導通常涉及社評，往往無法正確地陳述所報導的事宜。在嚴重情況下，負面傳媒推測及評論或會無理地對本公司的品牌形象及信譽造成損害，而如有需要，我們於過往已經及於日後或須採取法律訴訟以保障我們的品牌形象及信譽，導致產生我們不曾產生的法律開支。

風險因素

與國際奢侈品行業有關的風險

經濟衰退或消費信心減退或會影響產品銷量

奢侈品行業的消費開支水平受眾多因素影響，當中包括整體經濟狀況、股市表現、利率、匯率、衰退、通脹、通縮、政治局勢不明朗、消費信貸提供、稅項、失業及影響消費信心的其他事宜。整體來說，每逢遇上可支配收入水平較低或消費信心疲弱的衰退時期，服裝與奢侈品的銷量一般呈下跌趨勢。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下半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上半年，我們零售渠道的同比業績受到環球經濟衰退的不利影響。因此，我們的同比業績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下跌1%，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長2%。整體而言，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我們零售渠道的淨銷售額分別增長約5%及14%，很大程度由於我們的零售網絡擴充所致。另一方面，因為批發客戶一般於提貨前4至6個月發出訂單，因而對市場的事件有延緩的反應。因此，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批發業務主要受經濟衰退影響下跌約26%。

我們在全球分銷本公司產品，將會受到我們在當地出售大量本公司產品的國家的整體經濟狀況倒退或有關其未來經濟前景的不確定因素所影響。倘全球經濟或消費信心大幅下滑，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依賴旅客人數與需求

本公司大部分銷售金額來自出國旅遊時購買本公司產品的客戶。因此，經濟狀況欠佳(如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爆發的全球金融危機)、全球政治事態發展(例如二零零三年春天伊拉克爆發戰事)、其他社會局勢不安、不穩定、混亂、動亂、內戰或軍事衝突等區域政治因素(例如北非及中東目前可能面對的嚴峻局面)、火災、水災、暴風雪及地震等天災或其他事件(例如於

風險因素

二零零一年九月十一日發生的美國九一一事件或世界衛生組織於二零零三年就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沙士)發出旅遊警示)均會導致過往的旅遊模式改變或旅客人數減少，並可能於日後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經濟長時間衰退將導致可支配收入減少及旅客於外遊時購買奢侈品的意欲下降，這有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偽冒產品的銷售或會影響我們的聲譽及盈利能力

奢侈品市場面對偽冒產品的問題。由於本集團品牌為全球消費者所認識、高級的定位及過人的定價能力，我們面對產品被偽冒的問題，如不時有第三方未獲授權仿製或複製我們的設計、商標或標籤。儘管我們已在全球範圍內積極採取措施打擊偽冒產品問題，概不能保證有關措施將成功遏止偽冒。市場上出現大量偽冒產品可能對我們的品牌價值及形象造成不利影響，導致消費者對我們的品牌失去信心，因而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承受與國際市場有關的風險

作為一家在多個國家推廣及出售產品的公司，本公司的業務承受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多項風險，例如影響貿易與投資(包括商標保障)的法律與政策變動及外國經濟與政府不穩定。倘部分地區的法律環境出現不確定因素，可能會令我們強制執行權利及發展業務的能力受到制肘。我們預期向發展迅速的經濟體出售產品將繼續佔總銷售額愈來愈高的比重，原因是全球的發展中國家與地區對本公司產品的需求增加。我們在司法制度尚欠完善的國家的業務存在多項風險，包括法律不確定因素、內亂危機、經濟及政府不穩定及實施外匯管制。在致力建立全球業務方面，我們已顧及適用法律與規例，包括提高營運效率。倘我們經營業務的司法管轄區的法律或規例出現變動(包括有關稅項的法律或規例)，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日本於二零一一年三月發生地震及海嘯，可能會對我們的日本業務造成不利影響，從而對經營業績構成負面影響

二零一一年三月，日本本州東北部地區發生地震強度達里克特制9.0級的地震，同時引發日本太平洋沿岸地區發生海嘯，而北美與南美太平洋沿岸地區亦發生規模較細的海嘯，導致上萬人傷亡以及道路、樓宇及基建設施受到嚴重破壞。此外，位於日本東北地區的福島核電廠有若干核反應堆損毀，導致發生多次爆炸及洩漏輻射。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在日本開設了56家直營店及一個大型區域倉庫。我們的日本資產佔我們資產淨值總額的7.4%。日本的銷售額約佔我們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淨銷售總額11%。於發生地震及海嘯後的兩個星期內，我們於日本的業務受到短暫干擾，部分直營店暫停營業或限時營業。另外，地震並無對我們的資產造成影響，亦無對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我們的業務已回復正常。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不會因地震與海嘯的長遠影響而蒙受損失。嚴重人命傷亡、業務損失與基建設施損毀對我們的日本僱員、客戶及整體經濟造成影響，這或會對我們構成間接影響及減少當地顧客及遊客對本公司產品的需求。此外，倘日本再次發生地震、餘震或其他災難或影響我們建立了龐大直營店網絡的任何地區，可能會使銷量下跌。任何上述事件或事態發展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季節性波動所影響

受季節性波動影響是服裝行業的常見現象，我們的銷量及經營業績(特別是批發分銷銷量)一直受到並預期將會繼續受到季節性波動影響。依據我們秋冬系列的付運時間，我們向批發客戶的銷售高峰期為六月至七月，而依據我們春夏系列的付運時間，我們向批發客戶的銷售高峰期為十二月至一月，而我們直營店的銷量主要於十二月出現高峰期，與一般消費開支模式一致。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第四季度(即十一月一日至一月三十一日)錄得全年最高銷售貢獻及分別佔有關財政年度淨銷售總額(不包括特許權費收入)的30.7%、32.7%及32.4%。由於該等季節性波動，比較單一財政年度內不同期間的銷售額與經

風險因素

營業績不一定有意義，且該等比較亦不得被視為本公司的未來業績指標而加以依賴。由於我們於作出相應銷售前預先採購物料及訂約進行生產，故我們的營運資金及現金流量亦受到季節性波動影響。倘特定季度的銷售額未達到預期數字，我們的財務狀況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與全球發售有關的風險

本公司控股股東Prada Holding B.V.或其股東的利益或會與其他股東的權益不同

於全球發售完成後及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Prada Holding B.V. (目前分別由Patrizio Bertelli先生及Prada家族間接持有35%及65%權益) 將繼續擁有約80.0%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及等值部分的投票權。因此，Prada Holding B.V. 將會對提呈供本公司股東投票表決的事宜行使具控制力的影響，當中包括批准年度財務報表、宣派年度股息、選舉及撤換法定核數師委員會及董事會成員、增加資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等事宜。在若干情況下，控股股東或其股東的利益或會與本公司少數股東的利益不同。此外，Prada Holding B.V.於十二個月禁售期屆滿後在公開市場上出售大量股份或認為有關出售可能會發生，或會對股份當時市價或我們透過公開發售股本證券集資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股份價格或會與初步發售價大為不同，且可能建立的任何交易市場的流通量或會受到限制

於全球發售前股份並無交易市場，且無法保證全球發售後將會出現或持續出現交投活躍的市場。因此，無法保證任何股份市場的流通量。股份的初步發售價將由我們、Prada Holding B.V.及包銷商磋商後釐定，與全球發售完成後股份按其買賣的價格並無關係。股份在全球發售後的市價可能因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計變更、我們或其他市場參與者宣佈創新或推出新產品或服務、財務分析師的估計或建議、貨幣匯率、監管事態發展、整體市場狀況出現變

風險因素

動等因素或其他因素而有所升跌。此外，國際金融市場會不時出現與個別公司的經營業績或前景並無關連的價格與成交量波動。因此，股份的交易市場及流通量或會因市場全面下挫或類似證券的市場下挫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股息派付將取決於未來盈利、財務狀況、現金流量、營運資金需求、資本開支及其他因素

我們日後將派付的任何股息(如有)將取決於多項因素，當中可能包括本公司的策略、未來盈利、財務狀況、現金流量、營運資金需求、資本開支及其他因素，包括規定我們須存置若干法定儲備的意大利法例的適用條文。無法保證我們日後將會有充裕的可供分派儲備或決定派付股息。

美國股東不一定能夠行使優先認股權，因此其權益或會於日後發行股份後遭大幅攤薄

除非根據美國證券法就優先認股權或優先權取得有效登記說明書或獲豁免遵守有關條例的登記規定，否則股份的美國持有人不一定能夠就彼等所持有的股份行使任何優先認股權或優先權。我們目前無意將登記說明書送交存檔。因此，我們日後能夠以較在是次全球發售中出售股份的價格為低的價格向現有股東以外人士出售股份或其他證券，及美國股東於本公司的權益可能會因此而遭大幅攤薄。

美國聯邦或州證券法民事責任條文的可強制執行性存疑

我們根據意大利法例成立。我們全體董事及行政人員及名列本招股章程的若干專家均並非美國公民或居民。我們的資產及該等人士的資產全部或大部分位於美國境外。因此，投資者未必可以於美國境內向我們或該等人士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於美國法院向我們或該等人士提出訴訟，或對我們或該等人士強制執行美國法院作出的裁決或尋求對彼等強制執行美國聯邦或州證券法的民事責任條文。

風險因素

股東須承受匯率風險

在全球發售中所出售的股份以港元定價，且在本公司股份會在香港聯交所建立交易市場的假設下，將會以港元報價及買賣。由於我們以歐元呈報本公司的綜合賬目而股份價格將以港元報價，故股東將須承受歐元兌港元與美元（因港元與美元掛鈎）的匯率風險。此外，我們或會派付的任何股息將以歐元宣派及我們將會安排以港元向居於香港的股東派付股息。因此，股東或須面對因美元及港元兌歐元的價值下跌而產生的風險，這樣或會降低股份價值以及我們以港元派付的任何股息的價值。

意大利法例、監管及企業管治規定可能有別於其他司法管轄區的規定

本公司在意大利註冊成立及股份將會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我們須遵守意大利及香港法例及規例有關企業管治及披露的規定，而有關規定或會與其他司法管轄區適用的標準有相當差別。我們根據意大利及香港相關法例及規例採納的企業管治及披露措施不一定會獲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機關視為充分。此外，有關香港上市公司的可公開獲得資料可能較其他司法管轄區的上市公司所定期發佈的資料為少。因此，我們的有意投資者持續獲得有關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資料或會不及投資遵守其他國家的披露規定的公司的投資者所獲得的資料多。

作為一家意大利公司，本公司股東將擁有根據意大利法例通常賦予股東的權利、義務及保障（與賦予香港公司股東者或有不同），並須繳納意大利稅務制度規定的稅款。適用於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意大利公司的意大利法例的若干條文及稅項的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B段。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東或會受意大利預扣稅及資本收益稅所影響。

風險因素

倘我們的股份須根據意大利法例而無紙化，則本公司實物股份持有人或須採取進一步措施或承擔額外費用

根據意大利法例，一家意大利公司的金融工具於或將於意大利受規管市場交易必須全面無紙化。此外，意大利的證券交易監管機構意大利證券交易委員會（「意大利證監會」）已根據二次立法及與意大利銀行協商後，在考慮其於公眾人士的分佈程度後，授出權力將該規定擴大至適用於其他金融工具。

基於本公司意大利法律顧問對相關意大利法規的詮釋，我們得出無紙化的責任並不適用於我們的結論，因我們的股份乃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然而，倘意大利監管機構對相關意大利法規有不同詮釋，我們或須將我們的股份無紙化以遵守意大利的規定。

在無紙化下，本公司將停止發行股票及就我們股份發行的任何現有股票亦將不再成為業權的有效文據。倘本公司須將我們的股份無紙化，持有實物股份的股東須採取進一步措施及承擔額外成本。

倘本公司須將我們的股份無紙化，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在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公佈，並將寄發通函知會股東彼等須予採取的措施及有關措施須予採取的最後期限。

倘本公司須將我們的股份無紙化，就我們的股份如何無紙化及實物持有人應採取的措施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股份需要無紙化的可能」一節。

由於發售股份的定價與買賣日期相距最長四個營業日，故發售股份的初步成交價可能會低於發售價

發售價將於定價日釐定。然而，股份於交收當日（預期為定價日後四個營業日）前不會在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因此，閣下不一定能夠在該期間內出

風險因素

售或買賣本公司股份，故此須承受股份市價可能會於開始買賣前因市況惡劣或該期間發生的其他不利事態發展而下跌的風險。

我們鄭重提醒 閣下不要依賴報章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及全球發售的任何資料

本招股章程刊發前，報章及媒體已有關於本集團及／或全球發售的報導，例如有關我們的溢利預測及本公司股東面對的意大利資本收益稅風險。該等報章及媒體報導可能包括並無載於本招股章程內的若干事件或資料的引述，當中包括若干財務資料、財務預測及估值。我們並無授權任何人士在報章或其他媒體披露任何相關資料，且我們不會就任何該等資料是否適當、準確、完整或可信發表任何聲明。我們對與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不符或有抵觸的任何陳述概不負責。因此，有意投資者在作出投資決定時，僅應依賴招股章程所載的資料，而不應依賴任何其他資料、報告或刊物。

前 瞻 性 陳 述

本招股章程所載的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招股章程載有關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若干前瞻性陳述及資料。該等陳述及資料是基於本公司管理層的信念、管理層所作出的假設及現時所掌握的資料作出。在本招股章程中，「預計」、「相信」、「能夠」、「估計」、「預期」、「今後」、「有意」、「或會」、「必須」、「計劃」、「預料」、「尋求」、「應該」、「將會」、「可能」等字眼及類似詞句，當用於本公司、本集團或我們的管理層時，即擬表示前瞻性陳述。本公司董事確認，這些前瞻性陳述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始作出。此類陳述反映出本公司管理層對未來事件、營運、流動資金及股本來源的當前觀點，其中若干觀點可能不會實現或可能會改變。該等陳述會受若干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的影響，包括本招股章程中所述的其他風險因素。閣下應審慎考慮，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和不明朗因素。我們及本集團面對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可能會影響前瞻性陳述的準確程度，包括(但不限於)下列方面：

- 我們的業務前景；
- 我們所經營行業及市場的未來發展、趨勢及情況；
- 我們的策略、計劃、目標及長遠目標；
- 我們繼續擴充直營店網絡的能力；
- 我們在時裝行業繼續創新及維持高定位的能力；
- 我們擴大向第三方分包生產及維持相關物流營運的能力；
- 整體經濟狀況；
- 我們所經營行業及市場的監管及經營環境的改變；
- 我們控制成本的能力；
- 我們的股息政策；
- 我們的業務未來發展的數目、性質及潛力；

前 瞻 性 陳 述

- 資本市場的發展；
- 我們的競爭對手的行動及發展；
- 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中關於價格、數量、營運、溢利率、整體市場趨勢、風險管理及匯率的若干陳述；及
- 本招股章程所載並非過往事實的其他陳述。

除遵從上市規則的規定外，我們無意因出現新信息、發生日後事件或其他理由而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本招股章程中的前瞻性陳述。鑒於以上及其他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本招股章程討論的前瞻事件及情況未必以我們所預期的方式發生，甚或不會發生。因此，閣下不應過份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提示聲明適用於本招股章程載述的所有前瞻性陳述。

於本招股章程內，有關我們的意向或任何本公司董事意向的陳述或提述，乃於本招股章程日期作出。任何該等意向可能由於日後發展情況而有所改變。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董事就本招股章程內容須承擔的責任

本招股章程遵照香港公司條例、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香港法例第571V章)及上市規則的規定，載有提供予公眾人士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詳情。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的準確性負上全責，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及無誤導或欺騙成份，且本招股章程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其中任何內容產生誤導。

有關全球發售的資料

本招股章程僅就香港公開發售而刊發。就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認購申請而言，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載有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條款。

發售股份僅基於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資料及所作聲明提呈發售，並根據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的條款及受其所載條件的規限。概無任何人士獲授權提供任何有關全球發售資料或作出本招股章程未有列載的任何聲明，而本招股章程未列載的任何資料或聲明不得被視為已獲本公司、聯席保薦人、包銷商、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代理人、僱員、聯屬人士或顧問或任何其他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授權而加以信賴。在任何情況下，本招股章程的寄發或據此進行的任何認股或收購，不應被視為我們的事務自本招股章程日期起並無出現任何變動，或於任何其後日期本招股章程的資料為準確。

全球發售的架構(包括其條件)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而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則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及有關申請表格內。

發售及出售發售股份的限制

每名購買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人士將須確認，或因為其購買發售股份而被視為確認，其知悉本招股章程內所述有關發售股份的發售限制。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本公司概無在香港以外任何司法管轄區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於當地公開發售發售股份或派發本招股章程。因此，在未獲認可要約或提出邀請的任何司法管轄區或在任何情況下向任何人士要約或提出邀請即屬違法的情況下，本招股章程不得用作亦不構成有關要約或要約邀請。在其他司法管轄區派發本招股章程以及提呈發售及出售發售股份須受限制，且除非根據相關證券監管機關的登記或授權而獲該等司法管轄區相關證券法准許或獲豁免遵守相關證券法，否則不得進行上述事宜。

申請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我們已經向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出售的任何額外股份)上市及買賣。

我們概無股份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且現時並無提出而短期內亦不擬尋求上述上市或上市批准。

建議諮詢專業稅務顧問

有意按照全球發售認購、購買、持有、出售及買賣本公司股份(或行使其附帶權利)的投資者倘對所涉及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的專業稅務顧問。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保薦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或聯屬人士及任何其他參與全球發售的人士或各方，概不對任何人士因認購、購買、持有或出售或買賣本公司股份或行使其相關的任何權利而引起的任何稅務責任或負債承擔任何責任。

股東名冊及印花稅

本公司的股東名冊總冊將於意大利存置，而本公司的香港股東名冊則由我們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存置。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全球發售的申請人毋須繳付印花稅。在超額認購的情況下，由Prada Holding B.V.出售作為香港公開發售的回撥機制一部分的任何發售股份均須按發售價的0.2%繳納印花稅，有關稅款將由Prada Holding B.V.支付。買賣在本公司香港股東名冊登記的股份須繳納香港印花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五「F.其他資料－1.遺產稅、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一節。

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

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及有關申請表格內。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的架構(包括其條件)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超額配發及穩定價格

有關超額配發及穩定價格的安排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

股份將合資格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待本公司股份獲准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以及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本公司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由股份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選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香港聯交所參與者間進行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結算。中央結算系統內所有活動必須遵守不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投資者應向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諮詢有關交收安排的詳情，以及此等安排將如何影響彼等的權利及權益。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便本公司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開始買賣股份

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於香港成為無條件，預計本公司股份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本公司股份每手買賣單位為100股，股份代號將為1913。

持有股份權益的責任

股份持有人及實益擁有人須注意，彼等或須遵守意大利法例、香港法例及上市規則的若干法律規定，包括達致若干指定所有權水平後的申報責任等。閣下須就投資股份的香港法律責任諮詢閣下的法律顧問。

語言

本招股章程(英文版)與其中文譯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本招股章程(英文版)為準。本招股章程所述任何實體的非英文名稱與其英文譯名如有歧義，概以原語言的名稱為準。

數額湊整

在本招股章程內，如資料是以千或百萬為單位呈列，不足一千或一百萬之數(視情況而定)已分別湊整至最接近之一百或十萬。以百分比呈列之數，在若干情況下已湊整至最接近的十分之一個百分點。任何列表或圖表的列示總計數額與其中列示項目總和數額之間如有任何差異，皆因數額湊整所致。因此，所呈列各行數字相加後未必等同於個別呈列項目之和。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董事

姓名	住址	國籍
執行董事		
PRADA BIANCHI, Miuccia	Corso di Porta Romana, 93, 20122, Milan, Italy	意大利
BERTELLI, Patrizio	Via Poggio Mendico, 11, 52100, Arezzo, Italy	意大利
MAZZI, Carlo	Via Giuseppe Garibaldi, 101, 52100, Arezzo, Italy	意大利
GALLI, Donatello	Via Elba, 10, 20144, Milan, Italy	意大利
非執行董事		
SALOMONI, Marco	Via Bergognone, 31, 20144, Milan, Italy	意大利
MICCICHÈ, Gaetano	Corso Venezia, 50 20121 Milan, Italy	意大利
獨立非執行董事		
MATTEI, Gian Franco Oliviero	Via Francesco Siacci 1, 00197 Rome, Italy	意大利
FORESTIERI, Giancarlo	Via Carlo Goldoni, 34, 20129, Milan, Italy	意大利
廖勝昌	香港 山頂 施勳道4號 倚雲山莊7號屋	中國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聯席全球協調人
(按英文首字母排序)

Banca IMI S.p.A.
Largo Mattioli 3
20121 Milan
Italy

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18樓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UniCredit Bank AG米蘭分行
Via Tommaso Grossi 10
20121 Milan
Italy

聯席賬簿管理人
(按英文首字母排序)

Banca IMI S.p.A.
Largo Mattioli 3
20121 Milan
Italy

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18樓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UniCredit Bank AG米蘭分行
Via Tommaso Grossi 10
20121 Milan
Italy

聯席牽頭經辦人
(按英文首字母排序)

Banca IMI S.p.A.
Largo Mattioli 3
20121 Milan
Italy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18樓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工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號
太古廣場三座
17及18樓

瑞穗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8號
遮打大廈12樓

UniCredit Bank AG米蘭分行
Via Tommaso Grossi 10
20121 Milan
Italy

聯席保薦人
(按英文首字母排序)

里昂證券資本市場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18樓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本公司的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法律：
司力達律師樓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7樓

關於美國法律：
Davis Polk & Wardwell
香港中環
遮打道3號A
香港會所大廈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關於意大利法律：

Bonelli Erede Pappalardo-Studio Legale
Via Barozzi, 1
20122 Milan, Italy

關於中國法律：

君合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
建國門北大街8號
華潤大廈20層(郵編100005)

包銷商的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及美國法律：

高偉紳律師行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28樓

關於意大利法律：

Clifford Chance Studio Legale Associato
Piazzetta M. Bossi, 3
20121 Milan, Italy

關於中國法律：

方達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
建國門外大街1號
國貿大廈21樓(郵編100004)

申報會計師

Deloitte & Touche S.p.A.
Via Tortona, 25
20144 Milano
Italy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收款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1號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花園道1號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花園道3號
中國工商銀行大廈33樓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Via A. Fogazzaro, 28 20135 Milan, Italy
總辦事處	Via A. Fogazzaro, 28 20135 Milan, Italy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XI部 在香港註冊的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6樓
公司網站	www.pradagroup.com (此網站內容並不構成本招股章程的組成部分)
聯席公司秘書	Patrizia Albano Via A. Fogazzaro, 28 20135 Milan, Italy 袁映葵 (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 香港九龍 滙景道8號 滙景花園4座 20樓A室
授權代表	Donatello Galli Via Elba, 10 20144, Milan Italy 袁映葵 香港九龍 滙景道8號 滙景花園4座 20樓A室
Donatello Galli的 替任授權代表	廖勝昌 香港 山頂 施勳道4號 倚雲山莊7號屋
審核委員會	Gian Franco Oliviero Mattei 廖勝昌 Giancarlo Forestieri
薪酬委員會	Gian Franco Oliviero Mattei Giancarlo Forestieri Marco Salomoni

公司資料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合規顧問

英高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二座40樓

主要往來銀行

Mizuho Corporate Bank, Ltd. 米蘭分行
Largo Augusto, 7
20122, Milan
Italy

Intesa Sanpaolo S.p.A.
Piazza San Carlo 156
10121, Torino
Italy

Crédit Agricole Corporate & Investment Bank
Via Brera 1
20121, Milan
Italy

UniCredit Bank AG米蘭分行
Via Tommaso Grossi 10
20121, Milan
Italy

行業概覽

本節所載若干資料部分源自不同官方政府刊物、包括行業刊物等業內資料，以及源自類似Altagamma Foundation及Bain & Company等獨立第三方進行的調查或研究。我們相信該等資料來源是該等資料的適當來源，而我們已合理審慎地編纂、摘錄及複製該等資料。我們並無理由相信該等資料屬虛假或含誤導成份或遺漏任何事實致使該等資料屬虛假或含誤導成份。該等資料並未經本公司、本公司的聯屬人或顧問、包銷商、其聯屬人或顧問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人士獨立核證，且不會就其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本行業概覽一節所載資料並非以本公司、其聯屬人或顧問、包銷商、其聯屬人或顧問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人士委聘編製的報告或資料為基礎，亦並無以其他方式輯錄自上述報告或資料。除另有指明外，本行業概覽一節所載的全部歷史及預測統計資料(包括趨勢、銷售額、市場份額及增長水平)均源自Altagamma Foundation及Bain & Company共同出版的報告Altagamma Worldwide Markets Monitor¹。此外，除另有指明者外，本行業概覽一節所載的全部銷售數據均指以二零一零年常項計算的零售銷售額及增長率。

概覽

我們是一家全球領先的奢侈品集團。我們設計、製造、推廣及銷售高級皮具用品、鞋類及成衣。就本節而言，我們的產品類別大致與Altagamma Worldwide Markets Monitor報告(統稱為「Altagamma」)中如下的業內分類對應：

- **皮具用品、鞋類及配飾**：包括我們全部四個品牌的鞋類、皮具產品(包括手袋及錢包以及其他皮具用品)以及Prada與Miu Miu品牌的眼鏡；

¹ Altagamma Worldwide Markets Monitor是Altagamma Foundation與Bain & Company共同編製，定期分析全球高級產品消費的刊物。除另有指明外，本行業概覽一節提述的報告是指「Altagamma Worldwide Markets Monitor Spring 2011 Update」及「Altagamma 2010 Worldwide Markets Monitor」(二零一零年十月號)，而若干歷史資料乃參考二零零五年以來刊發的較早期Altagamma Worldwide Markets Monitor報告。Altagamma Foundation成立於一九九二年，並於一九九九年推出年度研究報告Altagamma Worldwide Markets Monitor，其結論是基於全球200個高級品牌及管理該等品牌業務的約500家公司的財務報表分析而作出。Altagamma Worldwide Markets Monitor每年十月在Altagamma Observatory舉行期間發表。Altagamma Worldwide Markets Monitor半年度更新版亦於每年四、五月左右發表。於一九七三年成立的Bain & Company，是一家全球性的商業顧問公司，在29個國家設有44個辦事處。Bain & Company在每個經濟環節與超過4,400家大型跨國公司、私募股權及其他企業合作。Bain & Company Italy是Bain & Company的意大利合作夥伴，於一九八九年在米蘭開業，並與Altagamma Foundation合作開發出全球行業數據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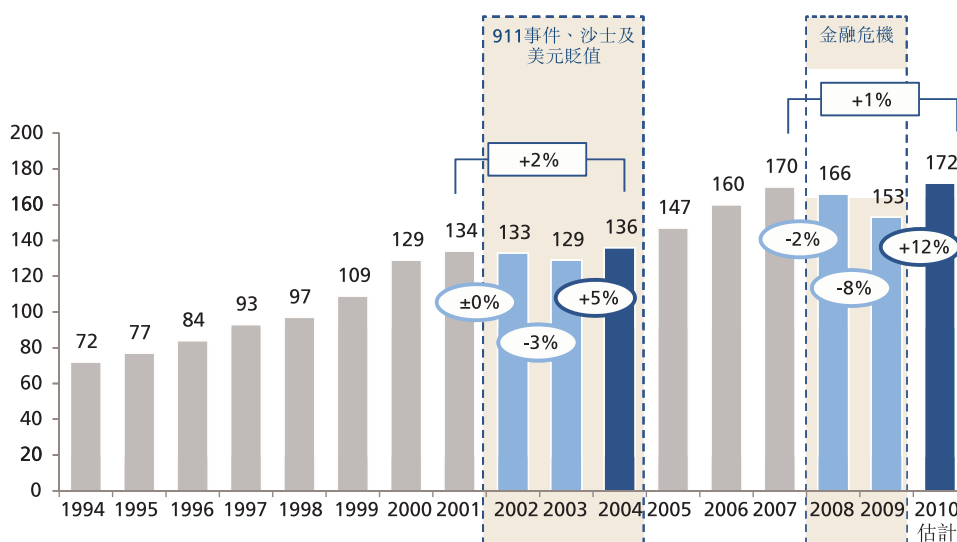
行業概覽

- 服裝：包括Prada品牌男女士成衣，Miu Miu品牌女裝及Church's品牌男裝；及
- 香水與化妝品：Prada品牌香水是本集團於該產品類別擁有的唯一產品。

最近歷史及現況

根據Altagamma的資料，二零一零年全球奢侈品行業總銷售額為1,720億歐元²。該行業在過去十年增長迅速，亦已證明其有能力抵禦多次經濟危機，包括二零零一年美國九一一恐怖襲擊、二零零三年沙士爆發，以及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全球金融危機的影響。於二零零二年、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間，即使面對二零零一年美國九一一恐怖襲擊、沙士爆發及美元貶值，全球奢侈品市場按固定匯率計仍有約2%的增長。同樣，儘管事實上世界主要經濟體受到全球金融危機嚴重打擊，但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間，市場約有1%增長。下圖載列一九九四年至二零一零年全球奢侈品行業的實際銷售額。

全球奢侈品市場：一九九四年至二零一零年（估計）價值（單位為十億歐元）及增長(%)



資料來源：Altagamma Worldwide Markets Monito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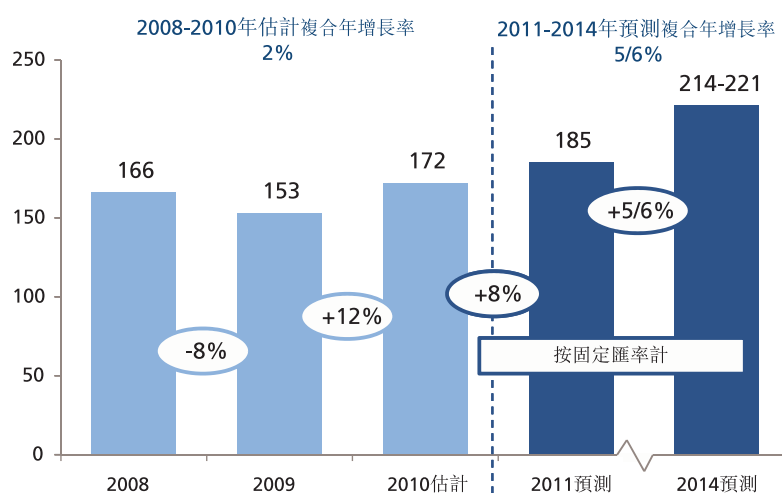
2 市值乃由Altagamma以該分部所有品牌（合計230個品牌）的零售價值總和為基礎作出估計。各品牌的零售價值乃經加上其零售銷售額、Altagamma對其批發銷售額的零售價值估計、及其來自特許的特許權費零售價值後釐定。個別公司的市場份額乃個別品牌零售價值佔市場總值的百分比。

行業概覽

二零一零年，全球奢侈品市場呈現迅速復甦跡象，主要因快速增長的奢侈品市場受全球金融危機影響較小，增長較為迅速，以致二零一零年全球奢侈品市場整體增長12%至1,720億歐元，超越金融危機前二零零七年的銷售額1,700億歐元。

展望

全球奢侈品市場預測：二零一一年(預測)至二零一四年(預測)價值(單位為十億歐元)及增長(%)



資料來源：Altgamma Worldwide Markets Monitor

Altgamma預測，全球奢侈品市場將於二零一四年年底前增長至超過2,140億歐元，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四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5%至6%。我們認為增長是由以下者推動：

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全球金融危機後宏觀經濟復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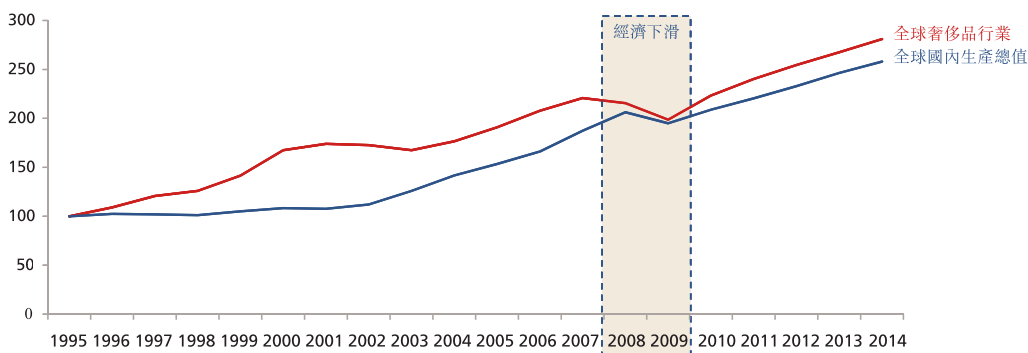
儘管經濟下滑的影響顯示全球奢侈品行業與國內生產總值的變化息息相關，但奢侈品行業的表現一般卻優於總體經濟。預期奢侈品市場將繼續受惠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全球金融危機後宏觀經濟復甦所帶來的消費信心強勁反彈。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測，全球國內生產總值於未來三年將至少有每年4%的增長。

尤其是，在全球奢侈品行業中，重量級品牌已證明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全球金融危機以及復甦期間較其他品牌更具抵禦能力。重量級品牌是指符合下列條件的奢侈品牌：(i)擁有全球性業務；(ii)擁有龐大的零售網絡；及

行業概覽

(iii) 皮具用品、鞋類及配飾產品種類的相關性極高。根據Altagamma的資料，重量級品牌(包括我們在內)的平均每年銷售額按零售值計為18億歐元。

全球國內生產總值相對於全球奢侈品行業



資料來源：Altagamma Worldwide Markets Monitor，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國內生產總值按美元計)

來自快速增長國家新興中產階級的需求強勁

快速增長市場的消費增長正推動全球奢侈品的需求增長。即使在全球金融危機期間，快速增長市場消費者的平均可支配收入仍持續增長。這些快速增長市場的消費者許多是奢侈品的新用家，不單願意為奢侈品付出金錢，亦願意為奢侈體驗花錢。奢侈品牌致力吸引這群新客戶，對他們在有關這些品牌的傳統及文化作出教育。

邁向城市化的全球趨勢

由於全球約一半人口已居住在城市地區，據聯合國經濟和社會事務部估計，預計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二五年較發達地區的城市人口將增長9%，而預計同期較不發達地區的城市人口將增長38%。預計城市人口增長將導致對奢侈品的需求增加。

行業概覽

高資產值人士的人口不斷增長

隨著二零一零年高資產值人士的數目回復到全球金融危機前的水平，預計奢侈品市場將受惠於高資產值人士增加。雖然大多數高資產值人士仍是居於發達國家，但近年金砖四國及中東等快速增長市場的高資產值人士數量增長迅速，而以中國的增長最快。高資產值人士數量增加，預計將帶動奢侈品的整體需求。

日益重要的旅遊奢侈品消費

由於全球很多地區(尤其是亞洲)的收入不斷增加，故旅遊業及國際旅遊亦有所增加。世界旅遊業組織估計，年度國際遊客人數繼二零零九年下降4%後，於二零一零年增長約7%(即5,800萬)至9.35億。在按外地開支計排名最前的單一出境旅遊市場中，快速增長的市場繼續推動增長。例如，於二零一零年，中國、俄羅斯、沙特阿拉伯及巴西的遊客開支增長分別為17%、26%、28%及52%。一般情況下，遊客往往花費大量旅遊支出在購物上，特別是用於購買奢侈品。這部分是由於下列因素：(i)對大部分遊客(主要是來自亞洲，日本及美洲的遊客)，由於其本國可能須徵收進口關稅及消費稅及／或增值稅，故在國外購買奢侈品可能較在國內購買便宜；及(ii)各大奢侈品牌旗艦店通常是吸引遊客及帶動消費的旅遊點。

人口趨勢

部分人口組別往往是由購買力日益增長的高比例實際及潛在奢侈品消費者組成。這些關鍵的人口組別往往具有較高的可支配收入及較高消費能力，特別是奢侈品，無論是個人使用或饋贈。這些關鍵板塊包括：(i)50歲以上人群；(ii)在職婦女(一般介乎30歲至49歲)；及(iii) DINK(頂客族)(雙收入無孩人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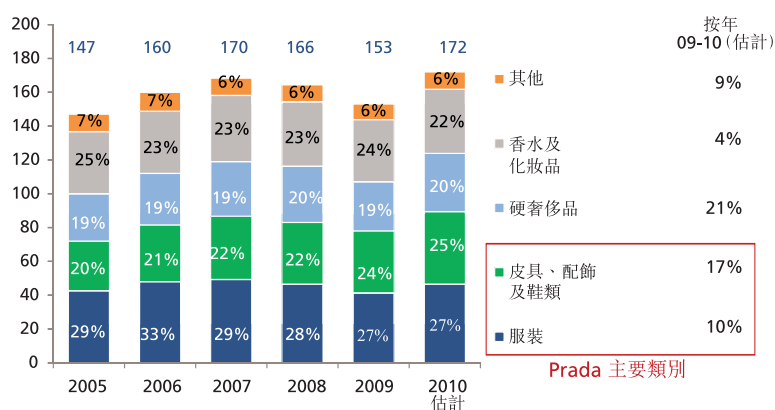
產品類別－最近歷史及現況

根據Altgamma的資料，全球奢侈品行業可細分為下文所示產品類別。雖然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零年間所有類別均展現類似的增長模式，但皮具用品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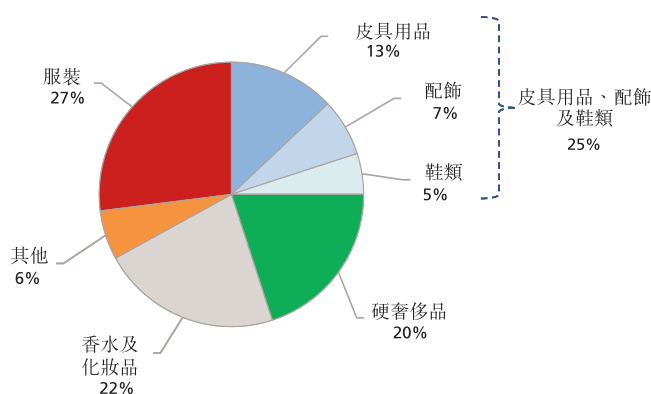
行業概覽

鞋類事實最能抵禦衝擊，為全球金融危機期間唯一錄得正增長的產品，而增長率達20%的皮具用品在二零一零年的軟奢侈品市場中錄得最快的整體按年增長。

全球奢侈品市場分類：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零年(估計)價值(單位為十億歐元)及份額(%)



全球奢侈品市場分類：二零一零年份額(%)



資料來源：Altgamma Worldwide Markets Monitor

服裝

此類別包括男女士成衣及童裝，佔二零一零年奢侈品市場總值27%，價值估計為460億歐元。服裝展現強勁反彈，於二零一零年增長10%。按收益增長計，男裝因服裝優閒化而推出副線令表現最突出。

行業概覽

皮具用品、鞋類及配飾

於二零一零年，此類別佔奢侈品市場的25%，價值估計為430億歐元。此類別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零年按8%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因而成為該期間增長最快的奢侈品類別。

皮具用品佔二零一零年奢侈品市場總值的13%，價值估計為230億歐元。皮具用品是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零年間增長最快的子類別，增幅達20%，同時亦為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間唯一錄得2%正增長的子類別。表現突出主要是由於(其中包括)多個品牌重新推出及更新代表性手袋，這已成為女士用以突顯社會地位及營造與眾不同風格的越來越重要方式，並反映出一股配飾化的趨勢。此類別中許多小眾品牌亦錄得增長，而男士配飾的消費模式亦與女士的相若。

鞋類佔二零一零年奢侈品市場總值的5%，價值估計為90億歐元。鞋類子類別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以6%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乃受到女裝鞋以至男士便服鞋(Altgamma稱這趨勢為「運動鞋化(sneakerization)」)的整體需求增加所帶動。

配飾包括眼鏡等所有非皮具用品，於二零一零年佔奢侈品市場總值約7%。配飾子類別於全球金融危機期間所受影響小於其他產品類別。二零一零年銷售回升主要是由於新品牌進入該板塊並擴大於當中的份額，以滿足消費者對該等產品日益濃厚的興趣。

香水及化妝品

此類別其中包括香水及化妝品(包括護膚品及彩妝)，於二零一零年佔奢侈品市場總值的22%，價值估計為380億歐元。香水及化妝品類別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零年以0.5%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

硬奢侈品

硬奢侈品其中包括珠寶及手錶，於二零一零年佔奢侈品市場總值的20%。硬奢侈品於二零一零年的價值估計為340億歐元，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零年間以5%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由於其高度依賴批發渠道及對男士的銷售，此類別通常較其他類別較具週期性。此類產品的增長受惠於高資產值人士(特別是在快速增長市場)的數目增加。

行業概覽

其他

該類別包括家居飾品及其他產品，於二零一零年佔奢侈品市場總值的6%，價值估計為100億歐元。

產品類別 – 增長

Altgamma預測，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四年全球奢侈品行業的複合年增長率為5%至6%，其中皮具用品、鞋類及服裝類別為推動市場增長的主力。總體而言，預計軟奢侈品增長將超過硬奢侈品的增長。各產品類別的增長將主要受下列因素推動：

皮具用品、鞋類及配飾

此類別的增長在所有類別中將為最強勁，其增長將會受日趨講究的消費者對產品的高認知程度所帶動。

服裝

由於消費者重燃對正式服裝的興趣，服裝類將與整體奢侈品市場同步增長。

香水及化妝品

預計此類別的增長速度將回到金融危機前的水平，主要受香水銷售所帶動。

硬奢侈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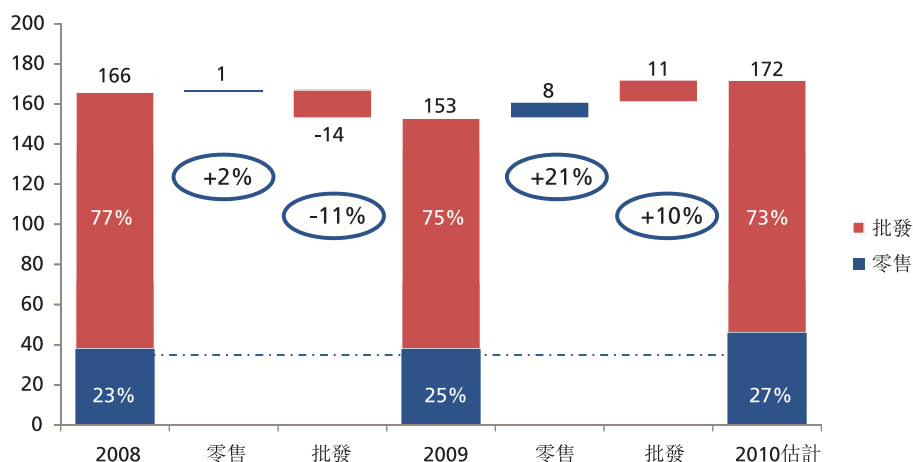
硬奢侈品類別的增長受到快速增長市場的銷售帶動，而手錶是這些市場消費者的首項購買的奢侈品。

分銷渠道

以往，奢侈品主要銷售地點是獨立店／精品店及百貨店，以及酒店及機場的免稅店。近年來，消費者亦能透過互聯網購買奢侈品。下圖載列有關全球奢侈品市場分銷渠道的若干資料。

行業概覽

全球奢侈品市場分銷渠道(批發與零售對比)：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
(估計)價值(單位為十億歐元)及份額(%)



資料來源：Altagamma Worldwide Markets Monitor

零售渠道

一個龐大的直營店網絡對奢侈品牌的成功非常重要，因為其有助品牌擁有人對消費者的「奢侈品」零售體驗施以更大的控制權。基於這一理由，奢侈品牌增加其通過直營店銷售的比例，二零一零年零售渠道較二零零九年增長21%。今天，零售渠道所佔銷售達全球奢侈品市場銷售總值的27%。然而，硬奢侈品公司(特別是手錶品牌)往往依賴批發渠道進行大部分分銷，因而影響到零售渠道的份額。在零售渠道內，折扣店於二零一零年的零售額佔全球奢侈品市場約5%。折扣店作為一種娛樂體驗的價值不斷提升，同時吸引著較富裕的新消費者及遊客。於二零一零年，網上銷售奢侈品佔全球奢侈品市場約2%。

批發渠道

批發渠道通常包括百貨店及獨立高級多品牌商店，於二零一零年佔全球奢侈品市場總值約73%。該渠道在全球金融危機期間受到很大打擊，乃由於進行大減價以清除存貨(特別在美國及歐洲等成熟市場的百貨店)。這導致多個品牌設法減少其對批發渠道的依賴。於二零一零年，透過批發渠道的奢侈品業內銷售額回升，較二零零九年增長10%。

行業概覽

旅遊零售店或免稅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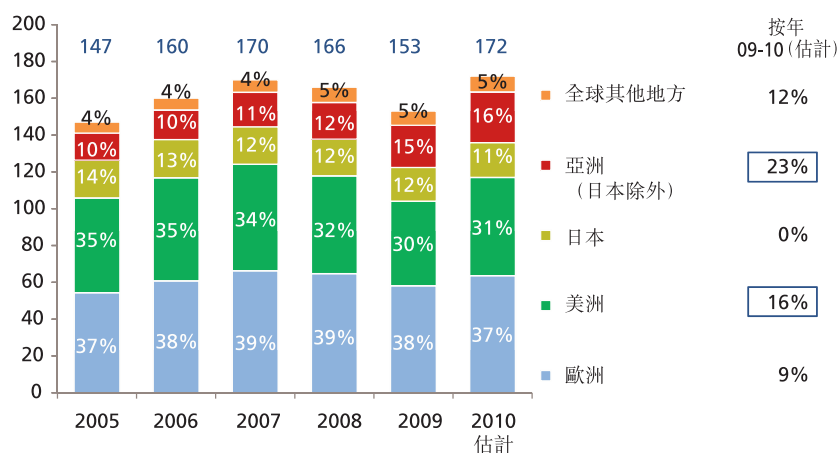
旅遊零售店或免稅店大多設於機場候機大樓及酒店。大部分奢侈品公司的旅遊零售店是批發形式經營，儘管有部分公司自行直接經營本身的免稅店。於二零一零年，在旅遊零售店出售的奢侈品約達160億歐元，即佔全球奢侈品市場的9%。於旅遊零售渠道內，奢侈品二零一零年的銷售比重超過整體旅遊零售渠道的50%。奢侈品旅遊零售在最近的全球金融危機中較具抵禦能力，乃由於來自亞洲（特別是中國）的遊客旅遊增多。歐洲仍然是最大旅遊零售市場，其次是亞洲，兩者均受惠於近期亞洲遊客的增長。

地域

地域－最近歷史及現況

下圖載列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零年按主要地域劃分的全球奢侈品行業銷售份額。

按地域劃分的全球奢侈品市場：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零年（估計）價值（單位為十億歐元）及份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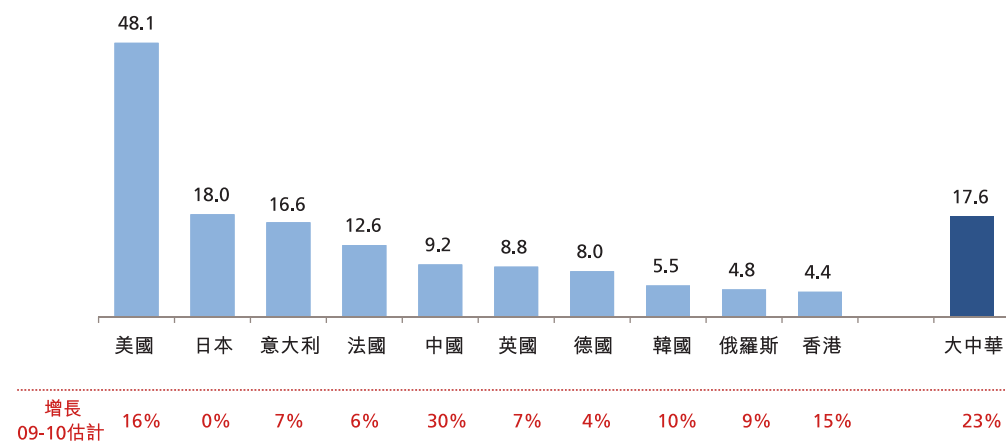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Altagamma Worldwide Markets Monitor

行業概覽

下表載列二零一零年(估計)按全球奢侈品行業銷售額計的十大國家。

十大奢侈品消費國：二零一零年(估計)價值(單位為十億歐元)



附註：大中華包括中國內地、香港、澳門及台灣

資料來源：Altagamma Worldwide Markets Monitor

歐洲

歐洲於二零一零年佔全球奢侈品行業的37%，銷售額為640億歐元。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零年間，歐洲奢侈品的銷售額按3%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雖然歐洲的奢侈品銷售額於二零零九年較二零零八年下降9%，但二零一零年的銷售額卻較二零零九年增長9%。西歐各個經濟體的奢侈品銷售額回升，加上東歐對奢侈品需求不斷增長，刺激到二零一零年的增長。二零一零年奢侈品消費增長亦由於歐元兌美元、人民幣及日圓表現疲弱，因而令遊客(特別是來亞洲遊客)增多所帶動。

美洲

美洲於二零一零年佔全球奢侈品行業的31%，銷售額為530億歐元。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零年間，美洲奢侈品的銷售額按1%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二零零九年銷售額較二零零八年下跌14%，惟於二零一零年，在美國百貨店表現強勁帶動下，美洲奢侈品銷售額回到二零零八年水平，達530億歐元。美國是最大奢侈品消費國，約佔美洲地區銷售額的90%。在拉丁美洲，巴西是二零一零年的最大奢侈品消費國，銷售額達18億歐元。

日本

日本佔奢侈品行業的11%，二零一零年的銷售額達190億歐元。按奢侈品消費額計算，日本是僅次於美國的第二大消費國。鑒於日本的經濟狀況及全球金

行業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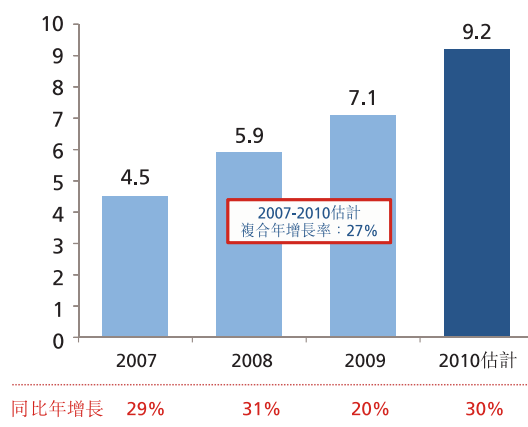
融危機，日本的奢侈品市場銷售額由二零零七年的200億歐元下降至二零一零年的190億歐元，使日本佔全球奢侈品市場的份額減少。

亞太區

亞太區是增長最快速的地區分部，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零年的複合年增長率達13%。亞太區於二零一零年佔全球奢侈品行業的16%，銷售額達280億歐元。亞太區的主要增長動力一直來自中國對奢侈品的需求量整體上升，二零一零年的增幅達30%，而此動力將會持續。即使在全球金融危機期間，中國的奢侈品市場持續於二零零八年增長31%及於二零零九年增長20%。

在亞太區內，按銷售額計算，中國是奢侈品行業的最重要國家。中國國內的奢侈品銷售額自二零零七年以來按27%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二零一零年銷售額達90億歐元，佔亞太區總額的33%及全球奢侈品銷售總額的5%。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九年按16%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國內生產總值的快速增長，部分是由持續城市化帶動，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九年的五年期間，城市人均消費增長的複合年增長率達到11%。中國消費者的購買力及消費開支因而大幅提升，預期這將繼續推動中國奢侈品市場擴張。根據Altagamma的資料，中國奢侈品市場高度集中於五大品牌，佔了銷售總額的一半。

中國奢侈品市場趨勢：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估計)價值(單位為十億歐元)



資料來源：Altagamma Worldwide Markets Monitor

行業概覽

全球其他地區

全球其他地區佔奢侈品行業的5%，二零一零年的銷售額達90億歐元。全球其他地區主要包括中東及北非市場。中東佔全球其他地區奢侈品總銷售額逾40%，二零一零年的銷售額達41億歐元。

其他快速增長市場－近期歷史與現況

根據Altagamma的資料，除中國外，中東、俄羅斯、巴西及印度對全球奢侈品行業的增長亦十分重要。這些快速增長市場的消費者，要求越來越高且日益講究。下表載列主要快速增長市場的概要。

其他快速增長市場概要

	中東	俄羅斯	巴西	印度
二零一零年相關奢侈品市場收益估計	41億歐元	48億歐元	18億歐元	8億歐元
二零一零年全球奢侈品市場收益估計百分比	2%	3%	1%	0.5%
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增長率(%)	-4%	-5%	+20%	+1%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零年(估計)增長率(%)	+5%至8%	+7%至10%	+15%至20%	+4%至5%
有關地區(作地區性比較)	全球其他地區	歐洲	美洲	亞太區
各地區所佔百分比	46%	8%	3%	3%
市場的主要城市	杜拜、 阿布扎比、 科威特城、 多哈	莫斯科、 聖彼得堡	聖保羅	孟買、 德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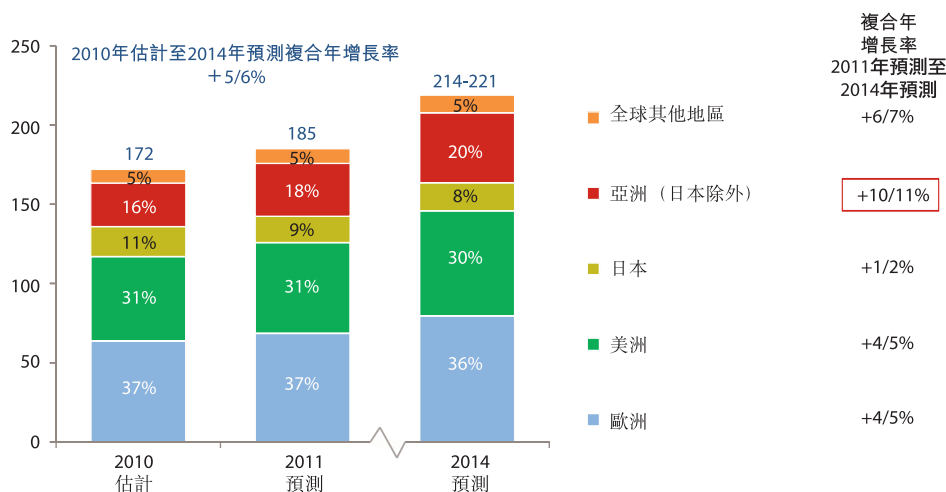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Altagamma Worldwide Markets Monitor

地區－前景

下圖列示按主要地區劃分二零一零年全球奢侈品行業的銷售額，以及各地區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四年的增長預測。

行業概覽

按地區劃分全球奢侈品市場：二零一零年（估計）至二零一四年（預測）價值（單位為十億歐元）及份額（%）



資料來源：Altagamma Worldwide Markets Monitor

歐洲

預測歐洲的奢侈品市場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四年間的複合年增長率為4%至5%。主要的增長動力來自東歐人士對奢侈品的消費增加，鞏固歐洲作為成熟市場的增長。

美洲

預測美洲的奢侈品市場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四年間的複合年增長率為4%至5%。增長動力預期來自二零一零年的宏觀經濟表現優於預期，使消費信心回復，加上美國的奢侈品滲透率一般低於其他市場（如日本及歐洲）。巴西目前是拉丁美洲的最大奢侈品市場，現時佔美洲奢侈品市場的3%。美洲的奢侈品銷售增長，預期將由大都市的城市週邊增長帶動，並滲透至較小的二、三線城市。

日本

預測日本的奢侈品銷售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四年間的複合年增長率介乎1%至2%。增長已計及包括日本的老化人口及年輕消費者對奢侈品的觀念轉變，以及二零一一年三月大地震後的恢復。

行業概覽

亞太區

根據Altagamma的預測，亞太區將繼續為增長最快速的地區，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四年期間的複合年增長率達10%至11%。亞太區的主要增長動力是消費者人數整體增長，此一動力將會持續，其中以中國內地消費者的奢侈品銷售額增長最為顯著。

根據Altagamma的預測，中國將會是亞太區增長最快速的市場，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四年的銷售增長介乎15%至20%之間，並將於未來五年成為全球第三大奢侈品市場。中國的增長動力來自強勁的經濟增長(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期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五年，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複合年增長率達到9.5%)、城市人口的增長及高資產值人士的消費增加。基於這些預期增長因素，中國已成為多家全球奢侈品公司的策略重點。奢侈品牌積極在中國開設新店，並擴展至二線城市及改善服務水平。其目標為在現有顧客中建立品牌忠誠度，以及從中國逐漸冒起的中產階層消費者之中取得新顧客，這些新興中產顧客會購買奢侈品作為提升生活質素的方法。

全球其他地區

預測全球其他地區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四年間的複合年增長率為6%至7%，主要增長動力來自對奢侈品不斷增長的需求。

其他快速增長市場 – 前景

根據Altagamma的資料，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四年間，預測中國將成為快速增長市場之中複合年增長率最高的國家，預測複合年增長率介乎15%至20%。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三年期間，巴西的預測複合年增長率介乎10%至15%之間；中東的預測複合年增長率介乎10%至12%之間；而俄羅斯及印度兩國的預測複合年增長率均介乎5%至10%之間。這些快速增長市場穩定增長的收入，預期將對全球奢侈品行業的增長提供有力支持。

競爭

競爭環境

奢侈品市場高度分散，並由少數大型的全球品牌(包括重量級品牌)及大量較小規模的品牌組成。此類品牌於不同層面在產品類別及地區地點方面進行競爭。

奢侈品市場的進場門檻極高，主要在於需要投入大量時間及資金以打造及建立奢侈品牌成為重量級品牌的地位。奢侈品牌的歷史、傳承文化、工藝、品

行業概覽

質及象徵，再加上創意、創新、品牌認知程度及分銷網絡，均為成功的關鍵要素。為維持品牌信譽，在潛在擴展機會與維持品牌的獨特性、名聲及個體性之間取得平衡便格外重要。

缺乏既有分銷網絡是有意打入市場者的另一個障礙，因為爭取於黃金地段開設直營店及爭取使用批發分銷渠道的競爭十分激烈。地位穩固的奢侈品牌能獲得優越地點，讓其維持獨一無二地位，同時維持名聲及個體性。特別是在中國，重量級品牌在取得最佳落戶位置的能力，遠高於較小型的品牌。品牌定位及持續適時翻新品牌的零售網絡，是向消費者傳遞理想的品牌形象重要策略。

競爭地位

本公司於奢侈品市場經營，同業包括部分極具知名度的全球品牌，董事相信這些同業品牌主要包括Armani、Chanel、Christian Dior、Hermes、Louis Vuitton、Gucci、Bottega Veneta及YSL。本公司的品牌躋身全球最具知名度奢侈品牌之列，Prada及Miu Miu兩個品牌尤其具有強大的吸引力及環球知名度。本集團各個品牌均因其歷史、傳承文化、創新、工藝及品質而擁有本身獨特的個體性，並具有全球公認的象徵性地位。

歷史及企業架構

歷史

我們於一九九零年七月十一日在公證人G. Pozzi (註冊編號：32175，系列編號：3693) 公證下於意大利成立為有限公司 (*società a responsabilità limitata*)。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在以創立合併方式與本集團旗下其他公司合併後，我們成為一家股份制公司 (*società per azioni*)，並採用現有名稱PRADA S.p.A.。按我們的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的存續期直至二一零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有限存續期在意大利股份制公司中很普遍，存續期可經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而延長。我們的註冊辦事處地址是Via A. Fogazzaro, 28 20135, Milan, Italy。

本公司的歷史可追溯至一九一三年。當時我們的總裁Prada女士的祖父Mario Prada先生，在米蘭的歷史、商貿、旅遊、商業及金融區中心Galleria Vittorio Emanuele II開設一家商店。該商店售賣皮手袋、衣箱、化妝盒、名貴配飾，以及銀器及波希米亞水晶等貴重物品。在Galleria Vittorio Emanuele II的商店 (現時仍由Prada家族根據與我們訂立的特許經營協議租用及管理) 成為當時歐洲貴族及上流社會人士的購物勝地。一九一九年，Prada獲授「Fornitore Ufficiale della Real Casa Italiana」(意大利皇室官方供應商) 專利，而薩伏爾盾形紋章及薩伏爾8字結便成為了Prada品牌的主要構成部分。

一九七零年代後期，Prada女士開始執掌本集團，而Patrizio Bertelli先生當時則擁有經營高級皮具用品的業務，在二人攜手合作下，本集團的業務開始擴張。Patrizio Bertelli先生的公司I Pellettieri d'Italia S.p.A. (於二零零三年併入本集團後改名為Prada Industrial S.p.A.) 自Prada女士取得生產及經銷一個Prada品牌皮具用品系列的特許。該特許於一九八四年一月成為獨家特許。一九八三年，Prada家族在米蘭的Via della Spiga開設第二家商店。該店將若干傳統元素揉合到現代建築風格中，內部以粉綠色為主，而該色調其後亦成為了Prada在全球各地分店的特色。自一九八六年起，新店相繼在紐約及馬德里，以至倫敦、巴黎及東京開設。配合Prada在國際市場的擴張，Prada產品系列亦擴展至傳統皮具產品(皮包、行李箱、配飾等)以外，首先是鞋履，然後是男女成衣。首個Prada女裝時裝展於一九八八年在米蘭舉行。

歷史及企業架構

一九九三年，Prada女士的創意靈感觸發一個新品牌的建立—Miu Miu。該品牌的對象是時裝觸角較前衛，鍾情於時尚而講究的時裝及生活品味的女士。該品牌最初是由Prada女士授權本集團使用，其後於二零零三年為本集團所收購。Miu Miu現時備有女士成衣、皮具用品及鞋履，並佔本集團銷售額越來越大的比例。

Prada及Miu Miu品牌自一九八零年以來的發展大事概述如下：

年份	事件
一九八零年	設計及推出「三角形」Prada標識
一九八二年	推出首個Prada女裝鞋履系列
一九八三年	第二家Prada店在米蘭Via della Spiga開幕
一九八四年	推出Prada黑色尼龍布背包
一九八六年	首兩家本土以外Prada店在歐洲(馬德里)及美國(紐約)開幕
一九八八年	推出首個Prada女士成衣系列及在米蘭舉行首個女士時裝展
一九九三年	推出首個Miu Miu女士系列(成衣、皮具用品及鞋履)
一九九三年	推出首個Prada男士系列(成衣及鞋履)
一九九七年	推出Prada休閒系列，以「紅色條子」為記
二零零零年	推出首個Prada眼鏡系列
二零零零年	首度贊助Luna Rossa Challenge出賽
二零零一年	首家超級旗艦店在紐約蘇豪開幕
二零零三年	第二家超級旗艦店在東京青山開幕
二零零三年	與Luxottica訂立協議生產及分銷Prada及Miu Miu眼鏡
二零零四年	推出首隻Prada香水
二零零四年	第三家超級旗艦店在洛杉磯比華利山開幕
二零零六年	推出首隻Prada男士香水
二零零六年	首個Miu Miu時裝展在巴黎舉行
二零零七年	推出LG Prada手提電話
二零零九年	推出全新專享的「量身訂製」及「按客訂製」服務
二零一零年	上海世博會意大利館禮賓接待人員穿上Prada制服。推出「Prada Made in...」項目
二零一一年	首個在北京舉行的Prada時裝展

歷史及企業架構

重組及最新發展

在過去七年，我們的策略一直集中在我們認為具備最大發展潛力的品牌上，即Prada及Miu Miu，及整合我們的經銷網絡。近年來，此策略更包括一項公司重組計劃，目的是將我們所有業務集中在本公司及由本公司直接控制的附屬公司上。因此，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七年間，除了由合營夥伴保留了少數股東權益的Artisans Shoes srl外，所有本公司在意大利的生產活動均已併入本公司內。

為朝此目標繼續進發，我們自二零零三年以來完成了若干收購、出售及重組步驟，內容概述如下：

日期	事件
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間，分階段將屬於前Genny集團 ⁽¹⁾ 的公司併入本公司內。此舉是為了提升Prada在女士成衣方面的技術及製造能力。
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零一年六月	向Moretti家族收購Car Shoe S.A. ⁽²⁾ 。
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七年	除了由合營夥伴持有少數股東權益的公司外，將由本公司持有的所有意大利生產活動合併。此舉涉及將11家製造皮具用品、成衣及鞋履的公司併入本公司，以提升組織效率。
二零零七年五月	向Prada Holding B.V.收購Church's 100%權益 ⁽³⁾ 。
二零零七年七月	出售Azzedine Alaïa S.a.S. ⁽⁴⁾ 。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向控股公司收購Post Development Corp (擁有Prada紐約總部的房地產公司) ⁽⁵⁾ 。

附註：

- (1) Genny集團為一家著名意大利女士服裝公司，擁有Genny及Byblos品牌。Genny公司集團是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二年分兩個階段向創辦集團的Girombelli家族收購。Byblos品牌在收購後不久售予第三方。Genny品牌在二零零四年後不再推廣，後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六日以現金代價1.8百萬歐元售予Swinger International Group。
- (2) 於二零零一年，我們當時的控股實體向Fang S.A. (「Fang」，一家由Moretti家族控制的公司) 收購Car Shoe品牌的51%股權。是項股權後於二零零四年轉讓予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我們的控股股權增至55%，後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以4百萬歐元完成向Fang收購其餘45%權益，或9,450股股份。經磋商後，雙方於二零零八年同意分兩個階段收購該餘下49%權益，總代價9百萬歐元，董事認為就Car Shoe S.A.當時的預期經營業績而言屬公平市值。作為協議的一部分，Fang獲得不可轉讓認購選擇權 (「認購選擇權」)，可以2.5百萬歐元 (根據經修訂Car Shoe S.A.業績及計及認購選擇權 (若行使) 可轉為少數股東權益但再無其他權利而定的代價) 的購買價購買4,725股Car Shoe股份，佔股本的22.5%。Fang可於不遲於認購選擇權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行使日期前15個曆日發出書面通知，獨自行使全部選擇權。認購選擇權如獲行使，4,725股Car Shoe股份的轉讓將會不遲

歷史及企業架構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四日透過將於盧森堡簽訂的購買協議及在協議簽訂時支付收購款項後進行。雙方已明確同意，如有任何會改變上述4,725股股份的相應擁有權百分比的Car Shoe股本增加，須按公平市值作出，因此該選擇權涉及的股份數目或相關價格將不會被修改。倘認購選擇權獲悉數行使，Fang將（根據現有已發行股本）收購Car Shoe S.A. 22.5%的股權。

- (3) 一九九九年，我們當時的控股實體向創辦Church's的Church家族收購該公司的100%權益。於Church's的55%股權於二零零三年售予Tower S.à r.l.，而Tower S.à r.l.為Equinox私募集團的一部分。該55%股權於二零零六年由我們當時的控股實體向Tower S.à r.l.購回，而Church's的100%股權其後於二零零七年轉讓予本公司。
- (4) Azzedine Alaïa S.a.S.最初於一九九九年被我們當時的控股實體收購，後於二零零四年轉讓予本公司。
- (5)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向Prada Holding B.V.收購一組公司100%權益，包括兩家盧森堡控股公司及一些於美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包括Post Development Corp）。其後進行連串交易以簡化已收購資產的控制鏈，因而導致盧森堡公司清盤及該等美國公司併入Post Development Corp。14.5百萬歐元的代價相當於由獨立估值師釐定的建築物的公平值減支付予Prada Holding B.V.的金融負債。該建築物位於紐約曼哈頓，為Prada USA Corp的總部及我們美國附屬公司的辦公室、陳列室及地區倉庫。

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六年間Fendi、Jil Sander及Helmut Lang品牌（及其各自的業務）的收購及其後的出售並無涉及本集團。該等交易直接或間接涉及我們當時的控股實體。

由Intesa Sanpaolo收購少數股權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十日，當時間接持有本公司、I.T.M.D. Investments B.V.、Prada Holding N.V.、Prada Luxembourg S.à r.l.控股權益的公司Gipafin S.à r.l.（「Gipafin」）與本公司及Banca Intesa S.p.A.（現時為Intesa

1 簽立投資契據後，Prada Luxembourg S.à r.l.進行清盤而Prada Holding N.V.併入I.T.M.D. Investments B.V.，I.T.M.D. Investments B.V.其後改名為Prada Holding B.V.。根據投資契據，Prada Holding B.V.承擔Prada Luxembourg S.à r.l.、Prada Holding N.V.及I.T.M.D. Investments B.V.應有的一切權利及義務。

2 Intesa Sanpaolo S.p.A.——一家意大利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iazza San Carlo, 156 Torino (Italy)，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的股本為6,646,547,922.56歐元，是一家意大利主要銀行集團的控股公司，因Banca Intesa與Sanpaolo IMI合併而產生。Intesa Sanpaolo S.p.A.在意大利市場居領導地位，且在國際上特別是於中東歐，以及中東及北非國家亦佔一席位。

歷史及企業架構

Sanpaolo)²訂立一項投資契據(「投資契據」)，據此Intesa Sanpaolo以100百萬歐元的代價認購1,368,421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當時已有股本的5%)，代價乃根據訂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而釐定。

投資契據亦就本公司股份日後可能上市訂有條文。投資契據各訂約方承諾透過提呈發售及認購本公司的股份安排本公司股份以環球發售的方式在未來上市，使得Intesa Sanpaolo將有機會而非責任，在上述環球發售中優先於本公司其他股東出售其股份。

根據投資契據的條款，如Intesa Sanpaolo透過於環球發售出售其於本公司全部股權而獲得的內部回報率低於18%，Gipafin及Prada Holding B.V.將會就有關差額向Intesa Sanpaolo作出彌償保證，方式為以下其中一項(按其酌情決定)(a)向Intesa Sanpaolo支付等額現金；或(b)由Gipafin及Prada Holding B.V.向Intesa Sanpaolo轉讓最多額外5%股份，價格相等於有關上市的發售價(載於投資契據的「獲利條款」)。按發售價指示性範圍最低價值計算，在全球發售中發售本公司股份後，Intesa Sanpaolo將不會獲得此條款規定的彌償保證。因此，根據現有的發售價範圍，Intesa Sanpaolo不會在全球發售後就此彌償保證自Gipafin或Prada Holding B.V.收到任何股份。

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議決透過發行1,614,737股新股來擴大股本，新股留給現有股東認購。Prada Holding B.V.按其佔股本百分比認購，而Intesa Sanpaolo則放棄其優先購買權。因此，Intesa Sanpaolo於本公司的持股量被攤薄至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4.73%。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Prada Holding B.V.向Intesa Sanpaolo轉讓946,925股股份(佔本公司股本0.38%)，作為投資契據下包銷安排一部分所協定的價格調整的代價。由於是項股份轉讓，Intesa Sanpaolo於本公司所佔權益增至本公司股本的5.11%。Intesa Sanpaolo持有127,834,850股本公司股份(經對一拆十股份分拆的調整)，並就此向本公司支付總代價100百萬歐元作為投資成本。Intesa Sanpaolo擬於全球發售中出售102,246,610股股份。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Intesa Sanpaolo將繼續持有25,588,24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經擴大股本的1.0%(「Intesa保留股份」)。Intesa Sanpaolo將向國際包銷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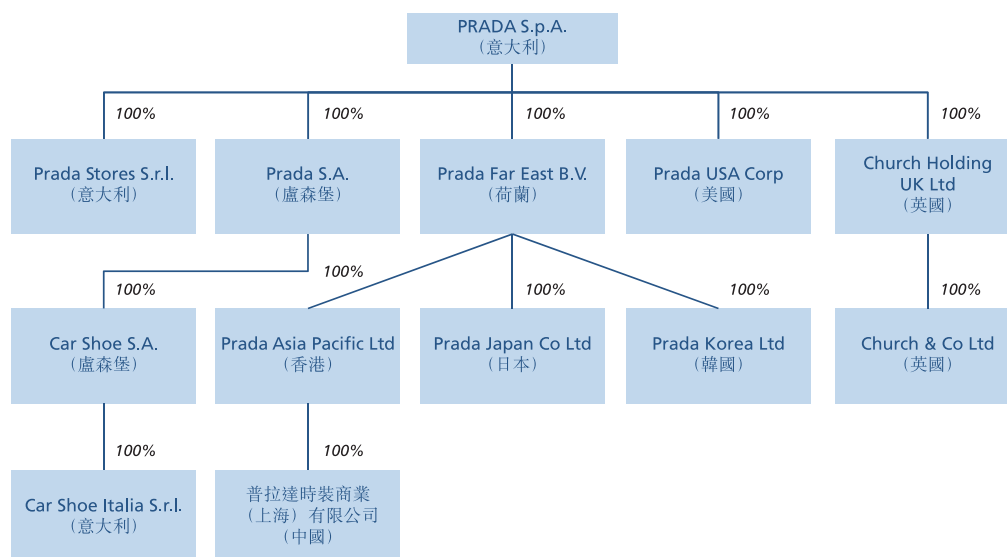
歷史及企業架構

承諾不會於上市日期後首六個月內出售Intesa保留股份。基於Intesa Sanpaolo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不屬於上市規則第8.24(1)及(2)條下列明之類別以及由於Intesa Sanpaolo是意大利一間大型上市銀行集團，故Intesa保留股份將被視為公眾持股量一部分。

就執行投資契據，Prada Holding B.V.與Intesa Sanpaolo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修訂）訂立一項股東協議，據此，Intesa Sanpaolo獲授若干權利及責任（包括委任一名董事的權利、若干否決權及給予Prada Holding B.V.優先購買權購買任何Intesa Sanpaolo建議的轉讓股份的責任），全部將於上市後終止生效。

企業架構

本公司為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下圖為包含了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本集團企業架構簡圖：



歷史及企業架構

PRADA FOUNDATION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Prada S.A.於過去數年曾與Prada Foundation訂立多項贊助協議（「基金會贊助安排」），Prada Foundation乃根據荷蘭法例成立的非牟利組織，創辦人為我們的總裁Prada女士及我們的行政總裁Patrizio Bertelli先生。Prada女士及Patrizio Bertelli先生目前任Prada Foundation的董事，另有三名董事，彼等均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Prada Foundation的宗旨是透過贊助當代藝術家、舉辦展覽及收藏藝術品推廣當代藝術。我們相信我們間接從基金會贊助安排中得益，因為公眾對當代藝術的認識得以提高，並藉著認知度的提升而令本集團與當代藝術連繫起來。我們為Prada Foundation每年舉辦的活動於本公司業務計劃內設定預算。Prada S.A.其後向Prada Foundation注入經協定的資金，為其活動提供經費。各基金會贊助安排為期一年，Prada S.A.或本公司概無責任於基金會贊助安排屆滿時續約。根據每年訂立的基金會贊助安排，我們的撥款並無上下限。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我們透過Prada S.A.向Prada Foundation撥款的總額分別為2,452,000歐元、2,450,000歐元及1,850,000歐元。預期Prada S.A.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Prada Foundation撥款的金額將為2,700,000歐元。

由於對根據荷蘭法律成立的非牟利組織適用的限制，Prada Foundation被禁止舉辦若干與推廣當代藝術有關的活動（「相關活動」）。取而代之，相關活動由Progetto Prada Arte S.r.l.（一家與Prada家族有關的公司）代表Prada Foundation舉辦。除基金會贊助安排及支持Prada Foundation外，我們還提供Progetto Prada Arte S.r.l.舉辦相關活動所需的資金。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其他交易－與Progetto Prada Arte S.r.l.訂立的贊助安排」一節。

由於Prada Foundation為非牟利組織，我們的總裁及行政總裁並無因彼等於Prada Foundation的身份而獲得利益，而且Prada女士及Patrizio Bertelli先生並無控制Prada Foundation董事會的過半數權利，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4

歷史及企業架構

條，基金會贊助安排並非持續關連交易。因此，我們毋須就基金會贊助安排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規定。

根據上述安排，我們亦向Prada Foundation及Progetto Prada Arte S.r.l.提供若干行政服務，並已與Prada Foundation訂立三份分租約。

與Prada Foundation訂立的分租約

我們與Prada Foundation訂有三份分租約，向Prada Foundation提供本集團物業作為其舉辦非牟利活動之用的地方，以盡量分享共用服務。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我們(分租出租人)與Prada Foundation(分租承租人)就位於意大利米蘭Via Fogazzaro no. 36作展覽用途的物業的一部分訂立一份分租協議(「**展覽分租約**」)。

展覽分租約為期六年，由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協議條款，於首個六年期屆滿後將自動續約六年。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Prada Foundation向我們支付的金額分別為12,000歐元、11,000歐元及11,000歐元。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我們(分租出租人)與Prada Foundation(分租承租人)就位於Via Spartaco no. 8, Milan, Italy作辦公用途的物業一部分訂立一份分租協議(「**Prada Foundation辦公室分租約**」)。

Prada Foundation辦公室分租約為期六年，由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起生效。除非其中一方以書面事先於12個月前通知，否則於首個六年期屆滿後將自動續約六年。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Prada Foundation向我們支付的金額分別為零、零及8,000歐元。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本公司(分租出租人)與Prada Foundation(分租承租人)就位於Largo Isarco no. 2, Milan, Italy作辦公、倉庫及展覽用途的一部分物業訂立一份分租協議(「**Prada Foundation辦公倉庫及展覽分租約**」)。

Prada Foundation辦公倉庫及展覽分租約為期兩年零三個月，由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起生效至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屆滿。年期屆滿後將不會自動續

歷史及企業架構

約。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Prada Foundation向本公司支付的金額分別為零、176,000歐元及252,000歐元。

向Prada Foundation及Progetto Prada Arte S.r.l.提供行政服務

我們向Prada Foundation提供法律協助、稅務意見及人力資源協助，並向Prada Foundation及Progetto Prada Arte S.r.l.提供有關成立、統籌、監管及視察承辦商參與建造、裝修及維修Prada Foundation及Progetto Prada Arte S.r.l.位於意大利的房地產資產工程的服務。

Prada Foundation及Progetto Prada Arte S.r.l.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就上述行政服務應付我們的款項總額分別為零、177,000歐元及57,000歐元。

業 務

概覽

我們是全球最享負盛名的時裝及奢侈品集團之一。我們透過Prada、Miu Miu、Church's及Car Shoe品牌設計、生產、推廣及銷售高級皮具用品、成衣及鞋履。我們的Prada及Miu Miu品牌為顧客提供多種優質奢侈品，包括皮具用品、成衣及鞋履，以及透過特許協議提供眼鏡及香水。我們的Church's及Car Shoe品牌瞄準小眾名貴鞋履市場，提供以優質皮革手工製作的鞋履。我們相信，我們對提供最高品質的創新產品的執着，結合設計及選材的新穎和我們對奢華及風格的獨到見解，使我們成為時裝及時尚市場翹楚。

我們每一個品牌均極具創意、品質卓越及自成一格，同時具有由獨立設計、產品開發及營銷團隊創立及維持的個體性。我們對品牌的管理注重保護及提升品牌信譽及聲譽，我們審慎管理每個品牌的傳播策略，以避免品牌被削弱。我們針對個別品牌採用特定的傳播方法，在若干情況下亦會採用突破常規的傳播方法，如舉辦時裝展、贊助藝術、文化及體育盛事、打造地標級Prada超級旗艦店及舉辦各類活動，以強化品牌的個體性及突顯其獨有元素及價值。

我們透過11家自設生產設施(其中十家位於意大利，另外一家位於英國，專門生產Church's鞋履)，從內部維持我們對每一個產品類別的製作技術知識及生產能力。目前，我們在自設工廠製作絕大多數原型、大部分樣版及部分製成品，其餘生產工序外判予外部生產商。我們與多數外部生產商維持長期穩定的關係。我們會指派質量控制小組及檢查員嚴格監察我們的整個生產過程，確保內部及外判生產達到我們及顧客所要求的同等高品質標準。我們相信，我們的生產模式使我們得以控制製作技術知識及生產成本，及在整個生產過程中維持靈活的產能，同時保證卓越的產品質素。

我們透過零售及批發渠道分銷產品。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零售渠道包括319家我們直接經營的店舖(「直營店」)，包括位於紐約、洛杉磯及東京的Prada超級旗艦店及18家折扣店。我們計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再開設約80家直營店(扣除關閉店舖數目)，其中約25家(扣除關閉店舖數目)將位於亞太區。所有直營店均策略性地選址於經特別挑

業 務

選的黃金地段，以配合我們的品牌形象。我們的批發渠道包括高級豪華多品牌店、百貨店以及特許店舖。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分別約有1,800名、1,400名及1,400名批發客戶，同期，我們分別擁有32、35及33家特許店舖。我們持續監察我們的批發業務以保障我們的品牌信譽。我們這套雙管齊下的分銷策略有助我們維持全球業務覆蓋，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在逾70個國家設有分銷點。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銷售淨額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643.6百萬歐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046.7百萬歐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1.6%)，同期EBITDA由282.6百萬歐元增至535.9百萬歐元(複合年增長率為37.7%)，令我們的EBITDA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7.2%升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6.2%。

競爭優勢

歷經百年傳承的領先奢侈品集團

我們的歷史可追溯至一九一三年，當年Mario Prada先生在意大利米蘭開設首家Prada店。經過多年經營，我們逐步在工藝及品質方面建立聲譽。我們認為，對比於奢侈品市場上與日俱增的新品牌，我們悠久的歷史是我們的一項主要競爭優勢，因為奢侈品消費者日益注重兼具優良品質、標誌性地位及可靠信譽的品牌，我們認為所有這些因素唯有經歷長時間方可建立。在眾多奢侈品牌中，我們相信，與我們一同躋身真正標誌性品牌之列的時裝公司屈指可數。

事實證明，我們有能力憑藉我們百年傳承的歷史，發展成奢侈品市場中最大、最成功的從業者之一(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淨銷售額超過20億歐元)。我們相信，我們擁有成熟的業務規模及經營能力，繼續在市場上競爭及進一步提升我們在全球奢侈品市場的地位。

對創新及品質的不懈追求

我們一直致力為顧客提供新穎而考究的產品，而對世界、社會及文化孜孜不倦的求索一直是我們創造力的核心源泉。我們對創新的專注已滲入我們的企業文化及我們的整個價值鏈（從設計到生產、製造、分銷，以至宣傳），令我們享有超卓的地位及強大定價能力。

我們具創意的領導層以一支人材鼎盛的創意團隊為核心。該團隊由Prada女士的設計理念帶領，以開拓性構思、奇思妙想及對細節、剪裁及時裝的敏銳觸覺，緊貼文化與社會潮流，將我們深厚的品牌傳統與貼近消費者現代生活方式的尖端設計相結合。例如，我們認為我們創製的Prada尼龍包及背包，以至後來的「Saffiano」皮包、手挽袋及錢包，均屬名貴手袋及配飾市場上的革命性之作，無論在選料、設計及實用性方面均屬創新。我們每季都會通過試驗與創新，嘗試探知及引領更廣闊的奢侈品及時裝世界的潮流。

創新對我們的傳播策略亦十分重要。我們採用一系列針對每個品牌的突破傳統傳播方法，傳遞各品牌的內在價值及文化。我們在傳播方面創新的例子，包括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四年在紐約、東京及洛杉磯開設三家地標Prada超級旗艦店，促進時裝、文化及建築之間的互動；二零零零年、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七年贊助國際知名體育盛事美洲盃帆船賽中的月亮神號(Luna Rossa Challenge)隊；二零零九年在韓國首爾合作打造Prada Transformer項目；以及展示我們創意才能的文化藝術活動及作品，如動畫短片「Fallen Shadow」及「Trembled Blossoms」，東京、洛杉磯及紐約的「Waist Down」展覽及Miu Miu短片「Women's Tales」。二零一零年，我們推出「Prada made in ...」活動，與全球各地的當地設計師合作，採用當地傳統工藝、物料及生產技術製作現代創意設計。這些盛事受到時尚界及一般傳媒的廣泛報導，足證我們站在業內創意傳播最前沿的能力。

業 務

擁有標誌性品牌的強勢品牌組合

我們擁有及在全球經營兩個標誌性奢侈品牌，即Prada與Miu Miu，向顧客提供優質皮具用品、成衣及鞋履，以滿足他們的時裝需求。

我們相信，自一九一三年成立以來，Prada一直是最享負盛名的標誌性時裝品牌之一，是意大利文化傳統、高雅風格及超卓品質與創新設計的完美結合。在悠久的發展歷程中，Prada始終致力於打造及提供標誌性產品，如Prada尼龍背包及經典Prada「Saffiano」皮手袋。我們相信，Prada品牌在秉承傳統的同時，亦憑藉其對風格的獨到見解、工藝以及在材料及設計方面的持續創新來演繹及重新塑造潮流，因而成就與眾不同的原創特色。Prada因其超卓的品質、對細節的專注及具風格的創新而被公認為著名奢侈品牌。這從品牌的全球知名度及商業成就以及來自時裝界及傳媒的無數讚譽可見一斑。

Miu Miu創立於一九九三年，是一個具有獨立於Prada個體性的品牌，現已成為全球領先高級時裝品牌之一。Miu Miu以前衛、感性及大膽的風格見稱，營造一種自由而親密的奢華感覺，細節及品質上一絲不苟。自二零零五年起，我們開始以獨立核心品牌方式加強Miu Miu的品牌開發。為此，我們重新設計其店舖概念，於二零零六年將其時裝展由米蘭移師巴黎，並將其商業總部與Prada的辦事處分開，遷入米蘭的一幢古建築，同時以快於我們其他品牌的步伐擴大其直營店網絡（尤其是在亞洲）。我們相信，我們已成功將Miu Miu重新定位為獨立知名品牌，因為於往績記錄期，在我們的各大品牌中，Miu Miu錄得最高收益增長。

在我們的品牌組合中，Church's及Car Shoe品牌瞄準小眾名貴鞋履市場，提供以優質皮革手工製作的鞋履。Church's是最知名的名貴皮鞋品牌之一，以古典風格及高尚的英倫式優雅為特色，採用優質皮革以精湛工藝製作。Car Shoe自一九六四年以來一直是名貴膠底駕駛鞋的先驅，時至今日，我們相信Car Shoe仍是尊貴生活及奢華駕駛的身份象徵。這兩個品牌有助我們拓展目標奢侈品消費群體，同時保留本集團的理念及品牌信譽。

業 務

穩定而富有遠見的管理團隊

我們認為，我們由Prada女士及Patrizio Bertelli先生率領的管理及創意團隊技藝超卓、表現穩定且經驗豐富。Prada女士及Patrizio Bertelli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是我們在風格及商業方面取得成功背後的驅動力。過去30年，Prada女士及Patrizio Bertelli先生是緊密合作而全情投入的領導拍檔，為本集團的成功發展鋪設藍圖。

Prada女士被公認為全球時裝業最具影響力的人物之一，一九九三年獲美國時裝設計師協會國際大獎，二零零五年被《時代雜誌》評為全球100名最具影響力及最具才華人物之一。《華爾街日報雜誌》於二零零五年亦將Prada女士評為歐洲30位最具影響力女性之一。二零一零年五月，Prada女士獲頒McKim Medal Laureate獎，以表揚其於時裝界及商界的卓越成就，同時表揚其作為支持當代藝術的非牟利基金會Prada Foundation的共同創辦人對視覺藝術所作的貢獻。

自從與Prada女士共同創辦本集團以來，Patrizio Bertelli先生一直以熱誠及敏銳的商業觸覺引領我們的業務發展，從增長、擴張及財務表現方面塑造我們的產業及商業結構。Bertelli先生紮根於製造業，全程監察我們的生產，確保我們的品牌維持最高的質量及效益標準。Bertelli先生亦監督及批示我們新開的直營店，掌控我們全球直營店網絡的快速擴張，同時確保每家直營店與其相關品牌形象相符合。

Prada女士及Patrizio Bertelli先生已經吸引並培養了新一代高級管理人員，使我們的創新才能及商業成功可延續下去。因此，我們現時擁有由能幹且經驗豐富的管理人員組成的完善架構。他們在國際化及多元化的工作環境中以高度幹勁、靈活性及熱誠發揮所長。

全面而專注的產品組合

我們相信，我們擁有一個全面的產品組合，令我們在眾多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皮具、鞋履及成衣分別佔我們淨銷售總額(不包括特許權費)約50%、25%及24%。

我們專注於各品牌中的上述三個核心產品類別，讓我們可於每季創造風格統一及完整的產品系列，強化整體品牌形象，令我們在時裝和風格方面成為市

業 務

場翹楚。我們的結構式產品組合每季均可引起媒體高度關注，亦有助我們透過旗下各直營店為顧客提供更有趣及滿意的購物體驗，以更多切合顧客風格的產品增加交叉銷售機會。

對整個價值鏈的直接控制

我們運作綜合價值鏈的能力對我們品牌的持續成功及維持一貫高品質及創新水準至關重要。憑藉我們的設計才能及生產實力，我們可透過經策略性整合的業務週期，將我們的創新時裝概念轉化為可行的商業生產，同時維持對技術專門知識、質量標準及生產成本的控制，以及靈活的產能。舉例而言，我們可在約四至六週內完成從設計到店內分銷工序，為我們的店舖創製出短期系列及每月特選，快捷有效地推行我們的零售策略，推出新產品以更新店內產品陳列。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內部生產部約有1,800名僱員，產品開發部約有750人，能在自設的工廠生產大部分原型及樣版以及部分製成品。餘下生產工序則在嚴格的質量監控下外判予外部生產商。設計、產品開發及生產團隊之間的緊密配合，有利於我們嚴格控制：(1)我們的技術知識及所有詳細生產規格；(2)整個生產過程中的質量標準；(3)我們的內部生產及外判成本；(4)我們的生產進度安排；及(5)產品緊貼原設計。

業務遍及全球但極注重亞洲市場(尤其是大中華)

我們在全球逾70個國家擁有零售及批發渠道。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淨銷售總額(不包括特許權費)約為2,017百萬歐元，42%來自歐洲，32%來自亞太區，15%來自北美及11%來自日本，而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上述百分比分別為51%、18%、18%及12%。

業 務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增長主要受亞洲市場(尤其是大中華)的增長推動。於往績記錄期,我們於亞太區的淨銷售額的複合年增長率約為51%,主要受大中華的業績推動。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大中華的淨銷售額的複合年增長率約為52%,佔我們淨銷售總額的百分比達19%。儘管我們在大中華錄得強勁增長,但我們仍維持多元化的全球業務及客戶基礎,以受惠於全球的新興潮流,而不過分依賴單一市場。

位於黃金地段的強大直營店網絡

我們日益注重透過我們的直營店網絡在全球分銷及銷售產品,而我們的擴張能力有目共睹,於往績記錄期,我們成功大舉擴展我們直營店的經營規模,直營店數目由截至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即往績記錄期初)的211家增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319家。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來自直營店的淨銷售額佔我們淨銷售總額約71%,而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佔54%。

廣泛的直營店網絡使我們能更有力地控制我們與顧客之間的互動,有利傳遞各品牌系列的概念、風格及價值以及更及時有效地回應顧客的期望。我們一直能在全世界各地與我們品牌聲譽相稱的知名購物大道及商場為我們的直營店取得黃金舖位,我們相信,我們的超卓定位及零售執行能力將有助我們繼續取得最具吸引力的黃金地段舖位,尤其是在我們進軍快速增長及新興市場之際。

我們相信,我們廣泛的直營店網絡是我們得以在近期的金融危機中仍錄得強勁經營業績的決定性因素。我們持續在快速增長的市場擴張直營店及拓展業務版圖,有助我們為本集團創造重大增長機會及抵禦來自受二零零八年全球經濟危機打擊最大市場的不利影響。此外,受惠於我們對直營店網絡的持續投資,預計直接分銷所佔的份額將逐步飆升,我們認為,是項增長將進一步給我們帶來盈利增長機會。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本節中「我們的策略—強化全球業務覆蓋範圍」。

業 務

在艱難市況下仍能錄得增長及盈利的近期往績記錄

儘管出現過去數十年以來最嚴重的金融市場下滑，但我們相信，我們近年的強勁財務表現已證明我們財務表現的抵禦能力及我們商業模式的優勢。我們的銷售淨額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643.6百萬歐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046.7百萬歐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1.6%)，同期，EBITDA由282.6百萬歐元增至535.9百萬歐元(複合年增長率為37.7%)。

我們近年錄得強勁財務表現的一個重要原因為，來自零售的收益貢獻、我們在快速增長市場(如中國、香港及澳門)的業務規模以及我們的生產效率及成本管理均有所提升。上述措施有助我們大幅提升盈利水平(EBITDA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7.2%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6.2%)及進一步提升盈利能力。

我們的策略

持續擴張直營店網絡

自二零零七年起，我們制定策略，透過加強零售分銷網絡實現收益增長及改善溢利率。我們專注於零售的策略涉及擴大直營店網絡及選擇性地縮減批發網絡。自開始實施該策略以來，我們已將我們的零售分銷網絡規模由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的211家直營店擴大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319家，往績記錄期的EBITDA率由17.2%升至26.2%。

我們擬充分利用我們的超卓定位及零售執行能力為我們的新直營店取得更多黃金舖位，尤其是在我們於快速增長及新興市場擴張業務之際。我們計劃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前增設約80家直營店(扣除關閉店舖數目)，並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按相若速度增設直營店，以進一步擴張我們的直營店網絡。我們預期將利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及營運產生的現金流來撥付擴充所需資金。

業 務

強化全球業務覆蓋範圍

我們旨在擴大在高增長及快速發展市場的銷售，同時拓展在若干現有業務規模範圍不足的發達市場的業務。我們在過往五年的增長主要受高增長及快速發展的亞洲市場(尤其是中國)的增長推動。我們相信，亞太區仍具有龐大的增長潛力，我們計劃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在亞太區增設約70家直營店。在中國，我們的直營店數目已由截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的8家增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18家，預計到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將在中國增設超過30家直營店。我們相信，我們有可能實現進一步增長，因為中國經濟持續增長，有利於我們進一步打入更多的中國城市。

我們亦計劃將我們的直營店網絡拓展至快速增長市場及我們現時並無直接業務的其他重要市場。中東市場，尤其是阿拉伯聯合酋長國、科威特、卡塔尔及沙特阿拉伯，是擁有龐大富裕人口的重要市場。同樣，南美市場(尤其是巴西)及東歐(包括俄羅斯)過往數年經濟錄得增長，但我們在這些市場並無業務或僅有批發分銷業務。隨着這些市場人口持續富裕起來，我們預計該等新市場對我們的產品會有強勁需求，並有意在這些新市場實現業務的大幅增長。

為配合我們在快速增長及新市場的增長策略，我們亦計劃將業務擴展至我們認為現有業務規模不足的發達市場(如美國)及我們僅有獨立分銷業務的中歐及北歐國家(如比利時、荷蘭及北歐)。隨着我們將業務重心轉向擴大零售分銷，該等市場可為我們擴大業務覆蓋範圍帶來重大商機。

把握Miu Miu的高增長潛力

於往績記錄期，Miu Miu在我們的四個品牌中增長最快，主要歸功於我們成功對Miu Miu品牌的重新定位。我們擬利用此高增長勢頭擴大Miu Miu的市場份額及進一步把握增長機遇。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Miu Miu的淨銷售額有35%來自亞太區，高於Prada亞太區在淨銷售額中所佔百分比。我們相信這反映Miu Miu的走在時尚前沿的產品受到亞洲消費者青睞。我們計劃繼續大力擴張Miu Miu在區內(特別是大中華)的直營店網絡。我們計劃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

業 務

一日前將Miu Miu在亞太區的直營店數目由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25家增至約55家。我們計劃大幅增加投資，用於Miu Miu的傳播及市場推廣，以強化其品牌個體性，尤其是在前述主要市場。除位於巴黎的兩個時裝展外，我們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在上海舉辦一場特別的Miu Miu時裝展，以增強其在亞洲日漸提升的品牌知名度。

持續提升溢利率及盈利水平

我們旨在透過提升單位溢利率及爭取成本效益，及採購替代性產品及材料（即全球採購）與規模經濟效益，繼續提升盈利能力。我們的目標是，充分利用直營店產品售價與出廠價之間的差額，增加直營店銷售，藉此改善毛利率，同時增加交叉銷售機會。成本方面，我們擬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在全球內採購有利於我們以更低價格獲得更優質材料的替代性產品，以降低成本。最後，隨著我們的零售銷售基礎的擴大，我們計劃透過規模經濟效應改善溢利率，在維持相同水平固定中央成本的同時取得更高收益。

品牌及產品

我們被公認為全球最享負盛名的時裝及奢侈品集團之一。我們以獨特定位的品牌Prada及Miu Miu設計、生產、宣傳及銷售皮具用品、成衣、鞋履，並特許經銷眼鏡、香水及其他間中推出的限定期間產品。我們亦以Church's及Car Shoe品牌提供以優質皮革手工製作的名貴鞋履。該四個品牌連同我們的設計及生產技術知識及能力，構成我們最具價值的資產。為保持每個品牌的信譽及聲譽，我們在業務過程中維持嚴格的品質及製作標準。我們的目標是確保生產出可維持我們品牌信譽及聲譽的創新而考究產品，同時不因過度使用而削弱我們的品牌。

我們品牌組合的優勢及關聯性是我們業務的重要原素。每個品牌因其歷史、獨立設計團隊及我們致力維持為每一個品牌精心策劃的商業及傳播政策而擁有本身的個體性。

業 務

我們致力於帶領及演繹時尚潮流，希望藉此幫助顧客透過時裝表達自我及與外界溝通，因此，品牌開發及我們一直以來對提供優質、創新及獨特產品的專注，對我們至為重要。

下表載列我們各品牌提供的產品。

	Prada	Miu Miu*	Church's	Car Shoe
皮具用品	√	√	√	√
成衣	√	√	√	
鞋履	√	√	√	√
眼鏡	√	√		
香水	√			

* Miu Miu僅提供女裝產品。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各品牌的淨銷售額及其佔淨銷售額的百分比。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複合年 增長率
	(百萬歐元，百分比除外)						
Prada	1,265.6	78.9%	1,209.5	79.0%	1,586.8	78.7%	12.0%
Miu Miu	239.5	14.9%	252.3	16.5%	353.0	17.5%	21.4%
Church's	49.9	3.1%	43.6	2.8%	53.0	2.6%	3.1%
Car Shoe	34.3	2.1%	18.5	1.2%	17.9	0.9%	(27.7)%
其他 ¹	14.8	1.0%	6.7	0.5%	6.2	0.3%	(35.2)%
總計	1,604.1	100.0%	1,530.6	100.0%	2,017.1	100.0%	12.1%

¹ 主要包括第三方的產品。

有關我們各品牌經營業績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財務資料附註」附註28。

PRADA

概覽

Prada品牌於一九一三年由Mario Prada先生創立，現已成為時裝及奢侈品行業最享負盛名及廣受認識的品牌之一。Prada品牌的標誌性商標在全球各地的知名度極高，結合了薩伏爾盾形紋章及8字結，反映其作為前意大利皇室官方供應商的歷史。帶有招牌三角形標誌的著名Prada黑色尼龍背包於二十世紀八十年代推出後一直屬於恆久經典款式，該尼龍背包及該標誌已成為品牌歷史象徵。我們認為，Prada品牌象徵意大利最優質的文化及傳統、典雅風格及卓越品質，而作為最具創意的時裝品牌之一，Prada能夠為「常規」重新定義並

業 務

開創潮流。Prada亦吸引文學讀者及電影觀眾的注意。二零零三年，小說《The Devil Wears Prada》(港譯：《穿Prada的惡魔》)首度出版，並於二零零六年改編成電影。

我們認為，Prada品牌的獨特原創性建基於其獨特風格、工藝以及材料及設計的不斷創新。我們不斷將創意用於開發時尚設計、考究布料及創新製作技術。我們認為，Prada處於時裝變革的核心，一直精於演繹其所身處時代，亦是風格及潮流先驅。Prada品牌的對象為現代、講究、追求創新風格，要求最優質工藝的國際客戶群。我們注重細節及品質、講求尖端風格，務求使每Prada每項設計均獨一無二。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Prada的銷售網絡在全球有207家直營店及逾700名批發客戶(代表約1,000家門店)，其中19家直營店位於意大利、46家直營店位於歐洲其他地區、26家直營店位於北美、43家直營店位於日本、73家直營店位於亞太區。

產品

Prada品牌產品線包括男女裝皮具用品、成衣及鞋履產品。過去十年，我們透過特許安排將該品牌擴大至包括男女裝眼鏡及香水。Prada的主要系列每季於展示廳推出，並透過於米蘭舉行時裝展(每年男女時裝展各兩次)推出。此外，短期系列及每月精選主要於全年定期向零售採購小組展示。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設計及創造—短期系列及每月特選」一節。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Prada各產品線的淨銷售額及其佔Prada淨銷售額的百分比。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百分比除外)					
按產品線劃分的淨銷售額						
皮具用品	498.6	39.4%	553.7	45.8%	786.0	49.6%
成衣	410.0	32.4%	347.7	28.7%	419.5	26.4%
鞋履	346.8	27.4%	297.1	24.6%	366.4	23.1%
其他	10.2	0.8%	11.0	0.9%	15.0	0.9%
總計	1,265.6	100.0%	1,209.5	100.0%	1,586.8	100.0%

業 務

皮具用品

Prada品牌以皮具用品起家，其皮具用品現時主要包括手袋、旅行袋及配飾（如皮手套、錢包、鎖匙扣、皮帶及其他皮製配飾）。Prada經典手袋展現時尚設計、優質皮革，配以經典的三角形Prada標誌，特點是繼承工匠傳統，注重細節。Prada兩項最著名的產品是以防水尼龍布料製成的一系列黑色尼龍布產品（備有不同顏色、款式及大小）以及「Saffiano」皮手袋及配飾。

成衣

我們生產及銷售Prada品牌男女成衣。我們於一九八八年推出首個女裝系列，於一九九三年推出首個男裝系列。每個Prada成衣系列均與鞋履及配飾系列搭配，創造鮮明、整體一致的品牌形象。Prada的成衣系列以材料優質及設計創新見稱，將品牌傳統、聲譽與簡潔線條及名貴布料相結合。Prada品牌的成衣系列包括適合大多數社交場合的衣服，由休閒服至度身訂造禮服等一應俱全，全部融合在與品牌形象相配合的系列中。

鞋履

Prada提供男女裝鞋履，有助塑造Prada品牌的整體形象。Prada品牌女裝鞋於一九八二年首次推出，男裝鞋於一九九三年與首個男士成衣系列一同推出。顏色、款式、選料及後跟設計是Prada鞋履的獨特元素，其特點是結合了工匠手藝及典雅設計。

特許產品

我們於二零零零年推出Prada眼鏡系列，擴大對注重時尚的顧客提供的產品。自二零零三年起，我們按照與全球主要眼鏡生產商之一Luxottica就生產及分銷驗配式眼鏡框及太陽眼鏡訂立的特許協議生產Prada眼鏡。我們對眼鏡系列的設計及所有營銷活動加以控制。Prada眼鏡產品不僅在我們的直營店銷售，同時亦在Luxottica的零售及批發渠道銷售。

業 務

我們於二零零四年推出首個Prada香水系列，根據與Fragrance and Skincare S.L. (西班牙主要化妝品公司Puig的全資附屬公司) 訂立的特許協議生產。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市面上共有五款Prada香水銷售，兩款為男士香水，三款為女士香水。我們積極參與整個產品開發過程，並直接參與香水選擇、產品包裝及所有營銷活動。香水產品的開發、生產及陳列必須達到我們的品質標準。Prada香水在我們的直營店及Puig銷售點出售。

MIU MIU

概覽

Miu Miu品牌於一九九三年創立，以我們的總裁兼設計師Prada女士的名字命名，是一個具有獨立於Prada的個體性品牌，現已發展成為全球領先的高級時裝品牌之一。Miu Miu的特點為風格前衛、感性及大膽，營造一種自由而親密的奢華感覺，細節及品質上一絲不苟。Miu Miu的顧客對象為富有現代探索精神，在選擇時裝方面勇於嘗試的女性。

本集團自二零零五年以來極力加強Miu Miu品牌的獨立個體性。例如，Miu Miu的店鋪概念徹底獨立，更注重經典材料與未來元素之間的反差，以加強Miu Miu一貫倡導的現代奢華及感性風格。我們將Miu Miu的商業總部遷至米蘭一幢古建築，與Prada辦事處分開，並將Miu Miu的時裝展由米蘭遷至移師巴黎舉行，我們認為巴黎更切合Miu Miu的品牌形象。為專注建立Miu Miu獨特的品牌形象，我們取消了Miu Miu男裝系列，並開始以較其他品牌快的速度擴大Miu Miu的直營店網絡。我們相信，我們已成功將Miu Miu重新定位為我們心目中的著名品牌。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Miu Miu的全球銷售網絡有71家直營店及300名批發客戶(代表近500家門店)，其中8家直營店位於意大利、18家直營店位於歐洲其他地區、7家直營店位於北美、13家直營店位於日本、25家直營店位於亞太區。

業 務

產品

Miu Miu品牌產品線包括女裝皮具用品、成衣及鞋履。我們亦已擴大該品牌至包括女裝眼鏡。Miu Miu的主要系列每季於我們的展示廳推出，並每年兩次於巴黎舉行時裝展上展示。此外，短期系列及每月精選主要於全年定期向零售採購小組展示。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Miu Miu各產品線的淨銷售額及其佔Miu Miu淨銷售額的百分比。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百分比除外)					
按產品線劃分的淨銷售額						
皮具用品	128.7	53.7%	154.6	61.3%	224.3	63.5%
成衣	54.0	22.6%	46.5	18.4%	63.3	17.9%
鞋履	56.1	23.4%	50.2	19.9%	63.7	18.0%
其他	0.6	0.3%	1.0	0.4%	1.8	0.5%
總計	239.5	100.0%	252.3	100.0%	353.0	100.0%

皮具用品

Miu Miu皮具用品(包括手袋及配飾，如錢包、皮帶及手套)佔該品牌銷售額的大部分，具有時尚、大膽及奢華的原創風格。

成衣

Miu Miu的女士成衣系列於一九九三年首度推出，現時仍然是該品牌的個體性及發展的核心。儘管Miu Miu與Prada均注重細節及審慎選材，但我們認為Miu Miu品牌用上俏皮的圖案、顏色及印圖，專為嚮往自由的現代顧客設計，以其時尚大膽手法及前衛風格在女性服裝中顯露個性。

鞋履

Miu Miu女裝鞋的設計別具風格，可配襯其成衣系列，營造出色彩繽紛、帶有玩味且大膽的形象，其製作符合我們對優質工藝的一貫追求。

業 務

特許產品

Miu Miu自二零零零年起推出眼鏡系列，配襯該品牌的設計系列。自二零零三年起，Miu Miu眼鏡按照與全球主要眼鏡生產商之一Luxottica就生產及分銷驗配式眼鏡框及太陽眼鏡訂立的特許協議生產。我們保留對眼鏡系列設計及所有營銷活動的控制權。Miu Miu眼鏡產品不僅在我們的直營店及批發網絡銷售，亦在Luxottica的零售及批發渠道銷售。



概覽

Church's品牌於一八七三年由Thomas Church及其三個兒子在英格蘭北安普頓創立，以其家族自一六七五年以來生產手工製作男裝鞋的經驗為基礎。於二十世紀初，Church's開始走出歐洲，出口至美國、加拿大及南美洲，並於一九六五年獲英女皇伊利莎白二世頒授著名的女王出口獎。Church's現時仍然是男士手製名貴鞋履業內公認的領導者。Church's名貴鞋履的特點是風格經典，具有傳統的英式優雅，並結合了高級皮革及優質工藝。Church's系列專為吸引崇尚款式時尚優雅的優質皮鞋的客戶而設計。

我們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向Prada Holding B.V.收購Church's的100%控制權。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Church's的全球銷售網絡擁有36家直營店及約600名批發客戶(代表逾700家門店)，其中7家直營店位於意大利、24家直營店位於歐洲其他地區、1家直營店位於北美、4家直營店位於亞太區。

業 務

產品

Church's的經典男士皮鞋最負盛名，其經典男士皮鞋主要於北安普頓工廠以人手製成。一雙皮鞋一般需要逾250道人工序，生產時間約8週。除經典系列外，Church's亦提供多種風格，吸引崇尚經典設計與現代風格兼備的顧客。Church's亦銷售女裝鞋，女裝鞋主要在我們位於意大利的其中一個製造設施製造，該製造設施亦生產Prada品牌鞋履。除鞋履外，Church's亦提供男女皮具用品(如公事包、錢包及文件套)，以及少數男士成衣(如雨衣、襯衣、領帶及襪子，乃外判及／或特許予英國的第三方生產商生產)。除現成鞋履外，Church's亦提供「訂製」鞋履及鞋履修補服務。Church's每年兩次於展示廳(而非時裝展)推出產品系列，反映其數目有限產品線及鞋履系列歷史悠久。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Church's各產品線的淨銷售額及其佔Church's淨銷售額的百分比。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百分比除外)					
按產品線劃分的淨銷售額						
皮具用品	1.1	2.2%	1.2	2.8%	1.4	2.7%
成衣	0.5	0.9%	0.4	1.0%	0.6	1.0%
鞋履	48.3	96.9%	42.0	96.2%	51.0	96.3%
總計	49.9	100.0%	43.6	100.0%	53.0	100.0%

THE ORIGINAL



概覽

Car Shoe於一九六三年由Gianni Mostile創立，Gianni Mostile熱愛賽車，設計出以極柔軟的皮革及小橡膠釘鞋底製成的軟皮平底鞋，更能緊貼汽車踏板，尤其適合駕駛跑車。Car Shoe的駕駛鞋設計於一九六四年取得意大利貿易及工業部註冊專利，現已屆滿。

業 務

該品牌已成為意大利經典駕駛鞋，因融合了優質皮革及人手工藝的技術設計原創而馳名。我們認為，Car Shoe是專貴生活方式及奢華駕駛的象徵。Car Shoe尤其適宜在休閒及非正式場合穿著，以運動型及崇尚優雅的顧客為對象。

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完成收購Car Shoe的100%股權。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Car Shoe的全球銷售網絡擁有5家直營店及約280名批發客戶（代表逾300家門店），其中3家直營店位於意大利、一家直營店位於香港、一家直營店位於新加坡。

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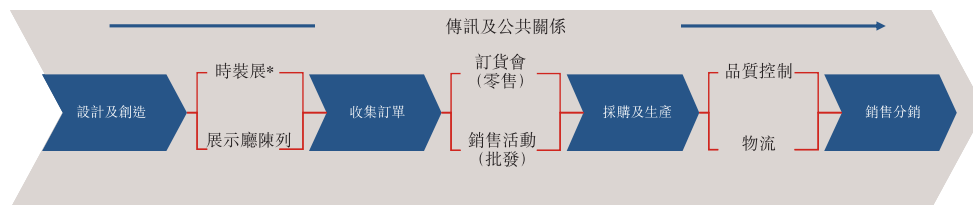
Car Shoe提供以橡膠鞋底製的名貴駕駛鞋。近年來，Car Shoe開發出多個男女新鞋履款式，顏色、皮革用料各有不同，備有經典及現代設計風格鞋款。我們已將Car Shoe產品範圍擴大至其他皮具用品，如袋及配飾。這些產品保留品牌獨特的高級皮革及潤飾元素。Car Shoe每年兩次於展示廳推出產品系列。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Car Shoe各產品線的淨銷售額及其佔Car Shoe淨銷售總額的百分比。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百分比除外)					
按產品線劃分的淨銷售額						
皮具用品	4.8	14.1%	2.0	10.9%	1.8	9.8%
成衣	—	—	—	—	—	—
鞋履	29.5	85.9%	16.5	89.1%	16.2	90.2%
總計	34.3	100.0%	18.5	100.0%	18.0	100.0%

業務模式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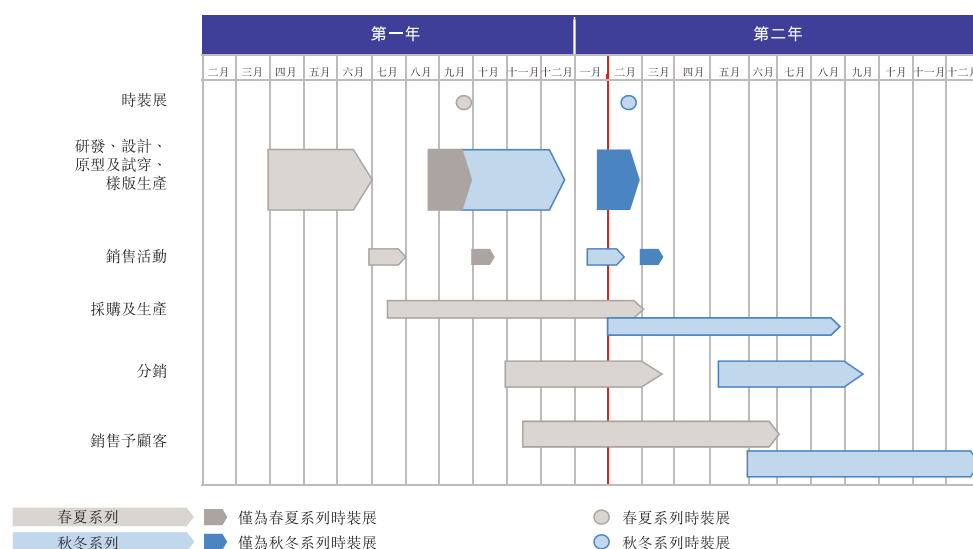
我們採用策略性控制及整合的業務模式管理業務，如下圖所示：



* 只有Prada及Miu Miu有時裝展。

業 務

下圖以Prada女裝系列為例說明每個主要步驟的時間線。



品牌是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每個品牌均具有鮮明的個體性。為保護及加強各品牌的信譽及聲望，我們管理及經營各品牌的業務模式融合了一個緊密相連的週期，從設計及創造、收集訂單、採購及生產一直到銷售分銷，並由傳播與公共關係策略持續提供支持。

設計及創造

我們業務週期的第一階段為設計及創造一個新系列，於這階段，各品牌的设计小組與其他相關部門合作，開發能體現該品牌的個體性並具有最新風格的新系列。於這階段，我們會於內部設施開發及製作絕大部分原型及大部分樣版，藉此確定各產品的具體規格，使我們得以控制外判產品的品質及成本。

收集訂單

新系列於各品牌的展示廳展出，讓零售渠道的採購員及批發客戶下達產品訂單，而Prada及Miu Miu的產品則在時裝展下達訂單。

業 務

採購及生產

然後，我們透過製造組織開始為各系列進行採購及生產。現時一部分製成品於我們的11個自設廠房生產，餘下產品外判予精心選定的外部製造商生產。

銷售及分銷

我們的產品透過位於黃金位置的直營店銷售網絡及批發渠道(包括高級豪華多品牌店、百貨店及特許店舖)分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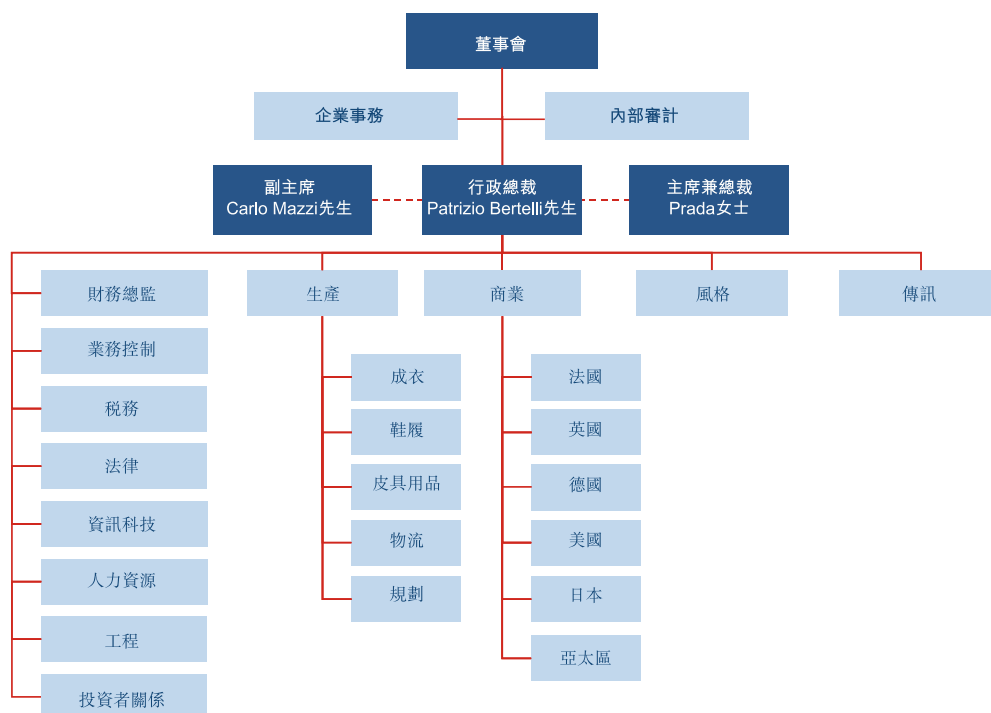
傳播及公共關係

有效的傳播及公關策略對我們於整個業務週期加強各品牌的獨特形象的品牌發展策略至關重要。我們為各品牌採用各種獨特創新的傳播技巧，包括精心安排時裝展、創意廣告活動、大型活動及贊助活動以提升各品牌的吸引力及風格形象。

我們認為，憑藉我們的設計能力及生產實力，我們經策略整合的業務週期有助我們將創新時裝概念轉化為具有商業競爭力的產品，並維持對我們的技術知識、品質標準及生產成本的控制，以及維持整個價值鏈的產能靈活性。

業 務

下圖顯示本集團的管理架構及主要部門及業務分部。



設計及創造

概覽

我們認為，我們以在設計方面的領導地位及對品質的嚴格要求見稱。我們對世界、社會及文化孜孜不倦的求索一直是我們所有品牌一貫體現的創意核心所在。我們不斷進行再發明及創新，務求使各系列與現代潮流同步，同時維持各品牌的獨特傳統及個體性。

系列設計及創造能確立我們產品的核心、特色及個體性，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就Prada及Miu Miu品牌而言，我們一般於在展示廳發佈系列約三個月前及在時裝展約六週前開始構思製作主要系列。我們每年兩次展示系列，秋／冬系列於一月至三月展示，春／夏系列於六月至十月展示。Church's及Car Shoe系列並無時裝展，每年兩次在展示廳發佈前會經過類似的設計及創造流程。

業 務

我們認為，只有在設計及創意工作與生產、銷售及傳播程序緊密結合時，原創概念才能轉化為商業上的成功。透過於內部設施控制最初原型及樣版製作，我們得以定下技術規格，確保在維持嚴格品質標準的同時，亦對生產外判的成本及時間進行嚴格控制。這一技術知識隨後會轉化為具有成本效益的規模生產，並維持嚴格的品質標準。

設計及創造流程涉及多個階段，包括簡報及時間規劃、銷售分析、概念界定及指引、研究、設計、製作原型及試穿、樣版審批、系列生產及定價。各階段在概念上獨立，但彼此緊密相連，偶爾也會重疊。

我們所有品牌的設計開發過程相似，涉及約60人的設計小組。設計小組由Prada女士率領，包括設計師（如Prada及Miu Miu品牌的設計總監Fabio Zamboni先生）及圖案藝術家。設計小組由產品開發小組提供支持，該小組有約750人，負責將設計轉化為原型。各部門之間的協調程序使我們能在產品推出市場前清楚了解成本及生產局限性，有助我們在市場要求的生產時間內具經濟效益地將風格概念按工業規模商業化。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我們的設計、產品及開發開支分別約為88.2百萬歐元、96.8百萬歐元及97.2百萬歐元，分別約佔我們淨銷售額的5.4%、6.2%及4.7%。

簡報及時間規劃

在此第一階段，我們規劃系列設計活動，制定時間規劃指引，涉及分配各個階段的責任，協調每個階段各部門之間的可交付時間點。此階段需要設計小組、系列商品營銷員及系列協調部門提供資料。

銷售分析

在此階段，我們的設計小組及系列商品營銷員（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由Prada 53人、Miu Miu 13人、Church's 1人及Car Shoe 1人組成）審慎分析早前推出的系列，特別注重對所用物料、市場趨勢及顧客購買趨勢的了解。有關數據隨後用於解釋及預測市場及顧客趨勢。

業 務

概念界定

我們的設計小組由Prada女士掌航，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成員包括Prada 44名、Miu Miu 11名、Church's 1名及Car Shoe 1名設計師及圖案藝術家。設計小組為參與系列設計開發的部門及小組制定更為具體的指引。

研究

設計小組根據銷售分析資料得出的對市場和顧客趨勢的分析及解釋，透過研究及試驗程序將其轉化為各產品線的新意念。在此階段，各品牌的小組首先從著重設計的角度評估銷售分析及時裝歷史演變。隨後，我們通過研究及試驗新物料與顏色配搭，將設計概念及構思與技術及生產專門知識配對。這有助我們評估將設計意念轉化為大規模生產系列的可行性，以及評估原材料、半製成品及配飾的供應及採購成本。

設計

在之前步驟的基礎上，設計小組製作擬定系列產品的圖樣及草圖供生產原型，並開發物料及配飾的技術規格，配合系列設計。此程序會產生涵蓋各種產品的完整系列，使有關產品互相協調，創造與相關品牌形象一致的鮮明風格。

原型製作及試穿

於設計小組構思出系列設計後，便會向生產開發小組遞交一份技術表格，當中載有原型圖樣及技術規格。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生產開發小組約有750名僱員，其中447名僱員專責Prada、127名專責Miu Miu、25名專責Church's及Car Shoe，其他僱員在各品牌之間協作。我們的紙樣製作小組首先會透過在紙上再現製成品的外形以製作各原型的樣式，其後可在我們的原型製作工場製作原型。然後，我們的個別設計小組連同我們的產品開發小組將相關原型與原設計進行對比，並作出必要的技術調整，以確保原型符合我們的原設計概念，並可高效及具成本效益地大規模複製。各原型在模特兒身

業 務

上試穿，並就其風格及技術品質進行評估。各原型的售價以主要貨幣擬定。現時，我們內部製作絕大多數的Prada及Miu Miu原型及幾乎所有Church's及Car Shoe的原型。

我們認為，我們在本身設施中協調設計及製作職能的能力，可讓我們製作的初步原型真實展現我們的原設計、保留對技術知識的控制及為內部及透過第三方製造商的高效及具成本效率的生產提供詳細的技術規格。我們亦針對外部生產商設定技術規格及界定生產步驟，以保持品質及一致性和提高生產效率。

樣版審批及系列製作

最終系列根據經落實及批准的樣版連同售價及計算出的生產成本釐定。然後，我們完成樣版的製作工序，就銷售活動及採購會在展示廳展示樣版。

定價

樣版獲批准後，我們的系列商品營銷員及商業部門共同釐定每類產品在不同國家的價格(以當地貨幣計)。在定價時，我們亦會考慮特定市場分析，並諮詢我們各主要市場的商品採購小組，以確保售價與競爭對手的定價、各國家之間的相關外匯及增值稅差異及當地消費者的購買力一致。

短期系列及每月特選

除上述與我們的主要系列及展示系列有關的流程外，我們亦設計及生產「短期系列」，藉此我們透過較高效率的過程定期以不同的產品補充我們的各主要系列，旨在不斷推出新產品以更新及補充我們直營店的商品供應、為我們創造新的銷售機會及令我們可快速應對時裝潮流的變化。從設計至將短期系列送達直營店一般需時四至六週。

我們亦生產「每月特選」，即為特定大型活動生產的定期計劃的特別系列，主要透過我們的直營店網絡於限定期間銷售約一個月。例如，我們於聖誕節及情人節等特別日子前推出每月特選。

時裝展

概覽

時裝展是我們的一個主要傳播機會，而在時裝展上有效地展示我們的Prada及Miu Miu系列是我們品牌發展策略的重要一環。我們投入大量精力組織及舉行每場時裝展。我們認為，時裝展為我們提供一個有力展示我們各系列的風格和設計的最佳機會。我們的時裝展主要吸引國際時裝編輯和大眾媒體的注意。

在一般情況下，我們會於每年各個時裝週期間籌辦六場時裝展。我們於米蘭舉行四場Prada時裝展，其中兩場分別於一月及二月為男裝及女裝秋／冬系列舉行，兩場分別於六月及九月為男裝及女裝春／夏系列舉行。另外兩場時裝展於巴黎為Miu Miu舉行，一場於二月至三月為其秋／冬系列舉行，另一場於九月至十月為其春／夏系列舉行。除該等定期的時裝展外，我們每年亦可能舉行特別時裝展活動，作為我們宣傳及傳播策略的一部分。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本節「－傳播及公共關係－市場推廣活動及項目」。

秀場安排

我們尋求以一種可傳遞每個系列設計概念的創新方式籌備Prada及Miu Miu時裝展。參與所展示系列的設計小組首先為時裝展訂下一個主題，以突出該系列的精髓。相關生產小組、市場推廣及傳播經理以及工程及資訊科技經理全部積極參與時裝展的籌備，以確保時裝展的設置、佈局、燈光、音樂及所有其他舞台佈景元素協調一致，以將觀眾的注意力集中在天橋上展示的產品上並向觀看者傳遞統一的设计主題。由於我們的時裝展所要展示的是設計及風格的整體概念，時裝展模特兒不單會身穿時裝，還會展示屬於個別品牌系列的鞋履、手袋、眼鏡及其他配飾。

業 務

活動協調

獲邀參加我們時裝展的人士包括來自世界各地的買手、頂尖國際刊物的記者以及名人。我們的宣傳小組亦可能與時裝展一同組織一些活動，以加強我們與客戶及時裝媒體的關係。

傳播及公共關係

我們認為，有效的傳播對建立及維持獨特的品牌形象至關重要。從開設超級旗艦店以促進藝術、文化及建築的交融，到跨文化合作，以至贊助體育賽事，我們認為這些活動能讓我們創造及維持一個具有吸引力及別樹一格的形象，可吸引國際化的成熟客戶群。

我們的傳播及公共關係部由集團層面統籌，分設涵蓋各品牌的個別小組。我們認為，此組織模式可讓我們實現各品牌之間的策略效益，同時可維持個別品牌的個體性及傳播計劃。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傳播與公共關係部世界各地共有106名員工，負責各個品牌。我們設在米蘭的傳播與公共關係部協調我們的全球市場推廣職能，涵蓋對外宣傳、媒體策劃、廣告宣傳活動、與貴賓會員及名人的關係管理、活動及商業活動的組織以及網站管理。該等傳播活動均為特定品牌度身訂製，並特別注重活動是否適合保持品牌形象。我們按品牌向名人推薦產品，供其在奧斯卡頒獎禮到度假活動的各種場合穿著我們的成衣或使用我們的產品，以確保名人能準確傳達特定品牌的形象。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我們的廣告及宣傳開支分別約為99.5百萬歐元、75.8百萬歐元及85.1百萬歐元，約佔我們淨銷售額的6.1%、4.9%及4.2%。

業 務

廣告宣傳活動

在一般情況下，我們每年進行多達11次的廣告宣傳活動，大部分為我們各品牌的新系列度身訂造，詳情如下：

品牌	宣傳活動次數	系列
Prada	2	女裝春／夏系列及秋／冬系列
	2	男裝春／夏系列及秋／冬系列
	1	間或推出名為「Cruise」的單一系列的宣傳活動
Miu Miu	2	春／夏系列及秋／冬系列
Church's	2	春／夏系列及秋／冬系列
Car Shoe	2	春／夏系列及秋／冬系列

該等廣告宣傳活動由我們就各品牌按個別基準內部組織及管理，對各品牌的形象至關重要。我們的傳播經理與風格專員、系列商品營銷員及處理個別品牌的零售部合作，審慎評估宣傳活動的內容。評估的目的是核實廣告所宣傳的產品及所傳達的訊息與各品牌的屬性特徵一致，以保持其鮮明的個體性。該等宣傳活動主要包括在報章及雜誌（如全國及國際時裝雜誌）及廣告牌上的廣告，偶爾會涉及專為推出特定新產品而設的「靜物攝影」，亦可能與進軍新市場同步進行。

市場推廣活動及項目

除定期的時裝展外，我們亦籌備多種展出及活動，以在全球當地市場提高品牌的曝光率及提升最新系列的知名度。例如，繼二零一一年一月在中國北京中央美術學院美術館成功舉辦Prada二零一一年春／夏系列時裝展後，我們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在東京舉辦Prada特別活動時裝展及在上海舉辦Miu Miu特別活動時裝展。除展示新產品外，該等活動旨在提高品牌的曝光率及提升其形象以及透過限定對象的派對或晚宴，促進顧客及記者的直接參與。

我們認為，藝術及文化活動亦對宣傳我們的品牌形象及創意才能有重要作用。該等活動經常在我們的多功能店舉行，如在我們的超級旗艦店舉辦電影放映、展覽會及討論。於二零零四年，我們在東京超級旗艦店推出「Waist Down」裙裝展，其後擴大至紐約及洛杉磯。於二零零八年，我們展示了為Prada而製作，名為「Trembled Blossoms」的動畫短片，該短片表達了靈感來自Prada二零零八年春／夏系列的夢幻情境。於二零零九年，我們與著名建築師

業 務

Rem Koolhaas合作設計的未來主義建築Prada Transformer於韓國首爾落成，用作舉辦藝術、電影、時裝及文化活動。開幕活動持續四個月，不僅在韓國，以至是整個亞洲及全球各地均產生廣泛及正面的報道。

我們亦尋求透過選擇性地贊助體育賽事的方式維持我們的形象。我們於二零零零年、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七年贊助了月亮神號(Luna Rossa Challenge)隊參加美洲杯帆船賽。這促進了一個運動服及配飾系列的發展，將Prada品牌與全球最知名國際性體育賽事之一聯繫起來。

媒體管理

我們的Prada及Miu Miu等品牌作為重要特寫出現在全球時裝雜誌及其他媒介。我們認為，時裝雜誌的封面及報道提高了我們品牌的曝光率。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品牌登上逾360個封面，其中260個為Prada、100個為Miu Miu、四個為Church's，三個為Car Shoe。此外，我們的品牌在主要市場的超過14,000頁媒體報道中出現，從免費宣傳及提高曝光率來看具有很大的價值。例如，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Prada在超過10,000頁媒體報道中出現，相當於約160百萬歐元的廣告費，而Miu Miu則在超過4,000頁媒體報道中出現，相當於約60百萬歐元的廣告費。Church's在超過360頁媒體報道中出現，相當於約7百萬歐元的廣告費，而Car Shoe則在超過160頁媒體報道中出現，相當於約2.7百萬歐元的廣告費。

我們分開管理各品牌的媒體報道，並由傳播經理及我們負責各品牌的設計小組對內容進行仔細審閱及跟進。我們的時裝新聞辦公室與時裝編輯緊密合作，並經常更新有關我們活動的新聞及資料，旨在產生正面報道。

互聯網

我們為每個品牌建立自己的網站(www.prada.com、www.miumiu.com、www.church-footwear.com及www.carshoe.com)，以提高品牌在互聯網上的曝光率、提供獲得有關該等品牌及產品資料的方便途徑及透過跨渠道市場推廣突顯其個體性及形象。Prada及Miu Miu的網站上有其時裝展的視頻、最新及以往系列的圖片、廣告宣傳活動的影像及圖片以及市場推廣項目及店舖的

業 務

資料。這兩個網站通常以廣告宣傳活動的圖片點綴，以突出Prada或Miu Miu的奢華及獨具一格的形象。Church's及Car Shoe的網站載有有關其歷史、產品及店舖的資料。

收集訂單

我們在展示廳分開展示各品牌及產品種類的新系列，此後開始為期約四週的訂單收集。我們於時裝展上發佈Prada或Miu Miu各大新系列後收集訂單。Church's及Car Shoe品牌並無時裝展，於訂單收集期間其新系列亦在展示廳內展示。對於我們的零售及批發分銷渠道，我們擁有不同的訂單收集機制（詳見下文）。

零售

我們零售渠道的訂單透過集中的訂單系統接收。於「採購會」前，設計小組代表會於展示廳向來自總部及區域分銷附屬公司的零售商品採購員展示新系列。我們的零售商品採購員選擇未來數月在我們的全球直營店網絡銷售的產品，並與商業部門合作編製全球總訂單。

根據最終的全球總訂單，來自各國的零售商品採購員將選擇各種產品以擬訂該國的訂單，並計及與商業部門協定的預算以及產品組合推薦建議。該國訂單生效後，即時交予我們的生產部。

批發

來自批發客戶的買手於銷售宣傳活動期間到訪我們的展示廳，並下達採購訂單。來自商業部門及銷售部門的系列商品營銷員根據各批發客戶的預算就產品組合、採購量及展示佈置作出推薦建議，旨在維持我們品牌的優越地位及形象。我們的批發客戶按我們的商業部門預先釐定的出廠價（與我們向相應國家的附屬公司開具發票的出廠價相同）向我們採購貨品。批發客戶的採購受標準格式採購訂單所載的條款及條件規管。

我們的商業部門每日監察來自批發客戶的每個系列的訂單。該等訂單連同來自零售商品採購員的訂單，自動與ERP系統連接，可讓生產部開始採購原材

業 務

料及配飾，以開始規劃生產完成訂單及達致效益目標。所收集的批發訂單結果可讓我們洞察採購模式及預計來季消費者的需求。

銷售分銷

我們致力透過旗下直營店及經挑選的高級獨立分銷商提升各品牌的價值及形象，旨在向客戶提供獨一無二的購物體驗。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透過由319家直營店及約1,400名批發客戶（代表約1,800家門店）組成的全球銷售網絡在超過70個國家銷售產品。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我們的直營店網絡分別佔我們淨銷售總額（不包括特許權費）約54%、65%及71%，而我們的批發渠道則佔我們銷售淨總額約46%、35%及29%。

下表列示於所示期間兩種分銷渠道的淨銷售額及各渠道佔淨銷售總額的比例。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複合年 增長率
	(百萬歐元，百分比除外)						
零售	871.3	54.3%	991.5	64.8%	1,427.4	70.8%	28.0%
批發	732.9	45.7%	539.1	35.2%	589.7	29.2%	(10.3)%
淨銷售總額	1,604.1	100.0%	1,530.6	100.0%	2,017.1	100.0%	12.1%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的五大批發客戶（不包括Prada家族）包括兩家美國的知名奢華百貨店集團；兩家透過他們的酒店及免稅店網絡經營零售批發業務的韓國公司；及一家位於意大利北部經營多品牌時裝店的意大利集團。我們與這些批發客戶已建立了14至32年的業務關係。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向五大批發客戶（不包括Prada家族）作出的銷售分別佔我們總銷售額的9.0%、6.7%及7.1%，或假若Prada家族被分類為我們五大批發客戶之一，則為10.0%、7.7%及7.6%。而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向最大批發客戶作出的銷售分別佔我們總銷售額的3.0%、2.2%及2.1%。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Prada家族外（如本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申報及公告規定的持續關

業 務

連交易－與Prada家族所控制公司進行的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特許經營協議－Prada米蘭店」一節所載)，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的任何人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或旗下任何附屬公司5%或以上，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於我們的任何五大批發客戶中亦不擁有任何權益。

零售

直營店

我們認為，擁有一個龐大的直營店網絡對我們發展與客戶的緊密關係及便於傳遞各品牌系列所體現的概念、風格及價值的策略至關重要。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的直營店網絡包括意大利的37家直營店、歐洲其他地區的88家直營店、北美的34家直營店、日本的56家直營店及亞太區的104家直營店，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合共產生我們淨銷售額的71%。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我們分別開設34家、35家及59家新直營店及關閉7家、8家及5家直營店。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我們按品牌劃分的直營店所在位置。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Prada	Miu Miu	Church's	Car Shoe	總計
意大利	19	4	6	2	31
歐洲其他地區	31	10	22	—	63
北美	14	3	3	—	20
日本	42	10	—	—	52
亞太區	60	9	3	—	72
總計	166	36	34	2	238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Prada	Miu Miu	Church's	Car Shoe	總計
意大利	18	4	6	3	31
歐洲其他地區	36	13	24	—	73
北美	15	5	1	—	21
日本	41	12	—	—	53
亞太區	67	17	3	—	87
總計	177	51	34	3	265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Prada	Miu Miu	Church's	Car Shoe	總計
意大利	19	8	7	3	37
歐洲其他地區	46	18	24	—	88
北美	26	7	1	—	34
日本	43	13	—	—	56
亞太區	73	25	4	2	104
總計	207	71	36	5	319

業 務

此外，作為我們擴張直營店的策略，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與以阿拉伯聯合酋長國為基地的中東領先奢侈品零售商Al Tayer Insignia LLC訂立一項合營企業協議。我們擁有該合營企業60%控股權益，其總部將設於杜拜，使我們可投資於公司從而於杜拜及若干其他位於中東的地區開設新直營店。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的直營店包括301家單一品牌時裝店及18家折扣店，均戰略性地選址於我們精選的優越並引人注目的場所，以突出各品牌所具有的傳統、氣派及獨具一格的形象。店舖選址乃根據其在全球最重要奢侈品購物大道的位置及其在高級購物中心的位置選擇，亦會考慮店舖的大小及形狀以及附近零售商的組合。根據該等因素，我們列出建議選址的年度名單，供品牌擁有人Prada S.A.的董事會初步審批。本集團的專責店舖委員會負責審批所有新店舖的選址及業務計劃。倘擬新開直營店，區域或國家經理將列出位置數據、業務計劃及預期財務預計，供店舖委員會討論、修訂及審批。經店舖委員會批准後，項目將送交我們的副主席及行政總裁作最終批准。

每間直營店(不包括折扣店)僅銷售一個品牌，以增強品牌的個體性。一般而言，直營店可銷售某一品牌的所有產品線或專注於若干類型的產品，視乎個別店舖的大小及位置而定。我們的折扣店提供上季系列的產品、次等廠貨、產品樣版及為折扣店特定生產的產品，綜合款式、顏色及尺碼以確保可提供完整套裝。我們的各家直營店均按照精確反映我們的創新分銷及傳播概念及各品牌的獨特定位的內部指引設計、建造及經營。我們持續裝修及翻新直營店，平均每五至七年進行一次。直營店的內部設計及擺設(如傢俬及裝置)，由我們的工程部在諮詢與我們擁有長期關係的建築師後精心設計，而櫥窗及其他視覺擺設則是我們的零售商品採購員與我們視覺營銷小組緊密合作的成果，力求做到在品牌個體性、產品展示、系列風格及相應的廣告宣傳活動之間的一致性。

我們認為，最能體現我們的創新分銷策略的是我們於二十一世紀初開創性地發展超級旗艦店計劃，旨在重新創造購物體驗及實驗與顧客之間的創新互動。三家Prada超級旗艦店為與國際著名建築師合作設計的大型店舖：紐約超級旗艦店由Rem Koolhaas設計，於二零零一年開業；東京超級旗艦店由Herzog & de Meuron設計，於二零零三年開業；洛杉磯超級旗艦店由Rem

業 務

Koolhaas設計，於二零零四年開業。該等超級旗艦店為「創意實驗室」，將時裝與藝術及文化(作為奢侈品)、科技及設計結合，帶來獨一無二的服務及感官和視聽體驗。

所有直營店均由精挑細選及訓練有素的員工管理，我們認為該等員工可向顧客提供一流的服務。我們透過各店舖的每日、每兩週、每週及每月銷售報告、每月開支報告及季度盈虧報告監察各直營店的表現。此外，我們的資訊科技系統讓我們得以實時監控店舖的銷售及存貨供應。我們會由於不同理由關閉直營店，原因包括保護品牌形象(如其他位於毗鄰的奢侈品牌亦關閉其店舖)、店舖由一品牌轉為另一品牌、表現欠佳、店舖搬遷而其關閉與重新開業時間處於不同財政年度、百貨店因裝修而暫時關閉、百貨店永久結業及店舖整合。於往績記錄期，我們關閉了20家直營店(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分別為7、8及5家)。

電子商務

我們的商務團隊及傳播與公關團隊合作透過Prada、Miu Miu、Church's及Car Shoe品牌各自的網站推出電子商務活動。儘管電子商務零售渠道尚處於起步階段，但我們相信其在今後將發展成為一項重要的業務。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電子商務零售渠道收入約1.9百萬歐元。

目前Prada電子商務網站(www.prada.com)提供的產品種類較少，主要以皮具用品及配飾為主。該網站主營意大利／歐洲、美國及日本市場，並計劃在不久的將來進軍中國市場。Church's電子商務網站提供多系列男女裝產品(包括配飾)，主營歐洲市場。Car Shoe電子商務網站目前提供男女款暢銷產品。Miu Miu電子商務網站最近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啟用。

批發

我們的批發渠道包括銷往著名奢侈品百貨店，具有銷售時裝及奢侈品豐富經驗的高檔多品牌店，也包括由我們特許經營方經營的特許店舖。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共有約1,400名批發客戶(代表1,800多家門店)，其中約640名客戶位於意大利、約600名客戶位於歐洲其他地區、約55名客戶位於

業 務

北美、約20名客戶位於日本及約30名客戶位於亞太區其他地方。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與十大客戶(按價值排名)保持了五年以上的長期業務關係，佔該年批發渠道淨銷售總額30%以上。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批發客戶中共有33間單一品牌特許店舖透過9個特許經營方經營，基於各種原因我們決定間接經營位於這些地點的特許店舖。例如五家位於米蘭的Prada店因股東間於Prada Holding B.V.成立時訂立歷史協議約定不將米蘭店納入所注入的資產內，而由Prada家族以特許店舖形式經營。同樣地，在瑞士，我們與一個瑞士主要奢侈品牌分銷商保持歷史特許經營關係，該關係自在我們擴充直營店前已存在。在韓國及台灣，因當地法例規定，我們須透過我們的特許經營方(為當地知名的免稅品經營者，專門分銷奢侈品)在免稅品市場經營。在菲律賓及印尼，我們並無開設直營店，但與當地知名的合作夥伴透過特許經營安排經營，以減低在法律及商業架構持續變更的市場經營業務的風險。在俄羅斯，我們於初期選擇與優秀的俄羅斯分銷商透過特許經營安排進入市場，以讓我們在全力投放資源開發直營店網絡前了解市場情況。除Prada家族外，我們所有特許經營方皆為獨立第三方。因上文所述我們訂立特許經營安排的特別情況，我們的特許店舖一般不會蠶蝕我們直營店的銷售。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在韓國有2個特許經營方經營10家特許店舖、在台灣有2個特許經營方經營2家特許店舖、在俄羅斯有1個特許經營方經營7家特許店舖、在印尼及菲律賓有2個特許經營方經營3家特許店舖，而在瑞士有1個特許經營方經營6家特許店舖。

我們一般與我們的特許經營方訂立為期一至五年的特許經營協議。部分特許經營方向我們支付特許權費以獲取使用我們品牌商標的權利，費用按特許經營方向我們採購的經協定的百分比釐定，而我們的特許經營方以出廠價購買我們的產品。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特許店舖的銷售額分別佔淨銷售總額的4.7%、5.0%及5.0%。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特許經營方的特許權費分別為2.3百萬歐元、1.6百萬歐元及1.7百萬歐元。我們嚴格控制特許經營方的店舖營運，加強他們的合約責任，透過內部員工定期巡視以維持店舖的質量標準、產品分類及展示，及提供員工培訓。特許經

業 務

營方定期(頻率由按日至按月不等)提交銷售報告以便我們監察特許店舖的表現。我們的特許經營方負責確保他們遵守當地法律及法規，並確保我們不會因特許店舖的營運而須負上任何法律責任。

就多品牌的批發客戶而言，我們的商業部門依照嚴格標準評審客戶的店址、目標客戶、市場知識及經驗、與我們品牌形象與定位的相符程度、客戶服務質量及產品展示安排，並以此為基準甄選批發客戶。我們設有專人管理與批發客戶的業務往來。我們的批發團隊經常拜訪批發客戶，監察我們產品的展示情況，以確保能恰當展示品牌形象。我們亦在每季開展銷售活動、時裝展時向主要批發客戶的員工提供培訓，而對於較重要的客戶，我們會專門拜訪，以確保展示給顧客的產品能符合各品牌形象及切合不同系列的主題。我們不會向批發客戶作出任何財務承諾，但會共同參與室內設計及產品展示。我們不會對批發客戶設定最低合約購買額及業績目標，但會與其討論預期目標，以此作為我們評估是否與其繼續合作的標準。我們會提供產品的建議零售價，但最終零售價可由批發客戶自行釐定。然而，我們在評估其是否適合分銷產品時會考慮其定價慣例，若批發客戶持續偏離我們有關品牌組合、產品展示及定價慣例的政策(包括減價政策)，我們或會考慮終止合作關係，以保護品牌形象。我們的批發客戶負責確保其遵守地方法律法規。

我們與在季節性銷售活動期間下達採購訂單的批發客戶並無訂立固定合同條款的安排，該等採購訂單須經我們以確認訂單方式接納全部或部分訂單。批發客戶的採購受採購訂單的條款及條件所規限。根據我們的標準條款及條件，我們的批發客戶承諾只會於獲許可地點直接向消費者銷售我們的產品。我們的客戶不能因付運延誤而取消已經確認的訂單或要求我們賠償損失。我們可因應生產要求及市場需求而取消、終止或取代某特定產品或產品線。我們一般預期批發客戶於30至90天內付款。倘產品與訂單所描述不符，或出現瑕疵，我們可酌情修整或更換產品或向客戶退回購買價。我們的批發客戶(除米蘭特許店舖及韓國免稅店外)無權於季末退回任何未售出的產品。根據

業 務

採購訂單的條款及條件，我們有權在不同情況下，如客戶拖欠款項或無力償債、客戶利用未經許可渠道銷售我們的產品，及我們在客戶店舖所在地點開設直營店等原因，提前六個月發出書面通知終止與批發客戶的商業關係。於往績記錄期，因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全球經濟下滑，本集團已縮減約20%批發客戶，部分自願決定終止合作。若干批發客戶未能按標準傳達我們的品牌形象、把我們的產品作「水貨」出售，及我們注重零售的拓展直營店策略都是導致批發網絡選擇性地縮減的原因。

我們透過美國客戶的定期報告監督批發客戶的銷售及存貨水平，並在銷售活動及拜訪客戶期間與其他批發客戶進行討論。我們亦就在標誌中使用我們的品牌而向若干特許經營客戶收取招牌特許權費。

製作步驟

我們密切留意生產流程管理，令本集團得以向顧客提供優質的獨家產品。我們的生產管理團隊負責協調及監督從原材料採購到內外部生產的整個生產流程，以確保向顧客奉上工藝精湛的產品。

原材料採購

我們格外注重採購流程，因為我們相信這對製造出優質產品與準時交付而言至關重要。

我們嚴格挑選供應商，並主要向與我們已建立良好合作關係的供應商採購原材料。採購部門與生產團隊依據從銷售活動及下一季的採購會中獲得的估計求購量聯手制定原材料及配飾的採購計劃。我們亦謹慎挑選原材料及配飾，有時原材料及配飾乃根據我們的具體規格為我們獨家製造。為保證質量標準，我們指派檢測員持續檢查外部生產流程。對於供應商交付的入倉貨品的質量控制，由我們的員工在倉庫進行品質檢定。

業 務

我們與若干擁有可靠質量往績記錄的主要供應商保持穩定的長期合作關係。鑒於我們直接交付諸多供應商的業務量及與其建立的長期業務關係，我們相信供應商將優先滿足我們的採購需求。我們通常按照各生產季節(有效期為六個月)的經協定條款及條件採購原材料及配件，我們並無訂立設有每季最低採購額要求的框架合約、長期合約或其他協議或類似安排。採購原材料及配件的平均付款期為90天。於往績記錄期，我們沒有經歷任何對營運或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生產所需原材料短缺或交付延遲的情況。

原材料

我們的採購經理密切監察產品的新進訂單，以確定原材料需求。我們在展示廳展示新系列產品前採購主要原材料，並在收到有關該系列產品的訂單後調整訂購數量，以配合實際生產需求。就我們大部分創新產品系列所需的特殊原材料，我們會在舉行採購會及銷售活動後採購，以降低存貨風險。

我們使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皮革、布料及紗線。我們採購由小牛、綿羊、山羊及鹿皮製成的鞣製皮革。我們亦在遵守有關進口及使用稀有受保護動物外皮的國際法規的前提下採購鱷魚、蜥蜴、駝鳥及蟒蛇皮。

我們使用多種天然及人造布料。我們投入大量資源研究新物料及進行相關試驗，令各個品牌保持鮮明個性。我們不時與供應商合作開發創新產品所用的獨家物料或設計供我們獨家使用的圖樣及款式。

我們生產產品所用的布料及皮革需求量龐大，我們相信這使我們得以與全球優質布料生產商及皮革廠建立良好關係，彼等將優先滿足我們的採購需求。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向超過450家原材料供應商採購材料。

業 務

配飾

我們的產品非常注重細節。我們在產品中加入如定製類金屬裝飾、鈕扣、拉鏈及半寶石等配飾。我們的設計部門制定該等配飾的規格，之後再聘請外部生產商製作生產所用的樣板及模具。

金屬配飾由專設部門設計，該部門在設計階段負責擬定所有設計特色(如尺寸、用途及顏色)。原型由外部工藝師製作。該等材料用量需求龐大，因此須根據我們的規格製作定製模型供進行生產。

生產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的產品由十家位於意大利及一家位於英國的自設生產設施，及由約480家外部生產商(其中約390家位於意大利)組成的生產網絡製造，這些外部生產商由我們按其工藝技術及可靠性甄選出來。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約20%的製成品由自設生產設施製造(當中包括那些至少有一個重要生產工序是由內部生產設施完成的产品)，其餘80%製成品則由外部生產商製造。我們的製作分部與生產管理團隊合作，負責內外部生產及材料採購。我們嚴格控制整個生產流程，以盡可能提高產能靈活性及效率，製作出優質的產品。

內部生產

我們擁有三個內部生產分部，分別生產皮具用品、鞋履及成衣產品，這令我們可以製作出大部分樣版以及在訂購系列產品期間在展示廳擺放大多數系列產品的樣品，以及生產部分最終產品。當生產工序中至少有一項對滿足我們的高技術及質量標準至關重要的關鍵工序在我們其中一家自設生產設施中製作及／或有關產品生產時間中的顯著部分在我們的自設生產設施中完成時，我們視該產品為內部製作產品。

業 務

我們有11家內部生產設施，其中十家位於意大利，一家位於英國。下表載列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各內部生產設施的相關資料。

地點	產品	品牌	員工總數
意大利阿雷佐	皮具用品－皮帶	Prada、Miu Miu	34
意大利馬切拉塔Civitanova Marche	男裝鞋	Prada	40
意大利威尼斯Dolo	女裝鞋	Miu Miu	54
意大利佛羅倫斯Fucecchio	皮革成衣	Prada、Miu Miu	21
意大利阿雷佐Levane	女裝鞋	Prada	309
意大利費爾莫Montegranaro	男裝鞋	Prada	106
意大利佩魯賈Montone	成衣	Prada	87
英國北安普敦	男裝鞋	Church's	330
意大利錫耶納Piancastagnaio	皮具用品－手袋	Prada、Miu Miu	47
意大利佛羅倫斯Scandicci	皮具用品－手袋	Prada、Miu Miu	35
意大利佩魯賈Torgiano	針織衫	Prada	26

我們的內部產能對我們有重要戰略意義。一方面，我們可透過自行生產保留及升級專業技術；另一方面，自行生產可加強對品質、生產成本及時間的控制，特別是相對於外判予外部生產商的生產。我們生產基地的生產工人亦為外部生產商提供支援並對其進行監督，提高了我們整體產能的靈活性。

外判

我們將大部分半製成品及製成品的生產外判予外部生產商，從而使生產流程更為靈活。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與大部分外部生產商已建立了穩定的長期合作關係，其中大部分外部生產商位於意大利工業區，一些生產商位於意大利以外(如中國、越南、土耳其及羅馬尼亞)，負責為我們生產製成品。我們根據生產質素及與我們團隊建立的良好業務關係謹慎挑選外部生產商。鑒於我們的外判規模及與其建立的良好關係，我們相信外部生產商將優先滿足我們的生產需求。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我們就外判安排支付予外部生產商的金額分別為244.6百萬歐元、203.1百萬歐元及255.4百萬歐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的五大外部生產商包括：一家於香港上市，為多個其他高檔時裝品牌設計、開發及生產鞋履的優質鞋履生產商；一個土耳其鞋履、手袋及其他皮革配件的開發商及生產商，其擁有一家皮革及

業 務

金屬加工廠；一個在伊斯坦堡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皮革生產商；一個台灣運動品牌鞋履生產商；及一家意大利優質男士西裝及外套生產商。我們已與該等外部生產商建立四至八年的業務關係。

鑒於我們的生產需求要求靈活性，且要求隨季節變換風格、布料及數量，故我們並無與任何外部生產商訂立框架合約或長期承諾，而是根據協定條款及條件向彼等發出訂單。一般而言，我們的平均付款期為30至90天。我方可於若干情況下即時終止外判合約；合約任何一方一般亦可提前六個月發出通知終止外判合約，這屬於行內一般慣常做法（由於根據意大利法律，無固定年期的合約可由任何一方於合理的終止期（通常狀況下被認定是六個月）而終止）。該等外判合約訂明了品質規格、成本、交付要求及延遲交貨的罰金。外判合約在起草時已經考慮我們防盜版的目標。合約規定我們向外部生產商提供的原材料不會超過於滿足我們產品訂單所需的數量。外部生產商亦特別承諾將遵守與我們為生產提供的設計及規格有關的知識產權要求及保密規定。此外，我們規定所有外部生產商須簽署一份行為守則，承諾遵守所有法律及適用法規。外部生產商若違反行為守則將導致外判合約終止。

我們的檢測員負責確保外部生產商的製成品符合我們嚴格的質量標準。指定的檢測員專門定期檢察外部生產商的生產流程及考察其是否符合我們的設計及規格。彼等亦協助外部生產商解決任何技術性生產問題。我們相信由於是項緊密的合作及質量控制措施，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並無任何重大質量問題。

與供應商的關係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向五大原材料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佔原材料採購總額（按價值計）的14.5%、16.3%及17.8%，而向最大原材料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佔原材料採購總額（按價值計）的3.5%、5.0%及4.9%。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向五大外部生產商的採購額分別佔外判產品採購總額（按價值計）的11.7%、

業 務

13.1%及16.3%，而向最大外部生產商的採購額分別佔外判產品採購總額（按價值計）2.7%、2.9%及5.5%。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我們任何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人士，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在我們的五大原材料供應商或五大外部生產商中概不擁有任何權益。

品質控制

我們嚴格監測本集團內外部的整體生產流程，以確保我們的產品達致我們的高品質標準。我們指派內外部專員，從我們收到的供應商原材料到製成品進行品質監控。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品質控制團隊有約170名人員，其中約100名檢測員將定期造訪各原材料供應商及其生產基地、外部生產商及我們的自設的生產單位，以評估生產流程及產品所用原材料的品質。我們的品質控制團隊由擁有豐富技術及產品知識的優秀專才組成。我們有部分檢測人員在擁有集團內部至少10年以上生產部門經驗並具備大規模生產、樣版製作或瑕疵品分析經驗的員工中甄選。我們亦從外界聘請那些在其他重視高質量和誠信的知名奢侈品牌具備至少20年的品質控制經驗的專才。為有效管理產品質量，我們在最終檢查製成品前定期檢查內部製造產品及外部生產商製造產品的各項生產工序。由於我們密切監控整體生產流程，因此能盡量降低瑕疵品的比率。

我們對(i)每批供應的布料及紗線的重量、材質及顏色；(ii)每批皮革的外觀、厚度、紋理及顏色及(iii)配飾的功能、顏色、重量及尺寸進行抽樣質檢。我們將任何未通過質檢的原材料整批退回。由於採取這些質量控制措施，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並無出現任何重大質量問題。

業 務

物流及存貨管理

運輸

我們的物流部門負責組織及管理入廠原材料及外運製成品的運輸、編製運輸所需相關文件及管理倉庫。

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IPI Logistica S.r.l.是一家IATA代理及意大利的註冊貨運代理，擁有安排貨物運輸的相關牌照及許可證。我們可通過IPI Logistica S.r.l.集中管理原材料及製成品的運輸，直接監測及追蹤貨運流程中的運輸、交付及階段。作為一家註冊貨運代理，IPI Logistica S.r.l.能有效處理裝卸文件，確保能以更高效率交付貨品。此外，由於IPI Logistica S.r.l.是IATA代理，其可與航空公司及其他運輸公司直接協商運費，不會產生中間開支，讓我們可以控制成本。

我們委聘第三方運輸公司根據如距離目的地遠近及其運輸緊急程度等因素以陸路、航空或海運方式運送貨物。我們每年與主要運輸公司訂立協議，為該年度的業務關係及安排提供指引。與該等公司的協議條款因應特定付運情況而有所不同。有關條款並不涉及獨家、排他性的安排，並無規定最低使用率，並受個別運輸公司的標準付款安排的一般條款及條件所限。

倉儲及存貨管理

我們將原材料存儲在毗鄰生產基地的倉庫內，而生產部門負責管理該等存貨。我們的物流部門管理存放在意大利中央倉庫的所有製成品存貨（不論由內部或外部生產）。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在意大利及英國分別有四個（其中兩個為外判）及一個中央倉庫，在美國、日本及亞洲擁有若干地區倉庫，總建築面積超過40,000平方米。

就歐洲顧客而言，我們將意大利中央倉庫的製成品直接運往直營店及批發客戶。我們將製成品運往位於東京（外判）及香港的兩個主要地區倉庫，及位於

業 務

紐約(外判)、首爾及台北的小型地區倉庫。除中央倉庫及地區倉庫外，我們亦擁有多個小型地方倉庫組成的網絡，主要用於儲存運輸至附近商鋪的貨品。

我們的電子銷售及倉庫信息系統令我們得以監測直營店的銷售及補貨需求，方便我們管理存貨。我們通常在倉庫設施內維持兩個月的原材料滾動庫存，及為直營店網絡維持兩至四個月的製成品存貨。

信息管理

我們設有一套全面的信息管理系統，以更好地掌控業務營運及提高系列產品的設計、生產、供應鏈管理、存貨控制及銷售的效率。我們的信息管理系統以STEALTH為基礎。STEALTH是時裝業專用的企業資源規劃應用軟件，專門用於供應鏈管理及發票開具。STEALTH可對接若干物流、零售、財務、採購服務、規劃及控制以及人力資源專用的SAP模塊界面。

我們可利用信息管理系統管理財務數據及管理資訊，以在設計、生產、物流及零售流程方面駕馭業務。SAP物流／零售模塊「實時」收集及編輯銷售及存貨資訊，便於我們的直營店網絡使用半自動補貨工具。

知識產權

知識產權保護

知識產權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我們在營運所在各國擁有約5,100項註冊商標，及約200項註冊商標申請。我們亦擁有約200個網絡域名。我們四個品牌的註冊商標通常屬於合成類商標及文字類商標。商標Prada、Miu Miu、Luna Rossa大部分被註冊為保護皮具用品、服飾、鞋履、眼鏡、化妝品及零售服務的國際類別註冊。Church's及Car Shoe商標則被註冊為保護皮具用品、服飾、鞋履及零售服務的國際類別註冊。為

業 務

保護我們的創新設計及生產技術，我們註冊了超過50項設計及申請註冊2項專利，並正在申請註冊其他設計。有關知識產權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C. 有關本集團業務的其他資料－2. 本集團的重大知識產權」一節。

我們非常注重知識產權的保護，並密切監測市場上一切可能的商標及產品侵權行為。我們留意第三方提出的可能會與我們商標混淆的商標註冊申請，並根據相關司法管轄區的法律法規提出反對，以求駁回有關商標的申請及註冊。我們亦與各司法管轄區的相關管理部門合作，聯手打擊假冒偽劣產品。

在全球範圍內，我們致力與相關執法部門合作，以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此外，我們是多個防偽組織的成員，我們積極與全球眾多服務供應商合作，共同對抗假冒偽劣產品(包括在互聯網上)的威脅。

在往績記錄期，本公司從無遇到重大侵犯我們知識產權的問題。

特許協議

我們與入選的生產商訂立若干仍然生效的特許協議，內容有關使用我們的品牌生產若干產品。於二零零三年，我們與Luxottica(一家全球性主要眼鏡生產商)訂立全球獨家特許協議，授權其以Prada及 Miu Miu 品牌生產及在全球分銷眼鏡產品，該協議為期十年，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根據特許協議，Luxottica在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可行使一項選擇權，可選擇將特許協議續期五年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根據協議條款，Luxottica承擔所有與生產眼鏡產品有關之責任，包括任何第三方損害賠償，並同意保持我們訂下的質量標準。我們控制眼鏡系列的設計及所有市場推廣活動。協議亦規定協議方以誠信原則協定單一產品的價格。倘嚴重違反協議且於發出通知後30天內不予以糾正，或另一方涉及破產、清盤或其他清算程序，任何一方可於協定年期前終止此項協議。終止後，Luxottica再無權使用Prada及Miu Miu的商標，並須支付所有當年度未付的款項。協議規定Luxottica須向Prada按季度支付特許權費，特許權費根據Luxottica零售及批發

業 務

渠道所得淨銷售額的經協定百分比計算，並受制於最低擔保銷售額的要求。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Luxottica支付的品牌許可費分別為27.7百萬歐元、23.2百萬歐元及24.0百萬歐元。

於二零零三年，我們授予Fragrance and Skincare S.L. (一家與西班牙知名化妝品公司Puig成立的合資公司) 為期十五年的全球獨家特許使用權，授權該公司以Prada 商標生產及在全球分銷香水及化妝品。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我們與Puig簽署了共同終止合資公司的協議，Fragrance and Skincare S.L. 成為Puig的全資附屬公司。我們就向Puig出售於合資公司的股權而向Puig收取約3.5百萬歐元，該代價乃由本公司與Puig根據一般商業條款經公平協商後釐定。與Fragrance and Skincare S.L. 訂立的特許使用協議修訂為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為期十年，並可根據若干商業目標自動續約十年。訂約方同意訂明終止條款，如有任何嚴重違約，任何一方均可啓動終止條款。另外，當我們其中一名競爭對手取得Fragrance and Skincare S.L. 的控制權時，協議賦予我們終止權力，而當我們生產或向第三方轉讓有關在Prada 商標下生產香水和化妝品的權力時，Fragrance and Skincare S.L. 也有權終止協議。根據協議條款，香水產品的開發、生產及陳列須符合我們的質量標準，而訂約方須在香水選擇、產品包裝及所有市場推廣活動上合作。協議規定特許權費不得遲於在接獲Fragrance and Skincare S.L. 季度淨銷售額報告的下個月10日之前支付，費用乃根據向獨立分銷商及零售商銷售的淨銷售額的協定百分比釐定。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Fragrance and Skincare S.L. 的特許使用費分別為5.1百萬歐元、3.8百萬歐元及3.6百萬歐元。

環保

尊重環境及致力提高環保意識是我們列明在道德規範中的核心價值觀的組成部分，此規範同等適用於本集團及與我們合作的任何實體。我們的業務須遵守普遍適用的環保法規。我們所處的行業不受任何行業特定的環保法規規管。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遵守環保法規的年度成本低於200,000歐元，我們預期截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合規成本不會過高。

業 務

法規

作為消費品的生產商及賣方，我們的業務及經營受限於一般消費者保障及產品安全的法律及法規。政府和法治機構監管我們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主要目標是確保市場上的產品乃安全、附有適當標示及正式進口。除我們部分進口及出口皮革產品可能須遵守野生動植物及瀕危物種貿易規例(載於下文)外，我們所處的行業並無任何行業特定的法律及法規。

《瀕危野生動植物種國際貿易公約》

《瀕危野生動植物種國際貿易華盛頓公約》，簡稱《瀕危物種公約》，旨在通過監察其出口、再出口，進口、過境、轉運或由成員國(包括意大利、美國、日本、中國及韓國)管有，規管瀕危野生動植物種的貿易。《瀕危物種公約》規定若干產品於進口或出口時須具有出口或再出口許可證。

保險

和我們的行業慣例相符，我們就有關業務維持一系列的保險覆蓋，包括但不限於物業損毀及業務中斷保險、產品責任保險及貨運保險。我們相信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保險範圍足以覆蓋我們的營運，我們並無作出或面臨任何重大保險索償。我們認為，我們已投購足夠保險以在各重大方面保障日常業務過程中的訴訟產生的潛在責任。

稅務控制

我們的稅務部門包括7名員工，平均在稅務會計方面擁有15年經驗，該部門由擁有逾23年相關稅務經驗的Paolo Besio先生領導。我們的稅務部門負責本集團的稅務事宜、一般稅務合規活動及制定轉移定價政策及指引。我們的稅務部門定期與財務總監及負責管理日常財務運作的財務部門討論，並與生產及製作部門溝通，共同監察及了解可能存在稅務影響的商業交易。我們的稅務部門亦透過與當地的財務總監及附屬公司的總經理定期開會及討論以監察我們全球集團的稅務合規情況，並與外聘顧問監察不同附屬公司的稅務合規

業 務

情況。我們亦會定期收到各附屬公司的季度報告，其中包括不同的稅務事宜，如遵守當地法律的情況、稅項責任的計算、報稅及繳稅、信息要求、審計及訴訟。我們定期諮詢我們須繳納稅項的各司法管轄區的當地稅務顧問。在我們首次進軍新稅務司法管轄區時，我們就稅務法例及法規進行廣泛的研究並諮詢當地稅務顧問，以協助我們就稅務合規設立內部管理系統，以及提交年度報稅文件。

我們的稅務部門定期監察適用於我們的稅務法例及法規的變更並出席稅務會議。Besio先生為不同稅務委員會及組織的成員，可獲得最新的稅務發展資訊。我們亦從當地的稅務顧問定期獲得稅務法例及法規變更的最新資訊，以及與詮釋指引有關的更新資訊。

作為內部控制措施的一部分，我們亦在稅務顧問的協助下制定轉讓定價政策，以遵守我們經營所在的司法管轄區的適用法例及慣例。我們擬透過遵從內部控制程序遵守稅務法例，特別是有關跨境交易的公司間轉移定價的相關法例。我們的轉讓定價政策以《經合組織對跨國企業及稅務機關的轉讓定價指引》所載的轉讓定價方法制定，這代表了經合組織成員國（包括美國、韓國、日本及所有歐盟國家等）的稅務機關目前對如何評估及計量關聯方之間的轉讓定價的一致意見，也代表了目前國際認可的轉讓定價安排最佳做法。我們亦就所選轉讓定價方法是否符合不同司法管轄區（包括經合組織成員國及我們附屬公司經營所在的其他國家）有關轉讓定價規則的規定諮詢當地稅務顧問。

此外，為控制與稅務評估或審計有關的風險及積極管理我們的稅務事宜，我們在單邊、雙邊及多邊基礎上與有關地方稅務機關發起了多項預先定價協議程序，旨在就主要的公司間交易預先釐定合適標準以決定轉讓定價。就此，與其中一項重大交易有關的預先定價協議程序已成功於二零零八年制定，我們已與意大利稅務機關就此簽訂具約束力的協議，為期三年，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屆滿。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此協議成功續期至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

業 務

與其他國際營運的企業一樣，我們須受我們經營所在的多個國家的稅務機關的定期審計。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定期審計狀況為：(a)在加拿大、美國、泰國、台灣及韓國：或並未進行進一步審計，或已接獲相關稅務機關的正面意見；(b)在香港、中國及比利時：我們正在提供稅務機關要求提供的額外資料以供審計；及(c)德國及日本的稅務機關現正進行審計。

除這些定期審計外，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於法國、韓國及意大利各涉及兩項，並於日本及德國各涉及一項我們認為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稅務爭議。總括而言，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共涉及18項稅務爭議。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我們分別支付稅務罰款5.8百萬歐元、3.9百萬歐元及2.4百萬歐元。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我們就稅務爭議分別作出撥備6.9百萬歐元、7.3百萬歐元及40.1百萬歐元。該等爭議因詮釋如何計算公司間貨品及服務定價的差異而起，或在某些情況下因業務合併是否須繳納增值稅而非印花稅的不同意見而起。除已對我們作出不利的最終裁決的爭議外，我們相信就稅務及轉讓定價而言，我們已符合一切相關規則及規例，並在各重大方面已作出一切所要求的報稅並結清所有欠付的稅務責任。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3。

合規情況及法律程序

經審慎周詳查詢後，我們認為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所有成員公司均已取得及目前持有對營運而言屬重大的所有必要許可證或牌照，並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遵守營運所在司法管轄區的適用規則、規例及法律。

我們於業務經營過程中或會涉及若干法律程序。於往績記錄期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我們所知，除本招股章程附錄一「財務資料附註」附註23所述的稅務爭議外，我們並無涉及對本公司業務或經營業績可能有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訴訟、仲裁或法律程序。

業 務

物業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於意大利、英國、比利時、韓國、美國及法國擁有28項物業。本集團的自有物業主要用作工業用途，其中一小部分用作辦公、倉庫、零售及住宅用途。單項自用工業用途物業的總面積由約1,300平方米至20,000平方米不等，作辦公用途物業的總面積由約270平方米至12,000平方米不等，作倉庫用途物業的總面積由約700平方米至2,300平方米不等；本集團擁有兩項面積分別為40平方米及838平方米的零售物業。儘管本集團四項工業物業乃以融資租賃持有，但從會計角度而言被視作自有物業。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訂有協議，將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底數天，新收購位於意大利的五項工業用及附屬物業，總面積由約2,585平方米至41,000平方米不等，總代價約為43.6百萬歐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於30個橫跨歐洲、亞太區、日本及北美的司法管轄區租用385項物業。本集團的租賃物業主要用作銷售點，租賃商鋪的總面積由約15平方米至2,860平方米不等，租賃工業物業的總面積由約7,200平方米至20,000平方米不等，而租賃辦公物業的總面積由約25平方米至6,000平方米不等。租期由最少十個月至無限期不等。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總租金開支分別為188.7百萬歐元、219.0百萬歐元及295.1百萬歐元。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就租賃物業(按地區及物業種類劃分)支付的月租：

零售物業

地區	截至二零零九年 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財政年度 租金成本	每月平均	財政年度 租金成本	每月平均	財政年度 租金成本	每月平均
	(千歐元)					
歐洲	42,142	3,512	50,931	4,244	66,180	5,515
北美	33,405	2,784	37,195	3,100	41,991	3,499
中國	5,642	470	10,062	839	19,007	1,584
香港	18,248	1,521	22,937	1,911	31,853	2,654
澳門	2,125	177	4,299	358	7,045	587
日本	46,658	3,888	50,680	4,223	64,624	5,385
亞洲其他地區	16,156	1,346	22,915	1,910	40,105	3,342

業 務

辦公物業

地區	截至二零零九年 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財政年度 租金成本	每月平均	財政年度 租金成本	每月平均	財政年度 租金成本	每月平均
	(千歐元)					
歐洲	9,378	782	10,129	844	10,488	874
北美	2,343	195	1,005	84	566	47
中國	377	31	413	34	551	46
香港	1,394	116	1,765	147	1,889	157
澳門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日本	1,042	87	1,218	102	1,399	117
亞洲其他地區	602	50	656	55	822	68

工業物業

地區	截至二零零九年 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財政年度 租金成本	每月平均	財政年度 租金成本	每月平均	財政年度 租金成本	每月平均
	(千歐元)					
歐洲	3,240	270	2,338	195	1,683	140
北美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中國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香港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澳門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日本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亞洲其他地區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物業權益（包括「土地及樓宇」、「傢具及裝置」及「在建工程」，但不包括「廠房及生產設備」、「租賃物業裝修」及「其他設備」）（「物業權益」）約佔本集團資產總值11.70%。

董事確認本集團擁有的任何單一物業權益的賬面值均不超過本集團資產總值15%或以上，本集團並無單獨而言在收益貢獻或租金開支方面對本集團影響重大的物業權益。

有關我們嚴格遵守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關於編製物業估值報告的豁免和證書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豁免遵守上市規則、豁免遵守公司條例及香港聯交所的確認」一節。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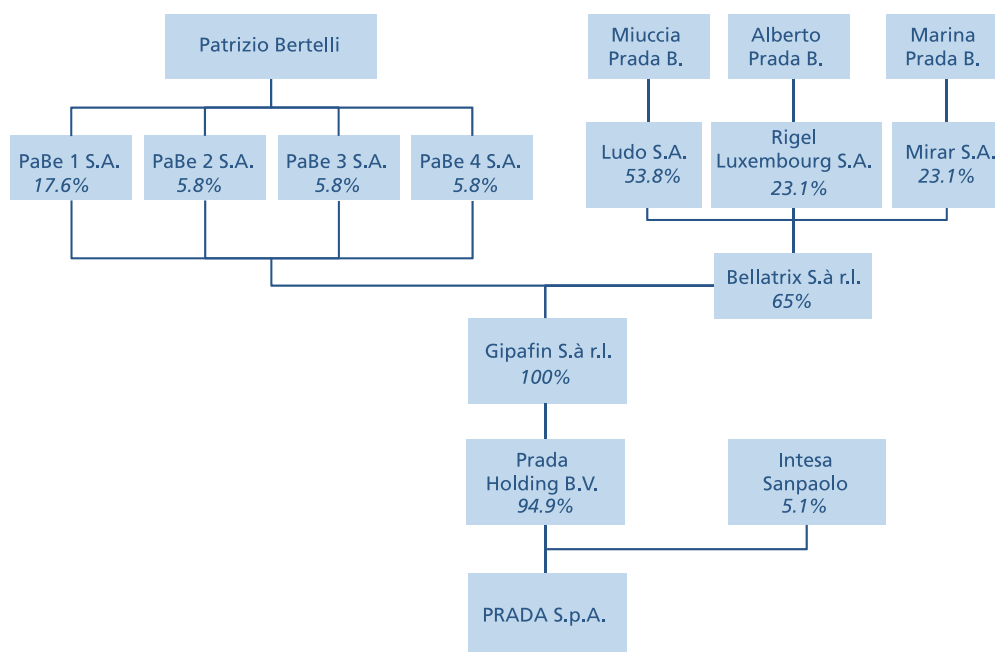
股權關係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Prada Holding B.V. 及 Intesa Sanpaolo 分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94.9%及5.1%。因此，本公司為Prada Holding B.V.的附屬公司，而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將仍然是Prada Holding B.V.的附屬公司，並將由Prada Holding B.V.擁有約82.5%權益（假設超額配股權完全不獲行使）或約80.0%權益（假設超額配股權將獲全面行使）。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Prada Holding B.V.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Gipafin S.à r.l.（「Gipafin」）持有。本公司行政總裁Patrizio Bertelli先生透過PaBe1 S.A.、PaBe2 S.A.、PaBe3 S.A.及PaBe4 S.A.間接擁有Gipafin的35.0%股本，而本公司總裁Prada女士透過Ludo S.A.間接擁有Bellatrix S.à r.l.（「Bellatrix」）的53.8%股本，而Bellatrix則擁有Gipafin的65.0%股本。Bellatrix的其餘股本由Alberto Prada Bianchi先生及Marina Prada Bianchi女士（分別為Prada女士的兄弟及姐妹）各自間接持有23.1%。

本公司、Prada Holding B.V.與Intesa Sanpaolo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的股權關係概述如下：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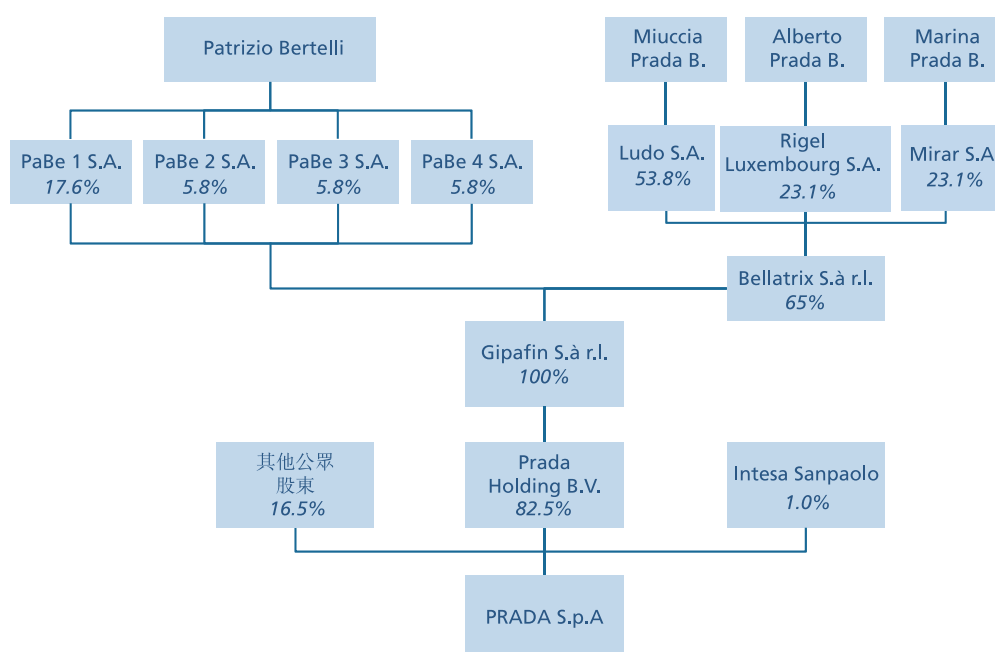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於PRADA S.p.A.的股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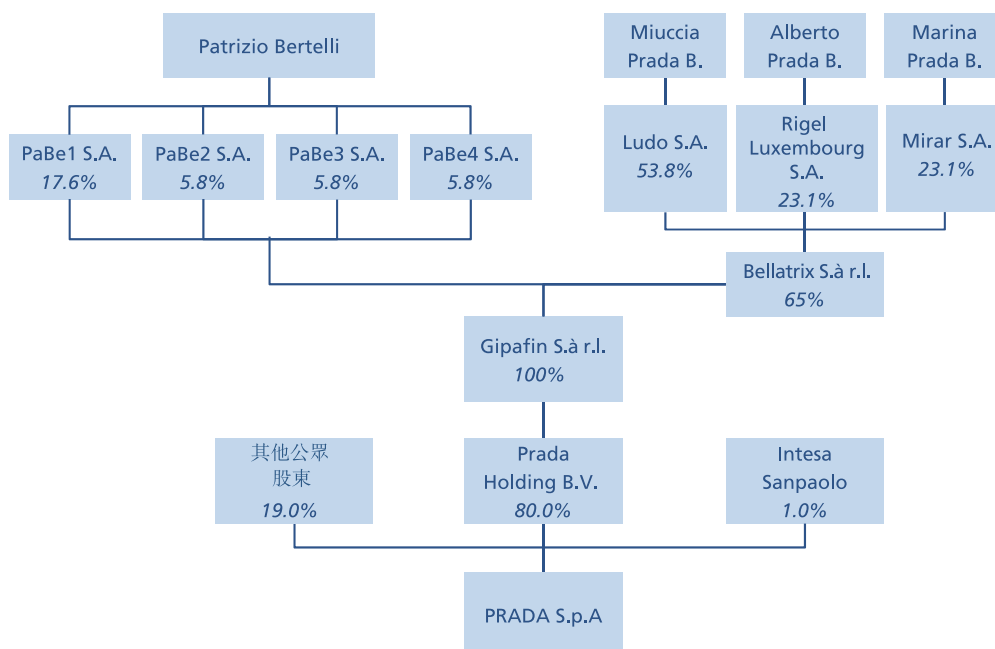
Patrizio Bertelli (間接)	33.2%
Miuccia Prada Bianchi (間接)	33.2%
Alberto Prada Bianchi (間接)	14.2%
Marina Prada Bianchi (間接)	14.2%
合計	94.9%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完全不獲行使)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將獲全面行使)



獨立於控股股東

經考慮下列因素，董事會信納，本集團於上市後可獨立於Prada Holding B.V. (包括Prada Holding B.V.的任何聯繫人) 進行業務。

不競爭及業務明確區分

管理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四名董事為執行董事、兩名董事為非執行董事而三名董事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名非執行董事Marco Salomoni先生亦為Gipafin S.à r.l.的經理(*gérant*)及 Prada Holding B.V.的董事。然而，如本節「營運獨立性」一段所述，Prada Holding B.V.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資產為於本公司的股權。除其於本公司的股權外，Prada Holding B.V.唯一一項其他重要資產為其於Prada Arte B.V.的全部股權，該公司擁有一批當代藝術珍藏，目前並無經營任何其他業務。

本公司的日常管理及營運均由高級管理層團隊負責。本招股章程「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一節所述的高級管理層團隊概無於Prada Holding B.V. 或 Prada Arte B.V.擔任任何職位。根據《意大利民事法典》，如任何董事於一項提呈予董事會審議及批准的交易中擁有與本公司利益有衝突的利益，必須向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董事會及法定核數師委員會披露有關權益。公司章程已強調該項要求，指明一名董事有責任在該等情況下放棄投票表決。最終，於上市後，本公司董事會須遵守上市規則規定，包括上市規則有關企業管治的條文，當中要求一名董事不得就批准其或其任何聯繫人於當中擁有重大利益的任何合約或安排或任何其他建議的任何董事會決議案投票表決，亦不得計入會議的法定人數。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四第B6段「利益衝突」一節。

Marco Salomoni先生亦為GIVI Holding S.p.A.的非執行董事。GIVI Holding S.p.A.為Gianni Versace S.p.A.的控股公司，並於一家地產公司Verimm S.p.A.擁有權益。

Gianni Versace S.p.A.從事服裝及時尚產品的設計、生產、分銷及零售，其業務可能會與本集團的業務競爭。然而，本公司與Gianni Versace集團之間並無任何其他關係。

Marco Salomoni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Aeffe S.p.A.的獨立非執行董事。Aeffe S.p.A.為一家在意大利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從事時裝產品業務，活躍於成衣、鞋履及皮革用品等產品的設計、生產及分銷。根據Aeffe S.p.A.最近期編製的年報所載資料，Aeffe S.p.A.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總銷售額約為219百萬歐元。與所有董事一樣，Marco Salomoni先生將於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上就所提呈的任何利益衝突事宜放棄投票。

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除Marco Salomoni先生外，Prada Holding B.V.、Prada Holding B.V.的最終股東及其聯繫人以及本公司董事，概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競爭的業務。

營運獨立性

Prada Holding B.V.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並無任何活躍的業務活動。Prada Holding B.V.、Patrizio Bertelli先生及Prada女士概無於本公司任何原材料及本公司業務所需其他供應品的其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我們的獨立管理及可自行聯絡客戶。除本節「特許經營協議—Prada米蘭店」一段所披露Prada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女士根據有關若干位於米蘭的Prada店的特許經營協議中擁有間接權益外，Prada Holding B.V.、Patrizio Bertelli先生或Prada女士概無於任何公司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財務獨立性

本集團的財務運作能夠獨立於Prada Holding B.V.。

須遵守上市規則申報及公告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與Prada家族所控制公司進行的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下列交易為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申報及公告規定的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特許經營協議－Prada米蘭店

如本招股章程「歷史及企業架構」一節所披露，本公司可追溯至一九一三年位於米蘭的家族生意，並自Prada家族與Patrizio Bertelli先生開始合作起一直經營。因此，位於米蘭的Prada店過往一直由與Prada家族有關連的公司經營。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Prada S.A.目前擁有使用Prada商標的權利，且作為特許人可授權本公司(作為特許持有人)使用Prada商標。

在此歷史背景下，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八日就五家位於米蘭的Prada店簽訂一項特許經營協議(「特許經營協議」)。該協議乃由經營該五家店舖的五家公司與其控股實體(為一家由Prada家族控制的公司)(統稱「特許經營方」)簽訂。特許經營方根據特許經營協議獲授予轉授權，可於該五家店舖使用Prada商標。根據特許經營協議的條款：

(a) 特許經營方：

- (i) 擁有經營該五家位於米蘭的Prada店的獨家權利；
- (ii) 承諾除Prada產品外，不會出售皮革用品、成衣及鞋履等奢侈品或參與任何與銷售該等產品有關的其他活動；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 (iii) 承諾每年按相等於出廠價 (與位於意大利的其他獨立第三方應付本公司的出廠價相同) 的價格向本公司採購金額達到最低金額的產品 (「最低年度預算」)。須按本公司指示挑選產品及必須符合本公司及品牌的形象；
 - (iv) 承諾會以符合Prada品牌聲譽的方式經營店舖；
 - (v) 承諾僅會於獲本公司授權的店舖內出售購自本公司的產品；
 - (vi) 承諾依照本公司提供的指引佈置店舖與櫥窗；
 - (vii) 承諾不會在未經本公司同意下在米蘭開設或經營任何其他店舖；
 - (viii) 承諾不會在未經本公司同意下進行宣傳活動；
 - (ix) 可向本公司的直營店出售若干Prada產品。
- (b) 本公司：
- (i) 被限制不得在米蘭經營任何Prada單一品牌店。此項對本公司施加的限制僅適用於本公司以Prada品牌 (而不適用於本集團擁有的任何其他品牌) 經營的店舖；
 - (ii) 承諾向特許經營方的供貨至少達最低年度預算；
 - (iii) 承諾在挑選及培訓將於店舖工作的人員方面支持特許經營方；
 - (iv) 承諾會按出廠價扣減20%收回該五家米蘭店退回的停產產品^(*)存貨。

(*) 停產產品指下一季將不會納入本公司產品目錄的產品，產品可指(i)在減價活動中給予折扣及於減價後轉運往折扣店出售；或(ii)在減價活動中不給予折扣及留在店舖內銷售，但於存貨沽清後不可以再次訂貨。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特許經營協議期限將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屆滿，而只要(i)特許經營方於首15年期限達到最低年度預算；或(ii)特許經營方於整個首15年期限內採購的累計金額至少相等於15年期限各年的最低年度預算的總和，特許經營協議將會自動續期15年。

如(i)任何特許經營方的控制權出現變動；或(ii)如特許經營方連續三年僅達到最低年度預算80%以下，本公司可終止特許經營協議。

如任何特許經營方嚴重違反協議，本公司有權終止特許經營協議；如本公司嚴重違反協議，則特許經營方有權終止特許經營協議。

根據特許經營協議，特許經營方向本公司支付(i)特許權費以換取於該五家米蘭店使用Prada商標的權利；及(ii)按出廠價(與位於意大利的其他獨立第三方應付的出廠價相同)購買產品供該五家米蘭店銷售的代價。相反，如(i)本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不時按出廠價向特許經營方購買數量有限的產品，並將產品運送往米蘭以外該等產品出現缺貨情況的其他地點；及(ii)接受退回的停產貨品的存貨，則本公司須向特許經營方付款。

下表載列就位於米蘭的Prada店特許經營方向本公司支付及本公司向特許經營方支付的金額及雙方根據特許經營協議於所示期間將予支付金額的建議年度上限^(•)。

交易	過往數字			估計金額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百萬歐元)					
貨品銷售收益	32.9	31.5	34.5	44.6	52.3	58.1
服務收益 ^(†)	2.6	2.5	2.8	3.3	3.8	4.3
所收取特許權費	0.9	0.8	0.9	1.2	1.4	1.6
本公司購買貨品 ^(‡)	(2.1)	(3.3)	(2.4)	(3.1)	(3.6)	(4.0)
淨交易金額	34.3	31.5	35.8	46.0	54.0	60.0

(•) 截至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年度上限乃按照本公司與特許經營方協定的銷售預算計算，已主要計及預期產品組合及將貨品銷售予特許經營方的收益的預測售貨盈利，亦已計及服務收益及根據過往數字計及如本公司位於米蘭以外的店舖缺貨，本公司向特許經營方購買貨品的成本的估計。

截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計及按現時交易量及銷售模式而作出的修訂預測，一貫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原有預算。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增幅，反映本集團對米蘭的奢侈品零售市場增長的預期。

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貨品銷售收益年度上限，乃按照內部預測計算得出。如因銷售額增長而超出上限，本公司將會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修訂上限。

截至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服務收益、向特許經營方收取的特許權費及本公司向特許經營方購買貨品的年度上限，乃按照本公司的原有預算計算。

- (*) 包括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Prada Stores S.r.l. (作為出租人) 就其於Corso Venezia 3 Milano經營的Prada店根據一項持續經營業務 (*Ramo d'Azienda*, 指根據意大利法律下擁有獨立資產架構可獨立自主地進行企業活動並可作為轉讓對象的業務單位) 的租約向其中一個特許經營方 (作為承租人) 出租商業資產，為期10年至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止，分別收取的1.7百萬歐元、1.8百萬歐元及1.8百萬歐元 (「*Corso Venezia*租賃協議」)。
- (+) 包括(i)本集團按出廠價向特許經營方購買以供本公司位於米蘭以外的店舖出售的貨品；及(ii)接受按出廠價扣減20%退回的存貨。

與董事之間的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統稱「董事協議」)

與Prada女士訂立的顧問協議

本公司總裁Prada女士 (作為策略顧問) 與本公司訂立一項由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起生效，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屆滿為期五年的顧問協議，以(i)擬定及詳述創意設計概念與風格；(ii)統籌及監督系列開發及所有專用構造與功能；(iii)擬定時裝展的概念及監督其執行；及(iv)為品牌傳播與廣告宣傳計劃制定指引及監督相關活動。根據協議的條款，Prada女士被禁止在協議生效期間為任何本公司以外人士提供任何與Prada女士與本公司簽訂的協議下提供的服務相若的服務。此外，Prada女士亦受協議限制，不得在意大利以下地方：倫巴第、皮埃蒙特、威尼托、艾米利亞-羅馬涅、馬爾凱、塔斯卡尼及拉齊奧，以及法國、德國、大不列顛、瑞士及紐約州，在包括衣服、鞋履、皮具用品及配飾在內的奢侈品的生產、商品化及分銷方面與本集團競爭。Prada女士於其與本公司所簽訂協議期限內及協議屆滿後二十四個月期間受不競爭義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務約束。協議將由協議雙方再行磋商條款及條件後再續期三年。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每年向Prada女士支付的酬金金額為8,700,000歐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應付Prada女士的酬金金額上限分別不會超過9,000,000歐元、10,000,000歐元及10,000,000歐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應付Prada女士酬金的建議年度上限，乃根據過去三年支付予Prada女士的酬金總額再加最近期的酬金的10%至11%潛在增幅而釐定，以備Prada女士與本公司就Prada女士的年度酬金進行磋商時可能出現調整而提供彈性。

與Patrizio Bertelli先生訂立的顧問協議

本公司行政總裁Patrizio Bertelli先生(作為策略顧問)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訂立一項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屆滿為期五年的顧問協議，為本公司提供協助，當中包括(i)擬定產品系列開發及規模生產過程；(ii)開發皮具用品及鞋履系列的概念及監督相關架構；及(iii)為新直營店揀選店址及為現有店舖進行翻新、構思店舖概念及定下相關項目開發活動的指引及統籌。根據協議的條款，Patrizio Bertelli先生受協議限制，不得於彼與本公司簽訂的協議生效期間因進行業務活動或向本公司以外的任何人士提供任何類似服務而與本集團競爭及與可能與本集團競爭的任何其他第三方訂立任何協議。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向Patrizio Bertelli先生支付的酬金金額分別為5,000,000歐元、11,000,000歐元及9,000,000歐元。協議將由訂約方再行磋商條款及條件後再續期三年。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應付Patrizio Bertelli先生的酬金金額上限分別不會超過9,000,000歐元、10,000,000歐元及10,000,000歐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應付Patrizio Bertelli先生酬金的建議年度上限，乃根據過去三年支付予Patrizio Bertelli先生的酬金總額另加其最近期酬金的10%至11%潛在增幅而釐定，以備本公司與Patrizio Bertelli先生於顧問協議續期時就Patrizio Bertelli先生的年度酬金進行任何磋商時計及當時上升的生活費用而可能出現調整而提供彈性。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香港聯交所授出的豁免

就為位於米蘭的Prada店與特許經營方簽訂的特許經營協議及董事協議，由於在各情況下上市規則第14.07條規定的最高適用年度比率預期高於0.1%但低於5%，故該等交易獲豁免遵守取得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惟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5至第14A.47條所載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因此，我們已就上述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而香港聯交所已同意批准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所載適用於持續關連交易的公告規定。就上述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及更新上述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5(2)、第14A.36、第14A.37、第14A.38、第14A.39及第14A.40條所載的適用條文。就更新上述董事協議，本公司亦將遵守第14A.35(1)條的適用條文。

此外，每項特許經營協議及Corso Venezia租賃協議的年期由上市日期起至屆滿止均多於三年。鑒於與特許經營協議有關位於米蘭的該五家Prada店(其中一家位於Corso Venezia 3, Milan, Italy，亦與Corso Venezia租賃協議有關)的歷史重要性，這些店舖對本公司立足國際及品牌形象尤為重要，無法為本公司其他特許店舖所取代。基於這特別情況，本公司認為就特許經營協議及相關Corso Venezia租賃協議等協議訂立相對較長年期以及年期15年並可自動延期15年(就特許經營協議而言)及年期10年(就Corso Venezia租賃協議而言)均屬一般商業慣例。考慮到Prada品牌的傳統及其與Prada家族的淵源，並基於本公司就特許經營協議下的安排及訂立該等安排的理由及歷史因素而提供的資料，據聯席保薦人所知，並無任何事宜顯示特許經營協議及相關Corso Venezia租賃協議的較長年期屬不合理。此外，聯席保薦人注意到本公司已與多名其他獨立特許經營方訂立特許經營協議，年期均超過三年。根據上文的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資料及理由，及基於本公司的特殊情況，聯席保薦人認為特許經營協議包括其下擬進行並視為一個整體的Corso Venezia租賃協議之年期多於三年屬正常商業慣例。

各董事協議的年期由上市日期起至其原有到期日(即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約為七個月。然而，各董事協議將自原有到期日再行續期三年。由於Prada女士及Patrizio Bertelli先生參與本公司是本集團成功的關鍵，故董事協議的年期多於三年以保證管理的連續性及本公司的成功至關重要。此外，董事協議於二零零七年，即先於本公司計劃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因而須予遵守上市規則(包括第14A.35(1)條)前訂立。基於上述特殊情況及考慮到：(i)Prada女士及Bertelli先生於以往及持續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的策略性角色及所作的貢獻；(ii)Prada女士及Bertelli先生分別出任總裁及行政總裁的管理及領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及往績記錄的貢獻；及(iii)採取措施確保聘任如Prada女士及Bertelli先生等主要管理層的管理連續性及穩定性，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據聯席保薦人所知，並無任何事宜顯示各董事協議的較長年期屬不合理。基於上文的資料及理由，及鑒於本公司的特殊情況，聯席保薦人認為董事協議的年期多於三年屬正常商業慣例。

董事及聯席保薦人的確認

董事認為，上文所述的持續關連交易過去曾或將會在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而該等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依據本公司提供的文件、資料及過往數字，以及聯席保薦人參與的進行盡職審查及經與本公司討論，聯席保薦人確認，彼等認為上文所述的持續關連交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易乃在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而該等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於上市後，下列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並將會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符合最低豁免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已與關連人士進行下列交易：

- (i) 與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Marco Salomoni 先生訂立顧問協議，據此，Salomoni 先生就當地及國際財政事宜為本公司提供顧問服務，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支付予 Marco Salomoni 先生的酬金為 800,000 歐元；
- (ii) 與本公司副主席 Carlo Mazzi 先生的妻子 Patrizia Albano 女士訂立顧問協議，據此，Patrizia Albano 女士獲聘任為本公司的集團企業事務主管，管理本集團的企業、法律及合規事宜。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支付予 Patrizia Albano 女士的酬金分別為 245,000 歐元、268,000 歐元及 262,000 歐元；
- (iii) 與本公司總裁 Prada 女士的姐妹 Marina Prada Bianchi 女士訂立顧問協議，據此，Marina Prada Bianchi 女士會透過與客戶及供應商的公關活動為本公司提供策略顧問服務。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支付予 Marina Prada Bianchi 女士的酬金分別為 300,000 歐元、300,000 歐元及 308,000 歐元；
- (iv) 與本公司總裁 Prada 女士的兄弟 Alberto Prada Bianchi 先生訂立顧問協議，據此，Alberto Prada Bianchi 先生透過物色合適直營店店址及監察本集團的分銷策略為本公司提供策略顧問服務。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支付予 Alberto Prada Bianchi 先生的酬金分別為 300,000 歐元、300,000 歐元及 308,000 歐元。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與Secva s.r.l.訂立的顧問協議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與Secva s.r.l.訂立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為期最多三年的顧問協議，本公司副主席Carlo Mazzi先生為Secva s.r.l.的總裁及主要股東。根據該協議，Secva s.r.l.就本集團業務的企業財務及一般管治，以及本集團企業架構的分析及建立為我們提供策略顧問服務。根據現行協議，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我們應付Secva s.r.l.的酬金金額將不會超過每年1,000,000歐元。Secva s.r.l.的主要業務活動為向企業提供策略顧問服務。

就上述各項顧問協議而言，根據本集團的淨銷售額、資產總值及推算市值，各項年度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0.1%。因此，由於年度適用百分比率屬上市規則第14A.33(3)條所載的最低限額範圍內，故該等交易將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適用於持續關連交易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與HMP S.r.l.訂立的租賃協議

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本公司與HMP S.r.l. (一家與Prada女士有關連的公司) 訂立租賃協議。根據該協議，HMP S.r.l.向本公司出租一幢位於Milan, Via Melzi d'Eril no. 30的樓宇，作商業及辦公用途。年租金相等於450,000歐元，可在HMP S.r.l.要求下，每年作出意大利勞工及僱員家庭消費者物價指數變動的75%為上限的金額的調整。租賃協議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起生效，為期六年。於首六年年期屆滿後，租賃協議將自動續期六年。本公司有權在事先發出六個月通知下終止租賃協議。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本公司支付予HMP S.r.l.的金額分別為461,000歐元、469,000歐元及471,000歐元。HMP S.r.l.的主要業務活動為持有一幢位於Via Melzi d'Eril no. 30, Milan, Italy的樓宇。由於租賃物業為過去本公司位於米蘭的總部，而現時則用作Miu Miu的商業辦公室，故本公司與HMP S.r.l.訂立該租約。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就與HMP S.r.l.訂立的租賃協議而言，根據本集團的業績表現、資產總值及推算市值，各項年度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0.1%。因此，由於年度適用百分比率屬上市規則第14A.33(3)條所載的最低限額範圍內，故該等交易將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適用於持續關連交易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與Progetto Prada Arte S.r.l.訂立的分租協議

本公司已與設於本集團物業內的Progetto Prada Arte S.r.l.訂立兩份分租協議，以盡量利用共用服務。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本公司(作為分出租人)與Progetto Prada Arte S.r.l.(一家由Prada家族控制的公司)(作為分承租人)就位於Via Spartaco no. 8, Milan, Italy作辦公室用途的一項物業的一部分訂立分租協議(「辦公室分租協議」)。辦公室分租協議為期六年，將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四日屆滿。於首六年期限屆滿後，除非辦公室分租協議其中一方事先發出12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協議，否則協議將會自動續期六年。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Progetto Prada Arte S.r.l.根據辦公室分租協議支付予本公司的金額為8,000歐元。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一日，本公司(作為分出租人)與Progetto Prada Arte S.r.l.就位於Largo Isarco no. 2, Milan, Italy作辦公室及倉庫用途的一項物業的一部分訂立分租協議(「辦公室、倉庫及陳列室分租協議」)。辦公室、倉庫及陳列室分租協議為期三年零五個月，至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屆滿。於該年期屆滿後，協議將不會自動續期。該協議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八日及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曾先後作出修改，以減少所租用的物業部分及減低相關租金。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Progetto Prada Arte S.r.l.根據辦公室、倉庫及陳列室分租協議支付予本公司的金額分別為436,000歐元、342,000歐元及244,000歐元。

就辦公室分租協議及辦公室、倉庫及陳列室分租協議而言，根據本集團的業績表現、資產總值及推算市值，各項年度百分比率均低於0.1%。因此，由於年度百分比率屬上市規則第14A.33(3)條所載的最低限額範圍內，故該等交易將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適用於持續關連交易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其他行政服務

本公司向若干關連人士提供服務，當中包括：

- (i) 向Prada Holding B.V.持有的暫無營業公司(乃本公司當時的控股實體已出售的前Helmut Lang集團一部分)提供行政服務。該等暫無營業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為經營由奧地利時裝設計師Helmut Lang創立的時裝品牌「Helmut Lang」。然而，由於Helmut Lang品牌已被出售，故該等前Helmut Lang集團公司現時暫無營業。本公司提供該等服務，原因是僅Helmut Lang品牌而非Helmut Lang集團公司被出售，而Helmut Lang集團公司目前仍然由Prada Holding B.V.持有，故此仍然有需要就該等公司維持運作提供若干行政服務；及
- (ii) 提供與策劃、統籌、監督及視察獲聘參與Progetto Prada Arte S.r.l.(一家與Prada家族有關連的公司)位於意大利的房地產資產的興建、翻新與維修的承建商所進行的活動有關的服務(見本招股章程「歷史及企業架構－Prada Foundation」一節所披露者)。Progetto Prada Arte S.r.l.的主要業務活動為出版與當代藝術有關的書籍與目錄及舉辦文化藝術活動。

此外，本公司附屬公司Prada S.A.亦向Prada Holding B.V.及Prada Arte B.V.(後者是由Prada Holding B.V.擁有的公司)提供行政與會計服務。Prada Arte B.V.的主要業務活動為擁有一個當代藝術珍藏。

就上文所述由本公司或Prada S.A.向關連人士提供的所有服務而言，根據本集團的業績表現、資產總值及推算市值，各項年度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0.1%。此外，提供該等服務構成上市規則第14A.31(8)條所界定的共用行政管理服務。因此，由於年度適用百分比率屬上市規則第14A.33(3)條所載的最低限額範圍內及上市規則第14A.33(2)條所載共用行政管理服務豁免，故該等服務將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適用於持續關連交易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其他交易

與Luna Rossa訂立的贊助協議

嚴選體育活動提供贊助是本集團致力保持形象與建立品牌知名度的其中一種方法。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本公司附屬公司Prada S.A.與Luna Rossa Challenge 2007（「Luna Rossa」，一家由Bertelli先生及Prada家族間接擁有的公司）簽訂贊助協議（「Luna Rossa協議」），由Prada S.A.贊助Luna Rossa 隊參與年內於世界不同地區舉行的多項國際帆船比賽。由於Bertelli先生及Prada家族的成員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Luna Rossa是由Bertelli先生及Prada家族間接擁有，故Luna Rossa亦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Luna Rossa協議規限（其中包括）：(i)Prada因其獲冠Luna Rossa隊的「贊助商」稱號而獲得利益的權利；(ii)向Prada S.A.授予權利携手與Luna Rossa的名義宣傳Prada名稱與商標；及(iii)Prada (a)在隊員服裝、(b)在記者招待會及相關活動所用背景板，及(c)任何通訊支援上展示Prada商標的權利。

根據Luna Rossa協議，Luna Rossa已承諾不會向Prada的任何競爭對手授予相同權利。如協議屆滿、被終止或撤銷，Prada S.A.須除去帆船、服裝及宣傳材料上的Prada商標。

Luna Rossa協議由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一年。雖然無權自動續期，但Prada S.A.有權優先與Luna Rossa商討按將由訂約方真誠磋商的條款及條件簽訂新贊助協議。如雙方達成協議，屆時將會簽訂新贊助協議。基於上文所述者，Luna Rossa協議應被視為於上市前由本公司進行的一項一次性關連交易而並非上市規則第14A.14條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Prada已承諾就截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總額3,400,000歐元，作為Luna Rossa協議提供的品牌曝光機會的代價。

基於Luna Rossa協議應被視為本公司於上市前進行的一項一次性關連交易而非持續關連交易，故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不適用於Luna Rossa協議。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與Progetto Prada Arte S.r.l.訂立的贊助安排

如本招股章程「歷史及企業架構－PRADA FOUNDATION」一節所述，Prada Foundation舉辦不同活動推廣當代藝術。其中一種方式為透過出版與當代藝術有關的刊物進行推廣。鑒於Prada Foundation為根據荷蘭法律成立的非牟利組織的性質，Prada Foundation在從事若干商業活動方面受到限制。因此，該類活動由一家與Prada家族有關連的公司Progetto Prada Arte S.r.l.代Prada Foundation舉辦。作為本公司對Prada Foundation支持的其中一環，本公司向Progetto Prada Arte S.r.l.提供資助。我們每年從業務計劃中預留一筆預算，供Progetto Prada Arte S.r.l.舉辦活動。Prada S.A.然後會向Progetto Prada Arte S.r.l.提供協定的資金作為其舉辦與Prada Foundation有關的活動的經費（「Progetto贊助安排」）。Progetto Prada Arte S.r.l.除為支持Prada Foundation外，不會進行其他活動。Progetto Prada Arte S.r.l.從來沒有派付股息，而Progetto Prada Arte S.r.l.的董事或股東概無於Progetto贊助安排中取得任何利益。

各項Progetto贊助安排的年期均為一年，Prada S.A.或本公司概無義務於Progetto贊助安排到期時續訂安排。根據Progetto贊助安排，我們每年的資助金額並無上下限。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我們透過Prada S.A.向Progetto Prada Arte S.r.l.資助的總額分別為1,250,000歐元、2,450,000歐元及450,000歐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預期Prada S.A.向Progetto Prada Arte S.r.l.資助2,300,000歐元。

基於上文所述者，各Progetto贊助安排應被視為於上市前本公司進行的一項一次性關連交易而非持續關連交易。

基於各Progetto贊助安排被視為一次性關連交易且Prada家族並無於Progetto贊助安排中得益，故此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不適用於Progetto贊助協議。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四名為執行董事，兩名為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的任期為三年。下表列示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PRADA BIANCHI, Miuccia	63歲	總裁
BERTELLI, Patrizio	65歲	行政總裁
MAZZI, Carlo	64歲	副主席
GALLI, Donatello	49歲	財務總監／執行董事
SALOMONI, Marco	56歲	非執行董事
MICCICHÈ, Gaetano	60歲	非執行董事
MATTEI, Gian Franco Oliviero	65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FORESTIERI, Giancarlo	64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勝昌	55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總裁

PRADA BIANCHI, Miuccia，63歲，本公司總裁，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Prada女士於二零零零年獲皇家藝術學院(倫敦)名譽博士學位。Prada女士連同Bertelli先生是本集團的共同創辦人。Prada女士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Patrizio Bertelli先生的妻子。Prada女士現時並非且於過去三年不曾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執行董事

BERTELLI, Patrizio，65歲，本公司行政總裁。彼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Bertelli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月獲佛羅倫斯大學工商經濟學榮譽學位。Bertelli先生連同Prada女士是本集團的共同創辦人。Bertelli先生亦為本公司總裁Prada女士的丈夫。Bertelli先生現時並非且於過去三年不曾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MAZZI, Carlo，64歲，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主席。Mazzi先生於一九七一年獲意大利Bologna University機械工程「優等生」(榮譽)學位，於一九七六年獲米蘭博科尼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Mazzi先生於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零年任IMI及San Paolo IMI Bank大企業(Large Corporate)部門經理。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四年，彼曾任IBI International Business Advisors Investment N.V.—阿姆斯特丹的董事會成員、IBI Bank AG—蘇黎世的副主席兼執行委員會成員、IBI Corporate Finance B.V.—阿姆斯特丹的董事會成員，以及IBI S.p.A.—米蘭(意大利銀行法原106條的金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融中介)的董事總經理。彼現任SECVA S.r.l-阿雷佐(一家服務公司)及ASTRIM S.p.A.-羅馬(一家服務公司)董事會成員。彼之前任荷蘭銀行-米蘭(ABN AMRO S.p.A.-Milan)(主力商業銀行業務)、SAGO S.p.A.-佛羅倫斯(一家IT研究公司,負責管理衛生設施)、IMILEASE S.p.A.-羅馬(一家租賃公司)、Banca di Intermediazione Mobiliare IMI S.p.A.-米蘭(現為Banca IMI S.p.A.)(主力投資銀行業務)、Tecnofarmaci S.p.A.-波梅齊亞(一家製藥業研究公司)、SIM S.p.A.-羅馬(主力項目管理)及Paros International Insurance Brokers S.r.l.-米蘭(屬保險經紀業務行業)的董事會成員。Mazzi先生現時並非且於過去三年不曾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GALLI, Donatello, 49歲,本集團行政及財務總監,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一日獲委任加入本公司董事會。Galli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七月獲意大利錫耶納大學經濟及銀行業務「優等生」(榮譽)學位。彼於一九八七年至一九九零年在Faricerca S.p.A.(現為Angelini Group)(製藥實驗室及系列消費產品業務)開始其工作生涯,出任業務主任。Galli先生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九年任Istituto Mobiliare Italiano S.p.A.的財務分析師,繼而於二零零零年前一直出任San Paolo IMI S.p.A.大企業部門中央評估辦公室主管。彼亦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四年任IBI S.p.A.(現為Alerion Clean Power S.p.A.,一家可再生能源公司)的行政及財務總監,稍後加入Enertad S.p.A.(現為ERG Renewable S.p.A.,一家可再生能源公司),兩者均為意大利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Galli先生現時並非且於過去三年不曾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非執行董事

SALOMONI, Marco, 56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一九九七年一月加入本集團,於一九九七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為董事。Salomoni先生於一九八零年獲米蘭博科尼大學經濟學學位。彼由二零零五年六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期間任Gianni Versace S.p.A.董事會成員及由二零零八年四月至今任GIVI Holding S.p.A.(Gianni Versace S.p.A.之控股公司)的董事會成員。Salomoni先生現任意大利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Aeffe S.p.A.的董事。Salomoni先生亦於二零零七年十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任意大利商業報刊上市運營商Il Sole 24 Ore S.p.A.的董事會成員。Salomoni先生於一九八四年成為執業會計師,並於一九八四年獲許成為米蘭特許會計師名冊成員。彼於一九九二年成為意大利司法部執業會計師協會(Registro dei Revisori Contabili)會員。Salomoni先生現為薪酬委員會成員。除上文所披露者外,Salomoni先生現時並非且於過去三年不曾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MICCICHÈ, Gaetano, 60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獲委任。Miccichè先生於一九八四年獲Università degli Studi di Palermo (意大利) 法學學士學位，於一九八五年獲SDA Bocconi University (意大利) 工商管理碩士學位。Miccichè先生於一九七一年在Cassa Centrale di Risparmio delle Provincie Siciliane開始其工作生涯，成為企業客戶主管。一九八九年，彼加入豪華遊艇集團Rodríguez S.p.A.任財務總監。Miccichè先生亦曾任Gerolimich-Unione Manifatture (在各行業擁有業務的控股公司) 總經理、Santa Valeria S.p.A. (化學公司) 總經理，以及Olcese S.p.A. (紗線生產公司) 董事總經理兼總經理，以上公司均在意大利證券交易所上市。彼自二零零二年六月起任職Intesa Sanpaolo Group (前身為Banca Intesa)，現任Banca IMI 企業與投資業務銀行部總經理及主管及行政總裁。Miccichè先生亦為Telecom Italia S.p.A. (一家主要的意大利電訊集團，其股份於意大利證券交易所上市) 董事會成員、ABI Associazione Bancaria Italiana, Alitalia - CAI S.p.A.董事會成員及Fondazione Ricerca e Imprenditorialità (研究及企業事業基金) 監事會成員。除上文所披露者外，Miccichè先生現時並非且於過去三年不曾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MATTEI, Gian Franco Oliviero, 65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Mattei先生於一九七零年獲羅馬University La Sapienza經濟學學位，於一九九五年成為意大利司法部執業會計師協會 (Registro dei Revisori Contabili) 會員。彼曾任瑞士信貸董事總經理 (投資銀行)、皇家蘇格蘭銀行董事總經理 (環球銀行業務及市場)、Sanpaolo IMI旗下投資銀行的主管及Banca IMI的主席，且之前為Istituto Mobiliare Italiano IMI財務部主管。Mattei先生亦曾任意大利證交所董事會成員。Mattei先生現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彼目前是Accretion Corporate Consulting S.p.A.的主席、Officine CST - Consulting Services & Technology - S.p.A.的主席，以及Quorum Sgr S.p.A.的主席兼行政總裁。Mattei先生現時並非且於過去三年不曾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FORESTIERI, Giancarlo, 64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獲委任加入本公司董事會。Forestieri先生於一九七零年獲錫耶納大學經濟及銀行業務學位，於一九七一年獲Scuola Mattei-ENI企業融資專業資格。自一九八八年至今，Forestieri先生一直為米蘭博科尼大學金融市場及機構 (Financial Markets and Institutions) 的全職教授。Forestieri先生的專業經驗包括擔任以下機構的董事會成員：INA及Assitalia (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四年)、Mediofactoring (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九年)、Cassa di Risparmio di Parma e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Piacenza (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九年，後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任董事會主席)、Banca Intesa (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六年，及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六年任行政委員會成員)、Alleanza Assicurazioni (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七年)、Centrosim (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三年，為董事會主席)、Crédit Agricole Vita (二零零七年至今任董事會主席)。Forestieri先生是意大利科學會(Italian Scientific Societies)金融及管理領域的成員。Forestieri先生是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Forestieri先生現時並非且於過去三年不曾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廖勝昌，JP，55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零五年起任滿堂紅(中國)集團有限公司(一家以廣州為基地的物業代理及諮詢公司)主席、於一九九三年至二零零八年任廣州珠江一恒昌房地產顧問有限公司副主席、自二零零一年起任長榮房地產顧問有限公司主席，以及自二零一零年起任太古地產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均為私營公司。彼自二零零九年起任香港科技園公司董事。彼亦為香港科技大學校董會成員、西九文化區管理局發展委員會以及保安及護衛業管理委員會成員。廖先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中央政策組非全職成員。廖先生於一九七九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取得測量學高級文憑，以及於一九九四年取得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自一九九四年起為英國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資深會員，自一九九三年起為香港測量師學會資深會員。廖先生現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廖先生現時並非且於過去三年不曾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負責本公司業務的日常管理工作。下表載列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Brice Baudoin	45歲	亞太區行政總裁
Stefano Cantino	45歲	集團通訊及對外部關係總監
Maurizio Ciabatti	45歲	集團工程總監
Alessandra Cozzani	48歲	集團投資者關係總監
Stephen Etheridge	52歲	Church & Co行政總裁
Giuliano Giannessi	48歲	集團企業財務總監
François Kress	44歲	Prada USA行政總裁
Lorenzo Panerai	43歲	皮具用品生產分部總監
Gabriella Schnitzler	53歲	Prada Germany行政總裁
Davide Sesia	43歲	Prada Japan總裁
Sebastian Suhl	43歲	集團營運總裁－商業範疇
Cinzia Tito	55歲	集團人力資源總監
Armando Tolomelli	45歲	集團控制總監
Fabio Zambonardi	48歲	設計總監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BAUDOIN, Brice, 45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加入本集團任亞太區行政總裁。Baudoin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獲University of Aix Marseille的國際磋商碩士文憑。彼於歐萊雅開始其職業生涯，在此工作達五年，涵蓋不同職位，最後職位是Retail Scental Ltd.免稅部門銷售總經理。彼於一九九九年調職至LVMH Group，在亞洲為Christian Dior Parfums擔任多個管理職位（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以及在泰國及台灣任Fragrances & Cosmetics董事總經理（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三年）。Baudoin先生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六年任Christian Dior Parfums Asia Pacific的區域總監，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成為總部設在新加坡的LVMH Fashion (Singapore) PTE Ltd.的東南亞總經理。Baudoin先生現時並非且於過去三年不曾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CANTINO, Stefano, 45歲，自二零零九年六月起任本集團的通訊及外部關係總監。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通訊策略及全球市場推廣工作。Cantino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獲都靈大學政治學學位。Cantino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加入本集團，為Prada、Church's及Car Shoe的商業及市場推廣方面擔任多個管理職務，包括阿拉亞營運總監(Alaïa Operations Director)、Car Shoe商務總監及Church's的品牌及零售業務總監。彼自二零零五年起任Prada的市場總監，直至二零零九年彼獲委擔任現職。Cantino先生現時並非且於過去三年不曾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CIABATTI, Maurizio, 45歲，自二零零六年起任本集團工程總監。彼主要負責房地產開發、零售店設備與保養、企業辦事處及生產基地。Ciabatti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加入本集團，在保養及房地產領域涵蓋不同管理職務，並自二零零五年開始參與企業工程事務。Ciabatti先生現時並非且於過去三年不曾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COZZANI, Alessandra, 48歲，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起任本集團投資者關係總監。彼負責管理財務通訊及與投資界的關係。Cozzani女士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曾在財務部任不同管理職務。二零零三年，彼獲委任為集團財務報告總監。Cozzani女士於一九八八年獲熱那亞大學經濟及工商管理「優等生」(榮譽)學位。彼於Coopers & Librand開始其工作生涯，擔任核數師（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曾在一家國際物流公司（現為Schenker集團）的意大利附屬公司Castelletti International Transports任職五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年，大部分時間擔任財務及控制總監。Cozzani女士現時並非且於過去三年不曾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ETHERIDGE, Stephen, 52歲，自二零零一年起任Church & Co的行政總裁。彼負責Church集團的生產運作。在此之前，彼曾在Church集團旗下公司Cheaney & Son Footwear任行政總裁（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一年）。彼於John White Footwear Limited UK銷售部開始其工作生涯，職位升至董事總經理（一九八六年至一九九零年）。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四年，他是Epic Fashion Footwear Limited（一家專門生產及分銷男裝鞋的公司）的SE Marketing董事總經理。Etheridge先生現時並非且於過去三年不曾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GIANNESSI, Giuliano, 48歲，自一九九九年三月起任本集團企業財務總監。彼主要負責財務與銀行關係、現金管理及利率與匯率對沖活動。Giannessi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獲比薩大學工商管理「優等生」（榮譽）學位，於一九八八年取得特許會計師資格。彼於意大利商業銀行(Banca Commerciale Italiana)開始其工作生涯。加入本集團之前，彼在Piaggio集團任司庫（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三年）及財務策劃經理（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五年），其後在Salov集團任司庫及信貸經理（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九年）。Giannessi先生現時並非且於過去三年不曾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KRESS, François, 44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加入本集團任Prada USA總裁及行政總裁。Kress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在美國及加拿大的業務。Kress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獲路橋工程師團(Corps des Ponts et Chaussées)土木工程、金融及國際商務學位，於一九八九年畢業於École Polytechnique工程系。加入本集團之前，他是Bulgari Corporation of America的董事總經理。在此之前，彼在LVMH集團工作達八年，涵蓋不同的管理職務，包括任泰國與越南Louis Vuitton/Loewe的總經理（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零年）、LVMH Fashion Group澳洲及新西蘭的行政總裁（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二年），然後獲委任為Fendi North America的總裁（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Kress先生現時並非且於過去三年不曾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PANERAI, Lorenzo, 43歲，自二零零八年七月起任本集團的皮具用品生產分部總監。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皮具用品系列的生產。Panerai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就Prada及Miu Miu品牌皮具用品的規劃及生產擔當管理職務。Panerai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獲佛羅倫斯大學電子工程學士學位。一九九六年，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彼加入Fiat Group Automobiles S.p.A.市場推廣及商業部門，亦曾在此任職採購部。彼在Fiat的最後職責是車身裝配單元的廠房營運經理。Panerai先生現時並非且於過去三年不曾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SCHNITZLER, Gabriella，53歲，自二零零八年七月起任Prada Germany行政總裁。彼負責監督本集團在德國以及北歐與東歐的商業運作。加入本集團之前，彼為LVMH集團工作近十年，涵蓋不同管理職務，如德國嬌蘭的董事總經理（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一年）、德國路易威登的董事總經理（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五年），然後任德國及奧地利路易威登的董事總經理（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八年）。彼於雅詩蘭黛市場推廣部開始其工作生涯，並於短暫任職Phas（歐萊雅集團）的品牌總監後，轉職至La Prairie集團任德國總經理（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五年）以及德國及奧地利董事總經理（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七年）。Schnitzler女士現時並非且於過去三年不曾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SESIA, Davide，43歲，自二零零四年二月起任Prada Japan總裁。彼負責監督本集團在日本、關島及塞班島的業務。Sesia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獲米蘭University Cattolica del Sacro Cuore工商管理學位。彼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任Prada Japan的代表董事兼財務總監。在此之前，彼任Benetton Japan的財務總監兼董事及Benetton Korea Ltd的董事總經理（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零年）。彼自一九九二年起在日本多家公司開始其工作生涯。Sesia先生現時並非且於過去三年不曾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SUHL, Sebastian，43歲，自二零零九年九月起任本集團營運總裁－商業範疇。彼主要負責監督及領導本集團的零售及批發業務。Suhl先生於一九八九年獲科羅拉多學院（美國）政治及經濟科學文學學士學位。其專業生涯始於任職顧問，首先在德勤會計師事務所的巴塞羅那審核部工作（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六年），其後在巴黎的Solving EFESO（管理諮詢）工作。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零年，彼作為創始合夥人兼董事總經理身份協助推動Thimister時裝店的開業及發展。於二零零零年，彼成為巴黎Courrèges Design的業務發展總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監。彼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任Prada France的總經理，於二零零五年四月獲委任為Prada亞太區行政總裁。Suhl先生現時並非且於過去三年不曾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TITO, Cinzia, 55歲，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起任本集團人力資源總監。彼主要負責監督及領導本集團的人力資源活動。加入本集團之前，Tito女士曾在寶潔公司及高露潔棕欖公司工作。於一九八零年至一九九六年，Tito女士在意大利高露潔棕欖公司主管薪酬與福利以及培訓與發展。於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八年，彼繼而擔任設於紐約的歐洲分部的環球薪酬經理。一九九八年，彼獲委任為人力資源副總監，主管設在巴黎的新歐洲總部的開業工作，負責歐洲的組織發展及薪酬與福利。二零零零年，彼獲晉升為大中華區人力資源總監，監督5,000多名僱員。彼擔任該職位直至二零零五年。Tito女士現時並非且於過去三年不曾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TOLOMELLI, Armando, 45歲，自二零零五年七月加入本集團起任本集團控制總監。Tolomelli先生主要負責計劃及管理收入、生產與物流、毛利率與營運開支的控制。Tolomelli先生於一九八九年獲帕爾馬大學工商管理學位。加入本集團之前，彼為Barilla Group服務十四年，涵蓋各種職務，包括財務辦公室經理、分區業務總監、東南歐業務總監、Wasa於瑞典斯德哥爾摩的集團總監(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Bakery Division國際業務發展財務經理(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一年)；以及Kamps於德國杜塞爾多夫的企業控制總監(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Tolomelli先生現時並非且於過去三年不曾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ZAMBERNARDI, Fabio, 48歲，自二零零二年十一月起任本公司旗下Miu Miu及Prada品牌的設計總監。彼負責系列概念發展、監督有關係列形象及產品開發之間連貫性的所有策略活動，以及支持策略品牌形象溝通。彼自一九八一年起與本集團合作。彼於一九九七年獲晉升為鞋履設計總監，於一九九九年獲晉升為設計時裝統籌主管。Zambernardi先生現時並非且於過去三年不曾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公司秘書

ALBANO, Patrizia, 57歲，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Patrizia Albano女士自二零零八年九月起任本公司企業事務集團主管，負責監督一般法律遵例事宜。Albano女士於一九七九年取得羅馬University La Sapienza法律學位，於二零零六年獲准加入大律師公會 (Ordine degli Avvocati di Roma)。彼於一九八一年至一九九九年在Istituto Mobiliare Italiano S.p.A.開始其工作生涯，任內部法律顧問，然後任San Paolo IMI S.p.A.大企業部中央法律辦公室主管直至二零零零年。彼亦曾任IBI (現為Alerion Clean Power S.p.A.) 總法律顧問，以及Risanamento Napoli S.p.A.及Fincasa S.p.A.的公司秘書，兩者均為意大利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二零零二年，Albano女士成為一家私營公司的公司秘書，該公司積極參與提供服務、物業及設施管理以及可再生能源業務。彼其後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在意大利律師事務所Studio Legale Carbonetti工作，並於二零零七年創辦其本身的私人執業律師事務所Albano Baldassari，然後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本公司。Albano女士是本公司副主席Carlo Mazzi先生的妻子。Albano女士現時並且非於過去三年不曾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袁映葵，45歲，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彼負責公司秘書職務。袁女士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加入本集團，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袁女士擁有超過20年在大機構及專業公司任職公司秘書及合規範疇的工作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彼在利豐集團服務15年。彼首先於一九九五年加入利豐(1937)有限公司任公司秘書至一九九九年，然後轉調至利豐經銷(管理)有限公司，並於二零零零年獲委任為集團公司秘書。袁女士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一年擔任利和經銷集團有限公司(利豐集團成員)的公司秘書。袁女士於一九八八年獲嶺南學院(現為嶺南大學)公司秘書及行政專業課程之榮譽文憑，於二零零三年獲香港城市大學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袁女士自二零零一年起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袁女士現時並非且於過去三年不曾任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董事會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成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事宜。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目前成員為Gian Franco Oliviero Mattei先生、Giancarlo Forestieri先生及廖勝昌先生。其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Gian Franco Oliviero Mattei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職責計有(其中包括)：

- (a) 就委任、再委任及撤換外聘核數師及批准外聘核數師的酬金與聘用條款，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 (b) 審閱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核數程序的有效性；
- (c) 在審核工作開始前，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審核的性質及範疇以及申報責任；
- (d) 就聘用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提出委員會認為必須採取行動或改善的事項，並建議可採取的步驟；
- (e) 監察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以及中期及年度報告及賬目的完整性，並於呈交董事會前審閱報表、報告及賬目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判斷；
- (f) 就上文(e)項而言，考慮任何需要或可能需要反映於該等報告及賬目的重大及不尋常項目，並仔細考慮由財務總監、公司秘書或核數師提出的任何事宜；
- (g) 就中期及年終審核工作產生的問題和保留意見及核數師欲商談的任何事項作出討論(如有需要，可在管理層避席的情況下進行)；
- (h) 審閱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核數師就會計記錄、財務賬目或監控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回應，並確保董事會就所提出的問題提供及時回應；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i) 在董事會加簽前審閱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制度聲明（如年報內有所載述）；
- (j) 與管理層檢討及討論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
- (k) 監察及審閱內部核數職能是否有效、考慮內部調查的重大發現及管理層的反應，並確保內部與外聘核數師之間互相協調，以及確保內部核數職能獲提供足夠資源及在本公司內具有適當地位，且不受管理層或其他限制所限；
- (l) 向董事會匯報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提出的事宜；
- (m) 檢討有關安排，據此本公司僱員有信心可就財務申報、內部控制或其他事宜可能出現的不適當之處提出疑問。委員會應確保就該等事項的公平及獨立調查制定合適安排及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及
- (n) 考慮董事會規定的其他議題。

本公司相信，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組成及職能將符合香港聯交所的適用規定。本公司擬遵守未來適用於本公司的規定。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列《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成立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對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及架構、就制定該薪酬建立正式而透明的程序以及就董事會接任委任董事及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薪酬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Marco Salomoni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Gian Franco Oliviero Mattei先生及Giancarlo Forestieri先生組成，並由獨立非執行董事Gian Franco Oliviero Mattei先生出任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職責計有（其中包括）：

- (a) 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b) 釐定任何執行董事或高級管理層的聘用條款及條件是否須終止，以確保任何補償付款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而有關補償就本公司而言屬公平及恰當；
- (c) 參考董事會不時議決的企業目標及宗旨，檢討及批准與表現掛鈎的薪酬；
- (d)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及
- (e) 確保並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決定本身的薪酬。

我們不擬於上市後改變薪酬政策。

預計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將支付予董事的酬金總額約為27,016,000歐元。

法定核數師委員會

根據意大利法律，股份制公司須設有法定核數師委員會，其有權監督法律及公司細則以及妥善管理原則的遵守情況，以及(特別是)公司所採納組織、行政及會計架構的適切性及其運作(有關法定核數師委員會的其他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四「B. 意大利公司法－7.法定核數師委員會」一節)。

本公司法定核數師委員會目前成員為Antonino Parisi先生、Riccardo Perotta先生及Gianandrea Toffoloni先生。Antonino Parisi先生是法定核數師委員會主席。委員會各成員與本集團或其關連人士概無任何關係。

Antonino Parisi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五月獲委任加入法定核數師委員會。Parisi先生自一九九五年起為特許會計師，於一九八六年根據司法部法令獲委任為認可核數師(Revisore Ufficiale dei Conti)。在其專業生涯中，Parisi先生專注於管理及稅務諮詢(主要是在意大利)，並就上市及非上市公司進行各類重組項目。彼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零年是委員會成員，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任西西里銀行(一家意大利銀行，現為Unicredit Group(意大利其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中一家領先的銀行集團) 旗下部分) 副總裁。Parisi先生以往曾任三家意大利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董事，即Aicon S.p.A.、Pramac S.p.A.及Everel Group S.p.A.。彼目前為多家意大利公司服務。

Riccardo Perotta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五月獲委任加入法定核數師委員會。彼於一九七三年畢業於米蘭博科尼大學經濟及商業系。Perotta先生是博科尼大學財務會計系副教授，亦在同一大學為研究生院第一年學生舉辦一項「合併與收購及業務兼併」課程。Perotta先生亦曾於米蘭擔任業務顧問，所進行活動主要涉及各行業的管理、民事法及稅務諮詢。Perotta先生是多本有關企業合併、國際會計準則及企業管治著作及文章的筆者。彼於一九七五年成為特許會計師，於一九九五年根據司法部法令獲委任為認可核數師 (Revisore Ufficiale dei Conti)。彼現分別任FIAT S.p.A.法定核數師委員會主席及Mediolanum S.p.A.法定核數師委員會成員(均為意大利證券交易所上市)。彼以往曾任其他四家意大利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法定核數師委員會成員，即ENI S.p.A.、Gewiss S.p.A.、Mediaset S.p.A.及Snam Rete Gas S.p.A.。

Gianandrea Toffoloni先生於二零零九年本五月獲委任加入法定核數師委員會。彼持有米蘭University Cattolica del Sacro Cuore經濟學學位(一九七一年)，自一九七二年起為特許會計師，並於一九七四年根據司法部法令獲委任為認可核數師 (Revisore Ufficiale dei Conti)。彼於一九八四年至一九八六年為據米蘭特許會計師公會核數師委員會主席，於一九八六年至一九八九年及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八年十一月為米蘭特許會計師公會董事會成員，並在各專業機構涵蓋不同職務及職位。彼曾在多家上市及非上市公司以及非營利組織服務。

監督組織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八日頒佈的意大利第231號法令(「**第231號法令**」)推行監管架構，監管「法律實體、公司及協會(包括缺乏法人資格的機構)的行政責任」。第231號法令規定，倘公司董事或僱員為公司本身的利益或好處而觸犯或企圖觸犯任何罪行，公司可被追究責任及因而被處以罰款。因此，公司可採取旨在防止該等罪行的組織、管理及控制模式。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為遵守第231號法令，本公司已建立一個監督組織，其主要職責是確保Prada依據該法令所制訂的Prada組織模式的運作、有效性及執行。該監管機構是由董事會從合資格及富經驗的人士中委任的三名成員組成，包括非執行董事、合資格核數師，行政人員或外部人士。該監督組織現時成員為David Terracina先生、Franco Bertoli先生及Marco Salomoni先生。David Terracina先生為監督組織的主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支付予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房屋津貼與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以及酌情花紅)分別約為19,316,000歐元、25,025,000歐元及22,418,000歐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支付予本公司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房屋津貼與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以及酌情花紅)分別約為19,951,000歐元、26,812,000歐元及27,016,000歐元。

於過去三個財政年度，我們就其中一名董事支付離職保償總金額418,000歐元。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各成員公司概無已付或應付任何董事任何其他款額。

根據現時有效的安排，我們估計，截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董事的總薪酬(不包括酌情花紅)將約為27,016,000歐元。

Donatello Galli先生已放棄其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期間的董事袍金40,000歐元。

Marco Salomoni先生已放棄其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期間的董事袍金40,000歐元及其作為內部控制委員會成員的袍金10,000歐元。

Carlo Mazzi先生已放棄其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期間的董事袍金40,000歐元及其作為薪酬委員會成員的袍金20,000歐元。

董事預期，彼等將定期檢討本集團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水平。董事可根據本集團表現及各行政人員對本集團所分別作出的貢獻，並在獲本公司薪酬委員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會同意的情況下，增加行政人員的薪金或向其支付花紅。此等薪金上調或花紅或會令薪酬開支水平大幅高於本集團在過往期間的水平。所有董事均可向本公司報銷就本公司的營運提供服務或執行職務所需及合理產生的開支。

僱員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聘用合共7,855名全職僱員。下表列示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各所述職能組別的僱員人數：

	僱員人數	佔總數百分比
生產	1,815	23%
設計及產品開發	810	10%
市場推廣及通訊	102	1%
銷售及分銷	4,381	56%
一般及行政	747	10%
總計	7,855	100%

於上一財政年度，由於我們開設了59家店鋪，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部門增加700名僱員。

我們的部分僱員是工會成員。我們的政策是尊重僱員的工會成員身份，而我們一貫通過定期交流及溝通與有關工會保持良好關係。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從沒遇到任何重大停工或勞資糾紛。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同時運作界定福利及界定供款計劃，詳情可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2。

其他僱員福利

我們亦為員工或特定職能組別員工提供其他福利，包括獎勵計劃、醫療福利、團體人壽保險、公司住宿(或房屋津貼)、酌情花紅、休假旅費津貼、子女教育津貼及使用公司車輛等。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旨在使集團旗下僱員多樣化並獎勵及保障僱員，乃因僱員被視為本集團業務成功的關鍵。本集團設有薪酬制度將僱員區分為特定專業組別，並根據各專業組別設定薪酬方針。

於調整僱員的基本薪金時會考慮僱員的整體市場競爭力及職位的複雜性。本集團設有與本公司的年度業績掛鈎的獎勵制度，並計入本集團淨銷售額目標及本集團各部門的目標。

本集團已採納現金長期獎勵計劃以挽留一小群僱員，據此，僱員於獎勵計劃下的福利，須於三至五年期間結束時僱員仍受聘於本公司情況下歸屬。我們亦有專為銷售人員而設的其他獎勵計劃，而本集團技術人員可能會於一個季節性系列開發後獲提供集體獎金。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本公司產生的員工成本分別為326.8百萬歐元、332.8百萬歐元及377.8百萬歐元，分別佔當期營業額的19.9%、21.3%及18.5%。

員工培訓及發展

我們利用內部資源為員工提供持續教育及培訓計劃。我們為員工提供全面培訓，包括產品知識、銷售技巧、溝通技巧、禮儀、領導才能及管理技能的培訓。

我們為僱員投資持續教育及培訓計劃，以提高其表現及改善其技能與知識。我們尤其為前線銷售人員提供專門培訓，主題包括顧客服務技巧、溝通技巧及產品知識，使銷售人員能夠為客戶提供一流服務。我們亦保證為生產員工提供足夠培訓，此乃我們保留高水平工藝及技術知識的關鍵。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合規顧問

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我們已委任英高財務顧問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在上市後的合規顧問。我們與合規顧問已訂立合規顧問協議，其主要條款如下：

- 1) 我們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合規顧問，任期由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之日起至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46條規定刊發上市日期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財務業績之日止或協議終止為止(以較早者為準)；
- 2) 合規顧問須向我們提供服務，包括有關的指引及意見，以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規則、守則及指引的規定，並擔任我們與香港聯交所溝通的主要渠道之一；及
- 3) 僅在合規顧問的工作未能達致可接受的標準，或對我們應付合規顧問的費用出現重大爭議而無法在30日內解決的情況下，我們可終止合規顧問的委任。合規顧問有權於我們重大違反協議時在給予我們14日事先書面通知後辭任或終止其委任。

主要及售股股東

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已於或將於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及身份	緊接全球發售前		緊隨全球發售後 (假設並無行使 超額配股權)		緊隨全球發售後 (假設全面行使超 額配股權)	
		股份數目	權益概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權益概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權益概約 百分比
Prada Holding B.V. ¹	合法及實益 擁有人	2,372,165,150(L)	94.9%	2,109,959,760(L)	82.5%	2,046,470,760(L)	80.0%
Intesa Sanpaolo ²	合法及實益 擁有人	127,834,850(L)	5.1%	25,588,240(L)	1.0%	25,588,240(L)	1.0%
Gipafin S.à r.l.	實益擁有人	2,372,165,150(L)	94.9%	2,109,959,760(L)	82.5%	2,046,470,760(L)	80.0%
Bellatrix S.à r.l.	實益擁有人	2,372,165,150(L)	94.9%	2,109,959,760(L)	82.5%	2,046,470,760(L)	80.0%
Ludo S.A.	實益擁有人	2,372,165,150(L)	94.9%	2,109,959,760(L)	82.5%	2,046,470,760(L)	80.0%
Prada女士 ³	實益擁有人	2,372,165,150(L)	94.9%	2,109,959,760(L)	82.5%	2,046,470,760(L)	80.0%
Patrizio Bertelli ⁴	實益擁有人	2,372,165,150(L)	94.9%	2,109,959,760(L)	82.5%	2,046,470,760(L)	80.0%

附註：

- Prada Holding B.V.所持股份的70%訂有兩項向若干銀行作出的抵押，以就授予Prada Holding B.V.的兩項貸款作出擔保，該兩項貸款為(i) Prada Holding B.V.、Intesa Sanpaolo S.p.A.、Banco Popolare Società Cooperativa、Centrobanca-Banca di Credito Finanziario e Mobiliare S.p.A.及UniCredit Corporate Banking S.p.A.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六日訂立並其後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修訂的貸款協議；及(ii) Prada Holding B.V.、Intesa Sanpaolo S.p.A.、UniCredit Corporate Banking S.p.A.（現為UniCredit S.p.A.）及Calyon S.A.米蘭分行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十日訂立並其後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修訂的貸款協議（統稱「該等貸款協議」）。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等貸款協議的未償本金總額為600百萬歐元。該等貸款協議須於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後全數償還。發售股份概無訂有任何抵押。Prada Holding B.V.所擁有任何的股份的擔保權益概不會持作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清償其任何債務的擔保。
- Intesa Sanpaolo為Banca IMI S.p.A.（聯席全球協調人之一）的控股公司。
- Prada Holding B.V.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乃由Gipafin S.à r.l.（「Gipafin」）持有。Prada女士透過Ludo S.A.間接擁有Bellatrix S.à r.l.股本的53.8%，而Bellatrix S.à r.l.則擁有Gipafin股本的65%。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Prada女士被視為於以Prada Holding B.V.名義登記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Bertelli先生為Prada女士的丈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亦被視為於Prada女士擁有權益的Prada Holding B.V.股份中擁有權益。Prada女士亦為Ludo S.A.的董事。

主要及售股股東

4. Patrizio Bertelli透過其所擁有的公司 (PaBe1 S.A.、PaBe2 S.A.、PaBe3 S.A.及PaBe4 S.A.) 間接擁有Gipafin股本的35%。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Bertelli先生被視為於以Prada Holding B.V.名義登記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Prada女士為Bertelli先生的妻子，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亦被視為於Bertelli先生擁有權益的Prada Holding B.V.股份中擁有權益。

下表列示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其中有一名股東擁有10%或以上有投票權的股本權益的本公司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	主要股東的名稱／背景	主要股東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百分比
Artisans Shoes S.r.l	Graziano Mazza ⁽¹⁾	33.3%
PAC S.r.l (清盤中) ⁽²⁾	Fratelli Prada S.r.l	16%
	Spiga 1 S.r.l	16%
	Venezia 3 S.r.l	12%
	Prada Italia S.p.A	49%
	Patrizio Bertelli	100%
	Prada女士	100%
TRS Hawaii LLC	DFS Group L.P. ⁽³⁾	45%
TRS Guam Partnership	DFS Guam L.P. ⁽³⁾	45%
TRS New Zealand Ltd	DFS New Zealand Ltd	45%
TRS Singapore Pte Ltd	DFS Venture Singapore (Pte) Ltd ⁽⁴⁾	45%
TRS Saipan Partnership	DFS Saipan Ltd ⁽⁴⁾	45%
TRS Hong Kong Ltd	DFS Hong Kong Ltd ⁽⁴⁾	45%
Travel Retail Shops Okinawa KK	DFS Okinawa KK ⁽⁴⁾	45%
Travel Retail Shops Pty Ltd	DFS Australia Pty Ltd ⁽⁴⁾	45%
Fragrance and Skincare S.L.	Puig S.L. ⁽⁵⁾	50%

- (1) Graziano Mazza先生為Artisans Shoes的創辦家族的其中成員。彼負責監督生產及營運，並擔任Artisans Shoes S.r.l的董事。彼與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關係。
- (2) PAC S.r.l的所有少數股東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但該公司現時暫無營業。
- (3) DFS Group L.P.及DFS Guam L.P.屬LVMH集團的一部分，此部分透過多種店舖模式主要在免稅店及機場經營，為迎合旅遊人士需求的領先奢侈品零售商。
- (4) LVMH集團的附屬公司。
- (5) Puig S.L.現時為製造及分銷Prada香水的特許持有人。Puig為於一九一四年在西班牙創立的國際香水及化妝品集團，完全由Puig家族所控制。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向Puig S.L.出售我們於Fragrance and Skincare S.L.的50%權益。因此，Fragrance and Skincare S.L.不再為本公司的合營公司。

根據本公司與Al Tayer Insignia LLC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訂立的合營企業協議，合營企業Prada Middle East FZCO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在杜拜成立，以在中東國家巴林、沙特阿拉伯王國、科威特、阿曼及亞拉伯聯合酋長

主要及售股股東

國開發Prada及Miu Miu品牌的零售網絡。本公司於合營企業將擁有60%控股權益。Al Tayer Insignia LLC屬Al Tayer Group的一部分，為以亞拉伯聯合酋長國為基地的中東領先奢侈品零售商。其與本集團概無其他關係。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在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並因此根據上市規則被視為主要股東。

股本

下表說明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及於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前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價值(歐元)
法定股本	2,558,824,000	0.1歐元	255,882,400
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已發行股份	2,500,000,000		250,000,000
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	58,824,000		5,882,400
總計	2,558,824,000		255,882,400

假設

上表假設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

並無計及下文所述本公司根據董事獲授以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可能購回的任何股份。

地位

發售股份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將與上表所列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所有股份在各方面擁有同地位，並可享有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所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收入或其他分派，以及股份所附有或應計的任何其他權利及利益。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董事並無尋求或取得上市規則第13.36(2)(b)條下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股份。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董事已獲授一般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購回總面值不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本公司股本總面值10%的股份（「購回授權」）。

此一般授權僅與根據所有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的規定在香港聯交所（及為獲證監會及香港聯交所就此認可者）進行的購回有關。相關上市規則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6.本公司購回本身的股份」一節。

股 本

此授權將於下列時間 (以最早發生者為準) 屆滿：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ii) 任何法律或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iii)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決議案修訂、撤銷或更新此授權時。

有關此購回授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及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通過的決議案」一節。

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股東批准將每股本公司股份拆細為10股股份。股份拆細產生的所有股份享有同地位。股份拆細後，本公司有2,5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而股份拆細前則為250,000,000股股份。

財務資料

以下有關我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乃以會計師報告所載財務資料為基礎。因此，閣下應將本節與會計師報告所載我們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一併閱讀。會計師報告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準則在重大方面可能有別於其他司法管轄區的公認會計原則。除歷史資料外，以下討論及本招股章程其他章節載有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若干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乃基於我們根據經驗及對歷史趨勢、現時狀況及預期未來發展的認知以及我們認為於有關情況下屬合適的其他因素作出的假設及分析。我們的未來財務狀況與該等前瞻性陳述所討論者可能因多項因素而存在重大差異，包括(但不限於)「風險因素」及本招股章程其他章節所述因素。

概覽

我們是全球最享負盛名的時裝及奢侈品集團之一。我們透過Prada、Miu Miu、Church's及Car Shoe品牌設計、生產、推廣及銷售高級皮具用品、成衣及鞋履。我們的Prada及Miu Miu品牌為顧客提供多種優質奢侈品，包括皮具用品、成衣及鞋履，以及透過特許協議提供眼鏡及香水。我們的Church's及Car Shoe品牌瞄準小眾名貴鞋履市場，提供以優質皮革手工製作的鞋履。我們相信，我們對提供最高品質的創新產品的執着，結合設計及選材的新穎和我們對奢華及風格的獨到見解，使我們成為時裝及時尚市場翹楚。

我們每一個品牌均極具創意、品質卓越及自成一格，同時具有由獨立設計、產品開發及營銷團隊創立及維持的個體性。我們對品牌的管理注重保護及提升品牌信譽及聲譽，我們審慎管理每個品牌的傳播策略，以避免品牌被削弱。我們針對個別品牌採用特定的傳播方法，在若干情況下亦會採用突破常規的傳播方法，如舉辦時裝展、贊助藝術、文化及體育盛事、打造地標級Prada超級旗艦店及舉辦各類活動，以強化品牌的個體性及突顯其獨有元素及價值。

財務資料

我們透過11家自設生產設施(其中十家位於意大利，另外一家位於英國，專門生產Church's鞋履)，從內部維持我們對每一個產品類別的製作技術知識及生產能力。目前，我們在自設工廠製作絕大多數原型、大部分樣版及部分製成品，其餘生產工序外判予外部生產商。我們與多數外部生產商維持長期穩定的關係。我們會指派質量控制小組及檢查員嚴格監察我們的整個生產過程，確保內部及外判生產達到我們及顧客所要求的同等高品質標準。我們相信，我們的生產模式使我們得以控制製作技術知識及生產成本，及在整個生產過程中維持靈活的產能，同時保證卓越的產品質素。

我們透過零售及批發渠道分銷產品。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零售渠道包括319家我們直接經營的店舖(「直營店」)，包括位於紐約、洛杉磯及東京的Prada超級旗艦店及18家折扣店。我們計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再開約80家直營店(扣除關閉店舖數目)，其中約25家(扣除關閉店舖數目)將位於亞太區。所有直營店均策略性地選址於經特別挑選的黃金地段，以配合我們的品牌形象。我們的批發渠道包括高級豪華多品牌店、百貨店以及特許店舖。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分別約有1,800名、1,400名及1,400名批發客戶，同期，我們分別擁有32、35及33家特許店舖。我們持續監察我們的批發業務以保障我們的品牌信譽。我們這套雙管齊下的分銷策略有助我們維持全球業務覆蓋，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在逾70個國家設有分銷點。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銷售淨額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643.6百萬歐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046.7百萬歐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1.6%)，同期EBITDA由282.6百萬歐元增至535.9百萬歐元(複合年增長率為37.7%)，令我們的EBITDA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7.2%升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6.2%。

財務資料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擴大直營店網絡

由於來自我們直營店的銷售因能夠把握出廠價與售價間的差價而產生較我們的批發分銷渠道所產生者為高的毛利率，故我們的盈利能力受直營店總數的影響。然而，擴大直營店網絡亦將增加我們的固定成本（主要為租金及員工成本）。鑒於我們大部分直營店的固定成本結構，倘我們來自任何一家或多家直營店的銷售下降，該等開支未必會被收益抵銷，在此情況下，我們將遭受透過批發渠道銷售不會產生的虧損。我們能否繼續以商業上可接受的成本獲得黃金零售地段及合資格直營店銷售員工對我們擴大直營店的策略及我們能否達致目標盈利能力而言屬重要。我們的直營店數目由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的211家直營店擴大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319家直營店，並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增加約80家直營店（剔除關閉店舖數）。我們預期將利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及營運產生的現金流來撥付擴充所需資金。

宏觀經濟對消費者購物模式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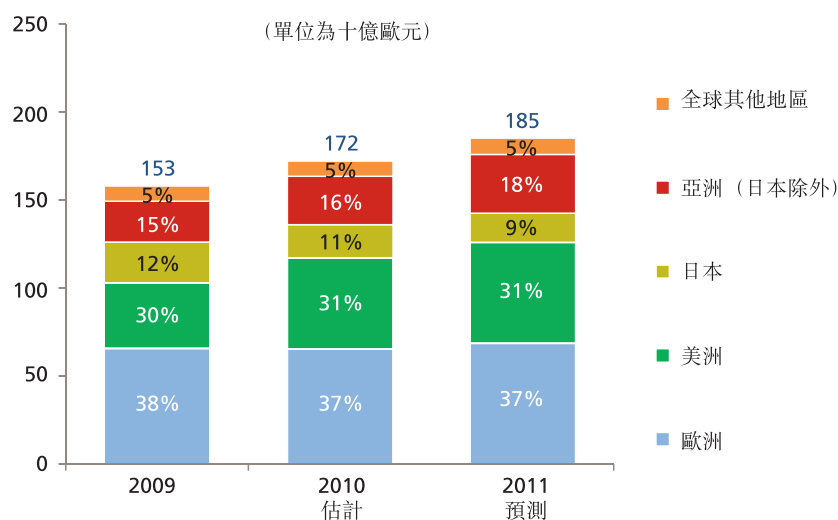
我們的產品銷售取決於眾多影響消費者消費模式的因素。於快速發展經濟體中，旅遊、高資產值人士人數及持續增長的中產階級均為一般與現行宏觀經濟狀況有關的因素，並對我們的業務有重大影響。例如，我們的大部分銷售來自出國旅遊消費者。遊客的旅遊及支出又與多項因素有關，如匯率、整體經濟狀況、失業情況及消費者信心。同樣地，我們近期增長的很大一部分來自並預期將繼續來自中國等快速發展市場的銷售。我們相信該等市場的經濟增長將持續強勁，這與消費者支出及對奢侈品（包括我們的產品）的需求增加息息相關。在快速發展及其他市場的高資產值人士數目增長亦是我們銷售的重要推動因素。因此，經濟增長及消費者信心對我們擴大全球網絡的現行策略而言屬重要。

競爭

奢侈品市場競爭激烈，且我們的競爭對手大多採取與我們相似的策略。此外，在某程度上，我們對某一直營店的位置是否適合的判斷乃部分根據是否存在主要競爭對手的店舖。因此，我們可能尋求在我們競爭對手附近開設直營店因而可能在黃金地段以及客戶方面直接競爭。由於競爭激烈及互聯性，

財務資料

我們的銷售及經營績效取決於(其中包括)時裝及奢侈品行業的整體增長。時裝及奢侈品行業由二零零零年的1,290億歐元增至二零一零年的1,720億歐元，平均年度增幅為3%。下圖載列於所示曆年按地區劃分的奢侈品行業銷售的百分比變動¹。



資料來源：Altagamma Worldwide Markets Monitor

1. 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一節。

在此環境下，我們提高品牌知名度及使產品從競爭對手的產品中脫穎而出的能力是我們經營業績最大化的重要因素。

同比店舖銷售

我們的盈利能力部分受我們按同比基準經營的直營店的成功影響。透過採用各直營店上年的實際可資比較經營日數(僅指有關直營店於兩個年度的營業日數)比較旗下所有經營一年以上的直營店的業績(匯率不變)，我們按同比基準比較旗下直營店。雖然我們近年來的收益增長大多透過擴大直營店網絡實現，但我們同比直營店的強勁表現亦一直是我們收益增長的重要推動因素。按同比基準，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來自我們直營店的淨銷售額較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增加約22%。眾多因素影響同比銷售，包括潮流趨勢、競爭、經濟狀況、定價、發佈新商品及進

財務資料

行促銷活動的時間、產品組合變化及天氣狀況。我們於年內透過在旗下直營店推出短期系列及每月特選將創新時裝理念轉換為商業可行的生產的能力，讓我們能夠增加顧客人次及提高來自持續購買顧客的銷售，進而令我們的同比收益增加。我們提供新產品使我們能夠於日後更新店舖產品展示的零售策略取得成功，可能影響我們的同比銷售業績，並將繼續於日後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

減價政策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透過減少減價期間的減價產品的數目及產品的減價幅度調整我們的減價政策。我們實施該政策作為保護自身品牌形象及完整性的策略的一部分，這亦讓我們能夠就我們所售產品取得較高的平均毛利率，進而可提升我們的EBITDA率。對我們減價政策的進一步調整可能影響我們的銷售及盈利能力。

成本控制措施

我們的經營業績部分受我們控制成本的能力的影響。於二零零八財政年度下半年，為應對全球金融危機，我們開始實施若干成本控制措施。我們的成本控制措施旨在降低若干固定成本及銷售成本。與固定成本有關的措施包括重新評估經營開支，這讓我們能夠透過減租及退還按金以及減少我們的一般行政開支實現節省成本。與我們的銷售成本有關的成本控制措施包括將我們的生產平台合理化及降低原材料成本及運輸成本。例如，我們將兩個生產設施合併營運及能夠透過向全球本地生產優質原材料及本地生產商擁有特殊專長的所在地區採購生產及原材料削減成本。按成本收益基準，該等措施有效降低了我們的固定成本及銷售成本。因此，我們維持現行成本結構的能力將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

匯率波動

由於我們在全球範圍經營業務，故我們的財務業績因貨幣匯率波動而受到匯兌及交易的雙重影響。

匯率波動對交易的影響

我們就旗下產生的收益以歐元以外貨幣計值的附屬公司承受交易風險。我們所產生的收益以外幣計值，包括(但不限於)美元、日圓及港元。我們的大部分銷售成本以歐元計值。因此，為減低匯率波動影響，我們透過與第三方訂

財務資料

立對沖合約(遠期銷售及期權購買)對沖經營所得現金流淨額。對沖決策由我們的公司財務部透過考慮過往現金流量及年度現金流量預算集中協調。對沖合約乃為與預算相關的整個年度訂立。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淨銷售總額中約35%以歐元計值、約40%以美元或與美元掛鈎的貨幣計值及約10%以日圓計值。由於我們的營運及生產主要在意大利進行，故我們的生產及採購成本主要以我們的申報貨幣歐元計值。我們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產生的總成本(銷售成本及營運開支)中約62%以歐元計值、約20%以美元或與美元掛鈎的貨幣計值及約9%以日圓計值。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本節「一經營業績」。

此外，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約13%以歐元計值、約57%以美元或與美元掛鈎的貨幣計值及約13%以日圓計值，而我們金融負債中約78%以歐元計值、約6%以美元或與美元掛鈎的貨幣計值及約15%以日圓計值。

匯率波動對換算的影響

歐元與其他貨幣(主要為美元、日圓及港元)的匯率波動影響將功能貨幣並非歐元的綜合實體的財務業績換算為歐元，繼而影響我們的綜合財務業績。該等波動亦影響位於歐元區以外的外國附屬公司向我們作出的任何分派的價值。匯率波動亦影響我們的綜合資產負債表。我們非歐元計值綜合資產及負債的價值因匯率波動而變動將導致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權益「外幣換算儲備」部分變動。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歐元兌我們編製綜合資產負債表所採用的主要非歐元貨幣的匯率，連同我們用以編製收益表的平均每日匯率。

外幣單位	於一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匯率	平均	匯率	平均	匯率	平均
	(歐元)					
美元	1.282	1.458	1.397	1.402	1.369	1.319
日圓	114.98	149.067	126.15	131.140	112.490	114.872
港元	9.940	11.349	10.847	10.870	10.676	10.252

財務資料

主要會計政策

管理層對我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乃以根據歐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為基礎。編製該等財務報表需要我們作出影響所申報資產、負債、收益、開支金額及相關披露的估計及假設。我們根據過往經驗及各種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以及重大判斷的行使及估計在管理其應用方面的使用(如需要)作出估計。雖然我們認為我們的判斷及估計屬合適，但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存在差異。

我們將以下各項視為我們的主要會計政策，原因是相信其對我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呈列均重要，且其需要管理層就不確明事宜作出主要判斷及估計。倘實際結果或事宜與我們於作出該等估計時所預設者存在重大差異，則我們就日後期間申報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影響。

收益確認

我們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確認收益。銷售產品產生的收益乃於以下條件全部達成後於損益表內確認：

- 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方；
- 收益價值能夠可靠地釐定；
- 本集團對已售貨品的控制已終止；
- 與交易有關的經濟利益將很可能由本集團獲得；及
- 與交易有關的成本能夠可靠地釐定。

我們於與貨品相關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批發客戶時(一般於我們將產品付運及業權已轉移至客戶之日發生)確認來自銷售貨品的收益。我們的直營店向零售客戶出售貨品，乃於轉移商品換取付款後確認。在若干例外情況下，我們接受批發客戶就過往期間交付的貨品作出的退貨，並接受部分特許經營方的退貨。銷售退貨撥備乃於同期計提及相關銷售乃基於歷史退貨率記錄。

財務資料

我們根據特許持有人作出的銷售及合約條款確認特許權費收入。

存貨

我們的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成本。成本包括直接生產成本及我們將存貨運至其目前位置及達致現時狀況所產生的間接成本。我們採用集中資訊系統控制我們的存貨水平，每日監控各直營店位置的銷售，不斷實時追蹤店舖及倉庫的存貨，調撥產品及店舖再訂貨。滯銷存貨(如有)乃透過該系統識別，並於減價季節或於減價期間過後透過本集團折扣店處置。我們的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按個別產品基準進行存貨檢討及賬齡分析，並就所識別不再適合用於生產或買賣的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計提撥備。評估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我們原材料的過往及預測消耗量、存貨的可售性、市場售價的預計變動、我們所提供產品的發展變化導致陳舊存貨的風險及其他因素。於往績記錄期，大多數製成品存貨的貨齡少於一年。

我們就滯銷及陳舊存貨計提撥備以直接調整存貨的價值。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原材料存貨撥備。

存貨類型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		
原材料	38.6	38.5	31.6
製成品	23.2	27.3	32.2
總計	61.8	65.8	63.8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約值263.3百萬歐元的製成品存貨中有約值53.4百萬歐元的製成品存貨已被利用。

我們於財務報表內撇銷於過去兩個財政年度並無收入或開支變動的原材料(按顏色及物料識別)的100%價值，另我們撇銷於過去兩個財政年度的滯銷

財務資料

(需五年以上時間方被全面利用) 原材料的90%價值。就本公司的製成品而言，我們按照製成品的貨齡採用由10%至70%不等的累進貶值百分比撇銷本公司貨齡一年以上的製成品的價值，而不能出售的不良製成品的價值將會全數撇銷。

呆賬撥備

我們就應收款項賬目的可收回性作出持續估計，並就因客戶無法作出所需付款而產生的預計虧損維持撥備。於釐定是否存在減值虧損的客觀跡象時，我們會計及根據與客戶交易的經驗來釐定自未完成交易的預計未來現金流入。尚未償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接受個別評估及客觀跡象可能包括客戶遇到重大財務困難、結餘賬齡、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即我們銷售後收回收益所需平均日數)、客戶的過往付款記錄及當時信貸水平及當時經濟趨勢。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呆賬撥備分別為9.4百萬歐元、11.3百萬歐元及10.5百萬歐元。

無形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我們初步按收購成本記錄具有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直線法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內予以折舊／攤銷。資產年限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對估計年限變動的影響(如有)乃進行預期性的確認。具有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各年的各結算日或於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接受減值檢討。減值乃基於諸多因素，包括不再投入使用、重大不利行業或經濟趨勢、與預期歷史或預測未來經營業績有關的重大表現欠佳及可能顯示減值的其他情況變動。所有該等評估均需要我們應用對當時存在的事實及情況作出的判斷。可收回價值可根據多種不同方法計算，包括貼現現金流量、可資比較項目及市場估值或市場報價。評估資產的可能減值所需過程及步驟包括識別可能的減值跡象、評估貼現現金流量、選擇合適的貼現率、計算資本的加權平均成本及市價固有的折讓或溢價，需要管理層的大量酌情及判斷。

財務資料

所得稅及遞延稅

我們須估計各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所得稅開支。該過程涉及估計實際當期稅務風險及評估會計與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該等差額導致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我們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報。

我們就財務報表中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用於計算應課稅溢利的相應稅基之間的差額確認遞延稅，並採用財務狀況表負債法列賬。遞延稅項資產的可變現性主要取決於是否有充足的未來溢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可供動用。倘所產生的實際未來溢利少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遞延稅項資產撥回，而撥回將於其產生的期間的損益表內確認。當期所得稅乃按照相關稅務當局所制定法律予以撥備。於釐定所得稅開支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時，管理層須根據可能的應課稅收入來源及按各司法管轄區基準的各可能的應課稅收入來源可得憑證作出重大判斷。

負債撥備

當我們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且可能導致附有經濟利益的資源須流出以結清有關責任及能夠可靠地估計有關責任金額，則會確認撥備。

撥備金額為我們對結清有關責任或於結算日將其轉讓予第三方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倘金額的時間價值影響重大，以按反映金額時間價值及(如適用)有關負債特定風險的現時市場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未來預期現金流量的方式撥備。

於評估待決索償或潛在負債將實際發生的可能性及量化最終結算的可能範圍時，需要作出判斷。倘可能發生或然事項或潛在負債，則產生或然負債金額(代表我們於該日的估計)。

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若干金融工具(如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投資)按公平值計量。市價乃用於釐定在活躍市場上市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倘無活躍市場，乃採用估計

財務資料

法及估值模型(計及與有關工具相關的所有風險因素及基於市場上可用數據(即具有相似特徵的上市工具的價格、貼現現金流量、期權定價模型及從近期可資比較交易觀察到的價值))釐定公平值。倘透過該等估值技術得出的股本證券的公平值能夠可靠地計量，則金融工具按成本計量。

商譽減值

我們不攤銷商譽但會每年或於表現出現重大惡化或大量店舖關閉等情況顯示商譽有已減值的可能性的情況下更頻繁地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用於識別可收回價值(「使用價值」)的方法乃基於獲分配商譽的業務直接應佔資產所產生的貼現預期自由現金流量。使用價值乃按預期來自為各現金產生單位編製涵蓋五年期間的業務計劃預測的未來自由現金流量的現值與經營活動於業務計劃期末的現值(終止值)(按介乎0%至1.5%的增長率計算)的總和計算。就減值測試而言，由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不允許我們考慮未來投資產生的利益，故業務計劃並不包括預期自實施本集團策略產生的所有潛在事項，直至已進行該等投資。具體而言，倘店舖開設尚未落實或商討，則不會將零售網絡擴張列入業務計劃。所採用的貼現率乃採用加權平均資本成本法計算。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就進行的測試而言，扣除稅項後，就貼現目的採用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範圍分別介乎6.2%至9.9%、5.7%至8.8%及5.6%至9.6%不等。加權平均資本成本範圍取決於以下主要因素：與各地區及各市場不同可資比較項目相關的利率及風險量度有關的財務係數。根據普遍的財務慣例，釐定加權平均資本成本需要主要基於摘錄自知名數據來源(如彭博資訊)估計若干係數(包括一系列利率、風險量度及其他財務數據)。

我們計算減值虧損時涉及不確定因素，此乃由於管理層須作出假設及應用判斷估計我們各申報單位的公平值，包括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如必要，申報單位資產與負債的公平值。此外，我們變現計算公平值時使用的未來現金流

財務資料

量的能力受經濟狀況變動、我們的經營績效變動及我們的業務策略變動等因素影響。雖然我們會定期對公平值計算(包括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進行再評估，但我們估計及假設的變動可能導致我們日後錄得重大減值費用。

EBIT及EBITDA說明

我們採用息稅前盈利(「EBIT」)及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EBITDA」)作為計量經營績效的財務方法。EBIT及EBITDA並未統一或在法律上界定，亦未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任何其他公認會計原則認可。時裝行業的其他公司可能以不同的方式計算EBIT或EBITDA，因此我們呈列的該等數字不可與其他公司的數字比較，須與相關額外解釋一併閱讀。

我們透過以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綜合淨收入，再加稅項開支、利息及其他財務收入(開支)以及任何折舊或攤銷開支及減值計算EBITDA。

我們透過以我們的綜合淨收入，再加稅項開支、利息開支及其他財務收入(開支)計算EBIT。

節選收益表項目描述

銷售淨額

銷售淨額指我們就所銷售的產品產生的總收益減折扣及退貨，並扣除增值稅。我們的收益來自三個主要來源：直營店的銷售、透過批發渠道的銷售及特許權費。特許權費由特許持有人就銷售眼鏡、香水及其他貨品以及根據特許經營協議就使用我們的商標標識支付。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所採購原材料的成本及生產開支；(ii)物流、關稅、運費及保險；及(iii)存貨變動。

營運開支

營運開支包括(i)產品及開發開支；(ii)廣告及宣傳開支；(iii)銷售開支；及(iv)一般及行政開支。

財務資料

產品及開發開支

產品及開發開支包括設計及產品開發兩階段(如產品大規模生產、原型及樣版製作及購買)以及該功能區應佔的勞工及顧問成本。

廣告及宣傳開支

廣告及宣傳開支包括製作廣告、媒介購買、時裝展及其他活動產生的開支、贊助費、該功能區應佔的勞工及顧問成本以及租金及折舊開支。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包括銷售人員的勞工成本、租金開支、折舊開支及管理直營店產生的所有其他開支以及本集團總部商業及零售部門的間接成本。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包括與支援本集團營運有關的所有員工及相關開支，包括財務、工程、資訊、科技、法律及人力資源。

分部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須提供組成業務的各「經營分部」的詳細資料。經營分部指其經營業績定期接受主要營運決策制定者行政總裁檢討以便彼等可就分配予該分部的資源作出決策及評估其表現的業務分部。

根據我們的組織架構，職責乃在各品牌、產品、渠道及地理區域間跨功能指定。同樣地，各品牌共享互補生產過程及各業務分部間存在多種關係。由於該相互關聯的架構，我們無法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識別及按單獨經營分部申報我們的業績。因此，我們僅識別及報告單一經營分部。

儘管如此，為增強對所進行的業務活動及本集團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的影響的理解，除有關按品牌、地理區域、產品及渠道劃分的淨銷售資料外，還提供了有關各品牌經營業績的資料。

財務資料

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

下表概述於所示期間我們的收益表數據。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百分比除外)		
銷售淨額 ¹	1,643.6	1,561.2	2,046.7
淨銷售額	1,604.2	1,530.6	2,017.1
特許權費	39.5	30.7	29.6
銷售成本	(690.5)	(586.6)	(658.8)
原材料採購及生產開支	555.9	483.6	589.2
物流成本、關稅、運費及保險	89.3	90.3	115.3
存貨變動	45.3	12.7	(45.8)
毛利	953.1	974.7	1,387.9
毛利率	58.0%	62.4%	67.8%
營運開支	(762.1)	(787.6)	(969.5)
產品及開發	88.2	96.8	97.2
廣告及宣傳	99.5	75.8	85.1
銷售	428.1	484.6	642.5
一般及行政	146.3	130.4	144.7
EBIT	191.0	187.0	418.4
利息及其他財務收入／開支淨額	(37.1)	(31.9)	(30.2)
利息收入(開支)淨額予關聯方	1.7	0.3	0.5
利息收入(開支)淨額予第三方	(27.2)	(17.0)	(17.8)
變現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0.2)	(3.3)	(5.4)
未變現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9)	(4.7)	0.7
其他財務收入(開支)淨額	(9.6)	(7.3)	(8.2)
除稅前收入	153.8	155.2	388.2
所得稅	52.6	52.5	134.7
即期所得稅	61.1	70.6	166.8
遞延所得稅	(8.5)	(18.1)	(32.1)
淨收入(來自將持續經營業務)	101.2	102.7	253.6

1 Cheaney業務單位(之前由Church Holding UK plc group擁有)於二零零九年被出售。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其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收益表內被分類為「終止經營業務」及上年度的財務數字已作出相應調整。

財務資料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百分比除外)		
淨收入佔收益百分比(來自將持續經營業務)	6.2%	6.6%	12.4%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收入	1.8	0.2	2.7
本集團應佔淨收入(來自將持續經營業務)	99.4	102.5	250.8
本集團應佔淨收入佔收益百分比 (來自將持續經營業務)	6.0%	6.6%	12.3%
本集團應佔淨收入總額	98.8	100.2	250.8
折舊、攤銷及減值	91.7	103.2	117.5
EBITDA(來自將持續經營業務)	282.6	290.2	535.9
EBITDA佔收益百分比	17.2%	18.6%	26.2%

銷售淨額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銷售淨額比較

銷售淨額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561.2百萬歐元增加31.1%(按固定匯率計為24.2%)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046.7百萬歐元。銷售淨額增加主要是由於奢侈品行業(特別是亞太區)整體增長、遊客數目增加及消費者購買頂級而獨特貨品的意欲增強，導致直營店銷售同比增加21.9%所致。我們擴大旗下直營店網絡的整體策略亦使銷售淨額增加。我們的零售渠道淨銷售額增加44%(按固定匯率計為34.6%)。收益增長反映了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新增的35家直營店的全年貢獻以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新開設的59家直營店的部分貢獻。由於批發客戶重新補充存貨以滿足日益增長的需求，我們的批發渠道銷售亦有所反彈，增幅為9.4%(按固定匯率計為6.5%)。

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與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銷售淨額比較

銷售淨額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643.6百萬歐元減少5.0%(按固定匯率計為6.8%)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561.2百萬歐元。銷售淨額減少主要是由於來自批發渠道的收益減少所致，部分被來自零售渠道的收益增加抵銷所致。我們批發渠道錄得的收益較上年減少26.4%(按固定匯率計為26.6%)，主要是由於最受經濟危機影響的市場(特別是美國市場)的獨立客戶的訂單減少所致。相反，我們的零售渠道錄得的銷售則

財務資料

增加13.8% (按固定匯率計為10.6%)，部分是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新增的34家直營店的全年貢獻所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新增的35家新直營店的部分貢獻。於因新開店舖而調整收益增長後，儘管經濟環境充滿挑戰，直營店網絡的同比銷售仍取得1.6%的增長。

按分銷網絡劃分的淨銷售額

我們有兩種分銷渠道：零售及批發。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零售渠道由319家直營店 (包括我們的18家折扣店) 組成，而批發渠道則由1,400家獨立客戶 (包括高級多品牌店、百貨店及特許店舖) 組成。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分銷渠道劃分的淨銷售額及佔我們淨銷售額的百分比。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複合年 增長率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百分比除外)						
零售	871.3	54.3%	991.5	64.8%	1,427.4	70.8%	28.0%
批發	732.9	45.7%	539.1	35.2%	589.7	29.2%	(10.3)%
總計	1,604.2	100.0%	1,530.6	100.0%	2,017.1	100.0%	12.1%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按分銷網絡劃分的淨銷售額比較

零售渠道的淨銷售額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991.5百萬歐元增加44% (按固定匯率計為34.6%) 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427.4百萬歐元，乃由於消費者信心恢復、主要經濟體有所改善及我們的直營店網絡大幅擴大所致。批發渠道的淨銷售額增加9.4% (按固定匯率計為6.5%)，主要是由於美國的經濟復甦及韓國的特許經營業務表現強勁所致。零售渠道產生的銷售所佔百分比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64.8%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70.8%，與我們增加零售銷售佔銷售百分比的策略一致。

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按分銷網絡劃分的淨銷售額比較

零售渠道的淨銷售額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871.3百萬歐元增加13.8% (按固定匯率計為10.6%) 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991.5百萬歐元，乃由於在中國等快速發展經濟體新開設直營店所致。批發渠道的淨銷售額減少26.4% (按固定匯率計為26.6%)，乃由於最受經

財務資料

濟危機影響的市場(特別是美國，其次是歐洲)的訂單縮減所致。零售渠道產生的銷售所佔百分比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54.3%上升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64.8%，與我們增加零售銷售佔淨銷售額百分比的策略一致。

按同比基準比較直營店淨銷售額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直營店同比淨銷售額百分比變動(匯率不變)。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Prada	1.9%	24.5%
Miu Miu	2.7%	11.6%
Church's	(9.1)%	16.8%
Car Shoe	(25.7)%	(15.0)%
總計	1.6%	21.9%

同比比較讓我們能夠比較經營中的直營店某一年與上年的業績。我們比較旗下所有經營一年以上的直營店的業績。各直營店的業績採用同一直營店上年度的實際可資比較經營日數(僅指這兩個年度均貢獻該等業績的直營店營業日數)計算。我們採用固定匯率比較業績，以透過將本年度匯率應用至本年度及上年的業績抵銷匯率波動。

按同比基準，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直營店的淨銷售額較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增加21.9%。該業績乃由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全年的強勁表現，而於上年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上半年因當時的全球金融危機而錄得溫和的業績所致。

按同比基準，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直營店淨銷售額較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增加1.6%。該業績乃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下半年的強勁表現，而於前一年我們在經歷強勁的上半年後因全球金融危機蔓延而經歷該年度下半年業績疲弱所致。

財務資料

按品牌劃分的淨銷售額

我們出售Prada、Miu Miu、Church's及Car Shoe品牌的產品。各品牌獨立運營，我們透過各品牌各自的銷售渠道推廣及銷售。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品牌劃分的淨銷售額及各品牌佔我們淨銷售總額的百分比。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複合年 增長率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百分比除外)						
Prada	1,265.6	78.9%	1,209.5	79.0%	1,586.8	78.7%	12.0%
Miu Miu	239.5	14.9%	252.3	16.5%	353.0	17.5%	21.4%
Church's	49.9	3.1%	43.6	2.8%	53.0	2.6%	3.1%
Car Shoe	34.3	2.1%	18.5	1.2%	17.9	0.9%	(27.7)%
其他 ¹	14.8	0.9%	6.7	0.5%	6.2	0.3%	(35.2)%
總計	1,604.1	100.0%	1,530.6	100.0%	2,017.1	100.0%	12.1%

1 其他包括折扣店銷售的已停產或已出售品牌的呆滯存貨，及為第三方生產獲得的收入。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按品牌劃分的淨銷售額比較

Prada的淨銷售額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209.5百萬歐元，增加31.2% (按固定匯率計為24.2%) 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586.8百萬歐元。增加主要是由於零售渠道因同比增長24.5%而增長43.7% (按固定匯率計為34.4%)、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淨新增11家直營店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淨新增30家直營店所致。Miu Miu的淨銷售額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52.3百萬歐元，增加39.9% (按固定匯率計為31.5%) 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353.0百萬歐元。增加主要是由於零售渠道因同比增長11.6%而增長49.1% (按固定匯率計為38.6%)、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淨新增15家直營店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淨新增20家直營店所致。同期，Church's的淨銷售額增長21.6% (按固定匯率計為18.3%) 至53.0百萬歐元，該表現歸功於經濟復甦帶動奢侈品的消費需求整體增長以及新直營店銷售額的貢獻。同期，由於批發渠道的銷售額下降及Car Shoe在增長迅速市場的份額有限，Car Shoe的淨銷售額下降2.8% (按固定匯率計為3.7%)。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按品牌劃分的淨銷售額比較

Prada的淨銷售額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265.6百萬歐元，下降4.4% (按固定匯率計為6.3%) 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209.5百萬歐元，乃由於批發渠道下降24.1%被零售渠道增加11.5% (按固定匯率計為8.4%) 所抵銷。零售的積極趨勢乃因同比增長1.9%、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淨新增12家直營店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淨新增11家直營店的全年貢獻。

Miu Miu的淨銷售額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39.5百萬歐元，增加5.4% (按固定匯率計為2.0%) 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52.3百萬歐元，歸功於零售渠道的淨銷售額增加33.4% (按固定匯率計為27.7%) (部分被批發渠道下降29.6%所抵銷)。零售銷售額的積極趨勢乃因同比增長2.7%、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淨新增9家直營店、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淨新增15家直營店的全年貢獻，尤其是日本按固定匯率計大幅增長6.2%。

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Church's及Car Shoe的銷售額分別下跌12.5%及46.2%，乃由於批發渠道整體負面趨勢及無法受惠於其他品牌的地區分佈 (Church's及Car Shoe在亞洲等增速較高的市場的據點較少)。

按地區劃分的淨銷售額

我們是一家在全球經營的跨國集團。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地區劃分的淨銷售額。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複合年 增長率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百分比除外)						
意大利	385.2	24.0%	330.0	21.6%	393.3	19.5%	1.0%
歐洲其他地區	436.3	27.2%	373.0	24.4%	450.5	22.3%	1.6%
北美洲	290.0	18.1%	227.8	14.9%	294.9	14.6%	0.8%
亞太區	282.7	17.6%	396.1	25.9%	645.7	32.0%	51.1%
日本	186.8	11.6%	189.4	12.4%	220.9	11.0%	8.7%
其他國家	23.1	1.5%	14.2	0.8%	11.8	0.6%	(28.5)%
總計	1,604.1	100.0%	1,530.6	100.0%	2,017.1	100.0%	12.1%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按地區劃分的淨銷售額比較

意大利

意大利淨銷售額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330.0百萬歐元，增加19.2%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393.3百萬歐元。銷售額增長主要歸功於經濟復甦、消費開支反彈以及歐元兌美元及日圓貶值導致旅遊銷售額增加。零售渠道的淨銷售額增加39.6%，乃由於同比增長27.3%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淨新增6家直營店。與上一財政年度相比，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批發渠道的淨銷售額亦增加6.0%。

歐洲其他地區

歐洲淨銷售額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373.0百萬歐元，增加20.8% (按固定匯率計為19.3%) 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450.5百萬歐元。零售渠道的銷售額增加41.9% (按固定匯率計為39.1%)，反映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同比增長19.9%、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淨新增10家直營店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淨新增15家直營店的全年貢獻。批發渠道的淨銷售額輕微下跌1%。

北美洲

北美洲市場受惠於經過歷時兩年的金融危機 (嚴重削弱了消費開支能力) 後，經濟於二零零九年底開始好轉。由於消費者信心逐步回復，淨銷售額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27.8百萬歐元，增加29.5% (按固定匯率計為21.1%) 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94.9百萬歐元。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批發渠道強勁復甦。隨著經濟復甦，百貨店訂單回升，導致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批發渠道的淨銷售額增加21.3% (按固定匯率計為13.0%)。北美洲的零售渠道業績亦顯著改善，淨銷售額增長36.7% (按固定匯率計為28.3%)，歸功於同比增長15.3%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淨新增13家直營店。

亞太區

亞太區延續數年來的正面增長，淨銷售額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396.1百萬歐元，增加63.0% (按固定匯率計為48.7%) 至截至二零

財務資料

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645.7百萬歐元。銷售額增長主要受大中華地區的表現推動。整體增長歸功於現有直營店銷售額同比增長34.8% (大中華地區同比增長約50%)、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淨新增15家直營店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淨新增17家直營店的全年貢獻。批發渠道表現強勁，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增長64.8%，乃由於韓國特許店舖銷售額大幅增長所致。

日本

日本淨銷售額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89.4百萬歐元，增加16.6% (按固定匯率計為2.5%) 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20.9百萬歐元，銷售額同比下降1.9%，部分是由於日圓兌歐元升值以及日本經濟表現呆滯所致。

其他國家

在「其他國家」(如沙特阿拉伯、黎巴嫩及以色列)，我們僅透過獨立客戶經營。淨銷售額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4.2百萬歐元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1.8百萬歐元，主要是由於終止科威特的特許經營協議所致。

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按地區劃分的淨銷售額比較

意大利

意大利的淨銷售額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85.2百萬歐元，下降14.3%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30.0百萬歐元，乃由於經濟衰退對年內意大利國內消費及遊客人數造成負面影響。意大利零售渠道的銷售額下降5.3% (按同比計為1.3%)，而批發渠道的銷售額則下降19.3%。

歐洲其他地區

歐洲的淨銷售額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436.3百萬歐元，下降14.5% (按固定匯率計為12.8%) 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373.0百萬歐元。在歐洲其他地區，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

財務資料

財政年度批發渠道的淨銷售額較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下降31.9%，乃由於整體經濟狀況主要影響獨立批發客戶，而零售渠道則大幅增長13.9% (按固定匯率計為18.0%)，但銷售額同比維持穩定。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業績亦受到淨新增10家直營店 (包括在捷克共和國及土耳其等國家首次開業)、上一財政年度淨新增14家直營店的全年銷售貢獻及英國市場連續兩年同比呈現大幅增長的積極影響。

北美洲

北美洲的淨銷售額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90.0百萬歐元，下降21.5% (按固定匯率計為24.2%) 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27.8百萬歐元。這主要是由於全球金融危機進一步削弱了消費支出能力及消費者信心。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批發渠道較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大幅下跌。百貨店的訂單減少導致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批發渠道的淨銷售額下降35.4% (按固定匯率計幾乎相同)，主要是由於消費支出下降。零售渠道業績略有改善，較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銷售額僅下降2.9% (按固定匯率計為下降6.5%，按同比計下降10.2%)。

亞太區

亞太區延續正面增長趨勢，淨銷售額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82.7百萬歐元，增加40.1% (按固定匯率計為37.8%) 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396.1百萬歐元，主要由大中華地區及南韓的強勁銷售推動。增長歸功於收益同比增長18.1%、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該地區淨新增8家直營店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該地區淨新增15家直營店的全年貢獻。

日本

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日本市場仍然不景氣，銷售額為189.4百萬歐元，較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增加1.4% (按固定匯率計為下降10.4%)。Miu Miu產品銷售強勁，按固定匯率計增長6.2%，同比增長2.7%，部分緩和了我們的表現。

財務資料

其他國家

在「其他國家」，我們僅透過獨立客戶或特許經營合約經營。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淨銷售額下降，主要是由於終止與阿拉伯聯合酋長國一名批發分銷商的關係。

按產品線劃分的淨銷售額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按產品線劃分的淨銷售額及各類產品佔我們淨銷售額的百分比。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複合年 增長率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百分比除外)						
皮具用品	634.1	39.5%	711.6	46.5%	1,013.6	50.3%	26.4%
成衣	470.8	29.4%	396.4	25.9%	483.6	24.0%	1.3%
鞋履	488.4	30.4%	410.5	26.8%	503.1	24.9%	1.5%
其他 ⁽¹⁾	10.8	0.7%	12.0	0.8%	16.8	0.8%	24.4%
總計	1,604.1	100.0%	1,530.6	100.0%	2,017.1	100.0%	12.1%

(1) 其他主要包括眼鏡及香水的銷售額。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按產品線劃分的銷售淨額比較

由於皮具用品的銷售額增長繼續快於其他產品線，皮具用品的淨銷售額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711.6百萬歐元，增長42.4%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013.6百萬歐元。皮具用品銷售額增長由亞太區(皮具用品佔亞太區產品銷售組合的最大比例)的零售渠道增長推動。成衣的淨銷售額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396.4百萬歐元，增長22.0%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483.6百萬歐元，主要是由於經濟強勁復甦及零售渠道大舉擴張。鞋履的淨銷售額由上一財政年度的410.5百萬歐元，增長22.6%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503.1百萬歐元，主要受益於Prada及Miu Miu的表現。

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按產品線劃分的淨銷售額比較

儘管淨銷售額整體下降，但皮具用品的銷售額較上一財政年度增長12.2%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711.6百萬歐元，乃由於批發渠道的虧損與皮具用品的銷售額的關聯性不大。成衣的淨銷售額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470.8百萬歐元，下降15.8%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396.4百萬歐元，乃由於批發渠道的銷售額較低。鞋履的

財務資料

淨銷售額由上一財政年度的488.4百萬歐元，下降15.9%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410.5百萬歐元，乃由於批發渠道的銷售額較低。

特許權費

特許權費由獲授權人就眼鏡、香水、手機的銷售額及就根據特許經營協議使用商標支付。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授權產品的特許權費收入。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		
眼鏡	27.7	23.2	24.0
香水	5.1	3.8	3.6
手機	4.1	1.7	—
特許經營協議	2.3	1.6	1.7
其他 ⁽¹⁾	0.3	0.4	0.2
總計	39.5	30.7	29.6

(1) 其他由Church's領帶及襪子的收入組成。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特許權費比較

來自特許權費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30.7百萬歐元，減少3.5%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9.6百萬歐元，該等業績反映眼鏡的銷售輕微上升、香水的銷售略為下降及上一年度的手機特許協議屆滿。

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特許權費比較

來自特許權費的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39.5百萬歐元，減少22.3%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30.7百萬歐元。收益下降主要是由於市況不佳導致眼鏡及香水的銷售額下降及手機特許協議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屆滿。由於特許銷售額下降，標誌特許費產生的特許權費亦下降。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銷售成本比較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銷售成本為658.8百萬歐元，而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則為586.6百萬歐元，銷售成本佔銷售淨額的百分比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37.6%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32.2%，百分比下降乃由於零售渠道的貢獻提高(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44%)、單位溢利率提高及原價銷售額與優惠價銷售額的比率提高。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工業資產折舊及攤銷為8.0百萬歐元，而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則為7.4百萬歐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銷售成本比較

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銷售成本為586.6百萬歐元，而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則為690.5百萬歐元，銷售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由作銷售淨額的42.0%下降至37.6%，銷售淨額分別下降15%及5%。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銷售成本較上一年度下降，乃由於銷售渠道及市場組合不同(尤其是零售渠道增長13.8%，而批發渠道下降26.4%)導致銷量下降，以及生產平台不斷理順，令原材料成本及轉化成本下降。

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毛利率比較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毛利為1,387.9百萬歐元，毛利率為佔銷售淨額的67.8%，而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則為974.7百萬歐元，毛利率為佔銷售淨額的62.4%，主要是受上文有關銷售成本的討論所述因素推動。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毛利率比較

期內，儘管銷售總額因上述原因下降，我們的毛利率仍有所改善。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毛利為947.7百萬歐元，毛利率為佔銷售淨額的62.4%，而上一財政年度的毛利為953.1百萬歐元，毛利率為佔銷售淨額的58.0%。毛利率提高主要受來自零售渠道的銷售額相比來自批發渠道的銷售額的百分比增加推動。

營運開支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

營運開支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787.6百萬歐元，增加23.1% (按固定匯率計為17.0%) 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969.5百萬歐元；營運開支佔銷售淨額的百分比由50.4%下降至47.4%。營運開支分為四類：產品及發展開支、廣告及宣傳開支、銷售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營運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直營店網絡擴張所致，營運開支佔銷售淨額的百分比下降3%，乃由於規模效益帶來的收益所致。隨著直營店網絡擴張，有形及無形固定資產的折舊、攤銷及減值調整由上一財政年度的95.8百萬歐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09.5百萬歐元；人員開支 (不包括生產僱員開支) 由上一財政年度的258.7百萬歐元上升至303.5百萬歐元；固定租金由上一財政年度的118.0百萬歐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48.8百萬歐元；及可變租金由上一財政年度的94.0百萬歐元上升至140.5百萬歐元。

產品及開發開支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產品及發展開支 (主要是勞工成本，其次是生產原型及樣版使用的材料成本) 為97.2百萬歐元，與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96.8百萬歐元相比幾乎不變。產品及發展開支佔銷售淨額的百分比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6.2%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4.7%，主要是由於規模效益提高了效率。

財務資料

廣告及宣傳開支

廣告及宣傳開支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75.8百萬歐元，增加12.3% (按固定匯率計為9.0%) 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85.1百萬歐元。有關開支較過往年度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媒體宣傳方面的開支增加。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484.6百萬歐元，增加32.6% (按固定匯率計為24.0%) 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642.5百萬歐元，乃由於直營店網絡擴張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有59家店舖開業) 及上年度開業的店舖的全年效應所致。銷售開支佔銷售淨額的百分比穩定在約31%。銷售開支中，勞工成本的增長速度較慢，原因是擴張更多發生在工資較低的國家，租金開支的增長速度較快，乃由於可變租金增加。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30.4百萬歐元，增加11.0% (按固定匯率計為8.1%) 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44.7百萬歐元。一般及行政開支中，勞工成本、諮詢成本、與經濟復甦有關的聘用開支、直營店開業開支、雜項一次性開支及其他成本增加。儘管絕對值增加，但主要由於與業務擴張有關的開支增加，一般及行政開支佔銷售淨額的百分比因規模效益而由8.4%下降至7.1%。

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營運開支比較

營運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762.1百萬歐元，增加3.3%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787.6百萬歐元，主要是受匯率影響，但營運開支佔銷售淨額的比例由46.4%上升至50.4%，抵銷了毛利率提高的影響。儘管受到年內35家直營店開業及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開業的34家店舖的滯後開支影響，但由於我們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為彌補全球經濟衰退的負面影響而開始成本控制計劃，營運開支基本

財務資料

維持穩定。有形及無形固定資產的折舊、攤銷及減值調整由上一財政年度的84.6百萬歐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95.8百萬歐元；人員開支(不包括生產僱員開支)由上一財政年度的250.5百萬歐元上升至258.7百萬歐元；固定租金由上一財政年度的109.3百萬歐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18.0百萬歐元；而可變租金由上一財政年度的70.7百萬歐元上升至94.0百萬歐元。

產品及發展開支

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產品及發展開支為96.8百萬歐元，而上一財政年度則為88.2百萬歐元。該等開支增加乃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研究活動免稅額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勞工成本增加。

廣告及宣傳開支

廣告及宣傳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99.5百萬歐元，大幅下跌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75.8百萬歐元，乃由於發生經濟危機後，我們得以重新磋商廣告價格並獲得較大折扣，及選擇優先投放非傳統通訊形式(如韓國首爾Prada Transformer項目)及出版《Prada book》，令媒體支出下降。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428.1百萬歐元，增加13.2%(按固定匯率計為9.7%)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484.6百萬歐元，增加主要體現在租金、折舊及勞工成本方面，乃由於年內35家直營店開業及與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開業的34家直營店相關的全年開支所致，並部分被實施的成本節省措施所抵銷。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46.3百萬歐元，下降10.9%(按固定匯率計為11.9%)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30.4百萬歐元。一般及行政開支下降主要是由於我們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為彌補金融危機對盈利能力的負面影響而檢討業務流程以控制成本，使得成本總體下降，以及勞工成本及顧問開支下降。

財務資料

淨收入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部分收益表資料。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		
將持續經營業務的EBITDA	282.6	290.2	535.9
折舊、攤銷及減值	(91.7)	(103.2)	(117.5)
EBIT	191.0	187.0	418.4
財務費用	(37.1)	(31.9)	(30.2)
稅項	(52.6)	(52.5)	(134.7)
少數股東權益	(1.8)	(0.2)	(2.7)
終止經營業務	(0.6)	(2.3)	—
淨收入	98.8	100.2	250.8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淨收入比較

淨收入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00.2百萬歐元，增加150.4%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50.8百萬歐元，主要是由於持續經營業務的EBITDA有所改善，由上一財政年度的290.2百萬歐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535.9百萬歐元；EBITDA佔銷售淨額的百分比由18.6%增加至26.2%，原因如上文所述。折舊、攤銷及減值增加(如上表所示)，主要是由於零售網絡不斷擴張。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EBIT為418.4百萬歐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87.0百萬歐元強勁增長，乃由於經濟復甦及消費者信心反彈。財務費用略微下降，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為30.2百萬歐元，乃由於兩個年度的匯兌收益及虧損的差額所致。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淨收入比較

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淨收入為100.2百萬歐元，略高於上一財政年度的98.8百萬歐元。增加主要是由於EBITDA增加及財務費用下降，並部分被折舊及攤銷費用增加所抵銷。財務費用由37.1百萬歐元減少至31.9百萬歐元，主要是由於未償還融資減少及以較低利率再融資。折舊、攤銷及減值由上一財政年度的91.7百萬歐元增加至103.2百萬歐元。EBIT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91.0百萬歐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87.0百萬歐元，主要是由於經濟環境具有挑戰性及批發渠道疲弱所致。

EBITDA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品牌劃分的EBITDA百分比及銷售淨額。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百分比除外)					
	銷售淨額	EBITDA %	銷售淨額	EBITDA %	銷售淨額	EBITDA %
Prada	1,302.4	19.2%	1,238.1	20.2%	1,614.8	28.1%
Miu Miu	241.9	12.5%	254.0	16.5%	354.5	21.8%
Church's	50.0	2.7%	43.8	2.4%	53.1	12.7%
Car Shoe	34.3	6.7%	18.5	(10.4)%	17.9	(11.1)%
其他	15.1	(10.8)%	6.9	(10.0)%	6.3	2.4%
總計	1,643.6	17.2%	1,561.2	18.6%	2,046.7	26.2%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EBITDA比較

持續經營業務的EBITDA由上一財政年度的290.2百萬歐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535.9百萬歐元。EBITDA率佔銷售淨額的百分比由18.6%增加至26.2%。

Prada的EBITDA佔銷售額的百分比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銷售淨額的20.2%，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8.1%，主要是由於渠道組合優化(直營店銷售額所佔百分比由64.4%提高至70.6%)、地區組合優化(毛利率一般較高的國家的銷售額的增速更快)、單位溢利率增加、上述減價政策變化及銷售及一般開支的規模效益促使毛利率增加所致。

財務資料

Miu Miu的EBITDA佔銷售額的百分比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銷售淨額的16.5%，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1.8%，主要是由於分銷渠道組合優化(直營店銷售額所佔百分比由70.3%提高至74.9%)、地區組合優化(毛利率一般較高的國家的銷售額的增速更快)、單位溢利率增加及減價政策變化促使毛利率增加所致。

Church's的EBITDA佔銷售額的百分比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銷售淨額的2.4%，增加至12.7%，主要是由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翻新北安普頓工廠，增加了設施產能，使我們在經濟衰退結束後銷量增加，同時實現規模效益，降低了單位生產成本，導致毛利率大幅增加所致。此外，由於銷售開支及一般開支佔淨銷售額的百分比下降，我們因規模效益而實現重大收益。

Car Shoe的EBITDA佔銷售額的百分比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0.4%，繼續下跌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1.1%，乃由於銷售額帶來的收益不足以抵銷固定成本。

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EBITDA比較

持續經營業務的EBITDA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82.6百萬歐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90.2百萬歐元，佔收益的百分比由17.2%增加至18.6%。

Prada的EBITDA佔銷售額的百分比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銷售淨額的19.2%，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0.2%，主要是由於渠道組合優化(直營店銷售額所佔百分比由55.2%大幅提高至64.4%)及地區組合優化(毛利率一般較高的國家的銷售額的增速更快)促使毛利率增加所致，並部分被一般及銷售開支佔銷售淨額的百分比上升所抵銷。

Miu Miu的EBITDA佔銷售額的百分比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銷售淨額的12.5%，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6.5%，主要是由於渠道組合優化(直營店銷售額所佔百分比由55.5%提高至

財務資料

70.3%)及地區組合優化(毛利率一般較高的國家的銷售額的增速更快)促使毛利率增加所致，並輕微被一般及銷售開支佔銷售淨額的百分比上升所抵銷。

Church's的EBITDA佔銷售額的百分比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銷售淨額的2.7%，輕微下降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4%，主要是由於銷量下降(尤其是經濟衰退導致批發渠道的銷量下降)所致。

Car Shoe的EBITDA同樣受經濟衰退影響，佔銷售額的百分比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銷售淨額的6.7%，下降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0.4%。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的流動資金需要主要來自進行資本投資、償還債務及撥付營運資金的需要。

我們的主要資金來源為經營現金流量、定期貸款融資及下文所述的循環貸款融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96.6百萬歐元。

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由PRADA S.p.A.中央監查。監查流動資金的主要工具為各公司的每日銀行報告及每月綜合流動資金報告，有關報告乃根據各營運單位的一個月實際現金流量及三個月滾動現金金預測編製，包括各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資金需要。根據指引，各集團公司處理日常業務過程中的應收款項。企業融資部門負責優化財務資源管理並向財務總監報告。釐定適當現金狀況時考慮的具體因素包括營運資金預測、資本開支需要及流動資金比率。我們亦致力維持一定水平的額外現金應付突發情況。

董事認為，根據過去的表现及現時預期，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預期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全球發售預期所得款項及可動用的信貸額足以支持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現有規劃業務經營、承擔及其他合約責任，且我們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滿足現時需要及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需要。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我們並無出現流動資金短缺情況。

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96.6百萬歐元。此外，我們的未動用及可動用信貸額為440.6百萬歐元（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為254.3百萬歐元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為302.5百萬歐元）。未動用及可動用信貸額大幅增加乃由於現有融資的未償還餘額減少，及將若干未償還銀行貸款進行再融資。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14.6百萬歐元，而未動用及可動用信貸額合計有441.7百萬歐元。

現金流量

下表概述所示期間我們的現金流量活動。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		
經營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65.9	279.9	367.7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	(152.1)	(142.1)	(191.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	(16.4)	(125.1)	(16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變動，已扣除銀行透支	(2.6)	12.7	6.8
匯兌差額	7.3	(3.3)	3.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扣除銀行透支	59.9	69.2	79.5

來自經營活動的綜合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為367.7百萬歐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增加31.4%。增加主要是由於除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55.2百萬歐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388.2百萬歐元所致，並部分被支付的稅項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39.4百萬歐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90.2百萬歐元、營運資金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增加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為279.9百萬歐元，較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現金流量淨額165.9百萬歐元增加68.7%，增加主要是由於支付的稅項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98.1百萬歐元降低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39.4百萬歐元、支付的利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35.4百萬歐元降低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1.2百萬歐元及營運資金淨額的正面影響所致。

財務資料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為191.6百萬歐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為142.1百萬歐元。購買資產的現金流量(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如預付土地租金及店舖使用的裝置)由上一財政年度的132.8百萬歐元增加至187.6百萬歐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為142.1百萬歐元，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為152.1百萬歐元。購買資產的現金流量(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如預付土地租金及店舖使用的裝置)由上一財政年度的144.3百萬歐元減少至132.8百萬歐元。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為169.3百萬歐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為125.1百萬歐元，變動主要是由於長期借款的短期部分還款由114.6百萬歐元增加至179.7百萬歐元、短期借款減少201.8百萬歐元(上年為增加38.5百萬歐元)所致，並部分被長期借款所得款項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3.0百萬歐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307.3百萬歐元所抵銷。此外，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向股東支付股息58.8百萬歐元，而上一年度則支付股息47.8百萬歐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為125.1百萬歐元，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為16.4百萬歐元，變動主要是由於向股東支付的股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無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47.8百萬歐元及所動用的短期借款由94.7百萬歐元減少至38.5百萬歐元所致。

財務資料

資本開支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性質劃分的資本開支。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		
土地及樓宇*	17.6	2.2	10.5
廠房及生產機器	6.8	5.9	7.6
租賃物業裝修	61.9	65.7	83.2
傢俬及裝置*	22.8	19.2	26.4
其他有形資產(包括在建工程)	31.3	27.1	70.4
無形資產	18.8	12.3	8.8
商譽	0.0	2.1	0.0
總計	159.2	134.5	206.9

* 金額不包括於往績記錄期因收購附屬公司而增加的固定資產，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用途劃分的資本開支。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百分比除外)					
零售	112.0	70.4%	109.6	81.5%	153.7	74.3%
生產及物流	37.4	23.5%	15.7	11.7%	28.4	13.7%
公司	9.8	6.1%	9.2	6.8%	24.8	12.0%
總計	159.2	100%	134.5	100%	206.9	100%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最大部分的資本開支乃用於擴展零售網絡。與直營店相關的投資為375.3百萬歐元，約佔於往績記錄期作出的資本開支總額500.6百萬歐元的75%。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資本開支比較

零售資本開支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09.6百萬歐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53.7百萬歐元。該等開支主要包括開設新直營店及擴展與翻新現有店舖所涉及的投資，增加的主要原因為新開設直營店數目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35家直營店，增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59家直營店。租賃物業裝修相關開支由上一財政年度的65.7百萬歐元增至83.2百萬歐元、傢俬及裝置開支由上一財政年度的19.2百萬歐元增至26.4百萬歐元及其他有形資產(包括在建工程)由上一財政年度的27.1百萬歐元增至70.4百萬歐元，該等開支為最受我們零售業務擴張影響的開支類別。土地及樓宇資本開支由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2百萬歐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0.5百萬歐元，乃因購買及翻新一家位於意大利塔斯卡尼的鞋履生產設施所產生的費用所致。廠房及生產機器開支由上一財政年度的5.9百萬歐元增至7.6百萬歐元，主要因購買鞋履模具及其他生產設備所致。

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資本開支比較

零售資本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12.0百萬歐元，略減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09.6百萬歐元。該等開支主要包括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開設35家新直營店所涉及的投資，與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開設34家新直營店所涉及的零售開支大致相符。租賃物業裝修相關開支由上一財政年度的61.9百萬歐元增至65.7百萬歐元，傢俬及裝置開支由上一財政年度的22.8百萬歐元*減至19.2百萬歐元，其他有形資產(包括在建工程)由上一財政年度的31.3百萬歐元減至27.1百萬歐元。土地及樓宇資本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於該年度在意大利塔斯卡尼購置物業用作辦公室及設計實驗室)的17.6百萬歐元*，驟減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

* 金額不包括於往績記錄期因收購附屬公司而增加的固定資產，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財務資料

度的2.2百萬歐元。廠房及生產機器資本開支由上一財政年度的6.8百萬歐元減至5.9百萬歐元，乃因購買鞋履模具及其他生產設備所涉及的費用下降所致。

金融負債及合約責任

下表載列我們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就所示期間的合約責任、商業承擔及須作出的本金付款。付款期限乃基於對有關責任合約屆滿期限的最佳估計，或會與有關責任的實際屆滿期限大為不同。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總計
	一年內	五年內	五年以上	
	(百萬歐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負債	195.8	305.5	0.0	501.3
融資租賃	5.0	2.5	0.0	7.5
其他計息債務	0.8	0.0	0.0	0.8
經營租賃	198.5	660.4	535.8	1,394.7
資本開支合約責任	30.2	12.3	0.0	42.5
合約責任總額	430.3	980.7	535.8	1,946.8

上表並無計及撥備、訂單預收款項、應付貿易款項及若干其他流動負債，如人員及社會保障付款負債及與我們日常業務活動過程有關的稅務負債，以及應計費用。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就離職後福利計提的退休金基金撥備為29.9百萬歐元。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就離職後福利對退休金基金的年度現金供款約為5.8百萬歐元。我們預期透過經營所得現金流為我們的資本開支及合約責任提供資金。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

我們現時並無重大資產負債表外責任。

財務資料

營運資金淨額及流動資產淨值

按我們所下的定義，營運資金淨額是指應收貿易賬款、存貨及其他流動資產減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營運資金淨額及流動資產淨值。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		(百萬歐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9	98.6	96.6	114.6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250.5	224.2	274.2	211.0
存貨	251.2	231.5	280.4	338.7
衍生金融工具	3.4	0.2	7.4	22.0
應收母公司、合營公司 及關聯方款項*	22.3	56.4	36.3	4.2
其他流動資產	130.5	74.7	70.2	99.2
持作出售資產	1.4	1.4	4.9	—
流動資產總值	746.2	687.0	770.0	789.7
流動負債				
銀行透支及短期貸款	366.5	459.3	194.2	186.9
應付母公司、合營公司 及關聯方款項*	3.2	5.6	1.1	0.7
其他股東貸款	0.5	0.5	0.6	0.6
應付貿易款項	230.5	196.4	233.9	260.9
流動稅項	33.9	62.2	107.6	105.6
衍生金融工具	21.3	9.3	5.3	3.1
融資租賃承擔	3.4	5.5	5.0	4.0
其他流動負債	93.4	90.7	111.5	100.9
流動負債總額	752.8	829.6	659.2	662.7
流動(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6.5)	(142.6)	110.9	127.0
營運資金淨額	308.3	243.3	279.4	287.1

* 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已與關聯方進行交易。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財務資料附註」下所載的附註9及附註17。董事認為，所有關聯方交易乃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營運資金淨額比較

我們的營運資金淨額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的243.3百萬歐元，增加14.8%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279.4百萬歐元。增長原因為應收貿易賬款及存貨增加，惟因應付貿易款項增加及其他流動資產／負債負結餘增加而部分遭抵銷。存貨、應收貿易賬款及應付貿易款項的變動與供應經擴大直營店網絡所需的產量上升及我們業務的全面增長相符。應收貿易賬款增加，亦因應收貿易賬款證券化計劃於期內屆滿（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九日終止）的一次性影響（約38百萬歐元）所致。其他流動資產／負債負結餘增加的主要原因為資本開支應付款項及短期僱員福利應付款項（均列入「其他流動負債」）有所增加。資本開支應付款項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的28.2百萬歐元增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41.1百萬歐元。僱員福利（主要包括應計工資、薪金及花紅）應付款項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的26.5百萬歐元，增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32.8百萬歐元，主要原因為平均僱員人數有所增加。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資產淨值比較

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資產淨值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的（142.6百萬歐元）增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110.9百萬歐元。流動（負債淨額）資產淨值增加，主要是由於金額129百萬歐元的定期貸款及循環貸款80百萬歐元再融資加上新批定期貸款及循環信貸融資360百萬歐元，導致我們的長期債務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的111.4百萬歐元增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303.4百萬歐元，以及我們的銀行透支及短期貸款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的459.3百萬歐元減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194.2百萬歐元所致。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營運資金淨額比較

我們的營運資金淨額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的308.3百萬歐元，減少21.1%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的243.3百萬歐元。減少的主要原因為應收貿易賬款及存貨減少，惟因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即期應付款項減少而部分遭抵銷。應收貿易賬款及應付貿易款項減少的原因為批發渠道的銷量有所下

財務資料

降。存貨減少的原因為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加強製成品存貨管理。其他流動資產／負債結餘減少(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為正數37.1百萬歐元，而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為負數16.0百萬歐元)的主要原因為增值稅及其他稅項應收款項減少(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為18.6百萬歐元，而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為66.9百萬歐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資產淨值比較

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的6.5百萬歐元增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的142.6百萬歐元，主要是由於一筆應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償還為數129百萬歐元的銀團定期貸款，已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列作長期債務重新分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列作短期債務所致。

應收貿易賬款、平均存貨及應付貿易款項週轉天數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應收貿易賬款週轉天數、平均存貨週轉天數及應付貿易款項週轉天數。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應收貿易賬款週轉天數 ⁽¹⁾	54	55	44
平均存貨週轉天數 ⁽²⁾	139	148	140
應付貿易款項週轉天數 ⁽³⁾	84	84	67

- (1) 應收貿易賬款週轉天數等於平均應收貿易賬款(年初應收貿易賬款結餘加年末應收貿易賬款結餘除以二)除以銷售淨額總額再乘以360。
- (2) 平均存貨週轉天數等於平均存貨(年初存貨加年末存貨除以二)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360。
- (3) 應付貿易款項週轉天數等於平均應付貿易款項(年初應付貿易款項結餘加年末應付貿易款項結餘除以二)除以總採購額再乘以360。我們採用總採購額而非銷售成本，原因為我們的銷售成本並無計及列入應付貿易款項的若干相關分銷及一般行政開支，而我們的採購總額則包括所有向供應商支付的款項。

於往績記錄期，應收貿易賬款週轉天數減少10天，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54天減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44天。減少的主要原因為零售銷售佔銷售總額的比例有所上升。同期，平均存

財務資料

貨週轉天數在銷售額增長的情況下大致保持平穩。應付貿易款項週轉天數減少17天，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84天減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67天，主要原因為隨著我們直營店網絡的擴大，付款期限較短的租金佔總營運開支的比重有所上升。

淨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淨財務狀況為375.4百萬歐元，而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為434.1百萬歐元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為537.3百萬歐元。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我們的淨財務狀況為375.0百萬歐元。淨財務狀況是意大利財務機構及證券分析師廣泛採用的一項非公認會計原則計量標準，用以評估一家公司的流動資金及其財務架構的充裕性。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債項及淨財務狀況。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			(百萬歐元)
				(未經審核)
長期債務	264.0	111.4	303.4	297.4
融資租賃承擔	7.7	7.7	2.5	2.1
長期金融債務總額	271.7	119.1	305.9	299.5
銀行透支及短期貸款	366.5	459.3	194.2	186.9
應付母公司、合營公司及 關聯方金融款項	2.8	2.8	0.3	0.2
其他股東貸款	0.5	0.5	0.6	0.6
融資租賃承擔	3.4	5.5	5.0	4.0
短期金融債務總額	373.2	468.1	200.1	191.7
或然事項及承擔撥備	14.1	13.1	52.7	50.5
債務總額	659.0	600.3	558.7	541.7
金融債務總額	644.9	587.2	506.0	491.2
應收母公司、合營公司及 關聯方金融款項	(20.7)	(54.5)	(34.0)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9)	(98.6)	(96.6)	(114.6)
淨財務狀況	537.4	434.2	375.4	375.0

我們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淨財務狀況總額為375.4百萬歐元，較上年度的434.2百萬歐元有所減少。現行業務經營產生的現金流量(367.7百萬歐元)已提供期內投資所需的全部資金(191.6百萬歐元)，並(於向本公司股東分派股息111.0百萬歐元後)令我們的淨債務水平大幅下降。我們預計，我們將能以來自現行業務經營的現金流量償還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的短期貸款，而毋須動用任何可動用信貸額。

董事已確認，我們的債務及或然負債自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以來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資本負債比率。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百萬歐元)		
淨財務狀況	537.4	434.2	375.4
擁有人權益	1,003.1	1,047.9	1,204.4
資本負債比率	0.54	0.41	0.31

我們將資本負債比率界定為淨財務狀況與擁有人權益之比率。於往績記錄期，資本負債比率由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的0.54，逐步改善至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0.31。改善原因為以現行業務經營所產生現金流量及純利計的強勁業績，令我們的金融負債下降及擁有人權益增加。

銀行透支、短期債務及長期債務(包括利率掉期)的年末平均利率如下：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銀行透支／短期銀行債務／ 長期銀行債務的即期部分	3.18%	2.05%	2.44%
長期銀行債務	3.94%	4.36%	2.93%

或然負債及擔保

我們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會產生與信貸融資及其他事項有關的或然負債。我們其中一家附屬公司獲授信貸融資時，我們可能會提供擔保。詳情請參閱下文「－信貸融資」。

我們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可能會產生訴訟申索及稅務爭議。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3。預計我們不會因或然負債而產生任何重大責任。

除上文披露者及集團內公司間負債及一般應付貿易款項外，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我們並無任何未結清的已發行或同意發行的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債務證券、借款或其他類似債項、承兌負債、承兌信貸、債權證、按揭、押記、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信貸融資

我們的大部分信貸融資乃直接授予本公司，當信貸額授予我們其中一家附屬公司時，我們通常會提供擔保或發出告慰函。

財務資料

在一般情況下，我們利用中長期承諾信貸融資來滿足我們的財務需求，由固定投資以及短期承諾及非承諾信貸額組成，以補充我們財務需求中的變量因素，尤其是營運資金需求。我們的中長期信貸融資通常會附帶若干限制性契約及條件（請參閱下文有關特定融資所附帶主要契約的說明）。於整個往績記錄期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一直遵守我們所有信貸融資所附帶的契約及條件，且從未延遲償還任何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我們的信貸融資總額為932.8百萬歐元，其中441.7百萬歐元為已動用及可供動用信貸融資。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我們的主要信貸融資如下：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定期貸款及循環融資 – 360百萬歐元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我們與七家銀行（Banca Monte dei Paschi di Siena、Crédit Agricole Corporate and Investment Bank、滙豐、Intesa Sanpaolo、Mizuho、Natixis、UniCredit S.p.A.（前稱UniCredit Corporate Banking S.p.A.））訂立一份貸款協議。該協議涵蓋(i)定期貸款260百萬歐元，須於二零一一年七月起分四期每半年等額還款，每期40百萬歐元，另加最終還款100百萬歐元，及(ii)循環貸款100百萬歐元。貸款到期日為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七日。我們動用來自定期貸款的資金為現有債項重新融資，尤其是於二零零五年取得的銀團貸款中以歐元計值的未償還部分（相當於209百萬歐元）（請參閱下文「其他銀行協議」）。我們動用來自循環貸款的資金滿足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的資金需求。

定期貸款及循環貸款按歐洲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差額計息。該等貸款附帶若干基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限制性契約。該等契約包括(i)綜合淨值下限（不少於650百萬歐元）；(ii)淨銀行借款總額與EBITDA之比率的上限（年末不超過2.5（半年期間為3））；及(iii)EBITDA與淨財務利益之比率的下限（高於4）。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定期融資 – 30百萬歐元(UniCredit)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我們與UniCredit S.p.A.（前稱Banca di Roma S.p.A.）簽立30百萬歐元長期信貸融資。該項融資須分四期償還。首期6百萬歐元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支付，另兩期6百萬歐元須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及

財務資料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支付。最後一期款項12百萬歐元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支付。根據協議，我們可於到期日前六十日內行使「延期」選擇權將貸款年期延長兩年。倘我們行使該選擇權，餘下12百萬歐元融資額可分五期每六個月等額償還。倘我們行使該選擇權，我們須支付相等於貸款未償還金額總額0.10%的費用。

貸款按三或六個月歐洲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差額計息。貸款附帶若干基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限制性契約。該等契約包括(i)綜合淨借款總額與EBITDA之比率的上限為3.5，及(ii)EBITDA與財務費用淨額之比率的下限不低於4.0。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定期融資 – 30百萬歐元 (Intesa Sanpaolo)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我們與Intesa Sanpaolo簽立30百萬歐元長期貸款協議。該貸款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起分八期每半年等額償還（首期還款已支付）。最終屆滿期限為二零一四年六月。貸款的目的是為先前一筆為數52.4百萬英鎊的貸款進行部分再融資。

貸款按三或六個月歐洲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差額計息。貸款附帶若干基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限制性契約。該等契約規定(i)綜合淨值下限不少於320百萬歐元；(ii)綜合淨借款總額與EBITDA之比率的上限為3.5（半年期間為3.75）；及(iii)EBITDA與財務費用淨額之比率的下限不低於4.0。

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按揭貸款協議 – 最多20百萬歐元

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Cassa di Risparmio di Parma e Piacenza SpA授予我們一項金額上限為20百萬歐元的七年期按揭貸款，視乎意大利塔斯卡尼物業工程進度發放。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八日，分期還款安排曾作修訂，惟最終屆滿日期不變，仍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該項修訂，貸款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起分七期每半年等額還款，每期2.86百萬歐元（倘取用金額達到貸款金額上限）。該按揭貸款按六個月歐洲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95個基點計息。

二零零九年四月三日按揭貸款協議 – 22百萬美元

二零零九年四月三日，我們的附屬公司Post Development Corp.與Sovereign Bank簽立一份五年期按揭貸款協議。根據貸款條款，合共3.3百萬美元將分59期每月還款（即二零零九年六月起至二零一四年四月止），餘下18.7百萬美

財務資料

元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一次還清。該貸款以Prada USA Corporation位於紐約的總部作抵押，並由Prada USA Corp作擔保。該按揭貸款按一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300個基點計息。

該貸款附帶若干基於Prada USA Corp.及Post Development Corp財務報表的限制性契約。該等契約規定Post Development Corp.的債務償還比率不得少於1:1，及Prada USA Corp.的債務償還比率不得少於1.25:1.00。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定期貸款融資－人民幣170百萬元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普拉達時裝商業(上海)有限公司與瑞穗實業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簽立一項為數人民幣170.0百萬元的承諾定期貸款融資。貸款到期日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此項融資的目的是為固定資產提供融資。該融資分為兩個批次：批次A可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後九個月取用，批次B可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五日取用。批次A金額為人民幣120.0百萬元，分四期每半年等額償還(自二零一二年三月起至二零一三年九月止)。批次B金額為人民幣50.0百萬元，分四期按季度償還(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起至二零一三年九月止)。適用利率相等於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基準利率。

為就該項融資提供抵押，我們已提供一項以貸款人為受益人的公司擔保。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銀團信貸融資－60億日圓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Prada Japan Co., Ltd與Mizuho Bank Ltd及Bank of Tokyo-Mitsubishi UFJ簽立一份銀團貸款協議。該協議包括定期貸款40億日圓(自二零一二年一月起分三期每半年等額償還，每期400百萬日圓，另於二零一三年七月最終還款28億日圓)及承諾循環信貸額20億日圓(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到期)。

定期貸款按六個月東京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1.10%的差額計息，而承諾信貸額(如取用)按一週或一、二、三、四、五或六個月東京銀行同業拆息利率(視所選利息期而定)加0.825%的差額計息。

銀團貸款附帶若干基於Prada Japan Co. Ltd.財務報表的限制性契約。特別是，該公司的經常收入須連續兩年不得為負數及其資產淨值須為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資產淨值的80%以上。

財務資料

為就該項融資提供抵押，我們已提供一項以貸款人為受益人的公司擔保。

有關市場風險的定性披露

我們須承受各種市場風險，尤其是利率及貨幣風險。我們管理該等風險的主要策略為平衡我們的資產與負債，及減輕劇烈突發市場變動可能對我們財務狀況造成的負面影響。以下為我們所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的說明：

利率風險

我們通常按浮動利率借款，故須承受利率風險。我們的純利受利率變動影響，因為利率變動會對短期存款及其他計息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造成影響。一般而言，我們採用中長期金融債務支持我們的一般公司業務活動，包括資本開支。基於營運資金的即期財務需求（因性質使然，其金額及年期多變）乃以短期貸款及短期信貸額撥付。我們的利率風險主要集中在PRADA S.p.A.，其次為Prada Japan Co., Ltd.及Post Development Corp.。我們的附屬公司未獲准與外部金融機構進行自主融資活動，惟倘按公司融資部要求及／或獲其授權則除外。

我們藉訂立短期及中期利率掉期安排及利率上下限，作為未來利息付款的現金流量對沖工具管理利率風險及將借款的浮動利率轉為固定利率或議定區間利率造成的緩沖影響。長期貸款及債券證的即期部分是指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息率為96%（二零一零年為84%）的固定利率貸款而二零一零財政年度息率為4%（二零零九財政年度為16%）的浮動利率貸款。有關長期貸款利率及對沖合約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財務資料附註」附註16及附註8。有關利率風險的敏感度分析，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財務資料附註」附註12。

我們的利率風險管理指引規定我們須以將浮動利率轉為固定利率的方式，對沖我們未償還中長期貸款總額的至少50%。短期金融債務一般不對沖。視乎

財務資料

特定市況下的利率水平及對沖成本，長期貸款的對沖百分比可低於風險總額的50%，但須徵得財務總監（「財務總監」）批准。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長期貸款是指息率為80%（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為81%）的固定利率貸款及息率為20%（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為19%）的浮動利息貸款。

公司財務部基於具體指引統籌及執行（直接或透過附屬公司的行政部門）對沖交易，以盡可能減少與利率波動有關的風險。公司財務部監察利率風險水平並為我們的財務總監及副主席編製一份月度報告，指出未完結利率對沖合約及其公平值。

我們的所有利率衍生工具合約均與獲主要評級機構給予良好投資評級的大型金融機構訂立。本公司管理層相信，該等對沖合約下的違責風險微乎其微，且無論如何不會對綜合財務業績造成重大影響。我們的對沖政策禁止進行投機交易。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利率衍生工具合約的名義金額如下：

合約	貨幣	名義金額	利率	到期日
利率掉期	歐元／000	260,000	1.511%	26/07/2013
利率掉期	歐元／000	26,250	1.5450%	02/06/2014
利率掉期	歐元／000	24,000	1.7450%	29/05/2012
利率掉期	歐元／000	5,400	2.21%	01/07/2015
利率掉期	歐元／000	8,750	3.5%	01/08/2012
利率掉期	美元／000	20,988	5.7%	01/05/2014

外匯風險管理

我們是一家國際性集團，因而承受匯率風險，匯率可對銷售額、成本、溢利率及溢利造成影響。

我們須承受匯率交易風險，主要與我們產品的分銷及銷售有關。此外，我們須承受匯率換算風險，因為我們以歐元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但許多外國附屬公司是以歐元以外的貨幣呈報資料。因此，倘匯率波動造成該等附屬公司已產生或已記錄項目的歐元價值出現變動，則我們綜合權益內的換算儲備及有關非歐元附屬公司的業績換算或會出現變動。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約35%的淨銷售總額是以歐元計值，約40%以美元或與美元掛鈎的貨幣計值及約10%以日圓計值。由於我們的業務經營及生產主要於意大利進行，我們的生產及採購成本大部分是

財務資料

以歐元(我們的申報貨幣)計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產生的總成本(銷售成本及營運開支)中,約62%是以歐元計值、約20%以美元或與美元掛鈎的貨幣計值、及約9%以日圓計值。此外,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約13%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是以歐元計值、約57%以美元或與美元掛鈎的貨幣計值及約13%以日圓計值,及約78%的金融債務是以歐元計值、約6%以美元或與美元掛鈎的貨幣計值及約15%以日圓計值。有關我們所承受外匯風險的敏感度分析,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匯率風險」一節。

為對沖交易匯兌風險,我們訂立衍生工具合約以確保已識別預期現金流量的歐元(或各集團公司的其他貨幣)價值。有關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主要包括應收貿易賬款的收款及應付貿易款項的付款。至於合營公司貸款(不論貸出或借入),名義金額的外匯風險一般透過遠期合約對沖。

我們的公司財務部負責管理我們的對沖活動,並遵從有關匯率風險管理的嚴格程序。該部門參照現金流量預算及歷史現金流量監察該風險水平,並訂立對沖交易以盡可能減輕外匯波動對我們現金流量的影響。該部門按月檢討現有及預測風險水平,並編製一份報告提交集團財務總監及副主席,說明風險金額、衍生工具合約金額、所對沖的匯率、已到期對沖合約的盈虧及未完結對沖合約的公平值。

作為一項政策,我們僅與屬大型金融機構的交易對手訂立合約。本公司管理層相信,該等對沖合約下的違責風險微乎其微,無論如何不會對綜合財務業績造成重大影響。我們不利用衍生金融工具作投機用途。

根據我們現有的匯率風險管理指引,於各財政年度年結日,我們必須對沖下個財政年度預計現金流量淨額的至少80%。倘獲公司財務主管及集團財務總監事先批准,我們可將最低對沖百分比下調至50%。我們對沖合約屆滿期限

財務資料

的上限為18個月，經公司財務主管及集團財務總監事先批准可延長至最多24個月。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指定作現金對沖的衍生工具合約的歐元沖銷名義金額如下：

貨幣	期權	遠期	遠期	於二零一一年
		銷售合約	購買合約	一月三十一日
(千歐元)				總額
美元	93,872	18,989	(29,214)	83,647
英鎊	38,241	—	—	38,241
日圓	76,518	6,978	(19,557)	63,939
港元	116,226	14,612	—	130,838
瑞士法郎	19,490	—	—	19,490
新加坡元	15,761	285	(6,159)	9,887
其他	18,380	29,640	—	48,020
總計	378,488	70,504	(54,930)	394,062

交易對手風險

信貸風險因交易對手可能無法履行其合約責任而產生。我們須承受交易對手風險，主要與商業交易及融資交易有關。本集團透過監察客戶的可靠性及償債能力管理信貸風險。我們相信，我們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因為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對潛在信貸虧損維持足夠撥備，且我們的業務並無重大集中於任何特定客戶。

商品價格風險

我們並無承受重大商品價格風險，原因是原材料成本佔我們銷售成本比例不高，對我們銷售利潤影響不大。

股息及股息政策

PRADA S.p.A.派付的股息

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並無派付任何股息。

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分派每股股份*0.191歐元的股息，派息總額為47.8百萬歐元。該項股息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派付。

* 未計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所詳述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獲批准的一拆十股份分拆。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八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分派每股*0.32歐元的股息，派息總額為80.0百萬歐元。該項股息中27.9百萬歐元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七日派付，52.1百萬歐元於同日以控股股東Prada Holding B.V.欠我們的應收款項抵銷。此外，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分派每股*0.124歐元的股息，派息總額為31.0百萬歐元，已於同日悉數派付。此外，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分派每股*0.14歐元的股息，派息總額為35.0百萬歐元，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派付。2.5百萬歐元股息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派付，而於同日，32.5百萬歐元已被我們的控股股東Prada Holding B.V.欠付我們的應收款項所抵銷。

股息政策

我們可在於普通股東會議上徵得本公司股東批准後分派股息。我們日後可能派付的任何股息將取決於我們的策略、未來盈利、財務狀況、現金流量、營運資金需求、資本開支及其他因素，包括意大利法律及我們公司章程的適用規定。此外，我們的控股股東將能對我們的股息政策施加影響。

根據意大利法律，我們可以資產負債表內的實際年度純利派付股息，惟須經股東於普通股東會議上批准，且須先將不少於5%的年度純利撥往不可分派儲備，直至該儲備達致本公司股本的20%為止。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法定儲備分別約為6.9百萬歐元、6.9百萬歐元及9.9百萬歐元，均於本集團財務報表內列為保留盈利。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為361.9百萬歐元（不包括根據意大利法例，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僅可於經股東在普通股東會議上批准後方可分派的溢利）。

股份的現金股息（如有）將以歐元派付，但我們將作出安排，以港元向居於香港的股東派付任何現金股息。

有關本公司向股東派付股息的稅務事宜的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四「F. 與本公司股東有關的主要意大利稅務事宜概要－1. 股息派付」一節。

* 未計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所詳述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獲批准的一拆十股份分拆。

財務資料

溢利預測

我們估計，按本招股章程「附錄三－溢利預測」所載的基準，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預測將不大可能少於150.7百萬歐元(1,710.4百萬港元)¹。溢利預測乃按在所有重大方面與我們現時所採納會計政策一致的基準，基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所載的假設編製。

中期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11.18條，如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須進行審核。

未經審核備考預測每股基本盈利

假設全球發售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所載的一拆十股份分拆已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完成及已發行合共2,558,824,000股股份(即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預計已發行的股份數目)，我們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備考預測每股基本盈利不大可能少於0.0589歐元(相當約0.6684港元)。¹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為按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的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作說明用途，乃為說明全球發售(猶如全球發售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進行)對我們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而載列。

1. 該數字乃按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1.00歐元兌11.35港元的匯率由歐元換算而成。

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僅作說明用途而編製，且由於其假設性質使然，未必能真實反映全球發售後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或任何未來日子的有形資產淨值。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並不構成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

	截至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經審核 綜合有形 資產淨值 (附註1) 千歐元		全球發售 估計所得 款項淨額 (附註2) 千歐元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未經審核 備考經調整 有形資產淨值 千歐元	未經審核 備考經調整 每股有形 資產淨值 (附註3) 歐元	(附註5) 港元
按發售價						
每股發售股份 36.50港元計算	335,231	185,445	520,676	0.20	2.31	
按發售價						
每股發售股份 48.00港元計算	335,231	244,326	579,557	0.23	2.57	

附註：

- (1)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應佔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1,204.4百萬歐元減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無形資產約869.1百萬歐元而得出。
- (2) 全球發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分別按指示性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6.50港元(相當於3.22歐元)及48.00港元(相當於4.23歐元)計算(已扣除包銷費及其他相關開支)。就全球發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而言，以港元列值的金額按1.00歐元兌11.35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歐元。此並非代表歐元金額已經、可以或可能按該匯率換算為港元，反之亦然。
- (3)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經作出上段附註2所指的調整後及以已發行2,558,824,000股股份而計出，假設全球發售及一拆十股份分拆(詳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完成。
- (4) 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未有為反映任何交易結果或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以後進行的其他交易而作出調整。具體而言，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並未計及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獲批准的股息付款35百萬歐元。

財務資料

- (5) 就本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而言，以歐元列值的結餘按1.00歐元兌11.35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此並非代表歐元金額已經、可以或可能按該匯率換算為港元，反之亦然。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彼等已進行充分盡職審查，以確保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我們的財務狀況或前景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即編製本公司最近期綜合經審核財務業績的日期）以來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以來亦無發生會對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示資料造成重大影響的任何事件。

上市規則規定的披露事項

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引致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項下的披露規定的任何情況。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未來計劃

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策略」一節。

所得款項用途

我們估計，經扣除包銷費及佣金及估計開支後，我們自全球發售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2,438.9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每股42.25港元，即估計發售價範圍的中間價）。

為配合我們的策略，我們擬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以下用途：

- 所得款項淨額約75%或約1,829.2百萬港元將用於在未來12到18個月期間擴展我們的直營店網絡及樓面空間擴充、裝修或搬遷現有直營店；*
- 所得款項淨額約15%或約365.8百萬港元將用於償還銀行貸款，其中包括22百萬美元的Post Development Corp.及Sovereign Bank按揭貸款協議及若干短期循環信貸融資；而
- 餘額將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倘發售價定於每股股份36.50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載，估計發售價範圍每股股份36.50港元至48.00港元的下限），則我們將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會減少約334.2百萬港元。倘發售價定於每股股份48.00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載，估計發售價範圍每股股份36.50港元至48.00港元的上限），則我們將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會增加約334.2百萬港元。

*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我們已產生約350百萬港元及承諾約241百萬港元的開支與我們直營店擴充預算有關。該等數字乃按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1.00歐元兌11.54港元的匯率由歐元換算而成。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倘我們的所得款項淨額超過或少於預期，我們將按比例調整分配作上述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倘有關所得款項未即時用作所述用途，則該筆款項將會存放於持牌銀行作為短期活期存款及貨幣市場工具。

我們估計，經扣除售股股東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及佣金及估計開支後並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售股股東將獲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15,111.7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每股股份42.25港元，即估計發售價範圍的中間價）。本公司不會獲得售股股東出售股份所得的任何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豁免遵守上市規則、豁免遵守公司條例及香港聯交所的確認

有關物業估值報告的豁免

本公司已基於以下理由向香港聯交所及證監會提出申請，而香港聯交所及證監會已分別授出豁免，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5.01條及第16項應用指引第3(a)段以及豁免遵守公司條例附表三第34段，有關編制及刊發物業估值報告的規定：

- (i) 本公司的核心業務並非物業投資或發展；
- (ii) 要求本公司遵守以上規定將涉及對超過300項位於29個司法管轄區的物業編制物業估值報告，這將會過於繁重及對投資者不相關；及
- (iii) 本招股章程所載有關物業的資料將足以讓股東及公眾人士對本公司證券作出知情的評估。

香港聯交所及證監會已分別授出豁免，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5.01條及第16項應用指引第3(a)段以及豁免遵守公司條例附表三第34段，條件是本招股章程須載有以下披露：

- (i) 本集團物業權益(定義見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中「物業」一段)的概覽，當中披露物業的地理位置、數目、面積及用途以及物業是自有或租用；
- (ii) 有關以下內容的聲明：
 - (A) 並無單一物業權益其賬面值佔本集團資產總值15%或以上；
 - (B) 概無本集團物業權益個別而言對本集團的銷售額貢獻及租金開支屬重大；及
 - (C) 本集團物業權益佔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資產總值的百分比；及

豁免遵守上市規則、豁免遵守公司條例及香港聯交所的確認

(iii) 就本集團租賃物業：

(A) 租期的範圍；

(B) 租賃物業的總面積範圍；及

(C) 就位於以下地區的租賃物業平均月租開支經合併計算後的明細：中國、香港、澳門、歐洲、北美洲、日本及亞洲其他地區。

有關本集團物業權益的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中「物業」一段。

有關管理層留駐香港的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8.12條，發行人須有足夠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即一般至少須有兩名發行人的執行董事常居香港。目前，我們並無執行董事居於香港。我們的總部及生產設施均位於香港境外，而我們的產品亦行銷全球70個國家。因此，我們並無且於可見將來亦不會有大量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

然而，我們已委任執行董事Donatello Galli先生及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袁映葵女士為本公司授權代表。袁女士通常居於香港，將可在香港隨時以電話、傳真及／或電郵聯絡，以便盡速處理香港聯交所的查詢。本公司擬透過該等安排與香港聯交所維持定期溝通。

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的規定，而香港聯交所亦已授出有關豁免，惟須符合以下條件：

- (a) 我們的授權代表將作為與香港聯交所溝通的主要渠道；
- (b) 我們的授權代表應有方法隨時於香港聯交所欲就任何事宜與董事聯絡時盡速聯絡所有董事；
- (c) 並非常居香港的每位董事擁有或可申請有效旅遊證件前往香港，並可於合理期間內與香港聯交所會晤；

豁免遵守上市規則、豁免遵守公司條例及 香港聯交所的確認

- (d) 我們的合規顧問將作為與香港聯交所溝通的另一渠道；及
- (e) 每位董事將向香港聯交所提供其各自的流動電話號碼、辦公室電話號碼、電郵地址及傳真號碼。

有關聯席公司秘書的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8.17條，本公司的秘書須為一名常居香港的人士，具備履行公司秘書職能所需的知識及經驗，並須為(a)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普通會員、律師或大律師（定義見香港法例第159章《法律執業者條例》），或專業會計師；或(b)香港聯交所認為在學術或專業資格或有關經驗方面足以履行該等職能的個人。

我們已委任Patrizia Albano女士及袁映葵女士為聯席公司秘書。Albano女士常居於意大利，而袁女士則常居於香港。

袁映葵女士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故符合上市規則第8.17條的資格規定。

本公司相信，憑藉Albano女士於處理企業行政事宜的認識及過往經驗，彼應有能力履行公司秘書的職務。此外，鑑於我們於意大利註冊成立，故獲Albano女士般具備意大利法律及企業行政事宜相關資格及經驗的人士出任聯席公司秘書，乃符合本公司及我們企業管治的最佳利益。由於Albano女士並不具備上市規則第8.17條規定公司秘書的正式資格，故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尋求並獲其豁免嚴格遵守第8.17條的規定，以便Albano女士可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豁免為期三年，條件為袁女士作為聯席公司秘書將於Albano女士履行公司秘書職務時與彼緊密合作並提供協助。於三年期間結束時，我們會就Albano女士的資格及經驗及繼而是否須持續協助作出評估，以釐定屆時一般適用的第8.17條規定是否已獲遵守。

豁免遵守上市規則、豁免遵守公司條例及香港聯交所的確認

有關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豁免

我們已就若干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豁免並獲批准。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一節。

有關公眾持股量規定的豁免

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發行人時刻必須有至少25%已發行股本總額由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要求香港聯交所行使其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d)條的酌情權，就本公司接納17.5%的較低公眾持股百分比，而香港聯交所亦已確認其將行使該項酌情權。上述酌情權的條件為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d)條的披露規定以及我們與聯席保薦人須可證明於上市日期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及8.08(3)條的規定。本公司會於上市後的其後年報中適當披露較低指定公眾持股百分比並確認已有足夠的公眾持股量。此外，本公司為確保已遵守其於上市規則項下有關股份必須由公眾持有的最低數目責任，將(i)監察其股東名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作出的相關披露及其可取得的其他相關資料來源；及(ii) (倘其於任何時間注意到由公眾持有的股份數目低於該最低數目) 作出其合法可作出的步驟以將由公眾持有的股份數目回復至上市規則規定的最低數目。

有關回撥機制的豁免

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第4.2段規定須設有回撥機制，其目的為倘達到若干指定總需求水平，則回撥機制會將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增至佔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的若干百分比。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而香港聯交所已批准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第4.2段的規定，因而倘發生超額申請，聯席賬簿管理人須於申請登記結束後按以下基準採用回撥機制：

- 倘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為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5倍或以上但少於50倍，則發售股份將從國

豁免遵守上市規則、豁免遵守公司條例及香港聯交所的確認

際配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因此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63,491,400股，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約15%；

- 倘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為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50倍或以上但少於100倍，則從國際配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將增加，因此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84,655,200股，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20%；及
- 倘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為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00倍或以上，則從國際配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將增加，以致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105,819,000股，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25%。

在以上每一種情況下，重新分至香港公開發售的額外發售股份將分配至甲組與乙組，而分配至國際配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將以聯席賬簿管理人視為適當的方式相應減少。此外，聯席賬簿管理人可將發售股份從國際配售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下的有效申請。

倘香港公開發售未獲全面認購，聯席賬簿管理人有權按其視為適當的比例，將所有或任何未獲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重新分配至國際配售。全球發售的架構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有關蓋章證明書的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三第2(1)段，所有代表股本的證書均須蓋上印章，但只可在董事授權下蓋上該印章。本公司並無該印章。根據意大利法律，本公司發出的股票會經一名獲董事會授權的董事親筆或以機器打印方式簽署。本公司已基於以下理由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而香港聯交所亦已批准本公司豁免嚴格遵

豁免遵守上市規則、豁免遵守公司條例及香港聯交所的確認

守上市規則附錄三第2(1)段的規定：(i)根據意大利法律，公司毋須擁有印章；(ii)上市規則附錄三第2(1)段的規定不適用於意大利註冊成立的合股公司；及(iii)不遵守上市規則附錄三第2(1)段的規定不會導致不當風險或損害股東及投資者的利益。

有關本公司沒收無人認領股息的權力的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三第3(2)段，在行使權力沒收無人認領股息時，該權力須於宣派股息日期後六年或以上時間方可行使。根據公司章程第29.4條，於派股息之日起計五年內未獲領取的股息將歸本公司所有並分配至儲備。根據意大利法律，上述期限不得延長。意大利合股公司不會獲豁免或避免該限制。本公司已基於下列理由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而香港聯交所亦已批准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三第3(2)段的規定：(i)公司章程的現有條文與上市規則附錄三第3(2)段的有關條文具有非常類似的效力；及(ii)公司股東利益不會受到重大損害，而意大利法律與上市規則間的差異一般不應被視為於意大利註冊成立的合股公司保障股東標準的重大缺失。

有關DELOITTE & TOUCHE S.p.A.的香港聯交所確認及財務申報事宜

上市規則第19.20條規定，本公司年度賬目須經聲譽良好而獨立於本公司的執業會計師審核，該會計師必須(1)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合資格獲委任為公司核數師；或(2)受交易所接受並擁有國際地位及聲譽的會計師事務所，具備認可會計師機構的會員資格。

就法規而言，本集團可根據歐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意大利公認會計準則編制其綜合財務報表，而本集團亦已選擇根據歐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其綜合財務報表。倘於任何申報期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釋義未獲歐盟承認，則歐盟國

豁免遵守上市規則、豁免遵守公司條例及香港聯交所的確認

際財務報告準則或會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有所不同。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各自概無未獲承認的強制性會計準則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影響。因此，歐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就其對本集團的用途而言並無差異。

本公司其後的年報將載有關於財務報告有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披露，或倘日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歐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有重大差異，則本公司將提供其財務報表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對賬。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自二零零三年起已由Deloitte & Touche S.p.A. (「Deloitte Italy」) 審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已委任Deloitte Italy擔任法定核數師，為期三年。根據意大利法律，公司的核數師任期為期三年，不得短於該期間。然而，倘具備理由，於三年任期屆滿前，本公司股東於諮詢法定核數師委員會後可在股東大會上終止核數師的委任。

本公司已根據第19.20(2)條基於以下理由尋求而香港聯交所亦已確認，Deloitte Italy為一家香港聯交所接受的會計師事務所：

- (i) Deloitte Italy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意大利成員公司Deloitte Italy S.p.A.的聯屬實體；
- (ii) Deloitte Italy受意大利全國證券交易所監察委員會Commissione Nazionale per le Società e la Borsa (「意大利證監會」) (負責監察和規管意大利證券市場的公共機關) 監管。意大利證監會為主管機關，負責確保(其中包括)核數師遵守屬司法管轄區的規例。其亦為國際證券事務監察委員會組織(「國際證監會組織」) 成員，並已與其他國際證監會組織成員(包括證監會) 簽訂有關信息諮詢及交流的多邊諒解備忘錄(Multilateral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Concerning Consultation and the Exchange of Information)；
- (iii) Deloitte Italy為意大利核數事務所協會L'Associazione Italiana Revisori Contabili (「ASSIREVI」) 的成員；

豁免遵守上市規則、豁免遵守公司條例及 香港聯交所的確認

- (iv) Deloitte Italy認為意大利核數準則於所有重大方面均與國際審計標準委員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相若；及
- (v) 根據國際會計師聯合會頒佈的獨立性聲明，Deloitte Italy乃獨立於本公司。

包 銷

香港包銷商

Banca IMI S.p.A.
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UniCredit Bank AG香港分行

包銷安排及開支

香港公開發售

香港包銷協議

香港包銷協議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訂立。按香港包銷協議所述，本公司根據本招股章程與申請表格所載的條款並在二者所載條件的規限下，按發售價提呈香港發售股份以供認購。香港包銷商已各自同意，待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已發行及按本招股章程所述將發予行股份的上市及買賣，以及符合香港包銷協議所載的若干其他條件後，自行或尋求認購人根據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的條款並在二者所載條件的規限下，認購現正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呈但未獲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

香港包銷協議須待(其中包括)國際配售協議簽訂並成為無條件後方可作實。

終止理由

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任何時間出現以下情況，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共同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即時終止香港包銷協議：

(A) 以下各項發展、出現、存在或生效：

- (1) 存在於或影響意大利、香港、美國、中國、日本或英國(各稱為「**相關司法管轄區**」)的任何新法例或規例，或現行法例或規例的任何變動或預期變動，或任何政府機關對該等法例或規例的詮釋或適用的任何變動或預期變動；或

包 銷

- (2) 於相關司法管轄區發生或影響相關司法管轄區的地方、國家、地區或國際金融、經濟、政治、軍事、行業、財政、監管、貨幣、信貸或市場狀況(包括但不限於股票及債券市場、貨幣及外匯市場、銀行同業市場及信用市場的狀況)的任何變動或可能導致任何涉及預期變動的變動或事態發展的任何事件或連串事件；或
- (3) 香港聯交所、紐約證券交易所、東京證券交易所、意大利證券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納斯達克全球市場或倫敦證券交易所的證券買賣出現任何普遍中斷、暫停或限制；或
- (4) 於相關司法管轄區由相關主管當局宣佈對商業銀行活動實施任何全面停頓命令，或該等司法管轄區之商業銀行活動、外匯買賣、證券交收或結算服務出現任何重大中斷；或
- (5) 對任何相關司法管轄區產生不利影響的關於稅務或外匯管制或外商投資規例的變動或涉及預期變動的事態發展；或
- (6) 本公司的總裁或行政總裁(即Prada女士及Patrizio Bertelli先生)離職；或
- (7) 基於任何理由禁止本公司或售股股東根據全球發售的條款配發、出售或轉讓(視屬何情況而定)發售股份；或
- (8) 本公司或任何主要附屬公司被頒令或呈請清盤，或本公司或任何主要附屬公司與其債權人作出任何重組或安排，或本公司或任何主要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債務償還安排，或本公司或任何主要附屬公司通過任何清盤決議案，或就本公司或任何主要附屬公司的全部或部分主要資產或業務委任臨時清盤人、接管人或管理人，或本公司或任何主要附屬公司發生任何類似事件；或
- (9) 於相關司法管轄區發生或影響相關司法管轄區的不可抗力性質事件或連串事件，包括但不限於任何政府行為、宣佈國家或國際緊急狀

包 銷

態、大規模爆發疾病或流行傳染病或大流行傳染病、經濟制裁、罷工、停工、火災、火山爆發、爆炸、水災、地震、內亂、戰爭、緊張局勢爆發或升級(不論是否宣戰)、天災或恐怖襲擊事件，

不論個別或合計而言，聯席全球協調人認為已經或將會或很可能將會對(1)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經營業績、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2)已經或將會或很可能將會對全球發售的成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3)致使或將使或很可能致使全球發售不宜或不適合進行或並不切實可行；或

(B) 聯席全球協調人獲悉：

- (1) 香港公開發售文件、正式公告及本公司就香港公開發售而刊發的任何公告、廣告或通訊(包括其任何補充或修訂版本)所載的任何陳述，於其各自的刊發日期或已成為或被發現為於任何重大方面屬失實、錯誤、不準確或具誤導成份；或
- (2) 已發生或發現任何事件，而該等事件倘緊接於本招股章程(或其任何補充或修訂版本)刊發日期前發生或發現而並無於本招股章程(或其任何補充或修訂版本，視屬何情況而定)內披露，而此將構成本招股章程的重大遺漏；或
- (3) 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經營業績、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出現不利變動或很可能出現不利變動，而聯席全球協調人認為其影響的重大及不利程度致使全球發售不宜或不適合進行或並不切實可行；或
- (4) 本公司或Prada Holding B.V.在香港包銷協議或國際配售協議內所作的任何陳述、保證或承諾為(或於複述時將成為)失實、不準確或在任何重大方面具誤導成份；或
- (5) 根據香港包銷協議或國際配售協議向本公司或Prada Holding B.V.施加的任何責任已被重大違反；或

包 銷

- (6) 任何事件、行為或遺漏導致或很可能導致本公司或Prada Holding B.V. 根據其於香港包銷協議項下作出的彌償保證的任何重大責任；或

(C) 本公司撤回本招股章程或全球發售。

禁售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條，Prada Holding B.V.已向香港聯交所承諾，倘未經香港聯交所事先書面同意，其不會作出下列事宜(符合上市規則適用規定者除外)：

- (a) 於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期間(「首個六個月期間」)，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本招股章程所示其為實益擁有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0.07(2)條)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有關股份」)或以其他方式設立任何有關的購股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或
- (b) 於首六個月期間屆滿之日起計六個月期間(「第二個六個月期間」)，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任何母公司股份或以其他方式設立任何有關的購股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以至緊隨上述出售後於行使或執行該等購股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後，會導致其不再為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條，Prada Holding B.V.已向香港聯交所承諾，於首個六個月期間及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 (a) 倘其向認可機構(定義見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質押或抵押其實益擁有的本公司證券以取得真誠的商業貸款，則會即時知會本公司有關質押或抵押以及所質押或抵押的證券數目；及
- (b) 倘其接獲質押人或承押人口頭或書面指示將會出售所質押或抵押的本公司證券，則會即時將有關指示知會本公司。

根據香港包銷協議，Prada Holding B.V.向各聯席全球協調人、香港包銷商及聯席保薦人承諾，除根據全球發售(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及借股協議)而出

包 銷

售及借出發售股份外，於上市日期後12個月期間內任何時間，除非是為符合上市規則規定，否則Prada Holding B.V.將不會在未得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香港包銷商)事先書面同意下：

- (a) 提呈發售、出售、借出、讓予、訂約出售、借出或讓予、出售任何購股權或訂約購買、購買任何購股權或訂約出售、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權利或認股權證以購買或認購、借出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或處置、設立任何產權負擔、或直接或間接、有條件或無條件回購本公司任何股本或任何其他證券或當中任何權益(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可轉換成或可行使或交換，或代表收取該等股本或任何證券或任何當中權益的權利的證券)，不論是由Prada Holding B.V.(包括作為託管人持有)現時擁有或其後收購、直接或間接擁有，或就Prada Holding B.V.擁有實益所有權者；或
- (b) 訂立會向他人全部或部分轉讓該等股本或證券或當中的權益的認購或所有權的經濟後果的任何掉期、衍生工具、回購、借出、抵押或其他安排；或
- (c) 訂立任何具有與上文(a)或(b)段所列任何交易相同經濟效果的交易；或
- (d) 提呈或同意訂立、或公開披露本公司將會或可能訂立任何上文(a)或(b)段所述交易，

在各種情況下，不論以上所列任何交易是否以交付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股份或其他證券(如適用)、或以現金或其他方式(不論發行股份或該等其他證券會否於上市日期後12個月期間內完成) 交收。

國際配售

就國際配售，預期本公司及售股股東將與聯席賬簿管理人及國際包銷商訂立國際配售協議。根據國際配售協議，國際包銷商將以國際配售協議所載若干條件為前提，個別同意購買根據國際配售提呈發售的國際配售股份或尋求買家購買該等國際配售股份。

Prada Holding B.V.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即最接近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

包 銷

請截止日期起計第30日的最後一個營業日)或之前行使,要求Prada Holding B.V.按發售價出售最多63,489,000股額外股份,合共相當於初步發售股份約15%,以補足國際配售中的超額分配(如有)。

佣金及開支

根據包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包銷商將收取發行或出售發售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的最多1.20%作為整體包銷佣金,並從中支付分包銷佣金。本公司及售股股東將支付的佣金按本公司及各售股股東分別於全球發售中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比例支付(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出售的額外發售股份的任何佣金將由Prada Holding B.V.支付。此外,本公司及售股股東可全權及絕對酌情決定按本公司及各售股股東分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比例支付獎勵費,金額佔全球發售下發行或出售發售股份所得款項總額最多0.70%。

假設超額配股權全部未獲行使,並按發售價42.25港元(即本公司每股股份發售價範圍36.50港元至48.00港元的中間價)計算,有關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的費用及佣金連同香港聯交所上市費、證監會交易徵費、香港聯交所交易費、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印刷費及全球發售的其他開支估計合共約為332.8百萬港元,當中估計約46.4百萬港元將由本公司支付。該等費用及開支(上述將由本公司及售股股東支付的包銷佣金,以及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按每股股份支付)除外)將由本公司按新股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相同比例支付,而Prada Holding B.V.則按銷售股份總數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相同比例支付(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本公司及售股股東同意就包銷商可能蒙受的若干損失(包括因履行包銷協議的責任及本公司違反包銷協議而導致的損失)向其作出彌償保證。

包 銷

包銷商所擁有的本公司權益

除本招股章程「歷史及企業架構」及「主要及售股股東」各節所披露者外，包銷商並無法定或實益擁有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份，亦無擁有可於全球發售自行或委派任何人士認購或購買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的權利或選擇權（不論可否依法行使）。

聯席保薦人的獨立性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標準。

里昂證券資本市場有限公司及其聯屬公司作為全球金融市場的重要參與者，現時與本公司及其控股股東保持業務關係（其中包括向本公司及其控股股東提供若干貸款信貸），其就上市規則第3A.07條而言可能會被視為影響里昂證券資本市場有限公司的獨立性。因此，里昂證券資本市場有限公司認為其本身並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的獨立性。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

本招股章程乃就香港公開發售刊發，而香港公開發售為全球發售的一部分。全球發售包括：

- (i) 香港公開發售，根據下文「香港公開發售」一段所述在香港發售42,327,600股新股（可按下文所述調整）；及
- (ii) 國際配售，根據S規例及其他可獲豁免以離岸交易方式在美國境外（包括向香港的專業及機構投資者）及根據第144A條在美國境內僅向合資格機構買家配售合共380,948,400股股份（當中包括16,496,400股新股及364,452,000股銷售股份，並可按下文所述予以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投資者可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申請股份或根據國際配售申請或表示有意認購股份，但不可同時以兩種方法申請。

本招股章程提及申請、申請表格、申請款項或申請程序時均僅與香港公開發售有關。

香港公開發售

初步發售股份數目

本公司按發售價初步發售42,327,600股新股以供香港公眾認購，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股份總數約10%。視乎(i)國際配售與(ii)香港公開發售之間股份的重新分配，香港發售股份將相當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1.7%。

香港公開發售供香港公眾人士及機構和專業投資者參與。專業投資者一般包括經紀、證券商、日常業務涉及買賣股份及其他證券的公司（包括基金經理），以及定期投資股份及其他證券的企業實體。

香港公開發售的完成須待「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全球發售的架構

分配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向投資者分配股份將僅基於所收取的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的數量而釐定。分配基準或會因申請人有效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量而各有所不同。此等分配可能(如適用)包括抽籤，即表示部分申請人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可能較其他申請相同數目的申請人為多，而未能中籤的申請人可能不獲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於計及下文所述的重新分配後)將分為甲、乙兩組以供分配。甲組的發售股份將包括21,163,800股發售股份，將會按公平基準分配予申請發售股份價格總額(不包括應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為500萬港元或以下的申請人。乙組的發售股份將包括21,163,800股發售股份，將會按公平基準分配予申請發售股份價格總額(不包括應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為500萬港元以上的申請人。有意投資者謹請留意，甲組及乙組申請的分配比例或有不同。倘若其中一組(而非兩組)的發售股份認購不足，則該組剩餘的發售股份將撥往另一組以應付另一組的需求，並作出適當分配。僅就本段而言，發售股份的「價格」指申請時應繳價格(不論最終釐定的發售價)。申請人僅會從甲組或乙組而非兩組獲分配發售股份。重複或疑屬重複的申請，以及認購超過每組發售股份初步獲分配發售股份數目的申請將不獲受理。

重新分配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比例或會調整。根據香港聯交所授出的零售回撥豁免(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豁免遵守上市規則、豁免遵守公司條例及香港聯交所的確認—有關回撥機制的豁免」一節)，倘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相等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的：(i)15倍或以上但少於50倍；(ii)50倍或以上但少於100倍；及(iii)100倍或以上，則發售股份將由國際配售轉撥至香港公開發售。由於重新

全球發售的架構

分配，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分別增至63,491,400股發售股份（如屬(i)的情況）、84,655,200股發售股份（如屬(ii)的情況）及105,819,000股發售股份（如屬(iii)的情況），分別相等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約15%、20%及25%（並無計入行使超額配股權）。在上述各種情況下，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額外發售股份將於甲、乙兩組之間重新分配，而分配予國際配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將按聯席賬簿管理人認為合適的方式相應減少。此外，聯席賬簿管理人可將原屬國際配售的發售股份轉撥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應付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

於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中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在若干情況下可由聯席賬簿管理人酌情在該等發售之間重新分配。

申請

香港公開發售的每名申請人均須在遞交的申請上承諾及確認，申請人及申請人為其利益而作出申請的任何人士並無根據國際配售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申請任何發售股份，並將不會根據國際配售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申請任何發售股份，而倘上述承諾及／或確認遭違反及／或失實（視情況而定）或其已獲得或將獲得配售或分配國際配售的發售股份，則該申請人的申請將不獲受理。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繳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48.00港元，另加每股發售股份應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倘按下文「定價及分配」一段所述方式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48.00港元，則成功申請人將獲退回適當款項（包括多收申請款項應佔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但不附帶利息，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下文「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全球發售的架構

國際配售

提呈發售股份數目

國際配售將包括初步提呈380,948,400股股份（包括16,496,400股新股及364,452,000股銷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90%。

分配

國際配售包括向預期對該等發售股份有龐大需求的機構及專業投資者以及其他投資者選擇性推銷發售股份。專業投資者一般包括經紀、證券商、日常業務涉及買賣股份及其他證券的公司（包括基金經理）以及定期投資股份與其他證券的企業實體。國際配售的發售股份分配將根據下文「定價及分配」一段所載「累計投標」程序並基於多項因素，包括需求程度及時間、相關有意投資者於有關行業的投資資產或股本資產總額，以及預期有關投資者於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後會否增購及／或持有或出售股份。此分配旨在建立一個穩固的專業及機構股東基礎，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或會要求任何已根據國際配售獲發售發售股份以及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作出申請的投資者向聯席賬簿管理人提供足夠資料，以便識別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出的有關申請，並確保將其自任何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申請中剔除。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預期Prada Holding B.V.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

全球發售的架構

根據超額配股權，聯席全球協調人可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即最接近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第30日的最後一個營業日），隨時行使超額配股權，要求Prada Holding B.V.按國際配售下每股股份相同價格出售最多63,489,000股額外股份，合共相當於初步發售股份數目約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配售的超額分配（如有）。若全面行使超額配股權，則額外國際配售股份將相當於緊隨全球發售及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2.5%。若行使超額配股權，本公司會刊發公佈。

借股安排

為應付國際配售的超額分配，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可選擇根據借股安排向Prada Holding B.V.借入最多63,489,000股股份（即根據超額配股權可予出售的股份數目上限）或從其他途徑取得股份，包括行使超額配股權。

倘與Prada Holding B.V.訂立上述借股安排，則僅可由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為應付國際配售的超額分配而進行，而該安排毋須受上市規則第10.07(1)(a)條規限，惟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0.07(3)條所載規定：

- (a) 借股協議詳情全部載於本招股章程，並僅可於國際配售中行使超額配股權之前為填補淡倉而進行；
- (b) 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向Prada Holding B.V.借入的股份數目上限為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
- (c) 按上述方式借入的相同數目股份將於超額配股權可予行使的最後一日後三個營業日內或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當日（以較早者為準），退還予Prada Holding B.V.或其代名人（視情況而定）；
- (d) 根據借股協議借入股份將依照所有適用的上市規則、法例及其他監管規定進行；及

全球發售的架構

(e) 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不會就該借股安排向Prada Holding B.V.支付任何款項。

穩定價格

穩定價格是包銷商在一些市場中為促銷證券而採用的做法。為穩定價格，包銷商可於特定期間內在第二市場競投或購買新發行的證券，從而減少並在可能情況下阻止有關證券的市價下跌至低於發售價。香港及部分其他司法管轄區禁止推低市價的活動，而進行穩定價格行動後的價格不得高於發售價。

就全球發售而言，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其聯屬公司或其任何代表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可代表包銷商進行交易，藉此於上市日期後限定時間內穩定或保持我們的股份市價。然而，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其聯屬公司或其任何代表並無責任進行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在開始後可隨時終止，且必須在限定期間屆滿後結束。倘就全球發售進行穩定價格交易，則將由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其聯屬公司或其任何代表全權進行。

穩定價格活動僅可根據香港有關穩定價格的現行法律、規則及規例進行。根據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可在香港採取的穩定價格行動包括：(i)為阻止或減少股份市價下跌而超額分配股份；(ii)為阻止或減少股份市價下跌而出售或同意出售股份以建立股份的淡倉；(iii)根據超額配股權購買或認購或同意購買或認購股份，以對上文(i)或(ii)建立的任何倉盤進行平倉；(iv)純粹為阻止或減少股份市價下跌而購買或同意購買任何股份；(v)出售或同意出售任何股份以將該等購買所建立的任何倉盤進行平倉；及(vi)發售或嘗試進行上文(ii)、(iii)、(iv)或(v)所述的任何事宜。

全球發售的架構

發售股份的有意申請人及投資者應特別注意：

-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其聯屬公司或其任何代表可因穩定價格行動而持有股份的好倉；
- 現時不能確定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其聯屬公司或其任何代表將持有好倉的數量及時間；
-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其聯屬公司或其任何代表將相關好倉進行平倉時可能對股份的市價有不利影響；
- 用以支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不能超過穩定價格期間，而穩定價格期間由上市日期開始，預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五)(即最接近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第30日的最後一個營業日)屆滿。該日後將不會進行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而市場對股份的需求可能下降，因此股份價格可能會下跌；
- 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不一定使股份價格維持於或高於發售價；及
- 在進行穩定價格行動的過程中，或會按與發售價相同或以下的價格進行具穩定作用的買盤或交易，這表示具穩定作用的買盤或交易可能按低於申請人或投資者購入股份時支付的價格完成。

超額分配

就全球發售超額分配任何股份導致淡倉後，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其聯屬公司或其任何代表可(其中包括)於獲准進行穩定價格行動的期間內於第二市場透過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其聯屬公司或其任何代表購入股份或悉數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或透過上文所述的借股安排或同時標取以上措施，以補回有關的淡倉。任何就此進行的購買或行使超額配股權將遵照香港當時的法律、規則及規例(包括有關穩定價格的《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進行。補回的淡倉不會超過可能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出售的股份數目，即63,489,000股銷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約15%。

全球發售的架構

定價及分配

國際包銷商將諮詢有意投資者認購國際配售中發售股份的意向。有意投資的專業及機構投資者須指明其擬按不同價格或某一特定價格認購國際配售中發售股份的數目。預期此「累計投標」過程將一直進行至或大約於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為止。

全球發售下各項發售的發售股份價格將由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本公司及Prada Holding B.V.於定價日(預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或前後,惟無論如何須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一)或之前)透過協議釐定,而根據各項發售將予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則於稍後釐定。

香港公開發售下每股發售股份的發售價乃根據由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及Prada Holding B.V.所釐定的國際配售下每股發售股份的港元價格釐定。此外,投資者須就此支付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除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當日上午前另有公佈(詳情參閱下文)外,發售價不會高於每股發售股份48.00港元,且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36.50港元。有意投資者謹請注意,將於定價日釐定的發售價可能低於(儘管預期不會)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指示性發售價範圍。

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如認為適當,可根據有意投資的專業及機構投資者在累計投標過程中的踴躍程度,經本公司同意後,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當日上午或之前,隨時將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指示性發售價範圍調至低於本招股章程所載者。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在決定作出該調減後在可行情況下盡早(但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當日上午)在《南華早報》(以英文)、《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radagroup.com刊登有關調減的公佈。刊發該公佈後,經修訂的發售價範圍將為最終及具決定性,而發

全球發售的架構

售價將由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於協定後定於該經修訂發售價範圍內。申請人謹請留意，任何有關調減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公佈均可能直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的截止日期當日方會作出。有關公佈亦將包括確認或修訂(如適用)目前載於本招股章程的營運資金聲明、全球發售統計數據以及因調減而可能更改的其他財務資料。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謹請留意，即使按上文所述調減發售股份數目及／或發售價範圍，申請一經遞交，在任何情況下概不得撤回。倘無刊登任何公佈，則發售股份數目不會調低，及／或發售價如經本公司、Prada Holding B.V.及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所協定，在任何情況下均不會定於本招股章程所述發售價範圍之外。

倘調減發售股份數目，則聯席賬簿管理人可酌情重新分配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中提呈的發售股份數目，惟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不得少於全球發售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在若干情況下，聯席賬簿管理人可酌情重新分配香港公開發售中提呈的發售股份及國際配售中提呈的發售股份。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42.25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36.50港元至48.00港元的概約中間價)，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估計開支後，我們自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2,438.9百萬港元。

售股股東自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售股股東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佣金及估計開支後)估計約為15,111.7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42.25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36.50港元至48.00港元的概約中間價)，或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約為17,774.6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42.25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36.50港元至48.00港元的概約中間價))。

全球發售的架構

最終發售價、全球發售的認購踴躍程度及香港公開發售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在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radagroup.com公佈。

香港包銷協議

香港公開發售由香港包銷商根據香港包銷協議條款全數包銷，惟須待本公司、Prada Holding B.V.及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協定發售價後方可作實。

我們預期於定價日訂立有關國際配售的國際配售協議。

該等包銷安排、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配售協議概述於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

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

香港公開發售的所有發售股份申請須待達成(其中包括)以下條件後方可接納：

- (i) 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已發行股份(包括可能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分配的股份)及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發售的股份(只在分配後方可作實)上市及買賣；
- (ii) 發售價獲本公司、Prada Holding B.V.及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香港包銷商)正式同意；
- (iii) 國際配售協議於定價日簽訂及交付；及
- (iv) 香港包銷商根據香港包銷協議的責任及國際包銷商根據國際配售協議的責任均成為及仍為無條件，且並無根據各自協議條款終止，

全球發售的架構

在上述情況下均須於香港包銷協議或國際配售協議所訂明的日期及時間或之前達成(除非於該等日期及時間或之前上述條件獲有效豁免)，且無論如何不得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

倘因任何理由本公司、Prada Holding B.V.及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未能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一)或之前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不會進行並告失效。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中的任一項發售須待(其中包括)另一項發售成為無條件且無根據各自條款終止方告完成。

若上述條件未能於指定時間及日期前達成或獲豁免，則全球發售將告失效，並會即時知會香港聯交所。本公司將於全球發售失效翌日在《南華早報》(以英文)、《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radagroup.com刊發香港公開發售失效的公佈。在此情況下，所有申請款項將按「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發送／領取股票及退還款項」一節所述的條款不計利息退還予申請人。同時，所有申請款項將存置於收款銀行或根據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經修訂)領有牌照的其他香港銀行的獨立銀行戶口。

發售股份的股票僅會在(i)全球發售全面成為無條件；(ii)「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並無獲行使；及(iii)本公司已自聯席全球協調人收取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以根據意大利法律繳足發售股份的情況下，方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明。

全球發售的架構

申請於證券交易所上市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

股份將合資格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促使股份合資格獲納入由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簡稱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簡稱中央結算系統）。倘香港聯交所批准股份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之日或香港結算選擇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香港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必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交收。中央結算系統的一切活動均受不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規限。

買賣

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則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渠道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共有三種渠道。閣下(i)可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ii)通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www.eipo.com.hk在線提交申請，稱為「白表eIPO」服務；或(iii)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除非閣下為代名人並在申請上提供所需資料，否則閣下或閣下與閣下的聯名申請人(不論個別或聯同他人)不可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在線申請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超過一份申請。

可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人士

倘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而提出申請的任何人士為個人，則閣下可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可供公眾人士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惟閣下或該(等)人士須：

- 年滿18歲或以上；
- 擁有香港地址；
- 身處美國及意大利境外；
- 並非美籍人士(定義見S規例)；及
- 並非意大利或中國法人或自然人。

倘閣下希望透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在線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則除上文所述者外，閣下亦須：

- 擁有有效的香港身份證號碼；及
- 願意提供有效的電郵地址及聯絡電話號碼。

惟閣下為個人申請人才可透過白表eIPO服務方式提出申請。法團或聯名申請人不可透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倘申請人為商號，則申請須以個別成員而非商號名義提出。倘申請人為法人團體，則申請表格須經獲正式授權的高級職員簽署，並須註明其代表身份。

倘申請由獲有效授權書正式授權的人士提出，則聯席賬簿管理人(或其代理人或代名人)可在其認為合適的條件下(包括出示授權證明)，酌情接納有關申請。

聯名申請人的人數不可超過四人。

我們、聯席賬簿管理人或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如適用)或我們或彼等各自代理人及代名人可全權酌情全部或部分拒絕或接納任何申請，而毋須說明任何理由。

股份的現有法定及實益擁有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或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本公司的任何其他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即成為我們關連人士的人士均不可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可申請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香港發售股份，或表示有意申請國際配售項下的國際配售股份，但不可兩者同時申請。

1.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

使用何種申請表格

倘 閣下欲以本身名義獲發香港發售股份，應使用**白色**申請表格。

閣下可於指定網站www.eipo.com.hk透過**白表eIPO**方式在線遞交申請以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以代替使用**白色**申請表格。倘 閣下欲以本身名義獲發行發售股份，應使用**白表eIPO**。

倘 閣下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獲發行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 閣下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 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應使用**黃色**申請表格。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可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以代替使用**黃色**申請表格。任何分配予閣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登記，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內。

索取申請表格的地點

閣下可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三)的正常營業時間，即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於下列地點索取**白色**申請表格及本招股章程：

(1) 以下香港包銷商的下列任何地址：

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座18樓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2號長江集團中心68樓

(2)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下列任何分行：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香港總行	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3樓
	柴灣分行	柴灣宏德居B座地下1-11號舖
	德輔道中分行	德輔道中141號中保集團大廈
	熙華大廈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71-85熙華大廈地下
九龍區	觀塘分行	觀塘裕民坊1號
	旺角分行	旺角彌敦道673號地庫及高層地下
新界區	元朗分行	元朗青山公路150-160號元朗滙豐大廈地下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3)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下列任何分行：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中銀大廈分行	花園道1號3樓
	香港仔分行	香港仔湖北街25號
九龍區	油麻地分行	油麻地彌敦道471號
	開源道分行	觀塘開源道55號
	旺角總統商業大廈分行	旺角彌敦道608號
新界區	好運中心分行	沙田橫壆街好運中心
	屯門市廣場分行	屯門市廣場第二期商場2號

(4)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下列任何分行：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皇后大道中分行	中環皇后大道中122-126號
	北角分行	北角英皇道 436-438號地下
九龍區	尖沙咀東分行	尖沙咀漆咸道南39號鐵路大廈地下B舖
	黃大仙分行	黃大仙正德街103號黃大仙中心一樓128號舖
新界區	將軍澳分行	將軍澳欣景路8號新都城中心2期商場 2樓2011-2012號舖
	荃灣青山公路分行	荃灣青山道423-427號地下
	大埔分行	大埔大棠里34至38號美發大廈地下F舖

閣下可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營業時間內於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樓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位索取黃色申請表格及本招股章程。

閣下的股票經紀亦可能備有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及本招股章程以供索取。

如何填寫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

按上文「一索取申請表格的地點」一節所述取得申請表格。

每份申請表格均載有詳細指示，務請閣下細閱。如不遵從有關指示，閣下的申請可能遭拒絕受理，並會以普通郵遞方式連同隨附支票或銀行本票按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退還予閣下(如屬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的申請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人)，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每份申請表格必須夾附以一張支票或一張銀行本票形式作出的付款。倘支票或銀行本票不符合申請表格所載要求，則申請可遭拒絕受理。

按照本節下文「6.公眾人士－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時間」一段所載時間及地點，將申請表格投於設在上述任何一個地址的其中一個收集箱內。

閣下應注意，填妥及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即表示(其中包括)：

- (i) 閣下向本公司及其各股東表示同意，將遵守及遵照《意大利民事法典》、香港公司條例及公司章程；
- (ii) 閣下向本公司及其各股東表示同意，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可自由轉讓本公司股份；
- (iii) 閣下授權本公司代表閣下與本公司各董事及高級職員訂立合約，據此各有關董事及高級職員承諾遵守及遵從公司章程所訂明對其股東應盡的責任；
- (iv) 閣下確認已接獲或已獲得本招股章程，及在作出認購申請時僅依據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及陳述，且除本招股章程任何補充文件所載者外，將不會依賴任何其他資料或陳述；
- (v) 閣下同意本公司、售股股東(如適用)、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或彼等各自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夥人、代理人或顧問目前或將來概毋須對不載於本招股章程(及其任何補充文件內)的任何資料及陳述承擔責任；
- (vi) 閣下承諾並確認，閣下(倘閣下為申請的受益人)或閣下代為申請的受益人並無亦不會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認購，或已收取或獲配售、配發或分配(包括有條件及/或暫定)任何國際配售股份，亦不會以其他方式參與國際配售；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vii) 閣下同意向本公司及／或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收款銀行、售股股東(如適用)、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顧問及代理人披露彼等所需有關閣下或閣下代為申請的受益人的任何個人資料及任何資料；
- (viii) 閣下指示及授權本公司、售股股東(如適用)及作為本公司代理人的任何一位聯席全球協調人(或其各自的代理人或代名人)代表閣下簽訂任何轉讓表格、成交單據或其他文件，並代表閣下辦理一切其他必要手續，以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以閣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視情況而定)登記閣下獲分配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及執行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述安排；
- (ix) 閣下同意閣下的申請手續可由本公司任何一間收款銀行辦理，而並不限於閣下遞交申請表格的銀行；
- (x) (倘申請是以閣下為受益人提出)閣下保證此申請一直及將為以閣下為受益人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的唯一申請；
- (xi) (倘閣下為其他人士的代理人)保證閣下已向該其他人士進行合理查閱，確定此申請一直及將為以該名人士為受益人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的唯一申請，且閣下已獲正式授權以該人士代理人的身份簽署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或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 (xii) 閣下承諾簽署所有必需文件及辦理所有必要手續，使閣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視情況而定)可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登記成為閣下所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的持有人；
- (xiii) 閣下確認閣下知悉本招股章程所披露有關全球發售的限制；
- (xiv) 閣下授權本公司將閣下的姓名列入申請，或將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稱(視情況而定)列入本公司香港股東名冊作為閣下所獲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的持有人，並授權本公司、售股股東(如適用)或其各自的代理人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在符合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下)將任何股票及／或退款支票以普通郵遞方式按申請表格上所示地址寄予閣下(或如屬聯名申請人，則寄予申請表格上排名首位的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惟倘若閣下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在相關申請表格中表明擬親自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則可按下文「10. 發送／領取股票及退還款項」一節所述方式領取；

- (xv) 閣下陳述及保證明白(1)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及填寫及遞交申請表格時閣下及閣下代表或為其利益申請的任何人士並非美籍人士及身處美國境外(定義見S規例)或屬S規例第902條(h)(3)段所述人士，及將在離岸交易(定義見S規例)中購入香港發售股份，及(2)並無有關發售股份的招股章程獲意大利證監會通過或批准。因此，不得就發售股份在意大利向公眾人士提呈發售。閣下進一步陳述及保證，閣下及任何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並非意大利法人或自然人，及在填寫及遞交申請表格時為身處意大利境外；
- (xvi) 閣下同意(在不影響閣下可能擁有的其他權利的情況下)閣下的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可因無意作出的失實陳述而撤銷，惟根據本招股章程所載規定撤銷則除外；
- (xvii) 閣下保證閣下申請所載資料為真實及準確；
- (xviii) 閣下同意閣下的申請、獲接納申請以及由此產生的合約，將受香港法例管轄並按其詮釋；
- (xix) 閣下確認閣下已細閱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條件及申請手續，並同意受其約束；
- (xx) (倘申請由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閣下保證閣下已有效及不可撤回地賦予閣下代理人一切必要權力及授權提出申請；
- (xxi) 閣下承諾及同意接納所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或較申請數目為少的獲分配股份；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xxii) 倘香港以外任何地區的法律適用於閣下的申請，則閣下同意及保證已遵從一切有關法律，而本公司、售股股東(如適用)、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參與全球發售的其他各方及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僱員、合夥人、代理人、高級職員或顧問，均不會因接納閣下的認購或購買要約或因閣下在本招股章程條款下的權利與責任所引起的行動而違反香港以外地區的任何法律；及

(xxiii) 閣下明白本公司、售股股東(如適用)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將依賴該等聲明及陳述，以決定是否就申請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而閣下可因作出虛假聲明而被檢控。

上述向售股股東作出的同意、保證、指示及授權(視情況而定)僅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作出的有效申請發售股份數目超過若干既定水平，以致須將發售股份由國際配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時方適用。有關何時會觸發重新分配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

黃色申請表格的其他條款及條件

倘閣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則除上文所述確認及同意外，閣下亦將同意：

- (i) 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登記閣下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香港結算管理的中央結算系統，以根據閣下於申請表格的選擇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ii) 香港結算及香港結算代理人各自保留權利，可(1)不接受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行的任何或部分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或不接受存入中央結算系統的該等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2)促使從中央結算系統提取該等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並轉入閣下名下，有關風險及費用概由閣下承擔；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及(3)促使該等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以閣下名義登記(如屬聯名申請人，則以排名首位申請人的名義登記)，而在此情況下，會以普通郵遞方式將該等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股票寄往閣下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或由閣下親自領取；

- (iii) 香港結算及香港結算代理人均可調整所分配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行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iv) 香港結算及香港結算代理人概不對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未載列的資料及陳述負責；及
- (v) 香港結算及香港結算代理人均毋須以任何方式對閣下負責。

為使黃色申請表格生效，閣下(作為申請人)必須按下文指示填妥申請表格，並在申請表格首頁簽署。僅接受親筆簽署。

- (i) 倘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則：

- (a) 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必須在申請表格加蓋附有公司名稱的公司印鑑，並在申請表格適當空格內填寫參與者編號。

- (ii) 倘由個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出申請，則：

- (a) 申請表格必須載有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姓名及香港身份證號碼；及

- (b)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必須在申請表格適當空格內填寫參與者編號。

- (iii) 倘由聯名個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出申請，則：

- (a) 申請表格必須載有全部聯名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姓名及香港身份證號碼；及

- (b) 必須在申請表格的適當空格內填寫參與者編號。

- (iv) 倘由法團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出申請，則：

- (a) 申請表格必須載有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公司名稱及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及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b) 必須在申請表格適當空格內填寫參與者編號並加蓋附有公司名稱的公司印鑑。

倘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資料不正確或不完整，或參與者編號被遺漏或不充分或其他類似事宜有缺漏，均可導致申請無效。

代名人如欲以彼等名義代表不同實益擁有人分別遞交申請，須於每份申請表格上「由代名人遞交」一欄中註明每位實益擁有人的賬戶號碼或其他身份識別號碼，或倘若屬聯名實益擁有人，則註明每位聯名實益擁有人的賬戶號碼或其他身份識別號碼。倘未能提供實益擁有人的賬戶號碼或其他識別編碼，會導致申請被視為乃就有關代名人的利益而提交。

2. 如何透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

一般事項

倘閣下屬個人並符合本節上文題為「可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人士」一段所載標準，則閣下可通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遞交申請，以通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倘閣下通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則股份將以閣下名義發行。

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指示詳情載於指定網站www.eipo.com.hk。閣下務須細閱該等指示。倘閣下未有遵守有關指示，則閣下的申請或會遭指定的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拒絕受理，或不會被提交給本公司。

倘閣下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閣下將已授權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按本招股章程所述的條款及條件（經適用於白表eIPO服務的條款及條件補充及修訂）提出申請。

除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外，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可能就閣下使用白表eIPO服務而對閣下施加額外條款及條件。該等條款及條件載於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於提出任何申請前，閣下將須完全閱覽、明白及同意該等條款及條件。

一經透過白表eIPO服務向指定的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閣下將被視為已授權指定的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將閣下的申請資料詳情轉交本公司、聯席賬簿管理人及香港證券登記處。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可透過白表eIPO服務就最少100股香港發售股份遞交申請。每份申請多於100股的香港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須按申請表格上一覽表上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或按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所另行指定數目作出。申請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獲考慮，而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閣下可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本節下文題為「7.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規定的較後時間前，通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向指定的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每日24小時，最後申請日期除外)。完成全數繳付有關申請的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即截止登記認購申請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或若該日不辦理認購申請登記，則於下文「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分段所述的時間和日期前完成。

於遞交申請表格最後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不得通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向指定的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倘閣下於遞交申請最後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經已遞交閣下的申請並已通過指定網站取得認購申請參考編號，則閣下將獲准繼續辦理申請手續(完成支付申請股款)，直至遞交申請表格最後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之時為止。

閣下須根據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所載方法及指示，支付閣下使用白表eIPO服務的申請股款。倘閣下未能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或下文「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規定的較後時間或之前，悉數支付申請股款(包括任何相關費用)，則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將會拒絕受理閣下的申請，而閣下的申請股款將按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所述的方式退還閣下。

閣下或閣下代表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任何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股款一經支付，將視作已提出實際申請。為免生疑問，根據白表eIPO發出超過一次電子認購指示並取得不同參考編號，而並無就個別申請參考編號悉數支付款項，將不會構成實際申請。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倘閣下被懷疑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交超過一項申請，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交一項申請，同時透過任何其他途徑提交一項或多項申請，則閣下的所有申請均會遭拒絕受理。

警告：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僅為指定的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向公眾投資者提供的一項服務。本公司、售股股東(如適用)、董事、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不會就有關申請承擔任何責任，也不保證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的申請將可呈交予本公司，或閣下將可獲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環境保護

白表eIPO最明顯的好處是可以節省用紙量。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為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會就每份經www.eipo.com.hk遞交的「PRADA S.p.A.」白表eIPO申請捐出港幣兩元以支持由香港地球之友發起的「飲水思源－香港林」計劃。

謹請注意，互聯網服務能力可能有限及／或不時服務中斷。為確保閣下可透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遞交申請，閣下不宜等到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當日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倘閣下在連接白表eIPO服務的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時遇到困難，則應遞交白色申請表格。然而，一經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並使用指定網站提供予閣下的申請參考編號悉數繳付股款後，閣下將被視為已提出實際申請，而不應遞交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請參閱本節下文「閣下可提交的申請數目」一段。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白表eIPO服務的條件

使用白表eIPO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申請人視為已接納以下條件：

申請人：

- (i) 按照本招股章程及白表eIPO指定網站www.eipo.com.hk的條款及條件以及所載程序，並在公司章程規限下，申請有意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ii) 承諾及同意接納所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或就該申請分配予申請人的任何較少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
- (iii) 保證是項申請是申請人或申請人以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使用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所作出及擬作出的唯一申請；
- (iv) 承諾及確認申請人或申請人以其為受益人提出申請的人士並無亦不會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認購，或已收取或獲配售、配發或分配(包括有條件及／或暫定)國際配售的任何國際配售股份，亦不會以其他方式參與國際配售；
- (v) 明白本公司、售股股東(如適用)及聯席賬簿管理人將依賴此聲明及陳述決定是否就是項申請配發或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且閣下可因作出虛假聲明而被檢控；
- (vi) 授權本公司將申請人的名稱列入本公司香港股東名冊，登記為任何分配予申請人的香港發售股份的持有人，及授權本公司、售股股東(如適用)或其各自的代理人(在符合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下)按白表eIPO申請所示地址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任何股票，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除非申請人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按白表eIPO指定網站www.eipo.com.hk及本招股章程所述程序親自領取任何股票)；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vii) 要求原以採用多個銀行賬戶繳交申請款項的申請人作為退款支票的抬頭人；並(在符合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下)以普通郵遞方式將退款支票寄至白表eIPO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
- (viii) 要求將任何電子退款指示發送予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款項的付款賬戶內；
- (ix) 已細閱白表eIPO網站www.eipo.com.hk及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條件及申請手續並同意受其約束；
- (x) 聲明、保證及承諾申請人及申請人為其利益而提出申請的人士(1)透過白表eIPO服務遞交申請時為身處美國境外(定義見S規則)的非美籍人士或S規例第902條第(h)(3)段所述的人士，且(2)並非意大利法人或自然人，及在透過白表eIPO服務遞交申請時為身處意大利境外，及(3)申請人或申請人為其利益而提出申請的人士獲配發或分配或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不會引致本公司、售股股東(如適用)、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議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以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或其各自的董事、僱員、合夥人、代理人、職員或顧問須遵從香港以外任何地區的法例或規例的任何規定(不論是否具法律效力)；及
- (xi) 同意該申請、獲接納申請以及因而產生的合約，均受香港法例管轄並按其詮釋。

上述向售股股東作出的同意、保證、指示及授權(視情況而定)僅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作出的有效申請發售股份數目超過若干既定水平，以致須將發售股份由國際配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時方適用。有關何時會觸發重新分配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

補充資料

如刊發本招股章程的任何增補，未必會通知(視乎增補的資料而定)已透過白表eIPO服務遞交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可撤回其申請。倘申請人未獲知會或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倘申請人已獲知會但未有根據所通知的程序撤回申請，則所有已透過白表 eIPO 服務遞交的申請仍屬有效及可被接納。在上文及下文的規限下，一經透過白表 eIPO 服務提出申請即不可撤回，而申請人亦會視作根據已增補的招股章程提出申請。

完成透過白表 eIPO 服務遞交申請的效用

申請一經填妥及透過白表 eIPO 服務遞交，即視作閣下為本身或以代理人或代名人的身份，代表閣下作為其代理人或代名人的每位人士：

- (i) 指示及授權本公司、售股股東(如適用)及作為本公司代理人的任何一位聯席全球協調人(或其各自的代理人或代名人)代表閣下簽署任何轉讓表格、成交單據或其他文件及代表閣下辦理一切必需手續，以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以閣下的名義登記閣下所獲分配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及執行本招股章程及白表 eIPO 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所述安排；
- (ii) 承諾簽署所有必要文件及辦理所有必需手續，以便閣下的名稱可按公司章程規定登記成為閣下所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持有人；
- (iii) 確認閣下知悉本招股章程所披露全球發售的限制；
- (iv) 確認已收訖及／或細閱本招股章程，而閣下提出申請時僅根據本招股章程的資料及陳述，並不會依賴本招股章程任何增補以外的任何其他資料或陳述；
- (v) 同意本公司、售股股東(如適用)、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人士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行政人員、僱員、合夥人、代理人或顧問目前及將來僅對本招股章程及其任何增補所包含的資料及陳述負責；
- (vi) 同意(在不影響閣下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的情況下)閣下的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可因無意的失實陳述而撤銷，且除本招股章程訂明外不得撤銷；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vii) (如為閣下本身的利益作出申請) 保證此乃為閣下本身的利益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作出的唯一申請；
- (viii) (如閣下為其他人士的代理人) 保證已向有關人士作出合理查詢，證實此乃並將為該人士的利益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作出的唯一申請，而閣下已獲正式授權，以該人士代理人的身份提交申請；
- (ix) (倘申請由代理人代表閣下作出) 保證閣下已有效及不可撤回地授予閣下的代理人一切所需權力及授權作出申請；
- (x) 承諾並確認，閣下(倘閣下為申請的受益人) 或閣下代為申請的受益人並無亦不會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認購，或已收取或獲配售、配發或分配(包括有條件及/或暫定) 任何國際配售股份，亦不會以其他方式參與國際配售；
- (xi) 閣下同意閣下的申請、獲接納申請以及由此產生的合約，將受香港法例管轄並按其詮釋；
- (xii) 同意向本公司、售股股東(如適用)、香港證券登記處、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收款銀行及我們或彼等各自的顧問及代理人披露彼等所需有關閣下或閣下代為申請的受益人的個人資料及任何資料；
- (xiii) 向本公司及本公司各股東表示同意，將遵守及遵照《意大利民事法典》、香港公司條例及公司章程；
- (xiv) 向本公司及本公司各股東表示同意，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可自由轉讓本公司股份；
- (xv) 授權本公司代表閣下與本公司各董事及高級職員訂立合約，據此，各有關董事及高級職員承諾遵守及遵從公司章程所訂明對股東應盡的責任；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xvi) 聲明、保證及承諾 閣下及 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其他人士並非美籍人士 (定義見S規例) 或意大利法人或自然人 ；
- (xvii) 聲明及保證 閣下明白本公司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且 閣下及 閣下代表或為其利益申請的任何人士(1)在填寫及遞交申請表格時身處美國境外 (定義見S規例) 或屬S規例第902條(h)(3)段所述人士，及將在離岸交易 (定義見S規例) 中購入香港發售股份，及(2)在填寫及遞交申請時為身處意大利境外 ；
- (xviii) 確認 閣下已細閱本招股章程及白表eIPO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所載條款、條件及申請手續，並同意受其約束 ；
- (xix) 保證 閣下申請所載資料為真實及準確 ；
- (xx) 承諾及同意接納所申請的本公司股份或根據 閣下的申請所獲分配任何較少數目的股份 ；
- (xxi) 倘香港以外任何地區的法律適用於 閣下的申請，則同意及保證 閣下已遵從一切有關法律，而本公司、售股股東 (如適用)、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參與全球發售的其他各方及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僱員、合夥人、代理人、高級職員或顧問，均不會因接納 閣下的認購或購買要約或因 閣下在本招股章程及白表eIPO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條款下的權利與責任所引起的行動而違反香港以外地區的任何法律 ；及
- (xxii) 明白本公司、售股股東 (如適用) 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將依賴該等聲明及陳述，以決定是否就申請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且 閣下可因作出虛假聲明而被檢控。

本公司、售股股東 (如適用)、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參與全球發售的其他各方及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夥人、代理人、顧問均有權依賴 閣下於申請中所作任何保證、陳述或聲明。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上述向售股股東作出的同意、保證、指示及授權(視情況而定)僅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作出的有效申請發售股份數目超過若干既定水平，以致須將發售股份由國際配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時方適用。有關何時會觸發重新分配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

額外資料

就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而言，每名通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使用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將被視為一名申請人。

倘閣下所申請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而言，閣下未有繳足申請款項或支付超過所需金額，或閣下的申請遭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拒絕受理，則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可採取其他安排以向閣下退還股款。請參閱指定網站www.eipo.com.hk內由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供的額外資料。

否則，因本節下文「退還申請款項」一段所述任何理由須退款而應付閣下的股款，將根據該節所述規定退還予閣下。

3.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一般資料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並安排支付申請股款及退還款項。以上程序將按照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與香港結算訂立的參與者協議、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倘閣下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則閣下可致電2979-7888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https://ip.ccass.com>) (按不時有效的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的程序)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倘閣下前往下列地點並填妥輸入要求表格，則香港結算亦可為閣下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客戶服務中心
香港
德輔道中199號
無限極廣場2樓

招股章程可於上述地點索取。

倘閣下並非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則閣下可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代表閣下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不論是閣下或透過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提交申請，閣下一經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即被視為授權香港結算及／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將閣下提供的申請詳情轉交予本公司、售股股東（如適用）、聯席賬簿管理人及香港證券登記處。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倘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已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人士簽署白色申請表格，則該等人士（及倘屬聯名申請人，則彼等各自共同及個別地）被視為同意：

- (i) 香港結算代理人僅以該等人士的代名人身份行事，故不會對任何違反白色申請表格或本招股章程條款及條件的情況承擔任何責任；
- (ii) 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每位該等人士辦理下列事項：
 - 同意將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代表該人士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或該人士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 承諾及同意接納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人士所申請的全部或任何較少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向本公司(就其本身及本公司各股東利益)表示同意,將遵守及遵照《意大利民事法典》、香港公司條例及公司章程;
- 向本公司(就其本身及本公司各股東利益)表示同意,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可自由轉讓本公司股份;
- 授權本公司代表該人士與本公司各董事及高級職員訂立合約,據此,各有關董事及高級職員承諾遵守及遵從公司章程所訂明對股東應盡的責任;
- 承諾簽署所有必需文件及辦理所有必要手續,使香港結算代理人可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登記成為該人士所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的持有人;
- 承諾並確認該人士並無表示有意申請、或已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認購,已收到或獲配售或分配(包括有條件或暫定)任何國際配售股份,亦無以任何其他方式參與國際配售;
- (如有關**電子認購指示**以該人士為受益人而發出)聲明僅為以該人士為受益人發出一項**電子認購指示**,而該人士並無為其本身的利益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另一項電子認購指示作出(直接或透過代理人)另一份申請;
- (如該人士為其他人士的代理人)聲明該人士僅以該其他人士為受益人發出一項**電子認購指示**,並保證已向該其他人士作出合理查詢,確定該人士並無或不會為其利益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另一項電子認購指示作出(直接或透過代理人)另一份申請,且已獲正式授權以該其他人士代理人的身份發出該項指示;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明白本公司、我們的董事、售股股東(如適用)及聯席賬簿管理人將依賴以上聲明，以決定是否就該人士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配發或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而該人士如作出虛假聲明，可能會被檢控；
- 指示並授權本公司、售股股東(如適用)及作為本公司的代理人的任何一位聯席全球協調人(或其各自的代理人或代名人)代表該人士簽署任何轉讓表格、成交單據或其他文件及作出一切必要事宜，將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稱列入我們的股東名冊，作為就該人士的**電子認購指示**而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的持有人，並按照我們與香港結算另行協定的安排寄發有關股票及／或退款；
- 確認該人士已細閱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條件及申請手續，並同意受其約束；
- 確認該人士已收取或已獲得本招股章程的複本，以及在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指示該人士的經紀或託管商代其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時，除依賴本招股章程的任何補充文件所載者外，僅依據本招股章程載列的資料及陳述；
- 同意本公司、售股股東(如適用)、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彼等各自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夥人、代理人或顧問及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概毋須對不載於本招股章程及其任何補充文件內的任何資料及陳述承擔責任；
- 同意向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售股股東(如適用)、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收款銀行及我們或彼等各自的代理人披露該人士的個人資料及彼等可能索取關於該人士的任何資料；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同意(在不影響該人士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的情況下)香港結算代理人的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可因並非蓄意作出的失實陳述而撤銷申請，惟根據本招股章程所載規定撤銷則除外；
- 同意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該人士根據**電子認購指示**作出的任何申請不得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三)前撤銷，而上述同意將成為與我們訂立的附屬合約，並在該人士發出指示時即具有約束力，而根據該附屬合約，本公司同意，除非按本招股章程所述任何一項程序，否則不會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三)前向任何人士提呈發售任何香港發售股份。然而，倘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條對本招股章程負責的人士根據該條發出公告，免除或限制其對本招股章程所負的責任，則香港結算代理人可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三)前撤銷其申請；
- 同意香港結算代理人作出的申請一經獲接納，其申請及該人士的**電子認購指示**均不可撤銷，而其申請是否獲得接納將以本公司刊發的香港公開發售結果公佈為證；
- 就發出有關香港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而言，同意該人士與香港結算訂立的參與者協議(須與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一併細閱)所列的安排、承諾及保證；
- 向本公司(代表本公司本身及其各股東的利益)表示同意(而我們一經全部或部分接納香港結算代理人的申請，即視為我們本身及代表我們的各股東向每名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表示同意)遵守及遵照《意大利民事法典》、香港公司條例及公司章程；及
- 同意該人士的申請、獲接納申請以及由此產生的合約，將受香港法例管轄並按其詮釋；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上述向售股股東作出的同意、保證、指示及授權(視情況而定)僅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作出的有效申請發售股份數目超過若干既定水平，以致須將發售股份由國際配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時方適用。有關何時會觸發重新分配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影響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向香港結算發出該等指示後，閣下(如屬聯名申請人，則閣下各自共同及個別地)即視為已作出下列事項。香港結算及香港結算代理人均毋須就下列事項對本公司、售股股東(如適用)或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

- 同意香港結算代理人僅作為該人士的代名人行事，毋須對任何違反**白色**申請表格或本招股章程條款及條件的情況負責；
- 指示並授權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作為有關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代名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指示並授權香港結算由閣下指定的銀行賬戶中撥付款項，以安排支付最高發售價、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且如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及／或發售價低於原定申請時應付每股股份的發售價，則安排退還申請款項(在上述各情況下均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並存入閣下的指定銀行賬戶；及
- 指示並授權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作出於**白色**申請表格所述須代表閣下作出的一切事項。

重複申請

如閣下被懷疑重複申請或提出超過一項以閣下為受益人的申請，則透過香港結算代理人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自動按閣下發出該等指示及／或以閣下為受益人而發出的該等指示所涉及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調減。在確定有否作出重複申請時，凡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或以閣下為受益人向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香港結算發出任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將被視作一項實際申請。

最低認購數目及許可數目

閣下可自行或促使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認購最少100股香港發售股份。認購指示涉及超過100股香港發售股份者，須為**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一覽表上所列數目之一。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不獲考慮，而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就分配香港發售股份而言，香港結算代理人不會被視為申請人。反之，每位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為其利益發出有關指示的每位人士將被視為申請人。

香港公司條例第40條

為免生疑問，本公司及所有其他參與編撰本招股章程的人士確認，每一位發出或安排他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乃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條(受香港公司條例第342E條所引用)而可獲得賠償的人士。

個人資料

申請表格內「個人資料」一節適用於我們及香港證券登記處所持關於 閣下的個人資料，並以同一方式適用於有關香港結算代理人以外申請人的個人資料。

警告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認購香港發售股份，僅屬一項提供予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服務。本公司、我們的董事、售股股東(如適用)、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概不就申請承擔任何責任，亦不保證任何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將獲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為確保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謹請中央結算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盡早向有關系統輸入**電子認購指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一旦在接駁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以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時遇上困難，請(i)遞交**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ii)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本節下文「7.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的較後時間)中午十二時正前親臨香港結算的客戶服務中心，填妥一份**電子認購指示**的輸入要求表格。

4. 閣下可提交的申請數目

閣下僅可在以下一種情況下提交超過一份香港發售股份申請：

倘 閣下為代名人，則可以本身名義代表不同實益擁有人，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如 閣下為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及提交超過一份**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

閣下必須在申請表格上註明「由代名人遞交」一欄填寫每名實益擁有人(如屬聯名實益擁有人，則所有實益擁有人)的：

- 賬戶號碼；或
- 其他身份識別號碼，

倘 閣下未有填寫以上資料，則申請將視作以 閣下為受益人而提出。

除此以外，重複申請概不受理。

倘 閣下透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則 閣下一經就任何由 閣下或為 閣下利益而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以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任何**電子認購指示**繳付股款，即被視為已提出實質申請。為免生疑問，根據**白表eIPO**發出多於一次**電子認購指示**並取得不同申請參考編號，而並無就任何個別參考編號悉數支付股款，將不會構成實質申請。

倘 閣下被懷疑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使用**白表eIPO**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超過一項申請，並已就該等**電子認購指示**全數支付股款，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交一項申請，並同時透過任何其他途徑提交一項或多項申請，則 閣下的所有申請均會遭拒絕受理。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如閣下被懷疑重複申請或提出超過一項以閣下為受益人的申請，則透過香港結算代理人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自動按閣下發出該等指示及／或以閣下為受益人而發出的該等指示所涉及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調減。在確定有否作出重複申請時，凡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或以閣下為受益人向香港結算發出任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任何**電子認購指示**，將被視作一項實際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不獲考慮，而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所有申請的條款及條件規定，一經填妥及遞交申請表格或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即表示閣下：

- (倘此項申請乃以閣下為受益人而提出) 保證此乃以閣下為受益人而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而提出的唯一申請；或
- (倘閣下為其他人士的代理人) 保證已向該其他人士作出合理查詢，確定此乃以該其他人士為受益人而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唯一申請，而閣下已獲正式授權以該其他人士代理人的身份簽署申請表格或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除閣下為代名人並已提供申請所需的資料外，在下列情況下，閣下或閣下與閣下聯名申請人的所有申請將被視作重複申請而遭拒絕受理：

- (不論個別或共同)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超過一項申請；或
- 同時(不論個別或共同) 以一份**白色**及一份**黃色**申請表格，或以一份**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並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或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不論個別或共同) 以一份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倘閣下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或託管商參與者申請) 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 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超過21,163,8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公眾認購股份的50%)，詳情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一節；或
- 已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或已經或將會獲配售或分配(包括有條件及／或暫定) 國際配售股份。

倘以閣下為受益人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包括香港結算代理人按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部分) 提出超出一項申請，則閣下的所有申請亦會視作重複申請而遭拒絕受理。如申請由非上市公司提出，且：

- 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買賣證券；及
- 閣下可對該公司行使法定控制權，

則該申請將視為以閣下為受益人而提出。

非上市公司指並無股本證券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

法定控制權指閣下：

- 控制該公司董事會的組成；或
- 控制該公司逾半數投票權；或
- 持有該公司逾半數已發行股本(不計及其中無權參與超過某指定數額的溢利或資本分派的任何部分股本)。

5. 香港發售股份的價格

每股發售股份的最高發售價為48.00港元。閣下同時亦須支付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即閣下申請一手100股股份，須支付4,848.38港元。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載有一覽表，列出申請股份數目(最多21,163,800股股份)的實際應付款額。閣下必須申請認購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100股或以上股份。申請認購的股份數目必須為載於一覽表上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認購任何其他數目股份的申請將不獲考慮，而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閣下必須於申請股份時根據申請表格(倘閣下以申請表格提出申請)所載條款，以支票或銀行本票全數繳付最高發售價、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倘閣下的申請獲接納，則經紀佣金將付予香港聯交所參與者，而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則付予香港聯交所(代表證監會收取證監會交易徵費)。

6. 公眾人士－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時間

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隨附及註明收款人為「HSBC Nominees (Hong Kong) Limited－PRADA Public Offer」的付款支票或銀行本票，必須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前遞交，如當日並無開始辦理申請登記，則須在本節下文「7.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列的日期及時間前遞交。

閣下填妥的申請表格連同隨附及註明收款人為「HSBC Nominees (Hong Kong) Limited－PRADA Public Offer」的付款支票或銀行本票，必須於下列時間內投入上文「1.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索取申請表格的地點」一節所列的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及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任何分行的特備收集箱內：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時間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前，本公司不會配發或分配任何該等股份申請，亦不會配發或分配任何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之後方會配發股份。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白表eIPO

閣下可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本節下文「7.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較後時間前，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每日24小時，最後申請日期除外)。完成全數繳付有關申請的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即最後申請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或倘該日並無開始辦理申請登記，則於本節下文「7.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所述時間及日期前完成。

於遞交申請最後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不得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閣下的申請。倘閣下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已遞交閣下的申請並已透過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閣下將獲准繼續辦理申請手續(完成支付申請股款)，直至遞交申請最後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之時為止。倘閣下未能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或本節的「7.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較後時間或之前，悉數支付申請股款(包括任何相關費用)，則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將會拒絕受理閣下的申請，而閣下的申請股款將按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所述的方式退還閣下。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時間

並非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申請人可指示彼等的經紀或託管商(該等人士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三)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 – 上午八時正⁽¹⁾至中午十二時正

附註：

- (1) 香港結算可在事先通知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後，不時更改上述時間。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最後申請日期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閣下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即最後申請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或倘該日並無開始辦理申請登記，則於本節下文「7.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分段所述時間及日期前完成。

7.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

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候香港發出：

- 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
- 「黑色」暴雨警告訊號，

則當日不會開始辦理申請登記，而最後申請日將會延遲，並押後至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在香港並無發出上述任何一項警告訊號的下一個營業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開始辦理申請登記。

營業日指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以外的日子。

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並無開始及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或倘於本招股章程「預期時間表」一節所述的其他日期香港發出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則可能會影響本招股章程「預期時間表」一節所述的該等日期。本公司將就有關情況作出公佈。

8. 公佈結果

我們預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在本公司網站 www.pradagroup.com 及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公佈發售價、國際配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以下日期及時間以下述方式公佈：

-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可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前在本公司網站 www.pradagroup.com 及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公佈內查閱；
-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可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起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止，在我們的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results.com.hk 二十四小時查閱。按身份證搜尋功能將可於我們的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results.com.hk，或透過本公司網站 www.pradagroup.com 的超連結進入我們的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results.com.hk 提供。用戶須輸入其於申請上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以搜尋彼等各自的分配結果；
- 分配結果將可致電我們的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查詢。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日)當中每日的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致電2862 8669查詢其申請是否獲接納及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如有)；
- 載有分配結果的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六)，在各收款銀行的分行及支行的營業時間內在該等分行及支行查閱。有關地址載於本節上文「1.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索取申請表格的地點」一段。

(倘閣下的申請已獲收訖、屬有效、獲處理及未被拒絕受理)本公司或售股股東(如適用)可透過公佈分配基準及／或公開發佈分配結果的方式接納閣下的認購或購買要約。倘本公司或售股股東(如適用)接納閣下的購買要約(全部或部分)，則成為一項具約束力的合約，據此，倘全球發售的條件獲達成或全球發售並未在其他情況下被終止，則閣下須認購或購買閣下的要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約獲接納部分的香港發售股份。在接納閣下的申請後任何時間內，閣下無權因失實陳述行使任何補救方法撤回申請。此並不影響閣下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

9. 閣下不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的情況

有關申請表格的附註載列閣下不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的全部詳情(不論閣下是以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提出申請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申請)，閣下務須細閱。閣下尤須注意，在下列情況下閣下將不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

- 倘閣下撤銷申請：

填妥及遞交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通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向指定的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後，即表示閣下同意，不得在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三)或之前撤銷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出的申請。該協議將構成閣下與本公司之間的附屬合約，在閣下遞交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向香港結算或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作出申請時即具有約束力。根據該附屬合約，本公司同意不會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三)前向任何人士發售任何香港發售股份，惟按本招股章程所述其中一項程序進行者則除外。

倘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條(為香港公司條例第342E條所引用)對本招股章程負責的人士根據該條發出公告，免除或限制該人士對本招股章程所負的責任，則閣下方可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三)前撤回閣下的申請或由香港結算代理人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由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代閣下提出申請。

如刊發本招股章程的任何補充文件，已遞交申請的申請人可能或未必獲通知可撤回彼等的申請(視乎補充文件所載資料而定)。倘申請人未獲知會或申請人已獲知會但並未按通知的手續撤回申請，則所有已遞交的申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請仍屬有效及可能獲接納。在上文規限下，申請一經提交即不可撤回，而申請人將視作根據經補充的本招股章程提出申請。

閣下或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代 閣下或透過白表 eIPO 服務 (www.eipo.com.hk) 向指定白表 eIPO 服務供應商提出的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可撤回。就此而言，在報章公佈分配結果即為接納未遭拒絕的申請。倘有關配發基準須符合若干條件或規定以抽籤形式進行，則該等申請獲接納與否，分別須視乎有關條件能否達成或抽籤結果而定。

- 本公司或其代理人可全權決定拒絕受理或接納 閣下的申請：

本公司、聯席賬簿管理人或彼等各自的代理人及代名人或指定白表 eIPO 服務供應商 (如適用) 可全權決定拒絕受理或接納任何申請，或只接納任何申請的某部分。

拒絕受理或接納任何申請毋須提供任何理由。

- 倘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作廢：

倘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未能於下列時間內批准股份上市，則分配予 閣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 (如 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以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的香港發售股份將會作廢：

-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之日起三星期內；或
 - 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於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後三星期內通知本公司的較長期限 (最長為六星期)。
- 在下列情況下， 閣下不會獲得任何分配：
 - 閣下提出本節上文「4. 閣下可提交的申請數目」一段所述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已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興趣認購或已經或將獲配售或分配(包括有條件及／或暫定)香港發售股份及／或國際配售股份。於填寫任何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作出申請後，即表示閣下同意不會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國際配售股份。本公司將採取合理措施，以識別並拒絕已獲得國際配售股份的投資者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出的申請，以及識別並拒絕已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獲得香港發售股份並表示有興趣參與國際配售的投資者；
- 閣下未能按照申請表格(如以申請表格提出申請)或白表eIPO網站(www.eipo.com.hk)所列指示完成申請；
- 閣下未能妥為付款，或閣下以支票或銀行本票付款而有關支票或銀行本票於首次過戶時不獲兌現；
- 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配售協議並無成為無條件；
- 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配售協議根據其各自條款終止；
- 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及／或任何聯席賬簿管理人認為倘接納閣下的申請將違反適用證券或其他法律、法規或規例；或
- 閣下申請超過21,163,8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可供公眾人士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50%。

10. 發送／領取股票及退還款項

如申請被拒絕、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申請時初步支付的每股發售股份48.00港元的發售價(不包括有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或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未能按「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述達成，或倘任何申請遭撤回，或任何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據此作出的配發或分配宣告無效，則申請款項或其適當部分連同有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還予申請人。本公司會盡力避免在退還申請款項時(如適用)出現任何不必要的延誤。

申請款項的退款(如有)預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按照本節下文所述的各種安排進行。

閣下將就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發行予閣下的所有香港發售股份獲發一張股票，惟以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有關股票將按下文所述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本公司不會就本公司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所收取的款項發出收據。除下文所述親身領取外，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以普通郵遞方式按照申請所列地址將下列各項寄予閣下(如屬聯名申請人，則寄予排名首位的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 (a) 就以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方式提出的申請而言：
- (i) 倘申請獲全部接納，則所申請全部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或
 - (ii) 倘申請獲部分接納，則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股數涉及的股票(至於以黃色申請表格提交而全部及部分獲接納的申請而言，成功申請的股份股票將按下文所述存入中央結算系統)；及／或
- (b) 就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的申請而言，(i)倘申請部分未獲接納，則未能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的多繳申請款項；或(ii)倘申請全部不獲接納，則所有申請款項；及／或(iii)倘發售價低於申請時初步支付的每股股份的發售價，則發售價與申請時所付每股股份最高發售價的差額，在各種情況下，將連同退款／多繳股款及其應佔的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不計利息以退款支票以退還，支票以申請人(如屬聯名申請人，則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為抬頭人，並劃線註明「只准入抬頭人賬戶」。閣下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的部分(倘為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護照號碼的部分)或會印於閣下的退款支票(如有)上。有關資料亦會轉交第三方以進行退款。閣下的銀行於兌現閣下退款支票前或會要求核實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故不正確填寫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可能延誤兌現閣下的退款支票或致使退款支票無效。

- (c) 就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申請而言及倘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則閣下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或在特殊情況下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所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指示代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或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內。就閣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及/或發售價與申請時所付每股股份初步價格的差額而退還的申請款項(如有)(每種情況下均包括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不計利息存入閣下的指定銀行賬戶或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除按下述方式親身領取外,以申請表格申請而全部及部分未獲接納及發售價有別於申請時初步所付每股股份價格(如有)而多繳的申請款項(如有)的退款支票,以及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方式而全部及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的股票,預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或之前寄發。於支票過戶前,本公司有權保留任何股票及任何多繳申請款項。

於(i)全球發售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ii)「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並無行使;及(iii)本公司已自聯席全球協調人收取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以根據意大利法律繳足發售股份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書。投資者於收取股票前或股票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書前買賣股份,須自行承擔所涉風險。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a) 倘閣下以白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倘閣下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在申請表格上表明擬親自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股票(如適用)並已提供申請表格規定的全部資料，則可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或我們在報章公佈領取/發送退款支票/電子退款指示/股票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閣下的退款支票(如適用)及股票(如適用)。倘閣下為個人申請人並選擇親身領取，則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倘閣下為公司申請人並選擇親自領取，則必須由閣下的授權代表，攜同印有公司印鑑的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於領取時須出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倘閣下未能於指定領取期限內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股票(如適用)，則上述支票及/或股票將於其後盡快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申請表格所列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倘閣下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或倘閣下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但並無在申請表格表明擬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股票(如適用)，或閣下的申請不獲受理、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並未根據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一節達成，或閣下的申請被撤銷，或任何據此作出的配發或分配無效，則閣下的股票(如適用)及/或就申請股款或其適當部分，連同有關經紀佣金、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如有，但不計利息)的退款支票(如適用)，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b) 倘閣下以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倘閣下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選擇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則請遵照上文所述白色申請表格申請人的指示。倘閣下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但並無在閣下的申請表格表明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如有)，或倘閣下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份，則閣下的退款支票(如有)將於發送日期(預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倘閣下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香港發售股份，而閣下的申請獲全部或部分接納，則閣下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或在特殊情況下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所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閣下在申請表格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倘閣下透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

- 則就記存入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而言，閣下可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閣下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名義提出申請：

- 本公司預期以本節上文「8.公佈結果」一段所述的方式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公佈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申請結果及香港公開發售結果。閣下應查閱該結果及如有任何誤差，請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向香港結算呈報。緊隨將香港發售股份記存入閣下的股份戶口後，閣下可隨即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詢最新賬戶結餘。香港結算亦會向閣下寄發一份活動結單，列明已記存入閣下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c) 倘閣下透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

倘閣下透過白表eIPO服務於指定網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電子認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閣下的全部或部分申請獲接納，閣下可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或本公司在報章上公佈的發送／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股票(如適用)。

倘閣下未在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自領取股票，則該等股票將盡快以普通郵遞方式按閣下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的申請指示內所填報的地址寄予閣下，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倘閣下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則閣下的股票(如適用)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以普通郵遞方式按閣下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的申請指示內所填報的地址寄予閣下，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倘閣下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款項，退款(如有)將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申請付款賬戶內。倘閣下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款項，退款支票將寄發到閣下的白表eIPO服務申請指示中指定的地址，郵務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謹請注意，有關多繳申請股款、不足申請股款或申請遭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拒絕受理的退款的額外資料，載於上文「2.如何通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補充資料」分段。

(d) 倘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分配香港發售股份

就分配香港發售股份而言，香港結算代理人不會被視為申請人。反之，每位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為其利益發出有關指示的每位人士將被視為申請人。

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及退還申請款項

本公司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所收取的申請款項發出收據。

倘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則閣下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或在特殊情況下由香港結算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所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指示代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我們預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以上文「8.公佈結果」一段所述的方式公佈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如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為經紀或託管商，則我們將一併刊登有關實益擁有人的資料)的申請結果、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其他身份識別編碼(公司則為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及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閣下應查閱我們刊發的公佈，如有任何誤差，請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向香港結算呈報。

倘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代表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則閣下亦可向該經紀或託管商查詢閣下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獲支付的退款金額(如有)。

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名義申請，亦可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核閣下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獲支付的退款金額(如有)。緊隨香港發售股份記存於閣下的股份戶口及退還款項記存入閣下的銀行賬戶後，香港結算亦會向閣下提供一份活動結單，列明已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以及已存入閣下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就閣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及／或發售價與申請時所付每股股份初步價格的差額而退還的申請款項(如有)(每種情況下均包括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不計利息存入閣下的指定銀行賬戶或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11. 退還申請款項

倘閣下因任何理由而未能獲得任何香港發售股份，所繳付的申請款項(包括相關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將會退還給閣下。所有於發送退款支票前就申請款項應計的利息，將撥歸本公司所有。

倘閣下的申請僅獲部分接納，閣下申請款項的適當部分(包括相關的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還閣下。

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48.00港元，則將不計利息向獲接納申請人退還適當的款項(包括多繳申請款項應佔的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退款的程序詳情載於上文「10. 發送／領取股票及退還款項」一段。

所有該等款項在發送退款前的應計利息撥歸本公司所有。

倘若出現涉及大量超額認購的特別情況，本公司、售股股東(如適用)及聯席賬簿管理人可酌情決定不兌現以申請表格申請若干小額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獲接納申請人除外)。

申請款項的退款(如有)預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按照上述各種安排進行。

12. 股份開始買賣

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開始買賣。股份的一手買賣單位為100股。股份代號為1913。

13. 股份將合資格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倘香港聯交所批准股份上市及買賣，而我們符合香港結算的證券收納規定，則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在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香港聯交所參與者之間於任何交易日進行的交易須於其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交收。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投資者應向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諮詢交收安排的詳情，因上述安排可能影響彼等的權利及權益。

一切所需的安排均已辦妥，以為確保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股份需要無紙化的可能

無紙化

無紙化是指股份所有權證明不再以憑證(亦稱為「實體化」或「實物」)形式(即以股票方式)表示。根據意大利法律，倘公司的股份予以無紙化，股份的所有權憑證乃透過於存置股份的獲授權中介機構(定義見下文)所持有的賬戶內記錄股東名稱作為佐證，而合法出席股東會以及行使投票權乃以中介機構代表股東向發行人發出的聲明書作確認。

意大利相關法律及法規

根據意大利一九九八年二月二十四日第58號法令(經於其後修訂，「TUF」)，現於或將於意大利受規管市場交易的意大利公司的金融工具必須全面無紙化。由於本公司股份不會於意大利受規管市場交易，故我們毋須根據意大利主要法規將股份無紙化。

然而，根據TUF，於意大利負責監管意大利證券市場的公共機關Commissione Nazionale per le Società e la Borsa(「意大利證監會」)已獲授權可根據二次立法及與意大利銀行協商後，經考慮其他金融工具於公眾層面的流通程度後，將該規定引伸至其他金融工具。

基於該權力，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意大利證監會及意大利銀行頒佈一項法規，修改過往有關中央系統功能的條文(「無紙化法規」)。無紙化法規第15條規定，如發行人的股份在公眾人士中廣泛分佈，其金融工具亦須以無紙化形式持有。

根據意大利證監會所採納的第11971/99號法規(「發行人法規」)，擁有多於200名股東(不包括控股股東)合計擁有其5%以上股本的發行人¹，如其發行的股份屬以下情況，則發行人股份被視為在公眾人士中廣泛分佈：

(a) 被公開發售或於交換要約中提呈作為代價；或

¹ 另有第二項有關發行人按其資產總值、銷售額及僱員人數計算其規模的規定，對本公司並不適用，因本公司明顯通過相關水平(資產總值超過4.4百萬歐元、銷售額超過8.8百萬歐元及僱員人數超過50人)。

股份需要無紙化的可能

- (b) 被(以任何形式)配售，即使僅予合資格投資者；或
- (c) 經發行人或控股股東協議於多邊交易系統中交易；或
- (d) 由銀行發行及於發行人的總部或支行辦事處購買及出售或被認購。

然而，根據意大利相關法規，該發行人可於無紙化責任(如有)條件產生當年後的下個財政年度開始前使發行人股份的無紙法架構生效。

根據我們的意大利法律顧問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對意大利適用法律的分析，本公司獲悉，股份無紙化的要求不適用於本公司。無紙化責任旨在簡化公眾持有金融工具的轉讓及尤其確保金融工具在安全、有效及適時的環境下在金融市場交易，從而保障金融市場的投資者。

就本公司而言，我們認為在這方面的股東保障需求乃透過應用上市規則以及香港聯交所及香港結算的結算及交易規則而達成，其中包括其旨在確保公開市場於受規管的環境中買賣證券。基於我們意大利法律顧問對本招股章程日期適用的意大利法律的分析，我們認為，倘我們的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則無紙化責任因而並不適用，而這結論獲得若干意大利筆者支持，彼等認同倘金融工具於國外的受規管市場交易，則不會產生無紙化責任。

我們進一步相信，即使意大利相關機構出於任何理由不接受上述論證，仍尚有其他論據有助我們維持我們的股份不會產生無紙化責任的觀點。

股份需要無紙化的可能

更具體而言：

- (i) 二次立法的詮釋必須與一次立法一致。由於如上文所述一次立法僅指於意大利受規管市場進行交易或將予交易的金融工具，我們認為將二次立法以同樣的地理範圍詮釋屬恰當。因此上文(a)至(d)項所預期作為被視為股份在公眾人士中廣泛分佈的發行人的先要條件（「先要條件」），應詮釋為於意大利金融市場內產生的事情。我們相信我們股份上市（僅有意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不會導致在意大利金融市場發生任何該等事情，故即使我們因而將擁有超過200名股東，我們不應就發行人法規而言被視股份在意大利公眾中廣泛分佈的發行人；
- (ii) 此外，每項先要條件所牽涉的行為乃發行人或其控股股東的蓄意行為，其指示於意大利金融市場配售或促進發行人股份的買賣。我們相信，發行人不應因其控制能力或其控股股東控制能力以外的事件而被視為股份在公眾人士中廣泛分佈。鑒於如上文(i)段所述，我們的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不會導致發生任何先要條件，本公司不應因該上市而被視為有股份在意大利公眾人士中廣泛分佈。

基於此項對於本招股章程日期有效的意大利相關法規的詮釋，本公司結論為我們不會因我們的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而要負上無紙化責任。

因此，本公司現正基於將以實體化形式向股東發行股份（即根據在香港進行首次公開發售所普遍採用的程序）而進行全球發售。

然而，儘管我們相信本公司毋須負上無紙化責任，但仍然存在無法排除意大利監管機構（即意大利證監會及意大利銀行）對意大利相關法規作出不同詮釋的可能性，因而我們或須將股份無紙化以遵循意大利的規定。倘若如此，(i) 本公司毋須（在任何情況下）於下一個財政年度開始（即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前完成股份的無紙化；及(ii) 本公司及其股東須採取下文所述的措施。

股份需要無紙化的可能

如何實施無紙化

就本公司而言，無紙化意味著我們將停止發行股票，而就股份所發行的任何現有股票亦不再具有證明股東行使股份有關的若干權利（詳情見本節「無紙化對股東的影響」一段第(ii)至(v)分段）的享有權效力。

根據存置及登記股份的現行意大利模式及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有效的意大利法律法規（且在並未計及意大利中央證券存管處Monte Titoli S.p.A.（「Monte Titoli」）與中央結算系統之間存在具體安排的情況下），無紙化會涉及將我們的股份無紙化並登記於Monte Titoli（或意大利證監會及意大利銀行授權的另一間中央結算存管處）。

根據意大利的制度，股東乃透過在經Monte Titoli批核為合資格中介機構（「中介機構」）（一般為商業銀行或股票經紀）開設賬戶而持有發行人的無紙化股份。於Monte Titoli登記的股份的所有權將透過在中介機構賬戶中以股東名義作出的電子記錄表示。

在無紙化結構下，我們預計：(i)於香港聯交所買賣的股份的法定所有權，將由Monte Titoli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透過電子記錄表示；及(ii)在中央結算系統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持有我們股份的投資者，將繼續持有股份的實益所有權而不受無紙化影響。然而，倘我們的股份須無紙化，在中央結算系統外實物持有股份的股東須採取下文「無紙化對股東的影響」一段所述的措施。

倘若本公司須將股份無紙化，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在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公佈，並將寄發通函知會股東彼等就股份無紙化須採取的措施及須採取有關措施的最後期限（「記錄日期」）。

股份需要無紙化的可能

無紙化對股東的影響

根據在香港市場持有及登記證券的現有模式及現時有效的意大利法規，由於我們的股份無紙化：

(i) 以本身名義持有股份的股東（例如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eIPO申請認購股份的股東，及其後未曾將股份透過於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開設的賬戶轉讓或存入中央結算系統的股東），須於記錄日期之前自費採取以下行動：

(a) 倘彼擬使其股份可於香港聯交所買賣，則：

- (1) 將彼持有的股票交付予其經紀或託管商，以存入該經紀或託管商所開設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賬戶；或
- (2) 向擁有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賬戶的經紀或託管商開設股份戶口，並根據上文第(1)段交付彼所持有的股票；或
- (3) 於香港證券登記處填寫並簽署協議表，委聘香港證券登記處為其代理人並指示香港證券登記處將彼所持股票存入香港證券登記處的代理商所開設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戶口；及

在以上各情況下，將其股份所有權轉讓予香港結算代理人，以令後者作為其於中央結算系統的代理人透過其經紀或託管商或其代理人所開立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賬戶持有股份；或

(b) 倘彼擬保留以其名義擁有的股份的法定所有權或就彼所擁有的股份設立根據意大利法律屬有效的質押（或有意設立此等質押），則須自費於中介機構開設賬戶並透過該中介機構記錄其股權。倘股東採用此方法，其股份便不能在香港聯交所買賣，除非彼將有關股份轉讓予香港結算代理人，並根據上文(a)項將股份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股份需要無紙化的可能

倘股東並未於記錄日期前採取上文(i)段所載措施，則直至彼採取上文(i)段所載的措施前：

- (ii) 彼將不再能夠就其所持股份行使其股東權利，包括出席股東會議、於股東會議上投票及發言的權利；
- (iii) 本公司會就本公司所宣派及派付的任何股息繼續將應付予彼的支票寄發至其最後已知地址；
- (iv) 公司通訊將繼續寄發至其最後已知地址；及
- (v) 彼將無法轉讓其股份。

股東應注意，根據意大利法律，未有於成為應付股息之日起五年內收取的股息，將撥歸本公司及撥入儲備。

未有於記錄日期前採取措施的股東

持有實物股票的股東，可於記錄日期後隨時按上文(i)段所載程序將其股份轉換成無紙化股份。相關股東所擁有的股份(經採取上文(i)段所載行動)完成無紙化過程後，彼等將能夠自其股份無紙化生效起行使其權利。

未有採取上文(i)段所述措施的股東所持有股份的法定所有權將繼續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中以該股東的名義反映。然而，股東須知悉未有藉採取上文(i)段所載行動將其持有的股份無紙化所帶來的後果，有關後果載於上文(ii)至(v)段。

倘本公司須將其股份無紙化，在中央結算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登記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投資者，毋須就此採取任何措施，而(iv)至(v)段所載的後果將不適用於該等投資者。

持有實物股份與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持有股份的差異

根據香港現行的實物股票制度(只要本公司仍毋須將股份無紙化，這制度將適用於本公司並為本公司採用)，香港的投資者可以下列兩種方法之一持有其股份權益— 在中央結算系統外以實物形式持有或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以電子

股份需要無紙化的可能

形式持有。在中央結算系統外以實物形式並以其本身名義持有股份的投資者乃作為登記或法定擁有人而持有，其姓名／名稱會列示於股東名冊中。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以電子形式持有股份的投資者僅於股份中擁有實益，而法定所有權仍屬於香港結算代理人。股東名冊因而顯示香港結算代理人(而非投資者)為股東。

中央結算系統外的實物股份持有人乃由發行人的證券登記處提供服務，證券登記處直接向該等投資者提供公司通訊，並直接為該等投資者處理公司行動。作為股東，該等投資者會直接自證券登記處接收有關股東會議的資料，並可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出席會議及投票。

就在中央結算系統內持有其股份的投資者而言，香港結算代理人作為股份的登記持有人會接收有關公司行動事件的資料。有意行使股份所附公司行動權(例如出席會議及投票)的投資者須向香港結算代理人發出指示，並透過其中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行使公司行動權。或就在股東會議的情況，有關投資者將有權獲委任為公司代表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受委代表以出席會議並親身投票。

申請認購本公司股份人士須注意的重要資料

於本公司須將其股份無紙化前，已將股份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登記並存入中央結算系統的投資者(例如已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股份，且其後未有轉讓該等股份或將自中央結算系統提取股份並以憑證形式持有的投資者)毋須就股份無紙化採取任何措施。彼等所擁有的股份將繼續存放於中央結算系統並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登記。

有意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eIPO申請認購股份的投資者務請留意，倘若本公司須將股份無紙化，實物股份持有人將須自費採取「無紙化對股東的影響」一段(i)段所述措施，以繼續行使其股東權利。「無紙化對股東的影響」一段(i)(a)及(b)段所述服務供應商可收取的費用將全數由相關股東承擔。

股份需要無紙化的可能

投資者須注意，本節所提供資料乃基於我們對就持有本公司股份實施無紙化而預期須採取的行動，假設(其中包括)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止香港及意大利現行的記存、託管、結算及交收系統，以及現行的相關規則及規例維持不變。由於就如何解決所有因將本公司股份無紙化的可能而產生的事宜現時尚未有明確計劃，且由於上文「無紙化對股東的影響」一段(i)段所述步驟可能有變，如本公司須將股份無紙化，我們將與香港結算、香港聯交所及證監會協商、合力及合作，以就將本公司股份按符合適用法例及規例予以無紙化達成一個可行的模式。為使本公司股份繼續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本公司股份將須繼續符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的資格規定。倘本公司須將本公司股份無紙化，我們亦將根據上市規則在適當時候於香港聯交所網站以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公佈，並向股東寄發通函以知會股東就本公司股份無紙化須採取的行動以及採取行動的最後期限。



Deloitte & Touche S.p.A.
Via Tortona, 25
20144 Milano
Italia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敬啟者：

以下所載為我們就PRADA S.p.A.（「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有關期間」）的財務資料（「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以供載入 貴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就 貴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而刊發的招股章程。

貴公司於一九九零年七月十一日在意大利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 貴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從事製造及分銷業務。

於本報告日期， 貴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載列於下文A節附註40。該等公司均為私人公司。

貴公司法定財務報表乃由Deloitte & Touche S.p.A.審核。 貴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由獨立核數師審核，有關名單載於下文A節附註41。

就本報告而言， 貴公司董事已按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並經歐盟（「歐盟」）認可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相關期間的合併財務報表及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如果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任何時間未獲歐盟認可，則經歐盟認可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可能與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同。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並無於自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起各會計期間生效而未獲認可的會計準則影響財務資料。且就對 貴集團及 貴公司之應用而言，歐盟認可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間並無差異。因此，相關期間的財務資料乃根據國

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意大利Deloitte & Touche S.p.A.已根據Italian Accounting Profession(「意大利註冊會計師全國理事會(CNDCEC)」)頒佈及獲意大利全國證券交易所監察委員會(「意大利證監會」)建議的核數準則對相關財務報表進行獨立審核。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建議的核數指引第3.340號「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查核相關財務報表。

本報告所載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有關期間的財務資料乃根據相關財務報表編製。我們認為於編製以供載入招股章程時毋須對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貴公司董事對相關財務報表負責並批准其刊發。 貴公司董事亦對載有本報告的招股章程的內容負責。我們則負責根據相關財務資料編製本報告所載的財務資料，以及就財務資料發表獨立意見並向 閣下匯報。

我們認為，就本報告而言，財務資料能夠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綜合業績與綜合現金流量。

A. 財務資料

綜合財務狀況表

資產	附註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歐元	二零一零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	86,871	98,564	96,572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6	250,512	224,198	274,175
存貨	7	251,197	231,476	280,409
衍生金融工具	8	3,440	180	7,379
應收母公司、合營公司 及關聯方款項	9	22,322	56,421	36,317
其他流動資產	10	130,462	74,708	70,225
持作出售資產	11	1,413	1,413	4,948
流動資產總值		746,217	686,960	770,025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379,191	417,965	536,717
無形資產	13	901,116	893,319	869,11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4	1,738	1,738	1,738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14	8,160	7,757	—
其他投資	14	14	14	14
遞延稅項資產	33	106,185	111,373	141,378
衍生金融工具	8	—	—	2,14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	33,433	28,355	44,884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29,837	1,460,521	1,595,990
資產總值		2,176,054	2,147,481	2,366,015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歐元	二零一零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流動負債				
銀行透支及短期貸款	16	366,538	459,283	194,240
應付母公司、合營公司 及關聯方款項	17	3,226	5,620	1,107
其他股東貸款	18	521	545	581
應付貿易賬款	19	230,507	196,396	233,866
稅項	33	33,904	62,189	107,592
衍生金融工具	8	21,266	9,278	5,279
融資租賃承擔	20	3,414	5,513	5,019
其他流動負債	21	93,389	90,726	111,482
流動負債總額		752,765	829,550	659,166
非流動負債				
長期債務	16	264,032	111,439	303,408
融資租賃承擔	20	7,663	7,668	2,509
離職後福利	22	36,103	36,831	34,833
或然事項及承擔撥備	23	14,120	13,139	52,725
遞延稅項	33	64,525	59,404	52,711
其他非流動負債	24	22,429	32,633	50,207
衍生金融工具	8	2,118	158	318
非流動負債總額		410,990	261,272	496,711
負債總額		1,163,755	1,090,822	1,155,877
權益及儲備				
股本	25	250,000	250,000	250,000
儲備		753,107	797,903	954,350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03,107	1,047,903	1,204,350
非控制股東權益		9,192	8,756	5,788
負債及權益總額		2,176,054	2,147,481	2,366,015
流動(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6,548)	(142,590)	110,85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423,289	1,317,931	1,706,849

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資產	附註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歐元	二零一零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	14,449	15,824	3,686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6	425,535	463,314	478,899
存貨	7	129,498	115,086	130,145
衍生金融工具	8	3,440	180	7,368
應收母公司、附屬公司及 關聯方款項	9	156,673	189,146	186,423
其他流動資產	10	39,476	26,442	34,088
持作出售資產	11	1,413	1,413	4,948
流動資產總值		770,484	811,405	845,557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22,748	143,197	166,352
無形資產	13	88,475	90,501	91,63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4	1,738	1,738	1,738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14	7,050	7,050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4	833,012	822,615	823,479
其他投資	14	14	14	14
遞延稅項資產	33	31,240	29,470	30,320
衍生金融工具	8	—	—	2,14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	3,764	2,900	1,227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88,041	1,097,485	1,116,904
資產總值		1,858,525	1,908,890	1,962,461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歐元	二零一零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流動負債				
銀行透支及短期貸款	16	286,147	375,100	149,956
應付母公司、附屬公司、 合營公司及關聯方款項	17	178,217	289,311	297,339
應付貿易賬款	19	293,614	260,460	309,929
流動稅項	33	5,980	18,366	42,889
衍生金融工具	8	20,946	8,941	4,883
融資租賃承擔	20	2,953	2,305	2,819
其他流動負債	21	42,703	44,855	47,477
流動負債總額		830,560	999,338	855,292
非流動負債				
長期債務	16	219,254	78,069	233,694
融資租賃承擔	20	5,129	5,353	2,089
離職後福利	22	23,044	23,511	20,400
或然事項及承擔撥備	23	1,081	1,081	28,906
遞延稅項	33	9,573	11,041	12,261
其他非流動負債	24	—	175	737
衍生金融工具	8	2,118	146	30
非流動負債總額		260,199	119,376	298,117
負債總額		1,090,759	1,118,714	1,153,409
權益及儲備				
股本	25	250,000	250,000	250,000
儲備	26	517,766	540,176	559,052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67,766	790,176	809,052
負債及權益總額		1,858,525	1,908,890	1,962,461
流動負債淨額		(60,076)	(187,933)	(9,73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27,965	909,552	1,107,169

綜合收益表

持續經營業務	附註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歐元	二零一零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銷售淨額	27	1,643,629	1,561,238	2,046,651
銷售成本	29	(690,533)	(586,582)	(658,763)
毛利		953,096	974,656	1,387,888
利息收入		10,123	2,452	1,306
其他收益及虧損	30	(2,076)	(7,948)	(4,660)
產品及開發開支	31	(88,206)	(96,794)	(97,164)
廣告及宣傳開支		(99,542)	(75,823)	(85,119)
銷售開支		(428,056)	(484,624)	(642,507)
一般及行政開支		(146,338)	(130,383)	(144,711)
財務成本	32	(46,198)	(25,983)	(22,583)
應佔合營公司的溢利(虧損)	14	1,015	(403)	(4,221)
除稅前溢利		153,818	155,150	388,229
所得稅開支	33	(52,631)	(52,503)	(134,678)
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年內溢利	34	101,187	102,647	253,551
終止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	4	(602)	(2,307)	—
年內溢利		100,585	100,340	253,551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貴公司擁有人				
— 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年內溢利		99,408	102,470	250,819
— 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年內虧損		(602)	(2,307)	—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98,806	100,163	250,819
非控制股東權益				
— 持續經營權益業務產生的年內溢利		1,779	177	2,732
非控制股東權益應佔年內溢利		1,779	177	2,732
總計		100,585	100,340	253,551
每股盈利(以每股歐元計)	3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		0.0395	0.0401	0.1003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		0.0398	0.0410	0.1003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年內溢利	100,585	100,340	253,551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現金流量對沖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18,757)	11,197	6,354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精算收益(虧損)	274	(815)	3,495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20,799	(18,269)	5,609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已扣除稅項)	2,316	(7,887)	15,458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102,901	92,453	269,009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貴公司擁有人	100,423	92,546	266,313
非控制股東權益	2,478	(93)	2,696
	102,901	92,453	269,009

有關其他全面收入的稅務影響：

	截至二零零九年 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稅項 (開支)		稅後	稅項 (開支)		稅後	稅項 (開支)		稅後
	稅前金額	利益	金額	稅前金額	利益	金額	稅前金額	利益	金額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20,799	-	20,799	(18,269)	-	(18,269)	5,609	-	5,609
現金流量對沖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25,701)	6,944	(18,757)	15,628	(4,431)	11,197	8,813	(2,459)	6,354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精算收益(虧損)	403	(129)	274	(1,110)	295	(815)	4,553	(1,058)	3,495
	(4,499)	6,815	2,316	(3,751)	(4,136)	(7,887)	18,975	(3,517)	15,458

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股份溢價	外幣		現金流量			貴公司 擁有人 應佔	非控制 股東權益	總計
			換算儲備	對沖儲備	精算儲備	資本儲備	保留盈利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的結餘	250,000	209,298	(47,772)	4,541	(3,888)	—	496,231	908,410	4,121	912,531
年內溢利	—	—	—	—	—	—	98,806	98,806	1,779	100,58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20,100	(18,757)	274	—	—	1,617	699	2,316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20,100	(18,757)	274	—	98,806	100,423	2,478	102,901
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	—	—	—	(5,726)	—	(5,726)	3,855	(1,871)
已付股息	—	—	—	—	—	—	—	—	(1,262)	(1,262)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50,000	209,298	(27,672)	(14,216)	(3,614)	(5,726)	595,037	1,003,107	9,192	1,012,299
年內溢利	—	—	—	—	—	—	100,163	100,163	177	100,340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17,999)	11,197	(815)	—	—	(7,617)	(270)	(7,887)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17,999)	11,197	(815)	—	100,163	92,546	(93)	92,453
股息	—	—	—	—	—	—	(47,750)	(47,750)	(343)	(48,093)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50,000	209,298	(45,671)	(3,019)	(4,429)	(5,726)	647,450	1,047,903	8,756	1,056,659
年內溢利	—	—	—	—	—	—	250,819	250,819	2,732	253,551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5,659	6,354	3,481	—	—	15,494	(36)	15,458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5,659	6,354	3,481	—	250,819	266,313	2,696	269,009
股息	—	—	—	—	—	—	(111,000)	(111,000)	(530)	(111,530)
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	—	—	—	1,134	—	1,134	(5,134)	(4,000)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50,000	209,298	(40,012)	3,335	(948)	(4,592)	787,269	1,204,350	5,788	1,210,138

附註：根據意大利法律，貴公司須將一部分年度純利撥至不可分派儲備並有其他溢利分派之限制。詳情載於附註26。

若干附屬公司亦須將一部分年度純利撥至法定儲備。此外，根據相關法律，彼等若干部分的溢利須用於補足若干儲備的不足，故有關金額不可用作分派。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	153,818	155,150	388,229
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	(602)	(2,307)	—
除稅前溢利總額	153,216	152,843	388,229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終止經營業務的折舊及攤銷	170	497	—
持續經營業務的折舊及攤銷	79,910	93,804	111,454
非流動資產的減值／撇銷	11,777	9,383	6,089
財務收入及開支	28,905	29,617	19,307
應佔合營公司的(溢利)虧損	(1,105)	403	4,221
其他非貨幣變動	(463)	4,757	26,838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272,410	291,304	556,138
其他非流動資產及負債	(4,239)	3,846	(9,950)
應收貿易賬款	8,578	24,445	(46,052)
存貨	41,795	15,048	(46,377)
應付貿易賬款	(8,900)	(33,519)	36,909
其他流動資產及負債	(10,285)	39,417	(9,976)
	299,359	340,541	480,692
已付利息淨額	(35,392)	(21,208)	(22,811)
已付所得稅淨額	(98,056)	(39,447)	(90,167)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165,911	279,886	367,714
投資活動			
購買資產	(144,307)	(132,791)	(187,606)
收購投資	(7,788)	(9,310)	(4,0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152,095)	(142,101)	(191,606)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融資活動			
向股東派付的股息	—	(47,750)	(58,852)
向非控股股東權益派付的股息	(1,262)	(343)	(530)
向其他股東償還貸款	—	—	(74)
償還長期借款的短期部分－第三方	(117,532)	(114,624)	(179,702)
長期借款所得款項－第三方	37,267	23,007	307,293
短期借款的變動－第三方	94,731	38,547	(201,806)
短期借款的變動－母公司及關聯方	(29,630)	(23,960)	(35,591)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16,426)	(125,123)	(169,2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變動，已扣除銀行透支			
	(2,610)	12,662	6,846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扣除銀行透支			
	55,144	59,862	69,195
匯兌差額	7,328	(3,329)	3,457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扣除銀行透支			
	59,862	69,195	79,4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871	98,564	96,572
銀行透支	(27,009)	(29,369)	(17,074)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扣除銀行透支			
	59,862	69,195	79,498

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PRADA S.p.A. (「貴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貴集團」) 為奢華手袋、皮具用品、鞋履、服飾、配飾、眼鏡及香水設計、生產及經銷的全球領導者。

貴集團透過直接營運店舖 (「直營店」) 網絡及精選批發商在主要國際市場經營。

貴公司為一家在意大利註冊成立的股份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 via Fogazzaro 28, Milan, Italy。貴公司的母公司為在荷蘭註冊的 Prada Holding B.V.。Prada Holding B.V. 的最終股東為 Patrizio Bertelli 先生及 Prada 家族。

財務資料以歐元呈列，歐元是貴公司的功能貨幣。

財務資料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頒佈多項新訂國際會計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 (下文統稱為「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於貴集團由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開始的財務期間生效。為編製及呈報有關期間的財務資料，貴集團已於整個有關期間內貫徹採納所有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他現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貴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於有關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無需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信息的有限豁免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本)	嚴重超級通脹及首次採納者取消固定日期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披露—金融資產轉讓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計量公平值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 (二零零九年修訂)	關聯方披露 ⁵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³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	最低資金規定之預付款項 ⁵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¹

於二零一零年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除外)⁶

- ¹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³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⁴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⁵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⁶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視情況而定)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並於二零一零年十月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入了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及終止確認的新要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的所有確認金融資產將於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來說，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商業模式為目標及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持有的債務投資一般在其後會計期間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在其後會計期間末按其公平值計量。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金融負債分類與計量的最主要影響與由該負債(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信貸風險變動引起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的會計處理有關。具體來說,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於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由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引起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除非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該項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將會導致或擴大損益的會計錯配。由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引起的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所有公平值變動金額均於損益中確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獲准提早應用。

貴公司董事(「董事」)預計,編製二零一三年二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財務資料時將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應用新準則不會對貴集團所呈報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金額造成重大影響。然而,在完成詳細評估前,無法對該影響進行合理估計。

董事預計,採納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財務資料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財務資料乃按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財務資料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除按公平值計量的部分金融工具(於下文會計政策解釋)外,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資產時支付的代價的公平值。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合併基準

財務資料包括 貴公司及其控制的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當 貴公司有權規管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並從其業務中獲益時，即被視為擁有該實體的控制權。

於相關期間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收購生效日期起至出售生效日期止(視情況而定)期間計入綜合收益表。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會在必要時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 貴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使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部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於合併時全面對銷。

附屬公司的非控制股東權益與 貴集團所佔權益分開呈報。

分配全面收入總額至非控制股東權益

附屬公司的全面收入及開支總額會分配予 貴公司擁有人及非控制股東權益，即使此舉將導致非控制股東權益金額為負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之前，非控制股東權益應佔虧損超出非控制股東權益應佔附屬公司權益之金額乃於 貴集團權益對銷，惟於非控制股東權益具有約束力責任及有能力作出額外投資以彌補虧損者除外。

貴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

貴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若無導致 貴集團失去對有關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按股權交易入賬。 貴集團權益及非控制股東權益之賬面值作出調整，以反映其於有關附屬公司之相對權益變動。非控制股東權益調整之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之公平值兩者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並歸屬於 貴公司擁有人。

當 貴集團喪失一家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有關出售之損益按下列兩者之差額計算：(i)已收代價公平值及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值總額；及(i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以及任何非控制股東權益之原有賬面值。倘該附屬公司若干資產按公平值計量，而相關累計損益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權

益累計，則原先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權益累計之金額按猶如 貴公司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入賬(即重新分類至損益或直接轉入保留盈利)。前附屬公司中之任何保留投資於失去控制權當日之公平值，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視作初步確認之公平值，以供隨後會計處理，或(如適用)初步確認於一家聯營公司或一家合營公司之投資的成本。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業務合併中轉讓的代價會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乃按 貴集團所轉讓資產、 貴集團就被收購方的前擁有人承擔負債以及 貴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之總和計算。與收購有關的成本一般會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

於收購日期，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已承擔負債應按其在收購日期的公平值予以確認，但以下各項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僱員福利安排的相關負債或資產應分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有關或以 貴集團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取代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相關的負債或權益工具，應於收購日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予以計量；及
-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別)應根據該準則予以計量。

商譽乃按所轉讓的代價、在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股東權益金額以及收購方先前在被收購方持有的權益(如有)的公平值的總額，減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已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期的淨額超出的差額計量。如經重新評估後，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額高於所轉讓的對價、於被收購

方的任何非控制股東權益金額以及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權益(如有)的公平值的總額，則差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非控制股東權益為現時的所有者權益，並賦予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的資產淨值，可初步按公平值或非控制股東權益分佔被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的比例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作出選擇。其他類別的非控制股東權益按公平值計量或按另一項其他準則規定之另一項計量基準計量。

倘 貴集團在業務合併中轉讓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的資產或負債，則或然代價按其在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並視為業務合併中轉讓的部分代價。符合計量期間調整的條件的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會追溯調整，並相應調整商譽或議價收購收益。計量期間調整是指在計量期間所獲取的關於收購日期存在的事實和環境的新信息而引致的調整。計量期間自收購日期起計不超過一年。

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之隨後入賬如不適用計量期間調整，則取決於或然代價如何分類。分類為權益之或然代價並無於隨後申報日期重新計量，而其隨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如適用)於隨後申報日期重新計量，而相應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中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 貴集團先前於被收購方持有之股權重新計量至收購日期(即 貴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之公平值，而所產生之盈利或虧損(如有)於損益表中確認。過往於收購日期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被收購方權益所產生款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倘有關處理方法適用於出售權益)。

先前持有之股權之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及於收購日期之前於權益累計，而該價值變動於 貴集團獲得對被收購方之控制權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倘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於合併發生之報告期間末尚未完成，則 貴集團報告未完成會計處理之項目臨時數額。該等臨時數額會於計量期間(見上文)予以調整，或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收購日期已存在而據所知可能影響該日已確認款額之事實與情況所取得之新資訊。

金融資產

貴集團的金融資產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資產(其他投資)。所有金融資產的常規買賣於交易日確認或取消確認。常規買賣指須於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訂立的時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攤銷成本及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金融資產工具的攤銷成本以及於有關期間內攤分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指於金融資產工具的預計可用年期內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準確折算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其他獎金或折扣所支付或收取的全部費用及利率差價)至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利息收入於損益內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指定為實際對沖工具的該等衍生工具。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在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而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應收母公司、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關聯方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流動資

產)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為指定或未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至到期投資的非衍生工具。

可供出售投資在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及其公平值不能準確計量，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於各報告期末接受減值評估。倘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影響時，則金融資產會被視為減值。

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無法如期支付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財務重組。

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反映按金融資產的原先實際利率貼現金額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確認。

與所有金融資產有關的減值虧損會直接於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應收貿易賬款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使用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的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確認。當應收貿易賬款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則於撥備賬內撇銷。其後收回的過往已撇銷款項計入撥備賬。

如在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撥回，惟該投資於減值被撥回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的攤銷成本。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時，或金融資產已轉讓而貴集團已實質上轉移了與金融資產所有權有關全部風險和報酬，會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加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權益滾存的累計收益或虧損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存貨

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完成的所有估計成本及銷售的必要成本。成本包括直接生產成本及將存貨運至其目前位置及達到目前狀況產生的間接費用。收購或生產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為直接調整存貨的價值，乃就滯銷及陳舊存貨以及在估計售價低於成本的情況下計提撥備。

持作出售資產

倘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主要透過出售而非透過其持續使用而收回，則將其分類為持有出售。只有於很可能進行銷售且該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可即時以現況出售，有關資產方會視為符合有關條件。管理層必須致力進行銷售，且有關資產預計在分類日期起計一年內合資格確認為已完成銷售。持作出售資產按其原賬面值與其公平值兩者的較低者減任何出售成本計量。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收購成本或製造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費用)列賬，並扣除累計折舊(根據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計算)及任何減值虧損列示。收購、建

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需耗費大量時間才能用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的直接應佔利息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資產基本上可用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為止。

維修開支於其產生年度的損益內悉數扣除，並僅於其增加相關資產的價值或可使用年期時予以資本化。

開始裝修之日至開業之日期間產生的所有成本按「租賃裝修」予以資本化，原因是該等成本為將相關資產達致其使用狀況所需。相關建設或裝修期間介乎六至十八個月不等，視乎店舖／工程的類型而定。

折舊方法、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每年作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影響按追溯基準列賬。

年折舊率列於下表：

固定資產類別	折舊率
樓宇	3%至4%
廠房及生產機器	10%至20%
租賃裝修	租期或10%之較短者
傢俬及裝置	10%至20%
其他設備	6%至33%

永久業權土地及在建工程不予折舊。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以與自有資產相同的基準按其預期可使用年期或(如較短)相關租約的年期予以折舊。

倘資產被出售，則其成本及累計折舊乃從財務報表抵銷。出售或廢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盈虧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每年及當存在減值跡象時，採用減值測試以計算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該計算乃透過比較資產的賬面值與可收回價值(即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較高者)釐定。

公平值乃根據最可靠的資料釐定，以反映 貴集團於期末日期出售資產可取得的金額。

使用價值乃就減值評估目的對預期將從資產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作出的估計。

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於各報告日期， 貴集團評估是否存在任何跡象顯示過往期間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適用或可能已減少。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 貴集團將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價值不得超過在於過往年度未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

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回將於損益內記錄。

無形資產

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無形資產包括商標、店舖租購成本、軟件、開發成本、商譽及安裝中軟件。

商標按成本或按收購後應佔價值入賬，包括於 貴集團經營所在各個國家註冊商標的成本。

商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估計不超過40年。倘出現減值跡象，每項商標會進行減值測試。

店舖租購成本指訂立或接手零售店租賃安排的開支。該等成本按租期或10年(以較短者為準)予以資本化及攤銷。

軟件指資訊科技(「資訊科技」)項目，包括將資產投入使用產生的一切內部及外部成本。資訊科技項目包括收購牌照的成本以及就其開發及安裝產生的成本。軟件在其可識別、能夠可靠地計量的前提下及資產可能將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情況下予以資本化。

開發成本包括透過實施高技術零售項目(如「店內科技」)或透過旨在發展店舖「理念」的項目提升品牌形象所產生的開支。相關可使用年期乃由董事估計，為期三至十年。

具有可釐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商譽及安裝中軟件除外)乃以直線基準按下列攤銷率攤銷：

無形資產類別	攤銷率
商標	2.5%至10%
店舖租購成本	租期或10%之較短者
軟件	10%至33%
開發成本	10%至33%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乃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因開發活動(或內部項目開發階段)而引致的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僅於符合以下條件時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以供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可行；
- 有意完成無形資產並能加以使用或將之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技術、財政及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能可靠地計算無形資產發展期間的開支。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初步確認的金額即按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述確認準則當日起所累計的開支總額而初步確認。倘無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開發費用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扣除。

於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計算，其基準與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的列賬基準相同。

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作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影響按追溯基準列賬。

作為產生未來經濟利益但不單獨識別及單獨計量的資產，商譽初步按成本確認。

商譽不予攤銷，但於各期末進行減值測試。倘特定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商譽可能已減值，則會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倘商譽於本年度初步記錄，則於該年末前進行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中獲得的商譽須自獲得商譽之日起分配至預期將受益於合併的協同效應的各收購人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乃根據組織結構釐定，並指自持續使用相關資產產生獨立現金流入的同組資產。貴集團的現金產生單位包括商標、銷售渠道及地理區域。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須每年及於存在減值跡象時透過比較其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作減值測試。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乃根據預期將自接受減值測試的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計算。現金流量預測乃根據相關業務單位的管理層批准的預算及預測以及長期業務計劃（一般為五年）作出。

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直接於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

就商譽記錄的減值虧損不再於其後期間撥回。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預期不會自其使用或出售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產生的盈虧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兩者的差額計量，於終止確認資產時於損益內確認。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可識別減值虧損列入 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為投資者擁有重大影響力而並非附屬公司或合營企業權益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被投資公司的財務及營運決策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的制訂。

聯營公司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按權益會計法計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先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初步確認，再根據 貴集團應佔損益及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入進行調整。當 貴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相等於或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長期權益，而該長期權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投資淨額之一部份)則 貴集團不再繼續確認其分佔之進一步虧損。惟 貴集團如有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支付款項，將額外確認應佔虧損。

倘若集團公司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時，與該聯營公司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只會在該聯營公司之權益與 貴集團無關的情況下，才會在 貴集團之財務資料中確認。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合資企業安排若涉及設立一間各合資者對該個體之經濟活動擁有共同控制權之獨立個體，該合資企業則稱為合營公司。

合營公司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採用權益會計法列入財務資料，惟若投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列賬。根據權益法，於合營公司的投資先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列賬，再根據 貴集團應佔損益及合營公司的全面收入進行調整。當 貴集團應佔合營公司的虧損相等於或超出其於該合營公司的權益(其包括任何長期權益，而該長期權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合營企業之投資淨額之一部份)，則本集團不再繼續確認其分佔之進一步虧損。額外虧損確認僅以本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合營企業作出付款者為限。

任何收購成本超出於收購日期 貴集團應佔合營企業已確認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之差額，及或然負債均確認為商譽，計入投資賬面值。

倘於重新評估後 貴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以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超出收購成本，差額即時於損益確認。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適用於釐定是否有必要確認 貴集團於合營企業投資之任何減值虧損。如有必要確認，則將投資的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作為單一資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透過將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比較測試有否減值。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屬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倘其後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增加，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該減值虧損的撥回。

倘一集團公司與其合營企業進行交易，與該合營企業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只會在有關合營企業之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情況下，才會在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用作計算應課稅溢利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一般須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僅在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供抵銷該等可扣稅暫時差額時，方會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倘暫時差額源自商譽或初期確認對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均無影響的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之其他資產及負債，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就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以及合營公司之權益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惟倘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時間，且有關暫時差額很

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由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之可扣減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有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抵銷可動用該等暫時性差異及預期於可預見未來將會回撥，則方會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報告期末均會作出檢討，並在預期不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出相應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與遞延稅項資產之計量，反映按照 貴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清償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方式所產生稅務結果。遞延稅項於損益內確認，惟倘遞延稅項涉及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之相關項目則除外，於該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會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衍生金融工具

對沖利率風險及匯率風險的衍生金融工具根據對沖會計規則記錄。

該會計處理方法用於指定作現金流量對沖的衍生金融工具。現金流量對沖為對沖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很可能進行的預測交易有關的某一風險應佔未來現金流量變動的風險，可能會影響盈虧。在此情況下，對沖工具盈虧的合資格部分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權益累計的金額於對沖項目於損益確認的期間被重新分類為盈虧，於綜合收益表內所屬項目與已確認的對沖項目相同。

不再有效作現金流量對沖的對沖工具（或其部分）的任何盈虧即時於損益確認。倘對沖工具或對沖關係已屆滿但對沖交易尚未發生，之前於股東權益內確認的任何累計盈虧於交易發生時於收益表內列賬。

倘預期對沖交易將不再發生，尚未於權益內確認的任何相關累計盈虧將於損益內確認。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會檢討其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存在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遭受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貴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亦會將企業資產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分配至可識別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的現金產生單位最小組別。

可收回金額乃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稅前貼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的現時市場評估及資產特有的風險(尚未就其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調低至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調高至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已增加的賬面值不得超逾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釐定的賬面值。撥回的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融資租賃承擔

凡租賃條款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的租賃，均被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被分類為經營租賃。

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於租賃期初按公平值或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的較低者初步確認為資產。出租人的相應負債包括在財務狀況表列作融資租賃承擔。

租賃付款按比例分攤到財務成本及削減租賃承擔，以達致責任餘額上的固定息率。財務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除非是直接涉及合資格資產，在這情況下，按 貴集團有關借貸成本的一般政策進行資本化。或然租金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與貼現未來租賃付款有關的責任的短期部分於「融資租賃承擔」流動負債項下列賬，而中長期部分則於「融資租賃承擔」非流動負債項下列賬。

離職後福利

離職後福利主要包括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及意大利僱員離職補償（下文稱為TFR），乃分類為界定福利計劃。

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的付款於僱員提供服務令其有權收取供款時按開支扣除。

就界定福利計劃而言，現值乃透過採用精算方法估計履行當期及過往期間僱員服務產生的責任所需的預期未來付款。精算估值由獨立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基數法進行。該方法將僱員提供服務的各期間視為額外單位權利及於估值日期僅以成熟的資歷為基準計算精算責任。然後，計及僱員於估值日期已提供服務的年期與預期福利結算日期累計的到期日之間的關係重新計量該精算責任。此外，該方法的假設包括估計終止僱傭關係日期前的未來僱員工資增長（因如通脹率、職業及簽訂新協議）。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退休福利責任指的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並就未確認的精算盈虧及未確認的過往服務成本作出調整並扣除計劃資產的公平值。該計算產生的任何資產僅限於未確認的精算虧損及過往服務成本，加上可獲得的返款的現值並減去及該計劃的未來供款。

年內產生及於綜合收益表列賬的界定福利計劃成本相等於僱員就當期服務有權享受的權利的貼現平均金額，加 貴集團年初責任的現值的利息成本。利息成本採用用於估計報告期的責任的上年度未來流出貼現率計算。

精算損益於扣除遞延稅後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其他長期僱員福利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列賬及其價值等於報告日期的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根據相關協議期間作出調整。其他長期福利的估值採用預計單位基數法進行。

撥備

風險及費用撥備涵蓋特定性質或若干或可能存在的成本，其金額或到期日於各報告期末不確定。當撥備按履行現時責任估計所需的現金流量計量時，其賬面值為有關現金流量的現值（如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重大）。

貴集團僅會在因過往事件擁有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可能需要資源流出以履行責任，以及能夠根據可得資料可靠估計金額時才會產生撥備。

倘 貴集團預期將償付已計提撥備的費用（如保單項下費用），則僅會於有關償付已基本確定及能夠可靠估計金額時將償付確認為開支。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根據訂立的合約安排的性質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指可證明於實體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餘額權益的任何合約。 貴集團發行的股本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記錄。

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以外的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該實際利率指於金融負債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實際貼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指獲指定及有效作對沖工具的該等衍生工具。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貴集團僅會於其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所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或應付代價(包括所轉讓的任何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負債)之間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銷售額確認

銷售產品的銷售額乃於下列條件全部達成後於損益內確認：

- 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買方；
- 銷售額價值能夠可靠地釐定；
- 貴集團對已出售貨品的控制已終止；
- 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將可能由貴集團享有；及
- 與交易相關的成本能夠可靠地釐定。

銷售貨品的銷售額乃於貨品已付運及所有權已轉移時確認。

特許權費根據被許可人作出的銷售及合約條款列賬。

投資的股息收入乃於股東收取付款的權利已確立時確認，惟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入 貴集團及收入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於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入 貴集團及收入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時確認。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參考未償還本金以適用的實際利率(將金融資產於預期期限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算至該資產於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累計。

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付款按直線法在租約期內確認為開支，惟另一系統基準為更具代表性的時間段除外，據此，租賃資產產生的經濟利益於該時間段內消耗。經營租賃項下產生的或然租金於其產生期內確認為開支。

倘取得的租賃獎勵用於訂立經營租賃，該等獎勵確認為負債。獎勵利益總額以直線法於租金支出作扣減項目確認，惟另一系統基準為更具代表性的時間段除外，據此，租賃資產產生的經濟利益於該時間段內消耗。

於計算租期時，倘協議提供續約期及已知或能夠估計欠付金額，亦會考慮續約期。

開設店舖成本

新的或重新裝修的零售店開設前期間產生的成本於產生時於損益內扣除，惟資本化為租賃裝修者除外(請參閱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會計政策)。於關閉店舖時，租賃裝修的賬面值(扣除預期可收回金額)於損益內扣除。

財務費用

與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該等資產需用較長期間才可供擬定用途或銷售)直接有關的借貸成本加入至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該等資產絕大部分

已達致可供擬定用途或銷售為止。擬投資於合資格資產的特定借貸在用於特定投資前所作暫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從合資格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的期間列入損益內。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計值的交易以各功能貨幣入賬，以交易當日的匯率確認。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以該日的適用匯率重新換算。非貨幣項目若以外幣的歷史成本計量則不予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內於損益內確認，惟：

- 有關用作未來生產用途的在建資產的外幣借款的匯兌差額，乃於該等資產被視為該等外幣借款的利息成本調整時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
- 為對沖若干外幣風險而訂立的交易的匯兌差額；及
- 應收或應付海外業務的貨幣項目的匯兌差額，而該等貨幣項目既無計劃亦不大可能發生結算、構成海外業務的淨投資部分及初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且於出售淨投資時從權益內重新分類至損益。

就呈報財務資料而言，貴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乃使用各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為貴集團的呈報貨幣(即歐元)。收入及開支項目以期內的平均匯率換算，惟倘期內的匯率大幅波動，則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內累計(於合適時歸屬於非控制股東權益)。

在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 貴集團於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涉及失去對包含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的出售、涉及失去時對包含海外業務的合營公司的共同控制權的出售或涉及失去對包含海外業務的一家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的出售)時，就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該業務於權益內累計的所有匯兌差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倘部分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並未導致 貴集團失去對該包含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按此比例將累計匯兌差異重新分類為非控制股東權益，而並不於損益內確認。對於所有其他部分出售(即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所有權減少並無造成 貴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按此比例將累計匯兌差異重新分類至損益。

於收購海外業務時產生的有關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被視為該海外經營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按各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乃於權益(外幣換算儲備)內確認。

所得稅

所得稅撥備乃根據對各綜合實體的稅項費用的理想估計按照各國家於各報告期末生效或實質上已批准的稅率及稅法釐定。由於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減收入或開支項目及不再應課稅或可扣減項目，應課稅溢利有異於綜合收益表內呈報的溢利。

當期稅項於綜合收益表內列為開支。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相關年度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估計運用

在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相關財務資料載列的財務報表的過程中，就若干類型資產、負債、銷售額及開支以及對或然資產及負債進行估值時，需要運用估計及假設。

該等假設主要有關各報告期末的未結算交易及事件。因此，於結算時，實際結果或有別於估計數額。估計及假設均會定期檢討，而任何差額的影響會即時在損益內扣除。

估計乃用作減值測試、釐定撥備、呆賬撥備、陳舊及滯銷存貨撥備、衍生工具、離職後福利及計算稅務。

所得稅

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分別有未動用稅務虧損83.6百萬歐元、82.0百萬歐元及106.5百萬歐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已就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分別為數12.4百萬歐元、7.7百萬歐元及9.3百萬歐元的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難以預測未來溢利流量，故並無就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餘下分別為數71.2百萬歐元、74.3百萬歐元及97.2百萬歐元確認遞延稅務資產。遞延稅項資產的可變現性主要視乎日後是否具有足夠日後溢利或應課稅暫時差額。倘若未來產生的實際溢利低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遞延稅項資產撥回，而該項撥回將於出現撥回的期間內在損益內確認。

應收貿易賬款估計減值

貴集團及貴公司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政策乃根據對可收回程度的評估及賬目的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的判斷而定。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最終變現額時需要作出大量判斷，包括目前的信譽及各代理的過往收賬歷史。倘貴集團及貴公司代理的財政狀況惡化導致其付款能力降低，則可能須作進一步減值。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面值分別為251百萬歐元、224百萬歐元及274百萬歐元(分別扣除呆壞賬撥備9.4百萬歐元、11.3百萬歐元及10.5百萬歐元)。於二零零九年、二

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貴公司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面值分別為426百萬歐元、463百萬歐元及479百萬歐元(分別扣除呆壞賬撥備3.9百萬歐元、4.5百萬歐元及4.3百萬歐元)。

衍生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如附註8所述，貴公司董事須運用其判斷力就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的金融工具選取合適的估值技術。所採用的估值技術乃市場參與者所普遍採納者。就衍生金融工具而言，假設乃按就工具的特定性質作出調整的市場報價而定。其他金融工具乃採用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根據所支持假設(倘可能)按可知市價或利率估值。有關所使用假設的詳情於附註8披露。董事相信，所選擇的估值技術及假設在釐定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時乃屬適當。

陳舊及滯銷存貨撥備

貴集團及貴公司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存貨的賬齡分析，並對所識別的不再適合向客戶出售的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作出撥備。管理層根據最新發票價格及當前市況估計可變現淨值。經濟環境的任何不利變動均可能會影響貴集團及貴公司產品的需求及存貨的可變現淨值。倘可變現淨值的預期有別於原有估計，該差異將影響存貨的賬面值。

訴訟及稅務爭議撥備

訴訟撥備乃根據可獲得的資料及律師的建議進行估計，並由管理層按此基準定期檢討。

此外，貴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管轄區的所得稅。釐定所得稅的全球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有許多交易及計算的最終稅務未能確定。貴集團根據是否須繳付額外稅項的估計而確認所預期稅務審核事宜的責任。凡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有別於初步記錄的金額，該等差異將影響作出有關決定的期間的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有關詳情載於附註23。

離職後福利

退休金責任的現值視乎多個因素決定，此等因素根據精算基準利用多項假設而釐定。釐定退休金淨成本(收入)所採用的假設包括相關計劃資產的預計長期回報率及貼現率。

計劃資產的預計回報假設經計及長期歷史回報及資產分配以及未來長期投資回報估計後按統一基準釐定。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各報告期末釐定適當貼現率。這是以釐定預期需要支付退休金責任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應採用的利率。在釐定適當的貼現率時， 貴集團及 貴公司會考慮以福利將會支付的幣值為單位且到期年期接近有關的退休金責任年期的高品質公司債券的利率。

此等假設的任何改變將影響退休金責任的賬面值。

4. 重大收購及撤資

Car Shoe S.A.

Car Shoe S.A.為一家註冊辦事處位於盧森堡的公司，是Car Shoe Italia srl的唯一股東，Car Shoe Italia srl在全球分銷Car Shoe產品，並透過兩家單一品牌零售店在意大利進行銷售。

繼 貴公司與Fang S.A. (Car Shoe S.A.的非控股股東)於二零零八年二月簽署協議後，PB Luxembourg S.A. (一家註冊辦事處位於盧森堡並由 貴公司全權控制的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九日收購Car Shoe S.A.的4%股權。是次收購後，PB Luxembourg將其於Car Shoe S.A.的股權由51%增至55%。在此項交易前，Car Shoe S.A.在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透過兩名股東Fang S.A. (非控股股東)及PB Luxembourg S.A. (貴集團的附屬公司)分別豁免為數4.3百萬歐元及4.5百萬歐元的應收款項進行資本重整。

收購Car Shoe S.A. 4%的股權的代價為5百萬歐元，收購價格與所收購投資的賬面值間的差額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權益內確認。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貴集團以4百萬歐元進一步收購Car Shoe S.A. (領導Car Shoe Group的盧森堡公司) 餘下45%的股本。由於此項收購涉及收購一家已控制公司的進一步權益，收購價格與所收購部分股東權益間的差額達1.1百萬歐元，該差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直接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貴集團股東權益內確認。

Santacroce srl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日，貴公司以1.1百萬歐元收購Santacroce srl的餘下股權，此舉令其持股量由94%增至100%。所支付價格與所收購權益的賬面值間的差額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權益內確認。

Post Development Corp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貴公司向其母公司Prada Holding B.V.收購由兩家盧森堡控股公司 (Immobiliare 1 sàrl及Immobiliare 3 sàrl) 及六家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公司 (包含一家附屬控股公司 (Prada North America llc) 及五家附屬公司 (Oak Street Development llc、Piano Development llc、Melrose Development llc、Madison Development llc及Post Development Corp)) 組成的一組公司的100%股權。

於收購後數週內，進行了一系列特別交易以精簡所收購資產的控制鏈，包括盧森堡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九日清盤及所有美國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併入Post Development Corp。此項重組的結果是Post Development Corp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由貴公司直接擁有。

代價14.5百萬歐元 (即一幢樓宇的公平值) 乃由一名獨立估值師釐定，並經扣除應付Prada Holding B.V.的金融負債。

該幢樓宇位於紐約曼哈頓，是Prada USA Corp的總部，包括美國附屬公司的辦公室、展示廳及區域倉庫。

Eurobracco srl (「Eurobracco」)

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公司與第三方簽訂一項框架協議，令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九日收購Eurobracco的100%股權，Eurobracco持有一家位於意大利塔斯卡尼的工廠。該項收購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五日完成。

轉讓代價

	千歐元
現金	1,600
其他應付款項	2,504
	4,104

於收購日期的所收購資產及所確認負債如下：

	千歐元
土地及樓宇	7,349
遞延稅項	(1,849)
融資租賃承擔	(1,369)
營運資金淨額	(27)
	4,104

收購Eurobracco的現金流出淨額

	千歐元
已付現金代價	1,600
減：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34)
	1,566

Luna Rossa Trademark sàrl (「Luna Rossa」)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日，附屬公司Prada S.A.收購Luna Rossa (與Telecom Italia S.p.A.的合資公司，於二零零五年註冊成立，負責管理二零零七年美洲杯帆船賽期間的同名商標) 餘下49%股權。所收購權益基本包括Luna Rossa商標，而所付現金代價相等於9.3百萬歐元，即所收購資產的公平值。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Luna Rossa被清盤，其資產與債務被轉讓予Prada S.A.。

Cheaney業務出售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貴集團出售一個在英國經營的鞋履製造單位，該單位為Church Holding UK plc集團的一部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相關成本及銷售額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內分開呈列。

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終止經營業務的成本及銷售額詳述如下：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千歐元	千歐元
銷售淨額	4,594	1,712
銷售成本	(4,516)	(1,940)
營運開支	(673)	(161)
減值虧損	—	(1,917)
	(595)	(2,306)
利息及其他財務開支，淨額	(7)	(1)
終止經營業務虧損淨額	(602)	(2,307)

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詳述如下：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現金	9,859	17,273	17,794	999	2,762	833
銀行結餘	77,012	81,291	78,778	13,450	13,062	2,853
總計	86,871	98,564	96,572	14,449	15,824	3,686

貴集團銀行結餘按市場利率計息，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利率分別介乎0%至4.62%、0%至3.18%及0%至1.30%。

貴公司銀行結餘按市場利率計息，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利率分別介乎0%至2.98%、0%至1.55%及0%至0.897%。

6.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應收貿易賬款詳述如下：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應收貿易賬款：						
- 第三方	239,645	216,305	266,376	137,444	125,352	169,434
- Prada Holding B.V.	-	-	-	142	380	505
- 附屬公司	-	-	-	274,016	325,555	296,152
- 合營公司(附註a)	1,981	1,430	1,924	329	130	72
- 其他關聯方(附註b)	18,310	17,771	16,412	17,488	16,374	17,002
	259,936	235,506	284,712	429,419	467,791	483,165
呆壞賬撥備－ 第三方	(9,424)	(11,308)	(10,537)	(3,884)	(4,477)	(4,266)
總計	250,512	224,198	274,175	425,535	463,314	478,899

於二零零五年，貴集團與Crédit Agricole Corporate and Investment Bank-Crédit Agricole Group就證券化應收貿易賬款簽署一份協議。該合約規定，貴公司能出售(並無追索權)開具予意大利及歐洲客戶的發票的應收款項。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九日，訂約方簽署一份補充協議提前終止證券化計劃。

附註a：應收合營公司的應收貿易賬款指應收Fragrance & Skincare S.L.與分銷Prada香水有關的特許權費(附註38)。

附註b：應收其他關聯方的應收貿易賬款指銷售製成品及根據與Prada Holding B.V.主要股東擁有的零售公司所訂立的特許經營協議的特許權費(附註38)。

於有關期間，銷售商品的信貸期介乎30日至90日。呆賬撥備乃基於參照交易對手的過往違約情況及對交易對手的當前財務狀況的分析所釐定的估計不可收回金額確認。

下表為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未扣除呆賬撥備)，乃基於各報告期末的逾期日數呈列。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即期	205,198	185,983	249,353	353,427	346,951	341,276
逾期：						
1至30日	20,807	18,491	7,438	24,306	12,138	77,407
31至60日	9,235	3,949	7,438	15,985	17,575	21,435
61至90日	3,757	3,351	4,176	6,610	8,824	10,212
91至120日	2,604	2,021	342	3,068	5,563	1,904
120日以上	18,335	21,711	15,965	26,023	76,740	30,931
	259,936	235,506	284,712	429,419	467,791	483,165

在接受任何新客戶的無擔保信貸期前，貴集團及貴公司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確定信貸限額。

於釐定能否收回應收貿易賬款時，貴集團及貴公司會考慮自開始授予信貸之日直至各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信貸質素的任何變動。由於客戶群龐大且幾乎無關連，故信貸集中風險有限。

下文所披露的應收貿易賬款包括於各報告期末已逾期，但貴集團及貴公司因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且金額仍被視作可收回而並無對此確認呆賬撥備的金額(見下文賬齡分析)。貴集團及貴公司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亦無法定權力撇銷貴集團及貴公司結欠交易對手的任何金額。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應收款項的賬齡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逾期：						
1至30日	20,794	18,451	7,358	24,294	12,133	77,361
31至60日	9,093	3,674	7,390	15,985	17,570	21,387
61至90日	3,605	3,082	4,083	6,610	8,819	10,184
91至120日	2,526	1,615	239	3,036	5,554	1,801
120日以上	9,800	11,823	6,180	22,649	72,651	27,208
	45,818	38,645	25,250	72,574	116,727	137,941

呆壞賬撥備變動：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期初結餘	7,984	9,424	11,308	3,704	3,884	4,477
匯兌差額	1,586	(1,013)	204	—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1,605	3,670	1,345	865	1,200	918
年內因無法收回而 撤銷的金額	(771)	(766)	(2,069)	(685)	(685)	(1,129)
年內收回的金額	(980)	(7)	(251)	—	78	—
期末結餘	9,424	11,308	10,537	3,884	4,477	4,266

7. 存貨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原材料	86,795	70,069	63,672	82,436	67,872	60,058
在製品	11,734	12,565	17,186	7,835	9,405	13,795
製成品	214,485	214,620	263,341	99,126	103,308	119,850
陳舊及滯銷 存貨撥備	(61,817)	(65,778)	(63,790)	(59,899)	(65,499)	(63,558)
總計	251,197	231,476	280,409	129,498	115,086	130,145

在製品包括 貴公司、附屬公司及第三方分包商生產中的材料。

8. 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及負債－流動部分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衍生工具金融資產	3,440	180	7,379	3,440	180	7,368
衍生工具金融負債	(21,266)	(9,278)	(5,279)	(20,946)	(8,941)	(4,883)
賬面淨額	(17,826)	(9,098)	2,100	(17,506)	(8,761)	2,485

資產及負債－非流動部分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衍生工具金融資產	-	-	2,140	-	-	2,140
衍生工具金融負債	(2,118)	(158)	(318)	(2,118)	(146)	(30)
賬面淨額	(2,118)	(158)	1,822	(2,118)	(146)	2,110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及非流動部分)詳述如下：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遠期合約	881	5	607	881	5	595
期權	2,559	175	6,561	2,559	175	6,561
掉期	-	-	2,351	-	-	2,352
正公平值	3,440	180	9,519	3,440	180	9,508
遠期合約	(935)	(1,271)	(469)	(615)	(1,270)	(458)
期權	(18,645)	(4,211)	(4,217)	(18,645)	(4,213)	(4,216)
掉期	(3,804)	(3,954)	(911)	(3,804)	(3,604)	(239)
負公平值	(23,384)	(9,436)	(5,597)	(23,064)	(9,087)	(4,913)
賬面淨額	(19,944)	(9,256)	3,922	(19,624)	(8,907)	4,595

金融工具公平值根據三個層級分類：

- 第一級，源自活躍市場上同樣資產或負債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資產或負債的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可觀察輸入數據(不包括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乃源自估值技術(包括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

於各報告期末所記錄的衍生工具根據公平值的特徵及釐定方式全部分類為第二級。

貴集團及貴公司在其風險管理活動過程中訂立金融衍生合約，以對沖有關匯率及利率波動的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

貴集團的全球業務令其面對匯率及利率波動風險等各種財務風險。貴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計及金融市場的多變性，並尋求最大程度減低有關現金流量及對貴集團業務造成潛在不利影響的不確定因素。

貴集團訂立對沖合約來管理匯率及利率風險所引致的風險。

金融工具根據對沖會計規則入賬。從訂立對沖合約起，貴集團便正式將對沖關係入檔，並假設對沖於所指定的不同會計期間內乃屬有效。一般而言，歐元兌其他貨幣的匯率及市場利率波動可引致現金流量對沖的公平值變動。

匯率風險

貴集團的全球銷售業務及其全球架構因歐元兌美元、英鎊、日圓、港元及瑞士法郎以及(較輕程度上)兌其他貨幣的匯率波動令其面臨匯率風險。企業融資部負責通過與第三方訂立衍生合約(遠期銷售及購買合約、期權合約)安排外幣對沖。

該等對沖合約被分類為現金流量對沖。符合現金流量對沖資格的對沖合約的公平值記錄在股東權益下(經扣除稅務影響)。

利率風險

貴集團承擔的債務令其面臨利率風險。集團財資部門通過安排利率掉期及固定波幅協議對沖該風險。

該等對沖合約被分類為現金流量對沖。符合現金流量對沖資格的對沖合約的公平值記錄在股東權益下(經扣除稅務影響)。

匯率交易

貴集團及 貴公司的全球業務令其現金流量面對匯率波動風險。為對沖該風險， 貴集團及 貴公司訂立期權及遠期銷售及購買協議，以確保可識別現金流量的歐元(或 貴集團各公司的其他貨幣)的對應價值。

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主要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收款及應付貿易款項付款。

就對沖額而言最重要的貨幣為美元、英鎊、港元、日圓及瑞士法郎。

於各報告期末被指定為現金對沖的衍生合約的名義金額載列如下。

有關預期未來貿易現金流量的對沖合約：

貴集團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期權 ⁽¹⁾	遠期合約 ⁽¹⁾	掉期 ⁽¹⁾	總計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貨幣				
美元	101,256	31,367	—	132,623
英鎊	14,702	2,228	(284)	16,646
日圓	58,575	870	—	59,445
港元	50,886	22,737	—	73,623
瑞士法郎	8,654	7,767	—	16,421
其他	10,218	19,136	—	29,354
總計	244,291	84,105	(284)	328,112

貴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期權 ⁽¹⁾	遠期合約 ⁽¹⁾	掉期 ⁽¹⁾	總計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貨幣				
美元	101,256	31,367	—	132,623
英鎊	14,702	2,228	(284)	16,646
日圓	58,575	870	—	59,445
港元	50,886	22,737	—	73,623
瑞士法郎	8,654	7,767	—	16,421
其他	10,218	17,336	—	27,554
總計	244,291	82,305	(284)	326,312

所有現有合約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到期。

(1) 正數表示淨銷售額，負數表示購買淨額。

貴集團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期權 ⁽¹⁾	遠期合約 ⁽¹⁾	掉期 ⁽¹⁾	總計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貨幣				
美元	49,595	1,432	—	51,027
英鎊	19,364	288	—	19,652
日圓	15,949	1,189	—	17,138
港元	37,660	922	—	38,582
瑞士法郎	6,875	1,136	—	8,011
其他	8,110	5,937	—	14,047
總計	137,553	10,904	—	148,457

貴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期權 ⁽¹⁾	遠期合約 ⁽¹⁾	掉期 ⁽¹⁾	總計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貨幣				
美元	90,409	1,432	—	91,841
英鎊	29,906	289	—	30,195
日圓	46,413	1,189	—	47,602
港元	71,328	922	—	72,250
瑞士法郎	13,139	2,499	—	15,638
其他	12,448	26,678	—	39,126
總計	263,643	33,009	—	296,652

所有現有合約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到期。

(1) 正數表示淨銷售額，負數表示購買淨額。

貴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期權 ⁽¹⁾	遠期合約 ⁽¹⁾	掉期 ⁽¹⁾	總計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貨幣				
美元	93,872	(10,225)	—	83,647
英鎊	38,241	—	—	38,241
日圓	76,518	(12,579)	—	63,939
港元	116,226	14,612	—	130,838
瑞士法郎	19,490	—	—	19,490
新加坡元	15,761	(5,874)	—	9,887
其他	18,380	29,640	—	48,020
總計	378,488	15,574	—	394,062

貴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期權 ⁽¹⁾	遠期合約 ⁽¹⁾	掉期 ⁽¹⁾	總計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貨幣				
美元	93,872	18,989	—	112,861
英鎊	38,241	—	—	38,241
日圓	76,518	6,978	—	83,496
港元	116,226	14,612	—	130,838
瑞士法郎	19,490	—	—	19,490
其他	34,141	29,926	—	64,067
總計	378,488	70,505	—	448,993

所有現有合約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到期。

(1) 正數表示淨銷售額，負數表示購買淨額。

有關預期未來財務現金流量的對沖合約：

貴集團及 貴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期權 ⁽¹⁾	遠期合約 ⁽¹⁾	掉期 ⁽¹⁾	總計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日圓	—	(22,484)	—	(22,484)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所有現有合約，將於12個月內到期。

貴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期權 ⁽¹⁾	遠期合約 ⁽¹⁾	掉期 ⁽¹⁾	總計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貨幣				
英鎊	—	4,646	—	4,646
日圓	—	28,891	—	28,891
港元	—	31,659	—	31,659
總計	—	65,196	—	65,196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所有現有合約，將於12個月內到期。

(1) 正數表示淨銷售額，負數表示購買淨額。

所有於呈報日期有效的合約乃與領先金融機構所訂立者，貴集團並不預期該等機構會出現任何違約情況。

利率交易

近年來，貴集團訂立多項利率掉期合約（「利率掉期」），以對沖有關部分應付貸款的利率波動風險。

於各報告期末已訂有的利率掉期協議的主要特徵概述如下：

貴集團及 貴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合約	貨幣	名義金額	利率	到期日	公平值	對沖金融 債務 銀行機構	金額	到期日
利率掉期	千歐元	107,500	2.62%- 4.00%	二零一零年 七月二十七日	(533)	銀團貸款	129,000	二零一零年七月
利率掉期	千歐元	107,500	2.62%	二零一零年 七月二十七日	(582)	銀團貸款	129,000	二零一零年七月
利率掉期	千歐元	30,000	4.7475%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一日	(1,204)	Intesa- Sanpaolo	30,000	二零一四年六月
利率掉期	千歐元	30,000	4.7490%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二十九日	(1,205)	UniCredit S.p.A.	30,000	二零一二年五月
利率掉期	千歐元	10,000	3.5%	二零一二年 八月一日	(280)	Carilucca, Pisa e Livorno	10,000	二零一二年八月
						(3,804)		

貴集團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合約	貨幣	名義金額	利率	到期日	公平值	對沖金融 債務 銀行機構	金額	到期日
利率掉期	千歐元	64,500	2.62%- 4.00%	二零一零年 七月二十七日	(534)	銀團貸款	129,000	二零一零年七月
利率掉期	千歐元	64,500	2.62%	二零一零年 七月二十七日	(534)	銀團貸款	129,000	二零一零年七月
利率掉期	千歐元	30,000	4.7475%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一日	(1,059)	Intesa- Sanpaolo	30,000	二零一四年六月
利率掉期	千歐元	30,000	4.7490%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二十九日	(1,058)	UniCredit S.p.A.	30,000	二零一二年五月
利率掉期	千歐元	10,000	3.5%	二零一二年 八月一日	(419)	Carilucca, Pisa e Livorno	10,000	二零一二年八月
利率掉期	千美元	22,000	5.7%	二零一四年 五月一日	(350)	Sovereign Bank	22,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
						(3,954)		

貴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合約	貨幣	名義金額	利率	到期日	公平值	對沖金融 債務 銀行機構	金額	到期日
利率掉期	千歐元	64,500	2.62%- 4.00%	二零一零年 七月二十七日	(534)	銀團貸款	129,000	二零一零年七月
利率掉期	千歐元	64,500	2.62%	二零一零年 七月二十七日	(534)	銀團貸款	129,000	二零一零年七月
利率掉期	千歐元	30,000	4.7475%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一日	(1,059)	Intesa- Sanpaolo	30,000	二零一四年六月
利率掉期	千歐元	30,000	4.7490%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二十九日	(1,058)	UniCredit S.p.A.	30,000	二零一二年五月
利率掉期	千歐元	10,000	3.5%	二零一二年 八月一日	(419)	Carilucca, Pisa e Livorno	10,000	二零一二年八月
						(3,604)		

貴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合約	貨幣	名義金額	利率	到期日	公平值	對沖金融 債務 銀行機構	金額	到期日
利率掉期	千歐元	260,000	1.511%	二零一三年 七月二十六日	2,027	匯集貸款	260,000	二零一三年七月
利率掉期	千歐元	26,250	1.545%	二零一四年 六月二日	249	Intesa- Sanpaolo	26,250	二零一四年六月
利率掉期	千歐元	24,000	1.745%	二零一二年 五月二十九日	(33)	Goldman Sachs	24,000	二零一二年五月
利率掉期	千歐元	5,400	2.21%	二零一五年 七月一日	6	MPS	5,400	二零一五年七月
利率掉期	千歐元	8,750	3.5%	二零一二年 八月一日	(136)	Carilucca, Pisa e Livorno	8,750	二零一二年八月
利率掉期	千美元	20,988	5.7%	二零一四年 五月一日	(673)	Sovereign Bank	20,988	二零一四年五月
					1,440			

貴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合約	貨幣	名義金額	利率	到期日	公平值	對沖金融 債務 銀行機構	金額	到期日
利率掉期	千歐元	260,000	1.511%	二零一三年 七月二十六日	2,027	匯集貸款	260,000	二零一三年七月
利率掉期	千歐元	26,250	1.545%	二零一四年 六月二日	249	Intesa- Sanpaolo	26,250	二零一四年六月
利率掉期	千歐元	24,000	1.745%	二零一二年 五月二十九日	(33)	Goldman Sachs	24,000	二零一二年五月
利率掉期	千歐元	5,400	2.21%	二零一五年 七月一日	6	MPS	5,400	二零一五年七月
利率掉期	千歐元	8,750	3.5%	二零一二年 八月一日	(136)	Carilucca, Pisa e Livorno	8,750	二零一二年八月
					(2,113)			

利率掉期將一系列貸款所採用的浮動利率轉換為固定利率。

利率掉期乃與領先金融機構所進行的安排，貴集團並不預期該等機構會出現任何違約情況。

根據適用法規，所有於呈報日期有效的衍生工具均符合規定分類為現金流量對沖。

有關財務風險的資料

資本管理

貴集團及貴公司有關資本管理的策略旨在捍衛貴集團及貴公司繼續確保股東回報、保障股東權益及遵守金融契據以及維持資本充足架構的能力。

貴集團及貴公司的資本架構包括淨負債(附註16詳述的借款，經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貴集團及貴公司的股權(包括股本、儲備及非控制股東權益)。

金融資產

貴集團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貸款及 應收款項	衍生 金融工具	總計	附註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871	—	86,871	5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250,512	—	250,512	6
衍生金融工具	—	3,440	3,440	8
應收母公司、合營公司 及關聯方款項	20,696	—	20,696	9
	358,079	3,440	361,519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貸款及 應收款項	衍生 金融工具	總計	附註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8,564	—	98,564	5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224,198	—	224,198	6
衍生金融工具	—	180	180	8
應收母公司、合營公司 及關聯方款項	54,537	—	54,537	9
	377,299	180	377,479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貸款及 應收款項	衍生 金融工具	總計	附註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6,572	—	96,572	5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274,175	—	274,175	6
衍生金融工具	—	9,519	9,519	8
應收母公司、合營公司 及關聯方款項	34,044	—	34,044	9
	404,791	9,519	414,310	

貴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歐元	衍生 金融工具 千歐元	總計 千歐元	附註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449	—	14,449	5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425,535	—	425,535	6
衍生金融工具	—	3,440	3,440	8
應收母公司、附屬公司、 合營公司及關聯方款項	148,177	—	148,177	9
	588,161	3,440	591,601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歐元	衍生 金融工具 千歐元	總計 千歐元	附註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824	—	15,824	5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463,314	—	463,314	6
衍生金融工具	—	180	180	8
應收母公司、附屬公司、 合營公司及關聯方款項	184,936	—	184,936	9
	664,074	180	664,254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歐元	衍生 金融工具 千歐元	總計 千歐元	附註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86	—	3,686	5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478,899	—	478,899	6
衍生金融工具	—	9,508	9,508	8
應收母公司、合營公司 及關聯方款項	184,234	—	184,234	9
	666,819	9,508	676,327	

金融負債

貴集團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已攤銷成本	衍生 金融工具	總計	附註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銀行透支及借款	630,570	—	630,570	16
應付母公司、合營公司 及關聯方款項	2,751	—	2,751	17
其他股東貸款	521	—	521	18
應付貿易賬款	230,507	—	230,507	19
衍生金融工具	—	23,384	23,384	8
	864,349	23,384	887,733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已攤銷成本	衍生 金融工具	總計	附註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銀行透支及借款	570,722	—	570,722	16
應付母公司、合營公司 及關聯方款項	2,806	—	2,806	17
其他股東貸款	545	—	545	18
應付貿易賬款	196,396	—	196,396	19
衍生金融工具	—	9,436	9,436	8
	770,469	9,436	779,905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已攤銷成本	衍生 金融工具	總計	附註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銀行透支及借款	497,648	—	497,648	16
應付母公司、合營公司 及關聯方款項	281	—	281	17
其他股東貸款	581	—	581	18
應付貿易賬款	233,866	—	233,866	19
衍生金融工具	—	5,597	5,597	8
	732,376	5,597	737,973	

貴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已攤銷成本	衍生 金融工具	總計	附註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銀行透支及借款	505,401	—	505,401	16
應付母公司、附屬公司、 合營公司及關聯方款項	167,191	—	167,191	17
應付貿易賬款	293,614	—	293,614	19
衍生金融工具	—	23,064	23,064	8
	966,206	23,064	989,270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已攤銷成本	衍生 金融工具	總計	附註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銀行透支及借款	453,169	—	453,169	16
應付母公司、附屬公司、 合營公司及關聯方款項	283,698	—	283,698	17
應付貿易賬款	260,460	—	260,460	19
衍生金融工具	—	9,087	9,087	8
	997,327	9,087	1,006,414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已攤銷成本	衍生 金融工具	總計	附註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銀行透支及借款	383,650	—	383,650	16
應付母公司、附屬公司、 合營公司及關聯方款項	288,775	—	288,775	17
應付貿易賬款	309,929	—	309,929	19
衍生金融工具	—	4,913	4,913	8
	982,354	4,913	987,267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方未履行其責任引致另一實體出現金融虧損的風險。某一實體所潛在面臨的最大風險以記錄在財務報表內的所有金融資產列報。

貴集團董事完全相信，貴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有關批發渠道所產生的應收貿易賬款。

貴集團通過其商業及金融策略管理信貸風險並減輕相關負面影響。貴集團商業部門的職責為通過控制及監控客戶的可信度及償還能力進行信貸風險管理。

同時，全部應收款項結餘並無高度集中在個別客戶，且淨銷售額在地理上均勻分佈於全球，這些實際情況減低了金融虧損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為貴集團可能在履行其金融負債責任方面的困難。董事負責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而貴集團財資部(向財務總監匯報)負責優化財務資源管理。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分別超出其流動資產約6.5百萬歐元及142.6百萬歐元。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貴公司的流動負債分別超出其流動資產約60.1百萬歐元、187.9百萬歐元及9.7百萬歐元。

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擁有未動用並可供動用的信貸額合共分別為302.5百萬歐元、254.3百萬歐元及440.6百萬歐元。

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貴公司亦擁有未動用並可供動用的信貸額分別為237.1百萬歐元、179.6百萬歐元及368.7百萬歐元。

董事相信，除經營及融資活動將能產生者外，現有可供動用的資金及信貸額將可應付貴集團的投資活動、營運資金管理及償還到期貸款需求，而毋須動用劃撥作股息派付的所有可供動用資金。因此，財務資料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與貴集團應付貿易賬款有關並將於12個月內到期的金融負債分別為230.5百萬歐元、196.4百萬歐元及233.9百萬歐元。

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與貴公司應付貿易賬款有關並將於12個月內到期的金融負債分別為293.6百萬歐元、260.5百萬歐元及309.9百萬歐元。

下表詳述衍生及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按 貴集團及 貴公司可能須還款的最早日期列示)。

衍生金融負債

貴集團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合約						
	現金流量	最長6個月	6至12個月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的遠期合約							
現金流出	(2,819)	(1,342)	(1,477)	-	-	-	-
現金流入	1,918	906	1,012	-	-	-	-
其他現金流量對沖合約							
現金流出	(19,343)	(11,602)	(7,741)	-	-	-	-
現金流入	2,374	971	1,403	-	-	-	-
利率掉期現金流量對沖	(3,855)	(550)	(993)	(2,243)	(69)	-	-
淨值	(21,725)	(11,617)	(7,796)	(2,243)	(69)	-	-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合約						
	現金流量	最長6個月	6至12個月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的遠期合約							
現金流出	(3,641)	(1,055)	(2,586)	-	-	-	-
現金流入	2,375	329	2,046	-	-	-	-
其他現金流量對沖合約							
現金流出	(1,570)	(1,184)	(386)	-	-	-	-
現金流入	865	865	-	-	-	-	-
利率掉期現金流量對沖	(4,097)	(2,590)	(1,324)	(425)	(25)	185	82
淨值	(6,068)	(3,635)	(2,250)	(425)	(25)	185	82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合約						
	現金流量	最長6個月	6至12個月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的遠期合約							
現金流出	(11,986)	(11,477)	(509)	-	-	-	-
現金流入	11,432	11,092	340	-	-	-	-
其他現金流量對沖合約							
現金流出	(21,771)	(20,196)	(1,575)	-	-	-	-
現金流入	18,768	17,345	1,423	-	-	-	-
利率掉期現金流量對沖	(1,106)	(305)	(249)	(404)	(145)	(3)	-
淨值	(4,663)	(3,541)	(570)	(404)	(145)	(3)	-

貴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合約				
	現金流量	最長6個月	6至12個月	1至2年	2至3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的遠期合約					
現金流出	(1,203)	(938)	(265)	—	—
現金流入	589	589	—	—	—
其他現金流量對沖合約					
現金流出	(19,343)	(11,602)	(7,741)	—	—
現金流入	2,374	971	1,403	—	—
利率掉期現金流量對沖	(3,855)	(550)	(993)	(2,243)	(69)
淨值	(21,438)	(11,530)	(7,596)	(2,243)	(69)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合約				
	現金流量	最長6個月	6至12個月	1至2年	2至3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的遠期合約					
現金流出	(3,641)	(1,055)	(2,586)	—	—
現金流入	2,375	329	2,046	—	—
其他現金流量對沖合約					
現金流出	(1,570)	(1,184)	(386)	—	—
現金流入	865	865	—	—	—
利率掉期現金流量對沖	(3,626)	(2,334)	(1,143)	(127)	(22)
淨值	(5,597)	(3,379)	(2,069)	(127)	(22)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合約				
	現金流量	最長6個月	6至12個月	1至2年	2至3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的遠期合約					
現金流出	(840)	(331)	(509)	—	—
現金流入	409	69	340	—	—
其他現金流量對沖合約					
現金流出	(21,771)	(20,196)	(1,575)	—	—
現金流入	18,768	17,345	1,423	—	—
利率掉期現金流量對沖	(169)	(101)	(57)	(11)	—
淨值	(3,603)	(3,214)	(378)	(11)	—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貴集團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合約		按要求	6個月	6至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賬面值	現金流量		或以下	12個月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融資租賃承擔	11,077	11,947	-	2,010	1,725	2,708	3,362	968	601	573
金融負債										
- 銀行透支及借款	630,570	655,058	29,704	246,009	105,710	178,151	36,793	27,446	19,707	11,538
- 其他股東貸款	521	521	521	-	-	-	-	-	-	-
- 應付母公司、合營公司及關聯方款項	2,751	2,751	2,751	-	-	-	-	-	-	-
總計	644,919	670,277	32,976	248,019	107,435	180,859	40,155	28,414	20,308	12,111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合約		按要求	6個月	6至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賬面值	現金流量		或以下	12個月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融資租賃承擔	13,181	13,979	-	2,961	3,004	5,443	1,437	610	524	-
金融負債										
- 銀行透支及借款	570,722	593,720	29,357	406,931	36,111	36,719	40,918	18,200	22,881	2,603
- 其他股東貸款	545	545	545	-	-	-	-	-	-	-
- 應付母公司、合營公司及關聯方款項	2,806	2,806	2,806	-	-	-	-	-	-	-
總計	587,254	611,050	32,708	409,892	39,115	42,162	42,355	18,810	23,405	2,603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合約		按要求	6個月	6至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賬面值	現金流量		或以下	12個月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融資租賃承擔	7,528	7,878	-	2,317	2,925	1,487	616	529	4	-
金融負債										
- 銀行透支及借款	497,648	530,676	17,186	115,211	76,537	137,738	156,789	24,196	3,019	-
- 其他股東貸款	581	581	581	-	-	-	-	-	-	-
- 應付母公司、合營公司及關聯方款項	281	281	281	-	-	-	-	-	-	-
總計	506,038	539,416	18,048	117,528	79,462	139,225	157,405	24,725	3,023	-

貴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合約		按 要求	6個月	6至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賬面值	現金流量		或以下	12個月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融資租賃承擔	8,082	8,493	-	1,714	1,421	2,140	2,794	424	-	-
金融負債										
- 銀行透支及借款	505,401	524,371	14,177	232,457	50,014	149,244	29,871	20,667	16,403	11,538
- 應付母公司、附屬公司、 合營公司及關聯方款項	167,191	167,191	167,191	-	-	-	-	-	-	-
總計	680,674	700,055	181,368	234,171	51,435	151,384	32,665	21,091	16,403	11,538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合約		按 要求	6個月	6至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賬面值	現金流量		或以下	12個月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融資租賃承擔	7,658	8,136	-	1,116	1,405	3,411	1,071	610	523	-
金融負債										
- 銀行透支及借款	453,169	469,466	23,362	344,758	17,387	28,802	30,041	13,382	9,131	2,603
- 應付母公司、附屬公司、 合營公司及關聯方款項	283,698	283,698	283,698	-	-	-	-	-	-	-
總計	744,525	761,300	307,060	345,874	18,792	32,213	31,112	13,992	9,654	2,603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合約		按 要求	6個月	6至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賬面值	現金流量		或以下	12個月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融資租賃承擔	4,908	5,168	-	958	2,005	1,071	610	523	-	-
金融負債										
- 銀行透支及借款	383,650	408,195	15,349	87,430	57,830	117,724	116,743	10,100	3,019	-
- 應付母公司、附屬公司、 合營公司及關聯方款項	288,775	288,775	288,775	-	-	-	-	-	-	-
總計	677,333	702,138	304,124	88,388	59,835	118,795	117,353	10,623	3,019	-

若干非衍生金融負債提供金融參數，供 貴集團若干成員公司履行。該等契諾於財務資料附註16載述。

匯率風險

貴集團面臨的匯率風險視乎匯率波動（主要為兌歐元的匯率）而定。

匯率風險轉化為 貴集團分銷商現金流量或會因匯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對 貴集團最重要的貨幣為英鎊、港元、日圓及美元。

下表說明以各報告期末資產與負債結餘淨額為基準， 貴集團及 貴公司的淨業績及淨股權對主要外幣兌歐元匯率波動範圍的敏感度。以下所列正數表示溢利或股權增加。

	貴集團				貴公司			
	歐元-> + 5%		歐元-> - 5%		歐元-> + 5%		歐元-> - 5%	
截至二零零九年								
一月三十一日	對淨收入	對淨股權	對淨收入	對淨股權	對淨收入	對淨股權	對淨收入	對淨股權
止年度	的影響	的影響	的影響	的影響	的影響	的影響	的影響	的影響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英鎊	(1,154)	(733)	1,324	830	(494)	(74)	595	101
港元	141	3,268	18	(3,692)	3,154	6,280	(3,312)	(7,022)
日圓	(631)	1,252	628	(1,644)	(611)	1,272	697	(1,575)
美元	(2,976)	2,822	2,978	(3,220)	(2,004)	3,794	1,904	(4,294)
其他貨幣	(1,501)	183	1,754	(246)	(374)	1,225	417	(1,488)
總計	(6,121)	6,792	6,702	(7,972)	(329)	12,497	301	(14,278)

	貴集團				貴公司			
	歐元-> + 5%		歐元-> - 5%		歐元-> + 5%		歐元-> - 5%	
截至二零一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	對淨收入	對淨股權	對淨收入	對淨股權	對淨收入	對淨股權	對淨收入	對淨股權
止年度	的影響	的影響	的影響	的影響	的影響	的影響	的影響	的影響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英鎊	(1,212)	(302)	975	179	(552)	359	245	(551)
港元	2,894	3,694	(1,208)	(4,547)	4,400	5,200	(2,873)	(6,212)
日圓	1,565	2,341	(488)	(2,763)	1,264	2,039	(154)	(2,430)
美元	2,342	3,553	(615)	(4,322)	122	1,333	1,838	(1,868)
其他貨幣	(924)	28	1,171	(272)	597	1,549	(510)	(1,953)
總計	4,665	9,314	(165)	(11,725)	5,831	10,480	(1,454)	(13,014)

	貴集團				貴公司			
	歐元-> + 5%		歐元-> - 5%		歐元-> + 5%		歐元-> - 5%	
截至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對淨收入	對淨股權	對淨收入	對淨股權	對淨收入	對淨股權	對淨收入	對淨股權
止年度	的影響	的影響	的影響	的影響	的影響	的影響	的影響	的影響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英鎊	(479)	(323)	472	453	(251)	(95)	219	200
港元	4,595	8,664	(7,651)	(8,992)	5,362	9,431	(8,499)	(9,839)
日圓	1,087	2,881	(1,699)	(3,298)	543	2,337	(1,098)	(2,697)
美元	1,000	3,565	(2,199)	(3,539)	(36)	2,529	(1,054)	(2,394)
其他貨幣	(2,196)	99	2,181	(257)	(3,015)	(3,692)	(265)	(2,704)
總計	4,007	14,886	(8,896)	(15,633)	2,603	10,510	(10,697)	(17,434)

對淨股權的影響為假設歐元兌其他貨幣升值／貶值而對全面收入表產生的影響總和。

對上述項目的影響乃於出現稅務影響前記錄。管理層認為該敏感度分析僅作指示用途，因其基於期末風險，或不能反映有關期間實際產生的影響。

利率風險

貴集團面臨的利率波動風險主要與其所持債務的利息開支有關。

該風險管理屬於 貴集團透過中央財務部進行的風險管理活動範圍。

下表列示 貴集團及 貴公司的淨收入及淨股權對各報告期末 貴集團成員公司及 貴公司財務狀況面臨的利率曲線移動的影響。

貴集團

截至二零零九年 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利率 曲線移動	對淨收入 的影響 千歐元	對淨股權 的影響 千歐元	利率 曲線移動	對淨收入 的影響 千歐元	對淨股權 的影響 千歐元
歐元	+0.50%	(2,484)	(1,194)	-0.50%	2,490	1,153
日圓	+0.25%	(199)	(199)	-0.25%	199	199
美元	+0.50%	71	71	-0.50%	(71)	(71)
其他貨幣	由+0.25% 至+1%	239	239	由-0.25% 至-1%	(239)	(239)
總計		(2,373)	(1,083)		2,379	1,042

貴公司

截至二零零九年 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利率 曲線移動	對淨收入 的影響 千歐元	對淨股權 的影響 千歐元	利率 曲線移動	對淨收入 的影響 千歐元	對淨股權 的影響 千歐元
歐元	+0.50%	(2,275)	(985)	-0.50%	2,281	944
日圓	+0.25%	(55)	(55)	-0.25%	55	55
美元	+0.50%	(13)	(13)	-0.50%	13	13
其他貨幣	由+0.25% 至+1%	(354)	(354)	由-0.25% 至-1%	1,240	1,240
總計		(2,697)	(1,407)		3,589	2,252

貴集團

截至二零一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利率 曲線移動	對淨收入 的影響 千歐元	對淨股權 的影響 千歐元	利率 曲線移動	對淨收入 的影響 千歐元	對淨股權 的影響 千歐元
歐元	+0.50%	(1,154)	(860)	-0.50%	2,045	1,886
日圓	+0.50%	(272)	(272)	-0.50%	272	272
美元	+0.50%	68	500	-0.50%	(408)	(571)
其他貨幣	由+0.50% 至+1%	74	74	由-0.50% 至-1%	(74)	(74)
總計		(1,284)	(558)		1,835	1,513

貴公司

截至二零一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利率 曲線移動	對淨收入 的影響	對淨股權 的影響	利率 曲線移動	對淨收入 的影響	對淨股權 的影響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歐元	+0.50%	(1,282)	(988)	-0.50%	2,173	2,014
日圓	+0.25%	(166)	(166)	-0.25%	166	166
美元	+0.50%	(39)	(39)	-0.50%	39	39
其他貨幣	由+0.25% 至+1%	(345)	(345)	由-0.25% 至-1%	345	345
總計		(1,832)	(1,538)		2,723	2,564

貴集團

截至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利率 曲線移動	對淨收入 的影響	對淨股權 的影響	利率 曲線移動	對淨收入 的影響	對淨股權 的影響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歐元	+0.50%	(1,597)	52	-0.50%	1,708	(87)
日圓	+0.50%	(335)	(335)	-0.50%	335	335
美元	+0.50%	(3)	228	-0.50%	3	(209)
其他貨幣	+0.50%	125	125	-0.50%	(125)	(125)
總計		(1,810)	70		1,921	(86)

貴公司

截至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利率 曲線移動	對淨收入 的影響	對淨股權 的影響	利率 曲線移動	對淨收入 的影響	對淨股權 的影響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歐元	+0.50%	(1,785)	(136)	-0.50%	1,896	101
日圓	+0.50%	(377)	(377)	-0.50%	377	377
美元	+0.50%	(55)	(55)	-0.50%	55	55
其他貨幣	+0.50%	23	23	-0.50%	(23)	(23)
總計		(2,194)	(545)		(2,305)	510

對淨股權的影響總額應視為假設利率曲線移動對收益表及對現金流量對沖儲備的影響總和。

對上述項目的影響乃於出現稅務影響前記錄。敏感度分析乃基於期末淨財務狀況，故或不能反映年內實際面臨的利率風險，因此，該分析應僅視作指示用途。

計量公平值應用的估計技巧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按以下方式釐定：

- 衍生工具的公平值乃以報價計算。倘未取得有關價格，則非期權衍生工具以工具年期之適用收益曲線進行貼現現金流量分析，而期權衍生工具

則以國際財務機構對金融衍生工具所採納的期權定價模式進行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外幣遠期合約是按所報遠期匯率及符合合約到期日的所報利率得出收益曲線計量。利率掉期乃按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量，並根據所報遠期利率得出的適用收益曲線貼現。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上文所述者)之公平值乃根據普遍採納定價模式(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9. 應收母公司、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關聯方款項

應收母公司、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關聯方款項的詳情載於附註38。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Prada Holding B.V.的財務應收款項的本金額分別約20.6百萬歐元、54.5百萬歐元及32.6百萬歐元須按要求於通知後15日內償還，而利息按歐洲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00個基點的息差計算。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由Prada Holding B.V.所控制的其他公司的財務應收款項的本金額分別約70,000歐元、75,000歐元及77,000歐元須按要求於通知後15日內償還，而利息按歐洲銀行同業拆息加100個基點的息差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所有其餘應收款項均免息。

所有結餘均為無抵押。

10. 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的詳情如下：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增值稅及 其他應收稅項	15,799	8,459	19,918	11,144	2,735	10,913
應收所得稅	51,097	10,153	9,124	4,732	927	1,441
其他流動資產	20,144	20,142	7,783	3,292	4,004	2,660
預付款及應計收入	35,108	30,514	31,842	20,308	18,776	18,966
按金	8,314	5,440	1,558	—	—	108
總計	130,462	74,708	70,225	39,476	26,442	34,088

其他流動資產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特許協議項下的廣告支出	13,072	10,505	1,952	—	—	—
向供應商墊款	2,547	1,151	566	1,832	441	566
租金獎勵	2,729	4,487	2,222	—	—	—
向僱員墊款	510	527	647	408	440	528
其他	1,286	3,472	2,396	1,052	3,123	1,566
總計	20,144	20,142	7,783	3,292	4,004	2,660

「特許協議項下的廣告支出」指於有關期間就 貴集團產生的廣告成本支出而應收特許持有人的款項。該等特許持有人製造及分銷Prada及Miu Miu眼鏡及電話。

預付款及應計收入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租金支出	10,599	9,962	11,357	2,267	2,102	1,992
保險	592	822	873	363	229	371
設計成本	13,872	11,903	10,620	13,353	11,903	10,620
時尚展及廣告活動	1,323	1,732	2,133	1,290	1,360	2,049
贊助	1,233	595	236	—	—	—
諮詢	2,508	3,032	2,762	2,507	3,032	2,739
其他	4,981	2,468	3,861	528	150	1,195
總計	35,108	30,514	31,842	20,308	18,776	18,966

設計成本主要指就將於下一年度發佈的產品系列產生的設計費。

贊助主要指對向關聯方提供的贊助，其詳情載於附註38。

按金

按金主要包括店舖租賃協議項下已付的保證金。

11. 持作出售資產

	貴集團及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Genny商標(附註a)	1,413	1,413	1,413
Fragrance & Skincare(附註b)	—	—	3,535
	1,413	1,413	4,948

附註a：該項目主要包括 貴集團認為不再具有策略性的商標，其價值將主要透過出售(而非透過持續使用)實現。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資產已予減值2.8百萬歐元，以使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作出其他減值。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六日， 貴公司與第三方Swinger International Group按代價1.8百萬歐元訂立銷售協議。

附註b：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董事議決出售於Fragrance & Skincare S.L.的權益予其合營夥伴Puig S.L.，有關詳情載於附註14。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以下各項的賬面值：						
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	110,407	106,457	145,602	48,750	61,079	100,783
廠房及生產機器	13,776	13,520	15,042	11,541	12,080	13,810
租賃裝修	134,396	160,748	220,112	9,074	11,239	16,523
傢俬及裝置	47,729	56,204	72,109	5,413	8,143	11,471
其他設備	22,498	19,420	24,695	15,038	12,291	10,111
在建工程	50,385	61,616	59,157	32,932	38,365	13,654
	379,191	417,965	536,717	122,748	143,197	166,352

貴集團

有關期間內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歷史成本變動如下：

	永久業權 土地及樓宇 千歐元	廠房及 生產機器 千歐元	租賃裝修 千歐元	傢俬及裝置 千歐元	其他設備 千歐元	在建工程 千歐元	總成本 千歐元
於二零零八年 二月一日的結餘	62,918	80,619	251,551	99,186	71,334	26,654	592,262
匯兌差額	1,884	(1,541)	34,729	5,673	940	1,657	43,342
添置	58,631	6,761	61,942	23,615	4,187	27,095	182,231
出售	—	(624)	(180)	(621)	(1,236)	—	(2,661)
其他變動	6,385	—	(1,134)	838	(91)	(4,926)	1,072
撤銷	—	(111)	(8,951)	(2,787)	(913)	(95)	(12,857)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29,818	85,104	337,957	125,904	74,221	50,385	803,389
匯兌差額	(2,259)	259	(16,548)	(2,230)	(424)	(466)	(21,668)
添置	2,201	5,874	65,686	19,254	3,549	23,585	120,149
出售	(448)	(1,042)	(1,024)	(589)	(4,625)	—	(7,728)
其他變動	(518)	268	7,780	3,098	638	(11,876)	(610)
撤銷	—	(344)	(11,327)	(1,374)	(511)	(12)	(13,568)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28,794	90,119	382,524	144,063	72,848	61,616	879,964
匯兌差額	1,257	46	12,788	4,086	579	2,195	20,951
添置	10,479	7,609	83,165	26,437	11,930	58,446	198,066
出售	—	(1,057)	(110)	(416)	(434)	(309)	(2,326)
其他變動	31,995	346	23,766	3,857	(54)	(60,710)	(800)
撤銷	—	(15)	(14,925)	(1,515)	(376)	(2,081)	(18,912)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72,525	97,048	487,208	176,512	84,493	59,157	1,076,943

貴集團

有關期間內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累計折舊及攤銷變動如下：

	永久業權 土地及樓宇	廠房及 生產機器	租賃裝修	傢俬 及裝置	其他設備	累計 折舊總額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的結餘	9,767	67,520	163,451	67,203	45,311	353,252
匯兌差額	394	(1,280)	20,059	3,065	622	22,860
折舊	2,719	5,808	27,897	9,937	7,540	53,901
出售	—	(609)	(27)	(379)	(1,172)	(2,187)
其他變動	6,531	—	(1,539)	681	21	5,694
撇銷	—	(111)	(6,280)	(2,332)	(599)	(9,322)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9,411	71,328	203,561	78,175	51,723	424,198
匯兌差額	(174)	223	(9,954)	(1,286)	(294)	(11,485)
折舊	3,290	6,099	37,186	12,787	6,891	66,253
出售	(109)	(987)	(310)	(512)	(4,517)	(6,435)
其他變動	(81)	(21)	(727)	(163)	109	(883)
撇銷	—	(43)	(7,980)	(1,142)	(484)	(9,649)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2,337	76,599	221,776	87,859	53,428	461,999
匯兌差額	134	39	6,975	2,206	435	9,789
折舊	4,295	6,319	49,923	15,861	6,646	83,044
出售	—	(929)	(25)	(247)	(378)	(1,579)
其他變動	157	(7)	(349)	(32)	38	(193)
撇銷	—	(15)	(11,204)	(1,244)	(371)	(12,834)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6,923	82,006	267,096	104,403	59,798	540,226

貴公司

有關期間內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歷史成本變動如下：

	永久業權 土地及樓宇 千歐元	廠房及 生產機器 千歐元	租賃裝修 千歐元	傢俬 及裝置 千歐元	其他設備 千歐元	在建工程 千歐元	總成本 千歐元
於二零零八年 二月一日的結餘	43,631	68,254	25,419	23,478	45,725	20,917	227,424
添置	13,636	5,949	1,810	1,167	4,371	12,015	38,948
出售	—	(609)	(2)	(47)	(523)	—	(1,181)
其他變動	871	—	(871)	—	—	—	—
撇銷	—	(111)	—	(11)	(516)	—	(638)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58,138	73,483	26,356	24,587	49,057	32,932	264,553
添置	2,142	5,671	2,324	3,736	2,149	6,981	23,003
出售	—	(134)	—	(104)	(4,188)	(7)	(4,433)
其他變動	12,912	888	894	459	211	(1,541)	13,823
撇銷	—	(43)	(16)	(8)	(399)	—	(466)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73,192	79,865	29,558	28,670	46,830	38,365	296,480
添置	10,347	7,434	7,545	4,850	2,238	7,041	39,455
出售	—	(1,057)	—	(4)	(128)	—	(1,189)
其他變動	31,978	339	(683)	58	54	(31,752)	(6)
撇銷	—	(15)	(274)	—	(238)	—	(527)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15,517	86,566	36,146	33,574	48,756	13,654	334,213

貴公司

有關期間內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累計折舊及攤銷變動如下：

	永久業權 土地及樓宇 千歐元	廠房及 生產機器 千歐元	租賃裝修 千歐元	傢俬 及裝置 千歐元	其他設備 千歐元	累計 折舊總額 千歐元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的結餘	8,196	57,431	16,323	17,929	29,622	129,501
折舊	1,038	5,226	1,113	1,300	5,392	14,069
出售	—	(604)	—	(44)	(479)	(1,127)
其他變動	154	—	(154)	—	—	—
撇銷	—	(111)	—	(11)	(516)	(638)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9,388	61,942	17,282	19,174	34,019	141,805
折舊	1,554	5,627	1,037	1,279	4,919	14,416
出售	—	(125)	—	(92)	(4,178)	(4,395)
其他變動	1,171	384	16	174	178	1,923
撇銷	—	(43)	(16)	(8)	(399)	(466)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2,113	67,785	18,319	20,527	34,539	153,283
折舊	2,464	5,918	1,735	1,625	4,418	16,160
出售	—	(929)	—	—	(126)	(1,055)
其他變動	157	(3)	(157)	(49)	52	—
撇銷	—	(15)	(274)	—	(238)	(527)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4,734	72,756	19,623	22,103	38,645	167,861

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記錄的撇銷與不再使用的資產相關。

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就融資租賃項下所持資產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分別為38.1百萬歐元、35.7百萬歐元及31.5百萬歐元。

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貴公司就融資租賃項下所持資產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分別為31.4百萬歐元、22.4百萬歐元及20.7百萬歐元。

13. 無形資產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以下各項的賬面值：						
商標	327,700	328,154	312,460	1	6	5
商譽	507,295	503,889	503,946	78,354	82,122	82,122
店舖租賃收購	41,832	42,452	36,087	—	—	—
軟件	9,135	5,764	6,385	8,523	5,324	5,996
開發成本	14,482	12,244	7,869	1,352	2,762	2,421
在裝軟件	672	816	2,372	245	287	1,090
	901,116	893,319	869,119	88,475	90,501	91,634

貴集團

有關期間內無形資產的歷史成本變動如下：

	商標 千歐元	商譽 千歐元	店舖租賃收購 千歐元	軟件 千歐元	開發成本 千歐元	在裝軟件 千歐元	總價值 千歐元
於二零零八年 二月一日的結餘	394,293	535,201	82,825	53,580	39,093	1,058	1,106,050
匯兌差額	(10,772)	(5,205)	(266)	137	36	4	(16,066)
添置	177	—	13,767	2,394	1,975	493	18,806
其他變動	—	—	1,255	643	25	(883)	1,040
撤銷	—	—	—	(337)	(3)	—	(340)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83,698	529,996	97,581	56,417	41,126	672	1,109,490
匯兌差額	1,937	936	(16)	(175)	(16)	(4)	2,662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	9,311	—	—	—	—	—	9,311
添置	168	2,060	7,517	1,226	2,871	525	14,367
出售	—	—	—	(153)	—	—	(153)
其他變動	—	—	428	(236)	52	(325)	(81)
撤銷	—	—	—	(65)	—	(52)	(117)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95,114	532,992	105,510	57,014	44,033	816	1,135,479
匯兌差額	(5,208)	176	340	185	1	19	(4,487)
添置	184	—	1,529	3,339	1,599	2,143	8,794
出售	—	—	—	(2)	—	(3)	(5)
其他變動	1	—	381	216	21	(603)	16
撤銷	—	—	—	(24)	(189)	—	(213)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90,091	533,168	107,760	60,728	45,465	2,372	1,139,584

貴集團

有關期間內無形資產的累計攤銷及減值變動如下：

	商標	商譽	店舖 租購成本	軟件	開發成本	累計 攤銷總額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於二零零八年						
二月一日的結餘	47,961	19,564	49,491	42,106	21,992	181,114
匯兌差額	(2,328)	(2,307)	288	124	1	(4,222)
攤銷	10,365	—	5,769	5,367	4,678	26,179
其他變動	—	—	201	—	(27)	174
減值	—	5,444	—	—	—	5,444
撤銷	—	—	—	(315)	—	(315)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55,998	22,701	55,749	47,282	26,644	208,374
匯兌差額	475	567	(247)	(159)	(2)	634
攤銷	10,487	—	7,446	4,539	5,156	27,628
出售	—	—	—	(143)	—	(143)
其他變動	—	—	110	(213)	(9)	(112)
減值	—	5,835	—	—	—	5,835
撤銷	—	—	—	(56)	—	(56)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66,960	29,103	63,058	51,250	31,789	242,160
匯兌差額	(439)	119	157	162	1	—
攤銷	11,110	—	8,358	2,955	5,987	28,410
其他變動	—	—	100	—	(2)	98
撤銷	—	—	—	(24)	(179)	(203)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77,631	29,222	71,673	54,343	37,596	270,465

貴公司

有關期間內無形資產的歷史成本變動如下：

	商標 千歐元	開發成本 千歐元	商譽 千歐元	軟件 千歐元	在裝軟件 千歐元	總成本 千歐元
於二零零八年 二月一日的結餘	2,093	850	81,657	42,280	806	127,686
添置	—	1,975	—	2,021	132	4,128
其他變動	—	51	—	642	(693)	—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093	2,876	81,657	44,943	245	131,814
添置	1	2,540	2,060	1,109	286	5,996
其他變動	7	(28)	1,708	79	(244)	1,522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101	5,388	85,425	46,131	287	139,332
添置	—	1,446	—	3,256	991	5,693
其他變動	—	(12)	—	188	(188)	(12)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101	6,822	85,425	49,575	1,090	145,013

有關期間內無形資產的累計攤銷變動如下：

	商標 千歐元	開發成本 千歐元	商譽 千歐元	軟件 千歐元	累計 攤銷總額 千歐元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的結餘	2,092	833	3,303	31,270	37,498
攤銷	—	691	—	5,150	5,841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092	1,524	3,303	36,420	43,339
攤銷	1	1,111	—	4,373	5,485
其他變動	2	(9)	—	44	37
減值	—	—	—	(30)	(30)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095	2,626	3,303	40,807	48,831
攤銷	1	1,777	—	2,772	4,550
其他變動	—	(2)	—	—	(2)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096	4,401	3,303	43,579	53,379

商標

商標的賬面淨值列示如下：

	貴集團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Prada	4,963	4,800	4,637
Miu Miu	193,262	187,687	182,112
Church's	121,706	119,188	110,546
Luna Rossa	—	9,074	8,093
Car Shoe	6,560	6,363	6,177
其他	1,209	1,042	895
總計	327,700	328,154	312,460

於有關期間內，貴集團的商標並無減值。「其他」包括商標註冊開支。

「店舖租購成本」(主要金額)包括參考貴集團就於最知名零售區域租賃零售物業而訂立、收購或續期租賃協議所產生成本記錄的無形資產。

商譽

商譽的賬面值按以下方式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意大利批發	78,355	78,355	78,355	78,354	78,354	78,354
亞太區及日本零售	311,936	311,936	311,936	—	—	—
意大利零售	25,850	25,850	25,850	—	—	—
德國及奧地利零售	5,064	5,064	5,064	—	—	—
英國零售	9,300	9,300	9,300	—	—	—
西班牙零售	1,400	1,400	1,400	—	—	—
法國及 蒙地卡羅零售	11,700	11,700	11,700	—	—	—
北美零售及批發	48,000	48,000	48,000	—	—	—
工業商譽	1,433	3,492	3,492	—	3,768	3,768
Church's	14,257	8,792	8,849	—	—	—
總計	507,295	503,889	503,946	78,354	82,122	82,122

商譽不會攤銷，而會每年進行至少一次減值測試。

識別可收回價值(「使用價值」)採用的方法基於獲分配商譽的業務直接應佔資產所產生的貼現預期自由現金流量。

使用價值按根據就各現金產生單位編製的五年期業務計劃預測所預期的未來自由現金流量的現值與業務計劃期末該分部經營活動現值(最終價值)(基於0%至1.5%的增長率範圍)之和計算。

業務計劃涵蓋五年及應用的貼現率乃使用加權平均資本成本法(「加權平均資本成本法」)計算。就已進行的測試而言,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就貼現而使用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分別介乎6.17%至9.93%、5.66%至8.84%及5.55%至9.6%。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測試顯示綜合收益表內錄得減值虧損。「工業商譽」已扣除減值5百萬歐元、「Church's」現金產生單位應佔商譽則扣除減值0.4百萬歐元,因全球經濟前景不明朗,貴集團就現金產生單位修改其現金流量預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進行測試後,已於綜合收益表內記錄「Church's」現金產生單位應佔的減值虧損5.8百萬歐元,因全球經濟前景不明朗,貴集團就現金產生單位修改其現金流量預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並未發現任何減值虧損,乃由於各現金產生單位商譽的可收回價值高於其賬面值。

14. 投資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	-	833,012	822,615	823,47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738	1,738	1,738	1,738	1,738	1,738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8,160	7,757	-	7,050	7,050	-
其他投資	14	14	14	14	14	14
總計	9,912	9,509	1,752	841,814	831,417	825,231

各報告期末聯營公司的詳情於附註40披露。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Fragrance & Skincare S.L.為就分銷香水而與Spanish manufacturer Puig Beauty & Fashion成立的一家合營公司。

貴公司於二零零七年自其母公司Prada Holding B.V.收購Fragrance & Skincare S.L.的50%股份。投資價值包括商譽4.4百萬歐元(會於每年進行減值測試)。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董事議決出售於Fragrance & Skincare S.L.的權益予其合營夥伴Puig S.L.。於合營公司的投資應佔資產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歸類為持作出售資產(附註11)，且已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與Puig S.L.訂立一份銷售協議。出售Fragrance & Skincare S.L.的代價約為3.5百萬歐元。與西班牙香水生產商的关系將於與Fragrance & Skincare S.L.訂立的特許協議(已續期至二零二零年)項下持續。

有關 貴集團合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貴集團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千歐元	千歐元
資產總值	35,960	34,608
負債總額	28,593	28,047
資產淨值	7,367	6,561
貴集團應佔合營公司的資產淨值	3,684	3,281

	貴集團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年內溢利總額	2,030	(806)	(8,442)
其他全面收入	—	—	—
貴集團應佔實體溢利(虧損)	1,015	(403)	(4,221)
貴集團應佔其他全面收入	—	—	—

15. 其他非流動資產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保證金	31,056	24,347	37,945	—	—	—
遞延租金	—	1,650	1,981	—	—	—
其他	2,377	2,358	4,958	3,764	2,900	1,227
總計	33,433	28,355	44,884	3,764	2,900	1,227

保證金按類別分析如下：

貴集團

類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店舖	27,938	22,194	34,639
辦公室	1,904	1,055	1,268
倉庫	184	125	152
其他	1,030	973	1,886
總計	31,056	24,347	37,945

16. 借款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銀行透支	27,009	29,369	17,074	14,105	23,365	15,173
銀行貸款	606,199	543,033	484,878	493,621	430,673	371,117
	633,208	572,402	501,952	507,726	454,038	386,290
貸款遞延成本	(2,638)	(1,680)	(4,304)	(2,325)	(869)	(2,640)
總計	630,570	570,722	497,648	505,401	453,169	383,650
有抵押	17,123	34,271	36,487	17,123	19,843	21,643
無抵押	613,447	536,451	461,161	488,278	433,326	362,007
	630,570	570,722	497,648	505,401	453,169	383,650
應償還賬面值：						
一年內	368,274	460,281	196,463	287,603	375,794	151,346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74,045	32,324	127,177	145,712	25,700	109,091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79,602	77,220	178,312	63,124	49,967	125,853
五年以上	11,287	2,577	—	11,287	2,577	—
貸款遞延成本	(2,638)	(1,680)	(4,304)	(2,325)	(869)	(2,640)
	630,570	570,722	497,648	505,401	453,169	383,650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示 於一年內到期金額	(366,538)	(459,283)	(194,240)	(286,147)	(375,100)	(149,956)
非流動負債項下所示金額	264,032	111,439	303,408	219,254	78,069	233,694

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實際利率：	0.93%	0.74%	1.17%	2.43%	0.74%	1.14%
	至	至	至	至	至	至
	6.65%	9.67%	10.30%	6.11%	5.0%	4.4%

貴集團及 貴公司銀行貸款的賬面值乃按以下貨幣計值：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歐元	493,656	430,805	370,643	493,621	430,673	371,117
日圓	108,081	74,597	77,038	-	-	-
人民幣	-	13,635	13,167	-	-	-
美元	-	15,489	15,329	-	-	-
其他貨幣	4,462	8,507	8,701	-	-	-
	606,199	543,033	484,878	493,621	430,673	371,117

非流動借款分析如下：

貸款銀行	附註	借款人	到期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銀團貸款	a	貴公司	二零一零年七月	129,000	-	-
Banca di Roma		貴公司	二零一零年七月	4,000	-	-
Banca Monte dei Paschi di Siena	b	貴公司	二零一五年七月	6,000	5,400	4,200
Intesa Sanpaolo*	c	貴公司	二零一四年六月	30,000	26,250	18,750
UniCredit S.p.A.	d	貴公司	二零一二年五月	30,000	24,000	12,000
C.R. Lucca. Pisa. Livorno	e	貴公司	二零一二年八月	10,000	8,750	3,750
Cariparma	f	貴公司	二零一五年六月	11,123	13,843	16,243
匯集貸款	g	貴公司	二零一三年七月	-	-	180,000
銀團貸款	a	Prada Japan Co., Ltd.	二零一零年七月	24,669	-	-
Mizuho Bank	h	Prada Japan Co., Ltd.	二零一三年七月	17,394	13,231	8,872
滙豐	i	Church & Co. Plc.	二零一三年七月	2,784	2,472	1,660
Sovereign Bank	j	Post Development Corp.	二零一四年五月	-	15,028	14,844
中國銀行	k	普拉達時裝商業(上海)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九月	-	3,147	3,322
Mizuho Bank	l	普拉達時裝商業(上海)有限公司	二零一三年九月	-	-	9,845
Mizuho Bank及Bank of Tokyo	m	Prada Japan Co., Ltd.	二零一三年七月	-	-	32,003
				264,970	112,121	305,489
貸款遞延成本				(938)	(682)	(2,081)
總計				264,032	111,439	303,408

* Intesa Sanpaolo為 貴公司的股東。

附註：

- a. 二零零五年， 貴集團取得由Intesa Sanpaolo S.p.A.、Calyon S.A.、HSBC Bank plc及UniCredit S.p.A.籌組及提供的長期貸款。貸款協議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七日簽訂，內容有關分別向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Prada Japan Co., Ltd分配總額590百萬歐元及14,500百萬日圓的貸款。

分配予 貴公司的金額包括一項五年期貸款430百萬歐元(其中301百萬歐元須分七期償還,於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一零年一月期間到期,其餘則須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次性償還)、循環信貸額80百萬歐元及營運資金需求備用信貸80百萬歐元(最後到期日為二零一零年七月)。 貴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自願取消備用信貸額其中40百萬歐元,而其餘40百萬歐元已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取消。

分配予Prada Japan Co., Ltd的信貸融資包括一項10,500百萬日圓的五年期貸款(其中7,668百萬日圓須分七期償還,於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一零年一月期間到期,其餘則須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次性償還)及一項循環信貸額4,000百萬日圓(最後到期日為二零一零年七月)。

該等長期融資受基於 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若干財務契諾及條件規限。該等財務契諾及條件參考最小綜合淨值不少於320百萬歐元、最高總借款淨額對EBITDA水平於年末不超過3.5(年中為3.75)以及最低EBITDA對財務支出比例不低於4。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已全面遵守該等契諾。

貸款協議規定,來自任何債務貸款或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之前到期的其他中期銀行貸款的所得款項以及因PRADA S.p.A.可能上市產生的資本增加均用於提前償還貸款資本。

- b. 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Banca Monte dei Paschi di Siena授予 貴公司一項七年期按揭貸款6百萬歐元,須分十期償還,於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二零一五年七月期間到期。貸款協議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位於塔斯卡尼的一項物業按揭作擔保。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該物業的賬面淨值分別為13.0百萬歐元、12.7百萬歐元及12.5百萬歐元。

利率相等於六個月歐洲銀行同業拆息加110個基點。

- c.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 Intesa Sanpaolo spa授予 貴公司一項30百萬歐元的七年期貸款,須平均分8期等額償還,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期間到期。

貸款融資受基於 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若干財務契諾及條件規限。該等財務契諾及條件參考最小綜合淨值不少於320百萬歐元、最高總借款淨額對EBITDA水平於年末不超過3.5以及最低EBITDA與財務支出比例不低於4。於報告日,該等契諾均已獲全面遵守。

- d.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 UniCredit S.p.A. 授予 貴公司一項30百萬歐元的五年期貸款,須分四期償還(三期每期6百萬歐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期間到期,而其餘12百萬歐元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一次性償還)。根據協議, 貴公司可於到期日起60天內行使到期選擇權,選擇將貸款期限延長兩年。在該情況下,其餘12百萬歐元可分五期等額償還。

貸款融資受基於 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若干財務契諾及條件規限。該等財務

契諾及條件參考最高總借款淨額對EBITDA水平於年末不超過3.5以及最低EBITDA與財務支出比例不低於4。於報告日，該等契諾均已獲全面遵守。

- e. 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日，Cassa di Risparmio di Lucca Pisa Livorno S.p.A. 授予 貴公司一項10百萬歐元的五年期貸款，須分八期等額償還，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二年八月期間到期。
- f. 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Cassa di Risparmio di Parma e Piacenza S.p.A. 授予 貴公司一項20百萬歐元的七年期貸款，須根據位於塔斯卡尼的一項物業的工程進度支取。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已收金額為13.8百萬歐元（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為11.1百萬歐元）。該貸款由一項物業按揭作擔保。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八日，攤銷進度表予以修訂，其中最後到期日仍保持原來日期（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經修訂後，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起分7期每半年償還。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該物業的賬面淨值分別為27.3百萬歐元、31.2百萬歐元及34.1百萬歐元。
- g. 貴公司與七家銀行就總金額360百萬歐元簽訂一份貸款協議。協議包括定期貸款260百萬歐元（須自二零一一年七月起償還）及循環信貸額100百萬歐元。貸款銀行為Banca Monte dei Paschi di Siena、Crédit Agricole、滙豐、Intesa Sanpaolo、Mizuho、Natixis及UniCredit S.p.A。貸款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七日期到。

定期貸款按六個月歐洲銀行同業拆息加150個基點的息差計算。循環信貸額按期內的歐洲銀行同業拆息加115個基點的息差計算。息差根據綜合銀行借款淨額與EBITDA的比率而有所不同。

該貸款受基於 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若干契諾規限，尤其是總銀行借款淨額與EBITDA的比率於年末不超過2.5（於六個月呈報日為3）、EBITDA與淨利息支出總額的比例須高於4及股東權益不得低於650百萬歐元。

- h. 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一日，Mizuho Bank 授予 Prada Japan Co., Ltd. 一項20億日圓的五年期貸款，須自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分6期每六個月償還。融資按固定利率2.09%計息。
- i.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二日，Church & Co., Ltd. 與 HSBC Bank plc 訂立一份五年期貸款協議，總金額為2.5百萬英鎊，須於協議簽立後9個月內分3批償還；融資須自二零一一年一月起分6期償還。該貸款由 PRADA S.p.A. 作擔保，利率為英國基準利率加70個基點。
- j. 二零零九年四月三日，Sovereign Bank 授予 Post Development Corp. 一項22百萬美元的五年期按揭貸款，其中3.3百萬美元須分59個月償還，自二零零九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四月期間到期，其餘則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一次性償還。該項貸款由位於紐約的一項物業（Prada USA Corp. 的總部）按揭作擔保。該項貸款受基於 Prada USA Corp. 與 Post Development Corp. 財務報表的若干財務契諾規限，該等契諾於報告日均已獲全面遵守。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該物業的賬面淨值分別為35.3百萬歐元、30.6百萬歐元及30.0百萬歐元。

- k.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日，普拉達時裝商業(上海)有限公司自中國銀行獲取一項總額人民幣30百萬元的三年期貸款。該項貸款須於到期時一次性償還。
- l.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普拉達時裝商業(上海)有限公司自Mizuho Bank獲取一項總額人民幣170百萬元的三年期貸款。該項貸款包括A批(為數人民幣120百萬元，須於二零一二年三月至二零一三年九月期間分六個月償還)與B批(為數人民幣50百萬元，須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三年九月期間按季度償還)。適用利率為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利率。
- m.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Prada Japan Co., Ltd.與若干銀行(包括Mizuho Bank及Bank of Tokyo)訂立一份總額60億日圓的貸款協議。其中包括定期貸款40億日圓(須自二零一二年一月起按分六個月償還)及循環信貸額20億日圓(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到期)。定期貸款按東京銀行同業拆息加110個基點的息差計息，而循環信貸額則按東京銀行同業拆息率加82.5個基點的息差計息。該項貸款亦受基於Prada Japan Co., Ltd.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以後的法定財務報表的若干財務契諾規限。於報告日，該等契諾均已獲全面遵守。

貴公司及貴集團過往於各報告期末已遵守上述所有財務契諾。

17. 應付母公司、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關聯方款項

應付母公司、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關聯方款項於附註38內詳述。

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應付Prada Holding B.V.的財務應付款項2.5百萬歐元、2.6百萬歐元及0.07百萬歐元分別按相等於歐洲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的息差計算，而本金額須按要求於通知後15天內償還。

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應付由Prada Holding B.V.控制的其他公司的財務應付款項約0.25百萬歐元、0.24百萬歐元及0.24百萬歐元按歐洲銀行同業拆息計算，而本金額須按要求於通知後15天內償還。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其餘應付款項免息。

所有結餘均為無抵押。

18. 其他股東貸款

	貴集團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其他股東貸款	521	545	581

結餘代表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財務應付款項。

19.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概述如下：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應付貿易賬款						
- 第三方	229,156	195,577	232,143	180,883	154,434	175,723
- 關聯方	1,258	819	1,701	1,291	1,175	1,504
- 合營公司	93	-	22	93	-	22
- 附屬公司	-	-	-	111,347	104,851	132,680
總計	230,507	196,396	233,866	293,614	260,460	309,929

應付關聯方的應付貿易賬款指向由Prada Holding B.V.的主要股東擁有的零售公司採購製成品，詳情載於附註38。

根據於各報告期末到期日呈列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即期	204,552	174,968	210,742	281,641	249,865	297,934
已逾期：						
1至60日	13,737	13,088	13,536	5,627	5,201	5,468
61至90日	2,520	1,359	2,557	861	916	1,630
90日以上	9,698	6,981	7,031	5,485	4,478	4,897
應付貿易賬款總額	230,507	196,396	233,866	293,614	260,460	309,929

於有關期間，採購貨物及服務的信貸期介乎30天至90天。貴集團及貴公司備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預定信貸期內支付。

20. 融資租賃承擔

貴集團

貴集團根據融資租賃租賃其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大多數租賃期於五年內到期。貴集團有權於租期末以面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貴集團的融資租賃承擔由出租人對所租賃資產的業權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所有融資租賃承擔相關的利率乃於各合約日期按分別介乎3.02%至5.89%、1.68%至5.85%及2.01%至5.85%之範圍釐定。

	最低租金			最低租金的現值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融資租賃項下的應付款項						
一年內	3,735	5,965	2,317	3,414	5,513	5,019
一年後及 不超過五年	7,639	8,014	5,557	7,160	7,668	2,509
五年後	573	—	4	503	—	—
	11,947	13,979	7,878	11,077	13,181	7,528
減：未來財務費用	(870)	(798)	(35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077	13,181	7,528	11,077	13,181	7,528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作為下列各項計入財務資料：			
— 即期	3,414	5,513	5,019
— 非即期	7,663	7,668	2,509
	11,077	13,181	7,528

貴公司

貴公司根據融資租賃租賃其若干樓宇。租賃期於五年內到期。貴公司有權於租期末以面值購買樓宇。貴公司的融資租賃承擔由出租人對所租賃資產的業權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所有融資租賃承擔相關的利率乃於各合約日期按分別介乎3.02%至5.89%、1.68%至3.00%及2.01%至3.00%之範圍釐定。

	最低租金			最低租金的現值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融資租賃項下的應付款項						
一年內	3,135	2,521	2,963	2,953	2,305	2,819
一年後及 不超過五年	5,358	5,615	2,204	5,129	5,353	2,089
	8,493	8,136	5,167	8,082	7,658	4,908
減：未來財務費用	(411)	(478)	(25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8,082	7,658	4,908	8,082	7,658	4,908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作為下列各項計入財務資料：			
－ 即期		2,953	2,305
－ 非即期		5,129	5,353
		8,082	7,658

21. 其他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詳載如下：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資本開支應付款項	32,368	28,247	41,134	12,495	9,699	9,529
應計開支及 遞延收入	21,181	23,659	23,423	10	13	53
其他	39,840	38,820	46,925	30,198	35,143	37,895
總計	93,389	90,726	111,482	42,703	44,855	47,477

應計開支及遞延收入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遞延收入	2,467	1,837	1,208	10	13	53
廣告	373	1,319	76	—	—	—
租金	6,539	10,388	9,845	—	—	—
顧問	937	855	1,774	—	—	—
保養、公用事業 及保險	4,332	3,261	1,258	—	—	—
佣金	1,072	687	888	—	—	—
人員成本	1,849	1,227	1,499	—	—	—
其他	3,612	4,085	6,875	—	—	—
合共	21,181	23,659	23,423	10	13	53

其他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短期福利						
僱員及合作方	27,099	26,524	32,768	18,768	18,582	20,993
客戶付款	1,881	834	—	—	—	—
客戶墊款	1,239	2,723	2,473	1,327	1,799	411
關稅	1,533	1,516	2,099	—	—	—
客戶報稅撥備	2,721	4,651	4,491	8,198	13,158	16,124
其他	5,367	2,572	5,094	1,905	1,604	367
總計	39,840	38,820	46,925	30,198	35,143	37,895

22. 離職後福利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離職後福利	35,595	35,786	33,451	22,651	22,662	19,429
其他長期福利	508	1,045	1,382	393	849	971
總計	36,103	36,831	34,833	23,044	23,511	20,400

離職後福利

固定福利計劃

意大利離職後福利為「Trattamento di fine rapporto」(以下稱「TFR」)，即僱員離職賠償)，為一項不預提資金的退休金，其釐定的結餘(反映公平值)預測於各報告期末根據意大利法律應計的利益，至僱傭關係終止時的未來日期以及採用精算「預計單位給付成本法」於報告日期折讓。

計劃資產的最近期精算估值及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乃由精算師Federica Zappari(意大利Ordine Nazionale Degli Attuari的國家註冊精算師)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進行。Federica Zappari的地址為00154 Roma, Via Giovanni da Empoli, 33, Italia。

下表載列於有關期間離職後福利負債項目的變動：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年初結餘	34,507	35,595	35,786	24,462	22,651	22,662
本期服務成本	2,842	2,751	2,732	—	—	8
清償	(742)	—	—	(741)	—	—
利息成本	3,754	1,283	579	1,008	664	273
精算(收益)虧損	(401)	1,109	(4,455)	530	692	(491)
已付利益	(5,564)	(4,690)	(5,817)	(2,608)	(1,920)	(3,024)
退休金計劃盈餘	—	—	3,595	—	—	—
匯兌差額	1,754	(513)	1,031	—	—	—
其他變動	(555)	251	—	—	575	1
年末結餘	35,595	35,786	33,451	22,651	22,662	19,429

有關界定福利計劃於損益確認的金額如下：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本期服務成本	2,842	2,751	2,732	—	—	8
利息成本	3,754	1,283	579	1,008	664	273
其他	(742)	—	—	(741)	—	—
	5,854	4,034	3,311	267	664	281

用於精算估值的主要假設如下：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貼現率	7.0%	6.0%	6.1%	2.9%至4.7%	1.2%至4.8%	2.0%至5.0%
計劃資產的預期回報(附註)	1%至7.5%	1%至7.4%	1%至7.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預期工資增長率	0%至3.3%	0%至3.3%	1.5%至2.0%	0%至3.3%	0%至3.3%	1.5%至2.0%

附註：適用於 貴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在英國的預提資金退休金。

該費用計入綜合收益表的僱員福利開支。

整體預期回報率乃多類所持計劃資產的預期回報的加權平均數。董事對預期回報的評估乃基於歷史回報趨勢及分析師對未來十二個月的資產市場的預測釐定。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精算收益(虧損)分別為數274,000歐元、(815,000)歐元及3,495,000歐元。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累計精算收益金額分別為數3.6百萬歐元、4.4百萬歐元及0.9百萬歐元。

意大利公司的離職後福利負債乃根據獨立評估釐定，該獨立評估已考慮到人口、經濟和金融的證據及假設。

計算的技術基準乃根據資料的過往分析釐定。就人口假設而言，多種變量如死亡率、提前退休及辭職、解僱、僱傭合約到期、有關離職賠償的預期款及補充退休金計劃均已考慮在內。經濟及金融的假設乃根據多個變量(如通脹率及貼現率)釐定。

非意大利公司的離職後福利乃扣除有關於英國營運的貴集團成員公司的退休金計劃的盈餘後載列，該項退休金計劃為預付款的退休金，向其僱員提供退休金服務。

基金的公平值乃經獨立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給付成本法」釐定，如下：

貴集團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基金資產的公平值	31,960	39,709	44,493
基金負債的公平值	(32,468)	(40,756)	(40,898)
基金淨公平值	(508)	(1,047)	3,595

於各報告期末，主要基金資產以及相關預期回報率如下：

貴集團

	資產			回報率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股本	11,131	11,954	20,293	7.5%	7.4%	7.5%
替代品	3,900	4,846	4,944	7.5%	7.4%	7.5%
債券	12,794	17,930	17,986	5.6%	5.1%	4.9%-5.5%
其他	4,135	4,979	1,270	1%	1%	1%
總計	31,960	39,709	44,493			

定額供款計劃

於若干國家，貴集團向退休金計劃作出定額供款。

其他長期福利

貴集團與若干關鍵僱員簽訂協議，以透過支付津貼挽留彼等至以後特定日期（即所謂的穩定協議）。

該等穩定協議可被視為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其他長期僱員福利」。須待精算評估而定。

23. 撥備

撥備的變動概述如下：

貴集團

	稅務			總計
	訴訟撥備	爭議撥備	其他撥備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的結餘	1,229	3,403	5,092	9,724
匯兌差額	32	13	518	563
重新分類	9	16	(25)	—
增加	1,453	4,871	3,933	10,257
撥回	(791)	(476)	(4,019)	(5,286)
利用	(129)	(961)	(48)	(1,138)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803	6,866	5,451	14,120
匯兌差額	(23)	23	(272)	(272)
增加	165	4,709	881	5,755
撥回	(300)	(104)	(460)	(864)
利用	(176)	(4,241)	(1,183)	(5,600)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469	7,253	4,417	13,139
匯兌差額	—	73	(39)	34
增加	211	33,334	7,874	41,419
撥回	(74)	—	(310)	(384)
利用	(760)	(569)	(154)	(1,483)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846	40,091	11,788	52,725

貴公司

	稅務		總計
	訴訟撥備	爭議撥備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的結餘	882	—	882
撥回	(770)	—	(770)
利用	(82)	—	(82)
增加	1,051	—	1,051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081	—	1,081
利用	(700)	—	(700)
增加	132	28,393	28,525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513	28,393	28,906

撥備代表董事對最高或然負債的最佳估計。董事認為及根據彼等可獲得的資料，並獲獨立專家的意見所支持，考慮到可能產生的或然負債，於各報告期末，就風險及支出撥備的總金額實屬合理。

訴訟撥備

訴訟撥備主要與供應商與 貴集團僱員的糾紛有關。於有關期間已動用的金額與解決與一名供應商的糾紛有關。

稅務爭議撥備

未決的稅務爭議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日，Genny S.p.A.收到二零零二年財政年度有關增值稅的兩份評稅通知書。該評估有關銷售Byblos及Genny業務(後者的交易涉及 貴集團兩家成員公司)，為數約20百萬歐元。 貴公司已上訴至安科納省稅務委員會及聆訊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六日進行。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五日，省稅務委員會作出有利於 貴公司的決定。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七日，安科納稅務局就該等決定提出上訴。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八日， 貴公司提呈其自有反駁論據。上述訴訟聆訊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進行， 貴公司最近獲告知有利的結果。該稅務爭議仍未解決， 貴公司現正等待稅務局的下次訴訟。然而，根據該等最新事實及可獲得的資料， 貴集團管理層尚未改變其評估。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四日，IPI Italia spa (作為Genny業務的買方)收到有關二零零二年增值稅罰款的通知書，罰款合共5.7百萬歐元。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十四日，貴公司針對此申索提交抗辯論據。二零零七年十月九日，貴公司收到罰款通知，其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四日就此向米蘭稅務委員會提出上訴。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九日，是項上訴被駁回。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與駁回上訴的區域稅務委員會就爭議進行磋商。貴公司其後就該決定向最高上訴法院草擬進一步上訴，並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日呈交。已就上年度爭議涉及的款項作出全額撥備。然而，撥備並非列於稅項撥備中，因為根據適用稅務法規，其已提前支付予稅務機關。

經法國稅務局進行檢查後，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Prada Retail France SAS收到一份約0.5百萬歐元的評稅通知書。該評稅與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的公司間轉讓價有關。該糾紛基本上與由該法國公司結轉的稅務虧損調整有關。由於未與法國稅務局達成任何協議，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Prada Retail France SAS提交申請，就法瑞條約(Franco-Swiss Treaty)的條款展開雙方協議程序，該結果仍懸而未決。倘所決定的事項不利於Prada Retail France SAS，其將不會產生任何應課稅收入及僅將會影響就此結轉的稅務虧損。在此情況下，概未於任何情況下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

經法國稅務局就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的轉讓定價進行檢查後，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九日，Prada Retail France SAS收到一份約1.8百萬歐元的評稅通知書。於二零一零年首數個月，Prada Retail France SAS開始就該有關法國－瑞士及法國－意大利雙邊稅務會議的第二次評稅進行雙方協議程序。同時，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Prada Retail France SAS已收到來自法國稅務局的通知，聲稱彼等已取消為數1.5百萬歐元的初步調整。餘下部分仍有待雙方協議程序的結果。同時，Prada Retail France SAS已支付0.4百萬歐元。根據彼等對與該爭議相關的風險的了解及在一家領先的法國稅務行支援下，董事已決定不作出任何撥備。

於二零零八年，在德國稅務局進行檢查後，Prada Germany GMBH收到一份約0.7百萬歐元的評稅通知書。該評稅確認於二零零一年、二零零二年、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的公司間轉讓價。二零零八年七月，Prada Germany GMBH開始就條約針對德國與瑞士之間的雙重徵稅規定的雙方協議程序。於

二零零八年九月十日，德國稅務局宣佈暫停日常論爭程序及到期的付款。同時，德國稅務局開始檢查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稅務年度的轉讓定價；該檢查仍在進行中。

已解決的稅務爭議

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日本稅務局就轉讓價對Prada Japan Co., Ltd進行調查。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日本稅務局發出一份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三年期間的正式評稅通知書。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四日，PRADA Japan Co., Ltd.根據日本法律對該等評稅提出上訴。Prada Japan Co., Ltd其後要求暫停日常論爭程序，開始根據條約啟動有關涉及日本、荷蘭及盧森堡主管部門雙重徵稅的雙方協議程序。雙方協議程序正式在日本主管部門(作為一方)及荷蘭與盧森堡主管部門(作為另一方)之間開始。荷蘭及盧森堡當局後委託瑞士當局與日本當局進行談判。彼等舉行多次會談並交換了文件；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底，協議得以落實，削減原要求評稅金額約50%。根據該協議，亦已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確認相應調整。相關撥備為數4.2百萬歐元，累計並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結算，此後主管部門之間的協議進一步解決。於二零零九年最後兩個月，日本稅務局開始就於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稅務年度的轉讓價開始對Prada Japan Co., Ltd進行稅務檢查，該檢查仍在進行中。

二零零七年，韓國稅務局開始對Prada Korea Ltd進行稅務檢查，主要有關於二零零二年、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稅務期間的轉讓定價。二零零八年，評稅通知書內的檢查結果遭到Prada Korea Ltd質疑，不過為免受到更嚴重處罰，Prada Korea Ltd於同時按地方法規的要求全額支付評稅。在其提出初步異議被撤回後，於二零零八年九月，Prada Korea Ltd提出上訴，上訴於二零一零年八月聆訊。於上訴期間，稅務法庭聲稱其僅會於獲告知由稅務局正在進行的一項新檢查的結果以進一步了解用於評估該公司的公司間交易所用方法後，方會作出其有關轉讓定價問題的最終決定。該檢查已完成及韓國稅務局已作出有利於 貴公司的裁決，判定付還 貴公司約0.7百萬歐元。

在Prada Korea Ltd進行稅務檢查期間，韓國稅務局確定Prada Asia Pacific Ltd.在韓國存在常設機構。因此，二零零八年，Prada Asia Pacific Ltd收到一份評稅通知書，Prada Asia Pacific Ltd在根據當地法規全數支付所要求的0.6百萬歐元款項時，立即對該評稅通知書提出異議。於提出初步異議後，進一步上訴已提交(上文已有提及)惟被就此特定事項駁回。Prada Asia Pacific Ltd尚未提出其他上訴。

在若干國家，作為持續稅務審核活動的一部分，稅務局已要求提交資料以評估釐定所得稅的產品轉讓價以及徵收進口關稅的合理性，且尚未產生任何稅務爭議。

除非有明確聲明尚未作出任何撥備，否則董事(在彼等稅務顧問的意見支持下)相信，有關上述稅務爭議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入賬的合共40.1百萬歐元的撥備乃 貴集團可能被要求履行的責任的最佳估計。

其他撥備

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其他撥備」分別為數5.5百萬歐元、4.4百萬歐元及11.8百萬歐元。主要包括與可能界定為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項下繁重合約的租賃協議有關作出的撥備。

24. 其他非流動負債

該等負債主要指將就商業租賃成本按直線基準確認的負債。

25. 股本

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貴公司擁有250,000,000股每股面值1歐元的普通股。此乃已認購及繳足股本合共250百萬歐元。

於各報告期末，Prada Holding B.V.及Intesa Sanpaolo S.p.A.分別擁有94.89%及5.11%股本。

26. 儲備

	現金流量				總計
	股份溢價	對沖儲備	精算儲備	保留盈利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的結餘	209,298	4,845	(923)	339,461	552,681
年內虧損	-	-	-	(15,774)	(15,774)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18,756)	(385)	-	(19,141)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18,756)	(385)	(15,774)	(34,915)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09,298	(13,911)	(1,308)	323,687	517,766
年內溢利	-	-	-	59,594	59,594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	11,139	(614)	41	10,566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11,139	(614)	59,635	70,160
股息	-	-	-	(47,750)	(47,750)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09,298	(2,772)	(1,922)	335,572	540,176
年內溢利	-	-	-	122,776	122,776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6,609	491	-	7,100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6,609	491	122,776	129,876
股息	-	-	-	(111,000)	(111,000)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09,298	3,837	(1,431)	347,348	559,052

附註：

- a. 根據意大利法律，貴公司須將不少於5%的年度純利撥至向不可分派儲備(法定儲備)，直至該儲備金額相等於貴公司股本的20%。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法定儲備分別為數6.9百萬歐元、6.9百萬歐元及9.9百萬歐元，並已於財務狀況表的保留盈利入賬。根據有關法律，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分別為數43.1百萬歐元、43.1百萬歐元及40.1百萬歐元的金額(相當於50百萬歐元(股本的20%)與已提取金額的差額)須由其股份溢價補足及該款項不可分派。
- b. 保留盈利1.3百萬歐元、1.9百萬歐元及1.4百萬歐元被限制用於補足分別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精算虧損儲備且其不可分派。
- c. 於二零零六年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後，過渡影響約20.5百萬歐元計入保留盈利。根據38/2005號法令第7條，該款項不可分派。
- d.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乃不可分派。

27. 銷售淨額

綜合銷售淨額主要由銷售產品產生及該等金額於扣除退貨及折扣後列賬。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銷售額分析如下：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銷售淨額	1,604,148	1,530,577	2,017,064
特許權費	39,481	30,661	29,587
總計	1,643,629	1,561,238	2,046,651

特許權費由銷售眼鏡、香水、手機及特許經營協議的特許持有人支付。特許權費收入的詳情如下：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眼鏡	27,655	23,240	24,046
香水	5,087	3,778	3,603
手機	4,118	1,674	—
特許經營協議	2,265	1,617	1,723
其他	356	352	215
總計	39,481	30,661	29,587

總收入包括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關聯方賺取的特許權費分別6百萬歐元、4.6百萬歐元及4.5百萬歐元。

按品牌、地區及產品劃分的銷售淨額明細載於附註28「分部資料」。

28. 分部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要求提供組成業務的各「經營分部」的詳細資料。擬作為業務分部的經營分部，其經營業績由行政總裁（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以便彼等可就向該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作出決定。

由於貴集團的矩陣式組織架構，據此按品牌、產品、渠道、地區，連同多種品牌生產過程及不同業務分部之間的眾多關係的互補性跨職能分派責任，

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 貴集團整體的綜合財務報表及出於此原因，已確定一個單獨的經營分部。

然而，為更了解所進行業務活動的影響以及 貴集團經營所處的經濟環境，除了有關按商標、地區、產品及渠道劃分的銷售淨額的資料外，亦提供了有關多種品牌經營業績的資料。

淨銷售額分析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	千歐元	%	千歐元	%
按地區劃分的銷售淨額						
意大利	385,198	24.0%	330,005	21.6%	393,285	19.5%
歐洲	436,332	27.2%	372,992	24.4%	450,463	22.3%
北美	290,041	18.1%	227,783	14.9%	294,903	14.6%
亞太區	282,670	17.6%	396,123	25.9%	645,680	32.0%
日本	186,828	11.6%	189,447	12.4%	220,924	11.0%
其他國家	23,079	1.5%	14,227	0.8%	11,809	0.6%
總計	1,604,148	100.0%	1,530,577	100.0%	2,017,064	100%
按商標劃分的銷售淨額						
Prada	1,265,637	78.9%	1,209,465	79.0%	1,586,840	78.7%
Miu Miu	239,480	14.9%	252,304	16.5%	353,038	17.5%
Church's	49,851	3.1%	43,604	2.8%	53,028	2.6%
Car shoe	34,340	2.1%	18,461	1.2%	17,935	0.9%
其他	14,840	1.0%	6,743	0.5%	6,223	0.3%
總計	1,604,148	100.0%	1,530,577	100.0%	2,017,064	100%
按產品線劃分的銷售淨額						
服裝	470,846	29.4%	396,399	25.9%	483,564	24.0%
皮具	634,107	39.5%	711,642	46.5%	1,013,626	50.3%
鞋類	488,368	30.4%	410,493	26.8%	503,120	24.9%
其他	10,827	0.7%	12,043	0.8%	16,754	0.8%
總計	1,604,148	100.0%	1,530,577	100.0%	2,017,064	100%
按分銷網絡劃分的銷售淨額						
直營店(包括折扣店)	871,266	54.3%	991,493	64.8%	1,427,356	70.8%
獨立客戶、特許經營及關聯方	732,882	45.7%	539,084	35.2%	589,708	29.2%
總計	1,604,148	100.0%	1,530,577	100.0%	2,017,064	100%
銷售淨額	1,604,148	97.6%	1,530,577	98.0%	2,017,064	98.6%
特許權費	39,481	2.4%	30,661	2.0%	29,587	1.4%
銷售總額	1,643,629	100.0%	1,561,238	100.0%	2,046,651	100%

Prada品牌 – 銷售淨額分析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	千歐元	%	千歐元	%
按地區劃分的銷售淨額						
意大利	286,787	22.7%	248,993	20.6%	302,025	19.0%
歐洲	331,205	26.2%	284,285	23.5%	341,544	21.5%
北美	254,523	20.1%	203,267	16.8%	260,310	16.4%
亞太區	234,206	18.5%	326,939	27.0%	517,024	32.6%
日本	140,642	11.1%	135,176	11.2%	157,061	9.9%
其他國家	18,274	1.4%	10,805	0.9%	8,876	0.6%
總計	1,265,637	100.0%	1,209,465	100.0%	1,586,840	100%
按產品線劃分的銷售淨額						
服裝	410,038	32.4%	347,658	28.7%	419,464	26.4%
皮具	498,608	39.4%	553,665	45.8%	785,993	49.6%
鞋類	346,805	27.4%	297,139	24.6%	366,392	23.1%
其他	10,186	0.8%	11,003	0.9%	14,991	0.9%
總計	1,265,637	100.0%	1,209,465	100.0%	1,586,840	100%
按分銷網絡劃分的銷售淨額						
直營店(包括折扣店)	698,779	55.2%	779,181	64.4%	1,119,962	70.6%
獨立客戶、特許經營 及關聯方	566,858	44.8%	430,284	35.6%	466,878	29.4%
總計	1,265,637	100.0%	1,209,465	100.0%	1,586,840	100%
銷售淨額	1,265,637	97.2%	1,209,465	97.7%	1,586,840	98.3%
特許權費	36,746	2.8%	28,621	2.3%	27,914	1.7%
銷售總額	1,302,383	100.0%	1,238,086	100.0%	1,614,754	100%

Miu Miu品牌－銷售淨額分析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	千歐元	%	千歐元	%
按地區劃分的銷售淨額						
意大利	55,662	23.2%	51,782	20.5%	61,337	17.4%
歐洲	60,825	25.4%	55,772	22.1%	70,137	19.9%
北美	29,966	12.5%	22,092	8.8%	32,181	9.1%
亞太區	45,140	18.8%	66,474	26.3%	123,731	35.0%
日本	44,494	18.6%	53,692	21.3%	63,341	17.9%
其他國家	3,393	1.5%	2,492	1.0%	2,311	0.7%
總計	239,480	100.0%	252,304	100.0%	353,038	100%
按產品線劃分的銷售淨額						
服裝	54,049	22.6%	46,497	18.4%	63,258	17.9%
皮具	128,660	53.7%	154,570	61.3%	224,337	63.6%
鞋類	56,137	23.4%	50,198	19.9%	63,681	18.0%
其他	634	0.3%	1,039	0.4%	1,762	0.5%
總計	239,480	100.0%	252,304	100.0%	353,038	100%
按分銷網絡劃分的銷售淨額						
直營店(包括折扣店)	132,894	55.5%	177,278	70.3%	264,375	74.9%
獨立客戶、特許經營 及關聯方	106,586	44.5%	75,026	29.7%	88,663	25.1%
總計	239,480	100.0%	252,304	100.0%	353,038	100%
銷售淨額	239,480	99.0%	252,304	99.3%	353,038	99.6%
特許權費	2,378	1.0%	1,688	0.7%	1,458	0.4%
銷售總額	241,858	100.0%	253,992	100.0%	354,496	100%

Church's品牌－銷售淨額分析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	千歐元	%	千歐元	%
按地區劃分的銷售淨額						
意大利	16,277	32.7%	13,176	30.2%	15,307	28.9%
歐洲	28,145	56.5%	25,910	59.4%	31,435	59.3%
北美	2,666	5.3%	1,849	4.2%	1,966	3.7%
亞太區	2,168	4.3%	2,137	4.9%	3,622	6.8%
日本	390	0.8%	245	0.6%	511	0.9%
其他國家	205	0.4%	287	0.7%	187	0.4%
總計	49,851	100.0%	43,604	100.0%	53,028	100%
按產品線劃分的銷售淨額						
服裝	473	0.9%	422	1.0%	551	1.0%
皮具	1,114	2.2%	1,206	2.8%	1,432	2.7%
鞋類	48,264	96.9%	41,976	96.2%	51,045	96.3%
其他	—	—	—	—	—	—
總計	49,851	100.0%	43,604	100.0%	53,028	100%
按分銷網絡劃分的銷售淨額						
直營店(包括折扣店)	30,433	61.0%	28,153	64.6%	34,683	65.4%
獨立客戶、特許經營 及關聯方	19,418	39.0%	15,451	35.4%	18,345	34.6%
總計	49,851	100.0%	43,604	100.0%	53,028	100%
銷售淨額	49,851	99.8%	43,604	99.5%	53,028	99.8%
特許權費	111	0.2%	209	0.5%	101	0.2%
銷售總額	49,962	100.0%	43,813	100.0%	53,129	100%

Car Shoe品牌 – 銷售淨額分析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	千歐元	%	千歐元	%
按地區劃分的銷售淨額						
意大利	21,032	61.2%	13,709	74.3%	12,509	69.7%
歐洲	8,865	25.8%	3,536	19.2%	3,353	18.7%
北美	2,661	7.7%	385	2.1%	353	2.0%
亞太區	464	1.4%	175	0.9%	1,275	7.1%
日本	138	0.4%	23	0.1%	11	0.1%
其他國家	1,180	3.5%	633	3.4%	434	2.4%
總計	34,340	100.0%	18,461	100.0%	17,935	100%
按產品線劃分的銷售淨額						
服裝	—	—	—	—	—	—
皮具	4,833	14.1%	2,010	10.9%	1,760	9.8%
鞋類	29,507	85.9%	16,451	89.1%	16,175	90.2%
其他	—	—	—	—	—	—
總計	34,340	100.0%	18,461	100.0%	17,935	100%
按分銷網絡劃分的銷售淨額						
直營店(包括折扣店)	4,863	14.2%	4,550	24.6%	6,027	33.6%
獨立客戶、特許經營及關聯方	29,477	85.8%	13,911	75.4%	11,908	66.4%
總計	34,340	100.0%	18,461	100.0%	17,935	100%
銷售淨額	34,340	100.0%	18,461	100.0%	17,935	100%
特許權費	—	—	—	—	—	—
銷售額總	34,340	100.0%	18,461	100.0%	17,935	100%

按品牌劃分的銷售額及EBITDA分析

截至二零零九年						
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集團	Prada	Miu Miu	Church's	Car Shoe	其他
銷售淨額	1,604,148	1,265,637	239,480	49,851	34,340	14,840
特許權費	39,481	36,746	2,378	111	—	246
銷售淨額	1,643,629	1,302,383	241,858	49,962	34,340	15,086
EBITDA	282,641	250,375	30,231	1,354	2,313	(1,632)
EBITDA %	17.2%	19.2%	12.5%	2.7%	6.7%	—
截至二零一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集團	Prada	Miu Miu	Church's	Car Shoe	其他
銷售淨額	1,530,577	1,209,465	252,304	43,604	18,461	6,743
特許權費	30,661	28,621	1,688	209	—	143
銷售淨額	1,561,238	1,238,086	253,992	43,813	18,461	6,886
EBITDA	290,219	249,814	41,971	1,045	(1,921)	(690)
EBITDA %	18.6%	20.2%	16.5%	2.4%	—	—

截至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集團	Prada	Miu Miu	Church's	Car Shoe	其他
銷售淨額	2,017,064	1,586,840	353,038	53,028	17,935	6,223
特許權費	29,587	27,914	1,458	101	—	114
銷售淨額	2,046,651	1,614,754	354,496	53,129	17,935	6,337
EBITDA	535,930	453,565	77,443	6,764	(1,996)	154
EBITDA %	26.2%	28.1%	21.8%	12.7%	—	2.4%

附註：EBITDA指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加持續經營業務的財務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以及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減值／撇銷虧損。

地區資料

貴集團的業務位於意大利（貴公司的所在國家）、歐洲、北美、亞太區、日本及其他國家。

按資產的地理位置劃分，有關其非流動資產的資料詳述如下：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意大利	318,229	331,893	350,685
歐洲	736,072	755,397	764,184
北美	155,651	135,653	152,402
日本	61,895	52,891	86,430
亞太區	51,805	73,314	98,771
	1,323,652	1,349,148	1,452,472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與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相關的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有關期間，並無個別客戶的銷售額佔貴集團銷售總額10%或以上。

29. 銷售成本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原材料採購及生產開支	555,891	483,627	589,232
物流成本、關稅、運費及保險	89,327	90,272	115,331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45,315	12,683	(45,800)
總計	690,533	586,582	658,763

30.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持續經營業務：			
外匯虧損淨額	(2,076)	(7,948)	(4,660)

31. 產品及開發開支

產品及開發開支包括設計階段(即擬進行形狀、布料、皮革、生產技術研究及試驗以及確立設計概念的定義)及產品開發階段(即產品的工業化及生產原型)兩個階段。根據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意大利第296號法律，稅項寬免已就工業研究及競爭開發而授出。該等授出乃於收到及符合授出規定的所有條件均時於收益表確認。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將其作為計入至其產品及開發開支確認，分別約3.8百萬歐元、0.8百萬歐元及零。

32. 財務成本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銀行透支及貸款的利息開支	35,628	19,428	18,699
來自關聯方貸款的利息開支	268	50	41
利息開支總額	35,896	19,478	18,740
減：計入合資格資產成本的款項	(273)	(384)	(147)
	35,623	19,094	18,593
其他財務開支	10,575	6,889	3,990
總計	46,198	25,983	22,583

33. 所得稅開支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即期所得稅	61,121	70,558	166,810
遞延所得稅	(8,490)	(18,055)	(32,132)
總計	52,631	52,503	134,678

下表列示 貴集團實際稅率與 貴公司理論稅率的對賬：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意大利稅率	31.4%	31.4%	31.4%
於釐定應課稅溢利時不可扣稅/ 應課稅的開支/收益的稅務影響	15.6%	8.7%	9.5%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結轉 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1.8%	-1.9%	-0.8%
在其他司法管轄區經營的附屬公司的 不同稅率的影響	-11.0%	-4.4%	-5.4%
集團實際稅率	34.2%	33.8%	34.7%

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有未動用稅務虧損分別為數83.6百萬歐元、82.0百萬歐元及106.5百萬歐元，可用於抵銷未來溢利。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已分別就該等虧損的12.4百萬歐元、7.7百萬歐元及9.3百萬歐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無法預期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未來溢利流，故尚未就餘下的71.2百萬歐元、74.3百萬歐元及97.2百萬歐元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將於五年內屆滿的虧損9.1百萬歐元及將於五年後屆滿的虧損16.5百萬歐元計入未確認稅項虧損。其他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淨額的變動載列於下表：

	貴集團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年初結餘	21,216	41,660	51,969	8,312	21,667	18,429
匯兌差額	7,491	(3,716)	8,346	—	—	—
收購的遞延稅項	(1,849)	—	—	—	(2,463)	—
合併區域改變	(213)	—	—	—	—	—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 的遞延稅項	6,944	(4,431)	(2,459)	6,960	(4,379)	(2,635)
精算收益/虧損儲備 的遞延稅項	(129)	295	(1,058)	146	119	—
其他變動	(290)	106	(263)	(506)	99	102
年內遞延稅項抵免	8,490	18,055	32,132	6,755	3,386	2,163
年末結餘	41,660	51,969	88,667	21,667	18,429	18,059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及當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務機關就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時以及倘有意按淨額基準抵銷結餘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會被抵銷。

下表列示按性質分類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貴集團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遞延 稅項資產	遞延 稅項	遞延 稅項資產	遞延 稅項	遞延 稅項資產	遞延 稅項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存貨	36,337	—	44,536	—	62,284	—
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403	1,752	473	1,490	415	1,515
折舊	43,290	12,874	46,698	11,957	53,869	6,273
收購產生的遞延稅項	—	42,292	—	40,920	—	39,548
風險／應計負債撥備	7,800	267	6,255	267	10,790	267
非流動資產	2,413	—	1,977	—	5,893	—
未變現匯兌差額	—	3,062	—	847	—	1,134
結轉虧損	2,764	—	3,796	—	3,129	—
金融工具	5,853	—	1,429	—	303	1,455
離職後福利	3,483	1,183	3,533	883	4,533	1,943
其他	3,842	3,095	2,676	3,040	162	576
總計	106,185	64,525	111,373	59,404	141,378	52,711

貴公司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遞延 稅項資產	遞延 稅項	遞延 稅項資產	遞延 稅項	遞延 稅項資產	遞延 稅項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存貨	18,655	—	20,414	—	19,805	—
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	1,209	—	1,286	—	1,303
折舊／攤銷	3,391	6,842	3,113	8,529	2,551	7,497
風險／應計負債撥備	2,914	—	4,487	—	7,609	—
金融工具	5,763	—	1,273	—	—	1,455
離職後福利	—	1,016	—	788	—	788
其他	517	506	183	438	355	1,218
總計	31,240	9,573	29,470	11,041	30,320	12,261

34. 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年內溢利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折舊及攤銷	79,911	93,804	111,455
有關現金流量對沖的對沖 無效產生的(虧損)收益	(2,040)	(4,122)	5,164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減值／撤銷	11,777	9,383	6,089
存貨撤減(撥回)	7,940	4,189	(2,127)
核數師酬金	2,500	1,409	1,514

35. 員工成本

於有關期間的僱員薪酬如下：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工資及薪金	245,110	249,171	284,870
離職後福利(附註22)	11,956	13,146	13,868
社會保險	57,122	57,996	63,192
其他	12,586	12,472	15,910
僱員開支總額	326,774	332,785	377,840

36. 每股盈利

於有關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 貴公司擁有人於有關期間應佔的年內溢利以及於有關期間2,500,000,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釐定(已就招股章程附錄五所詳述的股份分拆作出追溯調整並假設股份分拆已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生效)計算。

由於有關期間並無潛在攤薄股份，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37. 董事及僱員薪酬

董事的薪酬概述如下：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董事袍金	3,190	2,506	2,271
其他薪酬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5,735	15,743	15,785
— 花紅及其他獎勵(附註)	69	6,464	4,070
— 非金錢福利	117	121	91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05	190	201
總計	19,316	25,024	22,418

附註：花紅及其他獎勵按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業績表現釐定。

董事的薪酬按姓名列示如下：

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薪金及 其他福利	花紅及 其他獎勵 (附註d)	非金錢 福利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Miuccia Prada Bianchi	1,000	8,700	—	—	15	9,715
Patrizio Bertelli	1,000	5,000	—	—	15	6,015
Carlo Mazzi	—	960	—	47	12	1,019
Donatello Galli	—	275	69	28	102	474
Brian Blake(附註a)	1,000	—	—	42	29	1,071
Marco Salomoni	—	800	—	—	32	832
Marco Cerrina Feroni	40	—	—	—	—	40
Francesco Tatò(附註b)	90	—	—	—	—	90
Giancarlo Forestieri	60	—	—	—	—	60
總計	3,190	15,735	69	117	205	19,316

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薪金及 其他福利	花紅及 其他獎勵 (附註d)	非金錢 福利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Miuccia Prada Bianchi	1,000	8,700	—	—	17	9,717
Patrizio Bertelli	1,000	5,000	6,000	—	17	12,017
Carlo Mazzi	—	962	—	45	10	1,017
Donatello Galli	—	281	46	27	98	452
Brian Blake(附註a)	329	—	418	49	1	797
Marco Salomoni	—	800	—	—	32	832
Marco Cerrina Feroni	40	—	—	—	—	40
Francesco Tatò(附註b)	30	—	—	—	3	33
Gian Franco Oliviero Mattei	47	—	—	—	5	52
Giancarlo Forestieri	60	—	—	—	7	67
總計	2,506	15,743	6,464	121	190	25,024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千歐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歐元	花紅及 其他獎勵 (附註d) 千歐元	非金錢 福利 千歐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歐元	總計 千歐元
Miuccia Prada Bianchi	1,000	8,700	—	—	17	9,717
Patrizio Bertelli	1,000	5,000	4,000	—	17	10,017
Carlo Mazzi	21	1,004	—	59	11	1,095
Donatello Galli	—	281	70	32	105	488
Marco Salomoni	—	800	—	—	32	832
Marco Cerrina Feroni	40	—	—	—	—	40
Gian Franco Oliviero Mattei	120	—	—	—	12	132
Giancarlo Forestieri	60	—	—	—	7	67
Davide Mereghetti(附註c)	30	—	—	—	—	30
總計	2,271	15,785	4,070	91	201	22,418

附註：

- (a) Brian Blake自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七日起辭任 貴公司董事。
- (b) Francesco Tatò自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八日起退任 貴公司董事。
- (c) Davide Mereghetti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
- (d) 花紅及其他獎勵按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業績表現釐定。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包括三名董事，而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包括兩名董事。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餘兩名人士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餘三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僱員			
— 工資及薪金	3,127	4,536	5,220
— 花紅及其他獎勵	—	303	1,770
— 非金錢福利	—	122	124
— 離職後福利	23	117	167
	3,150	5,078	7,281

彼等的薪酬在以下範圍之內：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僱員人數	僱員人數	僱員人數
12,500,001港元至13,000,000港元	—	1	1
13,000,001港元至13,500,000港元	1	1	—
13,500,001港元至14,000,000港元	—	—	1
22,500,001港元至23,000,000港元	1	—	—
29,000,001港元至29,500,000港元	—	1	—
48,000,001港元至48,500,000港元	—	—	1
	2	3	3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誘使加入貴集團或加入時的獎金。

於有關期間，貴公司支付合共418,000歐元，作為其中一名董事的喪失職位的賠償。

Donatello Galli先生放棄其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期間的董事袍金40,000歐元。

Marco Salomoni先生放棄其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期間的董事袍金40,000歐元及內部控制委員會成員酬金10,000歐元。

Carlo Mazzi先生放棄其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董事袍金40,000歐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酬金20,000歐元。

38. 與關聯方的結餘及交易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與關聯方進行商業及財務交易。

該等交易主要指銷售貨品、提供服務、授出及借入貸款及贊助及特許經營協議。

下表列示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及貴公司與關聯方的結餘及貴集團於有關期間與關聯方的交易的詳情。

貴集團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與關聯方的結餘

	應收貿易 賬款	應收母公司、 合營公司及 關聯方款項	預付款項	應付貿易 賬款	其他 流動負債	應付母公司、 合營公司及 關聯方款項	應收Prada Holding B.V. 的款項上限 (附註)
	千歐元 (附註6)	千歐元 (附註9)	千歐元	千歐元 (附註19)	千歐元	千歐元 (附註17)	千歐元
Prada Holding B.V.	—	21,009	—	—	—	2,502	34,417
股東控制的公司：							
Venezia 3 S.r.l.	2,675	—	—	214	—	283	
F.Ili Prada S.r.l.	5,700	—	—	332	—	—	
Montenapoleone 6 S.r.l.	2,733	—	—	104	—	6	
IPR S.r.l.	4,530	—	—	492	—	—	
Spiga 1 S.r.l.	2,395	—	—	61	—	—	
PRADA Italia S.p.A.	193	2	—	1	—	5	
Stellarea	—	28	—	—	—	—	
Luna Rossa Challenge 2007	84	—	—	36	—	7	
Stichting Fondazione Prada	—	134	—	—	—	32	
Progetto Prada Arte S.r.l.	—	687	—	—	—	128	
Gipafin S.à r.l.	—	20	—	—	—	1	
CID USA Corp.	—	73	—	—	—	—	
HMP S.r.l.	—	67	—	—	—	—	
其他	—	50	—	18	—	—	
	18,310	1,061	—	1,258	—	462	
Prada Holding B.V. 控制的公司：							
EXHL Design L.L.C.	—	135	—	—	—	2	
Prapar Corporation	—	—	—	—	—	252	
EXHL Retail USA L.L.C.	—	98	—	—	—	—	
EXHL Italia S.r.l.	—	17	—	—	—	—	
其他	—	—	—	—	—	—	
	—	250	—	—	—	254	
合營公司：							
Fragrance and Skincare S.L.	1,981	—	—	93	—	5	
董事會成員							
	—	—	—	—	190	—	
其他關聯方							
	—	2	—	—	180	3	
總計	20,291	22,322	—	1,351	370	3,226	

貴集團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與關聯方的結餘

	應收貿易 賬款 千歐元 (附註6)	應收母公司、 合營公司及 關聯方款項 千歐元 (附註9)	預付款項 千歐元	應付貿易 賬款 千歐元 (附註19)	其他 流動負債 千歐元	應付母公司、 合營公司及 關聯方款項 千歐元 (附註17)	應收Prada Holding B.V. 的款項上限 (附註)
Prada Holding B.V.	-	55,085	-	-	-	4,369	58,395
股東控制的公司：							
Venezia 3 S.r.l.	3,407	-	-	64	-	296	
F.lli Prada S.r.l.	5,128	-	-	211	-	-	
Montenapoleone 6 S.r.l.	3,252	-	-	102	-	2	
IPR S.r.l.	3,677	-	-	231	-	-	
Spiga 1 S.r.l.	2,014	-	-	53	-	-	
PRADA Italia S.p.A.	115	-	-	76	-	5	
Stellarea	-	28	-	-	-	-	
Luna Rossa Challenge 2007	178	-	300	82	-	8	
Stichting Fondazione Prada/ Progetto Prada Arte S.r.l.	-	887	155	-	-	689	
Gipafin S.à r.l.	-	20	-	-	-	1	
CID USA Corp.	-	74	-	-	-	-	
HMP S.r.l.	-	75	-	-	-	12	
其他	-	11	-	-	-	-	
	17,771	1,095	455	819	-	1,013	
Prada Holding B.V. 控制的公司：							
EXHL Design L.L.C.	-	125	-	-	-	-	
Prapar Corporation	-	-	-	-	-	238	
EXHL Retail USA L.L.C.	-	99	-	-	-	-	
EXHL Italia S.r.l.	-	7	-	-	-	-	
其他	-	10	-	-	-	-	
	-	241	-	-	-	238	
合營公司：							
Fragrance and Skincare S.L.	1,430	-	-	-	-	-	
董事會成員	-	-	-	-	2,040	-	
其他關聯方	-	-	-	-	122	-	
總計	19,201	56,421	455	819	2,162	5,620	

貴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與關聯方的結餘

	應收貿易 賬款	應收母公司、 合營公司及 關聯方款項	預付款項	應付貿易 賬款	其他 流動負債	應付母公司、 合營公司及 關聯方款項	應收Prada Holding B.V. 的款項上限 (附註)
	千歐元 (附註6)	千歐元 (附註9)	千歐元	千歐元 (附註19)	千歐元	千歐元 (附註17)	千歐元
Prada Holding B.V.	–	33,325	–	–	–	70	52,873
股東控制的公司：							
Venezia 3 S.r.l.	2,182	–	–	272	–	299	
F.Ili Prada S.r.l.	5,474	–	–	452	–	6	
Montenapoleone 6 S.r.l.	2,263	–	–	257	–	2	
IPR S.r.l.	3,763	–	–	505	–	–	
Spiga 1 S.r.l.	2,148	–	–	127	–	–	
PRADA Italia S.p.A.	264	–	–	2	–	–	
Stellarea	–	28	–	–	–	–	
Luna Rossa Challenge 2007	318	–	–	86	–	5	
Stichting Fondazione Prada/ Progetto Prada Arte S.r.l.	–	1,128	–	–	–	472	
Gipafin S.à r.l.	–	20	–	–	–	1	
CID USA Corp.	–	75	–	–	–	–	
HMP S.r.l.	–	79	–	–	–	–	
Prada America's Cup S.r.l.	–	1,397	–	–	–	–	
其他	–	11	–	–	–	1	
	16,412	2,738	–	1,701	–	786	
Prada Holding B.V. 控制的公司：							
EXHL Design L.L.C.	–	127	–	–	–	2	
Prapar Corporation	–	1	–	–	–	249	
EXHL Retail USA L.L.C.	–	102	–	–	–	–	
EXHL Italia S.r.l.	–	6	–	–	–	–	
其他	–	13	–	–	–	–	
	–	249	–	–	–	251	
合營公司：							
Fragrance and Skincare S.L.	1,924	5	–	22	171	–	
董事會成員							
	–	–	–	–	–	–	
其他關聯方							
	–	–	–	–	134	–	
總計	18,336	36,317	–	1,723	305	1,107	

附註：應收Prada Holding B.V.款項的未償付金額上限乃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B條披露。

貴公司

與關聯方的結餘

	應收貿易賬款(附註6)			應付貿易賬款(附註19)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Prada Holding B.V.	142	380	505	—	—	—
附屬公司：						
Artisans Shoes S.r.l.	2,099	825	1,626	15,844	11,666	17,496
Car Shoe Hong Kong Ltd	—	—	111	—	—	—
Boutique Genny Inc.	—	—	—	—	—	—
Car Shoe Italia S.r.l.	5,904	3,922	4,928	34	53	130
Car Shoe S.A.	67	95	105	—	—	—
Car Shoe Singapore Pte. Ltd.	—	—	37	—	—	—
Church & Co. (USA) Ltd	42	80	58	—	—	—
Church & Co. plc	6,039	7,682	9,019	20	95	165
Church English shoes S.A.	15	66	25	—	—	—
Church France S.A.	45	82	27	—	—	—
Church Holding UK plc	88	129	166	40	41	41
Church Hong Kong Retail Ltd	101	124	30	—	—	—
Church Japan Co., Ltd	1	1	1	—	—	—
Church Italia S.r.l.	588	1,323	891	27	19	42
Church's Singapore Pte. Ltd.	—	22	85	—	—	—
Church UK Retail Ltd	706	1,113	1,278	—	—	—
Church's English Shoes Switzerland S.A.	155	256	9	23	23	23
Church's Spain, S.L.	—	85	96	—	—	—
Eurobracco S.r.l.	—	—	—	1	—	—
IPI Logistica S.r.l.	306	279	438	4,509	4,992	7,515
PB Luxembourg S.A.	55	84	—	—	—	—
Post Development Corp.	61	61	66	—	—	—
Prada (Thailand) Co., Ltd	355	121	97	—	—	—
Prada Asia Pacific Ltd	39,661	45,078	47,289	2,114	3,630	2,771
Prada Australia Pty. Ltd	491	533	965	1	—	17
Prada Austria GmbH	821	1,119	197	20	42	55
Prada Bosphorus Deri Mamuller Limited Sirketi	—	6,208	8,355	—	127	75
Prada Canada Corp.	393	(1,332)	(511)	36	71	81
Prada Czech Republic s.r.o.	546	1,489	2,000	—	48	310
Prada China Ltd	2,042	71	—	92	—	—
Prada Company S.A.	10	10	14	—	—	—
Prada Far East B.V.	—	127	220	4	4	4
普拉達時裝商業(上海)有限公司	1,536	3,387	5,494	366	152	2
Prada Germany GmbH	6,178	10,808	9,415	1,029	1,010	2,529
Prada Hawaii Corp.	4,504	10,693	8,844	342	464	903
Prada Hellas Style Partner L.L.C.	2,778	4,685	4,967	14	172	91
Prada Japan Co., Ltd	27,630	32,704	32,615	3,265	745	926
Prada Korea Ltd	786	884	938	94	46	47
Prada Montecarlo S.A.M.	852	659	460	90	20	83
Prada Portugal, Unipessoal lda	339	214	2,974	—	—	83
Prada Retail France SAS	22,519	38,226	19,640	3,261	3,785	1,896
Prada Retail Malaysia Sdn Bhd	201	155	97	—	—	—
Prada Retail UK Ltd	23,922	23,410	21,130	2,148	2,094	1,433

	應收貿易賬款(附註6)			應付貿易賬款(附註19)		
	於一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Prada RUS L.L.C.	—	—	611	—	—	—
Prada S.A.	33,114	28,982	31,261	66,265	62,520	93,624
Prada Singapore Pte, Ltd	399	803	865	—	—	2
Prada Spain sa	2,995	7,382	2,284	29	39	26
Prada Stores S.r.l.	24,699	24,739	23,499	55	1,086	534
Prada Taiwan Ltd Taipei	747	890	509	—	1	(1)
Prada Trading Shanghai Co. Ltd.	323	215	196	—	—	—
Prada USA Corp.	55,144	59,998	46,816	7,845	11,790	1,597
Santacroce S.r.l.	697	—	—	2,887	—	—
Space Caffè S.r.l.	3	52	120	20	—	—
Space Hong Kong Ltd	132	789	1,040	—	—	—
Space S.A.	432	908	471	609	2	(1)
Space USA Corp.	518	3,717	3,084	—	—	—
Travel Retail Shops Pty Ltd	112	135	151	—	—	—
TRS Guam Partnership	221	58	45	—	—	—
TRS Hawaii L.L.C	1,511	759	379	158	77	124
TRS Hong Kong Ltd	71	51	—	—	—	—
TRS MACAU	208	42	44	—	—	—
TRS New Zealand Pty. Ltd	73	17	14	—	—	—
Travel Retail Shops Okinawa KK	605	411	498	105	37	57
TRS saipan Partnership	127	101	58	—	—	—
TRS Singapore Pte Ltd	49	28	11	—	—	—
	274,016	325,555	296,152	111,347	104,851	132,680
合營公司：						
Fragrance & Skincare S.L.	329	130	72	93	—	22
Prada Holding B.V.						
控制的公司：						
EXHL Italia S.r.l.	14	7	6	—	—	—
其他關聯方：						
F.lli Prada S.r.l.	5,440	4,810	5,322	262	75	367
Gipafin S.à r.l.	20	20	20	1	1	1
HMP S.r.l.	8	8	8	—	4	—
IPR S.r.l.	3,991	2,740	3,560	407	75	397
Luna Rossa Challenge 2007	84	178	318	36	82	86
Luna Rossa S.r.l.	—	—	—	17	—	—
Montenapoleone 6 S.r.l.	2,527	2,706	2,224	86	70	224
PRADA Italia S.p.A.	193	115	264	—	73	2
Progetto Prada Arte S.r.l.	687	426	309	40	595	—
Spiga 1 S.r.l.	2,236	1,787	2,097	49	15	47
Stellarea	28	28	28	—	—	—
Stichting Fondazione Prada	113	365	721	—	—	—
Venezia 3 S.r.l.	2,104	3,187	2,128	208	48	234
其他	43	(3)	(3)	185	137	146
	17,474	16,367	16,996	1,291	1,175	1,504
總計	291,975	342,439	313,731	112,731	106,026	134,206

其他流動負債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董事會	190	2,040	171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應收母公司、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 關聯方款項(附註9)						
	其他 應收款項	財務 應收款項	其他 應收款項	財務 應收款項	其他 應收款項	財務 應收款項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Prada Holding B.V.	–	20,626	115	54,434	118	32,529

附屬公司：

Artisans Shoes S.r.l.	1,412	–	156	–	783	–
Car Shoe Italia S.r.l.	1	–	1	–	–	1
Church & Co. plc	–	–	–	–	–	2,228
Church France S.A.	–	516	–	525	–	495
Church Holding UK plc	–	1,415	–	1,490	–	1,522
Church Italia S.r.l.	2	–	1	2,230	2	37
Church's English Shoes Switzerland S.A.	–	729	–	742	–	737
Eurobracco S.r.l.	12	–	–	–	–	–
IPI Logistica S.r.l.	433	–	150	–	145	–
PB Luxembourg S.A.	–	5,319	–	5,503	–	–
Prada (Thailand) Co., Ltd	–	745	–	716	–	786
Prada America's Cup S.r.l.	–	–	–	–	–	1,397
Prada Asia Pacific Ltd	–	–	1	–	–	–
Prada Australia Pty. Ltd	–	878	–	647	–	758
Prada Bosphorus Deri Mamuller Limited Sirketi	–	–	615	–	–	–
Prada Canada Corp.	–	4	–	3	–	3
Prada Czech Republic s.r.o.	20	–	21	1,660	–	1,803
Prada Germany GmbH	–	–	–	1,622	451	10,653
Prada Hawaii Corp.	–	77	–	70	–	72
Prada Hellas Single Partner L.L.C.	150	2,557	–	12	–	–
Prada Japan Co., Ltd	3,295	–	3,004	–	–	89
Prada Korea Ltd	–	–	–	–	–	–
Prada Montecarlo S.A.M.	–	1,808	–	1,630	–	1,116
Prada Portugal, Unipessoal lda	6	–	6	–	–	567
Prada Retail France SAS	–	1,614	–	1,644	–	16,674
Prada Retail Malaysia Sdn. Bhd	–	–	–	–	–	–
Prada Retail UK Ltd	–	278	–	407	1	3,341
Prada Rus L.L.C.	–	–	–	–	–	649
Prada S.A.	109	53,424	5	17,156	42	11,607
Prada Spain sa	3	1,838	1	1,651	–	8,759
Prada Stores S.r.l.	2,812	54,441	1	92,518	510	88,141
Prada Taiwan Ltd Taipei	–	–	–	–	1	–
Prada USA Corp.	–	–	–	–	3	–
Santacroce S.r.l.	178	1,681	–	–	–	–
Space Caffè S.r.l.	–	–	–	79	–	38
Travel Retail Shops Pty Ltd.	–	167	–	197	–	220
TRS New Zealand Pty. Ltd	–	60	–	–	–	–
	8,433	127,551	3,962	130,502	1,938	151,693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應收母公司、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 關聯方款項(附註9)					
	其他 應收款項	財務 應收款項	其他 應收款項	財務 應收款項	其他 應收款項	財務 應收款項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Prada Holding B.V.						
控制的公司：						
EXHL Italia S.r.l.	2	-	-	-	-	-
其他關聯方：						
HMP S.r.l.	59	-	59	-	59	12
PRADA Italia S.p.A.	2	-	-	-	-	-
Progetto Prada Arte S.r.l.	-	-	72	-	74	-
Stichting Fondazione Prada	-	-	2	-	-	-
	61	-	133	-	133	12
總計	8,496	148,177	4,210	184,936	2,189	184,234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應收母公司、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 關聯方款項(附註17)					
	其他 應付款項	財務 應付款項	其他 應付款項	財務 應付款項	其他 應付款項	財務 應付款項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Prada Holding B.V.	–	2,500	–	2,544	–	11
附屬公司：						
Artisans Shoes S.r.l.	145	5,462	146	4,011	721	15
Car Shoe Italia S.r.l.	–	905	–	2,171	–	428
IPI Logistica S.r.l.	12	1,543	–	994	–	687
Post Development Corp.	–	26,796	–	27,224	–	27,596
Prada Asia Pacific Ltd	1,384	96	1,384	–	–	–
Prada Austria GmbH	–	–	–	–	–	1,110
Prada Canada Corp.	–	27	–	29	–	32
Prada Far East B.V.	3	88,368	3	143,362	3	206,105
Prada Hawaii Corp.	88	–	88	–	88	–
Prada Japan Co., Ltd	1,420	22,532	1,294	34,034	–	1,514
Prada Retail France SAS	–	22	–	1,322	–	558
Prada Retail UK Ltd	14	36	13	–	948	–
Prada S.A.	1,678	15,675	1,541	65,015	1,533	47,634
Prada Spain sa	–	–	–	–	72	–
Prada Stores S.r.l.	5,720	14	642	1	5,078	–
Prada USA Corp.	396	3,192	342	2,968	–	3,066
Santacroce S.r.l.	68	1	–	–	–	–
Space Caffè S.r.l.	–	–	94	–	68	–
Space S.A.	–	22	–	23	1	19
	10,928	164,691	5,547	281,154	8,512	288,764
合營公司						
Fragrance & Skincare S.L.	5	–	–	–	–	–
其他關聯方：						
Luna Rossa Challenge 2007	5	–	5	–	5	–
Progetto Prada Arte S.r.l.	88	–	41	–	23	–
Stichting Fondazione Prada	–	–	20	–	24	–
	93	–	66	–	52	–
總計	11,026	167,191	5,613	283,698	8,564	288,775

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集團與關聯方的交易

	銷售貨品	購買	經營成本 (銷售額)	已收 特許權費	已支 特許權費	利息收入	財務成本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Prada Holding B.V.	-	-	(222)	-	-	1,868	266
股東控制的公司：							
Venezia 3 S.r.l.	4,224	162	(1,761)	120	-	-	-
F.lli Prada S.r.l.	10,724	701	(100)	296	-	-	-
Montenapoleone 6 S.r.l.	4,883	267	(97)	125	-	-	-
IPR S.r.l.	8,965	756	(135)	224	-	-	-
Spiga 1 S.r.l.	4,092	175	(218)	114	-	-	-
PRADA Italia S.p.A.	-	-	(288)	-	-	-	-
Luna Rossa Challenge 2007	-	(18)	(33)	-	2	-	-
HMP S.r.l.	-	-	463	-	-	12	-
Stichting Fondazione Prada	-	-	2,439	-	-	-	-
Progetto Prada Arte S.r.l.	-	-	821	-	-	-	-
其他	1	-	849	-	-	8	-
	32,889	2,043	1,940	879	2	20	-
Prada Holding B.V. 控制的公司：							
EXHL Design L.L.C.	-	-	-	-	-	-	-
Prapar Corporation	-	-	-	-	-	-	2
EXHL Retail USA L.L.C.	-	-	-	-	-	3	-
EXHL Italia S.r.l.	-	-	(6)	-	-	-	-
EXHL Japan Co. Ltd	-	-	(2)	-	-	-	-
Immobiliare 3	-	-	-	-	-	25	-
Prada Arte B.V.	-	-	-	-	-	56	-
其他	-	-	-	-	-	7	-
	-	-	(8)	-	-	91	2
合營公司：							
Fragrance and Skincare S.L.	-	17	(729)	5,087	-	-	-
總計	32,889	2,060	981	5,966	2	1,979	268

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集團與關聯方的交易

	銷售貨品 千歐元	購買 千歐元	經營成本 (銷售額) 千歐元	已收 特許權費 千歐元	已付 特許權費 千歐元	利息收入 千歐元	財務成本 千歐元
Prada Holding B.V.	-	-	(253)	-	-	383	44
股東控制的公司：							
Venezia 3 S.r.l.	5,116	553	(2,023)	132	-	-	-
F.lli Prada S.r.l.	10,257	970	(112)	279	-	-	-
Montenapoleone 6 S.r.l.	4,705	405	44	123	-	-	-
IPR S.r.l.	7,535	1,104	(42)	184	-	-	-
Spiga 1 S.r.l.	3,856	274	(112)	104	-	-	-
Prada Italia S.p.A.	-	-	(283)	-	-	-	-
Luna Rossa Challenge 2007	-	(10)	(35)	-	1	-	-
HMP S.r.l.	-	-	477	-	-	-	4
Stichting Fondazione Prada/ Progetto Prada Arte S.r.l	2	3	4,838	-	-	-	-
Maestrale Holding	-	-	3,500	-	-	-	-
其他	-	1	869	-	-	-	-
	31,471	3,300	7,121	822	1	-	4
Prada Holding B.V. 控制的公司：							
Prapar Corporation	-	-	-	-	-	-	3
EXHL Retail USA L.L.C.	-	-	-	-	-	1	-
EXHL Italia S.r.l.	-	-	(6)	-	-	-	-
EXHL Japan Co. Ltd	-	-	(3)	-	-	-	-
Prada Arte B.V.	-	-	(5)	-	-	-	-
其他	-	-	-	-	-	-	-
	-	-	(14)	-	-	1	3
合營公司：							
Fragrance and Skincare S.L.	-	-	(545)	3,778	-	-	-
總計	31,471	3,300	6,309	4,600	1	384	51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集團與關聯方的交易

	銷售貨品 千歐元	購買 千歐元	經營成本 (銷售額) 千歐元	已收 特許權費 千歐元	已付 特許權費 千歐元	利息收入 千歐元	財務成本 千歐元
Prada Holding B.V.	-	-	(129)	-	-	469	38
股東控制的公司：							
Venezia 3 S.r.l.	4,454	419	(1,925)	118	-	-	-
F.lli Prada S.r.l.	11,851	697	(218)	326	-	-	-
Montenapoleone 6 S.r.l.	5,164	313	(4)	142	-	-	-
IPR S.r.l.	8,283	692	(274)	222	-	-	-
Spiga 1 S.r.l.	4,781	244	(111)	132	-	-	-
PRADA Italia S.p.A.	-	-	(315)	-	-	-	-
Luna Rossa Challenge 2007	-	-	5,350	-	-	60	-
HMP S.r.l.	-	-	465	-	-	1	-
Stichting Fondazione Prada/ Progetto Prada Arte S.r.l.	-	-	1,966	-	-	-	-
Prada America's Cup S.r.l.	-	-	-	-	-	21	-
Maestrale Holding	-	-	-	-	-	-	-
其他	-	-	881	-	-	-	-
	34,533	2,365	5,815	940	-	82	-
Prada Holding B.V. 控制的公司：							
Prapar Corporation	-	-	-	-	-	-	3
EXHL Retail USA L.L.C.	-	-	-	-	-	1	-
EXHL Italia S.r.l.	-	-	(6)	-	-	-	-
EXHL Japan Co. Ltd	-	-	(3)	-	-	-	-
Prada Arte B.V.	-	-	(5)	-	-	-	-
其他	-	-	-	-	-	-	-
	-	-	(14)	-	-	1	3
合營公司：							
Fragrance and Skincare S.L.	-	22	(245)	3,603	-	-	-
總計	34,533	2,387	5,427	4,543	-	552	41

主要管理層由 貴公司董事會組成，董事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董事薪酬的詳情於附註37披露。

董事認為，與Prada Holding B.V.及EXHL集團公司的關聯方財務交易及結餘預計將於 貴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終止及結算。 貴公司已終止與Prada America's Cup S.r.l.的交易，並將於該公司從意大利稅務機關收取增值稅抵

免款後收取彼等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結欠的應收款項約1.4百萬歐元。所有其他交易及結餘均屬貿易性質，將於 貴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繼續。

39. 承擔

經營租約

所有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項下須於下列期間支付的未來最低年度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一年內	156,969	175,938	198,481
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29,228	572,981	660,454
五年後	596,452	494,964	535,779
總計	1,282,649	1,243,883	1,394,714

下表列示於有關期間確認為開支的金額：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最低固定租賃款項	117,961	124,979	154,582
不定額租賃款項	70,732	93,992	140,472
總計	188,693	218,971	295,054

部分集團公司須按銷售淨額的固定百分比支付租賃費用。

40.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一覽表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一覽表如下：

公司名稱	當地貨幣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或 註冊資本 (以當地貨幣 千元計)	貴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註冊成立/ 成立/經營地點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主要業務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本報告日期			
			%	%	%	%			
附屬公司									
意大利									
Artisans Shoes S.r.l. ⁽¹⁾⁽⁶⁾	歐元	1,000	66.73	66.73	66.73	66.73	意大利蒙特格蘭納羅	09/02/1977	生產鞋履
Space Caffè S.r.l. ⁽¹⁾ (前稱 Prada Advertising S.r.l.)	歐元	2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意大利米蘭	06/12/1990	服務
IPI Logistica S.r.l. ⁽¹⁾	歐元	6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意大利米蘭	26/01/1999	服務
PRADA Stores S.r.l. ⁽¹⁾	歐元	52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意大利米蘭	11/04/2001	零售/投資控股
Car Shoe Italia S.r.l.	歐元	10	55.00	55.00	100.00	100.00	意大利米蘭	16/03/2001	批發/零售
Church Italia S.r.l.	歐元	51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意大利米蘭	31/01/1992	批發/零售
歐洲									
Prada Retail UK Ltd ⁽²⁾	英鎊	5,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英國倫敦	07/01/1997	零售
Prada Germany GmbH	歐元	215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德國慕尼黑	20/03/1995	零售
Prada Austria GmbH	歐元	4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奧地利維也納	14/03/1996	零售
Prada Spain sa	歐元	24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西班牙馬德里	14/05/1986	零售
Prada Retail France SAS	歐元	4,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法國巴黎	10/10/1984	零售
Prada Hellas Single Partner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¹⁾	歐元	6,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希臘雅典	19/12/2007	零售
Prada Monte-Carlo S.A.M.	歐元	15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摩納哥蒙特卡洛	25/05/1999	零售
Prada S.A. ⁽¹⁾	歐元	31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盧森堡	29/07/1994	服務/商標擁有人
Prada Company S.A.	歐元	3,204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盧森堡	12/04/1999	服務
PB Luxembourg S.A. ⁽⁵⁾	歐元	31	100.00	1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盧森堡	13/03/2001	投資控股
Car Shoe S.A.	歐元	2,100	55.00	55.00	100.00	100.00	盧森堡	13/03/2001	服務/商標擁有人
Prada Far East B.V. ⁽¹⁾	歐元	2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荷蘭阿姆斯特丹	27/03/2000	投資控股/服務
Space S.A.	瑞士法郎	2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瑞士Paradiso	17/07/2008	零售
Church Holding UK plc ⁽¹⁾	英鎊	78,126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英國北安普敦	22/07/1999	投資控股
Church France S.A.	歐元	241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法國巴黎	01/06/1955	零售
Church UK Retail Ltd	英鎊	1,021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英國北安普敦	16/07/1987	零售
Church's English Shoes Switzerland S.A.	瑞士法郎	1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瑞士聖莫里茨	29/12/2000	零售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公司名稱	當地貨幣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或 註冊資本 (以當地貨幣 千元計)	貴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註冊成立/ 成立/經營地點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主要業務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本報告日期			
			%	%	%	%			
Church & Co. Ltd	英鎊	2,811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英國北安普敦	16/01/1926	投資控股/生產/ 批發
Church & Co. (Footwear) Ltd	英鎊	44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英國北安普敦	06/03/1954	商標擁有人
Church English Shoes S.A.	歐元	75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比利時布魯塞爾	25/02/1963	零售
Prada Czech Republic s.r.o. ⁽¹⁾	捷克克朗	2,5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捷克共和國布拉格	25/06/2008	零售
Prada Portugal. Unipessoal LDA ⁽¹⁾	歐元	5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葡萄牙里斯本	07/08/2008	零售
Prada Rus L.L.C. ⁽¹⁾	盧布	278	100.00	100.00	99.90	99.90	俄羅斯莫斯科	07/11/2008	零售
Church Spain, S.L.	歐元	3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西班牙馬德里	06/05/2009	零售
Prada Bosphorus Deri Mamuller Ticaret Limited Sirketi	新里拉	7,63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土耳其伊斯坦布爾	26/02/2009	零售
JSC (2009) Ltd 美洲	英鎊	9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英國北安普敦	21/09/1920	暫無業務
Prada USA Corp ⁽¹⁾	美元	152,211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美國紐約	25/10/1993	服務/批發/零售
Prada Hawaii Corp	美元	14,4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美國特拉華	01/04/1996	零售
Space USA Corp	美元	301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美國紐約	15/02/1994	零售
UPB Corp	美元	7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美國紐約	18/05/1989	服務
TRS Hawaii L.L.C. ⁽⁷⁾	美元	400	55.00	55.00	55.00	55.00	美國檀香山	17/11/1999	免稅零售
Prada Canada Corp ⁽¹⁾	加元	3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加拿大多倫多	01/05/1998	批發/零售
Boutique Genny Inc ⁽⁵⁾	美元	500	100.00	1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美國紐約	04/12/1997	服務
Church & Co. (USA) Ltd	美元	85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美國紐約	08/09/1930	零售
Post Development Corp	美元	42,221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美國紐約	18/02/1997	房地產
Prada Brasil Importação e Comércio de Artigos de Luxe Ltda.	巴西雷阿爾	25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0.00	巴西	12/04/2011	零售
其他地方									
Prada Middle East FZCO	迪拉姆	18,0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60.00	杜拜	25/05/2011	零售
亞太區及日本									
Prada Asia Pacific Ltd	港元	3,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香港	12/09/1997	零售/批發
Prada Taiwan Ltd	新台幣	3,8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香港	16/09/1993	零售
Space HK Retail Ltd	港元	1,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香港	25/02/1993	零售
Prada Retail Malaysia Sdn Bhd	林吉特	1,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馬來西亞	23/01/2002	零售
Prada China Ltd	港元	7,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香港	03/11/1997	零售
TRS Hong Kong Ltd ⁽⁷⁾	港元	500	55.00	55.00	55.00	55.00	香港	23/02/2001	免稅零售
Prada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元	1,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新加坡	31/10/1992	零售

公司名稱	當地貨幣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或 註冊資本 (以當地貨幣 千元計)	貴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註冊成立/ 成立/經營地點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主要業務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本報告日期			
			%	%	%	%			
TRS Singapore Pte. Ltd ⁽⁷⁾	新加坡元	500	55.00	55.00	55.00	55.00	新加坡	08/08/2002	免稅零售
Prada Korea Ltd	韓圓	8,125,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韓國首爾	27/11/1995	零售
Prada (Thailand) Co. Ltd	泰銖	172,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泰國曼谷	19/06/1997	零售
Prada Japan Co. Ltd	日圓	2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日本東京	01/03/1991	零售
TRS Guam Partnership ⁽⁷⁾	美元	1,095	55.00	55.00	55.00	55.00	關島	01/07/1999	免稅零售
TRS Saipan Partnership ⁽⁷⁾	美元	1,405	55.00	55.00	55.00	55.00	塞班島	01/07/1999	免稅零售
TRS New Zealand Ltd ⁽⁷⁾	新西蘭元	100	55.00	55.00	55.00	55.00	新西蘭奧克蘭	04/11/1999	免稅零售
Prada Australia Pty Ltd	澳元	3,5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澳洲悉尼	21/04/1997	零售
TRS Australia Ltd ⁽⁷⁾	澳元	600	55.00	55.00	55.00	55.00	澳洲悉尼	23/03/2000	免稅零售
Prada Trading (Shanghai) Co. Ltd ⁽³⁾	人民幣	1,653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中國上海	09/02/2004	零售
Travel Retail Shops Okinawa KK ⁽⁷⁾	日圓	10,000	55.00	55.00	55.00	55.00	日本東京	21/01/2005	免稅零售
普拉達時裝商業 (上海)有限公司 ⁽³⁾	人民幣	48,966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中國上海	31/10/2005	零售
Church Japan Co., Ltd	日圓	3,05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日本東京	17/04/1992	零售
Church Hong Kong Retail Ltd	港元	1,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香港	04/06/2004	零售
Church Singapore Pte., Ltd. ⁽²⁾	新加坡元	5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新加坡	18/08/2009	零售
Car Shoe Singapore Ltd ⁽⁴⁾	新加坡元	500	不適用	不適用	100.00	100.00	新加坡	01/02/2010	零售
Car Shoe Hong Kong Ltd ⁽⁴⁾	港元	3,000	不適用	不適用	100.00	100.00	香港	26/02/2010	零售
聯營公司									
PAC S.r.l. ⁽⁸⁾	歐元	31	49.00	49.00	49.00	49.00	意大利米蘭	02/08/1991	暫無業務
合營公司									
Fragrance of skincare S.L. ⁽⁹⁾	歐元	4,000	50.00	50.00	50.00	50.00	西班牙巴塞羅那	11/02/2003	分銷

附註：

- (1) 由 貴公司直接控制
- (2) 股本低於千元當地貨幣
- (3) 該等公司為在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 (4) 該等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註冊成立。
- (5) 該等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清盤，作為 貴集團架構重組的一部分。於清盤日期，該等公司並無未與 貴公司了結的申索及負債。
- (6) Artisans Shoes S.r.l.的少數股東為Graziano Mazza先生，Graziano Mazza先生為 貴集團的獨立第三方。
- (7) TRS集團公司的少數股東權益由LVMH集團實益擁有，LVMH集團為 貴集團的獨立第三方。
- (8) PAC S.r.l.的主要股東由Prada家族實益擁有。
- (9) Fragrance of Skincare S.L.的合營夥伴為Puig, S.L.，Puig, S.L.為 貴集團的獨立第三方。

41. 附屬公司核數

以下 貴公司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或自其各自成立或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期間為準)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有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例編製。

附屬公司	國家	核數師名稱
Artisan Shoes S.r.l.	意大利	附註
IPI Logistica S.r.l.	意大利	附註
Prada Stores S.r.l.	意大利	附註
Car Shoe Italia S.r.l.	意大利	附註
Church Italia S.r.l.	意大利	附註
Prada Retail UK Limited	英國	Deloitte LLP
Prada Germany GmbH	德國	Deloitte & Touche GmbH
Prada Retail France sas	法國	Deloitte & Associés
Prada Monte Carlo SAM	摩納哥	Andrè GARINO and Bettina RAGAZZONI
Prada S.A.	盧森堡	Deloitte S.A.
Church Holding UK Ltd	英國	Deloitte LLP
Church UK Retail Limited	英國	Deloitte LLP
Church France S.A.	法國	Deloitte & Associés
Church & Co. Limited	英國	Deloitte LLP
Prada Asia Pacific Limited	香港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Prada Taiwan Limited, Taiwan Branch	台灣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Space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Prada Retail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Deloitte & Touche
Prada China Limited	香港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TRS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Prada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Deloitte LLP
TRS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Deloitte LLP
Prada Korea Ltd	韓國	Deloitte Anjin LLC
Prada (Thailand) Co., Ltd.	泰國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Jaiyos Audit Co., Ltd.
Prada Japan Co., Ltd	日本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LLC
TRS New Zealand Ltd	香港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Prada Australia Pty Limited	澳洲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Prada Trading Shanghai 普拉達時裝商業 (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Church Hong Kong Retail Ltd	香港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附註：該等意大利附屬公司並無法律責任提交由外部核數師審核的法定財務報表。該等意大利附屬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由其審核委員會Collegio Sindacale根據相關意大利法律審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由於並無法定規定，故並無就其他附屬公司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

42. 股息

於有關期間確認為分派的股息如下：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末期	—	47,750	111,000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股息（並無就招股章程附錄五所詳述的股份分拆作出調整）分別為零、0.191歐元及0.444歐元。

董事已建議分派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35百萬歐元（每股0.14歐元（並無就招股章程附錄五所詳述的股份分拆作出調整）），惟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根據意大利税法，派付予意大利公司的股息毋須繳納預扣稅，意大利公司派付予合資格享有《母公司－附屬公司指令》(Parent-Subsidiary Directive) 優惠待遇的歐洲聯盟母公司的股息亦毋須繳納預扣稅，惟須符合《總統令600/1973》第27-bis條所載的所有規定。由於 貴公司所有股東均符合資格享有上述豁免，故於有關期間並無預扣任何稅項。

43. 資本承擔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的資本開支，已訂約但未於財務資料內撥備	2,060	—	42,500

44. 其他承擔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六日，貴公司與第三方簽立一份初步合約，據此，貴公司承諾以總成本49.5百萬歐元購買貴公司根據租賃協議於意大利租用以經營業務的若干物業。於報告日期，其中一項物業已以7百萬歐元購入，其餘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前(以30.2百萬歐元)及二零一二年二月前(以12.3百萬歐元)購入。

45. 主要非現金交易

除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於有關期間，以下非現金交易已進行：

- (a) 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貴公司母公司Prada Holding B.V.的款項52.1百萬歐元已透過貴公司宣派的股息結清。

B. 董事薪酬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貴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並無已付或應付貴公司董事的薪酬。根據現行有效的安排，貴公司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總額(不包括應付花紅(如有))約為27,016,000歐元。

C. 結算日後事項

除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以下重大事項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後發生：

- (a) 關於日本近期發生的事件，貴集團並無指出其零售網絡有任何重大變動。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主要因限制供電而關門的店舖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再次全面營業。
- (b) 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貴公司股東通過一項決議案批准將法定股本中每股面值1歐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分拆為2,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歐元的股份。緊隨股份分拆後，貴公司有2,50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所有股份在各方面與其他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D. 結算日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就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後的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致

PRADA S.p.A.
里昂證券資本市場有限公司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Deloitte & Touche S.p.A.
意大利米蘭
謹啟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執業會計師
謹啟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

本附錄所載資料不構成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本公司申報會計師意大利Deloitte & Touche S.p.A. (法定審計事務所) 及香港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執業會計師)所編製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且載入本附錄僅作說明用途。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及附錄一「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A.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以下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供說明用途，且乃按下述附註為基準編製，以說明假設全球發售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進行且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的情況下的影響。

此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供說明用途而編製，而基於其假設性質，故不一定能夠真實反映本集團有形資產淨值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或全球發售完成後任何未來日子的實際狀況。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經審核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附註1) 千歐元	全球發售 估計所得 款項淨額 (附註2) 千歐元	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本集團 未經審核 備考經調整 有形資產淨值 千歐元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 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附註3) (附註5) 歐元 港元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 36.50港元計算	335,231	185,445	520,676	0.20	2.31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 48.00港元計算	335,231	244,326	579,557	0.23	2.57

附註：

- (1)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乃按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1,204.4百萬歐元減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形資產約869.1百萬歐元計算。
- (2) 全球發售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已扣除包銷費及其他相關開支)分別按指示性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6.50港元(相當於3.22歐元)及48.00港元(相當於4.23歐元)計算。就全球發售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而言，以港元計值的金額經已按1.00歐元兌11.35港元的匯率予以換算。概無作出聲明指該等歐元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能以該匯率換算為港元(反之亦然)。
- (3)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於上段附註2所指調整後，根據2,558,824,000股已發行股份得出，並假設全球發售及股份分拆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完成。
- (4) 並無就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後的任何交易結果或進行的其他交易。特別是，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並未計及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股東大會上批准的股息派付35百萬歐元。
- (5) 就此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而言，以歐元呈列的結餘乃按1.00歐元兌11.35港元的匯率換算成港元。概無作出聲明指該等歐元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能以該匯率換算為港元(反之亦然)。

B. 未經審核備考預測每股盈利

以下未經審核備考預測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下述附註為基準編製，以說明假設全球發售已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進行的影響。此未經審核備考預測每股盈利僅就說明用途而編製，而基於其假設性質，故不一定能夠真實反映本集團的財務業績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全球發售完成後或任何未來期間的實際狀況。

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預測綜合溢利 ⁽¹⁾	不少於150.7百萬歐元 (相當於約1,710.4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備考預測每股基本盈利 ⁽²⁾	不少於0.0589歐元 (相當於約0.6684港元)

附註：

- (1) 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預測綜合盈利乃摘錄自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溢利預測」一節。上述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溢利預測的編製基準及假設，概述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溢利預測」一節。
- (2) 未經審核備考預測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預測綜合溢利及合共2,558,824,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並假設全球發售及股份分拆已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完成。
- (3) 就此未經審核備考預測每股盈利而言，以歐元計值的結餘已按1.00歐元兌11.35港元的匯率換算成港元。概無作出聲明指該等歐元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能以該匯率換算為港元(反之亦然)。

C. 申報會計師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

以下為意大利Deloitte & Touche S.p.A. (法定審計事務所) 及香港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



Deloitte & Touche S.p.A.
Via Tortona, 25
20144 Milano
Italia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會計師報告

致PRADA S.p.A.董事

吾等就PRADA S.p.A. (「貴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以下統稱「貴集團」) 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該等財務資料由 貴公司董事編製，僅供說明之用，旨在為建議中的配售及公開發售如何影響所呈列的財務資料而提供資料，以供載入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招股章程」) 附錄二。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基準載於招股章程A及B節。

貴公司董事及申報會計師各自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對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第四章第29段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編製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負上全責。

吾等的責任為按照上市規則第四章第29(7)段就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達成意見並向 閣下匯報。對於吾等過往就任何用於編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任何財務資料所發出的報告，除對吾等於發出日期所指明的收件人負責外，吾等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意見基準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申報聘約準則第300號「投資通函備考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進行工作。吾等的工作主要包括比較未經調整財務資料與來源文件、審閱用以支持調整的憑證以及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與 貴公司董事進行討論，並不涉及對任何相關財務資料進行獨立審查。

吾等已計劃及進行有關工作，以取得吾等認為必要的資料及解釋，進而提供足夠證據合理確保 貴公司董事已根據所述基準妥為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而該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且相關調整就根據上市規則第四章第29(1)段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屬恰當。

吾等的工作並非根據美利堅合眾國公認審核準則或其他準則及慣例或(美國)公眾公司會計監督委員會的審核準則進行，因此不應視為根據該等準則進行而加以倚賴。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按照 貴公司董事所作的判斷及假設編製，僅供說明之用，而基於其假定性質所限，概不能作為日後發生的任何事項的保證或指標，亦無法指示：

- 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或任何日後日期的財務狀況；或
-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或任何日後期間的每股盈利。

意見

吾等認為：

- a) 貴公司董事已根據所述基準妥為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 b) 該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相關調整就根據上市規則第四章第29(1)段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屬恰當。

Deloitte & Touche S.p.A.

意大利米蘭

謹啟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

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的預測載於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

(A) 基準

董事已根據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月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餘下四個月的業績預測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的預測。溢利預測乃以於各重大方面均與我們現時採納的會計政策（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一致的會計政策及董事所作假設為基準編製。

一般假設

董事於編製溢利預測時所作出的主要假設如下：

- (i) 意大利及香港以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地行業的現行政府政策或政治、法律（包括法例、法規或規則變動）、財政或經濟狀況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 (ii) 本集團經營所在或本集團旗下公司註冊成立或註冊的任何國家的稅基或稅率或關稅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 (iii) 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表現不會受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任何風險因素的重大不利影響，
- (iv) 有關通脹率、利率及匯率與現行水平相比不會出現重大變動；及
- (v) 並無任何政府行動或任何其他非本公司所能控制的不可預見情況，將對本集團經營及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B) 申報會計師的函件

以下為申報會計師意大利Deloitte & Touche S.p.A. (法定審計事務所) 及香港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執業會計師)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溢利預測編製的函件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

Deloitte.

Deloitte & Touche S.p.A.
Via Tortona, 25
20144 Milano
Italia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敬啟者：

吾等已審閱PRADA S.p.A. (「貴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以下統稱「貴集團」) 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預測 (「預測」) 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 貴公司董事對預測承擔全責，詳情載於 貴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招股章程」)。預測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月 貴集團未經審計管理賬目，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餘下四個月的業績預測編製。

吾等認為，就有關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而言，預測已根據招股章程附錄三「基準」一節所載 貴公司董事所作的假設妥為編製，其呈列基準在各重大方面與吾等的會計師報告 (招股章程附錄一載列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財務資料) 所載 貴集團通常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

此致

PRADA S.p.A.

列位董事

里昂證券資本市場有限公司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台照

Deloitte & Touche S.p.A.

意大利米蘭

謹啟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

(C) 聯席保薦人函件

以下為保薦人里昂證券資本市場有限公司及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溢利預測而編製的函件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18樓

Goldman Sachs 高盛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敬啟者：

謹此提述 PRADA S.p.A. (「貴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招股章程」) 所載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以下統稱「貴集團」) 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預測 (「溢利預測」)。據吾等了解，溢利預測 (貴公司董事須對此負全責) 由 貴公司董事根據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月的 貴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以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餘下四個月的業績預測編製。

吾等與 閣下已討論招股章程附錄三所載 貴公司董事編製溢利預測所依據的基準與假設。吾等亦已考慮意大利 Deloitte & Touche S.p.A. 及香港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聯合發出就編製溢利預測所依據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而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致 閣下及吾等的函件。

根據組成溢利預測的資料及根據閣下所採用並經意大利Deloitte & Touche S.p.A.及香港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吾等認為溢利預測(閣下作為貴公司董事須對此負全責)乃經審慎周詳查詢及考慮後作出。

此致

PRADA S.p.A.

列位董事 台照

代表

里昂證券資本市場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Richard Lee

謹啟

代表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總經理

Richard Campbell-Breeden

謹啟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

A.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概要

下文載有公司章程若干條文的概要，旨在為投資者提供其內容概覽。

由於以下資料以概要形式提供，並故並未盡載或會對潛在投資者重要的全部資料。如「附錄六一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一節所述，該公司章程的英文譯本可供查閱。

本公司乃根據意大利法律經營存續的合股公司，於一九九零年七月十一日在公證人G. Pozzi (註冊編號：32175，系列編號：3693) 的公證下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

1. 股東會議

股東會議分為普通股東會議及特別股東會議。根據公司章程，本公司普通股東會議將對適用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本身所列權力範圍內的事項作出決議。尤其是，於普通股東會議的股東有權對以下事項作出決議：

- (a) 審批財務報表及溢利分派；
- (b) 選舉及罷免董事、選舉法定核數師及其主席，並在需要時選舉外聘核數師；
- (c) 董事、法定核數師及外聘核數師的薪酬；
- (d) 確定董事及法定核數師的責任；
- (e) 購回本公司本身股份，金額不超過獲正式批准的上年度資產負債表所產生可支配溢利及可分派儲備，並在任何情況下以舉行相關股東會議時已發行股本的10%為限；
- (f) 批准舉行股東會議的規例；及
- (g) 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的任何授權或有關履行董事職責的法律法規而須留待其處理的任何其他事宜。

根據公司章程，股東在特別股東會議上有權對以下事項作出決議：

- (a) 修訂公司章程；
- (b) 委任及更換清盤人，並釐定其權力；及
- (c) 根據意大利法律或適用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法律法規，須留結於特別股東會議上處理的任何其他事宜。

擔任股東本身即構成各股東批准受公司章程約束。

股東會議的召開地點及次數

除董事會另行決議外，普通及特別股東會議通常在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所在市召開，惟有關會議須於意大利或本公司直接或間接透過其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經營業務的國家召開。

普通股東會議必須至少每年召開一次以批准財務報表，時間為財政年結日後120日內，或倘本公司須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或因本公司架構及目標的特別情況需要，可於財政年結日後180日內召開。舉行該等普通股東大會的前後相隔時間不得超過15個月。

股東會議的召集

普通股東大會將由董事會在其認為適當的時間及在適用法律法規規定情況下召開。

股東會議亦可經代表本公司至少5%股本的股東要求而召開，惟相關要求須載述一項或多項將在會上討論的事項，除非會議須根據適用意大利法律就董事提出的建議或基於其草擬的報告或項目作出決議⁴。在出現不合理延遲召開會議的情況下，法定核數師委員會將採取行動。倘董事會及法定核數師委員會

⁴ 請參閱本附錄四下列第B5段。

未能召開股東會議，且無正當理由拒絕召開，則可由有管轄權的法庭命令召開會議，並在聽取董事會及法定核數師成員的意見後，指定會議主席。為合資格向有管轄權的法庭提交申請，股東須已在股東名冊中登記。

股東會議透過發出召開會議通告的方式召開，通告應列明法律法規要求的資料及任何董事代表自身或代表第三方持有任何權益的所有相關資料，並列明該決議對其作為本公司股東可能產生的影響及該等影響是否有別於對其他股東的影響。

會議通告必須於本公司網站公佈，並符合適用法律規定的程序。該等程序亦包括至少於一份以下意大利報章：「Il Sole 24 Ore」、「Italia Oggi」及「MF Milano Finanza」以及香港聯交所網站公佈。股東會議通告須在相關會議日期前至少30日發出。該通告期限(a)就委任董事及法定核數師而言須延長至召開會議日期前40日，及(b)就根據《意大利民事法典》第2446條(因虧損削減股本)、第2447條(將股本削減至法定最低數額以下)及第2487條(委任及更換清盤人)規定召開的會議而言，減至會議日期前21日。

在委任董事的情況下，根據意大利法律，通告期限為召開相關股東會議前40日，以便此股東可在25日的規定期限內提名董事候選人。

分別或共同擁有或控制至少2.5%股本的股東可在公佈會議召集通告10日內(在上段第(b)項所指情況下於五日內)，要求在議程項目清單內加入新項目，載列建議新加入的項目。要求必須以書面形式提交。議程的新增事項將納入會議召集通告的公佈文件中。除與載於議程內項目有關的報告外，股東不得在議程中增加根據法律規定應根據董事會提議或根據董事編製的項目或報告而作出決議的事項。

出席股東會議及表決的權利

出席股東會議及表決的權利應根據公司章程確定，若無明確規定，則根據不時有效的適用法律確定。

在股東會議上有權投票的任何人士可委派受委代表或代表參加會議。如果任何登記為合法擁有人的人士作為登記受託人代其客戶或代表第三方行事，該人士可委任其他人代其行事，或委任有關客戶指定的一個或多個第三方作為其代理人或代表。

倘根據適用法律法規任何股東不得就任何特定決議案表決，則違反該等規定或限制的該等股東或其代表所投的任何票不得計作票數。否則，不得因任何理由阻止將有關股東計入相關普通或特別股東會議的法定人數。

會議主席及秘書

股東會議由董事會主席主持，或倘其未克出席，則由副主席或行政總裁（倘獲委任）主持。倘上述人士未克出席，股東會議大多數股本的人士須委任一名人士代表擔任股東會議主席。股東會議主席須由一名秘書（由股東會議委任且無需身為股東）及（如有需要）兩名審核員協助。如適用法律或股東會議要求，公證人將擔任會議秘書。

會議主席將確認出席人士（以及委任代表）的身份及與會權利、確定會議妥為召開及有權審議決議案、監督指導會議、決定議程待議項目的討論次序、指導討論並決定投票方式，以及核實和宣佈投票結果。

股東會議的進行受普通股東會議批准的條例規限。

決定法定人數及表決

普通和特別股東會議通常在一次會議召開時舉行，除非董事會就特定會議議決規定第二次及(最終的)第三次會議日期，並於會議通告披露。

普通和特別股東會議的法定人數依照法律規定(請參閱本附錄四第B.10段)。

禁止以不記名投票方式表決。主席將決定採用以下哪項程序：(i)投票或(ii)電子表決。不得進行舉手表決。

根據《意大利民事法典》有關此事宜的監管條文及股東會議規定如在召開會議的通知中有所規定，則有權投票的人士可透過電子通訊設備參加股東會議，並透過電子方式行使投票權。

2 董事會

董事會的權力

本公司由董事會管理，董事會掌握本公司普通和特別管理的全部權力。具體而言，董事會有權執行其視為對實施及實現企業目的屬合宜的所有作為，但根據法律或公司章程規定留待股東會議決定的作為除外。

董事可取得競爭公司的無限責任合夥人地位，或為其自身或第三方利益進行競爭活動，或被委任為競爭公司的董事或總經理。

董事會可將其部分權力轉授予一名或多名董事會成員(請參閱下文「獲轉授權力機構」一節)。然而，依照法律規定，該等權力不得涉及下列事宜：

- 發行可轉換證券；
- 草擬財務報表；
- 增加資本及發行新股；

- 削減股本；及
- 草擬合併或分拆計劃。

此外，公司章程禁止董事會轉授權力予其一名或多名成員作出有關下列事宜的任何決策：

- 公司合併及按比例分拆，其中本公司擁有的股份或資產至少佔90%的資本；
- 分公司成立及清盤；
- 指示應獲權擔任本公司法律代表的董事人選；
- 於一名或多名股東行使撤回權時削減股本；
- 修訂公司章程以反映根據意大利法律需作出的改動；及
- 在意大利轉移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

董事會的構成

董事會包含的成員不少於九名且不多於十一名。股東會議將決定該等限制內的董事人數。董事由股東大會委任，任期最長為三個財政年度。該任期於召開股東會議批准其最後任期年度的財務報表之日失效。可重新委任董事。

各董事必須符合適用法律對其資格、專長及正直品格的要求。至少三名董事（或適用法律法規要求的更多人數（如有））必須符合Borsa Italiana S.p.A.企業管治委員會批准的企業管治守則列明的獨立性規定，或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適用的法律法規所列規定。

董事會的委任

單獨有或與他人共同持有至少1%的本公司名義股本，且有權在股東會議上投票的任何人士，可在第一次或唯一一次召開以決議委任候選人的股東會議日期之前至少25天，在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向本公司提交該等候選人姓名，提議一名或多名候選人(至多十一名)。候選人的詳細資料按不時有效的適用法律法規公佈。

此外，提議人須提交以下文件，否則不予接納：(a)提議人名單，註明各人所持本公司股份數目，隨附證明遵守上段所規定最低限額(即本公司股本的1%)的證據；(b)每位候選人的履歷；及(c)每位候選人的確認書，確認其接受提名，以及(由其自行承擔責任)證明其概無不合資格擔任或勝任董事的情況，以及其符合上述正直品格及(如適用)獨立性要求。

如符合前述段落獨立性要求的候選人人數低於上文所列最低人數，則董事會須向股東會議提交符合上述特徵的足夠數量的候選人，以達到公司章程列明的最低人數。

董事須按如下方式委任：

- (a) 股東會議首先決定董事人數；及
- (b) 根據前述段落提交的每一位候選人均獲投票。

候選人分為兩份名單：第一份列示符合獨立性要求，按各人收到的票數順序排列的候選人(「名單A」)；第二份列示按各人收到的票數順序排列的其他候選人(「名單B」)。

於達到股東會議規定董事人數所需人數的名單A中的前三位候選人(或為符合獨立董事最低人數要求的更多人數)及名單B所列第一位候選人將獲委任。

因任何原因未有根據上述程序獲委任的董事，將按照法律規定的多數票經股東會議委任，以確保董事會的構成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

如獲委任董事喪失任何上述獨立性及正直品格要求，或發生任何不合資格或不勝任情況，有關董事必須通知本公司。

董事會將定期對其成員的獨立性及正直品格進行評估。如董事未達到正直品格或獨立性要求，或有關要求不再對董事適用，或已出現不合資格或不勝任情況，則董事會將宣佈取消相關董事的資格，並決定其替代人，或請其董事會設定的期限內糾正不勝任情況，否則處以取消資格處罰。

股東會議可不時在公司章程所列限額規限下變更董事會成員數量，並作出相關委任，即使在董事會任期內亦然。以此當選的董事任命將在新董事就任時屆滿。

如一名或以上的董事不再任職，則其他成員可在法定核數師委員會的批准下委任一名替代董事。如此獲委任的董事將任職直至下一次股東會議。如過半數董事離職，則整個董事會被視為已辭職，且董事會須從速召開股東會議，以委任新一屆董事會。

根據意大利法律，董事須年滿18歲但最大年齡則不限。此外，擔任董事無需持有最低數目的股份。

董事會主席

普通股東會議有權委任董事會主席。如股東會議未委任主席，則董事會將選出一名成員來擔任主席。

董事會亦可委任一名副主席，以協助主席並在其缺席時代行主席職務。

董事會主席或當主席缺席時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將召開董事會會議、設定議程、協調會議，並確保所有董事完全熟悉議程項目。

獲轉授權力機構

在上述限制的範圍內（請參閱「董事會的權力」一節），董事會可將其部分權力轉授予：(i)常務委員會，由部分但非所有董事會成員組成，惟須包括主席及獲轉授權力的任何董事；及／或(ii)董事會一名或多名成員。

但董事會仍須保留權力監督並直接執行其轉授權力範圍內的任何交易，以及保留權力撤回任何轉授權力。獲轉授權力機構須至少每六個月向董事會及法定核數師委員會匯報。

董事會可委任總經理並決定其權力。

倘適用法律有所規定，董事會須（在法定核數師委員會的支持意見下）委任一名經理負責編製財務報告文件。該名經理須從具有三年經驗從事以下工作的人士中選出：(a)在大型公司（即股本至少達2,000,000歐元的公司）從事審計、行政、控制或高級管理層活動，或(b)金融或會計界的專業活動或大學教職。

董事會亦可設立委員會就特定事項諮詢及提出建議。

會議及決議

董事會於會議通告指定地點召開會議，該地點位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所在市或本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直接或間接進行商業活動所在地。董事

會將在主席、法定核數師委員會或至少三分之一的董事認為必要時召開會議。

召開董事會會議須至少提前五天透過掛號郵件、傳真或電郵向各董事及法定核數師發出通告。在緊急情況下，通告期限可縮短至24小時。

如過半數在任董事出席且過半數出席董事投贊成票而通過決議，則董事會會議將為有效召開。如一名董事放棄投票或已聲明其有利害衝突，則不將其計入批准相關決議所需的法定人數內。

在董事會會議上不得透過受委代表投票。如一名董事自身或因與第三方人士的聯繫而在本公司的特定交易中存在任何利益衝突，則須告知其他董事及法定核數師委員會，且在此情況下，其須放棄投票。

即使未正式召開，只要所有在任董事及法定核數師委員會的所有成員出席，董事會會議即為有效召開。

如出席人士位於任何不同地點，不論所在地點，均可透過音頻／視頻連繫方式有效舉行會議，惟須可識別會議的各位參與者，且每人均可聽懂並實時參與所處理話題的討論。相關會議將視為於會議通告指定的地點有效召開。

董事會會議將由主席主持，或如主席缺席，則由副主席（如獲委任）主持。如後者亦缺席，則董事會會議將由最年長的執行董事主持，或如無執行董事出席，則由出席董事指定的任何董事主持。

代表本公司的權力

屬董事會主席。在獲轉授權力範圍內，代表本公司的法律權力亦歸經董事會正式授權的董事。

薪酬

董事有權報銷因任職而承擔的費用，並收取股東會議確定的薪酬。

擔任特定職位的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在聽取法定核數師委員會的意見後確定。

股東會議可為所有董事分配薪酬總額，包括獲委予特定權力的董事。

3. 法定核數師委員會

法定核數師委員會的權力

法定核數師委員會須監督適用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以及正確管理原則的合規情況，尤須確保本公司採納的組織、行政及會計架構對本公司宗旨而言屬足夠及適當。

法定核數師委員會的構成

選舉法定核數師委員會、委任法定核數師委員會主席及釐定法定核數師在其整個任期內的薪酬須召開普通股東會議。法定核數師委員會由三(3)名法定核數師及兩(2)名替任法定核數師組成。

法定核數師委員會的委任

單獨或與他人共同持有本公司至少1%的股本的任何人士，可在第一次或唯一一次召開以決議委任候選人的股東會議日期之前至少25天，向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提供該等候選人的姓名，提議一名或多名候選人(最多為三(3)名法定核數師及兩(2)名候替任數師)。至少一名法定核數師候選人及一名候補核數師候選人須為特許會計師，且已進行核數業務至少三年。候選人姓名須按不時有效的適用法律公佈。

此外，提議人須提交以下文件，否則不予接納：(a)提議人名單，註明各人所持本公司股份數目，隨附證明遵守上段所規定最低限額(即本公司股本的1%)的證據；(b)每位候選人的履歷；(c)每位候選人的確認書，確認其接受提名，

以及(由其自行承擔責任)證明其概無不合資格擔任或勝任法定核數師的情況，以及其符合上述正直品格及(如適用)獨立性要求；及(d)候選核數師在其他公司任職董事會或法定核數師委員會成員的名單其他公司。

候選人須分為兩類名單：第一類(「名單C」)載有獲委任為有效核數師的候選人姓名，及第二類(「名單D」)載有獲委任為候補核數師的候選人姓名。提交的每個單一姓名須分開獲投票。

從名單C中選出獲得明示過半數票的三位候選人將被選為有效核數師，從名單D中選出獲得明示過半數票的兩位候選人將被選為候補核數師。從名單C中選出獲得明示股東過半數票的候選人將被選為主席。如兩位或以上候選人獲得相同票數，則在股東會議上另行投票委任主席。

因任何原因根據上述程序未獲委任的核數師，將按照意大利法律規定在普通股股東會議上以多數票委任(請參閱本附錄四第B.10段)，藉以確保法定核數師委員會的構成符合適用法例及公司章程。

倘出席者位於不同地方(不論位於何地)，並由視聽方法連接，且各會議參與者能識別身份及實時處理討論項目，法定核數師委員會的會議即屬有效舉行。該會議視為於會議通知所示地點有效舉行。

4. 核數公司

本公司的會計核數須由執業及註冊會計師或核數公司執行。核數公司的委任及撤換、核數公司的職責、權力、責任及報酬的釐定均在適用法律載列(請參閱本附錄四第B.8段)。

5. 股本

本公司股本為兩億五千萬歐元(250,000,000歐元)，均已繳足股款，分為2,500,000,000(二十五億)股每股面值0.10(零點一)歐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議決就全球發售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或全球發售完成日期前(以較早者為準)，透過分一批或多批發行數目最多達58,824,000股每股面值0.10(零點一)歐元的普通股擴大本公司股本，面值最多為5,882,400歐元，每股價格不低於其面值，而股份附有與本公司現有已發行普通股相同的權利。

股份將為記名方式，每份股份的持有人有權投一票。

6. 持續期

本公司的持續期直至二一零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的經營期可透過特別股東會議決議案延長一次或多次。

7. 註冊辦事處及住所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意大利米蘭。本公司通常可在意大利及國外開設、更改或關閉、設立或清盤分公司辦事處、附屬公司、代表辦事處、代理及辦公室。

就其與本公司的關係而言，所有股東、董事、法定核數師及外聘核數師的住所將位於本公司簿冊上所顯示的地址。

8. 債券

本公司依據意大利法律下設定的限額發行可轉換及不可轉換債券(請參閱本附錄四第B.14段)。

9. 貸款

本公司可依據適用法律及法規獲其股東的附息或免息貸款(無論是否具備償還義務)。

本公司必須遵守有關禁止向董事貸款及提供其他形式財務援助的意大利法律條文(請參閱本附錄四第B.13段)。此外，我們已在公司章程內採納實質上與《香港公司條例》所載限制相似的限制。

10. 撤回權

各股東有權按《意大利民事法典》規定的方式從本公司撤出(請參閱本附錄四第B.15段)。就延長本公司經營期、或推出或解除與股份流通相關的任何負擔而予以通過的決議而言，未投票支持該決議的股東不得行使撤回權。

11. 財政年度、年底賬目及溢利

本公司的財政年度將截至每年的一月三十一日。

於每個財政年度結束時，董事會將依據意大利法律編製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根據適用法律，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副本(包括董事會報告、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須於批准該等財務報表的有關股東大會舉行前至少二十一日可供各股東查閱並以郵寄方式送達各股東。

在扣減不少於百分之五(5%)的總額撥作法定儲備，直至法定儲備的金額等於本公司資本的五分之一後，年底純利將在股東之間按其各自持股的比例予以分配，除非股東會議決定劃撥額外有關儲備的撥備。

自股息應付之日起五年內未獲領取的股息將撥歸本公司所有並分配至儲備。

12. 通知

根據意大利法律所需的通知

根據適用的意大利法律所需的任何通知乃依據該法律規定的條款及條件予以編製。

根據香港法規所需的通知

根據香港法規所需的通知將按以下方式送達。

在適用法律允許的範圍下且依據該法律，任何通知或其他文件可由本公司透過專人或以預付郵資信件（註明股東名冊或股東名冊香港分冊上顯示的股東註冊地址）方式郵寄，或交付或放置於該註冊地址的方式送達或交付予任何股東。如在一份或多份報紙上透過廣告公佈任何通知，則須透過電子通訊發送至股東可能已向本公司提供的書面通信地址，或在電腦網路（包括網站）上、或透過股東書面授權的任何其他方式送達該通知。如為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向聯名持有人之一充份送達或交付任何通知或其他文件，須在所有方面應被視為向所有聯名持有人充份送達或交付。

由本公司或其代表作出或發出的任何通知或其他文件：

- a) 如郵寄發送，須被視為自其郵寄當日後的日期（如股東的登記地址在香港）及郵寄當日後的第二天（如股東的登記地址在香港以外的地方）送達或交付，而在證明該服務或交付時，將足以證明該通知或文件已寫上正確地址、附上蓋印且予以投寄；
- b) 倘不經郵寄而由本公司放置於一名股東的註冊地址，則該通知或文件將被視為已於放置當日送達或交付；
- c) 倘以電子通訊的方式發送，則該通知或文件將被視為於以電子方式傳送之後一日送達，且有關該股東提供的涉及與本公司的電子通訊的書面地址確已用於發送載有該通知或文件的電子通訊的證明，將作為該通知或文件已送達或交付的確證；
- d) 倘在電腦網絡上刊發，則該通知或文件將被視為於刊發通知被送達或交付至有關股東之日送達；或者如未有法律規定該等刊發通知須送達或交付至有關股東，則在該通知或文件於其在相關電腦網絡上首次出現之日被視為送達；及
- e) 倘以相關股東書面授權的任何其他方式送達或交付，則該通知或文件將被視為於本公司就此獲授權以執行行動之時送達、收到或交付。

除非上段另有指明，否則任何通知須不包括其被送達或視為被送達之日或其被發出之日。

交付或發送至任何股東的任何通知或其他文件，即使該名股東身故或破產，或發生任何其他事件，且不管本公司是否已接獲就其死亡或破產或其他事件的通知，均須被視為已就該名作為唯一或聯名持有人的股東登記名下的任何股份妥為送達或交付，惟其名稱已於該通知或文件送達或交付的當其時從本公司股東名冊(或股東名冊香港分冊)中刪除而不再作為股份持有人者除外，而該通知或文件的送達或交付就各方面而言將被視為已充分送達或交付至所有在股份中享有權益的人士(無論是與其聯名持有，或是聲稱透過或根據其持有)。

13. 行使股東權利

如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按其規定在法定所有權與實益所有權之間作出區分，則獲法定擁有人事先授權的實際權益擁有人，可在意大利適用法規允許的最大範圍內行使股東有關的權利。

董事會可釐定任何日期作為記錄日期，以：

- (a) 確定有權收受任何股息、分派、配股或發行的股東，而該記錄日期可為宣派、派付或作出該等股息、分派、配股或發行之日或該日前或後；
- (b) 確定有權接收本公司任何股東會議的表決通知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惟如屬表決情況，該記錄日期則須不早於此等股東會議召開日期的前兩個營業日。

倘一家依據適用法律法規獲認可的結算所(或該等結算所的一名或多名代名人)，為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的股東(或已發行權證的持有人)，則該結算所(或其代名人)可授權一名或多名人士擔任其受委代表或代表出席本公司任何普通或特別會議(或有關已發行金融工具的其他會議)，惟倘獲授權人士超過一人，則授權書中須指明就每名獲授權人士的股份(或金融工具)的

數目及類別。根據本條文的獲授權人士須被視為已獲妥當授權，而毋須進一步的事實證據，且有權代表委託方（即結算所（或其代名人）），猶如持有該授權書所指明之數目及類別股份（或金融工具）的本公司個人股東一般，於相關股東會議上行使相同的權利和權力。

14. 股票

以其名稱作為股東記入股東名冊香港分冊的每名人士，有權於配發後兩個月（或發行條款規定的其他期間）內，自其為每張股票支付由董事會不時決定的首筆合理實付費用後，在毋須付款的情況下，就其持有的任何一類的所有股份收到一張股票，或就其持有的一股或多股該類股份收到數份股票，每份股票各對應一類股份。如該股份由多名人士聯名持有，則向其中一個聯名持有人交付股票，即被視為已向所有持有人作出充分交付。在每次股份轉讓後，轉讓人所持有的股票須予以放棄以作註銷，並須立即相應地註銷，而承讓人將在支付不超過香港聯交所不時釐定的相關最高金額後就其獲轉讓股份而獲發行新股票，惟董事會可隨時釐定另一較低費用。已轉讓其持股中的部分股份的股東，有權就其餘股份在支付上述費用後獲得股票。

如本公司股份實行強制性無紙化制度，則股票須授予本公司或任何獲授權人士（如本公司的證券登記處），以遵從必要規定（其中包括須於與意大利證券結算所（即Monte Titoli S.p.A.）有聯繫的銀行或獲授權中介機構開立證券賬戶）。在此情況下，若干涉及或附加於股份的權利僅可在有關股票無紙化後行使。

股份可能不會以不記名形式發行。

15. 股票的註銷

如股票被盜、遺失或遭損毀，可依據《意大利民事法典》所列明手續更換，據此，股東須：

- (i) 向本公司送達通知，以告知股票已被盜、遺失或遭損毀；
- (ii) 呈請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所在地法院的院長，請求更換股票。如法院院長接納更換股票的理由，其將發出一項判令，藉此股東可獲發行股票以取

代被盜、遺失或遭損毀的股票，前提是同時並無另一申索人提出任何反對。

倘股票被盜竊、遺失或損毀，有關股東應立即聯絡香港證券登記處。

16. 股份的轉讓

就轉讓可於香港聯交所買賣的股份，香港聯交所買賣股份不時的轉讓程序為適用。

對於登記於股東名冊香港分冊中的股份，其所有轉讓須採用通常或通用或董事會可接受的其他書面轉讓形式方可生效，惟在任何情況下其須採用香港聯交所訂明及符合前文第14段「股票」所載手續的形式；及在適用法律法規所列的限制內，可經親筆簽署，或倘轉讓人或受讓人為一家結算所（或其代名人），則可經親筆或機印或董事會不時批准的其他簽署方式簽署。

17. 司法管轄權及適用法律

就有關公司章程的解釋、應用或執行而可能引致的任何爭議，須提交本公司法定所在地的當地法院處理。

對公司章程所載適用法律及規則的提述，是指相關意大利法律及規例以及根據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適用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本公司公司章程中未明確涉及的事宜，須受《意大利民事法典》的條文及適用於該等事宜的特別法律以及因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而適用的法律法規的規管。

B. 意大利公司法

下文乃為適用於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之意大利公司的相關意大利法律的若干條文概要。

1. 簡介

規管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意大利公司的相關意大利公司法律及法規主要載於經不時修訂及更新的《意大利民事法典》（「《意大利民事法典》」）。

2. 註冊

本公司是一家受《意大利民事法典》規管之合股公司(*società per azioni*)。合股公司乃於一名意大利公證人的公證下註冊成立。該公證人須核實公司註冊成立條件是否獲遵循及公司章程是否符合意大利法律。本公司股東的責任有限。根據意大利法律，合股公司通常於一段特定期限內成立。該期限可經股東特別大會上的股東決議予以延長。

3. 股本

合股公司所需最低股本數額為120,000(十二萬)歐元。

公司股本的增加或削減須由股東特別大會決議，並依據公司章程修訂版所規定條件行事。此外，若公司章程或隨後的特別會議決議授予董事會相關權力，則公司董事會亦可決議分一次或多次增加公司股本，惟不得超過特別股東會議相關決議內定明之數額以及特別股東會議相關決議內指明不得超過自公司註冊之日起(或特別會議決議授予此權力之日起)五年的最高期限。

增加股本

一般情況下，新發行的普通股須受現有股東的優先購買權的規限，而每一股東有權按比例認購股份。但若股本因實物注資而有所增加，則可免除股東優先購買權；且在下述情況中，股東優先購買權可被免除或受限制：(i)公司的公司章程明確規定此種可能性，但僅限於在受規管市場上市的公司及新發行股份數目不超過10%已發行在外股份(在此情況下發行價格必須等同於該股份的市價，且須獲核數公司的具體意見確認該情況)；或(ii)符合公司最佳利益；或(iii)新發行股份乃發售予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員工。若

為上述第(ii)及(iii)種情況(但後一種情況僅限向員工發售的新發行股份佔新發行股份總數的25%以上)，則須採納一項特別股東會議決議案並經持有一半以上已發行股本的股東批准，即便該決議案於第二次或其後會議召開時獲通過。

公司章程(於上市日期)不排除或限制現有股東於增加股本情況下的優先購買權。

削減股本

削減股本可為自願性或強制性。若為下述情況則屬強制性：(i)公司招致的虧損超過其股本的三分之一，且於截至錄得此虧損後財政年度結束前，虧損仍處於此水平範圍內未有減少；或(ii)公司招致的虧損導致股本減至低於《意大利民事法典》規定的最低限額(即120,000歐元)。在此情況下，須舉行特別股東會議議決增加股本至不低於最低要求的數額或公司須清盤。

在法所定限額內，可透過向股東償還款項或免除其就其股份繳付尚未繳足之股款的責任而進行自願性削減。

削減股本須獲公司特別股東會議之批准。若屬自願性削減股本，特別股東會議的相關決議案僅可於其在企業登記冊內登記之日起90天後生效，惟在此期限內公司任何債權人須並提出任何異議，而有關債權人在上述登記前就已為公司債權人。即使有任何異議，於不存在債權人蒙受不利風險的理由或公司提供充足保證的情況下，相關法院仍可裁定削減股本生效。

若公司擁有庫存股份，則須進行自願性削減股本以令股本削減後擁有的庫存股份(如有)不超過股本的20%。

4. 股息及溢利分派

公司可藉普通股東會議採納的一項批准年度資產負債表的決議分派溢利。必須撥出不少於5%的年度純利至不可分派儲備(法定儲備)，直至該儲備達至本公司股本的20%為止。

分配僅可從經股東正式批准之資產負債表產生的實際溢利撥付。在資本出現虧損的情況下，只要股本尚未恢復或減少相應的數額，公司不得進行溢利分派。

不得向接收人追討在違反上述條文的情況下所作溢利分派，前提是股東基於經正式批准且列明相對應純利的資產負債表，真誠地收取此等溢利分派。

股份形式的股息

為代替股息而配發額外股份屬於增加股本，須特別股東會議議決批准。

5. 股東訴訟／保護少數股東權利

董事會(或若董事會未能如此行事，則由法定核數師委員會)須應持有至少5%(或公司章程所列較低百分比)公司股本的股東要求，立即召開股東會議，惟須在此項要求中列明待討論事項。

若董事會(及法定核數師委員會(如適用))未能應要求召開會議，相關法院應一名或多名於股東名冊中登記的股東要求並於聆訊董事會及法定核數師委員會成員後倘認為不召開該次會議不具充分理由，則相關法院須透過一項判令召開會議。在此情況下，該法院亦將任命一名人士主持相關法院下令召開的會議。

就意大利法律規定須由董事建議或基於董事草擬的一份報告或項目的事宜，不得應股東要求召開股東會議。²

持有至少0.1%於股東名冊中登記之股本(或公司章程規定的較低百分比)的股東，可在有管轄權的法院質疑其未投贊成票而股東會議批准之任何決議案(若未依據適用法律或公司章程採納該等決議案)並可謀求廢除該等決議案。

² 在意大利法律下，多項股東會議決議(諸如資產負債表審批、合併或分拆審批、為第三方保留的資本增額)需要特定的董事會預備工作(草擬報告／項目或詳述該提議的原因)。在此情況下，不得應股東要求召開股東會議。

該等股東亦可透過禁制令暫緩執行該決議。申訴必須於該決議獲採納或(視情況而定)在企業登記冊內登記或存檔之日起90天內向公司註冊辦事處所在地法院提交。董事會及法定核數師委員會成員有相同權利質疑未依據適用法律或公司章程採納的股東決議案。

股東有權申索因決議案不符合適用法律或公司的公司章程而招致的損害賠償。

若有重大理由相信，董事在管理本公司過程中違反其任何職責，作出有害本公司(或其一家或多家附屬公司)的重大違規行為，則持有至少5%股本(或公司章程規定的較低百分比)並登記於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向其有管轄權的法院報告，而該法院可下令對本公司管理層展開調查並採取適當的臨時措施，包括解僱任何或全部董事及/或法定核數師及/或委任一名司法委託人。

6. 董事會

管理權力及資產處置

董事會獲賦予權力管理公司及履行實現企業目的之所有必要行動，例如管理及處置其資產。

董事會(i)評估公司的組織、行政及會計架構的適當性；(ii)審查公司的策略、行業及財務方案；及(iii)基於所收取有關企業實體的資料審查公司的整體業績。

董事須有根據地行事；每名董事可要求任何獲轉授權力機構向董事會提交關於其管理活動的資料。

董事由普通股東會議委任，並可於任何時候藉由一項普通股東會議決議案罷免職。如在無理由下被免職，該等董事有權要求損害賠償。

若在某一財政年度內，一名或多名董事因任何原因離職，剩餘董事可在經法定核數師委員會同意的情況下決定該等董事的替代人，惟大多數董事須由普通股東會議委任。新董事任期直至下一次股東會議。若普通股東會議委任的

大多數董事因任何原因離職，剩餘董事應就該等董事的替代人召開一次普通股東會議。若所有董事因任何原因離職，法定核數師委員會須從速召開股東會議以委任新董事。

就董事會不遵守適用法律及公司章程採納之決議而言，僅法定核數師委員會及未出席該次會議或參加該決議案表決的董事可於自相關決議案日期起90天內對此提出質疑。股東可質疑任何有害其權利的董事會決議案。第三方依據董事會決議真誠獲取之權利不得受到質疑。

利益衝突

一名董事必須向其他董事及法定核數師委員會披露其本身或代表第三方在公司特定交易中擁有的任何權益，指明該等權益的性質、條款、由來及相關性。若任何董事因獲其授的授權書有權就其同時擁有權益的特定交易自行作出決定，則該董事必須避免從事該交易，而有關該交易的決定須由董事會表決。若任何董事持有權益，董事會的決議案必須提出公司從事該交易的恰當理由及利益。

若未遵守上述條文或董事會決議乃經有權益的董事決定性投票予以採納且其內容或會損害公司，董事或法定核數師委員會可自該決議採納之日起90天內對此決議提出質疑。凡支持此決議的董事(若資料要求已符合)不得對此決議提出質疑。

董事須就其作為或本作為對公司造成的任何損害賠償負責。若董事為其自身利益或第三方利益使用其任職期間獲取的數據、資料或業務機遇而使公司遭受損害，則董事亦須對此負責。

董事會必須依據意大利證監會列明的指引採納內部規則，旨在從實質及程序角度確保關聯方交易的透明度及公平性。法定核數師委員會監察該等規則的合規情況。

董事對公司的責任

董事須依照其職位及特定技能性質所需的審慎標準，履行適用法律及公司章程規定之職責。就因董事未能履行職責（僅賦予常務委員會或一名或多名董事的職能除外）而導致的損害賠償，董事共同及個別地對公司負責。在任何情況下，若董事知悉具損害性行為，但其未能在能力的範圍內阻止其發生或消除或減少其有害後果，則該等董事須共同及個別地對此負責。凡（在無過錯的情況下）已立即於董事會會議記錄中記錄其所持不同意見，並立即向法定核數師委員會主席作出書面通知的董事，無須承擔董事的作為或不作為的責任。

公司就董事責任提起的訴訟

就董事責任提起訴訟須根據一項普通股東會議決議。關於董事責任的決議案可於股東會議審查年度財務報表時予以採納，即便未納入議程，只要其與財務報表所涉財政年度相關的事宜有關即可。經三分之二多數的法定核數師採納決議案，即可提起訴訟。訴訟可自董事任期終止後五年內展開。針對董事責任提起訴訟的決議可使該董事被免職，惟至少20%股本持有人須投票贊成採納該項決議案。在此情況下，同一股東會議提供其替任人選。

公司可放棄就責任提起訴訟的權利並就此和解，惟該等放棄及和解須經普通股東會議明確決議批准，除非5%（或如公司章程訂有較低百分比，則在此情況下不能超過2.5%）或以上股本持有人投反對票。

股東就董事責任提起的訴訟

公司就責任提起的訴訟亦可由持有股東名冊所登記本公司股本至少2.5%（或公司章程所訂較低百分比）的股東執行。有意發起訴訟的股東可透過所擁有大多數股本，委任一名或多名普通代表執行該訴訟及開展相關行動。如申索獲接受，公司會付還原告人司法支出以及就確定事實所招致而法官未向敗訴

方收取或不可透過強制執行追討的費用。提起訴訟之股東可放棄訴訟或進行和解。凡對放棄或和解的賠償必須符合公司之利益。

股東及第三方之個人訴訟

直接因董事惡意、欺詐或疏忽而受害的個別股東或第三方，可起訴公司要求損害賠償。該等訴訟可自該行為損害股東或第三方起計五年內提起。

債權人就董事責任提起的訴訟

如董事未能就保持公司資產之完整性履行其責任，則其對公司債權人負有責任。如公司資產不足以償清其債項，債權人即可提起訴訟。

7. 法定核數師委員會

法定核數師之職責及權力

法定核數師委員會監督法律、公司章程及有效管理原則的合規情況，以及（尤其是）本公司採納的組織、行政及會計架構的適當性及其職能。

如董事遺漏或不合理延遲，法定核數師委員會必須召開股東會議並安排法律規定的相關發佈。

法定核數師委員會可隨時（亦可單獨）著手檢查及控制，並且亦可向董事要求索取有關受控制公司、公司事務趨勢或特定事宜的資料。其亦可與受控公司之相應機構交換有關管理及控制系統及有關公司機構一般趨勢之資料。

如法定核數師委員會在履行職責期間知悉可受非難之嚴重事實且須緊急採取行動，其亦可召開會議，但須先通知董事會主席。

法定核數師之委任、罷免及替任

法定核數師最初根據公司章程予以委任，隨後則由普通股東會議委任。法定核數師任期為三年，而任期之終止於重新委任新法定核數師委員會之日起生效。

法定核數師之委任僅可因有理由而撤銷。有關撤銷的決議必須經相關法院聆訊有利害關係之人士後下達的判令予以批准。

如法定核數師身故或辭職，或法定核數師未能滿足相關獨立要求，則由最年長的候補核數師接替其職位。候補核數師任期至下一次選舉補充委員會所需之法定及候補核數師的會議為止。新獲委任之核數師任期與在任者任期同時屆滿。

如法定核數師委員會主席替任，則由年長的法定核數師接任，直至下次會議召開為止。

如無法以候補核數師填補法定核數師委員會之職位空缺，則須召開普通股東會議以填補該等職位空缺。

法定核數師委員會的會議及決議

法定核數師委員會至少每90天召開一次會議。如公司章程允許，會議亦可透過電子通訊方式進行。

法定核數師委員會會議應在過半數的法定核數師出席且會議由絕對多數出席的法定核數師議決的情況下方屬有效。持不同意見的法定核數師有權在會議記錄中記錄持不同意見的理由。

法定核數師應參加董事會會議、股東會議及常務委員會會議。

如法定核數師在無充分理由的情況下未能參加股東會議或在公司財政年度內連續兩次未能參加董事會或常務委員會會議，該法定核數師須被撤職。

股東向法定核數師委員會的申訴

任何股東可就視作可責難性的事實向法定核數師委員會提出申訴，而法定核數師委員會應在其提交予股東會議的報告中記錄該申訴。

如申訴由持有佔公司五十分之一股本的股東提交，則法定核數師委員會應立即調查申訴中所列事實並向股東會議提交其調查結果及可能的建議。

薪酬

法定核數師的年度薪酬如未在公司章程中訂明，則薪酬應在委任法定核數師履行其整個任期的職務時由股東會議規定。

法定核數師的責任

法定核數師應按其職務性質要求的職業精神和勤勉態度履行其職責。法定核數師須對其報表的真實性負法律責任，並應對因其職務而知悉的事實及文件保密。

在法定核數師警惕地履行其職務公司便不會出現損失情況下，法定核數師共同及各別地與董事對董事的作為及不作為負法律責任。

在適用情況下，針對法定核數師的法律責任訴訟，受適用於針對董事提出的法律責任訴訟的條文(請參閱附錄四第B.6段)所規管。

8. 會計和審核要求

公司的年度財務報表須由執業及註冊會計師或核數公司(「核數師」)審核。年度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提交予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核數師每三年由公司股東大會根據法定核數師委員會的建議委任。

對核數師任期屆滿前的罷免須具備理由並在諮詢法定核數師委員會意見後由公司股東大會議決。為免生疑問，有關應用會計原則或所進程序的意見分

歧不可作為因故罷免的理由。應在為罷免核數師而召開的相同股東會議上委任新核數師。

如核數師辭職或雙方同意終止其職務，核數師須履行其職責直至新核數師獲委任，且在任何情況下，核數師履行職責的期限最長不超過六個月。

核數師的薪酬由公司股東大會議決。

9. 股東名冊

股東名冊須存置於公司的註冊辦事處。股東可免費查閱股東名冊並自費複製名冊。股東在股東名冊上登記其姓名可證明股東對股份的合法所有權。

10. 股東會議的決議案

股東會議分為普通或特別股東會議，而意大利法律無分普通決議案與特別決議案。普通及特別股東會議通常由董事會召開，但在特別情況下意大利法律明確規定股東會議可按不同形式召開。

會議通告須至少載有會議日期、時間及地點，連同將予討論的事項列表。

任何有權投票的人士均可出席股東大會。

並非採用無紙化股份的公司章程可(但非必須)規定事先將股票存於公司的註冊辦事處或召開相關會議的通告所列銀行，訂明存入期限及最後列明股票不得於大會前提取。就股份廣泛由公眾人士持有的公司，該期限不得超過兩個營業日。

普通股股東會議

召開普通股股東會議旨在議決(其中包括)：(i)批准資產負債表；(ii)委任或罷免董事、委任法定核數師及委任核數公司；(iii)董事及法定核數師酬金金額(除

非該等金額已列於公司章程中)，以及核數公司的酬金；(iv)購買及出售本身股份，及(v)針對董事或法定核數師違反其受信責任採取的法律程序。

普通股東會議普通股東會議須每年至少一次在財政年度結束後120天內舉行；如公司須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或因與公司結構及目的有關的特殊情況需要，公司章程可將該期限延長至180天。

召開普通股東會議的通告可註明在首次會議的出席人數不足意大利法律所列的最低法定人數要求時召開第二次會議。尤其是在首次會議情況下，普通股東會議(a)在出席股東至少持有公司一半股本的情況下方屬妥為召開，及(b)決議案須獲得大多數代表股本或公司章程所列更多法定人數的贊成票通過；在第二次會議情況下，不論會議上的代表股本數額，普通會議採納獲得多數代表股本的贊成票通過的決議案。並無最低法定人數要求。

除批准財務報表及委任和撤銷法人團體外，公司章程可就第二次會議訂定更多的法定人數。

如召開普通股東會議的通告並未預料須召開第二次會議，而在首次會議中出席的股東持有的股本總額未達到公司至少一半的股本，則會議須重新召開。

可進入資本市場的公司的公司章程可排除在首次會議後召開後續會議的可能性。在此情況下，股東會議只須召開一次且法定人數要求與適用於第二次普通股東會議的法定人數要求相同。因此，股東會議採納獲得多數代表股本的贊成票通過的決議案，而不論會議所代表股本金額，即無最低法定人數要求。另一方面，在首次會議情況下，普通股東會議在出席股東至少持有公司一半股本的情況下屬妥為召開，且普通股東會議採納獲得多數代表股本的贊成票通過的決議案。

特別股東會議

召開特別股東會議旨議決(其中包括)：(i)對公司章程的任何修訂；(ii)委任或罷免清盤人，(iii)股本增加或削減，(iv)合併及分拆，及(v)法律明確規定的任何其他事宜。

召開特別股東會議的通告可註明在首次會議的出席人數不足意大利法律所列的最低法定人數要求時召開第二次會議(可進入資本市場的公司可召開第三次會議)。尤其是在首次會議情況下，特別股東會議(a)在出席股東至少持有公司一半股本的情況下或公司章程所列更多法定人數的情況下屬妥為召開，及(b)決議案須至少獲得三分之二的代表股本的贊成票通過。如在首次會議中出席股東合共持有的股本未達到要求的股本份額，則須再次召開特別會議。在第二次會議情況下，特別股東會議(a)在出席股東至少持有公司三分之一的股本的情況下或公司章程所列更多法定人數的情況下屬妥為召開，及(b)決議案須獲得至少三分之二的代表股本的贊成票通過。如在第二次會議中出席股東合共持有的股本未達到要求的股本份額，則須再次召開特別會議。在第三次會議情況下，特別股東會議(a)在出席股東至少持有本公司五分之一的股本的情況下或公司章程所列更多法定人數的情況下屬妥為召開，及(b)決議案獲得至少三分之二的代表股本的贊成票通過。

可進入資本市場的公司可排除在首次會議後召開後續會議的可能性。在此情況下，股東會議只須召開一次且通過有效決議所需的法定人數要求與適用於第三次特別股東會議的法定人數相同。因此，特別股東會議(a)在出席股東至少持有公司五分之一的股本的情況下屬妥為召開，及(b)決議獲得至少三分之二的代表股本的贊成票通過。另一方面，在首次及第二次會議情況下，特別股東會議在出席股東至少分別持有公司一半及三分之一的股本的情況下屬妥為召開，而在首次及第二次會議情況下，特別股東會議決議須至少獲得三分之二的代表股本的贊成票通過。

11. 受委代表

在股東會議上有權投票的任何人士可委派受委代表參加會議。委託書須以書面形式授予，相關文件須由公司保存。

對可進入資本市場的公司而言，就單一會議僅可授予一份委任書，但該委任書對後續會議亦屬有效，除非該委任書作為一般授權書授予或由公司、組織、基金會或其他共同實體或機構授予其一名僱員。

委任書不得在受權人的姓名為空白的情況下發出，且可隨時撤銷而不論任何協議有任何相反規定。受權人僅可由委托書明確指明的另一人士代替。

如委任書是授予一家公司、組織、基金會或其他共同實體或機構，該實體僅可轉委其一名僱員或顧問為受委代表。公司可由獲妥為授權的高級人員簽立代表委任表格。

委任書不得授予董事會或法定核數師委員會成員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

就可進入資本市場的公司而言，如公司的股本超過25百萬歐元，在會議上同一人士不可代表超過200名股東。

12. 公司購回本身股份的權力

公司可購回本身股份（並將其以庫存方式持有），惟該等股份的繳足款項不得超過在相關股東會議上正式批准的最新年度資產負債表所得的可分派溢利和可分派儲備。除於《意大利民事法典》³作出之明確規定，對可進入資本市場的公司而言，公司擁有的庫存股份的面值（加上其附屬公司（如有）擁有的公司股份的面值）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0%。購回本身股份須獲普通股東會議的批准，會議確定購回股份所依據的條款及條件，尤其指明將購回股份的最高數目、授權期限（不超過18個月）、可購回股份的最低價格及最高價格。所購回的及公司持有的股份僅可根據確定相關條款及條件的股東會議決議案轉授。非根據上文所列原則購回的股份須在一年內出售。

³ 《意大利民法典》提供公司購買本身股份的若干例外情況：(a)與就虧損而削減股本召開的特別股東會議的決議有關，(b)無需任何代價，惟任何情況下股份須繳足，(c)與合併或分拆有關，或(d)與強制執行程序有關。

公司購回的股份無權獲派股息，或享有(除普通股東會議另行議決外)與股本增加有關的優先購買權。該等股份不附有投票權，但就計算股東會議的法定人數要求而言計入股本中。

公司須在資產負債表中設立相應儲備，儲備金額等於其不時持有本身股份的賬面值。該儲備不可用於分派，除非該等股份乃轉售予第三方或註銷。

13. 公司提供財務援助以購買或包銷其本身股份

除非符合下述程序，否則公司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財務援助以購回或包銷其本身股份：

- (i) 董事會編製報告，從法律和經濟角度重點強調交易的條款及條件，證明交易目的符合公司的特定利益、可影響公司償還債務的流動性及能力的風險以及收購價格。董事亦須證明交易乃按市場條款及條件(尤其就擔保及適用利率而言)執行且信用已獲得妥善評估。報告須在訂作股東會議的日期前30天內送交至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存檔；及
- (ii) 交易獲得特別股東會議的批准。

如須為購回其本身股份提供財務援助(連同交易)，特別股東會議授權董事出售該等公司本身股份。購回價至少相等於發出股東會議通告前六個月內股份的加權平均價。

如由公司或其控制實體的單一名董事或由其控制實體或向代上述人士行事的第三方提供財務援助以購買公司本身股份，董事報告亦須證明財務援助符合公司的最佳利益。

為購買本身股份所用的所得款項總額及授予的擔保總額，不得超過經相關股東會議正式批准的最近資產負債表所得的可分派溢利及可分派儲備的金額。用作付款的所得款項總額及所授予的擔保總額應在資產負債表中入賬列作非可分派儲備。

公司不得直接或間接將其本身股份接受為擔保。

如未根據上述原則收購的庫存股份未有在一年內內售出，則應從速註銷該等股份，且股東會議須相應削減股本；如股東會議並未著手進行此事，則董事及法定核數師可向法院申請以法院命令削減股本。

14. 債券

公司可發行不記名或記名債券，總金額不超過股東正式批准的最近財務報表所載的股本、法定儲備及可分派儲備總額的兩倍。法定核數師委員會將核證該限制的遵行情況。

如超過上述限制發行的債券預留給受監管機構監控的專業投資者，則允許超過上述限制。如該等債券被隨後分派，轉讓人仍須就公司的償債能力對屬非專業投資者的任何購買者負法律責任。

以公司擁有房地產的第一按揭作擔保的債券發行不受上述限制，就達到按揭資產價值三分之二的金額而言，該等債券發行不計入相關計算。

公司就其他意大利或外國公司的債券簽發的擔保納入上述限制的計算中。

除非法律或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否則債券的發行由董事會議決；相關會議的會議記錄由公證人草擬並於相關的公司註冊處存放及登記。

15. 退股權

《意大利民事法典》為未對公司股東會議採納的以下決議投贊成票的股東提供退股權：

- (i) 公司的公司目標變動令公司的活動產生重大變化；
- (ii) 公司轉型(如從合股公司變為有限責任公司)；
- (iii) 公司的法定地址(即其註冊辦事處)轉移至海外；
- (iv) 撤銷公司的建議清盤；
- (v) 撤銷公司章程擬定的一個或多個退股理由；
- (vi) 在發生退股情況下更改確定股份價值的條件；
- (vii) 修改有關投票權或參與權的公司章程；及
- (viii) 公司股份除牌。

除非公司的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否則未對以下決議案投贊成票的股東亦享有退股權：

- (i) 延長公司的經營期；
- (ii) 引進或去除對股份轉讓的限制。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見本附錄四第A.10段)明確摒除在上文第(i)及第(ii)段所列情況中退股的權利。

就意大利法律而言，任何旨在摒除在上述段落所述情況下行使退股權或使退股權更難以執行的協議均屬無效。

行使條款及方式

退股股東於相關決議案在企業登記冊登記之日後15天內透過發送掛號信行使退股權，該掛號信提供退股股東的詳情及其有關程序的通訊地址，以及行使

退股權的股份數目及類別。若非因股東的會議的決議產生退股權，則退股權須於退股股東得悉該情況之日後30天內予以行使。

不得轉讓已行使退股權的股份。

若在其後90天內公司撤銷產生退股權的決議案，或股東批准公司清盤，則不得行使退股權及若行使亦無效。

退股股份的價值釐定

退股股份的價值僅參照發佈或收取召開確定退股權的會議的通告前六個月期間內於受規管市場登記的收市價的算術平均數釐定。公司的公司章程可就退股股份的價值釐定提出不同標準。

股東有權於確定退股權的會議開始前15天內獲悉退股股份的價值釐定；每位股東均有權審閱估值及自費獲得估值副本。

退股股份的變現程序

公司董事須就退股股份向其他有權根據其於公司的股本權益按相關比例認購一定數目退股股份的股東提出要約。認購權要約於股份變現價值最終釐定15天內在企業登記冊存案。就行使認購權而言，須給予從遞交要約起計不少於30天的期限。行使認購權的股東若同時要求，其具備優先認股權購買未被行使認購權的退股股份。

若股東不購買獲如此要約的全部或部分退股股份，董事可透過在受規管市場要約向第三方配售退股股份。若於傳遞退股權起180天內有退股股份未被配售，該等退股股份將透過公司使用可動用儲備（即使減損至就購回其本身股

份所設限額) 予以償付(參閱本附錄IV的第B.12段)。或倘公司沒有溢利或可動用儲備，須從速召開特別股東會議就公司削減股本或清盤進行決議。

16. 收購

實施歐盟指令2004/25/CE的收購要約的意大利法律僅適用於意大利公司證券的收購要約，其中全部或部分證券均獲准在歐盟成員國的受規管市場⁴交易。本公司從未且目前亦不擬申請批准將本公司的任何證券在任何歐盟成員國的任何受規管市場或香港聯交所以外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交易。因此，歐盟指令2004/25/CE或與收購要約有關的歐盟或意大利的任何其他規則、規定、法律或指令均不適用於本公司。然而，香港收購及合併守則適用於本公司的收購要約。

17. 清盤

一家公司出現下列任何一種情況即可清盤：(i)公司章程所述期限屆滿；(ii)實現或無法實現企業目的，除非特別股東會議就公司的公司章程作出適當修訂後從速進行議決；(iii)股東大會無法進行或股東大會持續不發揮作用(包括一直未能舉行股東大會及持續無法通過決議案)；(iv)股本減少至低於法定的最低金額，即120,000.00歐元，除非特別股東會議就公司轉型為另一種形式的法律實體(最低股本較低)從速進行議決；(v)當一名或多名股東要求退股程序時，公司無法對退股股份予以償付；(vi)特別股東會議議決將公司清盤；或(vii)公司章程或法律規定的任何其他情況。

董事會獲悉出現要求公司清盤的情況後，應立即召開特別股東會議以對以下內容進行議決：(i)將委任的清盤人人數及(若委任一名以上清盤人)規限清盤委員會的規則；(ii)委任清盤人，並規定有權代表公司的清盤人；(iii)就進行

⁴ 根據TUF w-ter第一條，「受規管市場」指一個多邊系統，其內部及根據非酌情規例，容許或促進就根據市場規則獲准買賣以履行合約的金融工具的多個第三方買賣權益進行會議，乃由管理公司營運，獲授權及常規運作。

清盤將採取的程序以及所有其他相關及後續決議案。該等程序亦可指定清盤人在清償所有其他債權人的申索後可將剩餘資產分予各股東的方式。

在清盤人委任於企業登記冊中記錄並將公司記錄交付予清盤人之前，公司董事仍須負責日常管理以及維護公司資產。

根據意大利法律及在清償所有其他債權人申索的規限下，股東有權根據其持有的股份數目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比例獲分派剩餘的算定資產。

於清盤人編製的最終清算書獲批准後，公司即可解散並從企業登記冊註銷。

公司解散後，清算程序進行期間未獲償付的債權人可向以下人士索償：(i)股東(在其所得清算款項的範圍內)，及(ii)清盤人(若未付款因清盤人不當行為而導致)。

18. 質押

1. 概要

股東批准質押意大利合股公司股份，其程序取決於：

- (i) 股份是否以公司發行的股票代表；或
- (ii) 股份是否已無紙化。

2. 股份是否以股票代表

以股票代表的股份可透過執行下列一種程序設立質押：

- (i) 在股票及股東登記冊中登記質押；或
- (ii) 在股票上以有利於質押受益人的方式背書。在此情況下，唯有在股東登記冊完成登記後，質押方對公司有效。

根據上述(i)及(ii)所述步驟設立質押後，股票必須交付予承押人或委任為股票託管商的第三方。

3. 無紙化股份

若屬無紙化股份，可按下列方式設立質押：

- (i) 於相關金融中介機構持有的特殊銀行賬戶內登記質押股份；
- (ii) 金融中介機構通知公司上述登記；及
- (iii) 於公司股東登記冊內登記質押。

4. 附於股份的經濟及行政權利

除訂約方於有關質押的合約文件中另行議定外，表決權乃授予承押人，而其他行政權(如質疑股東會議決議案的權利)則同時授予質押人及承押人的受益人。

就經濟權而言，承押人有權分派溢利(除股東另行議定外)以及公司清盤時的溢利分派。

如股本增加，質押人享有累計認股權。

19. 本公司稅務

概要

根據意大利稅務法，就稅務而言的意大利本地合股公司須就其全球收益繳納企業所得稅。

若一家公司的法定辦事處、有效管理或主要業務地點於過半財政年度均位於意大利，則可視其為意大利的本地公司。

就企業所得稅而言的應課稅期為法律及公司章程確定的公司財政年度。

若干例外情況(如董事袍金外)，應課稅營業收入原則上根據應計原則釐定。稅基為根據公司法規則就相關財政年度編製的損益賬上顯示並根據稅務法中涉及營業收入的條文予以調整的全球收益。

就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的公司而言，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會計準則下的會計處理方式就企業所得稅而言完全適用，即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就資格、定時應計項目及收益和成本的項目分類所載標準亦適用於企業所得稅目的，且凌駕於意大利所得稅守則所載之任何條文之上。

扣除利息、折舊及處置股份後資本收益的課稅處理

就扣除利息、折舊及處置股份後資本收益的課稅處理的若干管理規則如下所述。

利息開支(資本化的利息開支除外)可扣除金額相等於同一課稅期應計的利息收入。超出該金額的任何部分可扣除透過公司核心業務產生的「經營總收入」(類似於EBITDA)的30%。該超出的30%「經營總收入」可予以結轉，惟須遵守特別規則。

非金融固定資產的固定資產可以直線法折舊。折舊須於每個財政年度進行，而不論課稅人虧損或盈利。

倘符合下列條件，95%豁免(「參股免稅」制度)適用於處置股份所得收益

- a) 自處置股份前12個月的第一天起持續持有參股；
- b) 完成收購後結算的首份資產負債表中，參股被歸類為金融固定資產；
- c) 附屬公司在「白名單」國家中為當地公司；及
- d) 附屬公司進行商業活動。

最後兩項條件自處置股份年度前第三年年初必須達成，且若屬持有控股公司股份，須參照其附屬公司進行測試。

若上述條件未能達成，資本收益須按一般稅率全額納稅。

合資格「參股免稅」的參股持有觸發資本虧損的減免限制。特殊稅制適用於公司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持有的股份及類似的金融工具。該制度因股份是否入賬列作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會計準則

下的「持作交易」而有所不同。就未被入賬列作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會計準則下的「持作交易」的股份而言，股息分派的95%免稅制仍然適用，且依據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編製的公司損益賬中的按市價計算股份價值產生的未變現損益就所得稅而言並不適用。

稅基(如屬正數)以企業所得稅為準(目前為27.5%)。

虧損可結轉五年。自商業活動開始起首三年的虧損，並無適用的時間限制。虧損不可承前。該範疇訂有特別的反濫用規則。

除企業所得稅外，公司亦須就生產活動繳納地區稅。生產活動地區稅的稅基為源自每個意大利地區的生產淨值。標準稅率為3.9%(可由地區當局提高或降低至一定範圍)。

集團特別規則

國內稅務合併制度可用於直接稅及增值稅。

意大利亦執行轉移定價規則，規定與有關連非當地公司進行的交易所得收益項目將按公平磋商原則估值。

最近列出的官方轉移定價文件規定符合「OECD跨國企業及稅務當局的轉移定價指南」、「歐盟相關企業轉移定價文件行為守則」載入的轉移定價文件規定。

C. 強制執行針對本公司、本公司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股東的判決

根據意大利法律，沒有任何方法可阻止強制執行香港法院針對擁有意大利國籍或在意大利定居或居住的個人或實體通過的判決。根據一九九五年意大利法律第218號第64條列載之涉及承認及強制執行外地判決的規定並在其規限下，因本公司股東針對本公司、本公司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提出的法律程序而從香港具司法管轄權的法院獲得的任何判決將在意大利獲承認及強制執行。根據該條，任何相關判決將獲承認(無需任何特別程序)，除非：(a)作出判決的法院根據意大利司法管轄區法律原則並沒有判決該案件的司法管轄權；(b)根據規管法律程序的法律(即香港法例)被告人未獲送達提起法律程序

的文件或違反適當程序的基本規則；(c)各方並無出席法律程序，但無根據規管法律程序的法律正式宣佈未能出席；(d)該判決仍有待上訴；(e)該判決與意大利法院就已決案件做出的判決互相對立；(f)於尋求承認之時，相同當事人之間另有同樣訴訟因由的法律程序有待意大利法院裁定，而該意大利法院是獲先入稟；或(g)判決的結果與意大利公共政策背道而馳。判決的實質內容無須複核。若對承認有爭議或強制執行屬必要，利益方可要求意大利具管轄權的法院確定是否符合承認的相關規定，該判決隨之可按意大利法院作出判決的同樣方式強制執行。

D. 意大利法律規定的若利益披露及其他持股要求不適用於本公司股東

以下規定不適用於本公司股東：

- **權益披露規定** 權益披露規定僅適用於意大利證券發行人，而該等證券於指令2004/39/EC所指的歐盟成員國受規管市場中上市及獲准交易。由於本公司不在意大利或任何其他歐盟成員國上市，故針對投資者訂立規定的歐盟或意大利規則、法規、法律及指令自本公司僅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後不適用於本公司。根據意大利公司法，並無就公司股東披露利益作進一步規定，惟公司章程明確規定除外。然而，意大利公司法規定須披露如本公司等可進入資本市場的公司的股東間簽訂的協議。尤其是有關以下各項的協議：(i)行使公司或其控權實體的表決權，(ii)限制轉讓公司或其控權實體的股份，(iii)對公司或其控權實體行使(甚至共同行使)重大影響，須(a)所述公司傳達，(b)每次股東會議開始時宣佈。若沒有作出後者形式的披露，參與未披露股東協議的股東不得行使表決權。
- **意大利合股公司權益的所有權限制**。意大利公司法就合股公司 (*società per azioni*) 沒有特別的股份所有權限制。在公司章程條文或股東訂立的其他合約責任規限下，合股公司 (*società per azioni*) 的股份可自由轉讓。

E. 公司章程的修訂

以下所述為意大利及香港股東保護制度間重大差異的概要。本公司公司章程就若干特定事宜予以修訂，務求就該等事宜為本公司股東提供與香港法例為香港註冊公司股東提供的保護相若的保護程度。就此所作重大修訂概述如下：

董事委任須以個人身份表決

根據香港法例，上市公司不得經股東大會通過單一決議案委任兩名或多名董事，除非公司首先通過一項批准多名董事委任的動議。若在無任何表決反對該動議的情況下通過該動議，則涉及委任多名董事的決議可提呈股東大會。根據意大利法律，委任單一董事或多名董事沒有區別。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已作修訂，規定股東決議通過的董事委任須以個人身份表決，以反映香港法例作的立場。

董事權益聲明

根據香港法律，若一家公司擬將決議提呈大會表決，會議通告必須隨附一份聲明，(除其他事宜外)披露任何董事於決議主題事宜的任何重大權益。根據意大利法律，概無規定在此類通告中披露任何董事之利益衝突。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已作修訂，以載入在大會通告中披露任何董事利益衝突的規定。

禁止向董事貸款

根據香港法律，全面禁止就上市公司董事或其關聯人士的利益作出貸款或提供擔保證或其他抵押，但屬於香港法律指明的若干豁免除外。意大利法律並無明確規定任何該等限制。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已載入類似香港法律規定的條文，禁止與董事進行此類交易。

F. 與本公司股東有關的主要意大利稅務事宜概要

以下為關於股東持有及轉讓本公司股份的若干重要意大利稅務責任的概要，惟概要並非鉅細無遺。此概要並非旨在全面分析可能與購買股份決定有關或關於本公司稅務的所有有可能的稅務情況。有意買家應按自身情況，就購買、擁有及轉讓本公司股份的適用稅務責任(包括意大利稅務責任)諮詢其稅務顧問。讀者不應就本概要未指定說明的問題作出結論。以下對意大利稅法的描述乃基於在本招股章程日期現行有效的意大利法律及法規由意大利稅務機關的解釋，日後頒佈的法律(或解釋)可對此加以修訂，不論是否有追溯效力。本概要並不是且不應詮釋為法律或稅務建議。

現時意大利與香港之間並無訂有任何雙重課稅條約，因此意大利可不受限制對香港居民收取的股息及產生的資本收益徵收一般稅項。此外，意大利與香港這兩個司法管轄區之間並無訂有任何資料交換協議。

如下文所述，適用於股息及資本收益的意大利稅制可因香港聯交所是否屬於意大利稅法下的「受規管股票市場」而有所不同。意大利稅務局對「受規管股票市場」定義而作出的詮釋似乎不包括香港聯交所。倘若意大利稅務局就此事發出澄清，本公司將會作出公佈以知會投資者此方面的發展及影響。

1. 股息派付

一般說明

根據意大利法律，稅款預扣代理一如本公司等一必須引用正確的預扣稅稅率，否則會被判罰。由於香港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中央結算系統」)的固有特色，本公司無法確定在中央結算系統內持有本公司股份實際權益的擁有人的身份以至其稅務居所。因此本公司無法分別地對每位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實際權益擁有人引用適當的預扣稅稅率。此外，中央結算系統並無可以認定每名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以至本公司股份每名實際權益擁

有人)各自獲分派的溢利份額的功能，以便本公司可引用適當的預扣稅稅率(如有)。因此，本公司在作出分派時，會按意大利法律向該等實際權益擁有人應付的股息總額引用相當於27%的預扣稅稅率，該稅率為向非意大利居民支付股息的一般稅率，亦為意大利法律下最高的預扣稅稅率。有權享有較低稅率或免繳稅的實際權益擁有人，可透過向意大利稅務局辦理退稅手續以尋求取回多繳的稅款。股東須注意，在取得抵免退稅過程中或會遇到延誤。本公司正探討是否可能制訂一套可避免或減低這類延誤的程序。該等程序(如有)將於本公司宣派任何股息時作出公佈。

個人股東

意大利居民股東

本公司向意大利居民個人股東支付的股息會因應下述情形而有不同的稅務處理：

- 非以商業身份持有的非大量參股，就此支付的股息須繳納12.5%的最終預扣稅；及
- 以商業身份持有的參股，或者非以商業身份持有的大量參股，就此支付的股息中有50.28%(從二零零七年或先前年度的溢利中支付的股息則為60%)可予免稅，其餘的49.72%股息(從二零零七年或先前年度的溢利中支付的股息則為40%)按累進稅率(從23%(所得不超過15,000歐元)至43%(所得超過75,000歐元))課稅。

參股會被視為「大量」參股，如參股可令持有人(i)在受規管股票市場(根據意大利法律而定)上市的公司中擁有多於2%的投票權或多於5%的資本，或(ii)於其他公司(包括於非受規管股票市場(根據意大利法律而定)上市的公司)中擁有多於20%的投票權或多於25%的資本。假設香港聯交所就此而言並非受規管股票市場，會引用20%及25%的限額水平以界定參股是否屬於「大量」。由於本公司現時只發行了普通股，故界定參股是「大量」還是「非大量」的相關限額水平會按參股是否超過本公司20%投票權而定。

非意大利居民股東

本公司向非意大利居民個人股東(並無透過位於意大利的永久機構在意大利經營業務者)支付的股息,在一般情況下應繳納27%的最終預扣稅。視乎任何適用的雙重課稅協定的條文而定,預扣稅稅率或可降低。或者,非意大利居民股東可申請抵免退稅,抵免金額為意大利預扣稅的九分之四與在海外實際支付的股息稅款兩者中的較低者。然而若股東依據適用稅務協定尋求雙重課稅寬免,則不可享有上述抵免退稅,換言之這兩項法律上雙重課稅寬免不可同時享用。現時意大利與香港之間並無訂立雙重課稅協定。因此,香港居民股東可申請抵免退稅,抵免金額為預扣稅的九分之四與在香港實際支付的股息稅款(如有)兩者中的較低者。若股息毋須繳納香港最終稅,該香港居民股東則無權收取任何抵免退稅。

抵免退稅要求(如有)必須由股東在不遲於自股東於其所屬司法管轄區最終支付股息稅款之日起48個月內呈交意大利稅務局。為有權享有抵免退稅,非意大利居民股東必須提供其於所屬司法管轄區繳納最終稅項的證明,即該司法管轄區相關稅務機關發出的證書。股東須注意,在取得抵免退稅過程中或會遇到延誤。

公司

意大利居民股東

一般情況下,本公司向意大利居民公司股東支付的股息95%應為免稅(相同規例適用於採納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公司,惟就被分類為「持作交易」的股權而派付的股息除外,有關股息全額均須繳稅)。分派時不會徵收預扣稅。

非意大利居民股東

本公司向非意大利居民公司股東(並無透過位於意大利的永久機構在意大利經營業務者)支付的股息,在一般情況下應繳納27%的最終預扣稅。視乎任何適用的雙重課稅協定的條文而定,預扣稅稅率或可降低。或者,非意大利居民公司股東可申請抵免退稅,抵免金額為意大利預扣稅的九分之四與在海外

實際支付的股息稅款兩者中的較低者。然而若股東依據適用稅務協定尋求雙重課稅寬免，則不可享有上述抵免退稅，換言之這兩項法律上雙重課稅寬免不可同時享用。現時意大利與香港之間並無訂立雙重課稅協定。因此，香港居民公司股東可申請抵免退稅，抵免金額為預扣稅的九分之四與在香港實際支付的股息稅款(如有)兩者中的較低者。若股息毋須繳納香港最終預扣稅，該香港居民公司股東則無權收取任何抵免退稅。

抵免退稅要求(如有)必須由股東在不遲於自股東在其所屬司法管轄區最終支付股息稅款之日起48個月內呈交意大利稅務局。股東須注意，在取得抵免退稅過程中或會遇到延誤。為有權享有抵免退稅，非意大利居民股東必須提供於其所屬司法管轄區繳納最終稅項的證明，即該司法管轄區相關稅務機關發出的證書。特別規則適用於包括下述情況的情況(在此情況下，前述九分之四的抵免退稅將不適用)：

- 支付予歐盟或歐洲經濟區「白名單」養老基金的股息應繳納11%的預扣稅；及
- 支付予歐盟或歐洲經濟區「白名單」公司的股息應繳納1.375%的預扣稅(僅就以二零零八年或其後年度的溢利支付的股息適用)。

此外，隨著一九九零年七月二十三日歐盟母子公司指令90/435/EEC(經修訂)(「指令」)的實施，若公司股東符合下列要求，則預扣稅豁免將會適用：

- 就稅務而言，其為歐盟成員國居民；
- 其是以指令附件內所列形式之一存在的法律實體；
- 其須繳納指令附件中所列明的某一種稅項而未受惠於豁免，臨時或地域限制除外；及
- 其至少一年內無間斷地持有附屬公司至少10%的資本。

母子公司制度對由非歐盟成員國居民人士控制的公司股東收取的股息並無效用，除非該公司股東可證明其持有公司參股的目的並非特意或主要透過歐盟境外股息這特別政策而獲利。

2. 資本收益

個人股東

意大利居民股東

個人股東以收取代價方式轉讓本公司股份後實現的資本收益須依循下述稅務處理：

- 透過出售非以商業身份持有的非大量參股實現的資本收益須全額(即100%)繳納12.5%的替代稅；
- 透過出售以商業身份持有的參股(符合下述的「參股免稅」制度的要求)或非以商業身份持有的大量參股實現的資本收益的50.28%可免稅。其餘49.72%的資本收益按累進稅率(由23%(所得不超過15,000歐元)至43%(所得超過75,000歐元)不等)課稅；及
- 透過出售以商業身份持有的參股(不符合下述的「參股免稅」制度的要求)實現的資本收益須全額(即100%)按累進稅率(由23%(所得不超過15,000歐元)至43%(所得超過75,000歐元))課稅。

參股會被視為「大量」參股，如參股可令持有人(i)在受規管股票市場(根據意大利法律而定)上市的公司中擁有多於2%的投票權或多於5%的資本，或(ii)於其他公司(包括於非受規管股票市場(根據意大利法律而定)上市的公司)中擁有多於20%的投票權或多於25%的資本。假設香港聯交所就此而言並非受規管股票市場，會引用20%及25%的限額水平以界定參股是否屬於「大量」。由於本公司現時只發行了普通股，故界定所出售參股是「大量」還是「非大量」的相關限額水平會按出售是否超過本公司20%投票權而定。就此計算目的而言，所有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進行的本公司股份轉讓均應合併計算。

非意大利居民股東

非意大利居民個人股東(其並未透過位於意大利的永久機構在意大利經營業務)因出售本公司股份而實現的資本收益須依循下述稅務處理：

- 透過出售於非受規管股票市場(根據意大利法律，香港聯交所屬於非受規管股票市場)上市公司的非大量參股而實現的資本收益須全額(即

100%) 繳納12.5%的替代稅。在此情況下，納稅人須在意大利呈交報稅表。全面豁免適用於允許與意大利交換資料的司法管轄區居民股東(香港目前不在該等司法管轄區之列)。香港居民個人股東因此將須繳納資本收益稅；

- 透過出售於所有公司(即非上市、在非受規管股票市場上市或在受規管股票市場上市的公司)的大量參股實現的資本收益的50.28%可免稅(根據意大利法律，香港聯交所屬於非受規管股票市場)。其餘49.72%的資本收益按累進稅率(從23%(所得收益不超過15,000歐元)至43%(所得收益超過75,000歐元)不等)課稅。在此情形下，納稅人須在意大利呈交報稅表；及
- 透過出售於受規管股票市場(根據意大利法律，香港聯交所屬於非受規管股票市場)上市公司的非大量參股實現的資本收益不被視作源自意大利的收入(即毋須繳納意大利稅項)。

參股會被視為「大量」參股，如參股可令持有人(i)在受規管股票市場(根據意大利法律而定)上市的公司中擁有多於2%的投票權或多於5%的資本，或(ii)於其他公司(包括於非受規管股票市場(根據意大利法律而定)上市的公司)中擁有多於20%的投票權或多於25%的資本。假設香港聯交所就此而言並非受規管股票市場，會引用20%及25%的限額水平以界定參股是否屬於「大量」。由於本公司現時只發行了普通股，故界定所出售參股是「大量」還是「非大量」的相關限額水平會按出售是否超過本公司20%投票權而定。就此計算目的而言，所有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進行的本公司股份轉讓均應合併計算。

根據任何適用的雙重課稅協定，在意大利應繳納的稅款金額或可減低或免除。

公司

意大利居民股東

根據「參股免稅」制度，意大利居民公司股東轉讓意大利股份制公司股份所得資本收益的95%可免稅，惟須符合以下規定：

- a) 自轉讓股份前第12個月的第一天起持續持有參股；
- b) 在完成收購後結算的首份資產負債表中，參股被歸類為固定金融資產（就採納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公司而言，並非持作交易的股權會被視為固定金融資產）；
- c) 附屬公司在「白名單」國家中為當地公司；及
- d) 附屬公司進行商業活動。

最後兩項條件自轉讓股份年度前第三年年初必須已經達成，且參股若屬控股公司股份，以上條件須以其附屬公司情況確定。若未能符合以上任何一項條件，資本收益須全額按一般稅率27.5%納稅。

同樣的稅務制度適用於非意大利居民公司股東轉讓透過意大利永久機構持有的股份所實現的資本收益（即股份與永久機構實際上為有關連）。

非意大利居民股東

非意大利居民公司股東（其並未透過位於意大利的永久機構在意大利經營業務）因出售股份而實現的資本收益須依循下述稅務處理：

- 透過出售於非受規管股票市場（根據意大利法律，香港聯交所屬於非受規管股票市場）上市公司的非大量參股而實現的資本收益須全額（即100%）繳納12.5%的替代稅。在此情況下，納稅人須在意大利呈交報稅表。全面豁免適用於允許與意大利交換資料的司法管轄區的居民公司股東（香港目前不在該等司法管轄區之列）。香港居民公司股東因此將須繳納資本收益稅；

- 透過出售於所有公司(即非上市、在非受規管股票市場上市或在受規管股票市場上市的公司)的大量參股實現的資本收益的50.28%可免稅(根據意大利法律,香港聯交所屬於非受規管股票市場)。其餘49.72%的資本收益按一般稅率27.5%納稅。在此情況下,納稅人須在意大利呈交報稅表;及
- 透過出售於受規管股票市場(根據意大利法律,香港聯交所屬於非受規管股票市場)上市公司的非大量參股實現的資本收益不被視作源自意大利的收入(即毋須繳納意大利稅項)。

參股會被視為「大量」參股,如參股可令持有人(i)在受規管股票市場(根據意大利法律而定)上市的公司中擁有多於2%的投票權或多於5%的資本,或(ii)於其他公司(包括於非受規管股票市場(根據意大利法律而定)上市的公司)中擁有多於20%的投票權或多於25%的資本。假設香港聯交所就此而言並非受規管股票市場,會引用20%及25%的限額水平以界定參股是否屬於「大量」。由於本公司現時只發行了普通股,故界定所出售參股是「大量」還是「非大量」的相關限額水平會按出售是否超過本公司20%投票權而定。就此計算目的而言,所有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進行的本公司股份轉讓均應合併計算。

根據任何適用的雙重課稅協定,在意大利應繳納的稅款金額或可減低或免除。

繳納資本收益稅的程序

謹請注意,以下對非意大利居民股東就透過出售本公司非大量參股而實現的意大利應課稅資本收益的主要稅務規定概要並非鉅細無遺。意大利稅務局網站特別以英文為非居民納稅人設立提供一般資料的網頁(<http://www1.agenziaentrate.gov.it/inglese/>)。我們建議有意成為股東而就透過出售本公司非大量參股而實現資本收益而須繳納意大利稅項的人士,應諮詢專門為非意大利居民納稅人處理稅務合規事宜的顧問。

就意大利稅務而言,按一般規則,意大利居民公司(如本公司)發行的股份產生的資本收益會被視為源自意大利。資本收益為(a)出售價減去與出售直接相關的成本,與(b)參股稅基(一般為購買價,隨該項購買的直接相關成本而增

加)兩者之差額。因此，股東必須保留相關文件，如與就購買本公司股份所支付金額有關的文件。如納稅人未有照辦，意大利稅務局可爭辯該類出售所得的整筆款項必須作資本收益處理。

為計算資本收益，出售所得款項(即出售價)及納稅人負擔的任何成本(包括本公司股份的購買價)均必須按以下匯率換算成歐元：(a)納稅人接獲／支付該款項當日的匯率；或(b)如無此匯率，則為最近當日之前一日的匯率；或(c)如無此匯率，則為納稅人接獲／支付該款項當月的平均匯率。每日匯率為在意大利官方憲報所公佈的每日匯率，每日匯率亦可在Bank of Italy (*Banca d'Italia*)網站(<http://uif.bancaditalia.it/UICFEWebroot/>)查閱。

為符合意大利法律所加諸的責任，非意大利居民股東(在意大利並無永久機構者)必須：

- (i) 申請意大利稅務證明號碼(「*Codice Fiscale*」)。意大利*Codice Fiscale*可透過當地(如於香港)意大利領事館取得。
- (ii) 作出適當的報稅。就此而言，請注意：
 - (a) 報稅表有為非意大利居民個人(「*MODELLO UNICO PERSONE FISICHE*」)及非意大利居民公司(「*MODELLO UNICO ENTI NON COMMERCIALI ED EQUIPARATI*」)而設兩種。意大利稅務局每年會發出新版的報稅表；
 - (b) 報稅表可在意大利稅務局網站下載。該網站亦登載有填寫報稅表的指引。報稅表及相關指引現時並無備有英文本。然而，本公司打算為股東準備一份小冊子(備有中、英文版本)以登載報稅表樣本及解釋就於下文第(iii)段所載限期前提交適當報稅表的步驟。該小冊子將在上市後於切實可行下盡快上載至本公司網站；
 - (c) 報稅表可由以下人士填寫：
 - I. 納稅人可親筆填寫報稅表印刷本；

- II. 納稅人可利用由意大利稅務局提供的特別軟件填寫電子版本報稅表。如要利用該軟件以電子方式提交報稅表，納稅人須先向意大利稅務局索取一個特別個人識別碼（與上述*Codice Fiscale*不同）。如何取得個人識別碼的指引於意大利稅務局網站（只有意大利文版本）及上文第(ii)(b)段所提及的小冊子內登載；或
- III. 意大利獲授權中介機構（如特許稅務顧問），如其向納稅人提供意見。

(iii) 在限期前遞交報稅表。就此而言，請注意：

(a) 就非意大利居民個人：

- I. 以郵寄方式：納稅人可透過意大利郵政署遞交報稅表（即親身向意大利郵政署交回有關表格），或在海外投寄報稅表。如在海外投寄，填妥的報稅表不得摺疊並放入一般信封內，必須由海外以掛號或其他相等方式寄出，上面清楚顯示投寄日期。報稅表必須於下列日期前交到：
 - 如報稅表是在意大利透過意大利郵局遞交，便為於實現資本收益的稅務期間後下一個稅務期間的六月三十日；或
 - 如報稅表是在海外寄出，則為實現資本收益的稅務期間後下一個稅務期間的九月三十日；或
- II. 以電子方式遞交：納稅人可利用由意大利稅務局提供的特別軟件以電子方式提交報稅表。在此情況下，報稅表必須於實現資本收益的稅務期間後下一個稅務期間的九月三十日或之前提交；或
- III. 透過意大利獲授權中介機構：報稅表可由意大利獲授權中介機構代納稅人提交。在此情況下，報稅表必須於實現資本收益的稅務期間後下一個稅務期間的九月三十日或之前提交。

請注意，個人的稅務期間按公曆年計（即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 (b) 就非意大利居民公司，報稅表必須於公司實現資本收益的相關財政年度結束後九個月期滿之日或之前提交。

謹請注意，所有上述限期可不時修改。最新資料（意大利文本）可在意大利稅務局網站 www.agenziaentrate.gov.it 查閱，並登載於前文第(ii)(b)段提及的小冊子的更新版本內供股東參考。

- (iv) 在限期內繳納應付稅項。就此而言，謹請注意：

- (a) 就非意大利居民個人，在一般情況下，必須在實現資本收益的稅務年度後下一個稅務年度的六月十六日或之前繳交（如在其後30日內繳交，則須繳交相當於應繳稅款的0.4%的額外徵費）；及
- (b) 就非意大利居民公司：在一般情況下，必須在實現資本收益的財政年度結束後第六個月的第十六日或之前繳交。如在其後30日內繳交，亦須繳交相當於應繳稅款的0.4%的額外徵費。

因此，有意投資者須注意，繳款是於遞交報稅表限期前到期。謹請注意，上述所有限期可不時予以修改。

- (v) 繳納稅款的方法。可透過如下方式繳納資本收益稅：

- (a) 透過互聯網 (F24 Online，供已取得個人識別碼及在意大利獲認可銀行或郵局 (*Poste Italiane Spa*) 擁有銀行賬戶的納稅人使用)；
- (b) 透過網上銀行經意大利銀行 (供在提供網上銀行繳稅設施的銀行擁有在意大利銀行賬戶的納稅人使用)；或
- (c) 透過特定電滙經意大利往來銀行作出安排。為免延誤繳款，是項手續應與當地及意大利往來銀行先行協定。

不接受以支票繳款。此外，請注意資本收益稅款必須以歐元支付。

如非意大利居民納稅人未有遞交報稅表，將須繳付以下罰款(除未付稅款及應計利息外)：

- (i) 應付稅款的120%至240%的罰款(最低罰款為258歐元)；或
- (ii) 如並無應繳稅款(如所實現資本收益以同一稅務年度的資本虧損抵銷)，罰款介乎258歐元至1,032歐元。

在評稅時，如納稅人在評稅通知後60日內全數繳納到期的稅款，上述罰款會減至三分之一。

報稅表上原申報稅額有遺漏、少報或遲繳，可被處以未繳稅款或遲交稅款的30%罰款。如應繳稅款在接獲自動發出的不合規通知後30日內繳付，此罰款將減至10%(三分之一)；或如稅款在接獲報稅表正式查核結果後30日內繳付，則將減至20%(三分之二)。

納稅人可在報稅表上列明作稅務通知之用的海外地址。

A. 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

1. 註冊成立

我們於一九九零年七月十一日在公證人G. Pozzi (註冊編號：32175，系列編號：3693) 公證下於意大利成立為有限公司，公司名稱為Giofin Services S.r.l.。一九九三年七月二十三日，公司名稱變更為GMD S.r.l.，其後以創立合併方式與其他集團公司合併，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轉變為股份制公司，並採用現行名稱PRADA S.p.A.。我們計劃營運至二一零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的註冊辦事處位於意大利米蘭Via Fogazzaro no.28。

我們在香港的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中環畢打街11號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36樓，並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XI部向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為一家非香港公司。Sergio Cattaneo已獲委任為代表我們在香港的營業地點接收法律文件及通知的代理。我們的組織章程包括公司章程。我們的公司章程的有關部分及意大利公司法的若干有關內容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

我們的股本或債務證券概無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亦無尋求批准該類證券上市或買賣。

2. 本公司股本的變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法定股本為255,882,400歐元，而我們的已發行及流通在外股本為250,000,000歐元，分為每股面值0.10歐元的繳足普通股。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我們的股東批准(i)將每一股股份分拆為10股股份；及(ii)發行58,824,000股新股。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我們的股本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並無任何變動。

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股本的變動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股本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並無任何變動，惟普拉達時裝商業(上海)有限公司的股本發生下文所述變動。

於二零零九年，普拉達時裝商業(上海)有限公司的股本由630,000美元增至7,065,000美元，增幅為6,435,000美元，分三期注入：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九日、二零零九年五月七日及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八日。

普拉達時裝商業(上海)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一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普通股數目 (千股)	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已發行股份數目；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九財政年度初	—	630	—
於二零零九財政年度增加的資本	—	6,435	—
於二零零九財政年度末	—	7,065	—

截至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普通股數目	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已發行股份數目；繳足股本：			
於二零一零財政年度初	—	7,065	—
於二零一零財政年度末	—	7,065	—

4.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

有關我們主要附屬公司的公司資料概要，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40。

5.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及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通過的決議案

根據本公司當時全體股東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及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通過的決議案(其中包括)：

- (a) 本公司批准及採納新公司章程，自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起生效，條款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A節概述；
- (b) 待：
 - (i) 香港聯交所批准本招股章程所述已發行股份及因進行全球發售而將予發行的新股份(可作出董事會或其任何委員會可能批准的調整)上市及買賣；

- (ii) 於定價日或前後正式釐定發售價及簽立並交付國際配售協議；及
- (iii) 於股份開始於香港聯交所買賣日期或之前，包銷商根據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配售協議各自應履行的責任成為且仍為無條件(包括(倘有關)由於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豁免任何條件)，而有關責任未有根據相關協議的條款或其他條款終止；
 - A. 批准全球發售及授權董事會配發及發行全球發售股份數目；及
 - B. 批准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授權董事會落實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
- (c) 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於香港聯交所或股份可能上市且就此獲證監會及香港聯交所認可的任何證券交易所購回總面值(或數目，視情況而定)不超過股份於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10%的股份。該項授權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公司章程或法例規定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或更新該項授權時(以最早發生者為準)屆滿。

6. 本公司購回本身的股份

本節載有香港聯交所規定須載入本招股章程，有關本公司購回本身證券的資料。根據意大利法例購回本公司股份的相關規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B. 10段。

(a) 上市規則的條文

上市規則允許以香港聯交所作為第一上市地的公司在香港聯交所購回其本身證券，但須遵守若干限制，其中較重要的限制概述如下：

(i) 股東批准

以香港聯交所作為第一上市地的公司擬進行的所有證券(股份必須為已繳足股份)購回事宜，必須事先獲股東普通決議案(以一般授權或就特定交易作出特別批准的方式)批准。

(ii) 資金來源

購回時，本公司僅可動用根據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及意大利適用法例可合法作此用途的資金。上市公司不得在香港聯交所以現金以外的代價購回本身股份，亦不得按香港聯交所交易規則規定的結算方式購回本身證券。在前文所述規定規限下，本公司任何購回的證券均將以本公司的資金支付，而該資金在別的情況下應可用作股息或股份分配或為購回而新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獲得。倘購回須支付任何溢價超過購回股份的面值則必須以公司資金支付，而該資金在別的情況下應可用作股息或股份分配或本公司溢價賬的全部進賬額獲得。

按本招股章程所披露我們現行的財務狀況，以及現行的營運資金狀況衡量，董事認為全面行使購回授權，可能對我們的營運資金及／或資產負債狀況有重大不利影響(相對於本招股章程所披露的狀況)。然而，倘行使購回授權會對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或董事認為我們不時宜具備的資產負債水平有重大不利影響，則董事不建議行使購回授權。

按緊隨上市後已發行2,558,824,000股股份計算，本公司在購回授權生效期間全面行使購回授權最多可購回255,882,400股股份。

(iii) 買賣限制

上市公司可在香港聯交所購回股份的總數最多為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於緊隨購回後30日內，未經香港聯交所事先批准，公司不得發行或宣佈建議發行新證券(惟在有關購回前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規定公司發行證

券的類似工具獲行使而發行的證券除外)。此外，倘購買價較先前五個交易日股份於香港聯交所買賣的平均收市價高出5%或以上，則上市公司不得於香港聯交所購回其股份。上市規則亦規定，倘購回證券會導致由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數目低於香港聯交所規定的有關指定最低百分比，則上市公司不得購回其證券。公司須促使其委任購回證券的經紀於香港聯交所要求時向其披露有關購回證券的資料。

(iv) 購回股份的地位

所有購回證券(不論是否在香港聯交所購回)於購回後將根據股東特別大會獲得的股東批准予以註銷及除牌，而該等股份的股票證書必須於任何該等購回股份交收後於合理可行情況下盡快予以註銷及銷毀。本公司必須循正常程序申請任何其後發行的該類股份上市。

(v) 暫停購回

在可能影響股價的情況發生後或已就可能影響股價的事項作出決定時，上市公司不得購回證券，直至可能影響股價的資料已公開為止。尤其於緊接以下日期前一個月內(以較早者為準)：(i)召開董事會會議以批准上市公司任何年度、半年度、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業績(無論是否為上市規則所規定者)的日期(以按上市規則首次知會香港聯交所將舉行的董事會會議日期為準)；及(ii)上市公司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刊登任何年度或半年度業績公告的最後限期，或刊登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業績公告(無論是否為上市規則所規定者)的最後限期，上市公司不得在香港聯交所購回其股份，惟特殊情況除外。此外，倘上市公司違反上市規則，香港聯交所可禁止其在香港聯交所購回證券。

(vi) 呈報規定

有關在香港聯交所或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證券的若干資料，必須不遲於下一個營業日的早市或任何開市前時段(以較早者為準)開始前30分鐘向香港聯交所呈報。此外，上市公司年報必須披露有關年度內購回證券的詳情，包括購

回證券數目的每月分析、每股購買價或就全部該等購回支付的最高及最低價格(如有關)，以及所付總價格。

(vii) 關連人士

上市公司不得在知情的情況下在香港聯交所向「關連人士」購回證券，關連人士指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的聯繫人，而關連人士亦不得在知情的情況下向公司出售其證券。

(viii) 一般事項

各董事及就彼等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其任何聯繫人現時均無意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董事已向香港聯交所承諾，在適用情況下，彼等將會根據上市規則及意大利法例行使購回授權。

倘購回證券導致股東在本公司投票權所佔的權益比例有所增加，就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而言，該項增加將視作一項收購。因此，一名股東或一組一致行動的股東可取得或鞏固本公司的控制權，並須按照收購守則規則26提出強制性收購建議。除上述者外，董事並不知悉因根據購回授權進行任何購回而導致任何根據收購守則產生的後果。

倘購回股份會導致由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數目低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5%(或上市規則規定為最低公眾持股量的其他百分比或香港聯交所根據任何授予的豁免而要求的其他百分比)，則董事將不會行使購回授權。

概無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知會本公司，表示目前有意在購回授權獲行使時，將股份出售予本公司，亦無承諾不會將股份出售予本公司。

(b) 購回的理由

董事相信，股東給予董事可讓本公司在市場上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購回或會提高每股股份資產淨值及／或每股股份盈

利，惟須視乎當時市況及資金安排而定，且僅會在董事相信購回股份有利於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情況下進行購回。

B. 公司組織

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歷史及企業架構」一節。

C. 有關本集團業務的其他資料

1. 重大合約概要

下列合約（並非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由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前兩年內訂立，乃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

(a) 香港包銷協議

(b) 有關收購*Car Shoe S.A.* 權益的購股協議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附屬公司PBLuxembourg S.A.（「PB Luxembourg」）與Fang S.A.（「Fang」）訂立買賣協議（「Car Shoe協議」），據此，Fang向PB Luxembourg轉讓Car Shoe S.A.（「Car Shoe」，為根據盧森堡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9,450股股份，代價為4,000,000歐元。

(c) *Fragrance and Skincare* 購股及合營終止協議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Puig, S.L.（「Puig」）訂立購股及合營終止協議（「協議」），其中，除了別的以外，規定(i)向Puig轉讓本公司擁有的2,000,000股Fragrance and Skincare S.L.股份；及(ii)終止本集團與Puig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二日訂立的合營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合作發展包括附有Prada商標的化妝品、護膚品、香水及相關產品的創作、生產及商品化業務。

2. 本集團的重大知識產權

商標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本集團成員公司在全球多個國家(包括本集團現時經營業務的所有國家)的名稱及標識擁有約5,100項商標註冊及約200項註冊申請。該等商標中有36項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在香港註冊。

於最後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本集團成員公司經已註冊或已申請註冊以下與本集團整體業務關係重大的商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PRADA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阿爾巴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阿爾及利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5 41 42	安道爾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安圭拉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35	安提瓜和巴布達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4 35 42*	阿根廷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亞美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 21* 23* 24* 25 26* 27* 28*	阿魯巴島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4 25 34 35 41 42	澳洲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奧地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阿塞拜疆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巴哈馬群島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8 11 20 21 23 24 26 27 28	巴哈馬群島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4 25 34 35 42	巴林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1 23* 26 27 28*	孟加拉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0 24 25	孟加拉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5	巴巴多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白俄羅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0 25 34 43 44	伯利茲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6 8 9 11 14 16 18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32 33 34 35 36 39 41 43 44	比荷盧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5	百慕達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5	不丹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20 21 23* 24 26* 27* 28* 34 35 42	玻利維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波斯尼亞和黑塞哥維那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14 16 18 23 24 25 26 27 28 34 43	巴西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11 20 21 35	巴西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英屬維爾京群島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文萊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保加利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26	保加利亞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柬埔寨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6 18 20 24 25 34 35	加拿大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4 41 42	智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34 35 42	中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26	中國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4 35* 42	哥倫比亞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克羅地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4 35 42	古巴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5 36	塞浦路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捷克共和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4* 25 34* 35 43 44	丹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26 28	多米尼克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7 18 20 21 23 24 25 28	多米尼克國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多明尼加共和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4 35 42	厄瓜多爾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埃及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5	薩爾瓦多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5	愛沙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歐洲聯盟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4 25 27	斐濟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8 21 23 26 28	斐濟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4* 25 34 35 42*	芬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法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5	格魯吉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德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1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加納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8 14	加納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0 25 34 42	直布羅陀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20* 21* 24* 35* 42*	希臘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0 24 25 34 42	格林納達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危地馬拉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5	危地馬拉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圭亞那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5	海地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5	洪都拉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4 25 34 35 43 44	香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匈牙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5* 41* 42* 43 44 45	冰島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8 35	印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26 27 42	印度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20 21 23 25 26 27 28 34 35 43 44	印尼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18 24 25	印尼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4 25 29 30 34 42	伊朗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5 39	伊朗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伊拉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4 25 34 35 42	愛爾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4 35 42	以色列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5 6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34 35 42	意大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牙買加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4 25 35 42	日本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5 42	約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哈薩克斯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5	肯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朝鮮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7 18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30 34 35 41 42	大韓民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12	大韓民國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科索沃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4 25 34 35* 42	科威特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吉爾吉斯斯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拉脫維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4 25 34 35 42	黎巴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5	萊索托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4 35 41 42	利比里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利比亞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列支敦士登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5	立陶宛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4 25 34 35 42	澳門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馬其頓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6 27 28* 34 35* 43	馬來西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馬來西亞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馬耳他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18 25	毛里求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25 35 42	墨西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摩爾多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摩納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蒙古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黑山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蒙特塞拉特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摩洛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5	尼泊爾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5	新西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5	尼加拉瓜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尼日利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1 41 16	尼日利亞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4 35 41 42	挪威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5 41 42	非洲知識產權組織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5	阿曼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5	巴基斯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5*	巴拿馬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4 42 43	巴拉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4* 35* 41 43 44	秘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8 23 25 26 27 28 35 41	菲律賓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2	菲律賓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波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葡萄牙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波多黎各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5	卡塔爾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6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34 35 42	羅馬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俄羅斯聯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5 35	俄羅斯聯邦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0 25 34 42	聖赫勒拿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5	聖盧西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聖馬利諾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4 35* 42 43 44 45	沙特阿拉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塞爾維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5	塞舌爾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塞拉利昂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4 25 34 35 42	新加坡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斯洛伐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斯洛文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5 42*	南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西班牙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26	西班牙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5*	斯里蘭卡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8	斯里蘭卡	申請中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聖基茨和尼維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0 24 25 34 35 43 44	聖文森特和格林納丁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蘇丹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8* 11* 20* 21* 23* 24* 26* 27* 28*	蘇里南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5	斯威士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4 34 35 42	瑞典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瑞士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5*	敘利亞阿拉伯共和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4 35 42	台灣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26	台灣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塔吉克斯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5 41 42	坦吉爾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4 25 34 42* 43 44	泰國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5* 41* 42*	特立尼達和多巴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5 41 42	突尼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突尼斯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6 8 9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5* 41 42	土耳其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5	土庫曼斯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6 9 14 16 18 20 21 24 25 26 28 34 35 41	美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烏克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4* 25 34* 35 42*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4 25 34 35 42	英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11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26 27 28 34 41 42	烏拉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烏茲別克斯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8 9* 11 14* 16* 20* 21* 23 27 34* 35 42*	委內瑞拉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4 25 26 28	委內瑞拉	申請中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0 21 23 24 25 34 35 42	越南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12 26	越南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5	約旦河西岸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5*	也門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贊比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5	津巴布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阿爾巴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阿爾及利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阿根廷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亞美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澳洲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奧地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阿塞拜疆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白俄羅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6 9 14 16 18 24 25 26 34 43 44	比荷盧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波斯尼亞和黑塞哥維那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巴西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保加利亞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6	保加利亞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加拿大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26	中國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克羅地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古巴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捷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丹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埃及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愛沙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芬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法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德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希臘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18 25	香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匈牙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25 35	印尼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印尼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18 25	愛爾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6 9 14 16 18 24 25 26 34 42	意大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08 9 10 14 18 20 21 24 25 26	日本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6 34 42	哈薩克斯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朝鮮	已註冊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大韓民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大韓民國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科索沃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24 34 42	吉爾吉斯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拉脫維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利比里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列支敦士登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前南斯拉夫馬其頓共和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墨西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摩納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蒙古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黑山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摩洛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挪威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波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葡萄牙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26 34 42	羅馬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俄羅斯聯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聖馬利諾	已註冊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塞爾維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塞拉利昂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新加坡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斯洛伐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斯洛文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西班牙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西班牙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蘇丹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瑞典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瑞士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台灣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14 18 25	泰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突尼斯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土耳其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土耳其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18	美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烏克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18 25	英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烏茲別克斯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4 25 34 42	越南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越南	申請中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亞爾巴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亞爾及利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阿根廷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亞美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澳洲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奧地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阿塞拜疆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白俄羅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6 9 14 18 24 25 26 35 41 42 43 44	比荷盧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波斯尼亞和黑塞哥維那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巴西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保加利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中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26	中國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克羅地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古巴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捷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35 42	丹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埃及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42	愛沙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26	歐洲聯盟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35 42	芬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法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42	格魯吉亞	已註冊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德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希臘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匈牙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42	冰島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5 43	印尼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意大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日本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哈薩克斯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42	肯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朝鮮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大韓民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26	大韓民國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吉爾吉斯斯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拉脫維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42	萊索托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利比里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列支敦士登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42	立陶宛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前南斯拉夫馬其頓共和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墨西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摩納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蒙古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黑山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摩洛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42	莫桑比克	已註冊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5	新西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35 42	挪威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波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葡萄牙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羅馬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俄羅斯聯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聖馬利諾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塞爾維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塞拉利昂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新加坡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斯洛伐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斯洛文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西班牙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蘇丹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42	斯威士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42	瑞典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瑞典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瑞士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塔吉克斯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26	台灣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6 26	突尼斯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35 42	土耳其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26	土耳其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42	土庫曼斯坦	已註冊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42 43 44 45	美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烏克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42	英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烏茲別克斯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4 25 35 42	越南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26	越南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35 3 9 14 16 18 25 35	歐洲聯盟 香港	申請中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14 18 24 25	泰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比荷盧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中國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歐洲聯盟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日本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大韓民國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俄羅斯聯邦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土耳其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美國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越南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歐洲聯盟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印度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秘魯	申請中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18 25	突尼斯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中國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日本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摩爾多瓦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俄羅斯聯邦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美國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越南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亞爾巴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亞爾及利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安道爾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安提瓜和巴布達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阿根廷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亞美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阿魯巴島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澳洲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奧地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阿塞拜疆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28	B.E.S.群島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巴哈馬群島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巴林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28	孟加拉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12	孟加拉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28*	巴巴多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白俄羅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8 25 28	伯利茲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 2 3 6 9 12 14 16 18 22 24 25 28 29 30 34 35 36 38 39 41 42 43 44 45	比荷盧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百慕達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28	不丹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玻利維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波斯尼亞和黑塞哥維那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12 14 16 18 25 28	巴西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巴西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文萊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保加利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18 25	加拿大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25 28	智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6 28	中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24	中國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哥倫比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哥斯達黎加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克羅地亞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古巴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28	庫拉索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塞浦路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捷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28	丹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多明尼加共和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厄瓜多爾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埃及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薩爾瓦多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28	愛沙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24	歐洲聯盟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斐濟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芬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法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28	格魯吉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德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25 28	加納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加納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8 25 28	直布羅陀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希臘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8 25 28	格林納達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28	危地馬拉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圭亞那(前英屬)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海地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洪都拉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35	香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匈牙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冰島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印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25 28	印尼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印尼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伊朗(伊斯蘭共和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愛爾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以色列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意大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牙買加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日本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約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哈薩克斯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肯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朝鮮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6 8 9 12 13 14 16 18 19 21 22 25 28	大韓民國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24	大韓民國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科威特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吉爾吉斯斯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拉脫維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黎巴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28	萊索托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利比里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利比亞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列支敦士登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28	立陶宛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澳門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前南斯拉夫馬其頓共和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8	馬來西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馬來西亞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馬耳他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35	墨西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摩爾多瓦共和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摩納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蒙古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黑山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摩洛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28	莫桑比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28	納米比亞	已註冊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尼泊爾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新西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尼加拉瓜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尼日利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8	尼日利亞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挪威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非洲知識產權組織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阿曼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巴基斯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8	巴基斯坦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巴拿馬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巴拉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28*	秘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28	菲律賓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波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葡萄牙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波多黎各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羅馬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俄羅斯聯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14 18 25 35	俄羅斯聯邦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8 25 28	聖赫勒拿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聖盧西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28	聖馬丁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聖馬利諾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沙特阿拉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塞爾維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塞舌爾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塞拉利昂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新加坡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斯洛伐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斯洛文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南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西班牙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4 18* 28*	斯里蘭卡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6 25	斯里蘭卡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8 25 28	聖文森特和格林納丁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蘇丹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蘇里南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28	斯威士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瑞典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瑞士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敘利亞阿拉伯共和國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台灣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24	台灣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塔吉克斯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泰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特立尼達和多巴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突尼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24	突尼斯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土耳其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24	土耳其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9 28	土庫曼斯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18 25 28	美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烏克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英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12 14 16 18 25 28	烏拉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烏茲別克斯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委內瑞拉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6 18 25 28	委內瑞拉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越南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24	越南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也門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贊比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2 14 16 18 25 28	津巴布韋	已註冊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阿爾巴尼亞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阿爾及利亞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亞美尼亞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奧地利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阿塞拜疆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白俄羅斯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3 44	比荷盧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波斯尼亞和黑塞哥維那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保加利亞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中國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克羅地亞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古巴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捷克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埃及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法國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德國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匈牙利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3 16 18 25 34 42	意大利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哈薩克斯坦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朝鮮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吉爾吉斯斯坦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拉脫維亞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利比里亞	已註冊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列支敦士登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馬其頓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摩爾多瓦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摩納哥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蒙古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黑山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摩洛哥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波蘭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葡萄牙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羅馬尼亞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俄羅斯聯邦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聖馬利諾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塞爾維亞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塞拉利昂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斯洛伐克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斯洛文尼亞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西班牙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蘇丹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瑞士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塔吉克斯坦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烏克蘭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25	英國	已註冊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烏茲別克斯坦	已註冊
	合成	標誌牌、 包裝	16 34 42	越南	已註冊
PRADA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阿爾巴尼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阿爾及利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安提瓜和巴布達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亞美尼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35	澳洲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奧地利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阿塞拜疆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B.E.S.群島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巴林	申請中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白俄羅斯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比荷盧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不丹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18 25	玻利維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波斯尼亞和黑塞哥維那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8 21 22 23 24 25 35 40 42	巴西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20 24	巴西	申請中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保加利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加拿大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25	智利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中國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18 25	哥斯達黎加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克羅地亞	已註冊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古巴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庫拉索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塞浦路斯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捷克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丹麥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埃及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愛沙尼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6 21	歐洲聯盟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芬蘭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法國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格魯吉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1 25 28	德國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8 25 28	希臘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香港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匈牙利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冰島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印尼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伊朗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愛爾蘭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18 25 28	意大利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6 8 9 10 14 18 21 24 25 26 28	日本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哈薩克斯坦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肯尼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朝鮮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8 9 18 20 21 25 28 35 36 41 43	大韓民國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吉爾吉斯斯坦	已註冊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拉脫維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萊索托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利比里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列支敦士登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立陶宛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馬其頓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馬來西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5 28 35	墨西哥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摩爾多瓦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摩納哥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蒙古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黑山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摩洛哥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莫桑比克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納米比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挪威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18 25	巴拉圭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波蘭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葡萄牙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羅馬尼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俄羅斯聯邦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聖馬丁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聖馬利諾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塞爾維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塞拉利昂	已註冊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文字	防禦	9 28	新加坡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斯洛伐克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斯洛文尼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8	西班牙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蘇丹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18* 25*	蘇里南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斯威士蘭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瑞典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瑞士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敘利亞阿拉伯共和國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塔吉克斯坦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土耳其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土庫曼斯坦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8 25 28	美國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烏克蘭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8 28	英國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烏茲別克斯坦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委內瑞拉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5 28	越南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28	贊比亞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阿爾巴尼亞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阿爾及利亞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亞美尼亞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8 25	澳洲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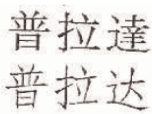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奧地利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阿塞拜疆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18* 25*	巴林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白俄羅斯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比荷盧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波斯尼亞和黑塞哥維那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保加利亞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18 25	加拿大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中國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克羅地亞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古巴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捷克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8 25	丹麥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埃及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8 25	芬蘭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法國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德國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8 25	希臘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匈牙利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意大利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8 25	日本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哈薩克斯坦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朝鮮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8 25	大韓民國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吉爾吉斯坦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拉脫維亞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利比里亞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列支敦士登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前南斯拉夫馬其頓共和國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摩爾多瓦共和國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摩納哥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蒙古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黑山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摩洛哥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8 25	挪威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18 25	菲律賓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波蘭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葡萄牙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羅馬尼亞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35	俄羅斯聯邦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35	俄羅斯聯邦	申請中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聖馬利諾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18 25	沙特阿拉伯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塞爾維亞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塞拉利昂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8 25	新加坡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斯洛伐克	已註冊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斯洛文尼亞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西班牙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蘇丹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8 25	瑞典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瑞士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25	台灣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塔吉克斯坦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8 25	土耳其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18 25	美國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烏克蘭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18 25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8 25	英國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烏茲別克斯坦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4 18 24 25	越南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16 24	比荷盧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16 24	中國	申請中
	合成	防禦	16 24	歐洲聯盟	申請中
	合成	防禦	16 24	大韓民國	申請中
	合成	防禦	16 24	台灣	申請中
	合成	防禦	16 24	突尼斯	申請中
	合成	防禦	16 24	土耳其	申請中
	合成	防禦	16 24	越南	申請中
	文字 (Prada 的中文 字)	防禦	3 9 18 25 35	香港	已註冊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普拉達	文字	防禦	3 9 25 35	中國	已註冊
	(Prada 的中文 字)				
普拉達	文字	防禦	18	中國	申請中
	(Prada 的中文 字)				
프라다	文字	防禦	3 9 18 25 35	台灣	已註冊
	(Prada 的中文 字)				
프라다	文字	防禦	3 8 9 14 16 18 21 22 25 30 34 35 36 41 43	大韓民國	已註冊
	(Prada 的韓文 字)				
PRADA ブラダ	文字	防禦	3 9 14 18 25 34	日本	已註冊
	(Prada 及片假 名)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阿爾巴尼亞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阿爾及利亞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安道爾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16	阿根廷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阿魯巴島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阿塞拜疆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巴哈馬群島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巴林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18 25 28	孟加拉	申請中
	合成	防禦	01 02 3 05 9 12 14 16 18 22 24 25 28 29 30 32 33 34 35 36 38 39 41 42 43 44 45	比荷盧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9 12 18 25	玻利維亞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8 25 28	巴西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16	巴西	申請中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文萊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保加利亞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克羅地亞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古巴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丹麥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厄瓜多爾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法國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加納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28	危地馬拉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圭亞拿(前英屬)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洪都拉斯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25 28	印尼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伊拉克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意大利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牙買加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朝鮮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科威特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黎巴嫩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利比里亞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列支敦士登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前南斯拉夫馬其頓共和國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8 28	摩爾多瓦共和國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摩納哥	已註冊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蒙古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黑山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摩洛哥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尼泊爾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尼加拉瓜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25 28	尼日利亞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14 16 18	尼日利亞	申請中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非洲知識產權組織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9 12 14 16 28	阿曼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巴拿馬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秘魯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羅馬尼亞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聖馬利諾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塞爾維亞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塞舌爾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塞拉利昂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索馬里	申請中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南非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蘇丹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敘利亞阿拉伯共和國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突尼斯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土耳其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美國	已註冊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烏克蘭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烏拉圭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烏茲別克斯坦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委內瑞拉	已註冊
	合成	防禦	3 9 12 14 16 18 25 28	也門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澳洲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加拿大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歐洲聯盟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德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香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印尼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日本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馬來西亞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25	新西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菲律賓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新加坡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台灣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泰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美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澳洲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奧地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比荷盧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保加利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法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德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希臘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愛爾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意大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日本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朝鮮	已註冊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25	摩納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波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葡萄牙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俄羅斯聯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新加坡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西班牙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土耳其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越南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阿爾巴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阿爾及利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安道爾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1 14 16 18 20 25 42	安提瓜和巴布達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9 14 16 18 25* 34 35 43 44	阿根廷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亞美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1 14 16 18 20 25	阿魯巴島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2	澳洲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2	奧地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阿塞拜疆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1 14 16 18 20 25	巴哈馬群島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2	巴林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11* 18*	孟加拉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14 16 20 25	孟加拉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1 14 16 18 20 25 35 42	巴巴多斯	申請中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白俄羅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伯利茲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6 9 14 16 18 24 25 26 34 35 41 43 44	比荷盧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1 14 16 18 20 25 35 42	百慕達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1 24 25 26 34 35 42	玻利維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波斯尼亞和黑塞哥維那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2 25 26 34 35 42	巴西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1 14 16 18 20 25	文萊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保加利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6 18 25 35	加拿大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03 09 43	加拿大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2	智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5	智利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9 16 18 25 34 35 42	中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06 35	中國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2	哥倫比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5	哥斯達黎加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克羅地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古巴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14 16 18 25 35 36	塞浦路斯	已註冊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捷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3 44 45	丹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07 9 11 14 16 18 20 21 25	多明尼加共和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2	厄瓜多爾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埃及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1 14 16 18 20 25 35 42	薩爾瓦多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愛沙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28 35	歐洲聯盟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06 24 26	歐洲聯盟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2	芬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2	法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格魯吉亞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2	德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2	希臘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格林納達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1* 14* 16* 18* 20* 25* 35* 42*	危地馬拉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1 14 16 18 20 25	圭亞拿(前英屬)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9* 11* 14* 16* 18* 20* 25* 35* 42*	海地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1 14 16 18 20 25 35 42	洪都拉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3 44	香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匈牙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冰島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1 14 16 18 20 25	印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1 43 44	印尼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伊朗(伊斯蘭共和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伊拉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2	愛爾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2	以色列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2	意大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1 14 16 18 20 25	牙買加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2	日本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哈薩克斯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朝鮮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02 3 05 08 9 14 16 18 21 25 27 34 35 42	大韓民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大韓民國	申請中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科索沃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2*	科威特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吉爾吉斯斯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拉脫維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2	黎巴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利比里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列支敦士登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18 25	澳門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前南斯拉夫馬其頓共和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3	馬來西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1 14 16 18 20 25	馬耳他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5 42	墨西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摩爾多瓦共和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2	摩納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蒙古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黑山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摩洛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莫桑比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5* 42	尼泊爾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35	新西蘭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9* 11* 14* 16* 18* 20* 25 35* 42	尼加拉瓜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2	挪威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1 14 16 18 20 25 35	阿曼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42	阿曼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11* 14* 16* 20* 25* 35	巴基斯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09 18	巴基斯坦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1 14 16 18 20 25 35 42	巴拿馬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巴拉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1 43 44	秘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8 25	菲律賓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5	菲律賓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波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葡萄牙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8 25 35	卡塔爾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羅馬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俄羅斯聯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1 14 16 18 20 25 35 42	聖盧西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聖馬利諾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2	沙特阿拉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塞爾維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2	新加坡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斯洛伐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斯洛文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南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2	西班牙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1 14 18 20 25 35 42	斯里蘭卡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6	斯里蘭卡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聖文森特和格林納丁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蘇丹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1* 14* 16* 18* 20* 25*	蘇里南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14* 16* 18 25 34* 35* 41* 42	瑞典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瑞士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2	敘利亞阿拉伯共和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2	台灣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台灣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塔吉克斯坦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1 24 25 26 34 35 43 44	泰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1* 14* 16* 18* 20* 25* 35* 42*	特立尼達和多巴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9 24 26	突尼斯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1* 43* 44*	土耳其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24 26	土耳其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5	美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烏克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3 44	英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14 16 18 25 34 35 42 43 44	烏拉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烏茲別克斯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35 42*	委內瑞拉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3 9 14 16 18 25 34 42	越南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6	越南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3* 9* 11* 14* 16* 18* 20* 25* 35* 42*	也門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MIU MIU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阿爾巴尼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6*	阿爾及利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安道爾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21 24 26	阿根廷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亞美尼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21 24 26	澳洲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奧地利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阿塞拜疆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白俄羅斯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6 9 14 16 18 19 20 21 24 25 26	比荷盧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21 24 26	玻利維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波斯尼亞和黑塞哥維那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21 24 26	巴西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保加利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18 25	加拿大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21 24 26	智利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6 21 24 26	中國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21 24 26	哥倫比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克羅地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古巴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塞浦路斯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捷克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18 25	丹麥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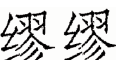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文字	防禦	9 14 16 21 24 26	厄瓜多爾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埃及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18 25	歐洲聯盟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18 25	芬蘭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法國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德國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18* 25*	希臘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21 24 26 28 35	香港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匈牙利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冰島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伊朗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伊拉克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18 25	愛爾蘭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18 25	以色列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意大利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1 24 25 26	日本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約旦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哈薩克斯坦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朝鮮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2 5 8 9 14 16 17 19 20 21 24 26 27	大韓民國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科威特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吉爾吉斯斯坦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拉脫維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利比里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列支敦士登	已註冊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文字	防禦	3	澳門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馬其頓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21 24 26	馬來西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摩爾多瓦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摩納哥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蒙古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黑山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摩洛哥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18 25	挪威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21 24 26	巴拉圭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21 24 26	秘魯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1	菲律賓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波蘭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葡萄牙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羅馬尼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俄羅斯聯邦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聖馬利諾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沙特阿拉伯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塞爾維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21 24 26	新加坡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斯洛伐克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斯洛文尼亞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南非	已註冊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西班牙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蘇丹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18 25	瑞典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瑞士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敘利亞阿拉伯共和國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台灣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塔吉克斯坦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突尼斯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土耳其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18* 21 24 25* 26	美國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烏克蘭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18 25	英國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21 24 26	烏拉圭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烏茲別克斯坦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9 14 16 21 24 26	委內瑞拉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4 16 21 24 26	越南	已註冊
	文字	防禦	3 9 18 25 35	香港	已註冊
	(Miu Miu的 中文字)				
	文字	防禦	3 9 18 25 35	中國	已註冊
	(Miu Miu的 中文字)				
	文字	防禦	3 9 18 25 35	台灣	已註冊
	(Miu Miu的 中文字)				


* 已要求註冊續期，待發續期證書。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뮤뮤	文字 (Miu Miu的 韓文字)	防禦	3 14 18 20 21 24 25 26	大韓民國	已註冊
미유미유	文字 (Miu Miu的 韓文字)	防禦	3 14 21 24 25 26	大韓民國	已註冊
미우미우	文字 (Miu Miu的 韓文字)	防禦	3	大韓民國	已註冊
Church's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澳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奧地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巴林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比荷盧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保加利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加拿大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中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丹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芬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法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德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希臘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香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愛爾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意大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日本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科索沃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摩納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黑山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挪威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葡萄牙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卡塔爾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俄羅斯聯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35	沙特阿拉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塞爾維亞	已註冊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斯洛文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西班牙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瑞典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瑞士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烏克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35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英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美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4 35	澳洲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奧地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巴林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比荷盧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博茨瓦納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保加利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加拿大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4 35	智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中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丹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4 35	歐洲聯盟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芬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法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德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4 35	加納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希臘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香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愛爾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意大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日本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科索沃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4 35	黎巴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摩納哥	已註冊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黑山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挪威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菲律賓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葡萄牙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卡塔爾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俄羅斯聯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塞爾維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斯洛文尼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4 35	南非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4 35	南韓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西班牙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瑞典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瑞士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4 35	土耳其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烏克蘭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英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4 35	美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安道爾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澳洲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奧地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比荷盧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巴西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加拿大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35	中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中國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克羅地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塞浦路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丹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歐洲聯盟	已註冊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法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格魯吉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德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希臘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香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印度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以色列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意大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日本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哈薩克斯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拉脫維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黎巴嫩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馬來西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35	馬來西亞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摩納哥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黑山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挪威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9 14 18 25 26	菲律賓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葡萄牙	申請中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俄羅斯聯邦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沙特阿拉伯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塞爾維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35	新加坡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南非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35	南韓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西班牙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瑞士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25	台灣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土耳其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烏克蘭	已註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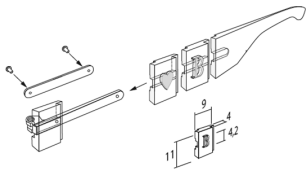
商標	種類 ⁽¹⁾	用途 ⁽²⁾	註冊類別	註冊／申請地點	狀況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英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35	美國	已註冊
	合成	商業上	18 25	烏茲別克斯坦	已註冊

(1) 類型：由文字、數字及／或字母(文字商標)，或文字及設計(合成商標)組成。

(2) 用途：商標註冊的目的。

專利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在包括意大利、美國、英國、中國及日本等國家就下列專利提交註冊申請：

專利	說明
	眼鏡支架及包含該支架的眼鏡，訂製方便，外形美觀，堅固耐用。

域名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本集團成員公司已註冊以下域名：

註冊擁有人	域名	屆滿日期
Prada S.A.	www.carshoe.com	2012-03-22
Prada S.A.	www.prada.com	2011-06-08
Prada S.A.	www.miumiu.com	2011-11-08
Prada S.A.	www.prada.at	2011-12-09
Prada S.A.	www.prada.cc	2011-08-10
Prada S.A.	www.lunarossa.ch	2012-03-31
Prada S.A.	www.miu-miu.cn	2012-03-29
Prada S.A.	www.wwwprada.com	2012-03-29
Prada S.A.	www.miumiu.cn	2012-03-29
Prada S.A.	www.miumiu.us	2012-03-30
Prada S.A.	www.pradashoponline.com	2012-04-15
Prada S.A.	www.pradaholding.com	2012-04-16
Prada S.A.	www.pradashoe.com	2012-04-17
Prada S.A.	www.mcafee-shoes.com	2012-04-19
Prada S.A.	www.prada.fr	2012-04-23
Prada S.A.	www.pradafxxx.com	2012-05-08
Prada S.A.	www.pradaboji.com	2012-05-15

註冊擁有人	域名	屆滿日期
Prada S.A.	www.lg-prada.com	2012-05-17
Prada S.A.	www.prada-factory-outlet.com	2012-05-21
Prada S.A.	www.prada-outlet.com	2012-05-21
Prada S.A.	www.prada-americascup.com	2012-05-27
Prada S.A.	www.prada-sport.it	2012-05-28
Prada S.A.	www.prada.li	2011-05-31
Prada S.A.	www.prada.nl	2011-11-23
Prada S.A.	www.pradaholding.nl	2011-05-31
Prada S.A.	www.pradaskincare.com	2011-06-02
Prada S.A.	www.prada.org	2011-06-07
Prada S.A.	www.myprada.com	2011-06-09
Prada S.A.	www.miumiu.info	2011-06-10
Prada S.A.	www.miumiu.org	2011-06-10
Prada S.A.	www.lunarossateam.com	2011-06-16
Prada S.A.	www.teamlunarossa.com	2011-06-16
Prada S.A.	www.lunarossachallenge.asia	2011-06-17
Prada S.A.	www.lunarossa.tv	2011-06-21
Prada S.A.	www.ilovemiumiu.com	2011-06-21
Prada S.A.	www.lunarossa.fr	2011-06-23
Prada S.A.	www.miumiu.eu	2011-07-31
Prada S.A.	www.lunarossateam.it	2011-07-30
Prada S.A.	www.churchsfootwear.com	2011-06-30
Prada S.A.	www.prada-sport.com	2011-07-02
Prada S.A.	www.pradacongoclub.com	2011-07-07
Prada S.A.	www.pradabeauty.biz	2011-07-13
Prada S.A.	www.teamlunarossa.it	2011-07-30
Prada S.A.	www.pradaholding.it	2011-08-01
Prada S.A.	www.pradasport.it	2011-08-01
Prada S.A.	www.carshoe.jp	2011-08-02
Prada S.A.	www.pradatransformer.co.kr	2011-08-08
Prada S.A.	www.pradaboutique.net	2011-08-13
Prada S.A.	www.lunarossaonline.com	2011-08-14
Prada S.A.	www.lunarossa-online.com	2011-09-15
Prada S.A.	www.pradaboutique.la	2011-08-20
Prada S.A.	www.pradafrances.es	2011-08-21
Prada S.A.	www.pradaperfume.com.es	2011-08-31
Prada S.A.	www.pradaperfume.es	2011-08-21
Prada S.A.	www.pradaperfumes.com.es	2011-08-31
Prada S.A.	www.pradaperfumes.es	2011-08-21
Prada S.A.	www.infosaedata.com	2013-05-31
Prada S.A.	www.prada-industrial.com	2011-08-29
Prada S.A.	www.prada.eu	2011-08-30
Prada S.A.	www.pradasport.net	2011-08-30
Prada S.A.	www.pradafragrance.com.es	2011-08-31
Prada S.A.	www.pradafragrance.es	2011-08-21
Prada S.A.	www.pradafrances.com.es	2011-08-31
Prada S.A.	www.carshoe.tw	2011-09-01
Prada S.A.	www.pradacasa.com	2011-09-01
Prada S.A.	www.pradaboutique.com	2011-09-09
Prada S.A.	www.prada.info	2011-09-12
Prada S.A.	www.pradatheleadingskischools.com	2011-09-14
Prada S.A.	www.infosaedata.net	2013-05-31

註冊擁有人	域名	屆滿日期
Prada S.A.	www.boutiqueprada.net	2011-09-27
Prada S.A.	www.pradafragrance.com	2011-09-30
Prada S.A.	www.prada.ky	2011-10-01
Prada S.A.	www.prada.pl	2011-10-01
Prada S.A.	www.pradasports.com	2011-10-14
Prada S.A.	www.pradabeauty.it	2011-10-14
Prada S.A.	www.prada-lunarossa.com	2011-10-18
Prada S.A.	www.pradachallenge2003.com	2011-11-05
Prada S.A.	www.prada-handbags.com	2011-11-06
Prada S.A.	www.miumiu.com	2011-11-08
Prada S.A.	www.pradachallenge.com	2011-11-09
Prada S.A.	www.genny.biz	2011-11-18
Prada S.A.	www.miumiubiz.biz	2013-05-30
Prada S.A.	www.prada.biz	2011-11-18
Prada S.A.	www.lunarsachallenge.com	2011-11-18
Prada S.A.	www.prada-da.com	2011-11-20
Prada S.A.	www.prada.io	2011-11-25
Prada S.A.	www.miumiu.asia	2011-11-25
Prada S.A.	www.pradalunarossa.com	2011-11-28
Prada S.A.	www.prada.asia	2011-11-28
Prada S.A.	www.pradaitalia.com	2011-11-30
Prada S.A.	www.lunarsachallenge.it	2011-12-02
Prada S.A.	www.prada.at	2011-12-09
Prada S.A.	www.miumiueyewear.com	2011-12-12
Prada S.A.	www.infosaledata.biz	2013-05-30
Prada S.A.	www.prada.net.cn	2011-12-19
Prada S.A.	www.infosaledata.it	2011-12-19
Prada S.A.	www.pra-da.com	2011-12-19
Prada S.A.	www.infosaledata.info	2013-05-31
Prada S.A.	www.infosaledata.org	2013-05-31
Prada S.A.	www.prada.org.cn	2011-12-19
Prada S.A.	www.giadaprada.com	2011-12-21
Prada S.A.	www.pradagroup.com	2011-12-21
Prada S.A.	www.pradaboutique.it	2011-12-30
Prada S.A.	www.prada.gl	2012-01-01
Prada S.A.	www.miumiu.it	2012-01-11
Prada S.A.	www.pradaspa.com	2012-01-11
Prada S.A.	www.pradagroup.mobi	2012-01-11
Prada S.A.	www.pradaspa.mobi	2012-01-11
Prada S.A.	www.prada.it	2012-01-14
Prada S.A.	www.boutiqueprada.it	2012-01-15
Prada S.A.	www.churchsenglishshoes.com	2012-01-15
Prada S.A.	www.churchsenglishshoes.net	2012-01-15
Prada S.A.	www.prada.ph	2012-01-16
Prada S.A.	www.pradafragrance.it	2012-01-18
Prada S.A.	www.pradafrances.it	2012-01-18
Prada S.A.	www.pradaperfume.it	2012-01-18
Prada S.A.	www.pradaperfumes.it	2012-01-18
Prada S.A.	www.miumiu.co.uk	2012-01-18
Prada S.A.	www.pradasunglasses.com	2012-01-19
Prada S.A.	www.prada.net	2012-01-24
Prada S.A.	www.prada.co.je	2012-01-31
Prada S.A.	www.prada.lu	2012-01-31

註冊擁有人	域名	屆滿日期
Prada S.A.	www.prada-press.com	2012-02-07
Prada S.A.	www.prada.sg	2012-02-14
Prada S.A.	www.pradaparfum.com	2012-02-14
Prada S.A.	www.pradaparfums.com	2012-02-14
Prada S.A.	www.prada.in	2012-02-16
Prada S.A.	www.patriziobertelli.com	2012-02-19
Prada S.A.	www.prada-transformer.com	2012-02-27
Prada S.A.	www.miucciaprada.it	2012-03-01
Prada S.A.	www.patriziobertelli.it	2012-03-01
Prada S.A.	www.prada.ac	2012-03-04
Prada S.A.	www.prada.gs	2012-03-03
Prada S.A.	www.prada.mw	2012-04-02
Prada S.A.	www.miucciaprada.net	2012-03-08
Prada S.A.	www.lunarossachallenge.hk	2012-03-10
Prada S.A.	www.prada.uk.com	2012-03-14
Prada S.A.	www.pradalunarossa.it	2012-03-16
Prada S.A.	www.pradabeauty.com	2012-03-20
Prada S.A.	www.pradabeauty.net	2012-03-21
Prada S.A.	www.prada-bags.co.uk	2012-03-21
Prada S.A.	www.prada-direct.co.uk	2012-03-21
Prada S.A.	www.pradabeauty.org	2012-03-21
Prada S.A.	www.church-footwear.tel	2012-03-22
Prada S.A.	www.miumiu.tel	2012-03-22
Prada S.A.	www.prada.tel	2012-03-22
Prada S.A.	www.pradagroup.tel	2012-03-22
Prada S.A.	www.pradasport.com	2012-03-24
Prada S.A.	www.pradagroup.net	2012-03-28
Prada S.A.	www.miumiu.hk	2012-03-31
Prada S.A.	www.prada.hk	2012-03-31
Prada S.A.	www.prada-bags.com	2012-04-01
Prada S.A.	www.prada-direct.com	2012-04-01
Prada S.A.	www.pradachallenge.it	2012-04-02
Prada S.A.	www.ipigroup.com	2012-04-08
Prada S.A.	www.topmodel-prada.net	2012-04-09
Prada S.A.	www.pradabeauty.co.uk	2012-07-14
Prada S.A.	www.miu-miu.co.uk	2012-08-21
Prada S.A.	www.pradafragrance.co.uk	2012-08-27
Prada S.A.	www.pradafragrances.co.uk	2012-08-27
Prada S.A.	www.pradaperfume.co.uk	2012-08-27
Prada S.A.	www.pradaperfumes.co.uk	2012-08-27
Prada S.A.	www.lunarossa.mobi	2012-09-21
Prada S.A.	www.pradaboutique.org	2011-09-27
Prada S.A.	www.pradacandy.com	2012-12-02
Prada S.A.	www.prada.org.uk	2013-02-10
Prada S.A.	www.prada-baby.net	2018-04-13
Prada S.A.	www.prada-girls.com	2018-05-13
Prada S.A.	www.miumiu.com.mx	2011-10-29
Prada S.A.	www.prada-lunarossa.it	2011-09-26
Prada S.A.	www.pradaeyewear.com	2012-01-19
Prada S.A.	www.fondazionepradacacorner.com	2013-05-12
Prada S.A.	www.pradacacorner.com	2013-05-12
Prada S.A.	www.fondazionepradacacorner.org	2013-05-12
Prada S.A.	www.cacorner.org	2013-05-12

註冊擁有人	域名	屆滿日期
Prada S.A.	www.pradacacorner.org	2013-05-12
PRADA S.p.A.	www.genny.com	2012-01-05
PRADA S.p.A.	www.pupil.it	2012-04-19
PRADA S.p.A.	www.ipiamiata.it	2012-04-15
PRADA S.p.A.	www.stcroce.it	2011-05-30
PRADA S.p.A.	www.stcroce.com	2011-06-05
PRADA S.p.A.	www.santacrocesrl.com	2011-06-07
PRADA S.p.A.	www.santacrocesrl.it	2011-08-22
PRADA S.p.A.	www.ipi-extra.com	2011-10-13
PRADA S.p.A.	www.prada-engineering.com	2011-10-24
PRADA S.p.A.	www.gennymoda.com	2012-02-05
PRADA S.p.A.	www.lamos.it	2012-04-11
Prada Korea Ltd.	www.alanmcafee.co.kr	2012-04-19
Prada Korea Ltd.	www.prada.co.kr	2011-10-15
Church and Co. (Footwear) Ltd.	www.alan-mcafee.com	2012-04-19
Church and Co. (Footwear) Ltd.	www.churchfootwear.com	2011-09-05
Church and Co. (Footwear) Ltd.	www.churchfootwear.net	2011-09-05
Church and Co. (Footwear) Ltd.	www.churchenglishshoes.com	2011-10-08
Church and Co. (Footwear) Ltd.	www.churchenglishshoes.net	2011-10-08
Church and Co. (Footwear) Ltd.	www.churchenglishshoes.it	2011-10-15
Church and Co. (Footwear) Ltd.	www.churchsenglishshoes.it	2012-02-15
Church and Co. (Footwear) Ltd.	www.church-footwear.com	2012-04-19
Church and Co. (Footwear) Ltd.	www.church-plc.com	2012-04-19
Church and Co. (Footwear) Ltd.	www.church-shoes.com	2012-04-19
Church and Co. (Footwear) Ltd.	www.churchs.eu	2012-04-30
Church and Co. (Footwear) Ltd.	www.churchfootwear.co.uk	2011-09-05
Church and Co. (Footwear) Ltd.	www.church-shoes.co.uk	2011-09-07
Church and Co. (Footwear) Ltd.	www.churchenglishshoes.co.uk	2011-10-08
Church and Co. (Footwear) Ltd.	www.churchshoes.co.uk	2012-10-29
Church and Co. (Footwear) Ltd.	www.churchsenglishshoes.co.uk	2012-01-15
Car Shoe S.A.	www.carshoe.it	2012-04-24
Car Shoe S.A.	www.carshoe.tel	2012-03-22

D. 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

1. 董事薪酬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支付予董事的酬金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實物利益、酌情花紅及其他獎勵)分別約為19,316,000歐元、25,024,000歐元及22,418,000歐元。

根據現行有效的安排，我們估計截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予董事的酬金總額(不包括酌情花紅)約為27,016,000歐元。

2. 主要股東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不計及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可能出售的股份或任何人士可能根據全球發售而認購並影響本節披露資料的股份)，以下人士將在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i) 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	權益
Prada Holding B.V.	82.5%
Gipafin S.à r.l.	82.5%
Bellatrix S.à r.l.	82.5%
Ludo S.A.	82.5%
Miuccia Prada	82.5%
Patrizio Bertelli	82.5%

(ii) 於股份的淡倉：無

(iii) 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權益

附屬公司	主要股東名稱	主要股東於附屬公司權益的百分比
Artisans Shoes srl	Graziano Mazza	33.3%
PAC S.r.l. (正在清盤)	Fratelli Prada S.r.l	16%
	Spiga 1 S.r.l	16%
	Venezia 3 S.r.l	12%
	Prada Italia S.p.A	49%
	Patrizio Bertelli	100%
	Miuccia Prada	100%
TRS Hawaii LLC	DFS Group L.P.	45%
TRS Guam Partnership	DFS Guam L.P.	45%
TRS New Zealand Ltd	DFS New Zealand Ltd	45%
TRS Singapore Pte Ltd	DFS Venture Singapore (Pte) Ltd	45%
TRS Saipan Partnership	DFS Saipan Ltd	45%
TRS Hong Kong Ltd	DFS Hong Kong Ltd	45%
Travel Retail Shops Okinawa KK	DFS Okinawa KK	45%
Travel Retail Shops Pty Ltd	DFS Australia Pty Ltd	45%
Fragrance and Skincare S.L.	Puig S.L. ⁽¹⁾	50%

- (1) Puig S.L.現時為製造及分銷Prada香水的特許持有人。Puig為於一九一四年在西班牙創立的國際香水及化妝品集團，並完全由Puig家族所控制。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向Puig S.L.出售我們於Fragrance and Skincare S.L.的50%權益。因此，Fragrance and Skincare S.L.不再為本公司的合營公司。

根據本公司與Al Tayer Insignia LLC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訂立的一項合營企業協議，合營企業Prada Middle East FZCO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在杜拜成立，以在中東國家巴林、沙特阿拉伯王國、科威特、阿曼及亞拉伯聯合酋長國開發Prada及Miu Miu品牌的零售網絡。本公司將擁有該合營企業60%控股權益。Al Tayer Insignia LLC屬Al Tayer Group的一部分，為以亞拉伯聯合酋長國為基地的中東著名奢侈品零售商。其與本集團概無其他關係。

除上文及「我們的歷史及企業架構—公司架構」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於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另一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表決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3. 披露董事權益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於股份上市後立即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或須根據上市規則中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股份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條文而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於股份上市後立即記入該條例所述的登記冊的股份或任何相聯法團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相關公司 (包括相聯法團)	於相關公司 的股份數目	緊隨全球發售 完成後佔相關 公司已發行股份 總數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 股權不獲行使)	緊隨全球發售 完成後佔相關 公司已發行股份 總數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 股權獲全數行使)
Prada女士 ⁽¹⁾	被視作擁有的權益	Prada Holding B.V. ⁽²⁾	見附註5	100%	100%
	被視作擁有的權益	本公司 ⁽³⁾	見附註3	82.5%	80.0%
	被視作擁有的權益	Prada Arte S.r.l.	見附註6	100%	100%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相關公司 (包括相聯法團)	於相關公司 的股份數目	緊隨全球發售 完成後佔相關 公司已發行股份 總數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 股權不獲行使)	緊隨全球發售 完成後佔相關 公司已發行股份 總數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 股權獲全數行使)
	被視作擁有的權益	Prapar Corporation	見附註6	100%	100%
	被視作擁有的權益	EXHL Retail USA L.L.C.	見附註6	100%	100%
	被視作擁有的權益	EXHL Italia S.r.l.	見附註6	100%	100%
	被視作擁有的權益	EXHL Japan Co. Ltd	見附註6	100%	100%
	被視作擁有的權益	I.P.I. 21 UK Ltd	見附註6	100%	100%
	被視作擁有的權益	HFH Munich Fashion Holding Gmbh	見附註6	100%	100%
	被視作擁有的權益	EXHL Design L.L.C.	見附註6	100%	100%
	被視作擁有的權益	PAC S.r.l.	見附註7	100%	100%
Patrizio Bertelli先生 ⁽⁴⁾	被視作擁有的權益	Prada Holding B.V. ⁽²⁾	見附註5	100%	100%
	被視作擁有的權益	本公司	見附註3	82.5%	80.0%
	被視作擁有的權益	Prada Arte S.r.l.	見附註6	100%	100%
	被視作擁有的權益	Prapar Corporation	見附註6	100%	100%
	被視作擁有的權益	EXHL Retail USA L.L.C.	見附註6	100%	100%
	被視作擁有的權益	EXHL Italia S.r.l.	見附註6	100%	100%
	被視作擁有的權益	EXHL Japan Co. Ltd	見附註6	100%	100%
	被視作擁有的權益	I.P.I. 21 UK Ltd	見附註6	100%	100%
	被視作擁有的權益	HFH Munich Fashion Holding Gmbh	見附註6	100%	100%
	被視作擁有的權益	EXHL Design L.L.C.	見附註6	100%	100%
	被視作擁有的權益	PAC S.r.l.	見附註7	100%	100%

附註：

1. Prada女士透過於Ludo S.A.的股權成為Gipafin S.à r.l. 34.9999%股本的實益擁有人。Ludo S.A.持有Gipafin S.à r.l.的母公司Bellatrix S.à r.l. 53.846%股本，而Bellatrix S.à r.l.則擁有Prada Holding B.V. 65%的股本。

2. Prada Holding B.V.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因此為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本公司「相聯法團」。
3. 有關Prada女士及Patrizio Bertelli先生所持本公司股份權益的詳情，請見「主要及售股股東」一節。
4. Patrizio Bertelli先生分別透過於PaBe1 S.A.、PaBe2 S.A.、PaBe3 S.A.及PaBe4 S.A.股本中17.5%、5.833%、5.833%及5.833%權益成為Gipafin S.à r.l. 35%股本的實益擁有人。Gipafin S.à r.l.是Prada Holding B.V.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人。
5. 有關Prada女士及Patrizio Bertelli先生所持有的Prada Holding B.V.權益的其他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與控股股東的關係－股權關係」一節。
6. 該公司由Prada Holding B.V.全資擁有，因而屬本公司的相聯法團。Prada女士及Patrizio Bertelli先生並無直接擁有該公司的股份，而是透過其於Prada Holding B.V.的權益而被視為擁有該公司的權益(如上文附註1、4及5所披露)。
7. PAC S.r.l.並無任何已發行股份。

4. 所收取代理費或佣金

包銷商將收取發行或出售發售股份所得款項總額最多1.20%作為佣金，並從中支付任何分包銷佣金。本公司及售股股東將支付的佣金按本公司及各售股股東分別於全球發售中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比例支付(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出售的額外發售股份的任何佣金將由Prada Holding B.V.支付。該等佣金及開支，連同香港聯交所上市費、證監會交易徵費、香港聯交所交易費、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印刷以及其他與全球發售有關的開支，按發售價下限36.50港元計算估計合共約為303.4百萬港元，而按發售價上限48.00港元計算則估計合共約為362.2百萬港元(兩者皆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當中按發售價下限36.50港元計算的估計約42.3百萬港元及按發售價上限48.00港元計算的約50.5百萬港元將由本公司支付。上述費用及開支(上述將由本公司及售股股東應付的包銷佣金，以及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將按每股股份支付)除外)將由本公司按新股數目佔發

售股份總數的相同比例支付，而Prada Holding B.V.則按銷售股份總數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相同比例支付(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此外，本公司及售股股東可全權及絕對酌情決定支付獎勵費，金額佔全球發售下發行或出售發售股份所得款項總額最多0.70%。

5. 開辦費用

本公司的開辦費用估計約為500,000港元，將由本公司支付。

6. 免責聲明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a) 我們的董事或本附錄「F. 其他資料－9. 專家資格」一段所列任何人士概無在創辦中，或於緊接本招股章程刊發前兩年內由我們收購或出售或租用的任何資產中，或在我們擬收購或出售或租用的任何資產中，具有直接或間接的利益關係；
- (b) 我們的董事或本附錄「F. 其他資料－9. 專家資格」一段所列任何人士概無於與本公司業務有重要關係的任何合約或安排(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仍然生效者)擁有重大利益關係；
- (c) 除就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配售協議外，包銷商概無：(i)在任何股份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份中擁有合法或實益；或(ii)擁有任何權利(不論在法律上是否可予行使)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我們的證券。
- (d) 據董事所知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本公司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士或任何本公司股東概無於本公司五大業務客戶或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 (e) 概無董事為一間公司的董事或僱員，而該公司於發售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後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
- (f) 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於股份在

香港聯交所上市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被假設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在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後須登記於該條例所述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在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後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 (g) 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面值10%或以上的任何類別股本附有在所有情況下可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 (h) 除與包銷協議有關外，名列下文「專家資格」一段的人士概無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權或可自行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在法律上是否可予行使)；
- (i) 除包銷協議外，名列下文「專家資格」一段的人士概無於與本集團整體業務有重要關係的任何合約或安排(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仍然生效者)擁有重大利益關係；
- (j) 董事並無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協議(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由僱主於一年內毋須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終止的合約)；及
- (k) 控股股東及董事概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F. 其他資料

1. 遺產稅、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

董事已獲告知，本公司或旗下任何附屬公司不大可能須負擔重大的遺產稅責任。

香港

資本收益及利得稅

在香港，出售股份不會被徵收有關資本收益的稅項。在香港從事行業或業務的人士出售股份的買賣收益若源自香港或由該行業、職業或業務產生，則可徵收香港利得稅。

目前，向公司徵收的利得稅稅率為16.5%，而非法團形式業務的最高稅率則為15.0%。在香港聯交所出售股份的收益將被視為源自香港或在香港產生的收益，故在香港經營證券交易或買賣業務的人士在香港聯交所出售股份所得的買賣收益將會產生香港利得稅責任。

印花稅

買方於每次購買股份及賣方於每次出售股份時，均須繳付香港印花稅。該徵稅按代價或每次買賣時所轉讓的股份的價值(如屬較高者)以0.1%從價稅率計算。換言之，一般的股份買賣交易現時須繳付的印花稅合共為0.2%。

此外，每份轉讓文據(如有需要)須一律繳納5港元的定額印花稅。由非香港居民進行的股份買賣若未繳納轉讓文據須付的印花稅，則有關轉讓文據(如有)須支付該稅項連同就轉讓文據徵收的其他稅項，並由承讓人負責支付。

遺產稅

香港的《2005年收入(取消遺產稅)條例》自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一日起生效。凡就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一日或之後去世的股份持有人申請遺產承辦書，均毋須徵收香港遺產稅，亦毋須領取遺產稅清妥證明書。

意大利

登記稅及印花稅

在公證人見證下以簽署合約方式在意大利轉讓股份，須繳納一筆過的168.00歐元登記稅。如為意大利的「使用案件」，亦須繳納該稅項（例如須呈交予意大利註冊辦公室或意大利法庭的在海外簽署或經不同手續簽署的合約）。

轉讓股份毋須繳納印花稅。

繼承及贈與稅

在世人士之間或股東過身後無償轉讓意大利公司股份，會對居民及非居民受贈人或繼承人產生意大利稅務責任。稅款是以股份的價值按以下稅率釐定：

- (a) 如是向贈與人的配偶或直系後裔或先輩轉讓，稅率為4%。稅項僅適用於超過1,000,000歐元的金額（例如轉讓股份的價值為1,200,000歐元，則就繼承及贈與稅而言，只有200,000歐元須被徵收繼承及贈與稅，而首1,000,000歐元為免稅）；
- (b) 如是向贈與人的兄弟姊妹轉讓，稅率為6%。稅項僅適用於超過100,000歐元的金額；
- (c) 如是向贈與人的至四級另一名親屬（如父與子為一級親屬，堂或表兄弟姊妹則為四級親屬），或與直系姻親有關的人士，以及與至三級旁系姻親有關的人士轉讓，稅率為6%¹；及

¹ 請注意，根據意大利民事法，就計算級別而言：

- 如為直系，級別是依據有多少代人計算，惟不包括相同的祖先（如父與子為一級親屬，兄弟為二級親屬）。
- 如為旁系，級別是按代計算，由其中一名親屬上推至相同的祖先並由後者下推至其他親屬，惟絕對不包括該相同的祖先（如堂或表兄弟姊妹為四級親屬：受贈人—父母—祖父母—叔伯舅父及姨姑丈—堂或表兄弟姊妹）。

姻親是已婚人士與配偶的親屬之間的關係。一個人因與其為其配偶的親屬的同系及同級別的其他人士配偶而有姻親關係（如媳婦與公公之間有一級姻親關係；妻子與丈夫的堂或表兄弟姊妹有四級姻親關係）。

(d) 向所有其他人士轉讓，稅率則為8%。在此情況下，整筆金額均須繳稅而不會有獲豁免部分。

如受益人為傷殘人士，繼承及贈與稅僅適用於超過1,500,000歐元的金額（例如轉讓股份的價值為1,700,000歐元，則就繼承及贈與稅而言，只有200,000歐元須被徵收繼承及贈與稅，而首1,500,000歐元為免稅），稅率同上（即4%、6%或8%，視情況而定）。

現時香港與意大利之間並無簽訂任何雙重徵稅條約或其他安排，可讓香港居民的股東申領抵免退稅。

本公司打算為股東準備一份小冊子，以解釋如無償轉讓股份觸發繼承及贈與稅且須在意大利遞交報稅表時須採取的步驟。該小冊子亦將載有相關限期的詳情。該小冊子亦將對資本收益事宜（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四「F. 與本公司股東有關的主要意大利稅務事宜概要」一節）加以說明，小冊子將在上市後於切實可行下盡快準備妥當。

諮詢專業顧問

有意持有股份的人士對認購、購買、持有、處置或買賣股份，或行使股份所附任何權利所產生的稅務責任如有任何疑問，應自行諮詢專業顧問的意見。謹請留意，本公司、董事或參與全球發售的其他各方，對股份持有人因認購、購買、持有、處置或買賣股份或行使股份所附權利而產生的任何稅務影響或責任，概不負責。

2. 就股息及退款手續支付意大利預扣稅

有關就股息及退款手續支付意大利預扣稅的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本公司組織章程及意大利公司法及稅務概要」。

3. 訴訟

於往績記錄期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本集團所知，除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財務資料附註」附註23所詳述或本招股章程所披露的稅務爭議外，本集團並無牽涉任何對本集團業務或經營業績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訴訟、仲裁或法律程序。

4. 聯席保薦人

聯席保薦人已代表本公司向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股份及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根據全球發售上市及買賣。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該等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5.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本集團的財務或經營狀況或前景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期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概無重大不利變動。

6. 約束力

倘根據本招股章程提出申請，則本招股章程將具效力，使所有相關人士受香港公司條例第44A及44B條的所有適用規定（罰則除外）所約束。

7. 合規顧問

本公司預期將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英高財務顧問有限公司作為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就下列情況向本集團提供意見：

- 於刊發任何受規管的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於計劃進行可能屬於須予公告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時；

- 於本公司建議按有別於本招股章程所詳述的方式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或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招股章程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時；及
- 於香港聯交所就股份價格或成交量不尋常變動或任何其他事項向本集團查詢時。

委任期自上市日期開始，至本集團就上市日期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刊發年報當日完結。

8. 其他事項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

- (a)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繳足或部分繳足的股本或借貸資本以換取現金或非現金代價；
- (b)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任何股本或借貸資本附有期權或獲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有期權；
- (c)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創辦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
- (d)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就發行或出售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而給予任何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
- (e) 概無就認購、同意認購、安排認購或同意安排認購本公司任何股份而支付或應付任何佣金（支付予包銷商的佣金除外）；
- (f) 本公司的股本及債務證券概無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且目前並無尋求亦不擬尋求准許上市或買賣；
- (g) 行使優先購買權或轉讓認購權並無任何手續；
- (h) 本公司概無任何尚未贖回的可轉換債務證券；及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擁有任何尚未贖回的法定債券。

9. 專家資格

以下為於本招股章程內提供意見或建議的專家的資格：

名稱	資格
里昂證券資本市場有限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註冊，可從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註冊，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第7類(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Deloitte & Touche S.p.A.	意大利法定審計事務所
Bonelli Erede Pappalardo	意大利法律顧問

10. 專家同意書

聯席保薦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Deloitte & Touche S.p.A.及Bonelli Erede Pappalardo均已分別給予同意，同意發出一份轉載其報告及／或函件及／或估值概要及／或估值證書及／或法律意見(視情況而定)以及提述其名稱的本招股章程，並且未有撤回其同意。

上述專家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中持有任何股權，亦概無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證券的權利(不論在法律上是否可予以行使)。

11. 雙語招股章程

根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的豁免規定，本招股章程分別以英文及中文版本刊發。

12. 售股股東

Prada Holding B.V.及Intesa Sanpaolo將根據國際配售銷售合共364,452,000股股份(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售股股東詳情如下：

名稱： Prada Holding B.V.
地址： Dam 3-7, 1012 JS Amsterdam, The Netherlands
業務性質： 本公司控股公司

名稱： Intesa Sanpaolo S.p.A
地址： Piazza San Carlo 156, Torino, Italy (註冊辦事處)
Largo Mattioli 3, Milan, Italy (行政辦事處)
業務性質： 銀行業務

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售股股東合共持有2,500,000,000股股份或本公司全部股本。我們的董事Miuccia Prada及Patrizio Bertelli透過其於Prada Holding B.V.的間接股權實益擁有Prada Holding B.V.所持股份的權益。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售股股東將繼續持有合共2,135,548,000股股份或約為本公司83.5%股本。

附錄六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本招股章程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包括(i)白色、黃色和綠色申請表格，(ii)本附錄「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同意書，(iii)本附錄所載「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重大合約的副本及(iv)售股股東的詳情陳述。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於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內的一般辦公時間上午9時正至下午5時正，在司力達律師事務所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廈47樓)可供查閱：

- (1) 公司章程；
- (2)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Deloitte & Touche S.p.A.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
- (3) 有關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
- (4)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5) (i)里昂證券資本市場有限公司及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以及(ii)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Deloitte & Touche S.p.A.編製有關溢利預測的函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
- (6) 本招股章程附錄五「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
- (7) 本招股章程附錄五「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同意書；
- (8) 由Bonelli Erede Pappalardo就附錄四所述意大利公司法規若干內容的概要所編製的函件；
- (9) 《意大利民事法典》；及
- (10) 售股股東的詳情陳述。